世界经典侦探小说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

（英）阿瑟·柯南道尔 著
Arthur Conan Doyle
祁万连 译

（下部）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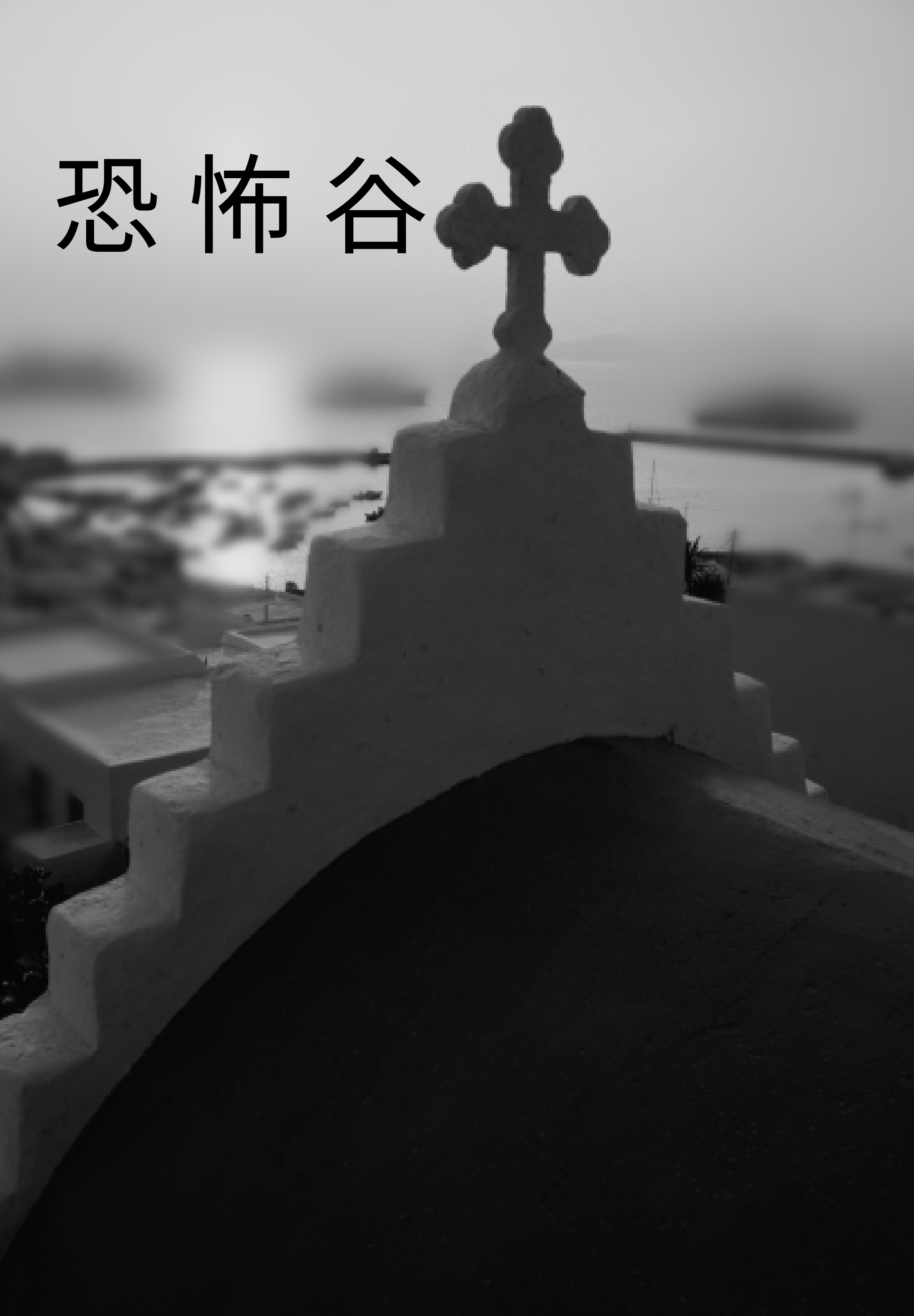
目　录

恐　怖　谷

最后的致意



新　探　案


恐怖谷



第一部　伯尔斯通庄园的惨案

一、警　告

“我反而这样认为……”我说。

“我应该这样做。”福尔摩斯急躁地说。

我一向自认为是一个极宽容大度人，可是，我不得不承认，他这样不礼貌且不屑地打断我的话，的确使我感到不甚愉快。因此，我严肃认真地说：“福尔摩斯，说句实话，你有时真的不近情理，让人难堪。”

他正全神贯注地思考，并没有马上理会我的抗议。他一只手支着下巴，面前是一动未动的早点，两眼若有所思地盯着刚刚从信封中抽出来的那张纸，然后拿起信封，在灯前仔仔细细地研究它的表面和封口。

“这是勃洛克的笔迹，”他沉思着说，“尽管我以前只见过两次勃洛克的笔迹，但我仍坚信这小条肯定是他写的。希腊字母 ε 上端被写成花体，只有他会这样写。但是，这要真是勃洛克写的，那一定是发生极其重要的事了。”无疑他是在喃喃自语，可是这些话却勾起了我的好奇与兴趣，使我将不满瞬间抛诸脑后。“那么，勃洛克是谁呢?”

“华生，勃洛克不是真名，它只不过是一个人的存在符号罢了；可是隐藏在它背后的却是一个狡诈阴险、捉摸不透的家伙。在上一封信里，他直截了当地告诉我，勃洛克并不是他的名字，并且公然



向我指出，在这大都会中去追踪他无疑是大海捞针。勃洛克的重要性在于他结交了一个大人物。你想想看，一条鲭鱼和一条鲨鱼，一只豺狼和一头狮子——总之，一个本身平凡无奇的东西，一旦和一个穷凶极恶的怪物联合起来会怎样呢？何况那个怪物具有极大的危险性。华生。依我看，他就是这样一个怪物，你听没听说那个莫里亚蒂教授?”

“那是个手段极其高明的罪犯，在贼党中的名声就像……”“不要说外行话，华生。”福尔摩斯不赞成地嘟囔着。“我是想说，犹如普通人一样平淡无奇。”“妙！你真是十分机灵！”福尔摩斯大声说道，“真没想到你也挺富有狡黠的幽默感呢。华生，看来我得小心点儿呢。但是把莫里亚蒂叫做罪犯，你似乎是在诽谤——这正是奥妙所在！他是天底下最大的阴谋家，是一切罪恶的幕后黑手，是黑社会的头领，一个足以左右民族命运的智囊！他就是一个这样的人。可是他表现出来的却是风度翩翩、乐善好施而又谦恭有礼，使人们对他敬佩无比，对他的赞誉之声充斥各地。因此，你刚刚的那几句话，足以使他告到你用一年的薪水去赔偿他的名誉损失。他不就是《小行星力学》这部有名的书的作者吗？这部书在科学界有其权威性。这样的人是可诽谤的吗?信口开河的医生和被人诽谤的教授——这就是你们两人将分别得到的称号。他可真是个天才，华生。可是，只要那些爪牙们弄不死我，我们终究会得胜的。”

“我希望能看到那一天！”我真诚地欢呼着，“如果你刚才提到勃洛克……”“噢，不错，这个勃洛克是整个链条中比较关键的一环，他离那个庞然大物比较近。但勃洛克并不是十分坚固的一环——这只是你我之间这么说罢了。就我所预料到的来说，他是这个链条中的致命弱点。”

“如果一环薄弱，全局又怎能无懈可击呢?”“太对了，亲爱的华生。因此，勃洛克就是我们破案的关键了。他还起码有点正义感，而且我曾经暗地里送给他几张十镑的钞票，在这些恰到好处的



奖励下，他有一两次事先给我送来了有用的情报，它的价值在于它能使我预防罪行的发生，而不是在事情发生后才去惩办罪犯。我确定，如果现在有密码对照，我感到这还是那种有价值的信。”福尔摩斯把信平摊在空盘子上，我起身走到他身后，低头注视着那些稀奇古怪的文字，它们是这样排列的：

534 C2 13 127 36 31 4 17 21 41
DOUGLAS 109 293 5 37 BIRLSTONE
26 BIRLSTONE 9 47 171

“福尔摩斯，你能从这些字中获得什么信息呢?”

“显而易见，这是想用来传递秘密消息的。”

“可是没有密码本，这密码信又有什么用呢?”

“在这种情况下，是没有一点儿用处的。”

“‘在这种情况下’是什么意思?”

“因为许多密码在我看来，就像报纸通告栏里的内容一样简单易懂。当人的智力面对一些简单的东西时，让人感到的只是有趣而不是厌倦。但这次不同往常，很明显它指的是某本书中某页上的某些词。要是我不知道是哪本书的哪一页，那我就无能为力了。”

“那么，道格拉斯（DOUGLAS）和伯尔斯通（BIRLSTONE）两个词又代表什么呢?”“自然是因为这本书上找不到这两个词。”“那他为什么不指出是哪本书呢?”“亲爱的华生，如果你是机智而狡黠的人，你就不会把密码信和密码本放在同一信封里。因为信件一旦投递错了，那就彻底失败了。但像这样做，只能在两封信都出错的情况下，才能出乱子。我们的第二封信现在该到了，如果这封信不是向我们做出解释的，那会使我感到奇怪的。”果然不出福尔摩斯所料，几分钟后，小仆人比利进来了，送来了我们所期待的那封信。

“是同一个人写的，”福尔摩斯打开信封时说道，“竟然有落



款，”当他打开信笺的时候，兴高采烈地接着说，“喂，先生，咱们有进展了。”可是他读完信后，双眉紧蹙，面部表情变得凝重起来。“哎呀，华生，看来我们会失望了。但愿上帝保佑这个勃洛克不会有危险”

亲爱的福尔摩斯先生：

这件事我必须停止了。太危险了，他怀疑我了，我看得出来。我把通信地址写完，打算把密码索引送给你时，没想到他竟突然来了。多亏我把它盖住了。如果他看到了，我就有大麻烦了。但我已经看到他怀疑的目光。请烧掉上次寄去的密码信，那封信现在对你毫无用处了。

弗莱德·勃洛克

福尔摩斯坐在那儿，不停地用手摆弄着这封信，紧锁眉头，凝视着壁炉。“也许这只是他的作贼心虚。他自认为是贼党中的叛徒，所以惧怕那个人的眼神。”福尔摩斯终于说道。

“据我猜想，那个人应该是莫里亚蒂教授吧?”“没错！对于他们那伙人来说，只要提到‘他’，都知道是谁。他们全部听命于‘他’。”“可是他还能怎样呢?”“哼，这倒是个大问题。试想，当一个 有黑社会撑腰的欧洲第一流智囊与你作对时，还有什么是不可能发生的呢？现在请你把信纸上的笔迹和信封上的比较一下，你会发现，咱们亲爱的勃洛克显然是被吓坏了。这种差别告诉我们，信封上的字是那个人突然来访前写的，所以清楚而有力；可是信纸上的字显然是慌乱时匆忙涂上去的，所以会潦草得难以辨认。”“我要是他，索性放下不管就是了，又何必写这封信呢?”“如果他这样做，我会去追问他，他反而会更麻烦。”“对，”我说，“那是自然的，”我拿起那封密码信，皱着眉头仔细看着，“重大秘密就在眼前，可就是无法揭开这层面纱，这简直要把人逼疯了!”



歇洛克·福尔摩斯推开一口未动的早餐，点着了他冷静思考时的伙伴——那只烟斗。“我非常奇怪！”他仰靠在椅背上，凝望着天花板，说道，“也许你那非凡的才智，遗漏了一些东西。我们应该用一种单纯思维来考虑这一问题。对这个人而言，密码本是一本书。咱们就从这点入手吧。”“这是一点没把握的出发点啊。”“那么咱们把范围缩小一点吧。当我全神贯注去剖析它时，这件事似乎变得简单了。至于这本书，它是否已给我们提供了一丝可供参考的线索呢?”“根本没有。”“嗯，嗯，未必就毫无希望。这封密码信，开始是一个大‘534’，我们可以假设它是密码出处的页数。那么这本书一定是一本很厚的书，这我们也算有所进展。关于这本厚书的种类，还有其他迹象可寻吗? 第二个符号是‘C2’，这是什么意思呢，华生?”

“应该是说第二章了。”

“不见得，华生。我相信你会同意我的看法的：既然有了页码就不需章数了。再说，如果五百三十四页是第二章，那第一章未免太长了。”“代表第几栏!”我喊道。“真高明，华生，你今天简直是才华横溢。如果它不是第几栏，那我可就真的误入歧途了。我们想像这本厚书是分两栏排印的，因为有一个词的标数是二百九十三，所以每一栏一定很长。现在我们的推理是否到头了呢?”“恐怕是的。”“不要小看你自己，亲爱的华生，运用你的智慧再动动你的脑筋! 如果这本书是一本少见的书，他一定早已寄给我了。在他被发觉以前，他并没有寄给我书，只试图写信告诉我线索。他在信中是这样说的。这就足以表明，这本书是不难找到的，是人人都会有的一本普通的书。”“这番话听起来比较有理。”

“现在我们已经把目标锁定在一本厚书上了。书分两栏排印，并且是一本常用的书。”

“圣经!”我兴奋地大声说道。“好，华生，很好! 可是，如果你不见怪，我认为还不是十分准确。首先，这本书一定是莫里亚蒂



党徒手中常用的书；再者，《圣经》有那么多版本，要两个版本页码都相同是不太可能的。这本书显然是版本统一的书。他确定他书上的五百三十四页就是我这本书的五百三十四页。”“可是这样的书太少了。”“没错，这正是关键所在。我们查找的范围又大大缩小了——那是版本统一而又人手一本的书。”“肖伯纳的作品！”“华生，问题还是存在的。肖伯纳的著作简练明确，所以词汇量不大。他的词汇不太容易用来传递一般消息，所以其著作可以被排除。同理，字典也不太适合。此外还有什么书籍呢?”“年鉴！”“太好了，华生！我敢肯定这次你切中要害了，就是一本年鉴！我们必须仔细考虑一下惠特克年鉴的条件。这是本十分常见的书。它有足够多的页数，分两栏排印，如果我没记错，它开始词汇简洁，但快到结尾时却罗嗦极了。”福尔摩斯从写字台上拿起这本书来，“第五百三十四页，第二栏，是很长的一栏，是谈英属印度的贸易和资源问题的。华生，请你把这些字记下来！第十三个字是‘马拉塔’，天啊，这真是一个不太吉利的开始。第一百二十个词是‘政府’，虽然这个词似乎和我们以及莫里亚蒂教授都没有太大关系，但还勉强可以。现在我们试试下一个，这个政府究竟怎样呢？天呀，竟然是‘猪鬃’。亲爱的华生，这下全完了，咱们彻底失败了！”

他脱口而出的虽然是开玩笑的语气，可是那双不断抖动的浓眉却泄露了他内心极大的失望和恼火。我也闷闷不乐地坐在那儿，浑身无力地呆望着炉火。忽然间，福尔摩斯的一声欢呼打破了令人窒息的沉默。他奔向书橱，从里面拿出第二本黄色封面的书来。

“华生，看来我们太爱赶时髦了！”他大声说道，“咱们追求时髦，所以受到应得的惩罚。今天是一月七号，我们新买了这本年鉴，而勃洛克那封信的蓝本很可能是一本旧年鉴。如果他能把信写完，他一定会说明这一点的。现在我们看看第五百三十四页都讲了些什么。第十三个词是‘There’，看来有希望！第一百二十七个字是‘is’-‘There is’（两个词连起来，是‘有’的意思——译



者），”在数字的时候，福尔摩斯兴奋得两眼发光，细长的手指因激动而不住地颤抖。“‘danger’（‘危险’——译者），哈！哈！好极了！华生，把它记下来。‘There is danger-may-come-very-soon-one’（‘危险即将降临到某人身上’——译者），接下去是‘Douglas’）‘道格拉斯’——译者）这是个人名，接着是‘rich-country-now-at-Birlstone-House-Birlstone – confidence – is – pressing’。（‘确信有危险即将降临到一个富绅道格拉斯身上，此人现住在伯尔斯通村伯尔斯通庄园，十万火急’——译者）。你看，华生！你觉得纯推理的成就如何？如果可能的话，我真想去买一顶桂冠。”

一面听着福尔摩斯破译的密码，一面把它草草记在纸上的我不禁全神贯注地凝视着这些奇怪的词句。

“他这种表达方法太古怪、牵强了。”我说道。“正相反，他干得简直太妙了，”福尔摩斯说道，“你很难在一栏文字里找到你需要的能表达你意思的每一个词，所以你只能留下一些线索，让收信人用他的智慧去解谜。这封信已清楚地告诉我们，噩运就要降临在一个叫道格拉斯的人的身上了。无论这个人是谁，信上说他是一个富乡绅。他确信——他找不到‘Confident’（‘确信’）这个词，只能找到与它相近的字‘Confidence’（‘信任’）来代替——事情已经到了火烧眉毛的时候了。这就是我们的成就——看起来还是非常像样的分析工作！”

福尔摩斯好像一个真正的艺术家那样，即使在他对自己没有达到的预定目标而暗自失望的时候，他还是能用一种客观欣喜的眼光看待自己较好的工作成果。当比利推开门，把苏格兰场的警官麦克唐纳领进屋来的时候，福尔摩斯还在为自己刚取得的成绩而兴奋呢。

在十八世纪八十年代末的时候，亚力克·麦克唐纳还没有蜚声全国。那时，他负责的案子办得都十分出色，作为一名青年，这样的成绩无疑是骄人的。因此，他在侦探界早已成为深受信赖的一员



了。他外表高大健壮，体内仿佛蕴涵着一种无穷的力量正蓄势待发。他突出的额头和那双深邃有神的眼睛，向人们展示了他敏锐的洞察力。当他眼中闪烁着机智的光芒时，那两道浓眉也显得更加有个性。他是一个有着棱角分明的脸庞、性格倔强又充满智慧的人。他有着浓重的阿伯丁港的口音。

迄今为止，福尔摩斯已经成功地协助他办了两起案子，而福尔摩斯惟一在乎的，只是自己在解决难题的过程中所享受到的运用智慧的快乐。因此，麦克唐纳对这位天才的业余侦探怀着一热爱而尊敬的心情，这使他每次遇到难题的时候，都会诚心诚意地来向福尔摩斯请教。平庸的人往往认为自己最高明，只有真正有才能的人才明白“人外有人”。麦克唐纳很有才能，他明白请教福尔摩斯并不是贬低自己。众所周知，在欧洲无论是才能还是经验，福尔摩斯都是首屈一指的。尽管福尔摩斯不善交际，但他每次见到麦克唐纳，总是面带微笑，这足以证明他并不讨厌这个苏格兰人，甚至可以说是带有一丝欣赏和肯定的。

“你今天真早，亚力克先生，”福尔摩斯说，“我衷心希望你顺利，但恐怕是又有什么案子让你头疼了吧?”“福尔摩斯先生，我想，如果你说的是‘希望’，好像比‘担心’更近情理些。”这个警官会意地微笑着回答，“好，喝口酒可以使身子暖和一些。谢谢，我不抽烟。我必须赶路了，在案子发生后第一时间赶到现场是最有价值的，这一点你最清楚了，但……”警官突然停下来，难以置信地瞪着桌上我草草记下密码信的那页纸。

“道格拉斯！”他结结巴巴地说，“伯尔斯通！这是怎么回事，福尔摩斯先生？哎呀，简直太神奇了！你是怎么搞到这两个名字的?”“这是今早华生医生和我偶然破译的一封密码信。怎么，这两个名字有什么不对吗?”警官茫然不知所措，瞠目结舌地看看我，又看看福尔摩斯。“是这样，”他说，“今天早晨，伯尔斯通庄园的道格拉斯先生被谋杀了!”

二、福尔摩斯的论述

福尔摩斯一定是为这种富有戏剧性的时刻而生的。如果说这个消息能让他吃惊或激动，未免有些言过其实。尽管他不残忍，但长期的过度兴奋使他变得冷漠，然而，这只是指他的感情，他依然保持着理智而敏锐的洞察力。这个简短的消息使我感到万分恐惧，可是福尔摩斯的脸上却显得沉着而冷静，就像一个化学家看着一项正在进行的试验一样。

“太意外了！”他说。

“看来这倒是在你意料之中呢！”

“亲爱的亚力克，这只是吸引了我的注意力，但绝不会让我吃惊。我为什么要吃惊呢？我只是从某处接到一封十分重要的匿名信，它警告我说某个人可能要遭遇危险。可是，一小时之内，我获悉那个人已经死了，既然危险已不能避免，它就只能引起我的注意而不会让我吃惊。”他大略地向警官叙述了一遍这封信的密码来由。麦克唐纳坐在那里，双手托着下巴，两道浓眉纠结成一团。“原来我打算今早去伯尔斯通的，”麦克唐纳说，“我之所以来就是想问一下你们是否想和我一起去。不过，现在看来，呆在伦敦似乎是更好的办法。”

“我倒不这样认为。”福尔摩斯说。“真是活见鬼，福尔摩斯先生！”警官忍不住大声喊道，“一两天内，‘伯尔斯通之谜’就刊载在各大报纸上了。可是在案件发生之前就有人在伦敦预料到了，又怎能称之为谜呢？只要我们能捉住这个人，一切不就水落石出了吗？”“这是自然，可是麦克唐纳先生，你是否已经想好了如何让这个所谓的勃洛克落网呢？”



麦克唐纳把福尔摩斯递给他的那封信翻过来说："嗯，是从肯波威尔寄来的，但并没有什么意义。名字还是假的，自然对我们不会有任何帮助。对了，你不是说你曾给他送过钱吗？""送过两次。""怎样给他的？""把钱寄到肯波威尔邮局。""难道你没有去留意是谁来取钱吗？""没有。"显然警官对此十分不理解，他诧异地问："为什么？""这是信用问题。他第一次写信给我时，我曾经许诺不去追查他的行踪。""你认为他是受人指使的吗？""是的。""就是你对我提过的那位教授吗？""正是。"

警官麦克唐纳微微一笑，他瞥了我一眼，眼皮不停地眨动着："毫不相瞒，福尔摩斯先生，我们调查部认为你对这位教授有些偏见。我已亲自调查过这件事，他绝对是一个令人敬佩的、学问渊博的人！""我很高兴你们竟赏识起这位天才来了。""老兄，人们无法不佩服他啊！在我听到你的看法以后，我就决心去看看他。我想不起来当时为什么我们会谈到日蚀这个问题。他那时拿出一个反光灯和一个地球仪，一下子就把原理说得简单易懂了。他借给了我一本书，不怕你笑话，虽然我受过很好的教育，但仍是不太能看懂。他面容瘦削，头发灰白，说话时神态严肃，简直就像一位极为虔诚的牧师。在我们分手的时候，他把手放在我肩上，那感觉就像父亲送给你最真挚的祝福一样。"

福尔摩斯格格地笑着，一边搓手，一边说道："好极了！好极了！麦克唐纳，我的朋友，如果我没猜错，这次极富兴致、感人至深的会见大概是在教授的书屋进行的吧？""是这样。""一个很精致的房间，对吧？""非常精致——可以说是华丽，福尔摩斯先生。""你是坐在他写字台对面吗？""正是如此。""太阳照着你的眼睛，而他的脸则在暗处，是不是？""嗯，那是晚上，可是我记得当时灯光照着我的脸。""当然了。不知你是否留意在教授座位上方的墙上挂着一幅画？""我没错过任何地方，福尔摩斯先生。我想这是我跟你学到的本领之一。那张画的主角是一名年轻的女子，以手托腮，



斜睨着人。那是让·巴普蒂斯特·格罗兹的油画。”麦克唐纳努力装着很感兴趣的样子。

“让·巴普蒂斯特·格罗兹，”福尔摩斯双手指尖相抵，身子向后靠在椅背上，喃喃说道，“他是一位法国著名画家，在十八世纪中后期可以说是名声响亮，当然这只是指他的画。和他同时代的人中格罗兹声誉很高，但现在似乎比以前还要高些。”警官显然是被弄糊涂了，他茫然不解地问：“我们是不是应该……”“没错，我们不正在讨论这件事情吗？”福尔摩斯打断他的话，“我所说的事与伯尔斯通之谜有着直接且极为重要的关系，甚至可以说是揭开谜底的关键所在。”

麦克唐纳求助似地望着我，勉强地笑着说：“可是，福尔摩斯先生，你的思维跳跃跨度是否太大了呢？这中间似乎少了两个环节，这使我有些摸不着头脑——这个已死的画家究竟会与这件案子有何关系呢？”“对于侦探来说，一切知识都是破案的法宝。”福尔摩斯指出，“一八六五年，格罗兹一幅名为‘牧羊少女’的油画在拍卖时，以一百二十万法郎——合四万以上英镑的价格成交。虽然这是一件小事，但足以让你深入地思考一番。”警官正在洗耳恭听，显然，这番话已引起了他的思考。

“应该值得你注意的是，”福尔摩斯继续说下去，“从几本可靠的参考书来看，一名教授的薪水每年七百镑。”“那么他根本就买不起！”“对啊，他是不可能买得起的。”“嗯，这是值得关注的，”警官若有所思地说，“请你接着讲下去吧，福尔摩斯先生，你所说的简直是太吸引人了。”

福尔摩斯笑了笑。他像一个真正的艺术家，当别人发自内心地钦佩赞扬他时，他总是感到无比温暖。他这时问道：“到伯尔斯通去的事呢？”“还有时间呢，”警官瞅了一下表说，“我有一辆马车等在门口，到维多利亚车站连二十分钟都用不了。可是讲到这幅画，我记得你跟我说过你从未见过莫里亚蒂教授。”“对，我从未见过



他。”“那你怎么知道他房间里的情形呢?”“啊，是这样的。我去过他房中三次，有两次用不同借口等候他，在他回来之前，就离开了。至于第三次嘛，真不方便对你这个官方侦探讲。那是最后一次，我私自大略检查了一下他的文件，有了意想不到的结果。”“你发现了什么可疑的东西吗?”“什么也没有，这正是出乎我意料的原因。无论如何，你现在已经知道这幅画能证明什么了。它说明莫里亚蒂是一个非常有钱的人。他如何搞到这些财富的呢？他还没有结婚，他的弟弟不过是英格兰西部一个车站的站长。教授的年薪是七百镑，但他却拥有一张格罗兹的油画。”“嗯?”“这样一推论，自然就明白了。”“你的意思是说他通过许多非法收入来聚敛起自己的庞大财富吗?”

“对，当然也还有许多蛛丝马迹，都似乎通向整张网的中心，而这个毒虫却安安静静地在那里潜伏着。我只需提到一个格罗兹，因为其他的你已经亲眼见到了。”“是的，福尔摩斯先生，对你刚才所说的我承认非常有趣，甚至是太奇妙了。不过，如果你能把意思再明确一下就更好了——他从哪儿赚到那么多钱？造假币，还是盗窃?”“你看过关于乔森·怀德的故事吗?”“嗯，好像有点印象。他是一本小说里的人物吧！我向来不大喜欢小说里的侦探。他们总是不让读者知道他们办案的方法和原因。在我看来，那只能算是运气，而不是真正的办案。”

“乔森·怀德既不是侦探，也不是小说中的人物。他是现实生活中的人，只不过他生在上个世纪，大概一七五〇年，是一名罪犯头子。”“我是一个切合实际的人。所以，他对我没有什么帮助。”

“麦克先生，你现在最实际的事就是应该闭门读书三个月，每天读十二个小时犯罪史。任何事物都是循环往复的——包括莫里亚蒂教授在内。乔森·怀德是伦敦犯罪集团的幕后首脑，他依靠狡诈的头脑和组织势力从中收取百分之十五的佣金。时代的车轮在转，同一根辐条必会转回来。所以，过去发生的事，将来也会发生。对于莫



里亚蒂的事，我想你会感兴趣的。”“你讲的都是我的兴趣所在。”

“我偶然发现这条锁链中的第一个环节——锁链连接着一个罪孽深重的人物和上百个打手、扒手、诈骗犯以及坑蒙拐骗的赌棍等一些小角色，这中间自然还夹杂着一些小巫见大巫的罪行。给他们当参谋的是塞巴斯汀·莫伦上校，可是国法对这位‘军师’和莫里亚蒂本人却毫无办法。你想知道莫里亚蒂给他多少钱吗?”“我很感兴趣。”

“一年六千镑，这是他费尽心机的代价，这是美国的商业原则。我是在一个很偶然的情况下了解到这一详情的。这比一个首相的收入还要多。通过这一点我们就可以想像莫里亚蒂究竟有多少财产以及他从事的阴谋有多大了。另外一点：我搜集了一些莫里亚蒂一些用来支付家庭开支的看似正常的普通支票，这些支票是从六家不同的银行支取的，这会使你想到些什么呢?”“当然，非常奇怪，可是你得出什么结论呢?”

“他不愿让别人知道他有多少钱，更不愿成为别人的话题。我坚信他开了至少二十个银行账户。他的大部分财产很可能存在国外德意志银行或者是利翁内信贷银行。以后当你能有一两年空闲时间的时候，莫里亚蒂绝对值得你好好研究一下。”麦克唐纳兴趣浓厚地听出了神，看来这番话给他留下了极为深刻的印象。现在他那种讲究实际的苏格兰人性格又使他马上转回到当前的案子上来。

“无论如何，他当然可以存在任何一家银行的，”麦克唐纳说，“你这些饶有兴味的轶闻，害得我都离题了。福尔摩斯先生，真正重要的是你所说的：正如你从勃洛克的那封信中了解到的，这个教授似乎和这个案子有点儿关系。我们能结合这个案子再前进一步吗?”

“我们不妨推测一下犯罪动机。根据所了解的情况来看，这件凶杀案似乎有些莫名其妙。现在，假定犯罪的起因正像我们所怀疑的那样，也许有两种不同的动机。首先，我可以告诉你，莫里亚蒂



用铁的纪律来统治他的手下。在他的纪律中，背叛的惟一下场就是死亡。我们可以假想道格拉斯曾背叛过他，而他即将到来的厄运却被另一个手下——勃洛克知道了。继之而来的就是对他的惩戒，而且这个惩戒也就会被所有的人都知道——这只是让他的部下更深刻感受死亡的恐惧。”“好！这是一种看法，福尔摩斯先生。”“另一种看法就是惨案是按照凶杀的一般手段由莫里亚蒂一手策划。那里是否遭到抢劫?”“这好像没有。”“如果这样，那么第二种假设就比较接近实际，可能性也大些。莫里亚蒂可能是在参与分赃的条件下参加策划的。再者就是有人不惜用重金叫他谋划这一罪恶勾当。两种假设都有可能。但是，不管是前者还是后者或者还有什么第三种原因，咱们也必须去伯尔斯通寻找蛛丝马迹。这个人对我来说太熟悉了，他绝不会留下任何把柄来让咱们有迹可寻。”

“看来，咱们非要去伯尔斯通不可了!”麦克唐纳从椅子上跳起来，大声说道，“哎呀！现在已经太晚了。先生们，我只能给你们五分钟时间准备，就这样吧。”“这对我们来说已经足够了。”福尔摩斯跳起来，一边快速脱下睡衣换上外套，一边说，“等我们上路后，请你尽可能详尽地把一切情况告诉我。”

“一切情况”少得令人失望，但它却足以使我们更加重视这个案子，摆在我们面前的无疑是值得一位专家关注的一道难题。当福尔摩斯倾听那少得可怜但却极其重要的细节时，他面露喜色，两只瘦长的手不住地搓弄着。漫长而无聊的“蛰伏期”终于熬过去了，眼下英雄终于有了用武之地，当天才们的头脑不能被善加利用时，连它们的主人也会感到厌倦，再灵敏的机器若不经常运转也会生锈的。

歇洛克·福尔摩斯遇到了他感兴趣的案子，他的两眼泛着光彩，由于期待和兴奋，苍白的双颊微现红晕，急于探求真相的面庞神采奕奕。他坐在车上，上身前倾，全神贯注地倾听麦克唐纳介绍这个案子的主要情况，而这个案子正等着他到苏塞克斯去解决呢。警官

向我们解释说，他是根据清晨送牛奶的火车带给他的一份简略的报告讲的。地方官怀特·梅森是他的好友，在需要他们帮助的时候，麦克唐纳的消息要比苏格兰场来得快得多。这种比较棘手的无头公案，一般需要大城市的专家来解决。

亲爱的麦克唐纳警官（他念给我们的信上这样说）：

这信是写给你个人的，另有公文送到警署。请打电报通知我你到达的时间及车次，以便我去迎候。如果我脱不开身，也会派人去接。这件案子十分重要，请你务必火速赶来。如果你能和福尔摩斯先生一同前来，那是再好不过了。他会对此十分感兴趣的。如果不是其中有一个死人，我们就会以为全部案子会戏剧性地解决了呢。哎呀，好一个不寻常的案子啊！

“你的朋友似乎并不笨。”福尔摩斯说道。

“是的，先生，在我看来，怀特·梅森是个不知疲惫的人。”

“好，你还有话要说吗？”

“咱们遇到他后，就会知道全部详情了。”

“那么，你是如何知道这桩凶杀案的？”

“那是信后附的正式报告上说的。报告上没有用‘惨遭’这两个字，因为它不是一个公认的正式术语，只是说死者叫杰克·道格拉斯，因被火枪击中头部而死；案发的时间是昨晚午夜时分；还说这案件很明显是一桩谋杀案，不过还没有拘捕任何人。这起案件十分复杂离奇。福尔摩斯先生，这就是目前我们所知道的全部情况。”

“那么，麦克先生，如果可以的话，我们就谈到这里。证据不足就妄下结论，对破案工作有百害而无一利。当前浮出水面的只是伦敦的一个大智囊和苏塞克斯的死者，我们下一步要做的正是查清这两者之间的关系。”



三、伯尔斯通的悲剧

现在，请允许我先向您描述一下我们到达案发地点以前所发生的事情（这是我们事后知道的），至于那些无关紧要的人物暂时先放在一边。

伯尔斯通位于苏塞克斯郡北部边缘地区的一个小村庄，这里沿袭着几百年的传统——由砖木混合搭建的房屋，但近年来由于环境优越，一些富户陆续移居此地，他们的别墅在丛林中若隐若现。当地人认为这些丛林是维尔德大森林的边缘，大森林伸展到北部白垩丘陵地，变得越来越稀疏了。随着人口的不断增加，一些辅助性设施也相应开设起来，因此小镇的前景一片光明。伯尔斯通很快会从一个古老的小村落发展成一个现代化城镇。伯尔斯通是一个相当大的农村地区的中心，因为由此向东到肯特郡边区大约十里左右，有一个市镇滕布里奇威尔斯。

距村镇半英里左右，有一座以高大的山毛榉树而闻名的古老园林——伯尔斯通庄园。这个年代久远的古堡一部分兴建于第一次十字军东征时代，当时休葛·戴·坎波斯在钦赐的庄园中心建立起一座小型的城堡。这座城堡在一五四三年毁于火灾。直到詹姆士一世时代，才在这座封建城堡的废墟上又建起一座砖瓦房，甚至连旧城堡四角被熏黑的基石也被利用上了。

庄园的建筑有许多山墙和菱形小格玻璃窗，仍保持着十七世纪初始建时的面貌。用于护卫城堡的两道护城河，外河因干涸已被辟为菜园。那道内河却依然存在，尽管现在只剩下几英尺深了，宽度却还有四十英尺，环绕着整个庄园。由于有一条蜿蜒不绝的小河流经这里，因此也算是流水不腐。庄园大楼底层的窗户离水面还不到



一英尺。

进入庄园的必经之路是一座吊桥。吊桥的铁链和绞盘早已生锈、毁坏。但是，这座庄园的新主人竟奇迹般地将它修复得完好如初，使吊桥可以正常地晚上吊起，早晨放下。仿佛回到了旧时的封建时代，一到晚上，整个庄园就变成了一座孤岛——这一点和即将轰动整个英国的这一案件有直接的关系。

这所房子已荒废多年了，道格拉斯买下它的时候，已有随时坍塌的危险了。这个家庭只有两口人，就是杰克·道格拉斯和他的夫人。从各方面来说，道格拉斯都是一个不平凡的人。他大概五十岁左右，大大的下巴，面容粗犷，留着灰白的小胡子，瘦长而结实的身材，尤其是他那双闪着智慧的灰眼睛，显示着他的机智敏锐不减当年。他总是喜气洋洋，和蔼可亲。但从他有点不拘礼节的举止行为中，似乎可以看出他曾经历过远远低于目前社会阶层的生活。

然而，尽管那些颇有教养的邻居们对他颇感好奇和谨慎，但由于他对当地的一切福利事业极为热心，并且十分积极地参加当地人举办的各种集会，再加上他拥有一副圆润男高音的嘹亮歌喉，而且常常喜欢满足大家的要求给人们高歌一曲，所以道格拉斯很快便在村民中树立起威信。他看起来很富有，据说是从加利福尼亚州的金矿赚来的。通过他和其夫人的谈话，人们可以获悉道格拉斯曾在美国生活过。

由于道格拉斯为人豪爽，喜好结交朋友，所以他的人缘非常好，而他那临危不惧、冷静自若的精神状态更使他的声望与日俱增。尽管他的骑术不是很高明，但每次的狩猎集会他都应邀参加，以惊人的毅力与别人竞争，靠着自己的决心，他不但坚持下来，竟也不落人后。有一次教区牧师的住宅起火，在本地的消防队宣告无法扑救之后，他仍义无反顾地冲进火窟，无所畏惧地抢救财物，从而名声显露。因此，杰克·道格拉斯虽然初来乍到，却已无人不知了。

他的夫人也赢得了当地人的爱戴。按照英国人的习惯，一个客



居他乡的外来人，如果未经介绍，不会有人主动去拜访。但她是一个性格孤僻的人，所以这对她并没有太大影响。而且，她专注于照顾丈夫和料理家务。据传她是英国人，在伦敦与丧偶不久的道格拉斯相逢。高高的身材，性感的肤色，轻盈的体态，处处显出她是一名美丽的女子。两人之间二十岁的差距似乎并未影响他们的幸福。

然而，有些知道内情的人说，他们之间也存在一些猜疑，因为道格拉斯夫人对她丈夫过去的生活可以说是知之甚少。少数心思缜密的人发现，每逢道格拉斯过晚回家，道格拉斯夫人就坐立不安，有些神经紧张。偏僻的乡村似乎是流言蜚语的最佳导体，庄园主夫人这一举动自然是最佳话题，而此事发生后，更成为人们议论的话题，因此就与众不同了。

还有一个人，说实话，他只是这里的一名客人，但由于案件发生时他也在场，因此在人们的言谈中，他的名字就特别显眼了。这个人名叫塞西尔·詹姆斯·巴克，是汉普斯特德郡黑尔斯洛基市人。

在这里谁都认识塞西尔·巴克，因为他是庄园的常客，而且还颇受欢迎。塞西尔·巴克是惟一了解道格拉斯底细的人。巴克本人是个英国人，但是据他自己说，他和道格拉斯是在美洲认识的，而且十分明确的是，在那里两人的关系就已经很密切了。据说巴克是一个拥有大量财产的单身汉。

他最多四十五岁，要比道格拉斯年轻许多，身材高大笔直，膀大腰圆，脸刮得十分干净，脸形像一个职业拳击家，浓重的黑眉毛，一双目光逼人的黑眼睛，不需别人的协助，就能从敌人中杀出一条血路来。他既不喜欢骑马，也不喜欢狩猎，但却喜欢叼着烟斗，沿着古老的村子转来转去，要不就与主人一起，主人不在时就与女主人一起，驾车出游欣赏乡村美景，以此来度过闲暇时光。

“他是一个性情随和、慷慨大方的绅士，”管家艾姆斯说，“但是，哎呀！我从不敢顶撞他！”巴克与道格拉斯非常亲密，与道格拉斯夫人也一样友爱——可是道格拉斯对这种友谊似乎十分恼怒，



甚至连仆人们也不止一次地觉察到了。他是祸事发生时，这个家庭中的第三个人物。

老宅子里还有另一些居民，但只要了解一下艾姆斯和艾伦太太就够了——大管家艾姆斯是个严谨、勤劳而又彬彬有礼的人；而艾伦太太则是个健康而快乐的人，她协助女主人管理日常家务。宅中其余六个仆人就和一月六日晚上的事件一点关系也没有了。

夜里十一点四十五分时，当地小小的警察所就接到了第一次报警。这个警察所由来自苏塞克斯保安队的威尔逊警官主管。塞西尔·巴克不能控制地冲向警察所的门，拼命敲响警钟。他上气不接下气地报告："庄园里发生了惨案，杰克·道格拉斯被人杀害了。"他匆忙赶回庄园，过了一会儿——大约十二点多一点儿，警官在向上级紧急报告发生凶案后也赶到了犯罪现场。

警官到达庄园时，发现吊桥已经放下，城堡内灯火通明，从天而降的灾难使全家陷入了极大的悲痛和无措的混乱中。面色苍白的仆人们彼此紧挨着站在大厅里，受惊过度的管家只知道僵立在门口，无意识地搓着双手，看着颇为镇静的巴克打开门领警官进来。这时，本村热心且医术高超的医生伍德也赶到了。三个人一起走进令人感到悲痛的房间，回过神的管家也紧随而来，并随手关上门，以免女仆们被可怕的场面吓着。

死者仰面倒在屋子中央，四肢摊开，身上穿一件桃红色晨衣，里面是睡衣，脚穿毡拖鞋。医生跪在他旁边，把桌上的油灯拿了下来。只需一眼，医生就已明白，受害者已经没有希望了。他伤势惨重，胸前横着一件稀奇古怪的武器——一支从扳机往前被锯断了一英尺的火枪。凶手为了使枪具备更大的杀伤力，将两个扳机用铁丝缚在一起以便同时发射。显然，是近距离射击，因为全部火药都轰到脸上，整个头几乎粉碎。

这样性质严重的凶杀案突然摆在乡村警官面前，使他不知所措，没有勇气承担。"在长官没来之前，我们不要破坏现场。"他惊



慌失措地凝视着尸身可怕的头颅，说道。“到目前为止，一切均保持原样，”塞西尔·巴克说道，“我发誓，你们所看到的一切和我发现时完全一样。”“这事何时发生的?”警官掏出笔记本来问道。

“当时正是十一点半，我还没有上床休息。我听到枪声时，正坐在卧室壁炉旁取暖。枪声并不很响——好像被什么捂住了似的。我急忙冲下楼来，跑到那间屋子时，前后也就半分钟。”“那时门开着吗?”“是的，门开着。可怜的道格拉斯倒在地上，桌上的蜡烛仍在燃着。”

“你谁也没看见吗?”“没有。随后，道格拉斯太太走下楼来，怕她看到这种惨象而心生恐惧，我急忙拦着她，不让她进屋，而让艾伦太太扶她上楼。艾姆斯来了，我们又重新回到那屋里。”

“可是我听说吊桥一直都没有放下来。”

“是的，吊桥是吊着的，后来是我把它放下来的。”

“那么凶手怎么可能逃走呢！道格拉斯先生一定是自杀的。”

“我们一开始也是这样想的，不过你看!”巴克拉开窗帘，露出已经完全打开的玻璃长窗，“你再看看这个!”他把灯拿低些，照着窗台上的血迹，像一只长统靴底的印痕，“凶手逃走前曾经站在这里。”

“你认为凶手是蹚过护城河逃走的吗?”“不错!”“可是，你是在案发后半分钟就赶到屋里来的，凶手必然还在水里。”

“我毫不怀疑这点。可是当时的情况跟刚才一样，窗帘遮住了窗户，我根本就没注意这点。然后我就听到道格拉斯太太的脚步声，我就去阻止她，就把时间耽误了。”“实在太可怕了！”医生不忍目睹破碎的头颅和四周的斑斑血迹，说道，“从伯尔斯通火车撞车事件以来，我还没见过这样恐怖的场面呢。”“不过，我看，”警官说道，他那迟缓的、乡巴佬似的思路仍不能脱离大敞四开的窗户，“你说有一个人蹚过护城河逃走，这一点是讲得通的。但是值得怀疑的是，既然吊桥已经吊起来，他是怎么走进来的呢?”“啊，



问题就在这里啊。”巴克说道。“吊桥是几点钟吊起来的呢?”“六点钟左右。”管家艾姆斯回答道。“我听说,”警官说道,“吊桥通常在日薄西山的时候吊起来,在这个季节,日落应该是在四点半左右,而不会是六点钟。”

“道格拉斯太太请客人们吃茶点,”艾姆斯说道,“客人们全都走后,我才亲手把吊桥吊起来。”

“如此说来,”警官说道,“我们不妨假设有人从外面进来,且是在六点钟之前进来的。他藏在屋里直到十一点以后,道格拉斯先生进来为止。”“正是这样!每天晚上道格拉斯先生都要在庄园里巡视一番。他通常都是先察看烛火是否正常然后才去上床睡觉。可是当他来到这间屋子时,那个等着他的人马上向他开枪,然后丢下火枪,越过窗子逃走了。我是这样认为的;除此以外,没有任何其他解释能比这更合情理的了。”

警官从死者身旁地板上发现一张卡片,上面字迹潦草地写着两个姓名开头大写字母“V.V.”,下面是数字“341”。

“这是什么?”警官举着卡片问道。巴克好奇地看着卡片。“我从未注意到这个,”巴克说道,“肯定是凶手留下来的。”

“V.V.——341。这到底是什么意思呢?”警官不停地把名片来回翻着,就好像他的头脑在快速运转一样。“V.V.是什么?可能是人名的开头大写字母。医生,你发现了什么?”壁炉前地毯上躺着一把大号的坚固而精致的铁锤。

塞西亚·巴克指了指壁炉台上的铜头钉盒子说道:“昨天道格拉斯先生是用它来换油画的,我亲眼见他把这张画挂在上面的。”“我们最好还是让铁锤放在那儿吧,”警官茫然不解,搔着头说道,“看来只有请头脑机敏的伦敦侦探来调查这个案子了。”他举起了灯,缓缓地绕着屋子走着。“喂!”警官突然兴奋地把窗帘拉向一旁,大声说道,“窗帘是几点钟拉上的呢?”“在点起灯的时候,”管家回答道,“大概刚过四点钟。”



“我们可以确定，有人曾经藏在这里。”警官又把灯拿低了。在墙角处，有非常明显的长统靴子的泥迹。“我敢肯定，巴克先生，这就完全证实了你的推测。看来，凶手是四点钟以后、六点钟以前赶在吊桥没吊起来的时候溜进屋里，藏到窗帘后面的。他来到这间屋子，这里除了窗帘后面并无其他可藏身的地方，这一切看来十分明显。看样子，他是在盗窃室内财物的时候，被道格拉斯先生撞见，于是他就杀人灭口，然后逃之夭夭。”“我也是这样想的，”巴克说道，“不过，我说，我们现在是不是应赶在凶手逃远之前彻底搜查一下村子呢?”

警官想了一下，说道：“早晨六点钟以前没有火车，所以他决不可能乘火车逃走。如果人们在街上看到一个两腿水淋淋的人，一定会印象深刻的。不过在我交班之前，我一定要守在这里。你们在水落石出以前，也是不能走开的。”伍德医生拿起灯，开始仔细地检查尸体。“这是什么记号?”他问道，“这会和案情有关系吗?”

死尸的右臂直到臂肘都是裸露在外面的。大约在前臂中间的地方，有一个奇特的褐色图形标记，圆圈内有一个三角形，灰白的皮肤映衬着痕迹突起的怪标记，显得恐怖而醒目。“这不是纹身，”伍德医生仔细察看着标记说道，“我从未见过像这样的标记。这个人为什么会有像牲口身上的烙印一样的疤痕呢?”“我不知道这代表什么，不过近十年间我曾多次看到他臂上的这个标记。”塞西尔·巴克说道。“我也看到过，”管家说道，“每当主人挽起衣袖，我就看到那个标记。我一直不知道那究竟是怎么回事?”“看来，这个标记并没有什么特殊含义，”警官说，“为什么与这案子有关的每一件事都这么怪。你们能告诉我这究竟是怎么回事?”管家指着死者伸出的手，惊呼起来：“他的结婚戒指被拿走了!”他不可置信地惊叫起来。“什么?”“是的，我确定！主人左手小指上总戴着纯金结婚戒指，上面再戴着带有天然块金的戒指，中指上戴着盘蛇形戒指。现在其他两枚戒指还在，只有结婚戒指没有了。”



"他说得对。"巴克说道。"你是说他把结婚戒指戴在另一只戒指下面吗?"警官问道。

"一直都是这样!""也就是说,凶手首先要把你说的那个天然块金戒指取下来,再取下结婚戒指,然后再把块金戒指套上去。""应该是这样。"

这位尽忠职守的乡村警官不由得摇摇头,他说:"依我看还是找伦敦方面帮忙吧,愈快愈好。怀特·梅森是一个精明人,当地案件没有怀特·梅森是应付不了的。他马上就要到这里来协助我们了。不怕你们笑话,对于这样的案子,以我的能力是无能为力的,所以我们只能寄希望于伦敦方面能把案子调查到底。"

四、黑 暗

凌晨三点钟,在接到伯尔斯通警官威尔逊的紧急电报后,苏塞克斯的探长便火速乘坐轻便马车从总部赶来,差点累死一匹马。他通过清晨五点四十分的那趟火车把报告送到了苏格兰场。中午十二点钟他已在伯尔斯通车站迎候我们了。怀特·梅森先生安详文静,穿一件宽大的花呢外套,红润的脸刮得很干净,他那两条微弯却有力的腿支撑着微胖的身体,脚上带绊扣的高筒靴子使他显得更加精神。他看起来像个矮小的庄稼汉,像个退休的猎场看守人,你说他像哪种人都行,但就是不像一名刑事警官。

"麦克唐纳先生,这真是一件非同寻常的案子。"怀特·梅森不断重复着这句话,"新闻界的人像苍蝇盯着面包一样注意着这件事。我希望在他们把一切弄混乱之前,把咱们的工作做完。在我的记忆中,还没有遇到过类似的案子呢。福尔摩斯先生,你一定会对某些情况感兴趣的,否则就是我弄错了。华生医生,还有你,因为在我



们结束工作之前，是需要医生的意见的。除了韦斯特维尔阿姆兹旅店，已经没有其他可以住的地方了，不过据说房子还不错，也比较干净。仆人会给你们把行李送去的。先生们，随我来，好吗?”

这位苏塞克斯的侦探，显然是非常活跃而又和蔼可亲的人。十分钟后，我们就到了住所，又一个十分钟以后，我们已经坐在小旅店的休息室里，开始讨论案子了。这些我已经在前面交代过了。麦克唐纳有时做些记录，福尔摩斯坐在那里，保持着吃惊和钦佩的面部表情，那专心倾听的样子就像虚心请教的学生一样。

“奇怪!”在听了案情介绍以后，福尔摩斯说，“太奇怪了！这是我碰到的最奇怪的案子了。”

“福尔摩斯先生，我已经料到您会有这种反应，”怀特·梅森非常兴奋地说，“我们在苏塞克斯终于有了机会了。今早三四点左右我拼着老命赶来，我所了解的全部情况都告诉你了。这里根本没有我能马上做的事，因为警官威尔逊已调查得差不多了，早知道我就不这么急地赶来了。不过，对于调查结果，在经过查对研究后，我还是加了点个人的意见。”“你对此有什么看法呢?”福尔摩斯迫不及待地问。

“在伍德医生的帮助下，我先仔细检查了铁锤，但没有发现施用暴力的痕迹。我最初猜测，或许它是道格拉斯先生自卫的武器，那样在把锤子丢到地毯上以前，就会留下痕迹，可是我一无所获。”“可是，这并不能说明什么，”警官麦克唐纳说道，“以前有过许多使用铁锤的凶杀案，铁锤上什么痕迹也没有留下啊。”“是的，这并不能说明铁锤与此案无关。不过若能发现一些痕迹，那是再好不过了，但事实很让我失望。接着我又检查了一下枪支，这是支大号铅弹火枪。正如警官威尔逊所说，扳机绑在一起，因此只要扣动后面一个扳机，两个枪筒就会一起发射。可以看出，不管是谁使用这一方法，必定是下定决心要置对方于死地。这支断枪不超过二英尺长，可以轻松地藏在大衣里而不被发现。枪上虽没发现制造者的全

名，可是我在两支枪间的凹槽上发现了‘PEN’这三个字母。名字的其他字母被锯掉了。”

“那个‘P’是一个花体的大写字母，而‘E’和‘N’则相对小一些，对吗？”福尔摩斯问道。“非常对。”“这是宾夕法尼亚小型武器制造公司的产品，是美国一家著名的工厂。”福尔摩斯说。怀特·梅森紧盯着他，就好像一个小小的农村开业医生望着哈利街的医疗专家一样，而这个专家可以治疗世上一切的疑难杂症。

“福尔摩斯先生，你所说的对我们太有价值了。奇怪！奇怪！难道你能记住世界上所有军火制造厂的名字吗？”福尔摩斯挥挥手，不想谈这个问题。“这支枪肯定是一支美洲火枪，”怀特·梅森继续说道，“我似乎看到过记载，这种火枪在美洲某些地区使用。先不管枪管上的名字是什么，我认为凶手是一个美国人。”麦克唐纳摇了摇头说道：“老兄，你有点儿太超前了。我们根本还没有证据能证明有外人进来呢。”

“这敞开的窗户、窗台上的血迹、奇怪的名片、墙角的长统靴印及这支火枪又怎么解释呢？”“那一切都是可以伪造的。道格拉斯先生是个美国人，或者说曾长期住在美国。巴克先生也是如此。你根本就不需要找别的美国人来为你见到的美国人做阐释。”“那个管家艾姆斯……”“他可靠吗？”“他在查尔斯·辰道斯爵士那里干过十年，十分可靠。五年前道格拉斯买下这座花园时他就到这里来了。在这期间他从没见过这样一支枪。”“枪管被截断后，这支枪已经非常便于隐藏了，任何箱子都装得下。他如何肯定没见过这样的枪呢？”“可是，不管怎样，我确信他没有说谎话。”那个天生固执的苏格兰人摇了摇头。

“我还是不相信有外人到房子里来过。希望你再考虑一下，”麦克唐纳的阿伯丁口音变得更重了，那是他辩论处于下风的标志，“假设这支枪是由一个外人从外面带来的，并且他做了一连串的怪事。请你想想，你这种假设会产生什么样的后果。这简直是太不可



思议了！这完全不合逻辑。福尔摩斯先生，请你根据所听到的一切来做个公正的判断吧。”

“好的，麦克，谈谈你的想法吧。”福尔摩斯以一种非常公平的口气说。

“戒指和卡片足以证明凶手——如果他存在的话——不是盗窃，而是出于私怨而有预谋的凶杀。好，有一个人偷偷进入屋中，想要进行谋杀。如果他不是很愚蠢的话，他应懂得房子周围有护城河，要逃跑是很难的。什么样的武器最适合呢？无疑是世界上声音最小的武器。只有这样他才能在大功告成之后，迅速跳出窗户，顺利蹚过护城河，在无人发现的情况下逃跑。这是合乎常理的，可是他明知枪声把全庄园的人都吸引到出事地点，他多半也跑不掉了，难道这合乎逻辑吗？福尔摩斯先生，你相信吗？”“好，你的理由十分充分，”福尔摩斯若有所思地回答道，“证据确是不够充足。怀特·梅森先生，请问，你当时是否马上到护城河对岸调查有没有人蹚水上岸的痕迹？”“福尔摩斯先生，没有什么发现。但对面是石岸，很难留下什么痕迹。”“一点足迹或手印也没有吗？”“是的。”“哈！怀特·梅森先生，你不认为我们应马上到庄园去吗？在那里我们会得到启示的。”

“福尔摩斯先生，本应该是这样的，可我总认为应该在去以前让你全部了解清楚。我想，要是有什么触犯了你……”怀特·梅森犹豫不定地看着这位同行说。“我以前和福尔摩斯先生一起办过案子，”警官麦克唐纳说道，“他是一个光明磊落的人。”福尔摩斯微笑着回答：“我只是按我个人的理解去做。我办案的初衷，只是为了协助警方伸张正义。我从不想争些什么，但除非他们先不与我合作，否则我一定会尽力合作的。同时，怀特·梅森先生，我要自始至终享有一种权利，那就是我不希望有别人干涉我办案的思路，我会在我认为适当的时间交出我的成果。”

“我们十分荣幸你能加入到我们中间。我们一定会知无不言，



言无不尽。”怀特·梅森热诚地说，“华生医生，请跟我来。你知道，我们都希望在您的书里能找到自己的名字呢。”

我们行走在古雅的乡村街道上，大街两侧有一行截梢的榆树。远处是一对年代久远的石柱，那是过去伯尔斯通两个后脚立起的石狮，但已被岁月侵蚀得斑驳变色，布满青苔，原有的东西已不复原形。顺着弯曲的车道往前走不远，四周全是草地和栎树，只有在英国农村才能看到这种景致。然后是一个急转弯，眼前出现了一片建于詹姆士一世时期的古别墅，这些长长的低矮的建筑物的砖都已成了暗褐色。还有一个旧式的花园，两旁的紫杉树修剪得整整齐齐。我们走到庄园附近就看到了一座木吊桥和如玉带般优美宽阔的护城河，一平如镜的河水在冬日阳光的照射下发出水银般晶亮的光芒。

时光如梭，这座古老的庄园已经有三百多年的历史了，它是几百年来人事变幻、沧桑离分的有力见证。奇妙的是，现在从这些历史悠久的墙上似乎会看出犯罪的先兆。那些怪异高耸的屋顶以及奇怪的突出的山墙，似乎是所有阴谋的掩护所。那些阴森的窗户和前面一片暗淡的颜色及水流冲刷的景象，这一切都为惨案的发生渲染了恰如其分的氛围。

“就是吊桥右边那一扇窗户，如昨晚发现时一样地开着。”怀特·梅森指着说道。“这扇窗户要想钻一个人过去可够困难的啊。”“也许这个人不胖。这是显而易见的，福尔摩斯先生。你和我就完全可以挤进去。”福尔摩斯走到护城河，望着对面。然后他又检查了突出的石岸及后面的草地。“福尔摩斯先生，我已仔细看过了，”怀特·梅森说道，“可这里什么也没有，没有任何有人曾经上过岸的痕迹。再说，他怎么会粗心地留下痕迹呢?”“是啊，他不会那么笨的。护城河水总是这样浑浊吗?”“一般是这种颜色。因为河水流下来的时候，总是夹杂着泥沙的。”“河水有多深?”“岸边大约两英尺左右，中间有三英尺深。”

“看来，这个人在蹚过护城河时是不会被淹死了。”“不会的，



就是小孩也不会淹死的。"我们走过吊桥，管家艾姆斯把我们迎了进去，他看起来是一个骨瘦如柴而又脾气古怪的人。这个可怜的老人因惊吓而浑身微颤，瘦削的面孔毫无血色。乡村警官威尔逊是个身体魁伟、面容凝重和心情抑郁的人，仍然守在现场屋中。医生已经离开了。

"威尔逊警官，有什么新发现吗？"怀特·梅森问道。"没有，先生。""好，你已经很辛苦了，请你先回去休息。如有需要，我们会派人去请你的。管家最好等在门外，让他通知塞西尔·巴克先生、道格拉斯太太和女管家，我们有些疑问需要他们帮助解答。先生们，现在请先听听我的看法，然后你们再发表自己的见解。"

这个乡村里的专家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是个真才实干的人，同时拥有冷静缜密的头脑和丰富的经验。凭这些，他在本行事业里，应当是很有发展的。福尔摩斯听得十分地专注，没有一丝不耐烦或轻蔑的表情。"第一个问题，就是这案子到底是自杀还是他杀？先生们，是不是？如果是自杀，那么我们一定会想到，这个人先把结婚戒指摘下藏起来，然后穿着睡衣，走到这里，在窗帘后面的墙角上踩上泥印，造成一种有人在这里等候他的假象，再打开窗户，把血迹弄到……""我们根本不会这样想的。"麦克唐纳说道。"所以这一定是他杀，而我们首先需要搞清楚的就是，凶手是外来人呢，还是庄园里面的人？"

"好，让我们听听你的看法。""很难确定是哪种可能，但必是其中之一。我们先假定是庄园里的一个或几个人作的案。夜虽然很深了，但人们还没休息的时候，他们在这里抓到了死者，然后用这种十分古怪而且声音最大的武器去作案，搞得尽人皆知，而武器又是从来都没有在庄园内出现的。这理由看来很难成立，对吗？""是啊，不该这样。""这里的人都说，在听到枪声后的一分钟内，住宅里所有的人都奔跑而至。虽然塞西尔·巴克先生自称是第一个赶到的，但艾姆斯和所有的仆人也都到了。难道在如此短的时间内，罪



犯竟能做出在墙角留脚印、打开窗户、在窗台上留血迹、从死者手指上取结婚戒指等等那许多事么？这简直是太不可思议了！"

"你分析得很在理，我倒与你的看法相近。"福尔摩斯说道。"好，那么，我们再分析假设是外人作的案。可是仍存在许多问题。不过，还是存在一定的可能性的。这个人是在四点半到六点钟之间进入庄园的，也就是说，在吊桥吊起的这段时间里。曾经来过一些客人，房门是打开的，所以这个人很顺利地溜了进来。这有两种可能：一是凶手只是一般的盗窃犯，二是他和道格拉斯先生之间有一些私人恩怨。既然道格拉斯先生大半辈子都住在美洲，而这支猎枪又像是一种美国武器，那么，看来后一种的可能性比较大。他第一眼看到这间屋子时，就毫不犹豫地溜了进去。他藏在窗帘后面直到夜晚十一点以后。这时，道格拉斯先生进到屋里。据道格拉斯太太说，两人分开没有几分钟，枪声就传来了。所以即使真的有过谈话，时间也很短。""那支蜡烛就是证据。"福尔摩斯说道。

"不错，蜡烛只燃了不到半英寸。可见是道格拉斯先生把蜡烛放到桌上后才遇害的。否则，蜡烛一定会掉在地上。这说明在他刚走进屋时没有遭到袭击。巴克先生到这里后，把灯点上，熄灭了蜡烛。"

"这一点十分清楚。"

"好，现在我们不妨依此设想一下当时的情形。道格拉斯先生走进屋来，放下蜡烛。一个人手拿着枪从窗帘后面走出来向他要那只结婚戒指——鬼才知道这是为什么，不过肯定是这样。道格拉斯先生把戒指给他了。然后两人展开了一场搏斗，进而凶手以如此凶残可怕的方式开枪打死了道格拉斯先生。其间，道格拉斯可能拿起过后来我们在地上找到的那只铁锤。事后，凶手丢下枪，可能在不经意间滑落了这张写着'V.V.341'的奇怪的卡片，然后从这扇窗户逃了出去，并在塞西尔·巴克先生发现之前，蹚过护城河逃跑了。福尔摩斯先生，你认为这样说怎样？""你说得非常有趣，只是可信度低了些。"



“老兄，这简直是信口胡说，没有比这更离谱的了。”麦克唐纳大声喊道，“不管是谁杀害了道格拉斯，我都可以清楚地证明，他不是用这种办法作的案。他为什么选择一条轻易会被切断的退路？又为什么在希望人不知鬼不觉地逃跑的心理下，还选择用响声很大的火枪作案？喂，福尔摩斯先生，既然你说怀特·梅森先生的推论可信度低了些，那你就应该指点指点我们。”

在漫长的讨论过程里，福尔摩斯只是静静地坐着，一语不发，但没错过他们说的每一个字，那双敏锐的眼睛也不时地四处打量。

“麦克先生，我想再找些线索，然后再进行推论，”福尔摩斯跪在死尸旁边，说道，“哎呀！这伤处确实吓人啊。能不能请管家进来一下。……艾姆斯，我听说你常看到道格拉斯先生前臂上的一个奇怪的标记，是一个圆圈套着三角形的烙印，是吗？”

“先生，我常常看到。”“你从未听人说起它所代表的意义吗？”“我并没有印象，先生。”“这是用火热的铁烙上去的，这一定会承受巨大的痛苦。艾姆斯，我发现道格拉斯先生下巴上贴着一小块药膏。在他生前，你注意到了吗？”“是的，先生，他昨天早晨刮脸时刮破的。”“他经常刮破脸吗？”“先生，几乎没有过。”福尔摩斯说道：“这一定是有原因的！当然，并不排除巧合的可能性，但另一方面也反映出他内心紧张，可能他已经预感到要发生危险了。艾姆斯，昨天你发现主人有什么不对劲儿吗？”

“先生，我总感到他十分地激动，而且，有点坐立不安。”“哈！看来这并不是一场意料之外的谋杀。我已经看到一线曙光了，是吗？亲爱的亚力克，或许你还有什么疑问？”“没有，福尔摩斯先生，你不愧是个经验丰富的人。”“好，下面就是这张古怪的卡片了。这是一张粗纸硬卡片。你们庄园里有这样的卡片吗？”“我想没有。”福尔摩斯走到写字台前，从每一个墨水瓶里蘸些墨水洒到吸墨纸上。

“这张卡片不是在这里写的，”福尔摩斯说道，“这里的墨水都



是黑色的，而那张卡片上的字却稍微带些紫色，而且是用笔尖较粗的笔写的，而这里的笔尖都是细的。我认为，这张卡片是事先写好后带进来的。艾姆斯，你明白这上面写的是什么吗?”“对不起，先生，我一点都不明白。”“麦克先生，你的看法呢?”“我认为这和死者前臂上的标记有类似的意义，可能是某个秘密集团的名称。”“我也是这样想的。”怀特·梅森说道。

“好，我们暂时当它是一个合理的假设。由此出发，试试看我们能解决多少疑点。那个团体派来的人设法溜进庄园，趁道格拉斯先生不备开枪轰碎了他的脑袋，然后蹚过护城河逃跑了。他之所以在死者身旁留下这张卡片，只是为了在此案见报后，他的同伙能清楚地知道仇已经报了。也就是说，卡片只是一个标记。这些事情都是连贯的。可是，有的是武器，他为什么仅选择了这种火枪呢?”

“是啊。”

“还有，那丢失的戒指又该怎么解释呢?”

“对呀。”

“现在已经两点多了，为什么凶手还逍遥法外呢？一定是天亮以后，所有的警察都把目标定在一个浑身湿透的外来人的身上。”“福尔摩斯先生，是这样。”“看来他们已经错过他了。因为如果他在附近有个藏身之处，或者早已准备好一套干爽的衣服，他是不会被注意到的。”福尔摩斯走到窗边，用放大镜察看窗台上的血迹，说道，“很显然这是一个鞋印，很宽——也许是八字脚。真怪呀，不管是谁看了这个脚印，都会说这双鞋的鞋底式样不错。可是，当然了，很不清楚。旁边这桌子底下是什么呢?”“是道格拉斯先生的哑铃。”艾姆斯说道。“哑铃？怎么只有一个？另外那个哑铃在哪儿?”

“我不知道，福尔摩斯先生。也许本来就只有一只，这东西我好长时间未看到了。”“一只哑铃……”福尔摩斯若有所思地说着，可是没等他说完就响起了一阵急剧的敲门声。一个身材高大、肤色



黝黑、精明能干、脸刮得十分干净的人出现在门口。我一下子就猜出来了，这就是我听人说过的塞西尔·巴克。他用傲慢的疑问目光迅速看了大家一眼。“对不起，打扰你们了，”巴克说道，“不过，我想诸位应该会对最新的情况感兴趣的。”“凶手落网了吗?”“没有这么容易。但是那家伙在慌乱中扔下了他的自行车，幸运的是我们发现了它。请随我来，就在大厅外一百码的地方。”

几个仆人和几个闲人正站在马车道上查看那辆自行车，车子是在常青树丛里被发现的，显然是被人藏起来的。这是一辆拉奇·威特伏兹牌的自行车，已经十分破旧了。从沾满泥浆的车身来看，似乎长途跋涉过。车座后面的工具袋里只有扳子和油壶，却没有任何关于车主的线索。

“如果这些东西都曾被登记、编号，对警方就会有很大帮助，”警官说道，“能找到这些东西，对我们来说已经很庆幸了。至少，我们对他不再是一无所知——起码我们可以查到他是从哪儿来的。奇怪的是凶手为什么要弃车逃跑呢？毕竟骑车要比跑步快得多。福尔摩斯先生，案子似乎还没有什么进展。”“真的是这样吗?”福尔摩斯若有所思地答道，“我看未必!”

五、剧　中　人

等我们折回屋内，怀特·梅森问道：“这间屋子该检查的地方，全检查完了吗?”“基本上完了。”警官麦克唐纳回答道，福尔摩斯也点了点头。“那么，我们是否听听其他人的证词？就在这里吧，艾姆斯，请你先来给我们讲讲。”

管家的叙述简单、明了，给人一种诚实可靠的印象。他是五年前道格拉斯刚到伯尔斯通时到这里做事的。他印象中的道格拉斯是

一个在美洲致富的有钱的绅士。道格拉斯先生是一位和蔼可亲、非常体贴人的主人，艾姆斯对于这一点看来不十分习惯。他认为道格拉斯先生是他见过的最大胆的人，他从未见过他的主人有受惊吓的迹象。道格拉斯先生之所以叫人每晚把吊桥拉起，只是因为他喜欢保持这种古老的习俗。道格拉斯先生很少离开村子，不过，在被害的前一天，曾到滕布里奇威尔斯市去买过东西。那天，艾姆斯发现道格拉斯先生一反常态，看起来坐卧不安，情绪变得极为激动，容易发火。发案那天晚上，艾姆斯还未就寝，正在房后面的餐具室里收拾银器，忽然听到铃声大作。由于餐具室在庄园的最后面，中间隔着一条长廊和几道门，所以他根本就没有听到枪声。艾伦太太也是听到急促的铃声，赶忙跑出来的，他们一齐跑到前厅。在他们匆忙赶到楼下时，艾姆斯看到女主人正从楼梯上走下来，是的，走下来。艾姆斯总觉得道格拉斯太太看起来并不惊慌。到楼下后，巴克先生就从书房里冲了出来，他极力劝阻道格拉斯太太，请她回到楼上去。

“看在上帝面上，你赶快回自己房里去吧！”巴克先生喊道，“对于杰克的死，你根本就无能为力。看在上帝面上，快回去吧!”在巴克先生的劝说下，道格拉斯太太上楼去了。她没有歇斯底里地哭喊尖叫。女管家艾伦太太陪她上楼留在卧室里。艾姆斯和巴克先生回到书房，看到了屋内的一切情况。那时烛火已经熄灭了，可是油灯还点着呢。他们从窗里向外望去，但月黑风高，什么也看不见，听不着。后来他们跑到大厅，艾姆斯放下吊桥，巴克先生就匆匆地赶到警署去了。这就是管家艾姆斯的简要证词。

女管家艾伦太太的说法，也不过只是进一步证实了与她共事的男管家的证词。女管家的卧室距离前厅要更近一些，她正准备睡觉，忽听一阵铃声大作。书房离得很远，再加上她耳朵有点儿聋了，所以她并没有听到枪声。她只记得一种类似于很大的关门的声音，这至少在铃响半小时前。艾姆斯赶到前厅后，她是和他一起去



的。她看到神情激动的巴克先生面色苍白地从书房走出来。当他看到走下楼的道格拉斯夫人时，巴克先生拦住了她，劝她回到楼上。道格拉斯太太似乎说了些什么，但她并没有听清。

“扶她上去，陪着她。”巴克先生对艾伦太太说道。所以艾伦太太把道格拉斯太太扶到卧室，并竭尽全力安慰她。道格拉斯太太似乎受到了极大的惊吓，浑身战栗，但再也没说要下楼去。她双手抱头，身着睡衣，坐在卧室壁炉旁边。艾伦太太几乎整个夜晚陪着她。至于其他仆人都住在庄园最后面的地方，所以没有听见任何声音，直到警察快来的时候，他们才惊恐地知道出了事。

女管家艾伦太太仍然处在过度悲伤和吃惊的状态中，因此，并没有提供什么新线索。

随后，是目击者塞西尔·巴克先生的叙述。对那晚发生的事情，除了他已经告诉警察的那些，并无多少新的补充。根据窗台上的血迹，他可以确定凶手是跳窗逃走的。而且，因吊桥已经拉起来，把惟一的出路也给截断了。但他却不明白，如果自行车是刺客的，他为什么不骑车逃走呢？河水最深只有三英尺，他根本就不可能淹死。

巴克先生认为，对凶手，他有一种十分明确的看法。道格拉斯平日寡言少语，从来不对别人讲述他过去的生活经历。只知道当他还十分年轻的时候，就从爱尔兰移居到美洲。在他日渐富裕的时候，巴克在加利福尼亚州和他初次相识，后来他们合伙在该州一个叫做贝尼托坎营的地方经营矿业。就在事业取得成功的时候，道格拉斯却突然把它变卖，举身迁往英国。那时他的太太已经去世了。巴克随后也把产业变卖了，迁到伦敦来住。这使他们的友谊又回到了从前的程度。他总认为似乎有一种火烧眉毛的危险在威胁着他的朋友。巴克先生料想一定有个什么秘密团体，或是说一个十分严密、纪律森严的组织，一直在追杀道格拉斯，而且不达目的绝不罢休。尽管道格拉斯从未提起过和什么团体结过仇怨，但他的只言片

语使巴克有了这种认识。他推测这张卡片上的字一定和那个秘密团体有关。“你在加利福尼亚和道格拉斯一起住了多长时间?”警官麦克唐纳问道。

“五年。”

“你说,他那时是一个单身汉?”

“是的,他的妻子已经去世了。”

“你知道前妻的来历吗?”

“我只记得他说过她是德国血统,我看到过她的相片,是一个很美丽的女子。就在我和道格拉斯认识的前一年,她得伤寒病死去了。”

“你是否知道道格拉斯过去和美国的某一地区有密切关系?”

“他生前到过很多地方。他似乎对芝加哥很熟悉,他告诉过我他曾在那里做过事。我还听他提过产煤和产铁的一些地区。”

“他是政治家吗?这个秘密团体和政治有关系吗?”

“不,他对政治根本不感兴趣。”

“你认为他犯过罪吗?”

“这是不可思议的,我从来没有见过像他这样善良正直的人。”

“他在加利福尼亚州时,生活上有什么异于常人的地方吗?”

“他十分喜欢到山里我们的矿区工作,他似乎不太喜欢和生人接触,所以我才首先想到有人在追踪他。后来,他突然不告而别赶到欧洲去了,我更加坚信不疑了。他可能接到过某种警告,他离开后的一星期内,有五六个人向我打听过他。” “是些什么人呢?” “嗯,那是一群面无表情,让人感到发冷的人。他们来到矿区,打听道格拉斯在什么地方。我对他们说,道格拉斯已经去欧洲了,具体是什么地方我也不清楚。可以看出,他们并不是他的朋友。”

“这些人也是加利福尼亚人吧?”“这个,我不太了解,不熟悉加利福尼亚人的特征。但他们确实都是美国人,不过他们不是矿工。我不知道也不想知道他们是谁,只希望他们赶快消失。”“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吧?”“快七年了。”



“再加上你们在加利福尼亚住了五年，这么说，这件事至少是十一年前的事了?”“是的。”“看来这其中的仇恨一定是不共戴天的，否则不会过了这么长的时间，还铭记在心。”“我觉得这是道格拉斯一生都摆脱不了的梦魇。”“不过，你想，为什么一个人已经预感到有危险要降临到他身上，还不向警方求助呢?”“也许别人是帮不上他什么忙的。有一件事你们应当知道，他出门总是带着武器。他向来是枪不离身的，但不幸的是，他昨晚只穿着睡衣，手枪可能留在了卧室里。我猜想，他一定以为吊桥一吊起来，就安全了。”麦克唐纳说道：“我希望再把年代弄清楚些。道格拉斯离开加利福尼亚州整六年了，而你在第二年就随之而来了，是吗?”“是的。”

“他再婚已经有五年了。你是在他结婚前后回来的吧。”

“大约在他结婚前一个月。我还是他的男傧相呢。”

“道格拉斯夫人结婚以前，你是否认识她?”

“不认识。我已经有十年未回过英国了。”

“但从那以后，你们之间就非常熟稔了吧?”巴克严肃地望着侦探。“从那时起，我常常和她见面，”巴克回答道，“我和她见面，是因为你不可能对一个朋友的妻子避而不见。假如这使你产生什么想像……”“巴克先生，我什么也没有想像。我并没有冒犯你的意思，对于与此案有关的每一件事，我都有责任查清楚。”“这已经很无礼了。”巴克怒气冲冲地答道。“这只不过是我们必须弄清的事实，而这对我们大家都有好处的。对于你和道格拉斯夫人的关系，道格拉斯先生赞成吗?”巴克脸上更加没有血色了，两只有力的大手痉挛似地紧紧握在一起。“你有什么权力问这样的问题!”他大声喊道，“这和他的死又有什么关系呢?”“当然有关，所以我一定要问！”

“那么，我不想回答。”“你当然有权不做回答。但你要明白，你这样做本身就是一种回答。因为你如果真的心胸坦荡，你就不会拒绝回答了。”

巴克绷着脸站了一会儿，皱着那双浓眉，苦苦地思索着。然后



他又微笑着抬起头来说道："嗯，无论如何，诸位是在执行公事，我应该尽力合作的。只希望你们不要再去盘问道格拉斯夫人了，她的精神压力已经够大了。我可以告诉你们，嫉妒心是可怜的道格拉斯惟一的缺点。他对我非常友好——作为朋友没有人比他对我更友好的了。他对妻子的爱情也非常专一。他真心并且经常派人去请我来。可是每当他的妻子和我有共同语言的时候，他就会勃然大怒，醋意大发，一些最粗野的话就会脱口而出。我曾多次为此发誓不再到这里来。但事后，他又会写信自我忏悔，请我原谅他，我也不好再计较什么了。先生们，我最想说的是，道格拉斯夫人是天下最爱丈夫、最忠于丈夫的妻子，而我也敢说自己是最忠诚的朋友。"

这番话洋溢着真挚的感情，让人感动至深，但这并没有转移麦克唐纳的注意力，他仍坚持问道："你知道死者的结婚戒指被人从手上拿走了吧？""看起来是这样。"巴克说道。"你说'看起来'是什么意思？这是你亲眼所见不是吗？"此时的巴克似乎有些惊慌失措和犹疑不定。他说道："我的意思是也许是他自己把戒指取下来的呢。""不管是谁把戒指拿走了，总之戒指不见了是一个事实，因此我们不禁会想到：这婚姻是否与此案有什么关联呢？"巴克耸了耸他那宽阔的肩膀。"我不能硬说它使人想起什么，"巴克答道，"可是如果你的这种暗示会对道格拉斯夫人的名誉有任何不利影响的话，"一瞬间，他双目燃起了怒火，然后他极力控制自己的怒气，"那么，你们的思路就完全错了，这就是我想说的。""我想，我没有什么事要问了。"麦克唐纳冷冷地说道。

"还有一个小问题，"歇洛克·福尔摩斯提问道，"当你走进这间屋子的时候，只有桌子上点着一支蜡烛，是吗？"

"对，是这样。""你是从烛光中看清这一切的吗？""对。""你就马上按铃求助了吗？""对。""他们来得很快吗？""不到一分钟就全来了。""可是他们来的时候，看到蜡烛已经熄灭，油灯已经点上了，这难道不奇怪吗？"这句话显然使巴克愣了一下。



“福尔摩斯先生，我看不出这有什么奇怪的，”停了一下，他才答道，“屋子里光线很暗，我认为亮一些会更好。正好桌子上有盏灯，我就把灯点上了。”“你把蜡烛吹灭了吗?”“是的。”福尔摩斯不再提问了。巴克镇定地看了我们每个人一眼，转身走了出去。我觉得，他的行为似乎有一定的逆反对立的心理。

警官麦克唐纳派人给道格拉斯夫人送去一张纸条，说他将到她卧室去拜访，可是她却要求在餐厅接待我们。门开了，走进一位年约三十、身材修长、容貌秀美的女子，这就是道格拉斯夫人。她一言不发，看起来冷静沉着。她的脸颊瘦削，面色苍白，还是受过极大打击的人的模样，但她并没有我最初认为的那样悲痛和茫然无助。她看起来镇静自若，那双纤秀的手并没有颤抖。她用那双充满着哀怨的眼睛扫视了我们一眼。突然的问话打破了满室的静谧:“你们有什么发现吗?”“道格拉斯夫人，我们一定竭尽全力去调查，”麦克唐纳说道，“你尽可以放心，我们不会放过任何细节的。”

“钱不是问题，”她毫无表情，口气平淡地说道，“我要求你们尽全力去查清。”

“也许您能给我们提供一些有用的线索。”

“这我不敢保证，但我会把我所知道的一切都告诉你们的。”

“据巴克先生讲，您实际上并没到过案发现场，是这样吗?”

“是的，巴克苦苦恳求我回到楼上的卧室里去。”

“那么，一听到枪声，你就马上下楼了吗?”

“是的，我穿上睡衣就下楼了。”

“从你听到枪声，到巴克先生在楼下阻拦你，这中间大约有多长时间?”“我想大概两分钟吧，你要知道那时候很少有人会去计算时间的。巴克先生恳求我不要进去，他说对比我是没有办法的。后来，女管家艾伦太太就把我扶回楼上了。在我看来这简直就是一场噩梦。”“你能不能大致上告诉我们，你在你丈夫下楼多长时间就听到枪声?”

“不，我说不清楚。因为他是从更衣室下楼的，我没有听到他走出

去。出于安全方面的顾虑，他每天晚上都会在庄园里巡视一周。他惟一害怕的就是发生火灾。”“道格拉斯夫人，你和你丈夫是在英国认识的，对不对?”“对，我们已经结婚五年了。”“他对你提过他曾在美洲发生过什么危险吗?”道格拉斯夫人认真地思索了一会儿才答道：“对，我总觉得有一种危险在时刻威胁着他，但他从不与我商量。需要说明的是，我们夫妻之间十分恩爱，无所不谈，所以他不告诉我，并不是因为他不信任我，而是他不想让我担心。他认为如果我知道了，就会惊慌不安，所以他就默不作声了。”“那你是怎么知道的呢?”道格拉斯夫人脸上掠过一丝笑容，说道——“一个深爱着她丈夫的女人怎么会对丈夫在保守秘密一点察觉都没有呢？我是从许多方面得知的—从他避而不谈他在美洲生活的某些片段；从他采取的某些防范措施；从他偶尔流露出来的只言片语；从他对某些不速之客的过分注意等等。我可以肯定，他完全知道他那些有势力的仇人正追着他不放，所以他时刻处于戒备状态。因为我深信这一点，所以这几年来，只要他回来得比预料的晚，我就非常害怕。”

“我可以问一句吗?”福尔摩斯说道，“哪些话引起了你的注意呢?”“‘恐怖谷’,”妇人回答道，“这就是我追问他时，他用的词儿。他说：‘我一直都无法摆脱“恐怖谷”，难道“恐怖谷”要折磨我一辈子吗?’他有一次还说：‘也许我们会被纠缠一生的。’”“你想必问过他，‘恐怖谷’是什么意思吧?”“我问过他，可是每次一提起，他的脸色就极为难看，不停地摇头说：‘我们两人中有一个被它左右已经很糟糕了。但愿上帝保佑，这不会落到你的头上。’我惟一敢肯定的是这个山谷是他曾经住过的一个真正的山谷，并且在那期间一定发生了某些可怕的事情。我知道的就这些，希望对你们有用。”

“他曾经提到过某人的名字吗?”“提到过。三年前，他在一次打猎集会中受了伤，大病一场，发高烧时，他不断用既愤怒又恐怖的声音说起一个名字。那个名字好像叫麦金蒂——身主麦金蒂。等他病好了，我问他谁是麦金蒂，他是谁的身主？他边笑边答道，



‘上帝保佑，他可管不着我的身体。’这就是全部情况。我想，这个麦金蒂一定与‘恐怖谷’有很大的关系。”“还有，”警官麦克唐纳说道，“据说你是在伦敦一家公寓里和道格拉斯先生相识并订婚的，是吗？你们有什么恋爱过程，或者婚事有什么秘密吗？”“当然有恋爱过程，但并不神秘。”“他有情敌吗？”“没有，那时我还没有男朋友。”“我想你已经知道了，他的结婚戒指被人拿走了。这件事和你有什么关系吗？如果是他以前的仇人杀了他，那么，为什么会拿走他的结婚戒指呢？”在那一刹那间，我发誓道格拉斯夫人唇边掠过一丝微笑。

“这我实在说不上，”她回答道，“这真的十分离奇古怪。”“好，我们不耽误你了，非常抱歉在这种时候还来打扰你。”麦克唐纳说道，“当然，如果以后我们遇到什么疑问，希望你不介意我们的再次造访。”她在站起来时，仍用刚才那轻柔而带有疑问的目光扫了我们一眼，似乎在问：“你们怎么看待我说的一切？”那目光是那么明显，仿佛这个问题她已提了出来一样。然后她鞠了一个躬，长裙拖地，走了出去。“她真是一个美丽的女人——一个非常美丽的女人，”关上门以后，麦克唐纳沉思地说道，“巴克看来是一个颇吸引女人的男子，他是这里的常客，同时承认死者是个爱吃醋的人，而他清楚明白道格拉斯的醋意何来。还有我们不能忽视戒指不见的这一问题，对这个从死者手中夺走结婚戒指的人……福尔摩斯先生，你怎么看？”

我的朋友坐在那儿，两手托着下巴，陷入沉思。这时他站起身来，拉了一下叫人铃。

“艾姆斯，”当管家走进来时，福尔摩斯说道，“塞西尔·巴克先生现在在哪儿？”“我去看看，先生。”

一会儿艾姆斯回来了，说巴克先生在花园里。“艾姆斯，你可记得昨晚你见到巴克先生时，他脚上穿的什么？”“记得，福尔摩斯先生，他穿的是一双拖鞋。他说要去报警时，我才把长统靴子交给

他。”“现在这双拖鞋在什么地方?”“在大厅的椅子底下。”

“很好，艾姆斯，我们要分清哪些是巴克先生的脚印，哪些是凶手留下的，这当然十分重要了。”“是的，先生。我确定我看到那双拖鞋已被血染了，包括我的在内。”“从当时的实际情况来看，那是不可避免的。很好，艾姆斯，如果我们要找你，我们会再拉铃的。”几分钟以后，我们来到书房里。福尔摩斯已经从大厅里拿来了那双鞋底沾有黑色血迹的毡拖鞋。

“奇怪！”福尔摩斯站在窗前，在阳光下仔细察看那双拖鞋，自言自语道，“简直是太奇怪了!”福尔摩斯像猫似的猛跳过去，俯身把一只拖鞋放在窗台的血迹上—完全吻合。他回头朝着几个同事笑了笑。

麦克唐纳兴奋得有点儿手舞足蹈了，他用那特殊的口音喋喋不休起来。他大声喊道：“老兄！答案已经很明显了！是巴克自己印在窗上的。这比别的靴印要宽得多，我想你就是如此才说是一双八字脚。不过，这到底在搞什么鬼呢，福尔摩斯先生，这是什么把戏呢?”“是啊，这是什么把戏呢?”福尔摩斯沉思地重复着麦克唐纳的话。怀特·梅森抿嘴轻轻地笑着，由于掩饰不住内心那种得意的心情，两只胖手又耐不住寂寞地搓着，同时兴奋地叫道：“果真不出我所料，这桩案子真不简单啊!”

六、一线光明

由于这三个人还要去调查许多细节，于是我只能独自回到我们暂居的乡村旅店。在回去以前，我在这古色古香的花园里散了散步。在庄园侧翼的花园周围环绕着一排排被修剪得奇形怪状的古老的紫杉，园里是一片草坪，草坪中间有一个古式的日晷仪。园中景



色宜人，让人心旷神怡，松弛了我原本十分紧张的神经。在这样清雅幽静的环境里，可以让人忘掉那间阴森的书房和血肉模糊的尸体，只把它当做一场噩梦。然而，正当我全身心沉浸在鸟语花香之中时，突然遇到了一件事，使那件惨案又回到我的头脑中，并感到一丝不妙。

我刚才说过，花园四周点缀着一排排的紫杉。在距庄园楼房最远的那一边，稠密的紫杉形成一道树篱，遮住了后面的长条石凳，从楼房这方是看不见的。我走近那个地方，就听到有人说话，先是一个男人的声音，随后是一个女人娇柔的笑声。我诧异地走到树篱的尽头，对方并没有看到我，使我吃惊的是，我看到的竟是相谈甚欢的道格拉斯夫人和巴克，而她的表情则让我很是怀疑。在餐厅里，她是那么娴静而又拘谨；而现在，她撤去了一切的伪装，脸上因欢乐而散发出熠熠的光彩，双眼含着浓浓的笑意。巴克坐在那里，向前倾着身子，两手交握在一起，双肘支在膝上，英俊的面孔同样蓄满了笑意。看到我以后，他俩迅速地戴上严肃的面具，但为时已晚。他俩匆匆说了一两句话，巴克就起身走到我身旁，说道："请原谅，先生，你是华生医生？"

我冷淡地向他点了点头，我保证他们能感到我内心对他们的不满。"我们猜可能是你，因为你和歇洛克·福尔摩斯先生的友情是无人不知的。你可愿意过来和道格拉斯夫人说会儿话吗？"

我脸色阴沉地随他走过去，死者的妻子竟在他的花园的灌木丛后面和他最信任的男友谈笑风声。我很冷淡地向这个女人打了个招呼。在餐厅时，我曾对于她的不幸和悲痛而感到难过，可现在，我只能视而不见她那祈求的目光了。"也许你认为我是一个冷酷无情、铁石心肠的人吧？"道格拉斯夫人说道。我耸了耸双肩，说道："这与我并无关系。"

"也许你了解我以后，你会公平对待我的……""华生医生根本不需要了解什么，"巴克急忙说道，"他不是亲口说过与他无关吗？"



“不错，”我说道，“那我就先行一步了，我还想再散一会儿步。”“华生先生，请等一等，”妇人大声喊道，声音里含着恳求，“我想问你一个问题，这个答案对我至关重要，而你的答案是再权威不过了。对于福尔摩斯先生以及他和警署的关系，您是再清楚不过了。假如有人把一件事秘密地告诉他，他必须要告诉警官们吗？”

“对，问题就在这里，”巴克也很恳切地说道，“他能否独立处理问题呢？”“我不知道该不该谈这样一个问题。”“我求你，我恳求你告诉我，华生医生，你的答案对我们很重要，只要您指点我们一下，对我们就是最大的帮助了。”她那诚恳的声音似乎使我忘掉了她轻浮的举动，只想满足她的要求。“福尔摩斯先生是一个独立的私家侦探，”我说道，“他能独立自主，并运用自己的智力来解决问题。当然，他会尽力协助和他一同办案的官方人员捉拿罪犯。我能说的只有这些了，其他的希望你亲自去问福尔摩斯先生本人。”说着，我礼节性地抬了一下帽子就走开了。等我走到树篱尽头，他们仍然坐在那里热烈地谈论着；十分明显，他们是在议论我适才的回答，因为我看到他们的眼睛一直在盯着我。

福尔摩斯和其他两名侦探在庄园里讨论案情，直到五点钟左右才回来，我叫人给他端上茶点，他狼吞虎咽地吃起来。

当我把这件事告诉福尔摩斯时，他说道：“我不想知道他们的什么隐秘。其实，华生，也根本没有什么隐秘。当我们有确凿的证据将他们拘捕以后，我们就会知道这些‘隐秘’了。”“你觉得这件事会导致这样的结果么？”

福尔摩斯异常兴奋且幽默地说道：“我亲爱的华生，等我吃掉了这第四个鸡蛋，我会告诉你全部情况的，虽然离水落石出的时候还很远。不过，当我们追查到了那个丢失的哑铃的时候……”

“那个哑铃！？”“哎呀，华生，难道你不认为，这个案子的关键就在于那个丢失的哑铃吗？好了，好了，你也用不着灰心丧气，我只是跟你说说，我想即使是那两个侦探，也不会注意到这件小事



的。只有一个哑铃！华生，想想，一个运动员会只有一个哑铃吗？那可会造成脊椎弯曲的呀！不正常啊，华生，不正常啊！”他坐在那里，大口吃着面包，带着一种兴灾乐祸的表情注视着我那副苦思冥想的狼狈模样。看来福尔摩斯已经胸有成竹了，否则他不会食欲大增。我清楚地记得他那些寝食难安的日子，当他被疑难问题困惑住的时候，他就会全身心地投入，食不甘味，而他原本就瘦削的面容会益发消瘦。最后，坐在这家老式乡村旅馆的炉火旁，福尔摩斯点着了烟斗，貌似随意地谈起了案子。这与其说是深思熟虑的讲述，不如说是自言自语的回忆。

“华生，我们一开始就接触到一个离奇的、不折不扣的弥天大谎，我们就从这里着手。巴克所说的话完全是撒谎，道格拉斯夫人证实了巴克的话，这说明她也是一名撒谎者。他们两个都撒谎，而且是串通一气的。所以我们现在迫切要查清楚他们为什么要撒谎？他们极力隐瞒的真相是什么呢？华生，我们一定要查出真相。我是如何确定他们在撒谎呢？因为他们的谎话完全违背了事实，而且捏造得十分拙劣。试想一想吧！依他们所说，凶手杀人后，在不到一分钟的时间内摘去婚戒，再把另一枚戒指套回原处，这显然是不可能的，更何况他得把这张奇怪的卡片放在死者身旁。你也可能会争辩说，那指环也许是在他被害以前被摘下去的。可是，华生，我非常相信你的判断能力，因此我想你是不会这么说的。从蜡烛燃烧的长短上可以判断出，死者和凶手会面的时间不会太长。我们知道道格拉斯不是胆小鬼，他是那种稍经威吓就自动交出结婚戒指的人吗？我们能想像他竟然会交出结婚戒指吗？不，不会的，华生，我深信在灯点着以后，凶手和死者单独相处了一段。

“作案手段明显是枪杀。所以，开枪的时间比他们所说的要早很多，这不会错。因此，我们面临的是一种蓄意合谋，是巴克和道格拉斯夫人这两个听到枪声的人干的。首先，当有证据证明巴克为了给警方造成假相，而故意在窗台上印上血迹时，任何人都会认为

这一案件肯定会与他有关。现在，我们必须弄清楚一个问题：道格拉斯先生是在什么时候被杀的呢？十点半的时候，仆人们还在屋内忙碌着，所以谋杀肯定不是在这之前发生的。十点四十五分，仆人们都回到了住处，只有艾姆斯还留在餐具室。下午你离开以后，我曾做了一些试验，发现只要房门都关上，麦克唐纳在书房不管发出多大声音，我在餐具室里也一点都听不到。

“然而，女管家的卧室离走廊并不远，如果声音非常响，在其间是可以模糊地听到的。本案凶手是从近距离射击的，因此火枪的声音不会很响，但在寂静的夜晚艾伦太太在卧室是可以听到的。艾伦太太告诉我们她有些耳聋，但她还是提到在铃声响起半小时以前，她听到“砰”的一声像关门的声音。警报发出前半小时是十点四十五分。我敢保证她听到的就是枪声，那才是真正的行凶时间。如果这是事实，就必须查清一个问题：如果凶手只是巴克和道格拉斯夫人，那么他们在十点四十五分听到枪声下楼后，为什么不马上报警呢？直到他们拉铃叫来仆人的这段时间里，他们都干了些什么呢？这就是摆在我们面前的问题。查明了这个问题，就向问题的解决前进了几步。”

“我也相信，”我说道，“他们一定是同谋，道格拉斯夫人在丈夫死后不到几小时，竟与别的男人在一起说说笑笑，她一定是个毫无心肝的人。”

“不错。即使在她回答我们的问题时，也不像是一个失去丈夫的悲痛欲绝的妻子。华生，你清楚我不是一个崇拜女性的人。可是我的生活经验告诉我，那种在别人的劝说下就可以对丈夫的尸体不管不问的妻子，丈夫在她的心目中是不重要的。华生，要是我娶妻的话，我们一定会有很深的感情，起码当我的尸体躺在离她不远的地方时，她决不会跟管家妇走开。他们的谎话是如此地漏洞百出，即使是外行，也会因为没有出现妇女悲伤欲绝的场面而感到怀疑。单凭这一点，我便认定这是预谋。”



“那么，你认定巴克和道格拉斯夫人就是杀人凶手了?”

“你问得太直接了，”福尔摩斯向我挥舞着烟斗说，“就像对我射来的子弹一样。要是你认为是道格拉斯夫人和巴克合谋策划并隐瞒真相杀死了死者的，那么我举双手赞成——他们准是这样干的。不过你似乎还有些混淆，现在我们再来清理一下脑中的思路吧。我们不妨大胆设想一下他们两个人早已有了私情，所以自然想除掉两人间的障碍。这种假设似乎不能成立，因为通过对庄园中所有人的周密调查，都没有证据，但却可以证明夫妇俩恩爱无比。”

“我敢说这都是假的!”我想起花园中那张美丽含笑的面孔，说道。“好，至少他们使人这样认为。然而，假定他们在表面上蒙蔽了所有的人，实际上他们诡计多端，而且图谋杀害道格拉斯。碰巧道格拉斯正面临着某种危险……”“我们听到的只是他们的一面之词啊。”

福尔摩斯沉思着，说道：“我知道，华生，你简要地说明了你的意见，就是从一开始他们说的每件事都是假的。按照你的逻辑，所有这一切，包括危险、秘密团体、‘恐怖谷’、‘麦金蒂’等等都是虚构出来的。好啊，这也算是一种不错的归纳。它会让我们得到什么结论呢？他们利用这些来开脱罪行。然后，他们为了配合这种说法，伪造了一系列假证物——那辆自行车、窗台上的血迹以及尸体上的卡片，至于卡片可能就是在屋里写好的。所有这一切都符合你的假设，华生。可是，有一个问题似乎难以解释：为什么他们从所有武器中偏偏选了一支截短的火枪，而且又是美国火枪呢？他们难道不知道火枪的射击声会惊动这屋里的其他人吗？毕竟像艾伦太太那样把枪声当做关门声是太偶然了。华生，难道你认为那对所谓的罪犯会这么蠢吗?”

“我承认对这些我也无法解释。”“还有，如果妻子和她的情人合谋杀死她的丈夫，难道他们会以一种炫耀的方式拿走婚戒，让自己大白于天下吗？华生，难道你认为这可能吗?”“不，这是不可能



的。”“再说，丢下一辆藏在外边的自行车会有什么价值吗？即使再愚蠢的人也明白逃跑时自行车要比两条腿有用得多。”

“我想不出怎样才能解释。”“然而，对于一系列互为联系的事件来说，人类的智力一定会对此做出解释。我来指一条可能的思路吧，不管它对还是不对，就当这是一次智力练习。这仅是一种想像，不过，没有大胆的想像，又怎么会发现真相呢？我们可以假定，在道格拉斯的生活中有一些不可告人的隐私，而这正是他被人暗杀的原因。我们设想凶手是个从外面来的仇人，由于一些无法解释的理由，这个仇人拿走了死者的结婚戒指。他第一次结婚时可能就已经与人结怨了，而正因如此，才拿走他的结婚戒指。在这个仇人逃跑以前，巴克和道格拉斯夫人来到屋中。凶手威胁他们，如果他被捕，那么，一件耸人听闻的丑事就会大白于天下。为了一己之利，他们放走了凶手。他们神不知鬼不觉地放下吊桥，接着又拉上去了，所以他把自行车藏到一个隐蔽的地方。目前为止，我们只能做这些推测，对吧？”

“对，毫无疑问，这是有可能的。”我稍有保留地说。“华生，我们一定要清楚这件案子的极为特殊性。现在我们来继续我们的推测。这一对不一定是罪犯的人，在凶手逃离后，意识到自己似乎处于十分被动的局面。他们很难说明自己不是凶手，又不能证明不是从犯，于是他们笨拙地应付这种状况。巴克用他沾了血迹的拖鞋在窗台上做了脚印，伪装凶手逃走的痕迹。他们肯定都听到了枪声，但只在他们安排好一切后，才拉铃报警。不过距案发已经过去整整半个小时了。”

“你打算如何证明这一切呢？”“好，如果凶手是外来人，那么等他被捕归案后，就是最有力的证据了。如果不是……科学是无所不能的，我想，最好的办法就是我能在书房独自呆一晚。”“什么！”

“我现在就去，这对我会有很大帮助的。我已经和那个受人尊敬的管家艾姆斯商量过了，他不是巴克的心腹。我要坐在那间屋



里，室中的气氛也许能给我带来一些灵感。亲爱的华生，你想笑就笑吧，我是笃信守护神的。好，等着瞧吧。对了，你有一把大雨伞吧？带来了吗？”“在这儿。”

“好，希望你可以借我用一下。”

“当然可以，不过，你认为它会有用吗？如果有什么危险……”

“不会有事的，我亲爱的华生，否则，我就会找你帮忙了。可是我一定要借这把伞用一下。现在，我只能等候那些正在滕布里奇威尔斯市调查自行车主人的侦探们回来。”

黄昏时分，警官麦克唐纳和怀特·梅森调查回来了。从他们兴高采烈的表情可以看出这次调查有很大收获。“伙计，我承认我以前认为根本就没有外来人，”麦克唐纳说道，“不过现在看来是我错了。这一趟我不但认出了自行车，而且还调查到车主的外貌特征。看来是收获颇丰啊。”“听你们的意思好像马上就可以破案了，我诚心地恭喜你们。”福尔摩斯说道。

“好，我是从这个事实开始调查的：道格拉斯先生曾经到过滕布里奇威尔斯市，从那天起，他就显得心神不宁了。也就是在那里，他嗅到了危险的气息。我们想，也许那个人是从滕布里奇威尔斯市骑自行车来的。我们带着自行车到各个旅馆去询问，自行车马上被伊格尔商业旅馆的经理认出来了，说车主是一个名叫哈格雷夫的人。他两天前在那里开过房间，他带着一个小提箱和这辆自行车。登记簿说明他来自伦敦，但并没有明确地址。手提箱和里面的东西都是英国货，但他本人却是地道的美国人。”“很好，很好，”福尔摩斯高兴地说道，“你们才是脚踏实地在工作，而华生和我却只是坐在这里凭空想像。亚力克，这的确是一次教训呢，是得多做些实际的工作啊。”

“当然，这话很对，福尔摩斯先生。”警官麦克唐纳满意地说道。“这不也还是你的推测吗？”我提醒说。

“那也说不准。不过，让我们听听结果如何吧，亚力克。有什么线索可以查清这个人吗？”“很明显，他异常小心谨慎提防别人认



出他来。旅馆中他的房间里既没有文件也没有书信，衣服上也没有标记。他卧室桌上有一张本郡的自行车路线图。昨天早晨，早饭过后，他骑自行车离开旅馆，直到我们前去查问，他都没有再出现过。”“福尔摩斯先生，这正是我感到困惑不解的地方，”怀特·梅森说道，“如果这个人想装做若无其事的样子，他就必须返回旅馆，像一名普通的游客一样呆在那里。他应当清楚，像现在这种情况，警察必然会把他的失踪和凶杀案联系在一起。”

“他肯定会这样想的，显然他是机智的，否则我们不会到现在还没有捉到他。他到底长得什么样?”麦克唐纳查看了一下笔记本说：“我已经把了解到的都记下来了。他们似乎说得不够详细，不过那些茶房、管事的和女侍者们所说的基本一致。那家伙大概五十岁左右，身高五英尺九英寸，头发已有些灰白，淡灰色的胡子，鹰钩鼻子，有着一张令人生畏、杀气腾腾的面孔。”

“好，别说了，这根本就是道格拉斯本人，”福尔摩斯说道，“道格拉斯正好是五十多岁，须发灰白，身高差不多。你还得到什么情况了?”“他身穿厚重的灰衣服和一件双排扣夹克，外套黄色短大衣，头戴便帽。”“有那支火枪的情况吗?”“这支火枪不到二英尺长，可以藏在他的手提箱里，他也可以轻松地将它放在大衣里，随身携带。”

“你认为这些情况同这件案子有什么关系?”“噢，福尔摩斯先生，”麦克唐纳说道，“你可以相信我，我听到这些情况以后，在五分钟之内就发出了电报。我们捉住这个人后，就可以做出更准确的判断了。不过，就在这件案子毫无头绪的时候，我们却有了很大的进展。我们知道一个自称哈格雷夫的美国人两天前来到滕布里奇威尔斯市，随身携带一辆自行车和一只装着已经被截短的火枪的手提箱。这说明他是有行凶目的来到这座城市的。昨天早晨他把火枪藏在大衣里，骑自行车来到这个地方。据了解，并没有人注意到他，因为路上骑自行车的人很多，而且到庄园的路并不穿过村子。然后他马上把自行车藏在人们找到车的那片树丛里，也有可能他躲在那



里，监视着整个庄园，等候道格拉斯先生走出来。咱们曾说过，在屋里使用火枪很奇怪。他也明白，所以他最初是打算在户外使用的。这有一个很大的优点，因为它会百发百中，而且在英国爱好射击运动的人聚居的地方，枪声是不会引起人们的注意的。”

“一切都很清楚了！”福尔摩斯说道。“可是，道格拉斯先生没有出来。凶手只好到庄园内去作案。于是他藏好自行车，在暮色降临的时候走近庄园。他发现吊桥是放下来的，附近一个人也没有。他就趁机潜进庄园，幸运的是，他并没有被人发现。他选择他第一眼看到的屋子溜了进去，藏到窗帘后面。从那个地方，他看到吊桥已经拉起来，他知道，惟一的生路就是蹚过那条河。到了十一点一刻，道格拉斯先生走进房来。他按原定计划开枪打死道格拉斯先生后就逃跑了。他知道，旅馆的人会说出他的自行车特征来，这对他是不利的，于是他把自行车遗弃在此，然后通过别的方法回到伦敦，或者是到他预先安排好的某一安全隐身地去。福尔摩斯先生，我说得如何？”“很好，麦克先生，针对目前的情况，你说得很好，也非常清楚。结局就是这样。我的结论是：道格拉斯夫人和巴克先生两人合谋掩盖事实真相，因此作案时间应提早半个小时；他们很有可能自己放下吊桥帮助凶手逃跑，然后伪造凶手逃跑的假相；或者凶手是在他们进屋后才逃跑的。这是我对案子前一半情况的判断。”

这两个侦探摇了摇头。“但是，福尔摩斯先生，如果这一切都是真的，那么我们就越发不明所以了。”这个伦敦警官说道。

“而且是越发难于理解了，”怀特·梅森补充说道，“道格拉斯夫人一生中从未离开过英国，她为何庇护一名来自美洲的凶手呢？”

“我承认有些疑点，”福尔摩斯说道，“我今晚上要亲自去调查一下，可能会对案情的进展有帮助。”“福尔摩斯先生，我们能帮你的忙吗？”“不，不用！我的要求非常简单。只要天色漆黑再加上华生医生的雨伞就行了。还有忠实的艾姆斯，毫无疑问，他会给我提供很多方便的。我始终在思考一个问题：为什么一个运动员要违背

常理，用单个哑铃来锻炼身体？”半夜时候，独自去调查的福尔摩斯回来了。有两张床在我们住的屋子里，这已经是这家乡村小旅馆给我们的最大优待了。那时我已入睡，是他进门的声音惊醒了我。“哦，福尔摩斯，”我喃喃地说道，“你发现什么新情况了吗？”

他站在我身边，手里拿着蜡烛，默然不语，然后他那高大而瘦削的身影向我俯过来。“华生，”他小声说道，“你不觉得和一个神经错乱、头脑失去控制的人住在一个房间里，是很恐怖的吗？”“当然不觉得。”我惊讶地回答道。“啊，运气还可以。”他说道，然后就一夜无语。

七、谜　底

第二天吃过早饭以后，我们便到了当地警察局，看见警官麦克唐纳和怀特·梅森正在警官的小会客室里忙碌着。他们面前的桌子上堆满了书信和电报，他们正在细心地整理和摘录，其中有三份已经放在旁边了。

“还在追踪那个骑自行车的暴徒吗？”福尔摩斯兴致盎然地问道，“是否发现了什么最新的消息？”麦克唐纳沮丧地指了指他那一大堆信件，说道：“目前从莱切斯特、诺丁汉、南安普敦、德比、东汉姆、里士满和其他十四个地方都来了有关他的消息。其中东汉姆、莱切斯特和利物浦三处有对他明显不利的情况。可以看出，实际上他已经被警方注意到了。但不太妙的是好像全国各地都有穿着黄大衣的凶手似的。”“哎呀！”福尔摩斯同情地说道，“现在，我希望你们能接受我提出的一个非常恳切的忠告。你们一定还记得当初我加入到你们中间时曾提出的条件：我不会对你们发表未经充分证实的意见；对于我自己制定出的计划，在我还没有认为它们是正确的而且自己感到满意之前，我要保留它。因此，现在我还不能告诉



你们我的计划。另一方面，我说过我对你们一定会坦诚相待，如果要我眼睁睁地任你们把精力白白浪费在毫无用处的工作上，那就是我的不对了。所以现在我要向你们提出建议，我的建议就是：放弃。”麦克唐纳和怀特·梅森不可置信地望着他们这位出名的同行。

“你认为这件案子已经不可能再查下去了吗?”麦克唐纳大声说道。“我认为你们这种办案方法是事倍功半的，但我并不认为此案会悬而不决。”“可是骑自行车的人是真实存在的啊。我们有他的体貌特征，他的手提箱，他的自行车。这个人一定藏在某地，我们为什么不通缉他呢?”“不错，不错，毫无疑问，他藏在一个地方，而且我们肯定可以捉到他。但我不愿让你们辗转于东汉姆或是利物浦等地方，这只能是白费力气，我相信会有更好的办法。”“你一定对我们有所隐瞒。这可就是你的不对了，福尔摩斯先生。”麦克唐纳生气地说。

“麦克先生，你是知道我的工作习惯的。我之所以要在短时间内保密，只是希望能证实我所想到的细节，这很容易做到。然后我就会回伦敦，并留下所有调查成果来协助你们。否则我就太对不起你们了。因为在我破案的过程中，这是我遇到的最离奇、最富有挑战性的案子了。”“我真无法理解，福尔摩斯先生。昨晚我们从滕布里奇威尔斯市回来见你的时候，你基本上赞同我们的判断。但是什么事情使你对本案的前后看法大相径庭呢?”“好，既然你们这样问我，我就告诉你们。正如我所说的，我昨夜在庄园里度过了几个小时。”“那么，发生了什么事?”“啊！我暂且交代给你们一个非常普通的答案。顺便提一句，我曾经读过一篇简单有趣且关于这座古老庄园的介绍资料。这份资料在本地任何一家烟酒店只需一个便士就可以买到。”福尔摩斯从背心口袋里掏出一本书皮上印着这座庄园的粗糙版画的小册子。

他接着说：“亲爱的麦克先生，当你被周围这古老环境气氛所感染的时候，这本小册子会增加你的调查情趣的。请你们保存一些耐心，我可以保证，虽然这只是一篇简短的介绍资料，但是足以使



我们在头脑中浮现出这座古堡的昔日盛景。请允许我给你们念上一段吧。伯尔斯通庄园始建于詹姆士一世登基后的第五年，它建造在一片古建筑的遗址上，它是尚存的詹姆士一世时代有护城河的宅邸最完善的典型……”“福尔摩斯先生，不要捉弄我们了。”“啧！啧！麦克先生！你们的耐心似乎被磨光了。好，既然你们对这个问题不感兴趣，我就不逐字地念了。不过我告诉你们，这里说到一六四四年反对查理一世的议会党人中的一个上校在这里住过；在英国内战期间，查理一世本人曾在这里藏了一些时日；最后谈到乔治二世也来过这里；难道你们不觉得这些问题都与这幢别墅有关系吗？”“我承认这一点，福尔摩斯先生，不过这与我们的事风马牛不相及啊。”“真的吗？亲爱的麦克先生，咱们这一行最重要的就是眼界必须开阔。各种概念的相互作用以及知识的间接使用是非常重要的。请原谅，虽然我不是一个职业侦探，但总算比你们虚长几岁，也许经验要多一些。”“我当然不否认这一点，”麦克唐纳恳切地说道，“我承认你有你的道理，可是你做起事来太拐弯抹角了。”

“好，好，我们暂且放下过去的历史，回到现实生活中来。我已说过，昨晚我曾去过庄园。我既没有见到巴克先生，也没有见到道格拉斯夫人。我认为贸然打扰是不礼貌的，但令人欣慰的是，听说这个女人的精神看起来不错，而且食欲不错地享受了一顿丰盛的晚餐。我专程去拜访了那位善良的艾姆斯先生，和他亲切地交谈了一会儿，最后他终于允许我在别人不知道的情况下，独自在书房呆一段时间。”“什么！和那个死尸在一起！”我突然喊出来。“不，不，现在一切正常。麦克，听说是你许可他们这样做的。我在那间恢复原状的屋子里呆了大约一刻钟，对我大有帮助。”

“你都干了些什么呢？”“噢，我只是单纯地为了寻找那只丢失的哑铃，让事情保持原来的单一性，而且我认为它在破案过程中占有重要的位置。‘皇天不负苦心人’，我终于找到了它。”“在什么地方找到的？”“啊，咱们马上就能揭去那层神秘的面纱了，只要再稍



微前进一步，我就会把我所知道的一切昭告天下！”

“好，我们答应你根据自己的主张去做，”麦克唐纳说道，“不过，你为什么让我们放弃这个案子呢？”“很简单，亲爱的麦克先生，因为你们一开始就没有弄清楚调查对象啊。”“我们不是正在调查伯尔斯通庄园约翰·道格拉斯先生的被害案吗？”“对，对，你们说得对。可是，如果你们只一味费神地去追查那个神秘的骑车人。那么我保证，你们会发现这是徒劳无功的。”

“那么，你说我们应当做什么呢？”“如果你们愿意，让我来告诉你们应该做些什么。”“好，我一向认为你那些看起来古怪的做法往往是十分有效的，我一定照你的意见去办。”“怀特·梅森先生，你怎么样？”看来他们两个人的侦探方法对这位乡镇侦探来说是太陌生了，他满头雾水地看看这个，望望那个。

“好吧，如果警官麦克唐纳认为是正确的，我当然也会同意。”怀特·梅森终于说道。“好极了！”福尔摩斯说道，“好，有人曾告诉过我，从伯尔斯通小山边直到威尔德，这一路的景色十分宜人，所以你们二位最好去那里散散步。虽然我不能在这个我并不熟悉的村子中向你们推荐一家很棒的餐馆，但你们定会找到满意的餐馆享受一顿午餐的。晚上，虽然很疲倦，可是却高高兴兴……”

“先生，您这个玩笑未免开得太过火了！”麦克唐纳从椅子上生气地站起来，大声叫道。“好，好，随你们怎么度过这一天都可以，”福尔摩斯说道，高兴地拍了拍麦克唐纳的肩膀，“你们想做什么就做什么，想到哪里就到哪里，不过，请你们一定在太阳落山以前回到这里来见我。务必来，麦克先生。”“这听起来才像是个头脑清醒的人说的话。”“我不强迫你们接受我的建议，尽管那些都是极好的建议。只要在我需要的时候你们在这里就行了。现在，在我们分手之前，我得给巴克先生写一个便条。”

“好！”“如果你愿意的话，那我就口述了。准备好了吗？”



亲爱的先生，我认为，我们必须排净护城河的水，希望能找到一些………

“这是不可能的，”麦克唐纳说道，“我已做过调查了。”
“啧，啧，我亲爱的先生！不要心急，就照我说的写，行吗！”
“好，请继续讲吧。”

……希望能找到对我们的调查有帮助的东西。我已经安排好工人第二天早上就上工，把河水引走……

“不可能！”

所以我想最好还是提前说明一下。

“现在请签名，派人四点钟左右送去。那时我们再在这间屋里会面。在这之前，我们可以自由活动。我可以向你们保证，调查肯定可以暂停了。”

太阳即将消失的时候，我们再一次碰面，福尔摩斯的表情极为严肃，两个侦探异常气愤，而我则是好奇的。“好吧，先生们，”福尔摩斯严肃地说道，“我请你们现在和我一起去考察一下全部情况，然后做出自己的判断，看看我的观察是否能证明我得出的结论合乎情理。晚间气温很低，我也不确定需要多少时间，所以请务必加些衣服。我们必须在天黑之前赶到现场。如果没什么问题的话，我们马上出发。”

庄园的花园四周围着栏杆，我们顺着花园向前一直走到一个豁口处，从此处溜进花园。暮色渐浓，我们一行人走到一片灌木丛附近，几乎对着正门和吊桥。吊桥还没有吊起。我们三人随着福尔摩斯一起蹲下藏在月桂丛后面。“我们现在应该做些什么呢？”麦克唐



纳唐突地问道。“等待，只有耐心地等待，请尽量不要发出声音。”福尔摩斯答道。

“我们究竟要在这儿干什么？你是否应该对我们再坦诚一些呢？”福尔摩斯笑了，他说道：“华生不止一次地说我怀着艺术家的情调创作现实生活中的剧本，只因固执地要做一次成功的演出。麦克唐纳先生，如果我们不能总使我们的演出精彩无比，恐怕连我们自己都会感到单调而无趣了吧？试问，直截了当地告发，一刀见血的严峻处决——这种结案法能演出什么好剧呢？但如果我们能运用锦囊妙计做出敏锐的推断，对即将发生的事做出精确的预测，并且能证明自己是正确的——难道这不值得我们为自己从事的事业感到自豪吗？在现在这一时刻，你们会感到猎人预期得手前的激动。如果一切都已心知肚明，怎么能激动起来呢？麦克先生，请你们再耐心一点，一切就会清楚了。”

“好吧，我倒希望我们在冻死之前，这种自豪可以实现。”这个伦敦侦探无可奈何、幽默地说道。

我们几个人都很赞同这种迫切的愿望，因为我们守候得实在太久、太难以忍受了。这座狭长而阴森的古堡完全笼罩在黑暗中，从河中升起了一股阴冷、潮湿的寒气，我们被那种锥心刺骨的冷意刺激得牙齿不住打战。大门口只有一盏灯，那间出事的书房里有一盏固定的球形灯。四处是漆黑一片，毫无声息。“到底还需要等到什么时候呢？”麦克唐纳突然问道，“我们到底等候什么呢？”“我不想像你那样算计等了多长时间，”福尔摩斯非常严厉地答道，“要是罪犯的犯罪活动能像列车时刻表那样准确有序，那自然是太方便了。至于我们在守候什……瞧，我们守候的东西来了！”

他说话间，在书房中明亮的黄色灯光的映射下，一个来回走动的人影被投到窗户上。我们隐身的月桂树丛正对着书房的窗户，相距不到一百英尺。不久，窗子“吱”的一声突然打开了，我们隐约地看到一个人的头和身子探出窗外，向暗处张望。他鬼鬼祟祟地向



前方注视着，一副生怕别人看到的模样。然后他向前俯下身子，接着一阵轻微的搅动河水的声音清晰地传来，这人好像在护城河中寻找着什么。突然他像捞鱼一样捞上一个又大又圆的东西，只是在拖进窗户时，被灯光挡住了。

“马上!”福尔摩斯大声喊道，“快去!”我们三人马上站起来，运动已经麻木的四肢，摇摇晃晃地跟在福尔摩斯后面。他迅速地跑过桥去，用力拉响门铃。门“吱拉”一声打开了，艾姆斯吃惊地站在门口，福尔摩斯一言不发地把他推到一边，我们大家也都随他一同冲进室内，冲向我们苦苦守候的那个人。油灯此刻正在塞西尔·巴克的手中，放出我们刚才所见过的光芒。我们进来时，他把灯举向我们。灯光映射在他那坚强、果敢、刮得光光的脸上，让我们清楚地看到他双眼中不断跳动的怒火。

“你们想干什么?”巴克喊道，“你们在找什么?”福尔摩斯敏锐的眼光迅速扫视了一周，然后冲向书桌下一个浸湿的包袱。“就是找这个，巴克先生，这里面裹着哑铃，包袱是你刚从护城河里捞起来的。”巴克脸上现出不可思议的神色，注视着福尔摩斯问道:“你是如何了解到这些情况的?”“很简单，是我把它放到水里的嘛。”“是你放到水里的? 你?!”

“严谨地说‘是我重新放到水里的’。”福尔摩斯说道，“麦克唐纳先生，你记得我说过缺一只哑铃的事吧，我提醒过你，可你却由于忙着别的事，而对这个可以让你得出正确结论的东西置之不理。不难想像，一间靠近河水的屋子中失去了一件很重的东西，这一定是为了将别的东西沉到水中。这种推测至少是值得检验的。艾姆斯答应我可以留在这屋中，所以说，昨晚在艾姆斯的帮助下，我用华生雨伞的伞把已把这个包袱从水中勾了出来，并已做了一番检查。

“然而，最重要的是，我们应当弄清楚是谁把包袱放到水中去的。于是，我们便宣布要在明天抽干护城河水，这就迫使那个隐藏包袱的人在夜深人静的时候，要把它取回来。我们至少有四个人亲



眼见到是谁趁机抢先打捞这个包袱。巴克先生，我想，你似乎有些事情应该对我们讲清楚。”歇洛克·福尔摩斯把湿包袱放在桌上油灯旁边，打开绳索。他拿出里面的那只哑铃，把它放到另一只的旁边。然后他又拿出一双长统靴子。“你们看，这是美国式的。”福尔摩斯指着鞋尖说道，接着他拿出一柄带鞘的杀人长刀放在桌上，最后他打开的是一捆衣服，里面有一整套内衣裤、一双袜子、一身灰粗呢衣服，还有一件黄色短大衣。福尔摩斯指着说：“除了这件以外，其他衣服都是平常之物，而这件大衣似乎对我们很有启发。”

福尔摩斯把大衣举起来，用他那瘦长的手指指着大衣接着说道：“你们看，这件大衣衬里里面，有这种式样的一个口袋，很明显这是为了装那支截短了的猎枪。衣领上的商标说明它来自美国的维尔米萨镇的尼尔服饰用品店。我曾在一个修道院院长的藏书室里用一下午的时间了解到维尔米萨位于美国一个以煤铁闻名的山谷的谷口，它是一个繁荣的大城镇。巴克先生，我记得你同我谈起道格拉斯先生第一位夫人时，曾经谈到产煤地区的事。那么就不难由此得出推论：奇怪卡片的 V.V. 代表的可能就是维尔米萨山谷（Vermissa Valley），它可能就是道格拉斯曾经提过的恐怖谷，而刺客也许就来自这个山谷。这已经很清楚了。现在，巴克先生，我好像是有点抢了你说话的机会了。”

在这个伟大的侦探解说的过程中，塞西尔·巴克脸上的表情可谓怪相百出：忽而羞愤交加，忽而惊奇不已，忽而万分惊恐，忽而犹豫不定。最后他略带挖苦地回避福尔摩斯的话语，冷笑着说：

“福尔摩斯先生，既然你都知道了，那就再给我们讲一点。”

“我当然能告诉你更多的情况了。但是，巴克先生，你不认为自己讲会更体面吗？”“啊，是这样吗？好，我只能告诉你，如果这里真隐藏了什么秘密的话，那也不是我的隐私，想让我说出来，看来你是找错人了。”

“好，巴克先生，如果你再不合作，”麦克唐纳冷冷地说，“我



们只好先拘留你，然后再正式逮捕你了。”“随你们。”巴克目空一切地说。凝望着他那毅然决然的面容就会明白，即使对他动刑，他也绝不会改变主意了。然而，正在这时，一个女人的说话声，打破了这个僵局。原来，道格拉斯夫人一直在门外听我们谈话，现在她已从半开的门走进屋里来了。“塞西尔，不管后果如何，你已经为我们竭尽全力了。”“不只很尽力，而且过了，”歇洛克·福尔摩斯庄重地说道，“我非常同情你，夫人，我坚决劝你信任我们，并且把我们当做知心人。也许我有过失，因为我并没有理会你通过华生给我的暗示去询问你的隐私，其至我一开始认为你与案件有直接关系。现在我相信根本不是这么回事。然而，有许多问题还需要说明，我劝你还是请道格拉斯先生自己把这一切给我们讲一下。”

听福尔摩斯这么一说，道格拉斯夫人惊奇万状，不由得叫出声来。这时有一个人从阴暗的墙角出现并走过来，他好像从墙里冒出来一样，让我和两位侦探不由得惊叫了一声。道格拉斯夫人转过身，马上和他拥抱起来，巴克也握住了那人的一只手。“这是再好不过了，巴克，”道格拉斯重复说道，“我相信这是再好不过了。”“是的，的确这样最好，道格拉斯先生，”歇洛克·福尔摩斯说道，“我相信你会同意我们的这种说法的。”

这个人刚从黑暗的地方走向亮处，眨着那双不太适应光亮的眼睛，站在那里望着我们。这是一张让人印象深刻的面孔——一双勇敢刚毅的灰色大眼睛，凸出的方下巴留着已剪短的灰白胡须，一丝幽默感若隐若现地出现在嘴角。他细细打量了我们一番，出乎我意料的是，他竟向我走来，并且递给我一个纸卷。“久闻大名，”他说道，他圆润悦耳的声音既不像英国人，也不像美国人，“你是这些人中的历史学家。好，华生医生，我敢用全部财产和你打赌，你从来没有见过你手中这样的故事资料。你可以用自己的方式表达它，不过只要有了这些事实，你的读者一定会十分感兴趣的。在我隐藏的两天中，我利用只能利用的白天的时光，将这个故事落实到纸



上。至于你，可以随意使用这些材料。这就是恐怖谷的故事。”“这已经是过去的事了，道格拉斯先生，”歇洛克·福尔摩斯心平气和地说道，“此时我们只希望了解现在的事情。”“让我来讲给你们听，先生，”道格拉斯说道，“我说话的时候，可以吸烟吗？好，谢谢你，福尔摩斯先生。如果我没记错的话，你也喜欢吸烟。你想想看，要是你口袋里装着烟枯坐两天，却为了不暴露自己而不能吸烟，那种滋味有多难受啊！”

道格拉斯抽着福尔摩斯递给他的雪茄倚在壁炉台上，说道：“久仰了，福尔摩斯先生，可我从来没想到会有与你见面的一天。但在你还没了解这些材料以前，”道格拉斯向我手中的纸卷点头示意说，“我相信我要讲的故事对你们来说绝对是新鲜的。”警探麦克唐纳异常吃惊地注视着这个仿佛从地底下冒出来的人。

“啊，谁能告诉我这究竟是怎么回事?!”麦克唐纳终于大声说道，“如果你就是伯尔斯通庄园的杰克·道格拉斯先生，那么，那个死者是谁呢？还有，你究竟从哪儿冒出来的？我看你像玩偶匣中的玩偶一样，‘嘭’一下就从地板下面弹了出来。”

“唉，麦克先生，”福尔摩斯不赞成地摇晃一下食指，“你没有读过描写国王查理一世避难的故事吗？在那年头要是没有安全的藏身之处是无法藏身的。用过的藏身之地当然还可以接着用，所以我确信这幢别墅就是道格拉斯先生的避难所。”“福尔摩斯先生，你为何捉弄我们这么长时间?”麦克唐纳生气地说道，“你竟任凭我们像白痴一样去调查那些你早已心知肚明的荒谬的事情。”

“不是一下子就弄清楚的，亲爱的麦克先生。昨晚我才对这件案子形成较为系统的见解。因为只有到今天晚上才能得到证实，所以我劝你和你的同事白天休息。除此以外我还能做些什么呢？当我在护城河里发现衣物包袱时，我马上清楚了，我们所看到的那个死尸根本就不是杰克·道格拉斯先生，而是从滕布里奇威尔斯市来的那个骑自行车的人。没有其他的可能了。所以必须要找到杰克·道



格拉斯先生本人，最大的可能就是，他在妻子和朋友的帮助下，隐藏在别墅内一个极为隐秘的地方，然后等待最佳的逃跑时机。”“精彩，您果然是名不虚传，”道格拉斯先生称赞道，“我本想，我已经逃脱英国法律的制裁了，因为我确定我不能忍受英国法律的裁决，而且这个机会可以使我永远摆脱那些穷追不舍的恶犬们。不过，自始至终，我问心无愧，而且我所做的事也没有不可告人的。当我把全部故事告诉你们以后，我相信你们会做出公正的裁决。警探先生，你不用警告我，我向上帝保证我说的都是事实。”

“这上面写得十分清楚，所以我就不从头开始了，”道格拉斯指着我手中的纸卷说道，“你们可以看到无数奇异荒唐的怪事，这都指向一点：有些人出于各种原因和我结怨，不惜一切代价也要弄死我。只要他们都活着，世界上就没有我安全的容身之地。他们从芝加哥追踪我到加利福尼亚，终于把我赶出了美国。在我结婚并定居在这与世无争的小村子以后，我想我可以安安稳稳地度过晚年了。

“我并没有把这些事告诉我的妻子。我为什么把她拖进这恐怖谷中呢？如果她知道了，那么她就会时刻生活在惊恐不安中。我认为她已经知道一些情况了，因为我有时无意中总要露出一两句来。不过，直到昨天你们看到她的时候，她并不知道事情的真相。她和巴克告诉你们的是他们知道的全部情况，因为案发当天晚上，时间太仓促，我根本来不及向他们细讲。现在她才知道这些事，如果我够聪明的话，我应该早些告诉她。不过，这实在是太困难了，亲爱的，”道格拉斯握了握妻子的手，“现在我做得好一些了吧。”“好，先生们，在这些事发生以前，有一天我到滕布里奇威尔斯市去，在街上瞥见一个人。虽然只一瞥，可是凭借着我对这类事的经验和敏感，我可以毫不犹豫地认定他是谁。这么多年来，他一直像饿狼追驯鹿一样追着我不放，是我的仇敌中最穷凶极恶的一个。我明白宁静无波的生活要结束了，于是我回到家里做了准备。我认为我自己完全可以应付。一八七六年，有一个时期，我的运气好，在美国是



人所共知的，我丝毫也不怀疑，命运之神仍在眷顾着我。第二天，我哪儿都没有去，整天在做着准备。否则，在接近他以前，我就会被他抢先掏出火枪打死。晚上吊桥拉起以后，我的心情平静了许多，不再想这件事了。出乎我意料的是，他竟会溜进屋里等我。当我穿着睡衣进行例行巡视时，在没进书房以前，我就嗅到了一丝危险的味道。我的一生中遇到过无数次危险，每到这时，我的第六感官就会发出警告信号。我很清楚地得到了这种信号，可是我不知道为什么。当我发现窗帘下的那双长统靴子时，我就完全清楚了。

“我的手中除了一只蜡烛，什么都没有，但大开的房门使大厅的灯光清楚地照进来……这时他扑到我面前，我只见刀光一闪，急忙挥动铁锤向他猛砸过去。‘当啷’一声，刀子掉在了地上。他马上异常灵活地绕着桌子跑开了。接着，他掏出了枪。我听到他把机头打开了，但还没来得及开枪，就被我死死地抓住了枪管，我们互相争夺了大约一分钟。对他来说，松手丢了枪就等于丢了命。在争夺中，枪口始终朝上。不知是谁碰到了扳机，两筒枪弹全部射到他脸上，我终于看出这是特德·鲍德温。我一直都知道是他，可照我看，他那时的样子，恐怕连他的母亲都认不出他了。我过去对大打出手已经习惯了，可是一见他这副尊容还是不免作呕。巴克匆忙赶来时，我正倚靠在桌边，接着我听到我妻子走来了，而这种场面绝不能让她看到，于是我在门口拦住了她，劝她回到楼上，并承诺会向她解释的。我对巴克只讲了一两句，他马上就看明白了，于是我们就等着其余的人随后来到，可是没有听到来人的声音。于是我们料定刚才所发生的一切只有我们三个人知道，而其他人根本什么也没听见。

“当我看到这个人卷着袖子的臂膀上露出的会党标记时，一个十分高明的主意在我头脑中浮现出来。请瞧瞧这里。”道格拉斯卷起他自己的衣袖，露出一个和死者身上一模一样的烙印——褐色圆圈里面套着一个三角形。



“就是它让我灵机一动，转眼就明白了一切。他的外形几乎和我一模一样，再没有人能认出他的面目了，该死的恶魔！我扒下他身上的身服，然后和巴克用一刻钟的时间把我的睡衣给他穿上，而他就像你们最初看到的那样躺在地上。我们把没用的东西包起来，用仅能找到的哑铃将它扔出窗外沉到水底。然后我把那张本应在我尸体上的卡片放在他的尸体旁。

“然后我把我的戒指戴到他手上，至于婚戒，”道格拉斯伸出那只肌肉发达的手来，说道，“你们自己可以看到我戴得紧极了。从结婚到现在，我从来没动过它，如果不用锉刀，根本取不下来。而我当时也没想到要这么做，所以只好让这件小事由它去了。另一方面，我拿来一块小橡皮膏贴在死者脸上，那时我的那个位置正贴着一块。福尔摩斯先生，这是你疏忽的地方。如果当时你揭开这块橡皮膏，你会发现下面的皮肤是完好无损的。好，这就是当时的情况。如果我能避过风头，然后再和我的‘孀妇’一块离开这里，我的余生就会恢复往日的平静了。只要我活在世上，这些恶魔就不会让我安宁；可是如果他们在报上看到我已被暗杀身亡的消息，他们就会放弃追杀我，而我的一切麻烦也就结束了。我来不及对巴克和我的妻子解释这一切，不过他们和我心神相通，并且在全力帮助我。我和艾姆斯都知道别墅中的那个藏身之处，可他无论如何都不会把这个密室和这件事联系起来。我藏进那个密室里，其余的事就由巴克去做了。

“至于巴克做的事，我想你们都已经很清楚了。他打开窗户，把鞋印在窗台上，造成凶手越窗逃跑的假相。这是很难的，因为吊桥已经拉起，道路都已封死了。安排好一切后，他才拼命拉起铃来。以后发生的事，你们全知道了。先生们，事实就是这样，你们看着办吧。我发誓，你们听到的是全部真相。请问法律会如何处置我呢?”大家都默不作声，歇洛克·福尔摩斯打破了沉寂，说道：“英国的法律是公正的，你不会被冤枉。可是我想知道他是如何查



到你住在这儿的？他是怎样进入你屋里的，又藏在哪里想暗害你呢?”“这我就不知道了。”

福尔摩斯的面容苍白而严肃。

“恐怕这件事还没有完呢，”福尔摩斯说道，“你会发现比法律制裁更大的危险，其至也比你那些从美国来的仇敌更加危险。道格拉斯先生，更大的麻烦事在等着你。请听听我的忠告，不要放松警惕。”

读者们，请保持耐心！暂时随我一起远离这苏塞克斯的伯尔斯通庄园，也远离这个叫做杰克·道格拉斯的人的怪事发生的这一年。请你们和我做一次远游，退回到二十年前，向西远渡几千里，那么，我会向你们讲述一个耸人听闻、稀奇古怪的故事。你听后，即使它是无可否认的事实，你还是很难相信的。

不要以为我在一案未了以前，又介绍另一件案子。你们读下去就会发现事实并不是这样的。在你们听我详细讲完陈年旧事并解决完所有的哑谜以后，我们还要在贝克街这座宅子里重新会面的。在那里，这件案子像其他许多奇异事件一样，自有自己的结局。

第二部 死酷党人

一、一个怪人

一八七五年二月四日，寒冷的天气使吉尔默敦山峡谷中积满了深雪。但是，蒸汽扫雪机的开动使铁路线保持了畅通无阻。连接煤矿和铁矿区这条长线路的夜班车，像一名不堪重负的夜行人从斯坦



哥维尔平原迟缓艰难地爬上陡峭的斜坡，向维尔米萨谷口的中心区维尔米萨镇驶去。火车到这里转向下行驶，路途经巴顿支路、赫尔姆代尔，到达了以农产闻名的梅尔顿县。这是单轨铁路，侧线上那些载满煤和铁矿石的货车，展现了这里丰富的矿藏。这些黑色的黄金使这个美国最偏僻的角落迁来了许多粗野的淘金者，使这里沸腾起来。

第一批在这里进行详细考察的开拓者无论如何也不会想到这片风景如画的草原和水草繁茂的牧场，以前竟是被黑岩石和茂密森林覆盖的不毛之地。山坡上布满了直冲云霄、遮天蔽日的密林，再往上是高耸的光秃秃的山，覆盖着皑皑白雪的巉岩屹立两侧。

这列火车经过蜿蜒曲折的山谷，正在向上缓缓地爬行着。在客车简陋的车厢里油灯刚刚点起，坐着二三十个人，大多数是工人，安全度过了危险而又劳累的一天之后，坐火车回去休息。差不多有十几个人，从他们落满灰尘的面孔以及他们携带的安全灯来看，显然是煤矿工人。他们坐在一起吸烟，低声交谈，偶而瞥一眼坐在车厢对面的两个人，那两人穿着制服佩戴徽章，显然他们是警察。客车厢里还有几个劳动妇女，有一两个也许是当地的小业主，除此之外，在车厢的角落里独自坐着一个年轻人。这个人和我们的故事有关系，所以需要详细交代一下。

这个年轻人不超过三十岁，中等身材，气宇轩昂。一双闪烁着幽默光芒的灰色大眼睛，时常好奇地透过眼镜打量着周围的人们。可以看出他是一个善于交际、性情坦率的人，喜欢和所有人交朋友。人们可以马上就发现他善于交际和爱说话的性格，他的脸上时常露出机智的微笑。但如果你仔细观察就会在他的双唇和嘴角上发现坚毅果敢的神色，知道这是一个思想深邃的人，这个充满年轻活力的拥有褐色头发的爱尔兰人一定会在社会中找到自己的位置的。

这个年轻人和坐在他旁边的一个矿工说了几句话，但对方少而粗鲁的话语，使他兴味索然，只好沉默着，闷闷不乐地凝视着逐渐



沉到地平线下的太阳。逐渐变暗的天色很难使人高兴起来，山坡上闪烁着炉火的红光，矿渣和炉渣堆积如山，隐现在山坡两侧，上面耸立着煤矿的竖井。零星散落在沿线的低矮木屋的窗口里透出隐隐的灯光，只能隐约看见轮廓。沿途的停车站挤满了皮肤黝黑的乘客。

有闲阶层和有文化的人们绝不会来维尔米萨区这个产煤、铁的山谷。这儿到处是从事着粗笨劳动的粗野而健壮的工人，他们为了生存而进行着最原始的搏斗。这位年轻的旅客眺望着小城镇的荒凉景象，脸上的不快和好奇，表明这地方他并不熟悉。他不时地从口袋中掏出一封信来，看看它，在信的空白处潦草地写下一些字。有一次，他竟从身后掏出一支最大号的海军用左轮手枪，使人很难相信他这样温文尔雅的人竟会随身带着这种东西。他把手枪侧向灯光，弹轮上的铜弹闪闪发光，表明枪内装满了子弹。虽然他已尽可能地把枪放回口袋里，但仍被邻座的一个工人看到了。

“喂，老弟，”这个工人说道，“你的戒备心好像很强嘛。”年轻人不太自然地笑了笑。“是啊，”他说道，“我以前住的地方，它是必不可少的。”“是什么地方这么危险？”“芝加哥。”“你对此地还很陌生吧？”“是的。”“你会发现它在这里也是很有用的。”这个工人说道。

“啊？你说的是真的吗？”年轻人很关心地问道。“你不知道这附近出过事么？”“没听说有什么不正常的事。”“嗨！这里出的事多极了，用不了多久你都会听烦的。你到这儿干嘛来了？”“我听说只要肯吃苦的人在这里都会找到活儿干的。”“你是工会里的人？”“是的。”“我想，你会找到活儿的。你有朋友吗？”“还没有，不过会有的。”

“哦，什么办法呢？”

“我是自由人会的会员，任何一个城镇都有它的分会，在分会里我肯定会交到朋友的。”这番话似乎引起了对方的高度重视。那



工人充满疑虑地向车上其他人扫视了一眼，看到矿工们还在低声交谈，两个警察在打盹。他走过来，紧挨着年轻旅客坐下，伸出手来，说道："把手伸过来。"两个人握了握手对暗号。

"我看得出你没有说谎，不过还是要弄明白些好。"说罢他举起右手，放到自己的右眉边。年轻人则举起左手，放到左眉边。

"夜晚是很无聊的。"这个工人说道。"对独在异乡的人，夜晚是不愉快的。"另一个人回答说。"太好了。我是维尔米萨山谷三四一分会的斯坎伦，非常高兴在此地见到你。"

"谢谢你。我是芝加哥二十九分会的杰克·麦克莫多，身主J.H.斯科特。我太幸运了，这么快就遇到一个弟兄。""好，附近有很多我们的人。你能看到，在这里，本会势力庞大，美国任何地方都不能和我们相比。可是我们得有许多像你这样的小伙子才成。真难想像你这样精明的会员竟然在芝加哥找不到工作。"

"我找到过很多工作呢。"麦克莫多说道。

"那你为何离开呢？"麦克莫多用嘴指了指对面的警察并且笑了笑，说道："我想他们知道了准会很高兴的。"

斯坎伦同情地哼了一声。"有什么麻烦吗？"他低声问道。

"很麻烦。"

"是犯罪行为吗？"

"不只这些。"

"不是杀人吧？"

"谈这样的事还太早，"麦克莫多说道，"我离开芝加哥自然有充分的理由，你不要多管闲事了。你是什么人？为什么对这件事追问不停呢？"麦克莫多灰色的双眸透过眼镜突然露出愤怒的凶光。"好了，老兄，别见怪。人们不会认为你做过什么坏事的。你现在要去哪儿？""到维尔米萨。""还有两站。你准备住哪儿呢？"麦克莫多掏出一个信封来，把它凑近昏暗的油灯。"这是我在芝加哥的一个熟人给我介绍的一家公寓，地址是谢里登街，雅各布·塞夫



特。”“噢，我不知道这个公寓，我对维尔米萨并不熟悉。我住在霍布森领地，马上就要到了。在告别以前，我要给你一个建议。如果你在维尔米萨遇到难处，你可以直接到工会去找首领麦金蒂。他是维尔米萨分会的身主，在这里，没有什么事是布莱克·杰克·麦金蒂解决不了的。再见，老弟，我相信我们早晚会在会里见面的。不过别忘了我说的：你一旦遇到困难，就去找首领麦金蒂。”

斯坎伦下车了，麦克莫多又重新陷入沉思。黑暗已经完全笼罩了大地，高炉喷出的火焰嘶叫着、跳跃着，在黑暗中放肆地发出刺眼的光芒。在红光映照中，一些黑色的身影在随着起重机或卷扬机的动作，在铿锵声与轰鸣声的旋律中劳作着。

“我想地狱就是这个样子。”有人说道。麦克莫多转回身来，看到一个警察动了动身子，望着外面炉火映照的荒原。“从这一点来说，”另一个警察说道，“我认为地狱一定像这个样子，那里的魔鬼未必比我们知道的还要坏。”他转向麦克莫多问道：“年轻人，我想你刚到这地方吧?”“嗯，那又怎么样?”麦克莫多有点粗暴无礼。

“是这样，先生，我劝你交朋友要小心谨慎。我要是你，我不会刚开始就和迈克·斯坎伦那一帮人交朋友。”

“我和谁交朋友，干你屁事!”麦克莫多厉声说道。他的声音惊动了车厢内所有的人，大家都吃惊地注视着他们。“我求你帮助我了吗？你以为我是个笨蛋，不听你的劝告就什么也干不了？有人跟你说话你再说话，如果我是你呀，早就靠边儿站了!”他咬牙切齿地冲向警察，像是一只发怒欲咬人的狗。

这两个老练、温厚的警察大吃一惊，他们没想到自己友好的表示竟遭到对方如此强烈的拒绝。“别见怪！先生，”一个警察说道，“我们是看你初到此地，为了你好，才对你提出警告的。”麦克莫多无情地怒喊道：“收起你们的警告吧，你们天下乌鸦一般黑，没有人会需要它的。”“我们不久就会再见面的，”一个警察冷笑着说道，“我要是法官的话，我敢说你可算是百里挑一的人了。”



“我也有同感，”另一个警察说，“我想我们会再见面的。”“别以为你们会吓倒我，我不怕！”麦克莫多大声喊道，“我的名字叫杰克·麦克莫多，知道吗？你们可以在维尔米萨谢里登街的雅各布·塞夫特公寓找到我，不管白天晚上，我都敢见你们这帮家伙，绝不会躲开的。你们别搞错了。”矿工们低声议论着这个新来的人的大胆行动，对他给予极大的同情和称赞，两个警察无可奈何地耸耸肩，又互相小声交谈。

几分钟以后，火车驶进一个灯光暗淡的车站，维尔米萨是这条铁路线上最大的城镇，所以这里有一片旷地。麦克莫多提起皮革旅行包，正准备走向暗处，一个矿工走上前来。“哎呀，老兄，你刚才说得太棒了。”他钦佩地说，“听你讲话，真是痛快。我给你领路，请允许我帮你拿旅行包，回我家正好经过塞夫特公寓。”他们从月台走过时，其他的矿工都友好地纷纷向麦克莫多道晚安，用敬重的目光瞅着他。所以，在麦克莫多还没有立足此地时，这个捣乱分子就已经名满维尔米萨了。

乡村是令人恐怖的地方，可是从某种程度上来说，城镇更加使人感到沉闷。这狭长的山谷，给人的却是一种阴沉壮观的感觉，熊熊烈焰映红了大半个天空，在巨大的坑道旁堆积而成的小山上，勤劳勇敢的人们创造了不朽的业绩。可城镇却显得丑陋和肮脏：来来往往的车辆把宽阔的大街轧出许多泥泞不堪的车辙；人行道狭窄而坎坷不平；街道旁的房屋都有临街的阳台，在煤气灯暗淡的灯火的映照下，显得肮脏而又杂乱无章。麦克莫多和那矿工走近了市中心，一排店铺灯火通明，酒馆、赌场更是灯光辉煌，矿工们把他们的血汗钱扔进一个个无底洞。

“这就是工会，”这个向导指着一家高大且像旅社的酒馆说道，“杰克·麦金蒂是这里的首领。”

“他是一个怎样的人？”麦克莫多问道。

“怎么！你从没听过他的大名吗？”



“我初来此地，怎么会听说过他呢?”

“噢，我以为工会里的人全知道他的名字呢。他的名字经常上报纸呢。”

“为什么呢?”“啊,”这个矿工压低了声音，“出了些事呗。”“什么事?”“天哪，先生，我说句话，希望你不要生气。你真是个怪人，在这里只有死酷党人的事才是尽人皆知的。”“我好像在芝加哥听说过死酷党人。是一伙杀人凶手，不是吗?”“嘘，别再说了!求求你!”这个矿工惶惑不安地站在那里，张大惶恐的双眼注视着他的同伴，大声说道，“伙计，你要是不想送命就不要讲这样的话。许多人因为比这还小的事都已经把命送了。”

“我只是听说的，其实我什么也不知道。”“不过，我不能说你听到的不是事实。”这个人一面说，一面像害怕被别人看到似的忐忑不安地打量着四周，并紧盯着暗处不放，“如果是凶杀的话，天知道有多少凶杀案。但你千万别把这些和杰克·麦金蒂联系在一起，任何议论他都会知道，而他是绝不会轻易放过议论他的人的。好，街后的那一座就是你要找的房子。你会发现房主老雅各布·塞夫特是一个诚实的大好人。”

“多谢,”麦克莫多和他的新朋友握手告别时说道。他提着旅行包，步履沉重地走向那所住宅，走到门前，用力敲门。

门马上打开了，门内站着的人大出他的意料。她是一个年轻貌美的德国型女子，金黄的头发映衬着晶莹剔透的肌肤，一双乌黑美丽的大眼睛，惊奇地打量着来客，娇羞腼腆使她那白皙的脸儿泛出美丽的红晕。在门口明亮街灯的映照下，麦克莫多觉得自己好像被这从未见过的美丽风姿震慑住了：她与周围污秽阴暗的环境形成了鲜明的对照，益加动人；她就宛如在黑煤渣堆上凭空生出的一支空谷幽兰那么令人惊叹！他神魂颠倒、目瞪口呆地站在那里，最后这女子打破了沉默。“我还以为是父亲呢,”她娇声说道，略微带点德国口音，“你是来找他的吗？他到镇上去了，我正等他回来呢。”



但这个矜持的来访者仍满心爱慕地痴痴凝视着她，那女子在这种灼热目光的注视下心慌意乱地低下了头。“不是，小姐，”麦克莫多终于开口说道，“我不急着找他，是有人介绍我到你家来住。我觉得这个建议非常好，现在我更加确定这一点了。”“你也决定得太快了。”女子微笑着说。

“除了瞎子以外任何人都会这样决定的。”麦克莫多答道。她听到这赞美的话语，嫣然一笑。“先生，请进来，”她说道，“我叫伊蒂·塞夫特，是塞夫特先生的女儿。母亲早已去世，由我料理家务。你可以坐在前厅炉旁，我父亲一会儿就会回来。啊，他来了，什么事你和他说吧。”

一个老人从小路上慢慢走来。麦克莫多简单地向他说明了来意，说自己是由在芝加哥一个叫墨菲的人介绍到这儿来的，这个地址是另一个人告诉墨菲的。老塞夫特完全答应下来。麦克莫多无条件同意了一切条件，对房费也毫不吝啬，他好像很富有，预付了每周七美元的膳宿费。于是这个公然自称逃犯的麦克莫多，开始住在塞夫特家里。这看似普通的第一步引出的是漫长而充满风波的生活，这出剧的落幕则是在远在天涯的异国。

二、身　　主

麦克莫多很快就使自己出了名。他走到哪里，马上会被人认出来。不到一周，麦克莫多已经变成塞夫特寓所的新闻人物。这里有十到十二个寄宿者，不过他们只是普通的工人或店员，并且与这个年轻的爱尔兰人的脾气有很大差异。晚上，他们一起谈话时，麦克莫多总是谈笑风生，语出不凡，他的歌声尤具魅力。他似乎天生赋有使周围的人心情舒畅的办法，使人不由自主地将他当做挚友。但



他在显出超人智力的时候又会突如其来地暴怒，就像那次在火车上一样让人生畏。在他眼里，法律和一切执法者全部一钱不值，这使他的一部分同宿人感到高兴，另一些人则惊恐不安。

一开始，他就做得极其明显，公然赞美说，从看到房主之女的美貌容颜和娴雅风姿起，她就占据了他的心房。他是一个行动派的人，第二天他就向姑娘表诉衷情，并不断地对她说爱她，对她那些让他灰心丧气的话完全置之不理。“还有什么人呢！”他大声说道，“好，让他倒霉吧！让他小心点吧！我是绝不会把我一生的幸福和全身心去爱的人拱手让人的！现在你可以说‘不’，但我还年轻，我一定会等到你对我说‘行’的那一刻！”

麦克莫多是一个十分有手段的求婚者，他有一张爱尔兰人花言巧语的嘴巴和一套随机应变、聪明机智的手段。他那丰富的经验和难以捉摸的魅力，颇得女性的欢心，她最终掉入他编织的爱情大网中。他谈起他出身地莫纳根郡那些可爱的山谷，谈到引发人无限幻想的岛屿、低矮的小山和绿油油的湖边草地，在这种到处是污秽肮脏的地方去想像那种迷人的景色，会使人感到一种超乎现实的美妙。

然后他把话题转移到北方城市的生活。他熟悉底特律和密西安州一些伐木区新兴的市镇，最后在芝加哥的一家锯木厂里工作。然后就含蓄地说到风流韵事，说到在那个大都会里遇到的离奇而又隐秘的奇事，这些都是言语所不能表达的。他有时忽然若有所思地远离话题，使话题突然转到一个神奇的世界，有时又回到这沉闷而荒凉的山谷里。而伊蒂静静地听他讲述，她那双乌黑的大眼里随着讲述者故事的发展变化，闪现着时而兴奋，时而怜悯的光彩。这一切使两颗心自然迅速地贴在了一起。麦克莫多曾受过良好教育，因此他很快就找到了一个记账员的临时工作。这占去了他大部分的白天时间，自然无暇去向自由人分会的身主报到。直到一天晚上，他在火车上认识的旅伴迈克·斯坎伦来拜访，才提醒了他。斯坎伦是个身材矮小、面容清瘦、眼睛乌黑、胆小如鼠的人，又看到了麦克莫



多使他很高兴。喝了几杯威士忌酒以后，斯坎伦说明了来意。“喂，麦克莫多，”斯坎伦说道，“我记得你的住址，所以冒昧地来找你，让我奇怪的是，你为什么到现在还不去拜访身主麦金蒂呢?”

“啊，我正在找事做，太忙了。”“我劝你还是尽快找时间去拜访他一下！天哪，伙计，你到这里以后，竟没有马上到工会去登记姓名，真是疯了！要是得罪了他，唉，……就说到这儿吧!”麦克莫多有点惊奇，说道：“斯坎伦，我入会已经好几年了，可我从来没听到会员有这样一项义务。”

“或许在芝加哥不是这样。”

“嗯，但是社团是一样的。”

“是吗?”斯坎伦久久地凝视着他，一道凶光在其眼中闪现。

“不是吗?”

“希望你能在一个月内给我讲清楚这些事。我听说我下车后你和警察争吵过。”

“你是怎么知道的?”

“啊，任何事在这里都传得很快。”

“嗯，不错。我把我对这帮家伙的看法告诉了他们。”

“天哪，麦金蒂会很欣赏你的!”

“什么？他也恨这些警察吗?”麦克莫多迸发出一阵笑声。“去看他吧，伙计，”斯坎伦临走时对麦克莫多说道，“如果你再不去的话，他就要恨你而不恨警察了。现在请你听我的劝告，立即去看他吧!”恰巧就在这天晚上，发生了一个十分紧急的情况，使麦克莫多不得不这样去做。也许是因为他对伊蒂日益明显的关心被这个好心的德国房东逐渐觉察出来。不管什么原因，反正房东把这个年轻人叫到自己房中，开门见山地谈到正题上来。

“先生，依我看来，”他说道，“你有点爱上我的伊蒂了，是吗?还是我误会了?”“不，您并没有猜错，正是这样。”年轻人答道。“那么我就不瞒着你了，这是没有用处的。在你以前，已经有人缠



上她了。”“她也跟我这么说过。”“你应当相信她说的都是真的。不过，你知道这个人是谁了吗?”“没有，我问过她，可是她不告诉我。”“我猜她就不会告诉你，这个小丫头。也许她怕把你吓跑吧。”“吓跑!”麦克莫多一下子火冒三丈。“啊，不错，我的朋友！你怕他根本就不是一种羞耻。这个人是特德·鲍德温。”“这恶魔是什么人?”“他是死酷党的一个头目。”“死酷党！以前我听说过。为什么每次提到死酷党大家都是窃窃私语，一副胆战心惊的样子？你们都怕什么呢？死酷党到底是些什么人呢?”房东像每个人谈起那个恐怖组织一样，本能地压低了声音。“死酷党，”他说道，“就是自由人会。”年轻人大吃一惊，说道：“不可能！我就是一个自由人会会员。”“什么！我要是早知道你是这种人，我决不会让你住在我这儿——即使你每星期给我一百美元，我也不会同意。”

“这个自由人会有什么坏处呢？会章的宗旨是博爱和增进友谊啊。”

“其他地方可能是这样的，在这里却截然相反!”

“它在这里是什么样的呢?”“是一个暗杀组织。”麦克莫多不相信地笑了笑，问道：“你凭什么这么说呢?”“凭什么！这里的五十桩暗杀事件就是证据！像米尔曼和范肖斯特，还有尼科森一家，老海姆先生，小比利·詹姆斯以及其他一些人不都是证据吗？这里哪个人不了解死酷党的底细?”“喂!”麦克莫多诚恳地说道，“如果你不收回你所说的话或向我道歉，我是不会搬走的。请你站在我的立场上为我想一想，我是一个外地人，我是这个社团的一分子，虽然它在全国范围内都有分社团，但在我心中它是纯洁的。现在，正当我打算加入这里的组织时，你却告诉我说它是一个暗杀组织，叫做‘死酷党’。我认为你该向我道歉，要不那样的话，就请你解释明白，塞夫特先生。”

“我只能告诉你，这是世人皆知的，先生。自由人会的首领，就是死酷党的首领。他们是一体的，你得罪了一个，另一个就会报



复你。证据简直是太多了。”“这仅仅是一些流言蜚语！我要的是证据!”麦克莫多说道。

“如果你在这里继续住下去，你就会找到证据的。不过，我忘了你也是其中的一员了，你很快就会被他们同化的。对不起，先生，我不希望你再住在这里了，请住到别处去吧。一个死酷党人纠缠我的伊蒂，而我不敢拒绝，这已经够麻烦了，我还能再收另一个当我的房客吗？真的，明天就请你离开吧。”因此，麦克莫多知道，马上就要被迫离开这个温馨舒适的住处了，而最让他痛苦的还是他不得不与他心爱的姑娘分离。就在这天晚上，他发现伊蒂独自一人坐在屋里，便向她倾诉了自己的心事。

“尽管你父亲已下了逐客令,”麦克莫多说道，“我并不在乎我的住处问题。不过，伊蒂，你知道吗？虽然我们只认识了一个星期，但我的生活中已经不能没有你了，离开你我怎么生活啊!”“啊，别说了，麦克莫多先生！别这么说!”姑娘说道，“我不是已经告诉过你了吗？你来得太迟了。已经有一个人先向我求婚了，即使我并没有答应他，但我绝不能再嫁给别人了。”

“伊蒂，我要是先向你求婚，那就可以了吗?”姑娘双手掩着脸，呜咽地说：“天哪，我多么希望是这样啊!”麦克莫多当即跪在她的面前，大声说道：“看在上帝面上，伊蒂，请你答应我吧！难道你忍心让那不甘愿的诺言毁了我们一生的幸福吗？我心爱的，就照你的心意办吧！你要明白，你刚才所说的话要比任何诺言都可靠。”麦克莫多用两只健壮有力的褐色大手握住伊蒂柔滑的双手，说道：“说一声‘你是我的’吧，让我们同心合力对付一切的艰难险阻。”“我们离开这儿?”“不，就留在这儿。”“不，不，杰克!”她投进麦克莫多的怀抱，说道：“决不能在这儿。你能带我远走高飞吗?”麦克莫多脸上一时现出犹豫不定的样子，可是最后还是显露出坚决果敢的神色来。“不，我们还是留下来,”他说道，“伊蒂，我们寸步不离，我会保护你的。”“为什么我们不远走高飞呢?”“不



行，伊蒂，我不能离开这儿。”“为什么呢?”“这会让我觉得自己是被人赶走的，那就永远也抬不起头来了。再说，这儿又有什么可怕的呢？别忘了，我们是生活在一个自由国家里的自由人，如果我们真心相爱，又有谁能从中作梗呢?”

“你不了解，杰克，你对这里太不了解了。你还不了解这个鲍德温，你也不了解麦金蒂和他的死酷党。”“是的，我不了解他们，但我不怕他们，我也不相信他们!”麦克莫多说道，“再粗野的人我都见过，亲爱的，结果不是我怕他们，而是他们怕我。相信我，伊蒂。乍看起来这简直是发疯！如果你父亲所说的都是真的，他们在这里肆无忌惮，大家也都知道他们，为什么不让法律去制裁他们呢？请你回答我这个问题，伊蒂!”

“因为没有人敢出面对证，作证就等于丧命。还因为他们的同党很多，总是出来作假证说被告和某案某案没有关系。杰克，我保证你会明白一切的！我早知道美国的每家报纸对这方面都有过报道。”“不错，我确实也看到过一些，可我认为这都是编造出来的。也许是事出有因吧，或许他们是在被冤枉的情况下才不得不这么做。”“唉，杰克，我不想听你这么说！他也是这么说的——那个人!”

“鲍德温——他也这么说吗？是吗?”“就因为这个，我才讨厌他。啊，杰克，我所说的都是实话，我打心眼儿里讨厌他，可是又害怕他。我为我自己而怕他，不过，主要是为我父亲，我才怕他。我知道，如果我跟他说实话，我们父女就没有好日子过了，所以我才半真半假地敷衍他。只有我们三个人一起远走高飞，杰克，只有这样，我们才有希望，永远摆脱这些恶人的势力。”麦克莫多脸上又显出踌躇不决的神色，后来又斩钉截铁地说：“伊蒂，你和你的父亲都不会有事的。要说恶人，只要我俩还活着，你会发现，我才是最心狠手辣的人呢。”

“不，不，杰克！我完全相信你。”麦克莫多苦笑道：“天啊，



你太不了解我了！亲爱的，我所经历的那些事，是你那纯洁的灵魂所不能想像的。咦，谁来了?”这时门突然打开了，一个面目清秀、衣着华丽的年轻人像主人一样大摇大摆地走了进来。他的年龄和体形同麦克莫多差不多，头戴一顶大沿黑毡帽，进门时甚至连帽子都不摘，一双凶狠的眼睛和鹰钩鼻子使那张漂亮的面孔显得盛气凌人。此时他正恼怒地瞪着坐在火炉旁的这对青年男女，伊蒂马上跳起来，显得无所适从，局促不安。

“我很高兴你来，鲍德温先生，”她说道，“你来得比我想的要早一些。过来坐吧。”鲍德温盛气凌人地站在那里看着麦克莫多。“这是谁?”他无礼傲慢地问道。“鲍德温先生，这是我的朋友，新房客麦克莫多先生。麦克莫多先生，这是鲍德温先生。”两个年轻人相互敌视地点点头。“也许伊蒂小姐已经把我俩的事告诉你了吧?”鲍德温说道。“我不知道你俩的关系。”

“你不知道吗?好，我可以告诉你，这个姑娘是我的，现在你该明白了。你看今晚天气很好，散步去吧。”“谢谢你，我并不打算去散步。”“你不走吗?”那人一双凶狠的眼睛几乎要喷出火来，“也许你有决斗的心思吧，房客先生?”“有!”麦克莫多一跃而起，大声喊道，“你这句话让我再开心不过了!”“看在上帝面上，杰克!看在上帝面上!”可怜的伊蒂心慌意乱地喊道，“唉，杰克，杰克，他会杀死你的!”“啊，叫他‘杰克’，是吗?”鲍德温危险地眯起眼睛，“你们已经这么亲热了吗?啊?”“噢，特德，求求你，保留一点理智与仁慈吧！看在我的面上，特德，如果你爱我，发发善心饶了他吧!”

“我想，伊蒂，如果你让我们两个人单独留下，事情很快就会解决的。”麦克莫多平静地说道，“要不然，鲍德温先生，我们一起到街上去怎样?今晚月色不错，附近有许多空地。”“干掉你简直是脏了我的手，”他的对手说道，“在我结果你以前，你会后悔到这里来的。”“那我们还等什么呢?”麦克莫多喊道。



“等我通知你时间，先生，你等着瞧吧。请看看这里!”鲍德温突然挽起袖子，指了指前臂上烙着的一个怪标记：一个圆圈里面套个三角形，“你知道这代表什么吗?”“我不知道，也不想知道!”“好，你会知道的，我发誓。准备后事吧。也许亲爱的伊蒂会给你讲得很清楚。说到你，伊蒂，你要跪着来见我，听见了吗？丫头!双膝跪下！到时我会让你为自己所做的事情付出代价的!”他狂怒地瞪了他们两个一眼，转身就走，门“砰”的一声在他身后关上了。麦克莫多和姑娘静静地站了一会儿，然后她伸开双臂紧紧地拥抱了他，传递出她的不安和恐惧。

“噢，杰克，真勇敢啊！可是这会让你没命的，你赶快逃走!今天晚上，杰克，今天晚上就走！这是你惟一的活路了。他那凶狠的眼睛告诉我他一定不会放过你的，你无论如何都对付不了那么多人。再说，他们身后还有首领麦金蒂和分会的一切势力。”麦克莫多拉住她的双手，吻了吻她，温柔地把她扶到椅子上坐下来。

“亲爱的，请不要为我担心，我也是自由人会的会员。这一点我已经告诉你父亲了，所以你不要认为我很完美，也许我比那些人还要凶残。现在你已经知道我是什么人了，或许你以后会恨我的。”“恨你？杰克！只要我活着，我就永远不会恨你的。我听说只有这里的自由人会是一伙凶残无比的人，因此你怎么会是坏人呢？可是你既然是一个自由人会会员，杰克，为什么你不去拜访一下麦金蒂呢？噢，赶快，杰克，赶快！你要先下手为强，要不然，他们是不会放过你的。”

“我也这样想，”麦克莫多说道，“我现在就去办。告诉你父亲让我今晚住在这里，明早我就会另找别的住处。”麦金蒂酒馆是镇上一切无赖都喜爱的乐园，因此常常是人满为患的。麦金蒂很受爱戴，因为他爽朗粗犷的假面具将他的真面目掩饰得很好。不过，真正人尽皆知的是他的凶狠，不仅全镇，甚至整个山谷以及两侧山上方圆三十英里以内的人没有不怕他的。就凭这个，他的酒吧间挤满

了急于巴结讨好他的人。

人们都知道他的心狠手辣。除了那些黑暗势力以外，麦金蒂还是一个政府高级官员、市议会议员、路政长官，这是那些流氓地痞为了在他手下得到庇护，才把他选进政府去的。苛捐杂税多如牛毛；社会公益事业没人管理，乃至声名狼藉；对查账人大加贿赂，让账目蒙混过关；正派的市民对他们明目张胆的敲诈勒索都又恨又怕，个个噤若寒蝉。就这样，年复一年，首领麦金蒂佩戴的钻石别针变得愈来愈炫人眼目，他胸前晃动的金表链也越来越重，他在镇上开的酒馆也愈来愈大，几乎占据了市场一侧。

麦克莫多推开了酒馆那时髦的店门，走到人群中。酒馆里人声鼎沸，雾气腾腾，酒气冲天，灯火通明，四面墙上巨大而光耀炫目的镜子使大厅看起来更加宽敞且耀眼夺目。一些穿短袖衬衫的侍者忙得不可开交，为那些站在宽阔的金属柜台旁的游民懒汉调配饮料。在酒店另一头的柜台旁，倚着一个身材高大、健硕无比的人。他的嘴上斜斜地叼着一支雪茄，这不是别人，正是大名鼎鼎的麦金蒂。他黝黑的脸上长满了胡子，一头浓黑凌乱的长发直披到衣领上。他的肤色像意大利人一样黝黑，他的双眼黑得吓人，傲慢地斜视着，看起来极具危险性。他的体形匀称，相貌堂堂，直率爽朗，而这一切与他伪装出来的快乐诚恳的样子极为吻合。即使他说话很粗鲁，人们也会说他是一个心地善良、真诚坦率的人。只有当他那双阴沉而残忍的乌黑眼睛对准一个人时，才会使对方畏缩成一团，让你感到你面对的是一个危险的人，他的内心深处隐藏着胆量、狡诈和危险，而这些足以使人致命。

麦克莫多仔细地打量了麦金蒂，像往常一样，他满不在乎，胆气逼人地挤上前去，推开那一小撮在他周围极尽谄媚之能事的人——他们附和他说着平淡至极的笑话，捧腹大笑。年轻的来客一双威武的灰色眼睛透过眼镜无所畏惧地注视着那双闪着严厉与冷酷的乌黑双眸。“喂，年轻人。我不记得你是谁了。”“我是新来的，麦



金蒂先生。”“你难道没有称呼一位绅士高贵头衔的习惯吗?”“他是参议员麦金蒂先生，年轻人。”人群中一个声音说道。“很抱歉，参议员。我初来此地，不太懂规矩，可是有人要我来见你。”

“瞧，你要见的人就在这儿。在你看来，我是怎样的一个人呢?”“哦，现在下结论还早。但愿你的心胸能像你的身体一样宏伟，你的灵魂能像你看上去一样善良，那么我就别无他求了。”麦克莫多说道。“哎呀，你竟有一个爱尔兰人的巧舌，”这个酒馆的主人大声说道，不明白自己是在迁就来客的无礼放肆，还是为了维护自己的尊严，“那你认为我的外表很不错了。”“当然。”麦克莫多说道。“有人让你来见我?”“是的。”“谁?”“是维尔米萨三百四十一分会的斯坎伦兄弟。参议员先生，我祝你健康，并为我们的友谊而干杯。”麦克莫多翘起小拇指拿起一杯酒，把它举到嘴边，一饮而尽。麦金蒂盯着麦克莫多，浓黑的双眉扬起来。

“噢，倒像那么回事，是吗?”麦金蒂说道，“我还需要更细密的考查，你叫……”“麦克莫多。”“麦克莫多先生，我们绝不轻信别人对我们说的话，也并不草率收人，你还没有过关。请随我到酒吧间后面去一下。”两人走进一间四周摆满酒桶的小房间。麦金蒂小心地关上门，坐在酒桶上，沉思着咬着雪茄，一双眼睛不停地打量着对方，默默地坐了两分钟。

麦克莫多微笑着任他审视，一只手插在大衣口袋里，另一只手捻着他的褐色小胡子。麦金蒂突然弯下腰，抽出一支样式吓人的手枪。“喂，我的伙计，”麦金蒂说道，“除非你是活得不耐烦了，否则你就别跟我耍花样。”

麦克莫多郑重其事地回答说：“作为一位自由人分会的身主以这种方式招待一位外来的弟兄，似乎不太礼貌。”

“喂，我正想让你证明自己的身份呢，”麦金蒂说道，“如果你证明不了，那就别怪我了。你在哪里入会的?”

“芝加哥第二十九分会。”



"什么时候?"

"一八七二年六月二十四日。"

"谁是身主?"

"詹姆斯·H·斯特科。"

"你们地区的议长是谁?"

"巴塞洛谬·威尔逊。"

"嗬!看来你比较能言善辩。你在那儿做什么?"

"像你一样,做工,只不过是件不起眼的差事。"

"你回答得倒挺快啊。"

"我总是对答如流的。"

"不知你办事是否也一样快?"

"认识我的人都晓得我有这个能耐。"

"好,不久就会让你大显身手的。对于此地分会的情况,你听到了什么吗?"

"我听说它广结天下好汉。"

"你说的不错,麦克莫多先生。你为什么离开芝加哥呢?"

"对不起,这事不便告诉你。"

麦金蒂睁大眼睛,从来没有人对他这样无礼过,不由感到新鲜有趣,问道:"你为什么不愿告诉我呢?"

"因为弟兄们对自己人不说谎。"

"那么这事一定是不可告人的了。"

"也可以这么说。"

"喂,先生,你不认为作为一个身主,就能接受一个不肯说出自己底细的人入会吧。"

麦克莫多现出犹豫的样子,然后从内衣口袋里掏出一张剪下来的旧报纸,说道:"你会替我保密吗?"

"你要是再对我说这样的话,我就给你几记耳光。"麦金蒂发火地说。"请不要生气,参议员先生,"麦克莫多和顺地说道,"我应



当向你道歉，希望你能明白我必须万分小心。好，我知道在你手下十分安全。请看这剪报吧。”

麦金蒂大略地浏览了一下这份报道：一八七四年一月上旬，在芝加哥市场街雷克酒店，一个叫乔纳斯·平托的被人杀害。

“你做的?”麦金蒂把剪报还回去，问道。麦克莫多点点头。“为什么?”“我帮助山姆大叔私铸金币。虽然我造的金币成色不太好，可也不错，而且成本很低。这个叫平托的人帮我推销伪币……”“做什么?”“啊，就是说让伪币流通使用。后来他说要告密，也许他确实告过密，我毫不犹豫地杀死了他，就逃到这煤矿区来了。”“为什么逃来这里呢?”“因为我听说杀人犯在此地是不太引人注目的。”

麦金蒂笑道：“你以为有这么多的罪名会让你在这里受到欢迎吗?”“差不多。”麦克莫多答道。“好，看来你很有前途。喂，你还能铸伪币吗?”麦克莫多从衣袋里掏出六个金币来，说道：“你认为这个怎么样?”“让我见识一下吧!”麦金蒂伸出毛茸茸的大手，把金币举到灯前细看，“简直可以以假乱真！不错，我看你是一个大有作为的弟兄。麦克莫多朋友，为了求得自保，我们当中必须得有几名狠角色，如果我们没有反抗能力，那可就没有立足之地了。”

“好，我会和大家共同进退的。”“我看你很有胆量。即使我刚才拿手枪对着你的时候，也没见你胆怯退缩。”“那时危险的并不是我。”“那么，是谁呢?”“是你。”麦克莫多露出他粗呢上装口袋里一把张开机头的手枪，说道，“它一直在瞄准你。我不认为开起枪来我会吃亏。”麦金蒂先是满脸通红，接着爆发出一阵大笑。

“哈哈哈!”他说道，“多年没见像你这样可怕而具有挑战性的家伙了。我想你一定会成为分会的光荣……喂，你来干什么？我想单独和这位先生谈五分钟。为什么你非要打扰我们呢?”酒吧间的侍者惶恐地站在那里，报告说：“很抱歉，参议员先生。不过特德·鲍德温先生说他一定要见你。”

实际上已用不着侍者通报了，因为这个人凶恶的面孔已紧随侍



者之后出现在门口。他一把推出侍者，关上门。“看来，”他怒视了麦克莫多一眼，说道，“你倒是恶人先告状了，是不是？参议员先生，关于这个人，我有话对你说。”“那就当着我的面说吧。”麦克莫多大声说道。

“我什么时候说，怎么说，是我自己的事。”“啧，啧！”麦金蒂从酒桶上跳下来说道，“这绝对不行。鲍德温，我们不能以这种方式去待一名新兄弟。伸出你的手来，朋友，和他讲和吧。”“不可能！”鲍德温暴怒地说道。“假如他认为我得罪了他，我可以和他决斗，”麦克莫多说道，“采取何种方式随他选择。嗯，参议员先生，你是身主，就请你公断吧。”“怎么回事？”“因为一个年轻姑娘，我认为她有选择情人的自由。”

“她怎么敢这样！”鲍德温叫道。“既然要选的是我们分会里的两个弟兄，我认为她可以这样做。”首领说道。“啊，这就是你的公断，是不是？”“对，是这样，特德·鲍德温，”麦金蒂凶恶地盯着他说道，“你认为有什么不对吗？”“你竟然为了一个初次见面的人而抛弃一个五年来同生共死的兄弟？你不会永远是身主的，杰克·麦金蒂，老天有眼，下一次再选举时…”

麦金蒂突然如饿虎扑食一般把他推到一只酒桶上去，一只手掐住鲍德温的脖子。要不是麦克莫多阻拦，盛怒之下的麦金蒂准会把鲍德温扼死的。“慢着，参议员先生！看在上帝份上，请手下留情！”麦克莫多把他拉住。麦金蒂松开手，死里逃生的鲍德温早已吓得面无人色，浑身颤抖，坐在他刚才撞着的酒桶上。“特德·鲍德温，你满意了吧，这么多天来你要的不就是这个吗？”麦金蒂气呼呼地喘着，大声叫道，“也许你认为能取我而代之，但只要我还是这里的首领，我绝不允许有人公然违抗我的公断。”“我并没有违抗你啊。”鲍德温用手抚摸着咽喉，咕咕哝哝地说道。

“好，那么，”麦金蒂变成很高兴的样子，高声说道，“大家算是化干戈为玉帛了。”说完他从架子上取下一瓶香槟酒来，打开瓶塞。“那



么，”麦金蒂把酒倒满三只高脚杯，继续道，“让我们为了友谊而干杯吧。今后，你们要清楚，我们是朋友，不能再心存介蒂。现在，我的好朋友，特德·鲍德温，你听到我的话了吗？你还生气吗？”

“阴云依然存在。”“不久阳光会驱散阴云的。”“我发誓，但愿如此。”他们饮了酒。麦金蒂得意地搓着双手高声喊道：“现在误会已经解释清楚了。你们以后都要遵守分会纪律。鲍德温兄弟，会中严格的规章，我想你是清楚的；麦克莫多兄弟，如果你不想倒霉，就千万别自找麻烦。”“我保证，我不会主动去找麻烦的，”麦克莫多把手向鲍德温伸过去，说道，“我会主动和人争吵，吵过就忘掉；因为我们爱尔兰人比较容易冲动，但过去的事情我是不会放在心上的。”

在麦金蒂凶狠目光的逼视下，鲍德温只好和麦克莫多敷衍地握握手。可是，他那心不甘情不愿的面容显然说明：麦克莫多刚才说的话，并未使他感动。麦金蒂拍了拍他们两人的肩膀。“唉！这些女人！”麦金蒂大声说道，“要是我们的两个弟兄之间总这样夹着一个女人，那就该倒霉了。好，这既然不能由一个身主来做决定，就由那个姑娘去选择吧。我想上帝也会这么做的。咳，没有这些女人我们的麻烦就已经够多的了。好吧，麦克莫多兄弟，你可以加入第三百四十一分会。与其他分会不同的是，我们有自己的规章制度。星期六晚上我们会召开一次会议，如果你来参加，你就可以与我们共享维尔米萨山谷的一切权利！”

三、维尔米萨三百四十一分会

这天晚上发生了那一连串的事件，到了第二天，麦克莫多便从雅各布·塞夫特老人家里搬到镇子尽头处寡妇麦克娜·玛拉家中去住。他搬来后不久，他最早结识的朋友斯坎伦也搬到了维尔米萨，

于是两人便住在了一起。这里没有别的房客，女房东是一个很随和的爱尔兰老妇人，一点儿都不过问他们的事。所以他们的说话、行动都很自由，这对于心怀隐私的人而言真是再好不过了。

塞夫特对麦克莫多挺不错，他高兴的时候，就请麦克莫多到他家吃饭，所以麦克莫多和伊蒂的来往并没有中止。随着时间的推移，他们来往得反而比往常更亲密而频繁了。

麦克莫多觉得他的新居很安全，便在卧室中开始铸起伪币来，并同意在绝对保密的条件下，允许分会中的一些弟兄们前来观看。在每个弟兄离开时，口袋里都装上一些伪币，这些伪币铸造得十分精致，当真币使用简直是毫不困难，而且绝无危险。麦克莫多有了这件绝技，却还要屈身去做工，这在他的会友看来实在是难以理解。麦克莫多告诉每一个问他的人说，如果他没有一个表面上的工作，警察一定会怀疑他的。一个警察确实已经盯上了麦克莫多，但巧合的是，这并没给这个不幸的小伙子带来一丝危险，反而使他名声大振。自从那天找到麦金蒂挑明身份以后，麦克莫多几乎每晚都到他的酒馆去，和一些“哥儿们”喝酒聊天。这是对那些出没此地的一伙危险人物的尊称。麦克莫多刚毅果敢的性格和无所顾忌的作风，在全体弟兄中早已深得人心。有一次，麦克莫多在酒吧间的一场“自由式”拳击赛中轻松地打败了对手，武力上的胜利在这些粗野之辈中是最被看重和敬佩的。然而，另一件小事使麦克莫多在众人中更加提高了声望。

一天晚上，人们正在欢呼畅饮，一个人突然推门而入。他身穿一套朴素的蓝制服，头戴一顶煤铁矿警察的尖顶帽子。矿区内不断发生有组织的暴行，而普通警察可以说是束手无策，铁路局和矿主们便招募人员组成煤铁矿警察这一特别机构，用以补充普通警察的不足。这个警察的出现，使场面霎时安静下来，人们都用好奇的眼神看着他。不过在美国各州，警察和罪犯之间的关系是很特殊的，因此，麦金蒂站在柜台后面，坦然自若地望着这个混在人群中的



警察。

“今晚天气真冷，来点纯威士忌酒。”警察说道，“参议员先生，我们以前没见过面吧?”“你是新来的队长吗?”麦金蒂问道。“不错，我治安之余是来拜访你的，希望您和其他首领能协助我们来共同维护本镇治安。我的名字叫马文，是煤铁矿警察队长。”

“我们这里很好，不用你们来维持，马文队长。”麦金蒂冷冷地说道，“我们镇上有自己的警察，用不着什么进口货。你们这些被资本家雇来的爪牙，除了用手中的武器来对付老百姓以外，还有什么能耐呢?”“好，好，我们不争论这个，”警官和气地说道，“看来我们的看法是不能统一起来了，那只好各行其路，各负其责了。”他喝完了酒，转身要走，忽然眼光落到杰克·麦克莫多的脸上，麦克莫多正站在近处怒视着他。

“噢，看哪!”马文队长上下打量了麦克莫多一番，大声喊道，“这里有一个老相识。”麦克莫多走过他身旁，说道：“我这一生可没有幸和任何一个可恶的警察做过朋友。”“相识并不一定是朋友，”警察队长咧嘴笑着，“你是芝加哥的杰克·麦克莫多，一点也不错，不要抵赖。”麦克莫多耸了耸肩膀。

“我用不着抵赖，”麦克莫多说道，“我为我的名字感到骄傲和自豪!”“不管怎样，你干了些好事!”“你是什么意思?”麦克莫多握紧拳头，怒吼道。“不，不，杰克，你不要冲动。我到这该死的煤矿以前，是芝加哥的一个警官，对于芝加哥的恶棍无赖，我是再熟悉不过了。”麦克莫多把脸沉下来，喝道：“你就是化成灰我也认得你是芝加哥警察总署的马文!”

“正是我。我还没有忘记那里乔纳斯·平托被枪杀的事。”“我并没有杀他。”“你没有吗？难道证据还不够确凿吗？好，那人一死对你可大有好处，不然，你早就因铸造和使用伪币罪被捕入狱了。得了，这些事既然只是你知我知的，就让它们过去吧，这已经不是我份内的事了，也许是我多嘴了。只要他们找不到对你不利的证据，



芝加哥又会向你敞开怀抱了。”

“我在哪儿都会过得很好。”“喂，我透露消息给你，你虽不一定要谢我，但也不必像一条怒不可遏的狗一样。”“好，我真感谢你的好意。”麦克莫多有点嘲讽地说道。“只要你老老实实做人，我就不声张出去，”警察队长说道，“可是，上帝作证，如果你再不安分守己，我就不敢保证了！祝你晚安，也祝你晚安，参议员先生。”马文离开了酒吧间。这事不久就使麦克莫多成了当地的英雄，因为人们对麦克莫多在芝加哥的过去早就十分好奇了。麦克莫多平常对人们的询问总是一笑置之，好像怕人家硬给自己加上伟大的英名似的。可是现在人们的猜测被证实了。更多的无业游民围着这位“英雄”，并亲切地同他握手。从此以后，麦克莫多更加无所顾忌了。他似乎千杯不醉，可是，有一晚要不是斯坎伦搀扶他回家，这位颇负盛誉的英雄就只好在酒吧间里过夜了。

星期六晚上，麦克莫多被介绍入会。他以为自己是芝加哥的老会员，可以不需任何仪式就直接入会。但在维尔米萨，每一个申请入会的人都要经过一个十分有特点的特殊仪式。集会是在工会楼里一间专供举行此种仪式的宽大房间里进行的，维尔米萨有六十多个人聚集在这里。由于山谷中和山谷两边都有它们的分会，所以只来了部分会员。这些人员是流通的，每当要干什么为非作歹的勾当时，就会由当地的生面孔去做。至少有五百名会员散布在整个煤矿区。

在空旷的会议室里，人们围坐在一张长桌旁。旁边另一张桌子上摆满了酒瓶子和玻璃杯，早已引得一些会员垂涎欲滴了。坐在首席的麦金蒂蓬乱的黑发上戴着一顶平顶黑绒帽，脖子上围着一条主教举行仪式用的圣带，看上去，他仿佛是一个主持恶魔仪典的祭司。麦金蒂左右两旁是会中地位较高的人，其中就有生性凶残而面貌俊秀的特德·鲍德温。他们每个人都戴着表明其身份职位的绶带或者是徽章。余下的都是十八岁到二十五岁的青年，对于长者的命



令，他们必须竭尽全力无任何条件地去执行。长者中许多人从面貌上可以看出是些生性凶残、无法无天的人。不过他们中也有些普通的成员看起来是那么热情和坦荡，任何人都难以想像，他们竟是一群杀人不眨眼的凶手。他们道德败坏到了极点，并以干的坏事为荣，并且异常崇拜那些所谓“干得漂亮”的出名人物。

正是基于这种变态的性格，他们疯狂地去杀害那些与他们无害无关的一些素不相识的人，并把这当做勇敢而又侠义的事情。在事后，他们竞相描述被害人的惨叫声和身体扭曲的形状，并争论是谁打得最致命。开始，在他们安排做坏事时，还有点保密，可是在他们讲这些事时，就肆无忌惮了；因为法律对他们根本构不成任何威胁。因为，一是没有一个人敢出面作证控告他们，二是他们有无数随叫随到的假证人，还舍得花大价钱来聘请州内最有才干的律师做辩护人。十年来，他们无所顾忌，为所欲为，但却无一个人被定罪。死酷党人的惟一危险，是来自他们的受害者，因为尽管受害者常常是猝不及防或者是势单力薄，但他们有时为了自卫也会给他们以严厉的打击。

有人警告过麦克莫多，说他即将受到严峻的考验，可是没有人告诉他是什么考验。两个表情庄重的兄弟将他领到外室。与会者嘈杂的讨论声透过隔板墙若有若无地传来。有一两次提到他的名字，麦克莫多知道大家正在讨论他的入会问题。这时，一个斜挎黄绿双色肩带的内部保安走了进来，说道：“身主有令，将他缚住双臂，蒙住双眼后领进去。”

有三个人便脱下麦克莫多的外衣，卷起他右臂的衣袖，用一条绳子迅速地捆住他的双肘，然后又把一顶厚厚的黑帽子扣到他的头上，遮住了麦克莫多的双眼，于是他在黑暗中被引入集会厅。黑暗使麦克莫多觉得万分难耐。他只听到一片沙沙声和周围人们的低语声，接着麦金蒂的声音穿过他双耳上蒙着的东西响了起来：“杰克·麦克莫多，你是自由人会的老会员吗？”麦克莫多点点头。

“你是属于芝加哥第二十九分会吗?”

麦克莫多又点了点头。

“夜晚是令人烦闷的。”对方说道。

“是的，对旅行的异乡人，是不愉快的。”麦克莫多答道。

“阴云密布。”

“对，暴风雨即将来临。”

“众位弟兄们可满意吗?”身主问道。

传来一阵赞同的窃窃低语声。

“兄弟，根据你的暗语和对答，我们知道你确实是一个自己人。”麦金蒂说道，“不过你应该知道在本地，我们有一定的仪式，一定的责任。你做好准备了吗?”

“是的。”

“你是一个坚定勇敢的人吗?”

“对。”

“那就请你向前迈一大步。”这时，麦克莫多感到有两个尖锐的东西直抵在双目上。这证明，如果他向前迈步，他就有可能双目失明。但麦克莫多依然鼓起勇气坚定地向前大步走去，于是那压在眼上的东西退缩开了，传来了一阵低低的喝彩声。“他是一个坚定勇敢的人。”那个声音说道，“你能忍受苦痛吗?”“我不会输给别人的。”麦克莫多答道。

“那就试一试!”麦克莫多感觉前臂一阵难以忍受的灼痛感，他努力克制自己不出声。这种突然的灼痛几乎使他昏厥过去，但他紧咬嘴唇，握紧双手，借以掩盖他的极度痛苦。

“再厉害些我也能忍受。”麦克莫多说道。这使他赢得了一片高声的喝彩。一个初来的人获得如此好评，在这个分会中还是从未有过的。罩在他头上的帽子被摘掉了，大家纷纷过来拍着他的后背向他道喜。他在弟兄们的一片祝贺声中，眨眨眼微笑着站在那里。

“还有最后一句话，麦克莫多兄弟，”麦金蒂说道，“你既已宣



誓效忠本会并保守秘密，你就应该清楚，如果违背誓言，就只有死路一条。”

“我知道。”麦克莫多说道。

“那么你在任何情况下，都效忠身主么?”

“我接受。”

“那么我代表维尔米萨三百四十一分会，欢迎你入会，享有本会的特权，参与本会辩论。斯坎伦兄弟，把酒摆在桌上，我们要敬这位名不虚传的兄弟一杯!”有人把外衣拿给麦克莫多，但麦克莫多在穿上外衣以前，看了看仍如针扎般疼痛的右臂。前臂上烙有一个圆圈，里面套个三角形，烙印深而发红，像是烙铁留下的痕迹。他身旁的一两个人卷起了袖子，露出自己的标记。“每个人都有这种标记,”一个人说道,“但很少有人像你这样勇敢地挺过来。”

“这并没有什么。”麦克莫多说道，臂上火烧火燎的疼痛仍阵阵袭来。当入会仪式结束，而酒也喝光了以后，开始讨论会中事务。麦克莫多本以为像芝加哥那种场合一样无聊，但越听他越惊奇。

“议事日程的第一件事是,”麦金蒂说道,“读一封从默顿县第二百四十九分会身主温德尔处发来的信。他说：

亲爱的先生：

我们邻区勒尔斯特玛斯煤矿的矿主安德烈·雷应该消失。你们该记得去年秋季你们和警察发生纠葛，我们曾派两个弟兄去帮忙的事。请你们派两个得力的人前来，分会司库希金斯负责接待他们，你有他的地址，希金斯会告诉他们如何行事。

你的朋友J.W.温德尔

“我们需要帮忙的时候，温德尔从未拒绝过我们，照理我们也不能拒绝他,”麦金蒂停顿了一下，他那阴沉、恶毒的双眼向室内



四下打量了一番，问道，“谁自愿前往?”几个年轻人举起手来。身主看着他们，赞同地笑了。

“你可以去，老虎科马克。希望你能像上次一样不出差错，并且干得利落漂亮。还有你，威尔逊。”“我没有手枪。”这个十几岁的孩子说道。“你这是第一次，是不是？好，你应该尽早积累经验，这是一个不错的开端。至于手枪，它离你并不遥远，不然就是我错了。如果你们在星期一报到，时间足够了。你们回来时，一定会受到热烈欢迎。”“这次可有报酬吗?”科马克问道。他是一个体格结实、面孔黝黑、面貌狰狞的年轻人，与“老虎”这个绰号十分符合的是，他是个极为凶狠残暴的人。“不用担心报酬。你们这次是为了荣誉而战。事成后，也许有一点零头给你们。”

“那个人究竟有什么罪呢?”年轻的威尔逊问道。“当然，这个问题不是你应该问的。他们那里已经对他做出了判决，那就不关我们的事了。我们只是负责执行他们的决定而已，正如他们来替我们行事一样。说起这个，下星期默顿分会就有两个弟兄到我们这里来行事。”“他们是谁呢?”一个人问道。“你最好不要问。如果你什么也不知道，你做证的时候就不会惹出什么麻烦。不过他们的手法一向利落，应该不会出什么问题。”

“还有!”特德·鲍德温叫道，“有些事该了结一下。上星期，工头布莱克竟然解雇了我们三个兄弟，看来是他领受教训的时候了。”“领受什么?”麦克莫多低声向邻座的人问道。“给他一颗大号子弹完事!”那人大笑起来，高声说道，“你认为我们的办法怎样？兄弟。”作为这个罪恶社团中的一个分子，麦克莫多的灵魂似乎已被这种精神所同化。“我很喜欢它，”麦克莫多说道，“这正是我们的用武之地啊!”四周的人不由得对他的话大加称赞。

“怎么回事?”坐在桌子那一端的黑大汉身主问道。“先生，这位新来的兄弟似乎十分赞同我们的办法。”

麦克莫多马上站起来说道：“我发誓，尊敬的身主，如果有需



要的地方，我会以能为本会出力为荣。”大家对此都高声喝彩，好像地平线上升起一轮朝阳。可是对一些年长的会员来说，这种成就似乎来得太快了点。

“我认为，”一个灰白胡须面如鹫鹰的老人，坐在身主的旁边，是书记哈拉威，他说道，“分会很高兴有麦克莫多这样的兄弟，但你现在应该等待。”“是的，我也这样认为，我一定遵命。”麦克莫多说。

“兄弟，会有你大显身手的时候，”身主说，“我们已经知道你是一个愿意出力的人，对你的能力我们也深信不疑。今夜有一件小事，如果你愿意，你可以助一臂之力。”“我更愿意做价值大一些的事。”“无论如何，为了你能了解我们团体的主张，今晚你应该去。今后我还要宣布这主张。同时，”他看了一下议事日程，说道，“我还有几件事要在会上讲。第一点，我要了解一下我们在银行的存款情况，应该给吉姆·卡纳威的寡妻发抚恤金，卡纳威是因公殉身的，照顾好她是我们的责任。”“吉姆是在上个月去刺杀马利克里克的切斯特·韦尔科克斯时反遭毒手的。”麦克莫多邻座的人告诉他说。

“现在存款很多，”司库面前放着银行存款本，报告说，“近来这些商行十分大方。马克斯·林德公司付给的五百元还未动用。沃尔克兄弟本已送来了一百元，可我认为他们应出五百元，就自己做主把钱退给了他们。如果星期三我听不到回信，他们的卷扬机传动装置就会发生故障。去年我们烧毁了他们的碎石机，他们才有些开窍。西部煤业公司交来了年度捐献。我们的钱足够去应付一切开支。”“阿尔奇·斯温登怎么样？”一个弟兄问道。

“他已变卖产业，离开本区了。这个老不死的，给我们留下一张纸条，上面说，他宁肯在纽约做一个自由的清道夫，也不愿做一个受尽敲诈勒索的大矿主。我想他一定跑得远远的了。”一个脸刮得干干净净的老年人，慈眉善目，从桌子的另一端站起来。

“司库先生，”他问道，“请问，是谁买下了那个人的矿产？”



“莫里斯兄弟，他的矿产被州里和默顿县铁路公司买下了。”

“去年托德曼和李氏的矿山是被谁买去的?”

“也是这家公司。”

“曼森铁矿、舒曼铁矿、范德尔铁矿以及阿特任德铁矿，最近都出让了，又是被谁家买去的?”“这些铁矿都被西吉尔默顿矿业总公司买去了。”“我不明白，莫里斯兄弟，”麦金蒂说道，“谁买走了矿产与我们有什么关系呢?”“我十分敬重你，尊敬的身主，但我认为这与我们有很大的关系。这种现象大概维持十年了。这些小资本家都被我们逐渐赶跑了。结果怎样呢? 取而代之的是在纽约或费城都有董事的一些大公司，而他们根本无视于我们的恫吓。我们虽然能赶走他们在本地的工头，但他们会派别的人来，这只会给我们自己招致危险。那些无钱无势的小资本家根本就危害不到我们，只要我们不要过于苛刻地压榨他们，给他们留一丝喘息的余地，他们就可以在我们的势力范围内继续留下来。可是如果这些大公司发觉我们妨碍他们和他们的利益，他们会想尽一切办法，不惜血本来斗垮我们并将我们告上法庭。”

听到这些颇有见地的话，大家安静下来，一个个神情沮丧，面色忧郁。他们一直横行无忌，从未遭到过挫折，以至于根本不曾想到自己会得到什么报应。然而，莫里斯的想法足以让他们中最嚣张的人感到扫兴和沮丧。“我奉劝各位，”莫里斯继续说道，“对小资本家应该宽容一些。如果有朝一日他们全被逼走了，对我们社团的势力将是一个致命的打击。”

令人沮丧的话是不受欢迎的。莫里斯说完刚刚落座，就听到有人在大声怒叱。麦金蒂双眉紧皱，郁郁不快地站起身来。“莫里斯兄弟，”麦金蒂说道，“你总是给我们泼冷水。只要我们会众齐心协力，在美国就没有对头。不错，我们不是经常在法庭上和人较量么? 那些大公司迟早会发觉，与和我们斗争相比，他们像小公司一样付款给我们将是最明智的选择。现在，弟兄们，”麦金蒂说话时，



取下他的平顶绒帽和圣带，“今晚的会就进行到这儿了，只有一件小事要在散会前再提一下。现在是兄弟们举杯痛饮、尽情欢乐的时候了。”

人类的本性的确是很奇怪的。这些杀人不眨眼的人，他们三番四次毫无人性地残杀过他人，会用一种冷酷无情的眼神去看待失去至亲的人们悲痛欲绝而无内疚恻隐之心。谁又会想到他们竟会因为优美凄切的音乐而感动落泪呢？麦克莫多有一副优美的男高音歌喉。如果说他以前还未获得会中所有弟兄的友情和善意，那么当他唱过《玛丽，我坐在篱垣上》和《在亚兰河两岸》后，他们便被深深地打动而再也不吝惜自己的友情了。

就在这第一天夜晚，这位新会员成为最受欢迎的一员，这象征着即将晋升和获得高位。然而，要成为一个受尊敬的自由人会会员，光有友情是不够的，还需要具有另外一些品质，但这个晚上还没过去，麦克莫多已经被认为是这些品质的典范了。酒过数巡，当人们微有醉意的时候，身主又站起来向他们讲话。“弟兄们，”麦金蒂说道，“你们也应该知道，这镇上有一个人是应当受到处罚的。我说的是《先驱报》的詹姆士·斯坦格。难道你们还没看到他又在对我们大放厥词了吗？”这时会员中响起一阵赞同的低语声和诅咒发誓的声音，麦金蒂从背心口袋里拿出一张报纸来读道：

法律与秩序！

“这标题是斯坦格加上去的。”

煤铁矿区的恐怖统治

自发生第一次暗杀事件，即表明我区存在犯罪组织，至今已有十二载。也是自从这一天开始，此类暴行从未间



断。时至今日，已至不可一世之地步，竟使我们蒙受文明世界之耻。吾国当初接纳自欧洲专制政体下逃亡移民之时，何曾预想此等结果？彼等无视当日庇护之恩，自作暴戾，而在自由之星条旗飘扬之下竟存在如此暴虐残忍、目无法纪之行径，顿使我们心中惊恐，犹如置身于最衰朽的东方君主国中者。罪犯人等之名，人所共知。此组织也是公开的。我们能对此一忍再忍？

“够了，这种废话我念够了！”麦金蒂把报纸扔到桌上，高声喊道，“这就是斯坦格对我们的报道。现在，你们大家说应该怎么处理他？”“干掉他！”十几个人齐声喊道。

“我反对，”那个长着一双浓密的眉毛、脸刮得干干净净的莫里斯兄弟说道，“弟兄们，听我说，我们的手段已经够狠了，若逼得他们出于自卫而联合起来，对我们极为不利。詹姆斯·斯坦格是一个在镇上和区里都受人敬重的老人。他发行的报纸在这山谷中非常受欢迎。如果这个人被我们杀了，一定会把事情闹大，很可能会使我们毁灭。”

“他们怎能毁灭我们呢？懦夫！”麦金蒂叫道，“用警察吗？肯定说，一半警察是受雇于我们的，另一半害怕我们。至于法庭和法官，我们以前不是也见识过吗？结果怎么样呢？”“法官林奇也许会来审讯这件案子的。”莫里斯兄弟说道。大家听了，都怒喊起来。

“只要我伸出手指，”麦金蒂喊道，“我就可以让他们在这个世界上彻底消失。”然后，他紧皱双眉，提高了声音，“喂，莫里斯兄弟，我早就注意你了。你自己软弱无能，却还要动摇军心。莫里斯兄弟，当你自己的名字也被列入我们的议事日程时，就是你的死期了。我想现在正是时候。”莫里斯立刻面色苍白，瘫坐在椅子上，忍不住浑身战栗，哆哆嗦嗦地举起酒杯，喝了一口，答道：“尊敬的身主，假如我有什么说错的话，我向你和会中各位弟兄道歉。你



们大家都知道，我是一个忠心的会友，刚才我之所以说了一些不该说的话，也是出于维护分会之心。可是，尊敬的身主，你的裁决是英明准确的，这一点我深信不疑，我保证以后再也不敢冒犯了。”听他说得这样谦卑，身主脸上的怒气消失了。

“很好，莫里斯兄弟。我也不想对你施以颜色。可是，只要我是领导，我们分会就要说到做到。现在，弟兄们，”他看了看周围的弟兄，接着说道，“我还要强调一下，不要弄死他，否则我们就会招来更多的麻烦。万一这些新闻记者串通起来，国内每一家报刊就都会向警察和军队呼吁了。给他一次相当严厉的警告就够了。鲍德温兄弟，你来安排好吗?”“当然可以!”这个年轻人热烈地应道。“你打算带多少人去?”“六个足够，用两个人守门。高尔，你去；曼塞尔，还有你；斯坎伦，还有你；还有威拉比兄弟二人。”

“我建议让这位新来的弟兄一块去。”麦金蒂说道。特德·鲍德温望着麦克莫多，从他的眼神可以看出，他根本没有尽释前嫌。“行，如果他愿意，可以，”鲍德温傲慢无礼地说道，“够了。我们越快越好。”这醉醺醺的七个人有的吵嚷着，喊叫着，有的哼着小调离了席。酒吧间里还挤满了许多欢叫笑闹的弟兄。这一小伙奉命执行任务的人走在街上，为了不引人注意，他们分开行进。这天晚上，天气异常寒冷，星光灿烂，弯月高悬。他们走到一座大楼前停下来，在院子里会合。明亮的玻璃窗户中间印着金色大字“维尔米萨先驱报社”，从里面传来印刷机的声音。

“你在这里，”鲍德温对麦克莫多说道，“阿瑟·威拉比和你一起负责守住大门，保证我们的退路畅通，其余的人跟我来。弟兄们，不要怕，因为我们有许多证人，可以证明我们此时是在工会的酒吧间里呢。”

这时已将近午夜时分，寂静的街上只有一两个返家的醉汉。这些人穿过大街，闯进报社大门，跑上对面的楼梯。麦克莫多和另一人留在楼下。呼救声从楼上的房间里传来，接着是纷乱的脚步声、



椅子翻倒声。过了一会儿，一个鬓发灰白的人跑到楼梯平台上来。可没跑几步，就被抓住，他的眼镜“叮”当一声落在麦克莫多脚边。“呼”的一声过后，接着是一阵呻吟声。这人狼狈地趴在地上，承受着好几根棍棒不断打在身上的痛楚。他翻滚抽搐着，瘦长的四肢因疼痛而颤动不已。别人都停手了，可是鲍德温凶残的脸依然狞笑着，用棍棒向老人头上乱打，老人的白发已被血全部浸红了，但他仍徒劳地用双手护着头。鲍德温还在找被害人双手护不着的地方乱打。这时麦克莫多跑上楼来，推开了他。

“你会打死他的，”麦克莫多说道，“住手！”鲍德温惊讶地望着他。“该死的！”鲍德温喊道，“你这个新入会的家伙竟敢阻止我？靠边站！”他举起了棍棒，可是麦克莫多从裤子后兜中抽出手枪对准了他。“你自己靠边站！”麦克莫多高喊道，“你敢碰我一下，我就立刻开枪。身主不是有命令要留活口吗？你却要杀死他！”

“他说得对。”其中有一个人说道。“哎呀，你们快点吧！”楼下的那个人喊道，“各家窗户里都亮了灯，用不了五分钟，全镇的人都要来追捕你们了。”

这时街上果然传来喊叫声，几个排字印刷工人聚集到楼下的大厅里，正准备行动。这些人便丢下这个编辑，蹿下楼去，沿街而逃。跑进工会大厅以后，一些人去低声向首领报告，事情进行得十分顺利。另一些人，包括麦克莫多，奔到街上，从偏僻的小路各自回家去了。

四、恐 怖 谷

第二天早晨，麦克莫多一睡醒，就忆起了入会的情形。头由于宿醉而有些胀痛，臂膀烙处也肿胀起来，隐隐作痛。他既已有特殊



的收入来源，就不按时去上班了，所以早餐吃得晚，上午便留在家中给朋友写了一封长信。后来，他又翻阅了一下《每日先驱报》，读到专栏中有这样一段报道：

先驱报社暴徒行凶——主编受重伤

这一段报道十分简单，事实上麦克莫多自己比记者知道得更清楚。报道的结尾说：

> 此事现已归警署办理，但却很难奢望此案能得到公正的判决。暴徒中数人已为人知，故有希望予以判处。而行凶之人毋庸讳言属该声名狼藉之社团，彼等已在本区横行多年，本报绝不向恶势力屈服低头。主编斯坦格先生的众多好友当喜闻如下佳音，主编虽惨遭毒打，头部受伤很重，却没有生命危险。

下面报道说，配备温切斯特步枪的煤铁警察队已进驻报社担任守卫工作。

麦克莫多放下报纸，点起烟斗，手臂由于灼伤未愈，有些颤动。此时房东太太敲门进来交给他一封便笺，说是一个小孩刚刚送到的。信上没有署名，上面写着：

> 我有事想要和您谈一谈，但不方便去找您。我在米勒山上的旗杆旁等您。希望您马上就来，我有要事相告。

麦克莫多十分惊奇地把信读了两遍，也猜不出是谁写的信，更不明白这个人有何用意。如果是一个女人，他可以想像将是一件韵事，他对这事一向有经验。可是这显然出自一个受过良好教育的男人之手。麦克莫多踌躇了一会儿，最后决定去看个明白。



米勒山是一座荒凉的公园，位于镇中心，夏季这里游人如织，但冬季却非常荒凉。从山顶上看下去，不但可以看到镇子脏乱的全貌，而且可看到蜿蜒而下的山谷；山谷的两旁是疏疏落落的矿山、工厂和已经被污染的积雪；还可观赏那林木茂密的山坡和白雪覆盖的山顶。沿着树丛中曲折的小径，麦克莫多漫步走到一家门可罗雀的饭馆前，这里在夏季是十分热闹的。旁边有一根光秃秃的旗杆，旗杆下果然有一个人，帽子压得很低，大衣领子竖起来。这个人回过头来，原来是莫里斯兄弟，就是昨晚触犯麦金蒂的那个人。两人相见后，交换了会里的暗语。

"我想要和您谈一谈，麦克莫多先生，"老人似乎有些举棋不定地说道，"难得您赏光。""你信上为什么不署名呢?""万事都需小心谨慎，先生。人们无法预料何时会祸从天降，也不知道谁是值得信任的。""当然谁都可以信任会中弟兄。""不，不，不一定，"莫里斯情绪激昂地大声说道，"我们的一切行为，甚至思想，麦金蒂都了如指掌。""喂!"麦克莫多厉声说道，"你知道，我昨晚刚刚宣誓效忠身主。你想让我背叛誓言吗?""如果你这样想，"莫里斯满面愁容地说道，"我只能说，我很抱歉，让你白跑一趟了。没有什么比两个公民不能自由交谈心里话更糟糕的了!"

麦克莫多仔细地观察着对方，稍稍解除了一点顾虑，说道："当然，我说这话是为我自己着想的。你知道，我是一个新人，这里的一切对于我来说都是陌生的。我是没有发言权的，但莫里斯先生，如果你有话要告诉我，我会洗耳恭听的。""然后去报告首领!"莫里斯悲痛地说道。

"那你可要冤枉我了，"麦克莫多叫道，"我实话对你说，我不会背叛会党，这是从我本身出发；可是如果我把你的心里话告诉别人，那我就是一个卑鄙小人了。但是，我要警告你，你不会得到我的帮助和同情。""我并不奢望求得帮助或同情，"莫里斯说道，"我对你说这些话，已经把性命交到你手里了。昨晚我几乎认为你是一



个最坏的人，不过你毕竟还没有陷得太深，也不像他们那样铁石心肠，这就是我为什么找你谈的原因。”“好，你要对我说些什么?”

“如果你出卖我，你就会遭到报应!”“当然，我说过我绝不出卖你。”“那么，我问你，你在芝加哥加入自由人会，立誓要做到忠诚、博爱时，你曾想到过它会让你走上犯罪之路吗?”“如果你把它叫做犯罪的话。”麦克莫多答道。“叫做犯罪!”莫里斯喊道，他的声音激动得颤抖起来，“难道你还没看到事实吗? 它不叫犯罪叫什么?! 昨天晚上，一个岁数大得可以做你父亲的老人被打得血染白发，这不是犯罪吗? 你把它叫做什么呢?”“有些人会说这是斗争，”麦克莫多说道，“是两个阶级之间为了生存而进行的斗争，所以每一方必须置对方于死地。”“那么，你在芝加哥参加自由人会时，曾想到这样的事吗?”“没有，我发誓没有想到过。”

“我在费城入会时，也没有想到过。只知道这是一个朋友们聚会来增进友谊的友好会社。后来当我听别人说起这个地方，我真恨不得从来没听过这个名字。我之所以到这里就是想让自己过得好一些! 天啊! 这简直是太荒谬了! 我妻子和三个孩子跟我一起来了。我在市场开了一家绸布店，颇有盈利。当地很快知道了我是自由人会会员，于是我被迫加入了当地的分会。我的胳膊上烙下了这个耻辱的标记，心里却打上了更加丑恶的烙印。我发现我已掉入了一个泥潭里，越陷越深，并被一个恶棍控制指挥。我怎么办呢? 我想把事情做得善良些，可是只要我一说话，他们便像昨晚一样，说我是叛徒。绸布店是我的一切，我不能放弃它而远走他乡。但我很清楚，如果我退出分会，就一定会没命的，到那时我的妻儿该怎么办? 噢，朋友，这简直太可怕，太可怕了!”他双手掩面，身体颤抖起来，抽抽噎噎地哭了。麦克莫多耸了耸肩，说道：“你的心肠太软了，这样的生活不适合你。”

“我还有基本的良知和信仰，可是他们使我成为他们这伙罪犯中间的一个。如果他们派给我任务，我很明白退缩的后果是什么。



也许我是一个胆小鬼，也许我是顾忌我的妻子和孩子们，但无论怎样，我还是去了。我想这件事会永远压在我心里的。

“这是山那边离这儿二十英里的一间房子。他们并不相信我，所以我负责守门，他们进去办事。他们出来时，双手沾满了鲜血。当我们要撤离时，一个小孩哭叫着从房内跑出来。这是一个五岁的孩子，目睹他父亲被人杀害。我吓得几乎昏厥，可是我必须装出勇敢的样子，摆出笑脸来。因为我很清楚，如果我不这样，下次他们就会沾满我的鲜血从我家里出来，我的小弗雷德就要哭叫他的父亲了。

“可是，我已经成为一个谋杀案的从犯，我再也洗不掉我身上的污点了，我将被这个世界永远遗弃，即使在来世也不得超生。我是一个虔诚的天主教徒，可是如今我已经背叛了我的信仰，神父也不会为我祈祷了。这就是我所经受的。现在你已经踏上了这条罪恶之路，请问，你是否想过将来会有怎样的结局呢？你准备继续让你的双手沾满鲜血吗？还是我们去设法阻止它呢？”“你要怎样做呢？”麦克莫多突然问道，“你不会去告密吧？”“但愿不发生这样的事！”莫里斯大声说道，“当然，哪怕只是想一想，恐怕我也就性命难保了。”“那好，”麦克莫多说道，“你太胆小了，这种事你看得太严重了。”“太严重！等你住久些再瞧。看看这山谷！看看这座被上百个烟囱冒出的浓烟笼罩住的山谷！我告诉你，这伙亡命之徒所制造的阴云比这还要低回、沉重。这是一个恐怖谷，死亡谷。这里的人们终日生活在惊慌不安之中。等着瞧吧，年轻人，早晚你会清楚的。”“好，等我知道得多了，我会把想法告诉你的，”麦克莫多漫不经心地说道，“很清楚，这里对你并不合适，你应该尽快变卖产业，离开这里，这对你是有好处的。你对我所说的话，请放心，我不会跟人说。可是，上帝作证，如果我发现你告密，那可就……”

“不，不！”莫里斯令人可怜地叫道。“好，我们就谈到这里吧。我会记住你这些话的，可能我过不了几天就会给你回话的。我可以



感到你讲这些话是出于好意，现在我要回家去了。”“在你走之前，请再听我说一句话，”莫里斯说道，“一定会有人看见我们在一起谈话的，事后他们保证会来问我们都说了些什么。”“啊，这个得想好。”“我就说我想把你请到店里当职员。”“我说我没有答应，这就是我们谈话的内容。好，再见，莫里斯兄弟。祝你走运。”

这天中午，麦克莫多正坐在起居室壁炉旁吸烟，陷于沉思之中，门被突然撞开，首领麦金蒂高大的身影堵满了门框。打过招呼后，他坐在麦克莫多对面，带着一丝探索的意味盯着他，而麦克莫多毫不畏惧地瞪着他。

“我不轻易出来拜访人，麦克莫多兄弟，”麦金蒂终于说道，“那些来拜访我的人已经够我忙的，可是现在我已经为你破例了。”

“您的到来使这里蓬荜生辉，参议员先生，”麦克莫多亲热地答道，从食品橱里取出一瓶威士忌酒来，“我简直是受宠若惊！”“胳膊怎么样？”身主问道。

麦克莫多做了一个鬼脸，答道：“啊，这对我来说是有纪念价值的，我不会忘记的。”“对于那些忠心耿耿、协助会务的人来说，这是有价值的。今天早晨在米勒山附近，你和莫里斯兄弟说了些什么？”他问得十分突兀，幸亏麦克莫多早有准备，遂放声大笑道：“莫里斯不知道我有谋生手段。他根本也不会知道，因为他总是把我们这类人想得过于善良。不过他的心肠真是不错，他要请我去做他的绸布店的职员。”

“啊，原来是这事啊！”

“是的，就是这件事。”

“你拒绝他了吗？”“当然。我在自己卧室里干四个小时，要比在他那里多十倍还不止。”“不错。可是要是我的话，我不会和莫里斯来往过多的。”

“为什么？”

“我想我不能告诉你，但大多数人都清楚这是怎么回事。”



“可是我还不明白，参议员先生，”麦克莫多鲁莽地说，“如果你能真正做到公正的话，你应该能知道。”这个黑大汉怒目瞪着麦克莫多，他那双动物般的毛手猛地抓起酒杯，好像要把它猛掷在麦克莫多头上，后来他却兴高采烈、虚情假意地大笑起来。“毫无疑问，你的确是一个怪人，”麦金蒂说道，“好，如果你打破砂锅问到底我就告诉你。莫里斯没有向你说什么反对本会的话吗？”

“没有。”

“也没说反对我的话吗？”

“没有。”

“啊，那是因为他还不敢相信你。可是我们十分清楚的是，在他心里已经有了背叛之意，所以我们一直监视着他，我想已经快到告诫他的时候了。因为在我们的羊圈里是没有那些下贱绵羊的栖身之地的。如果你同一个不忠心的人结交，你势必也是一名背叛者。你明白了吗？”

“我并不喜欢这个人，所以我不打算与他结交。”麦克莫多回答道，“至于说我不忠心，也就是你说的，若换成了别人，他就不会再有机会第二次对我说这种话了。”“好，别说了，”麦金蒂把酒一饮而尽，说道，“你应当明白，我之所以来劝告你，一切都是为了你好。”“我很想知道你到底是如何知道我和莫里斯谈过话的。”麦金蒂笑了一笑。

“在这个镇子里没有什么我不知道的事，”麦金蒂说，“你应该明白任何事都不会逃过我的耳目的。好，时间不早了，我还要说……”就在这时发生了一件非常意外的事情。随着一声猛烈的撞击声，门被撞开了，闯进来三名警察对他们怒目而视。麦克莫多跳起来想拔出手枪，但他不得不放弃了，因为他发现两支温切斯特步枪已经对准了他的头。一个握着六响左轮手枪、身着警服的人走进屋内。这人正是以前在芝加哥待过，现在铁矿保安队任队长的马文。他摇着头，冷笑着望着麦克莫多。“芝加哥的麦克莫多先生，现在



你被捕了。”马文说道，“你是不会逍遥法外的，戴上帽子，跟我们走！”

“我认为你会因此而付出代价，马文队长。”麦金蒂说道，“我十分感兴趣，你凭什么可以这样擅闯民宅，骚扰一个忠诚守法的人！”

“这与你无关，参议员先生，”警察队长说道，“我们只是依法来逮捕麦克莫多。作为参议员，你应该做的是帮助我们，而不是从中作梗。”“他是我的朋友，我可以为他的行为担保。”麦金蒂说道。“无论从哪方面看，麦金蒂先生，近几天里，你最好安分些以求自保，”警察队长答道，“麦克莫多来这里以前就是个无赖，但他仍不知收敛。警士，把枪对准他，我来缴他的械。”“这是我的手枪，”麦克莫多冷冷地说道，“马文队长，相信如果你我单独较量，你想捉住我恐怕没那么容易。”“你们的拘票呢！”麦金蒂说道，“天哪！什么时候维尔米萨竟变成了俄国，像你这样的人竟能领导警察局！这是资本家的非法手段，这种事恐怕以后会发生得更多。”“随便你怎么想，参议员先生，而我们也要按照我们的原则办事。”“我犯了什么罪？”麦克莫多问道。

“你参与了在先驱报社殴打主笔斯坦格的案子。别人没告你杀人之罪，这并不是因为你无杀人之心。”“啊，假如你们只是为了这件事，”麦金蒂微笑着说道，“那你们可以住手了。我们有几个人可以证明这个人当晚在酒馆里和我打牌一直到半夜。”“那是你的事，这些你都留着明天到法庭上去说吧。走吧，麦克莫多，如果你不想我的枪弹射穿你的胸膛，你就老老实实跟我走。麦金蒂先生，你站远一些，我警告你，在我执行任务的时候，是最讨厌有人从中阻止的。”马文队长神色坚决，以至麦克莫多和他的首领不得不接受这个事实。在分手之际，麦金蒂趁机低声问麦克莫多：“那东西怎样……”他伸出大拇指，暗示着铸币机。

“没问题。”麦克莫多低语说，他已经把它放在地板下安全的隐



秘处所。“我祝你一切顺利，”首领和麦克莫多握手告别，说道，“我要去请赖利律师，并且会亲自出庭作证。相信我，他们不会把你怎样的。”“我并不想打这个赌。你们看好罪犯，如果他想要什么花招，就不要留情，尽管开枪。我必须先搜查一下这屋子。”马文队长搜查了一番，但并没有发现藏匿铸币机的秘密地方。他走下楼来，和一行人把麦克莫多押送到总署去。天色已经昏黑，强烈的暴风雪使街上人迹稀少，只有零星的几个闲人跟在他们后面，壮着胆子大声咒骂被捕者。

“处死这个该死的死酷党人！”他们高声喊道，“处死他！”在麦克莫多被推进警署时，他们不停地咒骂他。经过主管的警官简短的审问之后，麦克莫多被投入普通牢房。他发现鲍德温和前一天晚上的其他三个罪犯也于这天下午被捕后关进了这里，一起等候明天上法庭。自由人会的势力竟也能到达监牢里。天晚以后，一个狱卒为他们铺稻草，而稻草中竟藏着两瓶威士忌酒，几个酒杯和一副纸牌。他们就饮酒赌博，狂欢了一夜，对明天的事一点都不担心。

第二天法庭的判决证明他们根本就不会惹出麻烦。这位地方法官根本就不能依据证词来定他们的罪。一方面，排字工人和印刷工人不得不承认灯光暗淡，他们自己也非常混乱慌张，根本就不能清楚地指出谁是行凶者。经过麦金蒂安排好的聪明的律师一番盘问以后，这些证人的证词更加含糊不清了。被害人证明说，他是在毫无准备的情况下受到袭击的，除了记得第一个动手打他的人有一撮小胡子以外，什么也说不清。但他确定那些人是死酷党人，由于他经常公开发表评论，已多次受到他们的威胁。除了他们，社会上没有别人会恨他的。

同时有六个公民，其中包括市政官参议员麦金蒂，出席作证案发时被告都在工会打扑克，罪行发生一个多小时后才离开。自然，法官向被捕的人表示了歉意，同时含蓄地训斥了警察多管闲事，便释放了被告。



这时法庭内一些旁听者热烈鼓掌赞同这一裁决，里面有许多熟悉的面孔，那些都是会里的弟兄。可是另一些人看着被告一行人从被告席上走出来时，坐在那里怒目圆睁，目光忧郁；其中一个小个子黑胡须面容坚毅果敢的人，在那些获释的罪犯从他面前走过时，喊出了他本人和所有人的共同心声。“该死的凶手！”他喊道，“迟早我们会收拾你们的！”

五、最黑暗的时刻

自从被捕和无罪释放以后，杰克·麦克莫多在那一伙人中确立了很高的威信和地位。一个人在入会的当夜就干了一些事，并在法官面前受审，在这个社团是没有前例的。人们对他十分敬佩，认为他是一个好酒友，玩起来兴致高涨，性格高傲使他绝不甘心受人侮辱，即使是权大如天的身主，他也绝不妥协退让。除此之外，他还给同伙留下这样一个印象：在全分会，没有一个人能像他那样具有谋划阴谋诡计的天才，也没有人能像他那样彻底地付诸实施。“他一定是一个手脚利落的家伙。”那些老家伙们议论道，他们等待着麦克莫多大显身手的时候。

在麦金蒂看来，麦克莫多是一个最有才干且最具有攻击力的人。他就像自己手下一条凶残嗜血的狼犬，小事只需一些劣狗，但总有一天要放开这条猛犬去给人以致命的一击。少数会员，其中包括鲍德温，对这个外来人升得很快深感不满，甚至怀恨在心，可是他们并不直接对抗他，麦克莫多与人决斗就像吃饭一样方便。不过，麦克莫多在会党中的风光使他在另一个更为重要的方面受到了沉重打击，那就是伊蒂的父亲彻底与他断交，并不许他上门。伊蒂深深爱着麦克莫多，但在她善良的心中也深知不应和一个杀人成性



的暴徒结婚。

一天夜晚，伊蒂满怀心事，辗转不能成眠。早晨，她决心去看望麦克莫多，她想或许这是最后一次和他见面了，她应尽自己的全力把他从泥沼中挽救出来，不让他深陷其中而无法自拔。因为麦克莫多经常求她到他家中去，她便向麦克莫多家走来，径直奔向他的起居室。麦克莫多正坐在桌前，背对着门口，聚精会神地读一封信，丝毫没有感到有人在门口。年方十九的伊蒂，玩心大起。她轻轻把门推开，见麦克莫多丝毫没有察觉，便蹑手蹑脚地悄悄走向前去，无声无息地把手放到他肩上。

伊蒂本想吓一吓麦克莫多，她无疑办到了，但万万没有料到的是，她自己受到的惊吓并不亚于他。麦克莫多像老虎一般反身一跃而起，把右手卡在伊蒂咽喉上。与此同时，左手迅速把他面前放的信揉成一团，满脸凶相地站在那里。但等他看清来人后，脸上凶恶嗜血的表情被惊喜交加所代替，伊蒂却已被她从未遇到的事吓得不能动弹了。“是你呀！”麦克莫多擦去额上的冷汗，说道，“没有想到是你来，亲爱的，我差点伤害了你。来吧，亲爱的，”麦克莫多伸出双手说道，“对不起。”伊蒂突然从麦克莫多的表情上看出，他是因犯罪而害怕，这使她惊魂未定。她那女性的本能告诉自己，麦克莫多决不是因为她刚才轻轻的一拍才吓成这样的，他是因为自己犯下的罪行而恐惧！“出了什么事？杰克，”伊蒂高声说道，“为什么会这么害怕？噢，杰克，假如你问心无愧的话，那你决不会这样看着我！”“不错，你无声无息地走进来，而我正在考虑别的事……”

“不，不，决不仅是这样，杰克，”伊蒂突然产生了怀疑，“你那封信写的是什么？让我看看。”“啊，伊蒂，我不能。”伊蒂更加怀疑了。

“是写给另一个女人的，”她叫嚷道，“我知道了！你为什么不让我看？那是给你妻子写的信吧？你是一个外乡人，根本没有人了



解你的过去，我怎么能确定你还没有结婚呢?”“我没结过婚，伊蒂。我发誓，我可以对耶稣的十字架发誓，你是我惟一深爱的女子。”看着麦克莫多因激动心急而显得苍白的面色，伊蒂只得相信他。

“那么,”伊蒂说道，“那封信你为什么不愿让我看呢?”“我告诉你说，我亲爱的,”麦克莫多说道，“我曾发誓不给别人看这封信，正如我不会违背对你所发的誓言一样。我要对接受我誓言的人守信用。会里的事务对任何人都要保守秘密，刚才我之所以害怕，只因为我以为那是一只侦探的手，难道连这你都不明白吗?”伊蒂觉得他说的都是真话。麦克莫多温柔地亲吻她，来驱散她的惊恐和怀疑。

“那么，坐在我身旁。这是你选择的贫穷的情人能给你的最好的东西了——王后的宝座。我想，总有一天我会让你得到幸福的。现在你感觉好一点了吗?”“当我听说你是一名罪犯时，我不知道哪天法庭会因杀人罪而审你，我的精神怎么会好呢？昨天，当我听到有一个房客称呼你‘麦克莫多这个死酷党人’时，简直像一把刀子扎到我心里一样啊!”

“随他们去说，不用在意。”“可是他们说的是实话。”“好，亲爱的，事情不像你想得那么糟。我们只不过是一些用自己的手段去争取应得权利的穷人罢了。”伊蒂双臂搂住他的颈项。“离开它吧!杰克，为了我，为了上帝，远离它吧！今天我就是为了这个才来到这儿的。噢，杰克，如果你能与它脱离关系，我愿意跪在你面前!”

麦克莫多把伊蒂抱在胸前，抚慰她道：“我亲爱的，你知道这样做意味着什么吗？意味着让我背弃誓言，背叛我的朋友！我能这样做吗？如果你能明白我所做的，你会收回你的要求的。再说，即使我想这样做，我又怎能做得到呢？你不想一想，死酷党能让一个了解它底细的人轻易离开吗?”“我想到这点了，杰克。已计划好了。父亲积攒了一些钱，这里那些人的横行无忌使我们生活在恐怖



之中，父亲对这里早已厌倦了，他已准备离开。我们一起逃到费城或纽约，到了那里就不用怕他们了。”麦克莫多笑了笑，说道：“这个会党的手下遍布全国，你以为它不能追到费城或纽约去吗？”“那么，我们去西方，英国或德国都可以，爸爸就是那里人。只要离开这‘恐怖谷’，到什么地方都行。”

麦克莫多想到了老莫里斯兄弟。“真的，我已经第二次听人称呼这座山谷了，”麦克莫多说道，“看来阴霾确实笼罩着你们。”“它使我们的生活惨淡无光。特德·鲍德温不会原谅我们的。假如他不怕你，你想我们的运气会怎么样？如果你看到他那如饥似渴的眼光就会明白了。”

“我向上帝发誓！如果我再碰到他这样，一定要好好教训教训他。不过，小姑娘，我不能离开这里，我不能。我需要你的信任与支持。只要你能让我自己想办法，我们会有好的出路的。”“干这样的事是不体面的。”“好，好，这只是你的看法。请答应我再给我半年时间，就半年，我便可以问心无愧地离开这里。”姑娘高兴得笑了。“六个月！”她大声说道，“这是你的诺言吗？”“对，或许七个月或八个月。可是不会超过一年的，我们就可以远离这个恐怖谷了。”

这虽然仅仅是一个诺言，但对伊蒂来说却无比重要。这希望的曙光将一切阴霾驱散而尽，她轻松愉快地回到父亲家中。自从杰克·麦克莫多闯入她的生活以来，她还一直没有过这种心情。

也许有人以为它的党徒对死酷党的一切行为都会一清二楚，可实际上这个组织比一般简单的分会要广泛、复杂得多。即便是身主麦金蒂对许多事也一无所知。因为有一个称为县代表的官员，住在偏远的霍布森领地，他统治着不同的分会，使用的手段专横跋扈而又难以想像。这个狡诈的人麦克莫多只见过一次，他头发发灰，行动诡秘，活像一只耗子，总是满怀恶意地斜着眼睛看人。这个人名叫伊万斯·波特。那些维尔米萨的大头目在他面前，就如同非凡的



丹敦在凶险的罗伯斯庇尔面前一样感到软弱无力。一天，与麦克莫多住在一起的伙伴斯坎伦收到麦金蒂的一封便笺，附有伊万斯·波特写来的信，信上通知说，将派两名得力人员——劳勒和安德鲁斯到邻区行事，至于对象是谁，不方便相告。希望身主可以为他们安排适当的住处。麦金蒂写道，工会是不保险的，因此，他让麦克莫多和斯坎伦接待这两人住在他们的公寓中。

当天夜晚，这两个人来了，每个人带着一个手提包。劳勒年龄较大，看起来精明稳重，不善交谈，身着一件旧大衣，戴一顶软毡帽，灰白胡子乱蓬蓬的，看起来更像是一个巡回传教士。他的伙伴安德鲁斯是一个半大的孩子，而容坦率，性格开朗，举止轻快活泼，好像是出来度假的，抓紧每一分钟去尽情快乐。两个人都不饮酒，各方面都符合地地道道党徒的要求。他们无疑是这个杀人组织中最犀利的武器。劳勒已有十四次经验了，即使是安德鲁斯也已成功地完成了三次任务。

麦克莫多发现，他们对于自己过去的“丰功伟绩”似乎颇为得意，一讲起来就滔滔不绝，一副骄傲的神情，但对此次执行的任务却闭口不谈。“他们之所以派我们来，是因为我们都不喝酒，”劳勒解释说，“他们相信我们不会酒后失言。这是县代表的指示，我们必须服从。请不要见怪。”“当然，我们都是一样的。”斯坎伦说道，这时四人坐下共进晚餐。“这是实话，我们可以自由自在地谈论过去的任何一件案子。可是，对于未成功的事情，我们不能透露一丝风声。”

“这里有六七个人，都应该受到惩罚，”麦克莫多咒骂道，“我猜，你们的目标是不是铁山的杰克·诺克斯？确实应该教训他一下了。”“不，不是他。”“要不然是赫尔曼·施特劳斯？”“不，也不是他。”“好，假如你们不肯说，我们也不勉强，虽然我很想知道。”劳勒摇头微笑，看来他是坚决不会开口的。他们的沉默勾起了斯坎伦和麦克莫多的好奇心，他们决定参加他们所说的“游戏”。所以，



第二天天还未亮，麦克莫多听到他们轻手轻脚地下了楼，就把斯坎伦叫醒，匆忙穿上衣服。他们借助灯光，通过大开的房门，看到那两个人已经走到街上，麦克莫多和斯坎伦于是小心翼翼地尾随踏雪而行。

他们的寓所靠近镇边，那两个人很快走到镇外边十字路口。有三人早在那里等候，劳勒和安德鲁斯与他们交谈了几句，便一同走了。可以想像，需要动用这么多人，一定是比较重大的事情。有几条小径通往各个矿场，这些人走上一条通往克劳山去的小路。那里是一个精明能干且极具胆量的人主管的一个矿场，由于这个英国经理乔塞亚·邓恩精力旺盛、不惧邪恶，所以他从不向死酷党妥协，使这里长期以来保持着严明的纪律和井然的秩序。

天色已经大亮，工人们三五成群，陆陆续续地沿着已被踩黑的小路走去。麦克莫多和斯坎伦混在人群中漫步走去，与他们尾随的人保持着一定的距离。一股浓烟升起来，伴随着一阵汽笛刺耳的尖叫声。这是开工信号，十分钟以后，罐笼就会降下去，一天的劳动就开始了。

他们来到矿井边空旷的地方，那里正有百名矿工正等着上工，寒冷的天气使他们不停地跺脚，向手上哈气。这几个陌生人在机房附近站住了。斯坎伦和麦克莫多登上一堆煤渣，从此处可以望到全景。他们看到矿务技师，一位叫做孟西斯的大胡子苏格兰人，从机房走出来，吹响哨子，指挥罐笼降下去。这时，一个身材颀长、面容诚恳、打扮十分体面的年轻人向矿井走去。在他走过来时，突然看到机房旁那伙默不作声、站着不动的人，这伙人把帽子压得很低，竖起大衣领子遮着脸。一瞬间，他仿佛看到死神在向他招手，但他全然不顾危险，为了维护矿场的安全，一心要去驱逐这几个不速之客。

“你们是谁？”他一面向前走，一面问道，“你们在这里干什么？”谁也没有回答他，少年安德鲁斯突然走上前去，一枪击中他



的肚子。这突如其来的状况使一群等待上工的矿工一下子回不过神来，只是手足无措地站在那里，眼睁睁地看着发生的一切。这个经理双手捂住肚子，弯下身子，摇摇晃晃地走向一旁。这时，另一个凶手又向他开了一枪，于是他倒在一堆渣块间等待死亡。那个苏格兰人孟西斯见了，大吼一声，徒劳地想挥动铁扳手与凶手搏斗，可是两声枪响后，他满脸是血地倒在凶手脚旁死去了。

枪声惊醒了众人，人群轰然向前拥去，但两名凶手连发数枪，将人群打散，甚至有些工人直接逃回家中去了。只有少数有胆量的善心人重新聚在一起，又返回矿山来，但凶手早已在清晨薄雾的掩护下消失得无影无踪。虽然目击者有上百名，但没有丝毫证据。斯坎伦和麦克莫多转回家去。斯坎伦心情沮丧，因为在他第一次经历杀人场面后，才明白并不像别人告诉他的那样只是一种“游戏”。在他们往镇里赶时，被害经理的妻子可怕的哭叫声一直萦绕在他们耳边。麦克莫多受到极大震动，一言不发，不过看到懦弱的同伴，他并不在意。

“真的，这简直就是一场战争，”麦克莫多重复说道，“我们和他们之间不是战争是什么呢？在任何地方，只要能回击就向他们回击。”这天晚上，工会大楼中分会办公室里大肆狂欢，因为这次刺杀的成功，使该会党可以为所欲为地勒索已被吓坏的公司；同时还庆祝分会本身这些年来取得的胜利。

县代表派五名心狠手黑的人到维尔米萨来执行任务时，曾要求维尔米萨秘密选派三个人去杀害斯特克罗亚尔市的威廉·黑尔斯作为报答。黑尔斯是吉尔默敦地区的一个无人不知、受人尊敬的矿产主。从任何方面看，他都称得上是一位模范的雇主，所以他深信自己并无一个仇人。但是，由于他的讲求效率，他曾经辞退了一些聚众闹事、不务正业的雇员，而他们恰巧是死酷党的会员。然而他并没有向死亡屈服，最终的结果是他在一个自由文明的国家里被人杀害了。他们杀人回来以后，特德·鲍德温摊开四肢，半躺在身主旁



边的荣誉席上，他是出去执行任务这一组人的头目。他的面孔绯红、双眼呆滞、布满血丝，说明他彻夜未眠并饮酒过量。头一天他和两个同伙在山中过了一夜。虽然他们看起来疲惫不堪，但从未有人像他们那样受到如此热烈的欢迎。

伴随着疯狂的吼叫声和狂笑声，他们将自己的杰作得意地向自己的同伴讲述。他们在陡峭的山顶上隐藏起来，守候他们的牺牲品傍晚回家。他们知道，这个人会在这里放慢速度。因为天气寒冷，被害者穿着毛皮衣服，以至没来得及掏出手枪。他们把他拽下马来，朝他连开数枪。他那高声的求饶无疑大大刺激了死酷党徒兴奋的神经。“让我们再听听他怎样惨叫。”这些匪徒们叫喊着。

他们并不认识这个人，只是寻求一种杀人的乐趣，同时也为向那个地区的同伴证明自己是可以信赖的。

但有一个意外事件。当他们把手中枪里的子弹都倾泻到这个僵卧的尸体上时，一对夫妻正驱车经过这里。有人提议把这两个人一起干掉，可是这两个人与这矿山一点关系也没有，于是他们厉声威胁这对夫妻赶紧走开，并要死守秘密，否则就会没命。因此，那血肉模糊的尸体就被丢在那里作为一种警告，而那三名杰出的复仇者则在暮色的掩护下消逝在荒山僻壤之中。他们干得极为利落，安全而稳妥，同党们的赞扬喝彩声不绝于耳。

死酷党人欢庆胜利的日子，就是全谷笼罩阴霾的时刻。正如一个英勇无敌的将军在欢庆胜利的同时，会想到应该乘胜追击，给予敌人毁灭性的打击一样，此时麦金蒂凶残阴毒的双眼正为他所筹划的新的刺杀计划而射出险恶的阴光。就在这天晚上，狂欢后的党徒们走散以后，麦金蒂暗示麦克莫多跟他走进第一次见面的内室。

“喂，我的伙计，”麦金蒂说道，“终于有你表现的机会了，你要大显身手了。”“我深感骄傲。”麦克莫多答道。“你可以带曼德斯和赖利一起去，我已经吩咐过他们了。切斯特·威尔科克斯是我们最大的眼中钉。如果你能干掉他，你就会赢得此地每一分会的感



谢。”“我会尽全力的。他是什么人？在哪里我可以找到他?”麦金蒂吐掉雪茄，从笔记本上撕下一张纸，画了一个草图。“他是戴克钢铁公司的总领班，意志极为刚强，是战时多次受伤的一个老海军陆战队上士，头发灰白。我们以前的两次行动均以失败告终，而且搭进了吉姆·卡纳威的性命。现在就看你的了。正像你在图上看到的，他家孤零零地处在戴克钢铁公司十字路口，不会有人听到声音的。他在白天戒备心极高，连问也不问就开枪，枪法既快又准。家里一共有六个人——有他的妻子和三个孩子，一个工人。你可以在夜里行动，而且要不留活口。最好是把炸药放在门口，然后点燃导火线……”

“这个人干了什么?”“我跟你说过他枪杀了吉姆·卡纳威。”“他为何要枪杀吉姆呢?”“这和你有什么关系？卡纳威只是在夜晚走近了他的房子，他就开枪打死了卡纳威。好，就谈到这儿吧。现在你应该去准备一下这件事了。”

“那个妇女和小孩也一起解决吗?”“是的，斩草当然要除根。”“这样对待那些十分无辜的人，似乎有点难以下手。”“这话多么愚蠢！你变卦了吗?”“慢着，参议员先生，别急！我什么时候有过违背身主命令的表现呢？是非均有你来定夺。”

“那么，你去完成它?”

“当然了。”

“什么时候?”

“啊，你最好给我一两个晚上的时间。我要先探查地形，再决定计划，然后……”

“太好了,”麦金蒂和他握手，说道，“这事儿就看你的了。我们等着你的好消息，要为你好好庆祝，通过这一次，我要让他们全部臣服于我们。”面对这突如其来的任务，麦克莫多不由得陷入了深深的思索中。切斯特·威尔科克斯居住在孤零零的房屋，在距此地约有五英里的山谷里。就在这天夜晚，麦克莫多独自一人去为暗



杀活动做准备。等他回来时，天色已经大亮。第二天他去看他的两个助手曼德斯和赖利，这两个鲁莽轻率的年轻人所表现出来的异常兴奋就如同去参加大型围猎一样。第三个晚上，他们在镇外见面，三个人都带了武器，其中一人带了一袋采石场用的炸药。他们大约半夜两点钟来到这所孤独的房子前。这晚月黑风高，极易下手。他们十分小心地防范着猎犬，手中的枪都打开了保险。可是除了风吹树摇外，没有丝毫动静。

麦克莫多站在这所孤零零的房屋门外静听了一阵，里面一点儿声音也没有，他把挖了一个小洞的炸药包放在门边，点燃导火索，与同伴们迅速躲到远处的安全地带，趴在沟里观看。响彻黑夜的炸药爆炸声和房屋轰然倒塌的声音，说明他们已经完成了任务。创造社团历史上最干净成功的记录。然而，一切却只是竹篮打水！原来切斯特·威尔科克斯听到许多人被害的消息，料到自己也会有危险，就在前一天把家搬到比较安全而又无人知晓的地方去了。那里还有一队警察防守。炸药只毁掉了一所空房子，而那位刚强的老上士依然严格地管理着钢厂的矿工。

“放心吧，”麦克莫多说道，“他逃不了多久。不管等多久，我都会解决他。”会员们都对他表示感激和信任，暂时不提这件事了。

几星期以后，威尔科克斯被杀的消息在报上登了出来。众所周知，麦克莫多完成了他未完成的任务。这就是恐怖的自由人会，这就是为所欲为的死酷党人。他们对这一地区的恐怖的统治，使人们长期处在担惊受怕之中。现在读者已经了解了这些人和他们的做法，难道还要再记述下去吗？

人们可以从历史的记载中清楚地看到，他们还枪杀了警察亨特和伊万斯，因为他们竟斗胆逮捕两个死酷党徒——维尔米萨分会策划了这两件暴行，那两名孤立无援且手无寸铁的人遭到了残忍的杀戮。读者还可以读到，拉贝太太被枪杀，仅仅是因为她丈夫遭到死酷党人毒打的时候，她紧抱着丈夫不放；老詹金斯被害，不久他弟



弟也遭此厄运；詹姆斯·默多克被弄得肢体残废；斯塔普霍斯全家被炸；斯坦德鲁斯被谋杀。一件一件的惨案为严寒的深冬增添了浓重的恐怖色彩。

春天来了，万物复苏，大自然挣脱了长时间的束缚恢复了勃勃生机；可是生活在恐怖谷中的人们依旧被笼罩在挥之不去的阴霾下。他们的生活从未像一八七五年初夏那样黑暗而令人绝望。

六、危　　机

恐怖统治愈演愈烈。麦克莫多已经被委任为会中的执事，极有希望继承麦金蒂做身主，现在他的同伙都要征求他的意见，凡事都需要他的指点和协助，否则就会一事无成。可是，他在自由人会中的名气愈大，镇上的平民就愈仇视他，这一点在他走在维尔米萨街上时感觉尤为明显。他们不顾恐怖的威胁，决心联合起来共同反抗压迫他们的人。广告传说，先驱报社有秘密集会，并向守法的平民分发武器，但麦金蒂和他手下的人对此却根本不在乎。因为他们人多势众，配备精良，一手遮天，而对方却无权无势就如一盘散沙。结果肯定像过去一样，雷声大雨点儿小，最终只能是不了了之。这就是麦金蒂、麦克莫多和那些勇敢分子们的想法。

通常党徒们在星期六晚上聚会。五月里，一个星期六的晚上，麦克莫多正要去赴会，被称为懦夫的莫里斯兄弟前来拜访。莫里斯那因憔悴而愈发瘦长的慈祥的面孔上愁云密布。

“我可以和你谈谈吗？麦克莫多先生。”

“当然可以。”

“我从未忘记，那次与你敞开心扉的谈话，甚至首领亲自来问你这件事，你都没有透露。”



“这是我对你信任我的回报，但这并不等于我同意你说过的话。”“这我是知道的，但我只敢毫无保留地向你袒露心声。现在我有一件秘密，”他把手放在胸前，说道，“它使我心急如焚。为求解脱，我真希望告诉每一个人，但结果必定会有人被杀害。可要是我不说就会导致我们的灭亡。愿上帝救我，我简直不知如何是好了！”

麦克莫多恳切地望着他，见到他因恐惧而浑身发抖。麦克莫多倒了一杯威士忌酒给他。“这对你会有效的，”麦克莫多说道，“请告诉我吧。”

莫里斯把酒喝了，苍白的面容恢复了红润。“其实只要一句话就够了。”他说道，“已经有侦探在追查我们了。”

麦克莫多像看怪物一样望着他。“什么？伙计，你疯了！”麦克莫多说道，“这里的警察和侦探已经多得像苍蝇一样无孔不入了。他们对我们能有什么损害呢？”“不，不，不是本地人。正像你说的，本地的侦探根本不会把我们怎样。可是你听说过平克顿的侦探吗？”“听说过几个人。”“好，我告诉你，他们追查你时，你千万不要大意。它不同于平常的散漫的政府机构，它是一个充满智慧的大企业的智囊，他们要不惜任何代价查个水落石出。假如一个平克顿的侦探要过问这件事，那我们就全完了。”“我们一定不能让他活在世上。”“啊，你马上想到的就是这个！我已经向你说过了，这一在会上提出就会引出谋杀案。”“当然了，杀人算什么？这是再普通不过的事了。”“的确是这样。可是如果这个人被杀死了，那我的罪孽又加重了一层。可是如果他活在世上，又会使我们自己陷入极度危险之中。上帝啊，我怎么办呢？”他身体不断抖动，犹豫不决。他的话使麦克莫多深受感动。显然，他对莫里斯关于危机的看法是持赞同态度的。麦克莫多抚着莫里斯的肩膀，亲热地摇摇他。

“喂，伙计，”麦克莫多激动异常，几乎喊叫似地大声说道，“你坐在这儿一味懦弱地哭丧是毫无用处的。我们应该分析一下情况。这个人是谁？他在什么地方？你如何听说到他的？为什么来找我？”



“我来找你，因为只有你能指教我。我曾告诉过你，在来这里以前，我在西部开过一家商店。那里我有一些好朋友，有一个朋友是在电报局工作的。这是昨天收到的他给我的信，这一页写得十分清楚，你自己看吧。”

于是麦克莫多读道：

> 你们那里的死酷党人现在如何？我在报上看到许多有关他们的报道，希望你能尽快告诉我你的近况。听说，有五家有限公司和两处铁路局十分认真地在处理这件事。你们必须相信，他们既然决定插手就会进行到底的。平克顿侦探公司正奉命进行调查，其中的佼佼者伯尔第·爱德华正在行动，这回正义可以得到伸张了。

“还有这封。”

> 当然，我所说的都是我平常在工作中了解到的，所以不能再进一步说明白了。他们使用的密码我根本看不懂。

麦克莫多捏着这封信，忧郁地静坐了很久，他仿佛看到他面前出现了一道万丈深渊，冉冉升起的迷雾使他不明方向。

“还有谁知道这件事吗？”麦克莫多问道。

“我没有告诉别人。”

“那给你写信的这个人会告诉别人吗？”

“啊，我敢说他还认识几个人。”

“是会员吗？”

“很可能。”

“我之所以这么问，是想他或许可以把那个侦探描述一下，那么我们就可以着手追寻他的行踪了。”“啊，这倒可以。可是我想他并不认识爱德华，这个消息也是他借助工作之便才了解到的。他怎么能认识这个平克顿的侦探呢？”

麦克莫多猛然跳起来。



“天哪！”他喊道，“我一定要抓住他。我太愚蠢了，竟然连这件事都忽略了！但我们的运气还不算太坏！在他还没对我们有何不利之前，我们必须先解决他。喂，莫里斯，你愿意把这件事交给我去办吗?”“当然了，只是不要把我牵扯进去。”“这件事你完全可以放心地交给我来办。我一人做事一人当，甚至不会提到你的名字。从现在起，这封信是写给我的。怎样，满意吧?”“这样是再好不过的了。”

“那么，就谈到这里，你不要对任何人说起。现在我要到分会去，这个侦探很快就会知道我们的厉害了。”“你们会杀死这个人吗?”“莫里斯，这件事你知道得越少对你越好。你不要再多问了，顺其自然吧。现在你最好去睡大觉，我来处理它。”

莫里斯走时，忧郁地摇了摇头，叹道：“我觉得我的双手沾满了他的鲜血。”

“不管怎样，自卫不能算是谋杀，”麦克莫多狞笑道，“我们和他不是鱼死就是网破。如果他长期潜伏在这里，他一定会毁了我们的。呃，莫里斯兄弟，我们得选你做身主啊，因为你救了我们整个分会的兄弟。”然而，可以看出来的是他并不像表面上那么轻松。可能他问心有愧；可能由于平克顿组织威名显赫；可能知道那些大公司要清除死酷党人的决心。不管他出于何种考虑，他的行动说明他是从最坏处做准备的。在他离家以前，他销毁了所有可能使他受到牵连的证据。然后他才满意地出了口气，似乎觉得安全了。可是他并不认为危险完全消除了，因为他在去往分会的途中，他在老塞夫特家逗留了一会儿。塞夫特早已禁止麦克莫多到他家去。可是麦克莫多轻轻敲了敲窗户，伊蒂便出来迎接他。她看到了她那深情款款的情人，但伊蒂从他严肃的脸上读懂了他的心事。

“你一定出了什么事！”伊蒂高声喊道，“噢，杰克，你一定遇到了麻烦。”

“不错，亲爱的，不过还不是很糟糕。在事情没有恶化以前，



我们应该搬家，这是很明智的。”

“搬家?”“有一次我答应你，终有一天我会带你离开这里的。我想这一天已经来到了。刚刚我得到一个坏消息，麻烦就要找上门来了。”“是警察吗?”“对，是一个平克顿的侦探。不过，亲爱的，你不用了解得太清楚，也不必担心我有危险。这件事与我关系太大了，但我很快就会摆脱它的。你说过，你会和我一起离开这里的。”

“啊，杰克，这会使你得救的。”“我是一个诚实的人，伊蒂，我是不忍心伤害你一丝一毫的。你就像坐在云中宝座上的女王，我虽仰望你的娇颜，却绝不会让你滑下一寸。你相信我吗?”伊蒂默默无语地把手放在麦克莫多的手掌中。“好，那么，请你听我说，并照我说的去做。这无疑是我们惟一的生路。我确定，就要发生大事了。我们每一个都要严加防备。不管怎样，我是其中一员，如果离开这里，你要和我日夜不离。”

“我可以随后就去，杰克。”“不，不，你要和我一起行动。如果我离开这个山谷，我就永远不能再回来。为了躲避警察的耳目，我们不能有任何联系，可我又怎能忍心弃你于不顾呢? 你一定要和我一起走。我认识一个很好的女人，你暂时住在她那里，等风声一过，我们就结婚。你肯走吗?”

“好的，杰克，我跟你走。”

“谢谢你这样信任我，上帝会保佑你的! 如果我对不起你，我就是不可饶恕的魔鬼。现在，伊蒂，请听好，只要你收到我的便笺，你要马上赶到车站候车室，在那里等我去找你。”

“好的，不论白天晚上，我一定去，杰克。”麦克莫多做好了这一准备工作后，心情稍微舒畅了些，向分会走去。那里已经了聚集了很多人。他回答了暗号，通过了戒备森严的外围警戒和内部警卫。他一走进去，便受到热烈的欢迎。房屋内挤满了人，在烟雾中他看到了麦金蒂那一头又长又密的乱发，鲍德温凶残而不友好的表情，书记哈拉威那鹫鹰一样的脸孔，以及十几个分会中的领导人



物。他们的全部在场使他十分高兴，可以商议一下他得来的消息。

“看到你太高兴了，兄弟!”身主麦金蒂高声喊道，“这里正有一件事需要有一个所罗门作出公正的裁决呢。”“是兰德和伊根，”麦克莫多坐下来，邻座的人向他解释说，“他们两个去枪杀斯蒂列斯镇的克雷布老人，两个人都说是自己开枪击中的，请你来裁决一下分会的赏金应给谁?”麦克莫多从座位上站起来，举起双手。显然，他脸上严肃的表情使所有人大吃一惊，屋内马上出现死一般的寂静，等待他说话。“身主，”麦克莫多严肃地说道，“我有要事相告!”“既然麦克莫多兄弟有要事，”麦金蒂说道，“按照会中规定，自然应该优先讨论。现在，请说吧，兄弟。”

麦克莫多掏出衣袋里的信来。“可敬的身主和各位弟兄，”麦克莫多说道，“今天，我带来一个十分不好的消息。不过我们事先知道并有所准备，总比让人打个猝不及防要好得多。我得到通知说，国内那些最有钱有势的组织联合起来准备消灭我们，有一个叫伯尔第·爱德华的平克顿的侦探已潜入这里，搜集拘捕我们的证据，要把我们在座的所有人都送上绞刑架。这就是我所说的紧急事，请大家讨论。”室中顿时鸦雀无声，最后还是身主麦金蒂打破了沉默。

“麦克莫多兄弟，你有证据吗?”麦金蒂问道。

“我收到了一封信，上面写得十分清楚，”麦克莫多说道。他高声把这一段话读了一遍，又说，“我要守信用，不能把详细内容读出来，更不能把信交给你。但我敢向你们保证，除此以外，别的与本会就无关了。我是以最快的速度来向大家报告这件事的。”

“大家请听我说，”一个年纪较大的会员说道，“我听说过伯尔第·爱德华这个人，他是平克顿私家侦探公司里一个最有名气的侦探。”“谁见过他?”“是的，”麦克莫多说道，“我见过他。”

室内顿时出现一阵不可思议的诧异声。“我相信他跑不出我们的手心，”麦克莫多笑容满面，继续说道，“假如我们能运用智慧尽快地出手，这件事不会有威胁。如果你们信任我，并给予我帮助，



我们就更不用担心了。”“可是，我们怕什么呢？他怎么能知道我们的事呢？”“参议员先生，如果大家都像你那样忠诚，那当然不会有问题。可是面对金钱的诱惑，难道你认为我们会里不会有意志薄弱的兄弟被收买吗？他一定会探清我们的底细——甚至已经搞清了我们的秘密，只有一种办法是万无一失的。”“就是不能让他活着离开这里！”鲍德温说道。麦克莫多点点头。

“你说得好，鲍德温兄弟，”麦克莫多说道，“虽然通常我们很难达成共识，可今晚我们的想法却出奇的一致。”“那么，他在哪里呢？我们在什么地方能找到他？”“可敬的身主，”麦克莫多激动地说道，“这件事关系到我们的生死存亡，所以我建议不要在会上公开讨论。我并不是不信任在座的哪位弟兄，可是只要让那个侦探探到一丝风声，我们就不可能抓到他了。我要求分会选择一些最可靠的人。如果大家不反对的话，我提议，参议员先生，你自己算一个，还有鲍德温兄弟，再找五个人。我就可以毫无顾忌地说出我的打算，并由大家来讨论一下。”

麦克莫多的建议立刻被采纳了。这些人除了麦金蒂和鲍德温，还有面如鹫鹰的书记哈拉威、老虎科马克、凶残的中年杀人凶手司库卡特和不顾生死的亡命徒威拉比两兄弟。大家从未像现在这样紧张慎重过，许多人第一次在横行已久的地方感到了法律对他们的威胁。他们从不认为他们对他人的残害会有遭到报应的一天，现在让他们吃惊的是这种报应似乎来得太紧迫了。所以党徒们例常的欢宴，这次却不得不早早收场了。党徒们离开了，只有他们的头领们留下议事。

“麦克莫多，现在你说吧。”只剩他们孤零零的七个人时，麦金蒂说道。“我刚才说过我认识伯尔第·爱德华。”麦克莫多解释说，“你们完全可以想到，在这里他用的是假名。他是一个勇敢的人，不是一个蠢货。他化名史蒂夫·威尔逊，住在霍布森领地。”

“你怎么知道的呢？”“因为我和他讲过话。如果不是这封信，



我根本就不会再想起这件事。可是，现在我深信这就是那个人了。星期三我去霍布森领地办事，曾在车上遇到他。他说他是一个记者，那时我相信了他的话。他说他要为纽约一家报纸写稿，想了解死酷党人的全部情况，以及所谓的‘暴行’。他向我问了各种各样的问题，打算弄到一些情况。当然，他什么也没有得到。他说：‘如果我能得到有助于我工作的材料，我愿出重金酬谢。’我尽量说了一些他爱听的话，他便付给我一张二十元纸币做酬金。他还说：‘如果你能向我提供我需要的一切情况，那我可以付你十倍酬金。’”

“那么，你告诉他些什么？”

“当然都是一些虚构的材料。”

“你怎么知道他在说谎呢？”

“很凑巧的是，我们都在霍布森领地下车。当我进邮电局时，他刚刚离开。‘喂，’在他走出去后，报务员说道，‘这种电文，我真应该加倍收费。’我说：‘我想你们应当加倍收的。’我们一致认为他填写的电报单像中文那么难懂。这个职员又说：‘他每天都来发一份电报。’我说：‘对，他报道的特别新闻，一定是怕别人知道。’那时候我们就是那么想的。可是现在我绝不会这么想了。”

“天哪！我相信你的话是真的，”麦金蒂说道，“可是你认为我们应该怎么办呢？”“马上干掉他！”有一个党徒提议说。

“哎，不错，愈早愈好。”“如果我能知道他在哪里，我就立刻去了，”麦克莫多说道，“我只知道他在霍布森领地，具体住哪儿我就不知道了。不过，我倒有一个计划。”“什么计划？”“明早我就到霍布森领地去，我去向报务员打听这个人的住处，他一定知道。然后，我把自己的身份告诉他，提出如果他肯出高价，我会把一切都告诉他。他一定会同意。我跟他说材料在我家里，但白天人多眼杂，不太方便。他自然知道这是一种起码的常识。我让他夜晚十点钟到我家看那些材料，那时我们一定可以抓住他了。”

“这样行吗？”



“其余的事，就由你们自己去筹划。寡妇麦克娜玛拉家地处偏僻，她绝对可靠而且聋得像一根木桩。寓所中只有我和斯坎伦两个房客。假如他同意来的话，我会通知你们九点钟到我那里去。如果他进屋后还能活着出去的话，嗯，那他后半辈子就可以大吹他的运气了。”“看来，平克顿侦探公司要遭受巨大损失了。要不，就是我搞错了。”麦金蒂说道，“就谈到这里吧，麦克莫多。明天九点钟我们去你那儿。你只要把他弄进屋来，其他的事就交给我们办吧。”

七、诱捕妙计

麦克莫多寄寓的地方确实是一幢孤零零的房子，正适于他们实施策划的那种犯罪活动。寓所位于镇子的边缘，又远离大路。若是平常，凶手们只需把要杀的人叫出来，把子弹都送给他就完事了。可是这次，他们要拷问这个侦探究竟知道他们多少秘密，并送出了多少情报。

也许他们动手太晚了，对方已把情报送走了。如果是这样的话，他们至少还可以向送情报的人复仇。不过，看来这个侦探并没有弄到什么有价值的情报，否则，他怎么把麦克莫多的胡言乱语当成宝贝呢！但是，所有这一切，他们要让他亲口招供。一旦把他抓住，他们会想法让他开口的，对于这类事，他们向来很有经验。

这天早晨，麦克莫多到霍布森领地后，警察似乎格外注意他。正当麦克莫多在车站等候时，那个自称在芝加哥就和他是老相识的马文队长，竟然同他打起招呼来。麦克莫多自然不愿搭理他，转身便走。这天中午，麦克莫多完成任务返回之后，到工会去见麦金蒂。

“他就要来了。”麦克莫多说道。“太好了！”麦金蒂说道。这位巨人只穿着衬衫，背心下露出的表链闪闪发光，尤其是钻石别针晃

得人几乎睁不开眼。既开设酒馆，又玩弄政治，使得这位首领权钱双丰收。然而，头一天晚上，监狱和绞刑架似乎在他眼前不断闪动。“你估计他对我们的事知道得多不多？”麦金蒂焦虑地问道。麦克莫多阴郁地摇了摇头，说道：“他已经来了至少有六个星期了，不过我想他还没有调查到我们这儿。凭借他雄厚的铁路资金，如果在我们中间活动了这么长时间，他早已有所收获，而且已把情报传递出去了。”“我们分会里不会有叛徒的，”麦金蒂高声喊道，“每个人都像钢铁一样坚定可靠。但是，天哪！只有那个可恶的莫里斯。他的情况怎么样？惟一会出卖我们的人就是他。应该让两个弟兄去探探他的底，看看有没有什么不对劲的地方。”

“啊，那样做倒也无妨。”麦克莫多答道，“不过，我不否认，我喜欢莫里斯，并且不愿看他受到伤害。他曾对我说过分会的事，尽管他的看法与你我无关，但他绝不会去告密。不过，我并不想干涉你们之间的事。”“我一定要结果这个老家伙！”麦金蒂恶狠狠地道，“我已经注意他一年了。”“好，你对这些知道得非常清楚，”麦克莫多答道，“但你必须等到明天再去处理。现在平克顿这件事才是首先应该解决的，又何必在这个节骨眼儿上去惊动警察呢？”“说得对，”麦金蒂说道，“我们可以在把伯尔第·爱德华的心挖出以前，弄明白他的消息来源。他会不会看穿我们设的圈套呢？”麦克莫多笑容满面。“我认为我抓住了他的弱点，”麦克莫多说道，“他为了得到我们的材料，会心甘情愿地跟我到任何地方。我已经拿到他的钱了。”麦克莫多咧嘴笑了，取出一沓钞票给大家看，“他答应得到我的所有文件后，还要给更多的钱。”

“什么文件？”“啊，当然什么都没有。我告诉他全体会员的登记表和章程都在我这里，他指望带着我们全部的秘密离开这里。”

“果然不错。”麦金蒂咧嘴笑道，“他不怀疑你为什么没把这些文件带去给他看吗？”“我告诉他我已受到你们的怀疑，根本不能将东西带在身上出门，况且马文队长这天又在车站上和我说过话，怎么



可以呢!”“对，我听说了。”麦金蒂说道，“我认为你可以担当这一重任。我们杀掉他以后，就把他的尸体扔到一个旧矿井里。不过，你今天到过霍布森领地，看来无论如何也无法瞒住那里的人了。”

麦克莫多耸了耸肩，说道：“只要我们干得漂亮，他们就找不出这件杀人案的证据来。天黑以后，我会安排好，不会让任何人看到他来过我这里的。现在，参议员先生，我把我的计划对你讲一下，并且请你转告另外那几位。你们早点过来。他十点钟就到，敲三下门，我就去开门，然后我在他身后把门关上。那时抓他就是探囊取物了。”“这倒简单容易。”“是的，但下一步就一定要慎重考虑了。他是一个很难对付的家伙，并且武器精良。他即使来，也会十分戒备的。他本打算和我一个人单独会谈，可是当我把他带进去让他看见里面坐着七个人时，他一定会开枪。我们的一些人就会受伤。”

“对。”

“而且枪声很容易招来附近镇上所有该死的警察。”

“没错。”

“我一定能安排得很好。你们大家都坐在那间大屋子里，我会把他领到门旁的会客室里，让他等在那里。我假装去取材料，借机告诉你们事情的进展，然后我会拿几张假材料给他。趁他读的时候，我会跳起紧紧抓住他的双手，防止他开枪。当你们听到我的喊声，就以最快的速度跑过来，因为他也很强壮，我一定尽力坚持到你们到来。”

“太棒了，”麦金蒂说道，“分会会铭记你的汗马功劳的，我一定提名让你做我的继位人。”“参议员先生，说实话，我不过是一个新入会的弟兄。”麦克莫多说道，可是他脸上的神色已清楚地表明，这番话让他很得意。麦克莫多回到家中，为晚上这场殊死搏斗做着周密的准备。麦克莫多首先把他那支威森牌左轮擦干净，上好油，装足子弹，然后仔细检查袭击这位侦探的那间房间。这间厅房很宽阔，中间放着一条长桌，旁边有一个大炉子。两旁的窗户只挂着浅



色的窗帘，并没有窗板，麦克莫多认真地查看了一番。最后，麦克莫多又与他的同伙斯坎伦商议。斯坎伦虽是一个死酷党人，但他并不具有死酷党人凶残的特点。他性格极为懦弱，对同伙的所作所为不敢有丝毫异议，有时他也被迫参加一些血腥的暗杀勾当，私下里却异常惊恐厌恶。麦克莫多简要地把即将发生的事对他说了。

“迈克·斯坎伦，假如我是你的话，今晚我就离开这儿，省得麻烦。这里在清晨以前，一定会有流血事件发生。”“真的，麦克，”斯坎伦答道，“我并不愿意这样，可是我没有勇气。在我看到离这里很远的那家煤矿的经理邓恩遇害时，我几乎忍受不住了。你和麦金蒂那样的胆量，我没有。如果会里不加害我，我会按你说的去做，你们就自己先处理晚上的事吧！”

麦金蒂等人如约赶来。虽然他们有体面的外表，华丽齐整的服装，但是略加观察就可以从他们紧闭的嘴角和凶残的目光中看出，他们非常想擒获伯尔第·爱德华。他们没有一个人的双手不沾满别人的鲜血，他们杀人时铁石心肠，如同屠夫屠宰绵羊一般。令人生畏的身主麦金蒂不论从外貌和罪恶看，都是首要人物。书记哈拉威是一个柴棒似的人，手狠心黑，长着皮包骨的长脖子，骨瘦如柴的四肢神经痉挛，很关心分会的资金来源，却不顾来源是否合法。司库卡特是一个中年人，残酷无情，阴沉，皮肤像羊皮纸一般黄。他很有组织才能，几乎每一次犯罪活动的细节安排都出自此人的罪恶头脑。威拉比两兄弟是实干家，年轻、个儿大、体壮、手脚灵活，态度果决。老虎科马克粗眉大眼，凶狠残暴，他的秉性会中的同伙也畏惧几分。就是这些人，准备这夜在麦克莫多寓所杀害平克顿侦探。麦克莫多在桌上摆了些威士忌酒，他们便狼吞虎咽起来。鲍德温和科马克已经半醉，醉后更加暴露出他们的凶狠残暴。这几晚天气依然异常寒冷，因此屋中还生着火，于是科马克用火烤手。

“这就妥当了。”科马克咬牙切齿地说道。“喂，”鲍德温体会着科马克话中的含义说道。“如果我们把他捆起来，就会逼他说出真



相。”“别怕，我们一定能从他口中得知真相的。”麦克莫多说道，他生就铁石心肠，尽管此次事情至关重大，且重任都落到他身上，他依然能保持冷静缜密，因此大家都十分敬佩他。“你来对付他，”身主麦金蒂赞许他说，“你出其不意地扼住他的喉咙。只可惜窗户上没有窗板。”麦克莫多走过去，拉紧所有的窗帘，说道：“不会出什么意外。时间快到了。”“他会不会预感到有危险而改变主意不来了呢？”哈拉威说道。

“他一定会来，”麦克莫多答道，“他跟你们一样着急，只不过他是为了‘材料’。你们听！”他们都像蜡人一样屏住呼吸，有几个人把酒杯送到唇边，这时也停了下来。三声更重的敲门声传了进来。

“别出声，”麦克莫多举手示警，这些人欣喜若狂，暗暗握住手枪。“为了各位的生命安全和事情顺利进行，一点声音不要出！”麦克莫多低声说道，从室内走出去，小心翼翼地关上门。

这些凶手屏息凝气地静候着，在心里默数着这位伙伴走向过道的脚步声，听到他打开大门，好像说了几句客套话，然后是一阵陌生的脚步声和一个生人的说话声，接着是关门和用钥匙锁门的声音。他们的猎物已经完全陷入陷阱。老虎科马克不由得发出一阵得意的狞笑，于是首领麦金蒂急忙用他的大手掩住科马克的嘴。

“别出声，蠢货！”麦金蒂低声骂道，“小心搞砸计划！”邻室中传来没完没了、模糊不清的低语声，令人难以忍耐。后来门打开了，麦克莫多走了进来，示意他们不要出声。

麦克莫多走到桌子一头，打量了他们一番。他的面容起了令人捉摸不定的变化，这时从他的果决的神情来看，他好似是一个着手办大事的家伙。他俨然成了一个领袖。这些人急切地望着他，可是麦克莫多不发一言，仍然打量着他面前的每一个人。“喂！”麦金蒂忍不住大声喊道，“他来了吗？伯尔第·爱德华在这里吗？”“是的，”麦克莫多不慌不忙地答道，“伯尔第·爱德华在这儿。我就是！”



话音既落，室中顿时鸦雀无声，只听到火炉上水壶的沸腾声。七个人面色惨白，惊慌失措，目光呆滞地望着他。接着，窗玻璃响起了破裂声，许多闪闪发亮的来复枪筒从窗口伸进来，窗帘也全被撕碎了。这时首领麦金蒂像一头受了伤的熊，咆哮了一声，想夺门而逃。可是，一支手枪正在那里对准了他，持枪的是煤矿警察队长马文，两只蓝色的大眼睛正灼灼地望着他。麦金蒂只好退后，倒在他的座位上。“参议员先生，你在那里才安全，”那个曾被叫做麦克莫多的人说道，“还有你，鲍德温，如果你不把手离开手枪，那就用不着刽子手了。把手拿出来，不然，我只能……放在那里，行了。四十名全副武装的人已经包围了这里，你们没有机会了。马文，缴下他们的枪！”在这么多来复枪的威胁下，根本没有反抗的可能。这些人全被缴了械，他们惊慌而又有些木然地仍旧围桌而坐。

“在我们分手之前，我想告诉你们，”这位给他们设下圈套的人说道，“我想我们不会再见面了，除非你们将来在法庭证人席上看到我。你们想一想近来的事吧！我是谁你们已知道了。你们终于可以看看我的名片了。我就是平克顿的伯尔第·爱德华。被选派来破获你们这一匪帮。对于我来说，这无疑是艰难而危险的，包括我最亲近的人在内都不知道我冒险做的事。只有这里的马文队长和我的几个助手知道这件事。感谢上帝，今晚我成功地完成了这个任务！”

这七个面色苍白的人不可置信地瞪着他。他们眼中显露出抑制不住的敌意，爱德华看出他们这种威胁的神情，说道：“也许你们认为还有翻身及报复我的机会，但你们知道吗？你们的手已被斩断了，今晚除你们之外，还有六十八人已被捕入狱。我要告诉你们，我接受这件案子时，还认为这只是无稽之谈。但我应当弄清楚。当我知道这与自由人会有关系时，我便到芝加哥入了会。但我发现这是个行善的团体，我更确定这只是以讹传讹了。

“但我还是继续查访。自从我来到这里后，我发现我过去简直是错得离谱。于是我便停留下来观察。在芝加哥我从未杀过人，我



也根本不会制造假币。我给你们的都是真币，这是我用钱用得最恰当的一次。为了迎合你们的口味，我骗你们说我是负罪潜逃到这里来的，这一切都如我想像的那样管用。

“我就这样加入了你们那恶魔一般的分会。你们商议事情时，我尽力参加。只要能抓住你们，我不在乎人们说我像你们一样坏。可是事实如何？你们毒打斯坦格老人那晚我参加了。因为没有时间，我来不及事先警告他。可是，鲍德温，我阻止了你杀死他。为了在你们中间保持地位，我曾给过你们一些建议，那可确保我能知道一些我可以预防的事情。我未能拯救邓恩和孟西斯，因为我事先全不知情，然而我会看到杀害他们的凶手被处绞刑的。我事先警告了切斯特·威尔科克斯，所以，在我炸他居住的寓所时，他已和家人一起躲起来了。也有许多犯罪活动我没能制止，但是只要你们好好回想一下，为什么有些事你们始终不能得逞，你们就可以知道这正是我做的了。”

“你这个死不足惜的奸细！”麦金蒂咬牙切齿地咒骂道。“喂，杰克·麦金蒂，如果这样对我你能舒服些的话，那随便吧！你们这些人是上帝和地方居民的死敌。需要有一个人到受你们控制的那些可怜的人中间去了解情况。要达到这个目的，只有一种方法，于是我就采用了这种方法。你们称呼我是内奸，可是会有成千上万的人叫我救命恩人的，是我把他们从地狱里救出来。三个月内我在当地调查全部情况，掌握每一个人的罪恶和每一件秘密。如果不是我的秘密泄露了出去，那我动手还得再等一些时候呢。因为镇里已经接到了一封信，它会使你们警觉的。所以我只好行动，而且迅速行动。

“没别的了。但我要告诉你们，即使在我弥留之际，我想到我在这山谷做的这件事，我也会安然死去。现在，马文，我不耽搁你了。把他们押走吧。”

有几句话还得让读者们知道。斯坎伦被派去给伊蒂·塞夫特小



姐送去一封蜡封的信笺。他在得到这项使命时，眨眨眼，心领神会地笑了。次日一大早，一位美丽的女子和一个遮盖了面孔的人，乘坐铁路公司派的特别快车，迅速离开了这危险的地方。这是伊蒂和她的情人在这恐怖谷中最后的踪迹了。十天以后，在芝加哥，由老雅各布·塞夫特主婚，他们结了婚。

这些死酷党人后来被押解到远处去接受审判。他们的党徒无法去威胁那里的执法人员，他们花钱如流水一般地去搭救（这些钱都是从全镇敲诈、勒索、抢劫而来的），结果依然是枉费心机。控词周密明确，铁证如山。因为写这份证词的人对他们的生活组织和一切犯罪活动了如指掌，即使他们的律师诡计百出，也不能帮他们逃脱死神之手。过了这么多年，死酷党终于从世界上消失了。从此，山谷永远驱散了乌云。

麦金蒂在绞架上结束了他罪恶的一生，只能在临刑前发出徒然的悲嚎；其余八名首犯也被处死；另有五十多名党徒被判以不同程度的刑罚。至此，伯尔第·爱德华大功告成。

然而，爱德华深知危险并没有过去，这一伙人中几个凶狠残暴的人，包括鲍德温、威拉比兄弟都逃脱了绞刑。他们只被监禁了十年，终于获得释放，而爱德华极其了解这些人，仇敌出狱的这一天就是自己再度陷入危险的时候。这些党徒断然会为他们的同党报仇雪恨，不杀死他就决不罢休！有两次他们差点得手，毫无疑问，第三次会接踵而至。爱德华被迫离开芝加哥。他更名换姓从芝加哥迁到加利福尼亚。伊蒂·爱德华撒手人寰使他的生活失去了光彩，在又一次险遭毒手后，他便再次更名道格拉斯在一个人烟稀少的峡谷里和朋友巴克合伙经营矿业，积蓄了一大笔财富。最后，他发觉那些恶魔又阴魂不散地缠了上来。他意识到必须迁出美国。后来杰克·道格拉斯重娶了一位高贵的女子，过了五年苏塞克斯郡的绅士生活。至于以后发生的事，读者们从前面已经都了解到了。



八、尾　　声

警署审理后，杰克·道格拉斯案转到上一级法庭。地方法庭认为自卫杀人无罪，宣布释放。

"不惜任何代价，一定要让他离开英国，"福尔摩斯给爱德华妻子的信中写道，"这里危机四伏，远超他所遇到过的和所能想到的。英国这里，没你丈夫立身之地。"两个月过去了，这件案子渐渐地被遗忘了。可是，一天早晨，我们的信箱里发现一封让人费解的信。信上寥寥几字："天哪，福尔摩斯先生，天哪！"既无地址，又无署名。这些字让我感到奇怪好笑，却使福尔摩斯表情异常严肃。"这肯定是坏事情，华生！"福尔摩斯说道，坐在那里，双眉紧锁。

夜已经很深了，女房东哈德森太太进来通报说，有一位绅士有要事求见福尔摩斯。跟在通报人之后，塞西尔·巴克面色阴郁，精神萎靡不振地走了进来，他是我们在伯尔斯通庄园认识的。

"有个可怕的消息，福尔摩斯先生。"巴克说道。

"我也很担忧呢。"福尔摩斯说道。

"你没有接到电报吗？"

"我收到一封信。"

"可怜的道格拉斯。别人告诉我，他的真名应是爱德华，可是对我来说，他永远是贝尼托峡谷的杰克·道格拉斯。三个星期前，他和妻子一起乘巴尔米拉号轮船去南非了。"

"不错。""昨夜这艘船驶抵开普敦。今天上午我收到道格拉斯夫人的电报：

杰克于圣赫勒纳岛附近大风中不幸落海遇难。我们都

十分意外。

艾维·道格拉斯”

“哎呀！是这样！”福尔摩斯若有所思地说道，“嗯，这肯定是有人在幕后指使安排的。”

“你是说，这并不是一次意外吗?”

“世上不会有这么巧合的事。”

“他是被人谋杀的吗?”

“当然了!”

“我也这么想。这些万恶的死酷党人，该死的复仇主义罪犯……”

“不，不，我的好先生,”福尔摩斯说道，“这不是他们干的。这不是一个使用截短了的猎枪和拙笨的六响左轮的案件。这是我们的老对手，莫里亚蒂的手法。这次犯罪活动直接听命于伦敦，而不是美国。”“可是他的动机是什么呢?”“因为他是一个不甘心失败的人，他所做的一切都一定要达到目的，这就是他与众不同的地方。这样一个有才智的人和一个庞大组织动手消灭一个人，就如同捻死一只蚂蚁一样容易。”

“这个人和这件事有何关系?”“我只能告诉你，我们所以知道这些，是莫里亚蒂的一个助手走漏了消息。这些美国人是经过熟思细虑的。同其他外国罪犯一样，他们要在英国‘做事’，自然就会和这个犯罪巨头联合了。从那时起，他们要害的人的命运就注定了。最初莫里亚蒂派他的手下去寻找要谋杀的人，然后指示别人怎样去处理。但是，鲍德温暗杀失败后，他就亲自动手了。我说的没错吧？那时我就在伯尔斯通庄园向贵友警告过，未来的危险比过去要严重得多，你知道的。”

巴克生气地握紧拳头敲打着自己的头部，说道：“你的意思是我们只能听任摆布吗？难道没人能打倒这个魔王吗?”“不，我不这



样认为,”福尔摩斯说道，他的双眼似乎穿透了未来，“我不认为他是不能打败的。可是你必须给我时间——必须给我时间!”

一时之内，大家都默不出声。而福尔摩斯那双深邃而有预见的眼睛，颇有拨云见日之势。


最后的致意





华生告读者

歇洛克·福尔摩斯先生的朋友们，您可以欣慰地得知，虽然风湿病的侵袭使他看起来有点跛，但他仍健在。长期以来，他一直居住在一处距伊斯特本五英里外的草原农场里，在那里潜心研究哲学和农艺学。此间，他谢绝了很多案件，尽管报酬相当优厚。他决定从此退休。可是，由于德国人的突袭，为报效国家，他又开始将睿智和实际相结合，并因工作得极其出色而获得《最后的致意》中所载入的历史性成就。以前长期存放在我过去的记录中的几件案子也被收入了《最后的致意》之中，这样它们得以编辑成集并出版。

医学博士

约翰·H·华生



威斯特里亚寓所

一、艾考斯先生的离奇经历

翻开我的日记，我看见这样一段话：在一八九二年三月底的一个寒风刺骨的日子，我们正在吃午饭，福尔摩斯接到一份电报，他一言不发地立刻回了电。然后，他心事重重地站在炉火边，一边抽着烟，一边还不停地看着那份电报。突然，他转过身来，瞳孔里显现出诡秘的光，望着我说："华生，我们把你当做一位文学家，你能解释一下'怪诞'这个词的词意吗?"我回答说："奇怪——不正常。"

他摇着头否定了我的话："我认为还应有更多更深层的含义。"他接着说，"它还包含着悲惨和可怕的意思。假如你想想过去那些长期令读者头疼的文章，你就会感到'怪诞'这一词更深一层的意思就是犯罪。现在回想起'红发会'和'五个橘核'这两件事，开始都很怪诞，结果最后一个是企图抢劫，另一个直接引发了一场人命案。因此，对于'怪诞'一词我是特别地警觉。"

这时，我猜到了那份电报的内容，便问："电报里也提到'怪诞'这个词了吧?"于是他大声朗读起电文来：

> 适逢令人难以置信的怪诞之事，是否可以向你请教?
>
> 斯考特·艾考斯
>
> 查林十字街邮局

我问道："是先生还是女士?"



“如果是女士她会直接来的，还会浪费电报费拍来电报吗?”

“你准备见他吗?”

“我亲爱的华生，自从我羁押了卡鲁塞斯上校，我的心情一直不好。我的大脑像一部做无用功的发动机，由于没有产品可制造而散成碎片。生活如此平淡，报刊乏味无新，勇敢和浪漫已远离了这个充满了罪恶的世界。你可能会问我是否预备着手研究新情况。然而现在，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我们的当事人已经到了。”

随着楼梯上传来的脚步声，一个魁梧、胡须花白、令人肃然起敬的先生进了房间。无论是从他的穿戴上还是沉痛的表情中，都可以猜到他那不凡的身世。而且给人的印象是，他是一个保守党人、教士等地道的守旧派。然而，此时他似乎被刚刚发生的什么事搞得有些神情慌张，他毫不掩饰地谈起他遇到的事情。

“我碰见了一件比较奇怪和令人厌烦的事。”他愤愤不平地说，“这是我生平从未有过的、最不成体统的、最难以容忍的遭遇。我十分希望能得到你们的指教。”福尔摩斯用安慰的语调说：“请坐下，斯考特·艾考斯先生，我可否先问一下，你为什么想到来找我?”“唔，先生，表面看来，这件事和警局搭不上边。然而，当你听我讲完这件事，你一定会认为：这件事不能不管。我对私人侦探本来并不怎么感兴趣，但是，您的大名我却仰慕已久了。”

“可是，你为什么不在事情发生时马上就来呢?”“你这是什么意思，福尔摩斯先生?”福尔摩斯看了一下表，对他说：“现在是两点过一刻，你是在一点钟左右发出的电报。不过，你这副没有梳妆整理的样子，谁都会看出你是在一醒来时就遇到麻烦的。”

这位先生用手摸摸没有梳理的头发和没有刮过的胡须。“你说得太对了，福尔摩斯先生，我根本没顾及到要梳洗，对我来说离开那房子是求之不得的。来这儿之前我到处打听，连房产管理员都说威斯特里亚寓所一切正常，加里亚先生的房租早已付清了。”

“喂，喂，先生，”福尔摩斯笑着说道，“你真像我的朋友华生



医生，他有一个坏习惯，老是一开头就让人不知所以。请您重新组织一下思路，然后告诉我们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使您衣冠不整地出来寻求帮助。”我们的当事人忧愁满面地低头看了一看自己颇不寻常的外表。

“我这模样一定很不雅观，福尔摩斯先生。但是我不敢相信，在一生之中我居然会遇到这种事情，我敢保证听完我的叙述你就不会对我的所作所为感到惊讶了。”但是，他的叙述刚一开始就被打断了。屋外一阵喧哗，哈德森太太打开门，进来两位官员模样、体格健壮的人，其中之一是苏格兰场的葛莱森警长。他仪表轩昂，在他的业务圈子里以精力充沛而著称。他先是同福尔摩斯握了握手，然后把他的同事——萨里警察厅的贝尼斯警长介绍给我们。

“福尔摩斯先生，我们两个人在跟踪这个人，结果跟到了你这个地方。”他那双大眼睛盯着我们的客人，“你是里街波汉公馆的约翰·斯考特·艾考斯先生吧？”

“对。”

“我们今天跟了你一上午啦。”

“显然，你们是因为他拍的电报才跟踪他的。”福尔摩斯说。

“一点也不差，福尔摩斯先生。我们在查林十字街邮局找到了线索，一直跟到这儿。”

“你们凭什么跟踪我？你们想干什么？”

“斯考特·艾考斯先生，我们想请你就昨天在厄榭附近威斯特里亚寓所的阿拉苏斯·加西亚先生之死做出解释。”

我们的当事人警觉起来，瞪着两眼，脸因为慌张而变得毫无血色。

“死了？你是说他死了？”

“是的，先生，他死了。”

“怎么死了？出了事故了吗？”

“谋杀，如果确定的话。”



“天哪！多么可怕！你该不是说——你该不是怀疑我同这件事有关吧?”

“在死人的口袋里发现了你的一封信，从中我们了解到你曾经准备昨天晚上在他家里过夜。”

“是的。”

“哦，你在那儿过夜了吗?”

他们拿出了公事记录本。“等一下，葛莱森，”歇洛克·福尔摩斯说道，“你们所要的就是一份十分准确的供词，对不对?”“我有责任提醒斯考特·艾考斯先生，这份供词可以用来给他定罪。”“艾考斯先生正准备把这件事讲给我们听，你们就来了。华生，我想喝一杯苏打白兰地对他会有所帮助吧。先生，现在这里多了两位听众，我建议继续讲下去，不必介意有人打断过你。”我们的来客把白兰地一饮而尽，脸上恢复了常态。他面露惶惑地看了一下警长的记录本，随即开始了他那极不平常的叙述。

“我是个单身汉，”他说，“因为喜欢社交，结识了许多朋友。其中有一个住在肯辛顿的阿伯玛尔大楼叫麦尔维的休业酿酒商，在他家用餐时我结识了一个叫加西亚的年轻人，我知道他具有西班牙血统，能讲一口极其地道的英语，同大使馆有些关系。他是个讨人喜欢的英俊男子。这个年轻小伙子和我十分投缘，他好像一开始就很喜欢我。在我们相识后的第二天，他来看望我。这样一次又一次，最后他邀我到他家去住几天。他的家就在厄榭和奥克斯肖特之间的威斯特里亚寓所，昨天晚上我就应约前往了。

“在此之前，他曾经对我谈起过他家里的情况。他有一个忠实的仆人，也是西班牙人，替他照料一切。这个人会说英语，为他管家。他还有一个能够做一手好菜的混血儿厨师，是他在旅途中认识的。我记得他谈论过在萨里的中心能找到这么一个住处是多么奇怪。我同意他的看法，虽然事实已经证明，它比我想像的不知要奇怪多少倍。



“我驱车来到寓所——它距厄榭南面约两英里。房子背道而立，前面有一条曲折的车道，两旁是高高的常青灌木丛，这是一所高大、年久失修的旧房子，外表破烂。当马车来到那久经风雨侵蚀的大门前，停在杂草丛生的车道上时，我曾非常犹豫，考虑是否应该拜访这样一个我知之甚少的人。他亲自打开门，非常热情地对我的到来表示了欢迎。一个神情忧郁、面孔黝黑的男仆替我拿着皮包，把我引到为我准备的卧室。整个屋子都令人感到郁闷。我们面对面地坐着进餐。加西亚虽然尽力殷勤款待，但我看出他的神情好像一直恍恍惚惚的，说话也十分含糊，乱七八糟的，不知他要说什么。他显得心神不安，时而用手敲打桌子，时而用嘴咬指甲，还有其他一些小动作。那顿饭菜做得并不好，令人倒胃口，照料也欠周，再加上仆人的寡言和阴沉的脸色，实在让我非常不舒服，我真想找个借口离开那里，我敢保证。我想起来了，有一件事也许对两位先生的工作有所帮助。当时，我一点儿也没在意。快吃完晚饭的时候，仆人送来一张便条。我观察到，我的主人看过便条后，好像比刚才更加心不在焉，更加古怪了。他不再装模作样地跟我交谈，而是坐在那里不住地抽烟，陷入沉思。但是便条上写的什么，他没有告诉我。好在到十一点钟左右，我就去睡觉了。不大一会儿，加西亚向门里探头看我，问我是不是按过铃，我说没有。当时房间很黑。他先表示了歉意，说不该在这么晚的时候还来打扰我，然后说已经快凌晨一点钟了。后来，我睡着了，一觉睡到天明。

“现在，我要讲到我这番奇特遭遇中最令人惊奇的地方了。我醒来时，天已大亮，一看表，快到九点钟了。我曾告诉过他们在八点钟叫醒我，我奇怪他们怎么会忘了。我从床上跳起来，按铃叫仆人，没有人答应。我又按了几下铃，还是没有人答应。我想，肯定是铃出了毛病。我气呼呼地穿上衣服，下楼去叫人送热水来。但楼下居然一个人影都没有，可以想像我当时有多奇怪。我在大厅里叫喊，没有人回答，又从一个房间找到另一个房间，都空无一人。加



西亚在昨天晚上把他的卧室指给我看过，于是我去敲他的房门，但没有人回答。我转动把手进了房间，里面什么人也没有，床上一丝不乱，证明没有人在那儿睡过。他，以及所有其他的人都不见了。外国主人，外国仆人，外国厨师，一夜之间都全无踪迹啦！我到威斯特里亚寓所的这次拜访就此结束。”

歇洛克·福尔摩斯一边搓着双手“咯咯”直笑，一边把这件怪事写进他那记满各种奇闻怪事的手册之中。“你的经历真是前所未闻，”他说，“先生，你能否告诉我，你后来又干了些什么？”

“我非常气愤，起初想我成为被捉弄的对象了。我收拾好自己的东西，砰的一声关上大门，提着皮包就到厄榭去了。我发现那个寓所是从这个商号租出的，于是就去镇上找到了这家主要地产经纪商。因为我意识到这件事不可能仅是为了把我愚弄一番，可能为了逃租，别忘了现在正逢三月末，结账日快到了。管理人对我的提醒表示了谢意后告诉我，租费早已付清，结果逃租的说法并不成立。后来，我进城走访西班牙大使馆，那儿也不知道这个人。然后，我又 去找麦尔维，因为就是在他家里看见加西亚的，可是我发现他对于加西亚的了解还不如我知道的多。再后来，我收到你给我的回电，就来找你这个善于解决难题的人了。不过现在，警长先生，从你进屋时说的话来看，我知道又发生什么悲剧了。这可以由你接着往下说了。我可以向你保证，我说的每一个字都是真实的，而且除了我已经告诉你的以外，有关这个人的死，我是绝对毫无所知，尽力为法律效劳是我惟一的愿望。”

“我相信，斯考特·艾考斯先生——这个我相信，”葛莱森警长以友好的口气说道，“应该说，你讲的各种事实，同我们所掌握的完全吻合。比方说，晚饭时他收到了一张便条，你知道这便条后来怎么样了吗？”“我看到加西亚把它揉成一团扔到火里了。”

“您有何见解，贝尼斯先生？”这位乡镇侦探是一个肥胖粗壮、红棕皮肤的汉子。藏在布满皱纹的面颊和额头之间的是一双炯炯有



神的眼睛，这使他那张脸显得不那么难看了。他从口袋里掏出一张纸片，那纸片被折叠过，已经变了色。他说："福尔摩斯先生，因为炉子外面有炉栅，加上死者扔过了头，使我在炉子后面找到这片未被烧过的纸片。"福尔摩斯微笑着表示欣赏。

"你一定是把那房子各个角落都仔细查找了一遍，才把这么一个小小的纸团找到的。""是的，福尔摩斯先生，我一贯如此。我可以把它读出来吗，葛莱森先生？"葛莱森表示同意。

"这个便条是用我们常见的米色直纹纸写的，没有水印，是用短刃剪刀分两下剪下的一页纸的四分之一，折了三次以上，用某种平整的椭圆形的东西在紫色蜡的封口上匆匆压盖过，是写给威斯特里亚公寓的加西亚先生的，上面这么写着：

> 属于我们自己的颜色，绿色和白色。绿色开，白色关。主楼梯，第一过道，右边第七，绿色粗呢。祝顺利。D.

这像是女人的笔迹，而且笔头尖细。可是地址却是用另一支钢笔写的，再不就是另外一个人写的，笔迹粗大得多。你看。"

"一张非常奇特的条子，"福尔摩斯匆匆看了一下，"我真佩服你，贝尼斯先生，你在检查这张便条时注意了很多细节。我也许可以补充一点儿细枝末节，椭圆形的封印，毫无疑问是一颗平面的袖扣——不会有别的什么东西是这种形状了！剪刀是折叠式指甲刀。所剪的两刀距离虽然很短，但仍可以清晰地看见，在两处剪开的地方同样都显现有折痕。"

这位乡镇侦探嘻嘻笑了起来。"我还以为已经什么都明白了，现在才知道还是漏掉了一些东西。"他说，"应当说，我并没有很重视这个条子，我只知道他们要搞点什么名堂，而且这件事要牵扯到一个女人。"当我们谈话时，斯考特·艾考斯先生坐在那里心神不安。

"我很高兴，你找到这张便条，因为它证明了我所讲的事情经



过，"他说，"可加西亚先生和他家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我还不知道呢。""说到加西亚嘛，"葛莱森说，"这容易说，今天早晨他被发现，在离他家大约一英里的奥克斯肖特空地上，他的头被沙袋或类似重物打成肉酱。那地方很偏僻，四分之一英里之内鲜有人烟。显而易见，有人从后面将他打倒，甚至在打死后又打了很久。这是一次狂暴的凶杀，案犯未留下任何蛛丝马迹。"

"也许是抢劫而后行凶吧？""没有，没有抢劫的迹象。""真是悲惨至极，"斯考特·艾考斯先生愤愤不平地说，"不过，这对我太不公平了。他深夜外出，遭到如此悲惨的下场，这和我一点关系也没有，我为什么会卷进了这个案件呢？""很简单，先生，"贝尼斯警长回答说，"从死者身上惟一发现的就是你的回信，内容是将在他家过夜，而他在该晚死于非命，我们由这封信才得知死者的姓名和地址。今晨九点以后赶到他家，房间空无一人。我一面电告葛莱森先生在伦敦找寻你，一面检查威斯特里亚寓所。后来我进了城，会合葛莱森先生一同来到这儿。"

"现在我想，"葛莱森先生说着站了起来，"最好是公事公办。斯考特·艾考斯先生，你得跟我去一趟警局，把你的供词写出来。""当然可以，我可以现在就跟你们走。可是，福尔摩斯先生，我仍然请你代为出力，我热切盼望你能够不惜心血和花费，弄清问题的真相。"福尔摩斯转过身对着那位乡村侦探。"你不反对我们合作吧，贝尼斯先生？""当然不会，先生，我感到十分荣幸。"

"看来，你做事敏捷而有条理，不过，我想问问在死者遇害的确切时间的问题上你有线索吗？""一点钟以后他一直在那里，当时下着雨。他肯定是在下雨之前死的。"

"但是，这根本不可能，贝尼斯先生，"我们的当事人喊了起来，"我敢发誓不会听错他的声音，就在那个时间，他正在我卧室里同我讲话。""是令人奇怪，也并非完全不可能。"福尔摩斯微笑着说道。"你有线索啦？"葛莱森问道。"从表面上看案情似乎很简



单，尽管它有些新奇有趣。在我斗胆发表最后定见之前，我必须对情况进行更进一步的了解。哦，对了，贝尼斯先生，你在检查房子的时候，除了这张便条之外，还发现什么别的令人感到可疑的东西没有?”这位侦探以一种感到惊讶的神情看着我的朋友。

“有，”他说，“还有一两样非常可疑的东西。等我在警察局办完了事，会让你见到这些东西并发表高见的。”“很好，”福尔摩斯说着按了一下铃，“哈德森太太，请送这几位先生出去，麻烦你把这封电报交给听差发走，叫他先付五先令的回电费。”几位来客离去后，我们在沉默中坐了一会儿。福尔摩斯使劲抽着烟，那双锐利的眼睛上面双眉紧锁。他的头伸向前方，显示出他独特的专心致志的神情。

“唔，华生，”他突然转身问我，“你持什么观点?”“我对斯考特·艾考斯先生的故弄玄虚还搞不清楚。”“那么，罪行呢?”“喔，从那个人的同伴都失去踪迹这一点来看，他们很可能是合伙谋杀，然后逃之夭夭。”“这个观点当然可以成立。但是从表面上看，你不得不承认，这是一件奇怪的事。为什么他的两个仆人合伙害他，偏偏选在有客人的晚上，除了这一天他都是单独一个，他们完全可以为所欲为。”“他们为什么逃走呢?”

“是啊。他们为什么逃走呢?这里面大有来头。另一个重要情况就是我们的当事人斯考特·艾考斯的那一段离奇经历。现在，亲爱的华生，要对这两种情况做出解释，可真是不大容易。如果真的能做出一种解释，而且同时也能解释那张稀奇古怪的匿名便条，那么不妨把这种解释看做一种假设。假如我们能掌握更多的情况来证明这是场阴谋，我们的假设就会逐渐成为明确的答案了。”“可是我们的假设是什么呢?”福尔摩斯仰身靠在椅背上，眼睛半睁半闭。“你必须接受，亲爱的华生，有关恶作剧的看法是不能成立的。正如结局所示，其中的事态严重。把斯考特·艾考斯哄骗到威斯特里亚寓所去和这件事有些联系。”



“是什么联系呢?”“让我们按步骤地来研究一下。这个年轻的西班牙人和斯考特·艾考斯之间突如其来的奇怪友谊其实很有些蹊跷。那西班牙人显然在刻意接近他。就在他首次认识艾考斯后极短的时间内，他就立即赶到伦敦的另一方向去拜访艾考斯，而且令人匪夷所思地同他保持着密切的往来，最后竟把他请到居所去。那么，他需要艾考斯做什么呢?艾考斯又能为他做什么呢?我没观察出艾考斯这个人有什么特别的魅力。他并不特别聪明——不可能同一个机智的拉丁族人气味相投。那么，加西亚为什么在他认识的人当中偏偏选中了他?是什么特别适合他的需要呢?他有什么特别之处吗?我敢肯定他有，因为他是一个传统而又体面的英国人，是一个令任何一个英国人信任的最好人证。你已经亲眼看到，两位警长都不曾想到对他的供词提出疑问，尽管他的叙述是非常不寻常的。”

“可是，要他见证什么呢?”“事已至此，他见证不了什么。但是，如果是另外一种情况，他就可以证明一切。这就是我对这件事的观点。”“我明白了，这样他就可以做不在现场的证明了。”

“一点儿不错，亲爱的华生，他可能就是需要人证明他当时不在现场。为了更好地进行讨论，我们不妨设想威斯特里亚寓所的那一家人是在一起谋划某件阴谋。不管其企图如何，我们可以假定他们需要在一点钟前出去办事，就在时钟上动了手脚。很可能是这样：他们让艾考斯去睡觉的时间比艾考斯认为的时间要早些。很有可能，当加西亚走进艾考斯的卧室告诉他现在是一点钟的时候，实际上可能还没有过十二点钟。如果加西亚能够在预定的时间内干完想干的事情并回到自己房里，那么，他显然对任何控告都能做出强有力的反驳。我们这位体面的英国人则可以在任何法庭上发誓说被告一直是呆在房间里的。这是解决最糟糕局面的一张王牌。”

“我明白了。可是另外几个人也同时失踪了，又怎么解释呢?”

“我还没有掌握全部事实，不过我不认为有什么难以克服的困难。然而，单凭当前仅仅有限的线索来争论，那是不应该的。那样



你会不知不觉地摆弄材料，以求自圆其说。”

“那封信又怎么解释呢?”“信上是如何说的?‘属于我们自己的颜色，绿色和白色。’听起来很像赛马的事。‘绿色开，白色关。’这显而易见是信号。‘主楼梯，第一过道，右边第七，绿色粗呢。’这是约会的地点，没准我们会在这件事的结尾遇到一个吃醋的丈夫呢。很显然，这是一次不安全的行动，否则，她就不会说‘祝顺利’了。‘D’——这应当是入门指南。”

“那个人是西班牙人。我推测‘D’代表多洛雷丝，这在西班牙是个很普通的女人的名字。”“好，华生，很好——但是极难令人信服。西班牙人给西班牙人写信，会用西班牙文。写信的人肯定是英国人。好吧，现在我们只能耐下心来等待，等那位非凡的警长回到我们这儿再说。不过，我们运气不错，这件案子使我们在这几个钟头里得以摆脱难以忍受的闲散和无聊。”在我们的萨里警官返回之前，福尔摩斯已经接到回电。福尔摩斯看了回电，当他正要把回电装入笔记本时，他瞥见了我满怀期望的脸，他笑着将回电扔过来给我。

“我们要介入贵族圈子了。”他说。电报上列了一些人名和住址：

> 哈林毕爵士，住在丁格尔；乔治·富奥特爵士，住在奥克斯肖特塔楼；治安官海尼斯·海尼斯先生，住在帕地普雷斯；吉姆斯·巴克·威廉斯先生，住在福顿赫尔；亨德森先生，住在海伊加布尔；约舒亚·斯通牧师，住在内特瓦尔斯林。

“这样做的目的显而易见是要限制我们的行动范围，”福尔摩斯说，“毫无疑问，头脑清楚的贝尼斯已经采取了某种类似的计划。”“我还是不太清楚。”



“哦，我亲爱的朋友，我们已经提出了结论，在吃饭的时候加西亚收到的是一封约会或幽会的便条。现在，如果这种假定的结论成立的话，为了不爽约，这个人就得爬上那个主楼梯，到过道上去寻找第七个房门。明显得很，他要去的房子一定很大。而且，这所房子离奥克斯肖特不会超过一两英里，因为加西亚是向那个方向走的。依我对这些情况的解释，他原打算在一点钟前赶回威斯特里亚公寓。由于奥克斯肖特附近的大房子为数有限，我采取了明确的方式，打电报给斯考特·艾考斯提到过的几个经理人，他们的姓名都在这封回电里。如果我没猜错的话，从中肯定能找到这件事的头绪。”

在贝尼斯警长的陪同下，我们来到厄榭美丽怡人的萨里村，这时已经快到六点钟了。在这位侦探的陪同下去威斯特里亚寓所调查之前，我和福尔摩斯找到了舒适的住所，并吃了一些晚点。那是一个既冷又黑的三月的晚上，迎面扑来寒风细雨，我们就在这种恰到好处的背景的烘托下在荒凉的空地上穿行而过，走向那个悲剧发生的地点。

二、圣佩德罗之虎

我们在阴冷凄清中走了几英里的路程，然后来到一扇高大的木质门前。门内是一条曲折阴暗的栗树林荫道，道路尽头是一栋低矮黑暗的房屋。在蓝灰色的夜空下，它显得黑影幢幢。大门左边的窗子里露出一丝儿微弱的灯光。

“有一名警察在值班，”贝尼斯说，“我来敲一下窗子。”他走过草坪，用手轻轻击打窗台。透过朦胧的玻璃，我隐约发现好像一个人从火旁的椅子上跳起来，并尖叫了一声。过了一会儿，一个面色惨白、哆哆嗦嗦的警察打开门，一支蜡烛因他的战栗而在手中摇



晃。“你这是怎么啦，瓦尔特斯？”贝尼斯厉声问道。瓦尔特斯用手绢擦擦前额，长长地出了一口气，算是放了心。

“先生，您来了我真高兴。这个夜晚如此漫长，我的神经都快崩溃了。”“你的神经？我倒从来没考虑你身上还有神经。”“嗯，先生，我指的是这个阴森可怕的房子，还有厨房里的那个怪物。刚才您敲窗子，我还以为它去而复返了呢。”“什么东西又来了？”“鬼，先生，就在窗口。”“什么在窗口？什么时候？”“大约两个钟头之前。天刚黑，我坐在椅子上看报。偶尔我一抬头，却看见下端的窗框外面有一张脸从外面望着我。天啊，先生，那是怎样的一张脸啊！那真是我的梦魇。”“啧！啧！瓦尔特斯，这可不像一名警官的话呀。”

“我知道，先生，我知道，可是它使我害怕到了极点，先生，不管你承不承认。那张脸有您的两个脸那么大，说不上是一种什么颜色，一种特别奇怪的色彩，不黑也不白，真不知道用一种什么颜色可以形容。先生，还有那副神情：一对逼人的大眼睛，眼珠凸出，添上一口白牙，像一只饿狼一样。我对您说，先生，我一动也不敢动，更不敢出一口气。看到它突然消失不见，我跑了出去，穿过灌木林，感谢上帝，那儿什么也没有。”

“如果我不了解你，瓦尔特斯，因为此事我就完全可以给你记上一个污点。如果真的是鬼，那么，一个值班警官也绝对不应该为他不敢用手去碰它一下而感谢上帝。这该不是一种幻觉和神经的错觉吧？”

“这一点还是极易解答的。”福尔摩斯说着，点燃了他的袖珍小灯，“是的，”他飞快地检查了草地之后说：“我认为，穿的是十二号鞋。照脚的尺寸来估计，他肯定是个高个子。”“他从窗户上消失以后怎么啦？”“他好像是穿过灌木林朝大路跑了。”“好吧，”那位警长带着严肃而沉思的脸色说，“无论他是谁，干什么，现在他已经不在了，我们还有更为棘手的事情要办。福尔摩斯先生，如果你

同意，请允许我带你对这所住宅巡视一下。”

每个卧室和起居室都被仔细搜查过，什么都没有发现。显然，房客随身带来的东西很少，甚至什么也没有带。从全部家具到细小的物件，都是连同房子一起租用的。许多留下的衣服上都标有高霍尔本的马克斯公司的标记，电报查询结果显示马克斯除了知道该买主从不赊账外，其余一无所知。还有几个烟斗、几本小说等一些零碎的东西，其中有两本书是西班牙文的，还有一支老式左轮手枪，在个人财产之中，还有一把吉他。

“这里面没有什么，”贝尼斯说，他手里拿着蜡烛，昂首阔步地走出这个房间，又进入那个房间，“福尔摩斯先生，现在我请您注意一下厨房。”在这所房子的背后，厨房光线很暗，高高的天花板；厨房角落里放着一个草铺；显而易见是厨师的床铺；装有剩菜的盘子和脏餐具堆满了桌子，当然还有昨天晚上留下的残羹冷炙。

“看这儿，”贝尼斯说，“你看这是什么？”他举起蜡烛，烛光下橱柜背后现出一件特别的东西。这件东西已揉得干巴巴的，很难弄清楚。只能说它是由黑色的皮做的，形状有点像个矮小的人。我刚开始以为是个经过干燥处理的黑种小孩；再一看，又像个扭曲变形的古猴。究竟是动物还是人，我最后还是说不清。它身体中部挂着两串白色贝壳。

“的的确确是很有趣——很有趣！”福尔摩斯说，并凝视着这件怪异的物品，“还有什么没有？”

贝尼斯一声不吭地把我们带近洗涤槽前面。他把蜡烛朝前一照，只见某种白色大鸟的翅膀和躯体被撕得七零八落，上面还留着羽毛，盛满一盆。福尔摩斯指了指割下来的那只鸟头上的垂肉。

“一只白公鸡，”他说，“太有趣了！这真是一件非常离奇的案子。”但是，贝尼斯先生坚持带我们看完了整个“展览”。他从洗涤槽下面拿出一个装满血的铝制桶，然后从桌上取来一个放着烧焦了的碎骨头的盘子。“看来他们杀死了一些东西，又烧了一些东西。



这些都是我们从火里收集起来的。今晨我请教了一位医生，他声称这些东西不属于人体的任何部分。”福尔摩斯微笑着搓着手。

“我得恭喜你，警长，你解决了一件如此不同寻常而又富于教益的案件。你的才能好像超过你的机会，如果我这样说不至于有所冒犯的话。”贝尼斯警长的两只小眼睛露出兴奋的神情。“你说得对，福尔摩斯先生。我们在工作上总是没多大进展，类似此类案件可为人们带来机会，我希望能够充分利用这次机会。你对这些骨头是怎么看的?”“我看是一只羔羊，要不就是小山羊。”“那么，白公鸡呢?”“真奇怪，贝尼斯先生，非常奇怪，可以说闻所未闻。”

“不错，先生，这房子里的人透着怪异，行动诡异，其中一个死于非命，难道是死于同伴之手吗?如果是这样，我们早就抓住他们了，因为我们派人监视了所有的港口。但是，我本人有不同的观点。是的，先生，我本人并不那么认为。”

“这么说你自有见解了?”“我要独自来完成这件事，福尔摩斯先生，我之所以如此是为了提高我的声誉。你已经成名了，我也想成名。如果以后我能够自豪地对人说，我是在没有你的协助下破案，这对我来说将是一件十分高兴的事。”福尔摩斯开怀笑了起来。

“好吧，好吧，警长，”他说，“你走你的路，我过我的桥吧。我可以随时为你效劳，如果你愿意的话。我想，这房子里，我想看的都看过了。把时间花到别处去或许更有益处，再见啦，祝你好运!”

我可以发现许多除我之外别人不可能会注意到的福尔摩斯的许多微妙的表情，那些说明他现在正急于寻找一种线索。也许在别人看来，福尔摩斯一如既往地冷淡。但实际上，他却饱含着热情和紧张的情绪，这从他那放光的眼睛和轻快的举止中就可以看出来。通常说来，他一句话也不说的时候就是在考虑对策。依我的性格，我什么多余的话也不说，能和他参与这件事，为使罪犯落网尽我微薄之力，又不至于分散他的精力，对我来说足可欣慰了。到时候，一切我都会知道。

因此，我等待着——可是，我越来越失望，空等一场。一天接着一天，我的朋友无任何动静。有一天的上午他是在城里度过的，我听说他是去大英博物馆了。除此之外，他就每天长时间一个人散步，再不就是同村里几个碎嘴子一起闲聊，看得出来他想和这些人交往。“华生，我确信在乡间住一个星期对你是很宝贵的，”他说着，“那是一件非常愉快的事——能又看见树篱上新绿的嫩芽和榛树上的花朵。你不妨带上一把小锄，一只铁盒子，和一本初级植物学读本，这样你的日子就过得很有意义了。”他自己就带着这套设备四处奔忙，可是带回来的只是寥寥几株小植物，而这是在一个黄昏就能采到的。

在我们漫步闲聊的时候，偶尔也巧遇贝尼斯警长。当他同福尔摩斯打招呼的时候，他那张又肥又红的脸上堆满了笑容，一对小眼睛闪闪发光。他极少谈起案情，从他偶尔谈的那么一点情况看，他对案件的进展还是比较满意的。然而，我不得不承认案发五天后，当我打开报纸看到以下的标题时，还不免大吃一惊：

破获奥克斯肖特谜案
犯罪嫌疑人已被捕获

当我不由自主地读出了标题时，福尔摩斯忽地一下从椅子上跳了起来，似乎被什么蜇了一下。他大声地喊着：“你不会说贝尼斯已将他抓住了吧？”“显而易见。”我一边说着一边接着将以下报道继续念了下去：

昨天深夜当传闻报道奥克斯肖特凶杀案有关的凶犯已被捕获时，在厄榭及其邻近地区立刻引起一场轩然大波。人们至今对威斯特里亚公寓的加西亚先生之死记忆犹新；他的仆人和厨师于他受害之日连夜逃走，显而易见他们涉



> 及到此案。有人指出，死去的这位先生可能有贵重财物存放在寓所里，以致财物失窃，构成罪案，但此种说法未得到证实。经负责此案的贝尼斯警长多方努力，逃犯的藏匿处所已被查明。他有足够的理由相信他们正潜伏在预先准备好的某一巢穴中。首先可以肯定，他们最终将被捕获，因为据曾经通过窗户见过厨师的一两个商人作证说："该厨师相貌醒目——他具有显著黑种人特征的淡黄色面孔，是一个身材魁梧的混血儿。"自从作案以来，有人曾目睹此人，因为他竟敢气焰嚣张重返威斯特里亚寓所，以致在当晚被值班警官瓦尔特斯察觉并追踪。贝尼斯警长断定此人因为不可告人的目的还会前来，于是放弃寓所，另在灌木林中设下埋伏。该嫌疑犯中了埋伏，在昨晚经过一场搏斗后，终被捕获。警官汤宁在这次追捕中负了重伤。当罪犯被带到地方法官面前时，警方将要求予以还押。此人被缉拿归案后，对本案的进展将有巨大的帮助。

"我们应当马上去见贝尼斯。"福尔摩斯喊道，抓起了帽子。"我们还赶得上在他出发之前到那里。"我们匆忙来到山村路上，正如我们估计的，警长正要离开他的住处。"你看到报纸了吧，福尔摩斯先生？"他一边问道，一边把一份报纸递给我们。"是呀，贝尼斯先生，看到了。如果我向你提出一个友好的建议，希望你不要介意。""建议，福尔摩斯先生？""我曾经细心研究过这个案件，我还不敢肯定你走的路子是对的。我不希望你这样蛮干下去，除非你有十分的把握。""谢谢你的好心，福尔摩斯先生。""我敢向你发誓，我这样做是为你好。"我似乎看见贝尼斯先生的两只小眼睛中的一只突然抖动了一下。"我们说过互不相干，福尔摩斯先生。我正是这样做的。""哦，那很好，"福尔摩斯说，"请别介意。"

"哪儿的话，先生，我十分相信你对我这样做是一片好心。不



过，我们都有自己的打算，福尔摩斯先生。你有你的打算，我也有我的打算。”“这个我们就不要再谈吧。”

“你如果使用我的成果，我将十分荣幸。这家伙是一个地地道道的野蛮人，凶狠得简直是魔鬼，结实得像公马，抓他的时候，汤宁的大拇指差点被他咬断了。他哼哼唧唧地一个英文单词也不会说，从他那儿一无所获。”

“你觉得你有直接的证据证明他害死了加西亚吗?”

“我没有这样说，福尔摩斯先生，我没有这样说。我们各有各的办法。你用你的，我用我的。我们可是说好的。”福尔摩斯耸耸肩，走了出来。“实在搞不清这个人，他好像是在骑着马瞎闯。好吧，照他说的各自做各自的，看结果怎么样。不过，我还是不太理解贝尼斯警长。”我们回到布尔的住处时，歇洛克·福尔摩斯说道：“华生，请你坐在那张椅子上，听我解释一下情节，因为我今天晚上可能需要你的帮助。你先听听我所掌握的案件的来龙去脉。这起案子其实很简单，但是如何拘捕仍然存在着极大的困难。在这方面还需要我们去打开一些缺口。

“让我们先看一下加西亚遇害那天晚上收到的那封信吧，我们先把贝尼斯关于他仆人与本案有关系的想法放在一旁。证据是这样一个事实：正是加西亚安排斯考特·艾考斯到来的，这只能说明他的目的在于为他证明他不在犯罪现场。那夜显而易见加西亚怀有某种企图，而且在这种企图中丢了命。我说‘企图’，那是因为，只有当一个人心怀恶念的时候，他才想造出不在犯罪现场的假象。那么，谋害他的人又会是谁呢？当然是企图所针对的那个人。到现在为止，我看我们的根据是可靠的。

“现在，我们可以解释加西亚的仆人们为什么无影无踪的原因了。显而易见他们作为同伙都参与这桩目前我们还不清楚的罪行。如果加西亚回去时计划得逞，那么，那个英国人的作证就会排除任何可能的怀疑，一切都会很顺利。但是，这一尝试是足以致命的。



如果加西亚到了一定的时候不归，那就可能是呜呼哀哉了。因此，事情是这样安排的：如果出现危险情况，他的两个手下会躲到事先选好的藏身之地，逃避搜查，以便事后继续再干。这说明了全部的情况，是不是？”整件事情在我面前似乎有了眉目。我仍是很奇怪，为什么在此之前我总是一点也看不出来呢？

“但是，为什么有一个仆人要回来呢？”“我们可以设想一下，在慌忙逃走的时候，他落下了某种珍贵的东西，这东西他舍不得丢下。这一点说明了他的固执，对不对？”“哦，那么下一步呢？”“下一步？加西亚在晚饭时收到了那张便条，这便条内容表明，他有一个同伙隐藏在一个秘密的地方。那么在哪儿呢？我已经对你说过，它只能在某一处大宅子里，而附近的大住宅则为数有限。到村里的头几天，我四处游逛，说是进行植物研究，实际上是查找周围的大住宅并对其进行调查。有一家住宅，而且只有一家住宅，引起我的注意。这就是海伊加布尔有名的雅各宾老庄园，离奥克斯肖特河的那一头一英里，距发生悲剧的地点不到半英里。其他宅邸的主人都平凡而可敬，与传奇生活毫不相干。但是，海伊加布尔的亨德森先生却是个十分怪诞的人，稀奇古怪的事似乎有发生在他身上的可能。因此，我把注意力集中在他和他一家人的身上。

“他们一家都是怪人，而他本人则是他们中最怪异的一个，华生。可是，从他那双灰暗、深陷、沉思着的眼睛里我似乎看出，他对我的真正来意十分清楚。他身体健壮而机灵，年约五十，铁灰色的头发，两道浓眉连在一起，动若脱兔，风度威严，有帝王之风——显然他是一个飞扬跋扈的人。在他那羊皮纸一般的面孔后面，有着热辣辣的性格。他或是个外国人，或是曾长期在热带居住过，因为他的皮肤黄而枯槁，但却坚韧得像马裤呢。他的朋友兼秘书路卡斯先生无疑是个外国人，棕色的皮肤，文雅中带着狡猾，彬彬有礼的背后露着刻薄。你看，华生，我们已经接触了两伙外国人——一伙在威斯特里亚寓所，另一伙在海伊加布尔——所以，我们的两



个缺口已经开始合拢了。

“亨德森先生和路卡斯先生是全家的中心。不过，对我来说，另外还有一个人共至更为重要。亨德森有两个女儿，一个十三岁，一个十一岁；她们的女教师伯内特小姐是一位四十岁上下的英国妇女；还有一个亲信男仆。这小小的一伙人组成了一个真正的家庭，因为他们一同旅行各地。亨德森先生是大旅行家，经常出去旅行。已经有一年多不在家了，前几个星期才从外地回到海伊加布尔来。顺便说说，他十分富有，任何要求都可得到满足。至于别的情况嘛，就是他家里总是有一大堆管事、听差、女仆，以及英国乡村宅邻里常有的一群混吃喝之人。

“这些情况，一部分是从村里的闲谈中听到的，一部分是我自己观察所得。最好的人证是那些受到委屈而被辞退的仆人们。我幸运地找到这么一个。虽说是幸运，但你知道坐在家中天上是不会掉馅饼的。正如贝尼斯所说，我们都有自己的打算。按照我的打算，我找到了海伊加布尔原先的花匠约翰·瓦纳，他是在他专横的主人一怒之下卷铺盖滚蛋的。而在室内工作那些仆人有不少和他气味相投，他们对他们的主人既恨又怕。所以，这个老花匠打开这家人的秘密的钥匙终于被我找到。

“这真是奇怪的一家人，华生！我并不以为我已经搞清全部情况，但他们的确是非常怪异之人。这是两边有厢房的一所住宅，仆人住一边，主人住另一边。除了全家的饭菜由亨德森的仆人一并承担之外，这两方并无联系，每件东西都得拿到指定的房间门口，这就是联系。女教师和两个孩子只到花园里走走，从来不出门。亨德森也从不单独散步。他的那个深色皮肤的秘书跟他形影不离。仆人当中有人传说，他们的主人对某种东西十分惧怕。‘为了钱，他把灵魂都出卖给了魔鬼，’瓦纳说，‘就等着债主来要他的命了。’谁也不知道他们从何处来，是什么样的人。他们非常凶暴。亨德森曾经两次用狗鞭子打人，只是因为他十分有钱可以支付巨额赔款，才



可使他免于法律上的追究。

“华生，现在我们靠新材料重新判断一下形势。我们可以这样假设：那封信是从这个古怪人家送去的，要加西亚去执行某件事先计划好的任务。信是谁写的？是这个城堡里的某一个人写的，并且是个女的，那么，除了女教师伯内特小姐之外，还会是谁呢？我们全部判断的终点都指向此处，无论如何，我们都可把它当做一种设想，看它将会带来什么样的结果。再说一句，从伯内特小姐的年纪和性格来看，起初我猜想这件事和爱情有关的说法是不能成立的。

“假如那封信真的是她写的，那么，她就该是加西亚的朋友和同伙。果真如此的话，得知加西亚的死讯，她会怎么做呢？也许她会守口如瓶，因为加西亚是在某种非法的行径中遇害的，但她心里一定也痛恨那些杀死他的人，一定会想方设法为他报仇。能不能想办法去见她？这是我最初的想法。现在我遇到的情况不妙。自从那天晚上发生了谋杀案后，到现在还没有谁看见过伯内特小姐。从那天晚上起，她就失踪了。她还活着吗？或许她和加西亚一样同遭非难？或者，她也是个凶手？这一点是我们要加以确定的。

“你会感受到这种困境的，华生。我们因为证据不足无法要求搜查。另一方面如果我们把全部计划拿给地方法官看，他会认为我们是异想天开，因为那个女教师的失踪说明不了什么原则性的问题。因为在那个特殊的环境里，任何一个人都可以一个星期不露踪影，而目前她的生命可能处于危险中。我所能做的就是监视这所房子，把我的代理人瓦纳留下看守着大门。我们不能让这种情况再演下去，如果法律在这个时候无能为力，我们只好借助个人的力量了。”

“你打算怎么办呢？”“我知道她的房间。可以从外面一间屋的屋顶进去。我建议我们今晚就去，看能不能打破谜底。”

我必须承认，此事并不简单。怪异可怕的住户，弥漫着凶杀气氛的老房子，对冒险者而言有很多难以预料的危险，而且我们很容易触犯法律，这一切合在一起，挫伤了我的热情。但在福尔摩斯严



谨的推理中有一些东西，使得对他提出的任何冒险的建议持否定态度是不可行的。我们明白只有这样才有可能揭出事件真相。我默默地握住了他的手。事已至此，不容退缩。

但是，调查的结果却是始料不及的。正当三月份的黄昏时刻开始降临时——大约五点钟，一个神色慌张的乡下人闯了进来。

“他们走了，福尔摩斯先生。他们坐最后一趟火车走了。那位女士挣脱了他们，她现在坐在楼下马车里。”“好极了，瓦纳！”福尔摩斯一跃而起，叫道，“华生，事情总算要水落石出了。”

马车里有一个因神经衰竭而呈半瘫痪状态的女人，她瘦削而憔悴的脸反映出她最近不寻常的遭遇，脑袋有气无力地垂在胸前。当她抬起头来，用她那双迟钝的眼睛望着我们的时候，我发现她的瞳仁已经变成浅灰色的两个小黑点。看来她服过鸦片了。

“我照您的吩咐守在大门口，福尔摩斯先生。”我们的使者——那位被开除的花匠说，“自从马车出来后，我就追踪，一直到车站。她一直像在梦游一样直到他们想把她拽上火车时才苏醒过来，竭力反抗。他们把她推进车厢，她又挣脱了出来。我把她拉开，又雇了一辆马车，就来到这儿。我一定不会忘记当我带她离开时车厢窗子里的那张脸。要是他来得及回来抓住我们的话，我早就没命了——那个黑眼睛、怒气冲冲的黄鬼！”

我们扶她上楼，让她平躺在沙发上，给她喝了两杯浓咖啡，使她的大脑在药性的作用下清醒过来。福尔摩斯把贝尼斯警长请来了，作为明眼人，后者马上就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

“啊，先生，你把我要找的证人找到啦，”警长用力握住我朋友的手热忱地说道，“从一开始，咱们两个人就在寻找同一条线索。”

“什么！你也在找亨德森？”“唔，福尔摩斯先生，当你在海伊加布尔的灌木林中缓步而行时，我正在庄园里的一棵大树上往下看着你。关键在于谁先得到自己证人。”“那么，你为什么要逮捕那个混血儿呢？”贝尼斯十分得意地笑了起来。



“我肯定，那个自称为亨德森的人已经感到自己被怀疑了，并且一旦有风吹草动，他就会藏起来，不再有所行动。我故意抓错人，是为了放烟雾弹使他确信我们已经不注意他了。我知道，他可能会溜掉，这样就给了我们找到伯内特小姐的机会。”福尔摩斯拍了拍警长的肩膀。

“你的直觉不错，凭才能一定会高升的。”他说。贝尼斯一副笑容可掬的样子。“一个星期来，我一直派了一个便衣守候在车站。海伊加布尔家的人不管上哪儿，都在便衣的监视之下。可是，当伯内特小姐挣脱的时候，便衣左右为难，不知该如何做才好。不管怎么说，你的人找到了她，一切都很顺利。如果没有她的证词，我们就无法去捉真凶，这是再清楚不过的。所以，我们越快得到她的证词越好。”

“她在慢慢恢复，”福尔摩斯说，眼睛凝视女教师，“告诉我，贝尼斯，亨德森是什么人?”“亨德森，”警长说，“就是唐·默里罗，一度被称为圣佩德罗之虎。”圣佩德罗之虎！有关这个人的全部史料马上浮现在我脑中，他是那些打着文明的名义统治国家的暴君中最残忍荒淫的一个。他精力充沛，为非作歹，而且他刚愎自用，对一个胆小怕事的民族施加残暴统治长达十一二年之久。他的名字在整个中美洲就代表着一种恐怖。那个时期的最后几年，他的国家爆发了反对他的全民起义。但是他非常狡猾，刚觉察到一点风吹草动，就把他的财产偷偷转移到一艘由他的死党掌握的船上。起义者第二天袭击他的宫殿时，那里已经一无所有。这个独裁者带着他的两个孩子、秘书以及财物逃之夭夭。从那时起，他就从世界上消失了。他本人则成了欧洲报纸经常评论的话题。

“确实如此，先生，唐·默里罗就是圣佩德罗之虎，”贝尼斯说。“如果你去查一查，就会发现圣佩德罗的旗帜是绿色和白色的，同那封信上说的一样，福尔摩斯先生。虽然他自称亨德森，但我查询了他的历史，一八八六年他的船到达巴塞罗那，在这之前是从巴黎



至罗马至马德里，直到现在，人们才开始发现他。”

“他们一年前就发现他了，”伯内特小姐已经坐了起来，聚精会神地听着他们谈话，这时接口说，“有一次他真的几乎保不住命了，可某种邪恶精灵却在冥冥中使他逃脱。现在也是一样，高贵而豪迈的加西亚倒下了，而那个魔鬼却安然无恙。正义者会前仆后继地完成这项事业，直到他死。正如明天太阳将要升起一样。”她紧握着瘦小的双手，出于仇恨，她那憔悴的脸变得苍白。

“但是，伯内特小姐，你怎么会牵涉其中呢？”福尔摩斯问道，“一位英国女士怎么会参与这么一件凶杀案呢？”“因为在这个世界上根本没有别的方式可以伸张正义，我只好参与其中。多年前，在圣佩德罗血流成河，英国的法律管得了吗？这个人用船装走盗窃来的财物，英国的法律管得了吗？对你们来说，这些罪行似乎发生在别的星球上。但是，我们却知道，在悲哀和苦难的历程中我们认识了真理。对于我们来说，地狱里没有哪个魔鬼像唐·默里罗。只要他的受害者仍有报仇雪恨之心，那么他的生活就会一日不得安宁。”

“当然，”福尔摩斯说，“他正是你所说的那种人。我听说他极端残暴。不过，您受到的是他什么样的迫害呢？”“我全都告诉你。这个恶棍的做法就是以这种或那种借口，把只要有可能成为他的危险对手的人都杀死。我的真名是维克多·都郎多太太，我的丈夫是驻伦敦的圣佩德罗公使。他是世上少有的极为高尚的人，我们在伦敦相识并且结婚。不幸的是，默里罗知道了他的卓越品质，于是用某种借口召他回去，把他枪毙了。他事先有所预感，就一个人回去了。他的财物充公了，留给我的是可怜的收入和一颗破碎了的心。后来，这个暴君倒台了。正如你刚才说的那样，他逃走了。可是，许多人的生命被他毁了，他们的亲戚朋友在他手里受尽苦难甚至死去。活着的人是不会罢休的，他们组织了一个协会想打倒这个暴君，一天不成功，这个协会就会存在一天。当我们发现这个改头换面的亨德森就是那个倒台的暴君之后，我的任务就是以女教师的身



份打入他家里为同伴的行动提供情况。他没料到，每顿饭都与他一同进餐的这个女人的丈夫，正是被他迫不及待地杀害了的人。我负责教育他的孩子，委以欢笑，时刻等待机会。我们曾在巴黎试过一次，结果失败了。我们迅速地东绕西拐跑遍欧洲，甩掉跟踪我们的人，最后回到这所他一到英国就买下来的房子。

“但是，这儿也有正义之神。作为前圣佩德罗最高神职官员的儿子的加西亚，得知这个暴君要回到那里去时，便一伙三人带着复仇的火焰正在等着他。加西亚在白天无法下手，因为默里罗防备甚严，没有他的随员路卡斯——此人在他得意的年代叫洛佩斯——在身边，他决不外出。可是晚上的时候他却是单独睡的，复仇的人极易找到他。有一天黄昏，按照事先的安排，我给我的朋友送去最后的消息，因为这个家伙时刻在警惕着，他不断地调换房间。我要注意让所有的房门都开着，同时在朝向大路的那个窗口发出绿光或白光作为信号，表示一切顺利或者行动最好延期。

“可是，我不知道秘书洛佩斯已经开始怀疑我，我刚写完信，他就从我背后猛扑上来。他和他的主人把我拖回房间，大骂我是一个有罪的女叛徒。如果他们有能力逃避杀人后果的话，他们早就当场用刀刺死我了。最后，他们经过争论，一致认为杀死我太危险。但是，他们决心要干掉加西亚。他们把我的嘴塞住，默里罗扭住我的胳膊，强迫我告诉他们地址。我发誓，如果我不这样做，那么，他们可能早把我的胳膊扭断了。洛佩斯在我写的信上补上地址，用袖扣封上口，交给仆人何塞送了出去。至于他们怎么害加西亚的，我不知道，只知道是默里罗亲手把他击倒的，因为洛佩斯留下来看守着我。我想，他一定是在金雀花树丛里等待着。树丛中有一条弯曲的小径，等加西亚经过时就把他击倒。起初，他们想让加西亚进屋来，然后把他作为遭到追缉的夜盗杀死。但是，在这件事上发生了分歧，如果涉及到查讯，他们的身份会马上暴露，有可能会给他们带来更大的打击。加西亚一死，这件事就会不了了之，同时也可



对加西亚的同伙起恐吓的作用，因此他们不打算那样做。

“如果不是因为我知道这伙人的所作所为，他们现在都会安然无事的。毫无疑问我的生命好几次都在地狱的门口徘徊。我被关在房里，受到最惨无人道的威胁。他们以残酷虐待来摧残我的精神——请看我肩上的这块刀疤和手臂上一道道的伤痕——有一次，我想在窗口喊叫，他就把一件东西塞进我嘴里。这种惨无人伦的关押持续了五天，我三餐不继，苟且求生。今天下午，他们意外地给我送来了一份丰盛的午餐。等我吃完，才知道吃的是毒药。我像在梦里一样，被推塞进马车，后来又被拉上火车。在火车要开的一刹那，我突然意识到我的生命和自由完全由自己掌握。感谢上帝，我终于逃脱出他们的魔掌了。”

我们都聚精会神地听着她这番不寻常的遭遇，最后还是福尔摩斯打破了沉默。

“问题刚刚开始，”他说着摇摇头，“虽然我们的侦查工作已经完成，但是，我们的法律工作开始了。”“对，”我说，“一个善辩的律师可以把这次谋杀说成是自卫行动。在这样的背景下，可以犯上百次罪。”

“行了，行了，”贝尼斯高兴地说，“依我看法律还比较健全，自卫和蓄谋诱骗人完全是两码事。不，不，不久我们在吉尔福巡回法庭上看到海伊加布尔的那些房客们，就可以证明我们的正确了。”

然而，这是个历史问题，圣佩德罗之虎受到法律上应有的惩罚还需一段时间。他和他的同伙十分狡猾而且胆大包天，他们溜进埃德蒙顿大街的一个寓所，然后从后门出去，到了柯松广场，就这样甩掉了追捕的人。从那天起，他们就没在英国出现过。大约半年以后，蒙塔尔法侯爵和他的秘书鲁利先生在马德里的艾斯库里饭店里双双被谋杀。有人把这桩案子归咎于无政府主义，但是谋杀者始终没有抓到。当贝尼斯警长到贝克大街看望我们时，带来了那位秘书鲁利先生黑脸的复印件和他所谓侯爵主人的一张图像：成熟的面



庞，两簇浓眉和一双富有魅力的黑眼睛。我们并不怀疑，尽管是耽搁了，正义毕竟还是得到了伸张。

“亲爱的华生，这是一桩十分复杂的案件，”福尔摩斯在黄昏中抽着烟斗说道，“我们不能如愿地把它看做简单的事。它包括两群神秘的人，涉及到两个洲，加上我们无比可敬的朋友斯考特·艾考斯的出现，促使案情进一步复杂化了。他介绍的情况向我们表明，死者加西亚足智多谋，有良好的自卫本领。结局是相当不错的，我们同贝尼斯这样优秀的警长合作，在众多头绪中找出要点，终于得以顺着那条蜿蜒曲折的小路前进。你还有什么地方不解吗?”

“那个混血儿的厨师回来是要干什么?”“我想，厨房里那样奇怪的东西可以解释一切，此人是圣佩德罗原始森林的生番，那东西无疑是他们的崇拜品。当他和同伙逃到预定的撤退地点时——已经有人在那里，无疑也是他们的同伙——他的同伴曾劝过他把这样一件易受连累的东西丢掉。可是，那是这个混血儿心爱之物。第二天，他禁不住又回来了。当他在窗口探望时，看见了正在值班的警官瓦尔特斯。他一直等了三天，出于虔诚或者说是迷信，他又尝试了一次。平常机警的贝尼斯警长虽然一度在我面前轻视此事，但也终于认识到此案的重要性，所以布置了圈套让那家伙落网，还有什么别的疑问吗，华生?”

“那只撕烂的鸟，一桶血，烧焦的骨头，在那古怪厨房里的所有神秘东西又如何解释呢?”福尔摩斯面露微笑地打开笔记本，翻到其中一页。

“我在大英博物馆花费了一上午的时间，研究了这些和其他一些问题。这是从爱克曼著的《伏都教和黑人宗教》一书中摘出来的一段话：

> 虔诚的伏都教信徒不论做任何重要的事情，都要向他那不洁净的神供奉祭品。在特殊情况下，这些仪式采取杀

人祭祀，继之以食人肉的方式。但通常情况下的祭品则是一只活活被扯成碎片的白公鸡，或者将一只黑羊割开喉咙，将它的躯体焚化。

“所以你看，我们的野人朋友在仪式方面完全是遵循习俗。这真是怪诞，华生，”福尔摩斯添了一句，同时很慢地合上笔记本，“我敢肯定地说从怪诞到可怕之间只有一步之遥。”

硬　纸　盒

我尽可能少选那些耸人听闻的案件，而只选择最能证明我的朋友歇洛克·福尔摩斯的卓越才智的典型案件。但是，不幸的是要把耸人听闻和犯罪截然分开是相当困难的，对此我真是进退维谷。要么必须牺牲那些对于他的叙述不可缺少的细节，从而给问题加上一种虚构的印象，要么就得使用随机而不是选择所得的材料。做了这番短暂的开场白之后，我将翻阅我的记录，看一看一系列虽然特别可怕但却十分离奇的事件。

八月的天，火辣辣地热。贝克街像一座火炉。阳光照在大街对面房子的黄色砖墙上，刺得人的眼睛发痛。令人难以置信的是，在冬天隐约出现在朦胧迷雾之中的也是这些砖墙。我们的百叶窗放下一半，福尔摩斯蜷缩在沙发上，拿着早班邮差送来的信一直在看。我呢，在印度工作过，练就了一身怕冷不怕热的本领，华氏九十度的气温也挺得住。早晨的报纸枯燥无味，议院早已散会。人人都出城去了，我也想去新森林或者南海海滨度假，因为存款用完，只得推迟假日。至于我的同伴，乡下和海边都引不起他丝毫兴趣。他愿意呆在五百万人之中，把他的敏锐触角伸出，敏锐地探索需要侦破



的每一个谣传和疑点。他的天赋虽高，却不会欣赏自然。只有当他把精力从城里的坏分子转向乡下的恶棍时，他才去乡间透透空气。

看到福尔摩斯全神贯注，一副不想说话的样子，我把枯燥乏味的报纸扔在一边，靠在椅子上陷入了沉思。正在此时，我同伴的声音突然打断了我的思路。

“你是对的，华生，”他说，“它看来是一种最荒谬的处理争执的办法。”“最荒谬！”我惊呼道，忽然意识到他说出了我的内心所思。我从椅子上直起身来，惊讶地盯着他。“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福尔摩斯？”我喊道，“这真是出乎我的意料。”看见我迷惑不解的样子，他爽朗地笑了。“不知道你是否记得，”他说，“不久前我给你读过爱伦·坡伯的一篇短文中的一段。其中有一个人把他同伴的想法一一推论出来，当时你还认为，这只不过是作者的一种巧妙的构思，当我说我也有同样的推理习惯时，你表示了怀疑。”“哪里的话！”“你嘴里也许没有这样说，亲爱的华生，但是你的眉毛告诉了我。所以，当我看到你扔下报纸陷入沉思的时候，我很高兴有机会可以对此加以推论，而且还打断了你的思索，以证明我对你的关注。”

不过我还是很不满足。“你举给我的那个例子中，”我说，“那个推论者是从同伴的行动上得出结论的。如果我没有记错的话，他的同伴被一堆石头绊了一跤，仰起头来望着星星，等等。可是我一直静静地坐在我的椅子里，这又能给你的推理提供什么线索呢？”“你这可是冤枉你自己了。面部表情是人们用来表达感情的方式，而你的面部表情表明了你的内心。”

“你是说，你从我的面部表情上窥探出了我的想法？”“对，从你的面部表情，尤其是你的眼睛。至于你怎样陷入沉思的，或许你自己也回忆不起来了吧？”“我真的想不起来了。”“那么我来告诉你，你扔下报纸的动作引起了我的注意。你面无表情地呆坐了半分钟，然后你的眼光落在戈登将军的照片上，你前不久刚为它配上镜框。这样，从你的面部表情可以看到你开始思考了，不过思路还未



走多远。你的眼光又转到放在你书上的那张还没有配镜框的亨利·华德·毕特的照片上面。后来，你又抬头盯着墙，你的意思当然是非常明确的。你是在想，这张照片也该装进框子，恰好盖上那面墙上的空白，和那边戈登的照片相对称。”

“你对我观察得真透彻！”我惊奇地说。“到目前为止，我还没有看错你，可是你当时的念头又回到毕特身上去，你目不转睛地盯着他，似乎在研究他的相貌特征。然后，你的眼神松弛了，不过你仍旧在望着，脸上显现了思索的神情。你在回忆毕特的战绩。我很清楚，这样你就一定会想到内战期间毕特代表北方所承担的使命，因为我记得，你认为我们的人民对他态度粗暴，你对此曾表示过强烈的不满。既然你有如此强烈的感受，因此我知道，你一想到毕特就会想到这些。过了不久，我发现你的眼光离开照片，我猜想，你心里也想到了内战。我观察到你紧闭着嘴唇，眼睛闪闪发光，两手紧握着，这时我断定你是在回忆那场殊死搏斗中双方所表现出来的英勇气概。但是紧跟着，你的脸色又变得更阴暗了，你摇着头。你在思量悲惨、恐怖和无谓的牺牲。你的手探向身上的旧疤，嘴角抖动露出一丝笑容，这里我同意你的观点：那是愚蠢的。我十分幸运地发现，我的全部推论都是正确的。”

“完全正确！”我说，“尽管现在你已经解释过了，可是我承认，我还是和刚才一样不理解。”

“华生，这的确是十分浅显的事情。如果那天你不是对推论一事表示怀疑，我是决不会用此事打扰你的精力的。不过，我手头有一个小问题，要解决它，一定比我在解释思维方面的小尝试更加困难。报上有一节报道，说克罗伊登十字大街的库欣小姐收到一只不寻常的邮包。你注意到没有?”“没有，我没有印象。”“啊！那一定是没看到。给你报纸，在这儿，在金融栏下面。麻烦你大声地念一下。”

我把他扔给我的报纸拾起来，念了他说的那篇文章。标题是《一个吓人的包裹》。



苏珊·库欣小姐住在克罗伊登十字大街。她成为一次极其令人作呕的恶作剧的受害者。如果不是恶作剧，这件事便有更为险恶的用心。昨天下午二时，邮差送去一个牛皮纸包着的小包裹。包裹里是一只硬纸盒，盒内装满粗盐。库欣小姐拨开粗盐，吓了一大跳。她看见里面有两只显然是刚割下不久的人耳朵。这只包裹是头天上午从贝尔法斯特邮局寄出的，没有写明寄件人是谁。使问题陷进迷雾的是，库欣小姐是一位年过五十的老处女，平时她深居简出，来往通信者甚少，很难收到邮包。但在几年前，当她卜居彭奇时，曾将几个房间出租给三个医学院学生。后因他们吵闹，生活又没什么规律，不得不叫他们搬走。警方怀疑这三名青年出于怨恨，将解剖室里的遗物邮寄给她以示恐吓。还有人猜测，这是这些青年中那位贝尔法斯特人所为。库欣小姐也承认那人是贝尔法斯特人。目前在卓越的侦缉官员之一雷斯德的负责下，此事正在积极调查中。

“《每日记事》报就报了这么多内容，”当我读完报纸时，福尔摩斯说，“现在我们来谈一下雷斯德，今天早晨我收到他的一封来信。信里说：

我认为你是极为内行的侦探并会对此案感兴趣。我们正在竭尽全力查清此事，但工作进展缓慢。我们当然已经电询贝尔法斯特邮局。由于当天业务较多，无法逐一辨认或回忆寄件人的姓名，这种太普遍的半磅装甘露烟草盒子，对我们毫无帮助。还是医学院学生的说法比较站得住脚。如你有空的话，我将非常高兴见到你。我整天不在这宅子里就在警局。



“你看怎么样，华生？能否不畏炎热跟我到克罗伊登跑一趟，同时也为你的记事本添点儿内容?”“我正想干点什么哩。”

“这就好了。请你按一下铃，叫他们把我们的靴子拿来，再去叫一辆马车。我换好衣服，把烟丝盒子装满，马上就来。”我们上火车后，天下了一点儿雨，这使克罗伊登不像城里那么暑气炎炎。福尔摩斯事前已经发了电报，所以雷斯德已在车站等候我们。他像往常一样精明强干，一副侦探派头。步行了五分钟后，我们来到库欣小姐住的十字大街。

这是一条很长的街道，两旁是两层的楼房，清洁而整齐，两侧屋前的石阶已被踩成白色，系着围裙的妇女三五成群地在门口闲谈。走过半条街后，雷斯德站下来去敲一家的大门。一个年幼女仆开了门。我们被带进前厅，一个面目文静温和的中年妇女坐在那里，灰色的卷发落在两鬓，一对秀丽的眼睛，身边放着一个装有各色丝线的篮子，在她膝上搁着一只没绣完的椅套。

“那可怕的东西在外屋，”当雷斯德走进去时，她说，“我希望你把它们带走。”“是要带走的，库欣小姐。我之所以没拿走，是想让我的朋友福尔摩斯前来看一看。”“为什么要当着我的面呢，先生?”“没准他想提几个问题。”“别忘了，这事我一无所知，问我又有什么用处?”“确实如此，太太，”福尔摩斯用安慰的语气说道，“我不怀疑，这件事已经够使你气恼的啦。”“是啊，我是个喜欢安静的女人，名字见报，警察光临，这对我来说是十分新鲜的事。我不希望这东西搁在我这儿，雷斯德先生。如果你要看，请到外面的屋里去看吧。”

那是一间坐落在屋后小花园的小棚子。雷斯德进去拿出一个黄色的硬纸盒，一张牛皮纸和一段细绳子。我们坐在小路尽头的石凳上，这时，福尔摩斯把雷斯德递给他的东西一一观察起来。“绳子挺有意思，”说着他把绳子举到亮处，用鼻子嗅了一嗅，“你认为这



绳子是用什么材料做的，雷斯德?”“可以肯定涂过柏油。”“毫无疑问是涂过柏油的麻绳。看来，你也注意到了，从绳子两端的磨损可以看出，库欣小姐是用剪刀把绳子剪断的。这很重要。”“我可看不出这有什么重要。”雷斯德说。

“重要之处在于绳结原封未动，还有这个绳结打得很不寻常。”“绳结打得很精致。这一点，我已经注意到了。”雷斯德十分得意地说。“好吧，对于绳子就谈这么多吧，”福尔摩斯面带微笑地说，“现在来看包装纸。这是有一股明显的咖啡味的牛皮纸。怎么，没有检查过?肯定没有检查过。地址写得很潦草：‘克罗伊登十字大街 S·库欣小姐收’，也许是用一支 J 字牌笔头较粗的钢笔写的，墨水很差。‘克罗伊登’一词显而易见原来拼写的是字母‘i’，后来被改成字母‘y’了。这包裹是个男人寄的——字迹带有明显的男人的特征——此人受的教育有限，对克罗伊登镇也不熟悉。到目前为止，一切顺利！盒子是一个只有左下角有指印的半磅装甘露烟草盒子，里面装的是用来保存兽皮或其他粗制商品的粗盐。下面我们看看埋在盐里的这件奇怪的东西。”

他一面说，一面取出两只耳朵平摊在膝头上仔细观察。这时雷斯德和我各在一边弯下身子，时而望着这可怕的物件，时而望着我们同伴那张面色沉重的脸。最后，他又把两只耳朵放回盒子，坐在那里沉思了一会儿。

“你们也都看到了，”他最后说，“很显然这两只耳朵不是一对。”“不错，我们注意到了。如果真是解剖室的学生们搞的恶作剧，那么他们是很容易挑两只不成对的耳朵配在一起的。”“很正确，但这很显然不是一个恶作剧。”“你可以肯定吗?”“我认为不会是恶作剧。一般情况下解剖室里的尸体都注射过防腐剂，而这两只耳朵毫无这种迹象，而且这两只耳朵是用一种较钝的工具割下的并且十分新鲜。如果是学生干的，情况不会如此。还有，学医的人只会用石碳酸或蒸馏酒精进行防腐，不可能用粗盐。我再说一遍，这



不是什么恶作剧，我们是在侦察一桩严重的犯罪案件。”福尔摩斯严肃的话和他变得严肃的脸色使我不由得打了一个寒战。这段冷酷的开场白好像使气氛笼罩在一种奇异的难以说清的阴影之下。然而，雷斯德摇摇头，好像只是半信半疑。

“毫无疑问，恶作剧的提法是站不住脚的，”他说，“可是另外一种说法就更加不能成立了。我们了解到这个妇女在近二十年来一直在彭奇过着一种宁静体面的生活。这段时间里，她几乎一天也没有离开过家。罪犯为什么偏要把犯罪的证据送给她呢？特别是，她同我们一样对此事毫无所知，否则她就是一个演技高超的演员。”

“这就是我们一定要着手处理的问题，”福尔摩斯回答道，“我想我要这样着手。我认为我的提法是对的，并且这是一桩双重的谋杀案。两只耳朵分属一男一女，原因是一只形状纤巧，穿过耳环，另一只则呈黑色，大而变了色，也穿了耳环，这两个人可能已经遇害，否则我们早就会听见有人被割了耳朵的消息了。今天是星期五，包裹是星期四上午寄出的。那么，这场谋杀可能发生在星期三或星期二甚至更早一些时候。如果这两个人已被谋杀，那么，不是谋害者把这谋杀的信号送给库欣小姐又是谁呢？我们可以这样设想，寄包裹的人就是我们要找的人。不过，他把包裹送给库欣小姐，其中必有道理。然而，道理何在呢？一定是告诉她，事情已经办完！或者是为了使她痛心。这样，她就应该知道这个人是谁。她知道吗？我怀疑。如果她知道，却为何又报警？如果她想包庇罪犯的话，完全可以将此事不露风声，那样就谁也查不出来。但是，如果她不想包庇他，她就会说出他的姓名。这就是需要我们去查明的症结所在。”他说话的声音一直高而急促，茫然瞪着外面的花园篱笆，可是现在，他轻快地站了起来向屋里走去。

“我想向库欣小姐提几个问题。”他说。“那么，我就先走了，”雷斯德说，“我恰巧还有几件事要办，就不用再了解什么了，如果有事，你可以去警局找我。”



“我们上火车的时候，会顺路拜访你的。”福尔摩斯回答说。片刻之后，我们走进前屋时，那位外表冷淡的女士仍然静静地在绣她的椅套。我们走进屋时，她把椅套放到膝上，用她那双坦率、询问的蓝眼睛看着我们。“先生，我深信，”她说，“这件事是一个误会，包裹原来就是想寄给我的，这一点我已经对苏格兰场那位先生重申过多次，可是他总是一副不以为然的样子。据我所知，我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仇家，到底是什么人要如此捉弄我呢?”

“我也在想这个问题，库欣小姐，”福尔摩斯说，一边在她旁边的椅子上坐了下来，“我想更可能的是——”他停住了，我不禁吃惊，只见他紧紧地盯住这位小姐的侧面。一刹那间，他脸上显出惊奇和满意的神色，但当她抬起头查询他不语的原因时，他已经又恢复了原来平静而认真的神情。我仔细打量着她那光滑而灰白的头发，整洁的便帽，金色的小耳环和她那温和的面容，但是使我同样激动的原因我却丝毫未察觉到。

“有一两个问题——”

“啊，您的问题已经令我十分厌烦!”库欣小姐显得不耐烦地说。“我想，你有两个妹妹。”“你如何得知?”“进屋的那一瞬间，我发现壁炉架上放着一张三位女士的合影照片。一位是你本人，另外两位同你长得十分相像，你们之间的关系是无须多说的。”“对，你说得对。她们是我的两个妹妹，萨拉和玛丽。”“在我旁边还有一张照片，是你妹妹在利物浦拍的。合影的男子从服装上看可能是海轮上的工作人员，我看当时她还没结婚。”

“你的观察力真是敏锐得很。”“这是我的职业。”“唔，你说得很对。但后来没过几天她就同布朗纳先生结婚了，拍照时他正在南美洲航线上工作。他如此爱她，以致不愿长期同她分开，于是就调到利物浦——伦敦这条航线的船上工作。”

“哦，可能是‘征服者’号吧?”“不是。我上次听说是在‘五朔节’号。吉姆曾经来看过我一次，那时他在戒酒。后来他开了



戒，一上岸就喝酒，喝一点酒就耍酒疯，嗨！自从他重犯酒瘾后，日子就每况愈下了。起初，他不跟我来往，接着跟萨拉吵嘴，现在不知为什么连玛丽也不给我们写信了，我们不知道他们的情况怎么样了。”

显而易见，库欣小姐谈到了一个极为敏感的话题，如大多数过单身生活的人一样，开始时她有些害羞，后来就变得滔滔不绝了。然后又把话题扯到了她原先的几个学医的学生房客身上，关于他们的情况，她谈了许久，还告诉我们他们的姓名，在什么医院工作。福尔摩斯聚精会神地听着，时而提出问题。

“关于你的第二个妹妹萨拉，”他说，“既然你们两位都是未婚妇女，我很奇怪你们为什么不住在一起。”“哎呀！如果你了解萨拉的脾气后，你就不会感到惊讶了。来到克罗伊登以后，我曾尝试过和她一起住，直到大约两个月前才不得不分手。我并不想说我的亲妹妹半句坏话，可是她老爱多管闲事。这个萨拉很难侍候。”“你说她跟你在利物浦的妹夫吵过架。”

“对，可是一段时间内他们曾是非常要好的朋友，她搬过去住原本是想多亲近他们一些。现在倒好，她对吉姆·布朗纳满腹牢骚。她在这儿住的最后半年里，除了叨咕他喝酒和爱耍各种手段外不说别的。我猜想，他发现她在多管闲事，就大骂了她一顿，这一下事情就开了头了。”“谢谢你，库欣小姐，”福尔摩斯说完，站起来点了点头。“我想，你刚才说你妹妹是住在瓦林顿的新街，是不是？再见。正如你所讲的，你被一件同你无关紧要的事情搞得烦恼不已，我对此感到不安。”

我们走出门外时，正好一辆马车驶过。福尔摩斯叫住了马车。

“到瓦林顿有多远？”福尔摩斯问。“只有半英里，先生。”“很好。上车，华生，我们要趁热打铁。案情虽然不复杂，但与此有关的还有一两个极其重要的细节。车夫，到了电报局门口请暂停一下。”发了一封简短的电报后，福尔摩斯就一直靠在车座上，并且



把帽子戴上以遮住射过来的阳光。车夫把马车停在一所住宅前面，这座房子和我们刚才离开的那座十分相似。我的同伴吩咐车夫等候着，他刚要举手叩门环，门就打开了。一位年轻的绅士出现在台阶上，他头戴一顶有光泽的帽子，一身黑衣使他显得较为严肃。

“库欣小姐在家吗？”福尔摩斯问。“萨拉·库欣小姐病得很厉害，”他说，“自从昨天起她脑部就得了病，而且特别严重。作为她的医生，我不同意任何人同她见面。我建议你在十天后再来。”说完他戴上手套，关上门向街头大步流星地走去。“好吧，不见就不见。”福尔摩斯高兴地说。“或许她不能也不会告诉你多少事情。”“我根本也没指望她能告诉我什么，我只想看看她。不过，我想此行的目的已经达到了。车夫，去吃午饭，最好到一家好一点的饭店去，然后再上警局拜访我们的朋友雷斯德。”

我们一起吃了一顿极其愉快的便餐，其间除了小提琴，福尔摩斯没谈什么。他兴高采烈地叙述他是怎样买到他那把斯特拉地瓦利斯提琴的。那把提琴至少值五百个畿尼，他花了五十五个先令就从托特纳姆宫廷路的一个犹太掮客手中买了下来。他从提琴又谈到帕格尼尼。我们在那里度过一个钟头左右的时光，边喝着红葡萄酒，他边不时对我谈起这位杰出人物的桩桩趣闻轶事。下午已经过去，炎热的阳光已经变成了非常柔和的晚霞，此时我们来到警局。雷斯德站在门口等着我们。

“你的电报，福尔摩斯先生。”他说。

“哈，回电来了！”他打开电报看了一下，然后团成一团塞进口袋，“这就对了。”他说。“你发现什么啦？”“一切都已水落石出！”

“什么！”雷斯德惊愕地望着他，“你不会在开玩笑吧？”“这是一件令人震惊的案件，而且我想我现在已弄清各个细枝末节。”“那么谁是罪犯呢？”福尔摩斯在他的一张名片后面随手写了几个字，扔给雷斯德。“这就是他的姓名，”他说，“你最快也要到明天晚上才能逮捕他。说到这个案件，我只希望你不要涉及到我，因为我只



想介入那些在破案上尚有难度的案子。走吧，华生。”我们迈步向车站走去，留下了雷斯德。雷斯德满脸喜悦，仍在盯着福尔摩斯扔给他的那张纸片。

“这个案子，”当天晚上，我们在贝克街的住所里，一边抽着雪茄一边聊天，福尔摩斯说道，“正如你撰述的在《血字的研究》和《四签名》中所进行的侦查那样，我们不得不从结果推测原因。我已写信给雷斯德，让他为我们提供现在所需的详细材料，而这些情况只有在罪犯缉拿归案后才可得知。他做这种工作是安全可靠的，虽然他毫无逻辑思维能力，但他有哈巴狗一样的干劲。的确，也正是这种干劲，使他得以在苏格兰场身居高位。”

“这么说，这件案子尚未结束喽?”我问。“大体上已经告一段落了。我们已经知道这一罪恶事件的元凶是谁，虽然案中的一个受害者的情况我们尚无所知。当然，你开始有你自己的结论了。”“我猜想，你是怀疑利物浦海轮的水手吉姆·布朗纳吧?”“哦！岂止是怀疑。”“可是，我看不出来什么别的，除了一些似有似无的线索外。”

“恰恰相反，这个案子的线索再清楚不过了。让我简单地来谈一下主要的步骤。你记得，我们接触这个案子的时候，心中完全没有任何疑点。这往往是一个有利条件。我们没有形成一定的看法，只是去进行观察，并从观察中做出推断。首先，我们接触的是一位非常温和可敬的女士，她似乎无任何秘密而言，但后来我观察到姐妹三人的合影，我的心头立刻升起疑问：那只盒子是要寄给她们当中的一个。我把这个念头暂时放在一边，可以推翻它，也可以肯定它，都由我们自便。然后我们到花园里去，接下去便看到了黄纸盒子里的极其怪异的东西。

“绳是海轮上缝帆工人用的那一种，我当时还闻到一股海水的气味。包裹是从一个码头寄出的，绳结的打法是水手们通常习惯的打法，别忘了水手中穿耳环的人多于陆地上工作的人。因此我坚



信，这场悲剧中的全部男演员必须从海员中间去找寻。当查看包裹上的地址时，我发现上面写着寄给 S·库欣小姐，缩写字母 S 既可代表老大也可代表老二萨拉。在这种情况下，我们的调查不得不完全从一个新的基础上开始。于是我登门拜访，想弄清这一点。当我正要向库欣小姐担保，说我相信这里面一定有误会时，你是否还记得，当我看见某种令我大为吃惊的东西时突然住了口，同时它使我们把目标缩小到了一定的查询范围。

“华生，你是医生，你应该知道，人的耳朵是千差万别的，这一点人体的任何其他部分都无可比拟。常理上说各人的耳朵都各有各自的特点。在去年的《人类学杂志》上，你可以看到我所写的关于这一问题的两篇短文。我以一个专家的眼光检查了纸盒里的两只耳朵，并仔细观察了这两只耳朵在解剖学上的特点。我仔细观察库欣小姐，发现她的耳朵同我检查过的那只女性耳朵极为相像，你可以想像我当时有多么惊愕了。这件事决非巧合。两只耳翼都很短，上耳的弯曲程度也都很大，内耳的旋转形状也很相似，从所有特征来看，可以说，那真像是同一只耳朵。

“我当然立即就知道这一发现极其重要。受害者是库欣小姐的血缘亲属这一点是明显的，可能还是很近的关系。我开始同她谈起她的家庭，你记得吧，她立即就把一些极有价值的细情告诉了我。首先，她妹妹的名字叫萨拉，她们不久前住在一起，所以包裹是寄给谁的就一清二楚。其次，我们得知那个水手娶了老三，并且了解到他曾和萨拉十分交好，她还曾去利物浦和布朗纳家居住在一起。后来因争吵他们各奔东西，几个月来，他们断绝了一切联系，所以如果布朗纳要寄包裹给萨拉当然按她的旧址寄去。

“现在，真相开始大白。我们已经知道有个水手，这个人富于感情，容易冲动——别忘了，为了和妻子在一起，他放弃了待遇优厚的差事——而且有时候嗜酒如命。我们完全可以相信，他的妻子已被谋害，还有一个男人——假定是一个海员——也同时被人杀害



了。当然，这立刻就使人想到，这一罪行的动机就是妒忌。那么，为什么又把这次凶案的证据寄给萨拉·库欣小姐呢？或许是她在利物浦居住期间，曾经涉及到这一悲剧事件的起因。你知道，这条航线的船只在贝尔法斯特、都柏林和沃特福德等地停泊。因此，假定作案的是布朗纳，作案后马上上了‘五朔节’号，那么，贝尔法斯特则是他能够寄出他那个可怕的包裹的第一个码头。

“这期间，非常有可能有第二种答案，而且，虽然我认为这根本不可能，可是我决定在继续调查下去之前把它说清楚。也许有一个失恋的情人谋杀了布朗纳夫妇，那只男人的耳朵可能就是布朗纳的。这一点可以想像，虽然这一说法遭到许多人的强烈反对。所以我拍了个电报给我在利物浦警界办事的朋友阿尔加，请他去查明布朗纳太太是否在家，布朗纳是否已乘‘五朔节’号走了。后来，我和你就去瓦林顿拜访萨拉小姐去了。首先，我想急于知道，这一家人耳朵相似的程度。至于她能否提供给我更重要的情报，我并不抱以太大的希望。她肯定在前一天已经听说过这个案子，因为克罗伊登已经满城风雨，而且只有她一个人知道这个包裹是寄给谁的。如果她愿意协助司法部门，她可能早已向警方报告。显然我们必须要见到她，于是我们就去了。我们发现有关包裹的消息给了她那么大的影响以致于得了脑病。我们进一步得知，她了解这件事的全部情况，但同样清楚的是，我们必须等待一段时间才能得到她的帮助。

“然而，实际上我们并未得到她任何帮助，我们的谜底正在警局里等着我们，没有比这更明确的事情了，我已叫阿尔加把谜底送来。布朗纳太太的屋门已经紧闭三天多，邻居以为她去南方看亲戚去了。从轮船办事处已经查明，布朗纳已乘‘五朔节’号出航。我推测：这艘轮船将在明晚到达泰晤士河，迟钝而果断的雷斯德是不会让我们白等一场的，他会抓到布朗纳的。”

歇洛克·福尔摩斯的希望没有落空。两天之后，他收到一大包信札，内装雷斯德探长的一封短信和一份打印文件，共好几页。



“雷斯德已把他抓住了，”福尔摩斯瞟了我一眼，说，“听听他说些什么，也许会满足你的好奇心。”

亲爱的福尔摩斯：

依照我们用以检验我们的推测所制定的计划（华生，这个“我们”说得很有意思，对吧?），我在昨日下午六时前往阿伯特码头走访了“五朔节”号轮船。该轮属于利物浦、都柏林、伦敦轮船公司。经了解得知，该船有一名水手叫吉姆·布朗纳，船长不得不停止他的工作，因为在航行过程中他的举动异常。我来到他的舱位，看见他坐在一只箱子上，两手撑着脑袋，摇来晃去。此人身材魁梧，脸刮得很干净，皮肤黝黑，有点像曾在冒牌洗衣店那件案子中帮助过我们的那个阿尔德里奇。他刚一知道我的来意，就跳了起来。我吹响警笛，唤来两名守候在角落里的水警，可是他好像很不在意，没有反抗甘愿就范。我们把他连同他的箱子一起带到密室里，以为箱子里会有什么罪证，但那里一无所有，除了大多数水手都有的一把大尖刀。然而我们发觉，我们并不需要更多的证据，因为带到警局刚一审讯，他就立刻供认不讳。速记员照他所供做了记录，打出了三份，一份随信奉上。事实证明此案未出我的预料，极其简单。阁下对于我所着手的案件调查给予了很多帮助，谨此致谢。

你的忠实朋友

G·雷斯德上

“嗯！调查倒的确很简单，”福尔摩斯说道，“不过，我认为他并不是那样，特别是当他第一次邀请我们的时候。还是让我们来看吉姆·布朗纳自己是如何说的吧，这是罪犯在谢德威尔警察所向蒙



特戈默里警长所作供词的完整记录。”

我无话可说，不，我还有话可说，我要统统说出来，你们可以把我绞死，也不可能不让我说话。你们打我一顿也可以。我告诉你，自从干了那件事后，我就从来没有睡着过。时常看见他们的脸在我面前晃动，有时候是他的脸，更经常的是她的脸。他皱着眉头，像个黑人，而她的脸上老是带着惊恐的神色。嗨，这只白色的小羔羊，如果从一张以前总是充满柔情蜜意的脸上看到杀气腾腾的时候，她怎么能不吃惊呢？

但那是萨拉的过错，愿她在一个被她毁了的人的诅咒下不得翻身，让她的血在血管里变质！并非我要为自己洗刷。我知道我喝了酒就是一头野兽。但是，她会原谅我的，如果不是那个女人来到我家，她会和我紧紧地在一起的，就像一根绳子套在一个轮上那样。因为萨拉·库欣爱我——这是事情的根源——她爱我，但当她知道我对我妻子印在泥土上的脚印的爱甚于爱她的整个肉体和灵魂时，她的全部爱情就变成了刻毒的仇恨。

她们是三个姊妹。老大是个老实女人，老二是个魔鬼，老三是个天使。萨拉三十三岁。当我们成婚的时候玛丽二十九岁，我和玛丽的日子幸福得很，我觉得整个利物浦没有任何一个女人比得上我的妻子。后来，萨拉受邀请到我家做客，从一个星期住到一个月。

当时我已经不喝酒，还存有一点儿钱，生活过得十分美好。我的天哪，谁会想到竟弄成这样？做梦也没想到啊！

我经常回家过周末，要是赶上船等着装货，我一次就可以在家里住上一个星期，这样我经常碰到我的姨姐萨拉。她瘦高的身材，皮肤稍微有点黑，性情暴躁，目光如火，



动作敏捷，给人非常傲慢的感觉。可是，只要小玛丽在的时候，我对她未起过丝毫念头。我发誓，上帝饶恕我吧。

有时她似乎特别喜欢与我单独在一起或者借故和我出去走走，但我从未想到居然会发生那种事情。直到那天晚上，我才知道她的居心。我从船上回家，我妻子不在家，可萨拉在。“玛丽呢?”我问。“啊，她去付账去啦。”我有点不耐烦，在房间里走来走去。“这么一会儿不见玛丽就心烦了，吉姆?”她说，“难道我就那么令人讨厌吗?我真感到非常悲哀。”“这没什么，姑娘。”我说完，善意地向她伸出手，她立刻用滚烫的双手紧抓住我的手，我们互相盯着对方，从她眼中我读出了一个女人的全部渴望。不需要她说什么，也不需要我说什么。我皱了皱眉头，把手抽回。她一言不发地在我身边站了一会儿，然后用手轻轻抚摸我的肩膀。“好一个正人君子!”她说完，发出一声嘲弄的笑声，跑到屋外去了。

唉，从那以后，萨拉恨透了我。她是个报复心很强的女人。我真愚蠢，就这样让她跟我们住在一起，我真是个稀里糊涂的傻瓜。可是我没向玛丽吐露只言片语，因为我知道那样将会使她十分伤心，日子又同往常一样。过了一些时候，我发现玛丽有点儿变了。她以前是那样相信人，那样天真，可是现在她变得古怪，多疑。我到哪儿去过，我在干什么，我的信是谁写来的，我口袋里装了什么，以及诸如此类的莫名其妙的事，她凡事都要问个一清二楚，而且无故地发脾气，我们开始不停地争吵。这真使我感到莫名其妙。现在，萨拉避开我，可是她和玛丽却形影不离。我后来才明白，她是怎样去挑拨她，欺骗她，调唆她来和我作对。但是，我当时却像个瞎子毫无觉察，逐渐我开始破戒饮酒——如果玛丽像从前那样对待我，我是滴酒



不沾的。这样玛丽她有足够理由讨厌我，我们之间的隔阂日益加深了。这时候又插进来一个阿利克·费拜恩，事情就更糟了。

刚开始的时候，他到我们家是看萨拉的，不久我们就融在一起。不可否认，此人有一套讨人喜欢的本领。走到哪儿，哪儿就会有他的朋友。他是一个英俊时髦并且相当傲慢的小伙子，长着一头卷发。他跑遍了半个世界，见多识广，而且非常健谈。我不否认，他很风趣。像他这样一个举止斯文的海员，肯定在船上当过高级职员而不是一般水手。有一个月他在我们家进进出出，我从来没想到过他那温和而机智的风度里藏有恶意。终于有些事情使我产生了怀疑，从那天起我就再也没有平静过。

那也不过是一件小事。我偶然来到客厅，一进门时，我看见我妻子面露欣喜之色，可是等她弄清来人身份后，那神情立刻消失了，并似乎很失望似的转身离开。我很气愤。她大概是把我的脚步声误认为是阿利克·费拜恩的了，不会是别人。如果我当时发现了他，我早把他宰了，因为我发起脾气疯劲十足。玛丽从我眼睛里看出了魔鬼般凶恶的目光，她立刻跑过来用两只手拉住我的衣袖。“别这样，吉姆，别这样！”她说。“萨拉在吗？”我问道。“在厨房。”“萨拉，”我一边说一边冲进厨房，“再也不准费拜恩进我们家的门。”“为什么？”她说。“因为这是我的命令，因为这是在我的家。”“啊！”她说，“要是我的朋友不配进你的家，那我也不配啦。”“你愿意怎么样都可以，”我说，“不过，要是费拜恩再出现在这里，我就把他的一只耳朵留给你做纪念。”我看她有些害怕我的脸色，一声没敢吱。当天晚上她就离开了我的家。

唔，到底只是这个女人施展了什么魔法呢，还是她认



为唆使我妻子去胡搞，就可以让我们反目成仇，到现在我也不知道。反正，她在距离我们家两条街的地方租了个房间，供水手宿用。费拜恩常常去那儿，玛丽也常偷偷去同他们一起喝茶。玛丽多长时间去一次，我不知道。有一次，我跟踪她，我闯进门去时，费拜恩跳后花园的墙跑了，像只吓破了胆的臭鼬鼠。我对我妻子发誓，如果我再看见她和他在一起，我就杀死她。我把她领回家，她一直哭哭啼啼，浑身发抖，脸白似纸。从那以后，我们之间再也没有丝毫爱情，我看得出她对我既恨又怕。一想起这些我就酗酒，她仍然十分看不起我。

呃，萨拉眼看在利物浦住不下去，就回去了。据我所知，她到克罗伊登和她姐姐同住去了。我家里还是一日不如一日地那么糟。后来，到了上个星期，我们家庭的末日到了。

事情是这样的：我们的"五朔节"号在外面航行了七天。船上的一个大桶松开了，使一个横梁脱了节，我们只好进港停泊十二小时。我下船回家，希望给玛丽一个意外惊喜，同时希望她高兴。我这样想着，转入了我住的那条街道。正在这时候，一辆马车从旁边驶过。她就在马车里，坐在费拜恩身边。两个人有说有笑，根本没想到我这时正立在人行道上生气地瞪着他们。

请你们相信，从那会儿起，我就不能控制自己了。现在回忆起这件事来，真像一场噩梦。最近，我喝酒喝得厉害，这使我更加晕头转向。现在，在我脑袋里有个什么东西，像一把船员用的铁锤那样在敲打。可是那天上午，似乎整个尼亚加拉瀑布在我耳朵里轰鸣。

呃，我手拿着一根沉重的橡木手杖，眼睛喷火，悄悄地跟踪那辆马车。跑的时候我也学乖了，稍微在后面离远



一点，这样我能看见他们，他们却看不见我。很快，他们到了火车站，售票处有很多人挤在那里。因此，虽然我离他们很近，他们却没有发现我。我发现他们买了去新布赖顿的车票，就也买了一张。我在隔他们三节车厢的后面坐着。车到站之后，他们开始沿着阅兵场走，我在不超过一百码的地方跟着。最后，我看见他们租了一只船，大概要去划船。那天天气很热，他们一定以为水上要凉快些。

看样子，他们真像是落到我手里了。空气中有点儿雾，几百码之外根本看不见什么。我租了一只小船，跟在他们后面，隐隐约约地能望见他们，两船的速度差不多，我要是不赶上去，他们肯定离岸一英里了。雾气象一块幕布笼罩在我们四周，这周围就只有我们三个人。我的天呀，我永远不能忘掉当他们看见向他们渐渐靠近的小船里的人时，他们两个人的面目表情啊！她尖叫起来，而他则发狂似的骂起来，用桨戳我，因为他一定观察到我眼睛里布满了杀气。我躲开他的桨，用手杖回击，他的脑袋就像鸡蛋一样碎裂了。尽管我已经发了疯，大概也会饶过她，可是她却紧抱住他直喊，还叫他“阿利克”。我接着又是一下，她就在他旁边倒下了。当时，我像一头嗜血成性的野兽。我向上帝起誓，如果萨拉也在场，她也是同样的结局。我抽出刀子，并且——哎，算啦！我说够啦。每当想起如果萨拉知道因为她惹事生非而引起的后果时，我就充满一种野性的快乐。后来，我把两个尸体捆在船里面，打穿一块船板，直到船沉下去我才走开。我很清楚船老板一定以为他们在晨雾中迷失了方向，划出海去了。我稍加整理回到我的船上，没有人猜疑什么，当时，我就打好包裹给萨拉·库欣。第二天从贝尔法斯特寄出去了。

既然你们已经知道事实，可以用任何法律上的方式处



置我，但我求你们千万不要用我已经受过的惩罚来惩罚我了。我不敢闭上眼睛，否则就会看见他们的两张脸，尤其是当看见我出现时那盯着我的神情。我杀死他们是干脆痛快的，而他们杀我是慢慢腾腾的。如果我再过一个那样的夜晚，在天亮之前，我不是发疯就是死去。你不会把我单独一个人关进牢房里吧，先生？可怜我，别这样，求你们对待我时想一下在你们曾经痛苦的日子受到的对待一样，可怜可怜我吧。

“这是什么意思，华生？”福尔摩斯放下供词，极其严肃地说道，“这一系列的痛苦、暴力、恐惧，到底是为了何种目的？一定有种必然，否则，我们这个宇宙就是受偶然所支配的了，这是不可想像的。那么这种必然是什么呢？这是冥冥中存在的一个人的理智远远不能解答的大问题。”

红　圈　会

“啊，瓦伦太太，我看不出有什么特别的理由让你心烦；我的时间如此珍贵，怎么还能管这样的事呢！我真的还有其他要办的事。”歇洛克·福尔摩斯这样说着，转身去看他那册巨大的剪贴簿。他把一些最近的材料剪收在里面，而且编了索引。可是，房东太太是固执的，还具有女性的巧妙手段，她毫不退让。

“去年您就为我的一个房客办过件事，”她说，“他就是费戴尔·霍布斯先生。”

“噢，对，对——事情很简单。”

“可他老是说个没完——说您一定会帮忙，先生，说您能够把



没头没尾的事查得一清二楚。当我自己坠入谜团时我就想起他说过的话来了。我知道，只要您愿意，您是可以办到的。”

每逢受到恭维的时候，福尔摩斯都是极易说话，并且当被诚恳地对待时，他也会尽力去主持公正。这两种原因促使他叹了一口气表示同意，他放下了手头的工作。

“好的，好的，瓦伦太太，那我们就谈谈吧。你不介意我吸烟吧？非常感谢。华生，请给我火柴。我知道，你的新房客总是不出房门，以至于你总看不到他，你因此担忧。那又如何呢？上帝保佑你，瓦伦太太，如果我做你的房客，你可能一连几个星期都看不到我一次的。”“那没错，先生，可是这次的情况不一样，它使我害怕，福尔摩斯先生，害怕得我不能安然入睡。只能听见他急促的脚步从一大早上到深夜来回走动，可是就是从来没见过他的人影——这我可受不了。我丈夫和我一样绷紧神经，可是他成天在外面上班，我呢，我就躲不开了。他在干什么呢？除了那个小姑娘，屋子里就剩我和他了，我的神经快崩溃啦。”

福尔摩斯俯身向前，伸手抚着房东太太的肩膀。只要他需要，他几乎有催眠术一样的安慰人的力量，她那恐惧的目光镇定了，紧张的表情也缓和下来，恢复了常态。她在福尔摩斯指的那张椅子上坐了下来。

“如果要我办这样的事，我必须了解第一个细节。”他说，“别着急，回忆一下，最小的细节可能反映最大的问题。你是说，这个人是十天以前来的，付了你两个星期的住宿费和伙食费？”“他问我要多少钱，先生。我说每周五十先令，是在顶楼一切设施齐全的小起居室和卧室。”“还有呢？”“他说：‘我每周付五镑，如果你能按我的条件去做。’由于我先生收入微薄，钱对我来说可是十分重要的。他拿了一张十镑的钞票，当时就给了我。‘如果你能答应我的条件，你可以在未来的长时期内每半个月得到同样的钱数，’他说，‘否则，我就不能将就你了。’”



“什么条件?”“唔，先生，条件之一是他要拥有房门钥匙，这倒无可厚非；然后是他要求要有绝对自由，不得以任何借口去打扰他的生活。”“这里面不会有什么名堂吧?”“从原则上讲没有什么发生，可这又毫无理由。他已经住了十天，瓦伦先生、我、还有那个小姑娘都没有见过他一次。晚上、早上、中午，就听见他急促的脚步声来来回回地走动。除了第一个晚上以外，他从来没有出过房门。”

“哦，他在第一个晚上外出过?”“是的，先生，很晚才回来——我们都睡了。他来的第一天就对我说过，他今天回来很晚，叫我不要给门上闩。我听见他回来时，已经过了半夜了。”“那么吃饭呢?”“他特别吩咐过，只能在他按铃后，我们才能把饭放在门外的一张椅子上，等他吃完再按铃，我们再从同一把椅子上把东西收走。如果他需要别的东西的话，就用铅字体写在一张纸上留下。”

“用铅字体写?”“是的，先生，用铅笔写的铅字体，通常就一个词。我带来了一张给您看看——肥皂。这是另外一张——火柴。这是他在第一个早上留下的——《每日新闻》。我每天早上把报纸和早餐一起放在那儿。”“天啊！华生，”福尔摩斯一边说，一边无比惊奇地仔细看着瓦伦太太递过来的几张大纸片，“这倒真有些出人意料。如果说深居简出，我可以接受，但为什么要用铅字体写字呢？为什么不随手写呢？而用写铅字体这种笨方法，这意味着什么呢，华生?”

“也许他想隐瞒自己的笔迹。”“为什么呢？让房东太太看到他写的字，对于他来说有什么不方便吗？也可能是你说的那样。那么，还有，为什么写得如此简单呢?”

“我无法想像。”

“这真耐人寻味。写字的笔也不寻常，紫色的粗笔头。你看，写好之后，纸是从这儿撕开的，所以‘肥皂’这个字里的‘S’撕去了一部分。这能说明问题，对吧，华生?”“说明行事小心谨慎吗?”

“丝毫不差。显而易见还会找到别的一些记号，指纹和其他一



些东西可以提供线索，来查明这是个什么人。瓦伦太太，你说这个人是中等身材，黑黑的，有胡子。大概多大岁数?”

“挺年轻的，先生，不超过三十岁。”

“唔，没有更多的情况啦?”

“他的英语讲得非常流利，先生，但从他口音我听得出他是个外国人。”

“穿着讲究吗?”“先生，他穿着一副绅士派头的黑衣服，特别考究，但没有什么特别。”“他未说出他叫什么名字吗?”“没有，先生。”“他没有任何信件，也从未有人来找他吗?”“没有。”“你，或者是那个小姑娘，一定在某个早上进过他的房间喽?”“从未进去过，先生，一切都由他亲自打点。”“哦? 真奇怪。行李呢?”“他随身没带什么别的，除了一个棕色大手提包。”“唔，看来对我们有帮助的材料还不多。难道什么东西也没有从他房间里带出来过——难道一样也没有?”房东太太立即从她钱包里取出一个信封，又从信封里取出两根燃过的火柴和一个烟头。

“今天早上，他的盘子里放着这些东西，我特意带来，希望你能从中发现问题。”

福尔摩斯耸耸肩。

“这里面没有什么，”他说，“火柴当然是用来点香烟的，因为火柴根烧得只剩这么一点儿了；点一斗烟或是一支雪茄烧去了一半。可是，嗯，这个烟头倒有些奇怪。你说过，这位先生上唇和下巴都有胡子?”“是的，先生。”“这我就不明白了。我觉得，只有一点儿胡子没有的人才会把烟吸成这样。嘿，华生，这烟头就连你嘴上的那一点胡子也会被烧焦的。”

“也许他用烟嘴儿?”我提出我的观点。“不，不。烟头已经叼破了。瓦伦太太，我想房间里不会有两个人吧?”“不可能，先生。因为他总是吃得很少，我还担心他吃这么一点对身体能行吗?”

“唔，我看我们还得多找一点儿线索。反正，你用不着有什么



抱怨。他虽然有些不同寻常，但也不会给你惹麻烦。他出的钱很多，如果他要隐瞒什么，跟你也没有什么直接的关系。我们没有理由干涉别人的私事，除非我们有理由认为这事跟犯罪有关系。我既然插手该事就不能坐视不管，有新情况，请随时通知我；请相信，你可以得到我的帮助。”“这里面有几点确实有趣，华生，”房东太太离开我们之后，他说，“也许这是一件小事，只不过是一个人的怪癖而已，但也可能比表面现象复杂得多。首先我想到有这样一种可能，现在居住的和租房间的根本不是同一个人。”

“你为什么会这样想?”“呃，除了烟头之外，这位房客租下房间之后只出去过一次，而且就这一次，这难道不能说明什么吗？他回来的时候——或者说，某个人回来的时候——没有一个见证人在场。我们没有任何事实证明回来的和出去的是同一个人。另外，据说租房间的人英语相当好，而这一个却把‘matches’的字写成了‘match’，可以想像，这词是从字典中查出来的，因为字典里不给出复数形式，这种方式的目的在于掩盖房中的人可能不懂英语。对，华生，这些充分的理由证实有人顶替了瓦伦太太的房客。”

“什么目的呢?”“啊！问题就在此处。有一个调查方法比较简单明了。”他说着拿出一本大书，书中都是他平时保存下来的伦敦各家报纸的寻人广告栏。“天啊!”他翻阅着书页说道，“这真是一个充满呻吟、喊叫和废话的大合唱！一堆奇闻怪事的大杂烩！但这对于真正的猎人来说却是最宝贵的狩猎场！这个人一个人居住，写信给他就不免要使机密泄露，那么外界如何同他联系呢？显然是通过报上的广告，否则别无他法。好在我只需要注意一种报纸就可以了。这是最近两个星期《每日新闻》上的摘录：‘王子滑冰俱乐部戴黑色羽毛围巾的女士’——这与我们无关。‘吉米当然不会叫他母亲伤心的’——这也与我们无关。‘这位在布里克斯顿的公共汽车上昏倒的女士’——她，我丝毫不感兴趣。‘我的心每天都在渴望——’废话，华生——全是废话！啊，这一段有可能。你听：



‘耐心些。将会寻找到一种极为可靠的通信办法。目前，仍用此栏。G.’在瓦伦太太的房客住进两天后登出来的，似乎有点关系，这个怪客可能懂一点儿英语。看看，我们能不能再找到线索。有了，在这儿——三天之后的。‘正做有效安排。耐心谨慎。乌云就会过去。G.’此后一个星期什么都没有。这里就说得很明显了：‘障碍已经扫清，如有机会的话，请发信号，记住说定的暗号——一是A，二是B，如此类推。你很快会得到消息。G.’这是在昨天的报纸上的。今天的报上什么也没有。这一切与瓦伦太太那位房客的情况很切合。华生，如果我们再等一等，我确信事情会有进一步的发展了。”

果真这样，早晨我发现我的朋友脸上带着满意的笑容背朝着炉火站在炉边的地毯上。

“这个如何，华生？”他喊道，从桌上拿起报纸，“‘红色带白石门面的高房子，三楼左面第二个窗口。天黑之后。G.’这够清楚了。我想吃完早饭我们一定得去查访一下瓦伦太太的这位邻居。啊，瓦伦太太！今天早上你为我们带来了什么好信呀？”我们的这位委托人气冲冲地跑进来，她在向我们表明事情已经有了新的重大进展。

“这件事得报警啦，福尔摩斯先生！”她嚷道，“我可再也不能忍受了，干脆让他走人吧！我本想直接告诉他，后来想还是听听你们的意见，我可再也不能忍耐这个人了，老头子挨了顿打，此时——”

“打了瓦伦先生吗？”

“反正对他可粗暴啦。”

“谁对他粗暴？”

“哎呀！我正想知道哇！我丈夫是托特那姆宫廷路摩顿——威莱公司的计时员，今天早上——要是他在七点钟前出门就好啦——他刚出门没走几步，后面跑出来两个人，用衣裳蒙上他的头后就押



上路旁早已停在那儿的马车。马车跑了一个钟头后，有人打开车门，把他拖出车外。他躺在路上魂飞魄散，也没看清马车，后来慢慢起来，才知道是在汉普斯特德荒地。他是坐公共汽车回家的，这会儿还躺在沙发上。我就立刻到这儿来告诉你们这件事。”

“真有意思，”福尔摩斯说，“他看见那两个人的脸了吗——听见他们说话了吗?”“没有，他被吓糊涂了。他只知道，他被抬起来，又被扔下去，都像变戏法一样。最少两个人干的，也没准是三个。”“你认为这次袭击与你的房客有关?”“哎，我们在这儿住了十五年，从未出现过这样的事。叫他走吧，钱无所谓。天黑以前，叫他离开我的房子。”

“等一等，瓦伦太太，别鲁莽。我开始感到这件事可能要比我起初看到的情况严重得多。很显然，有某种潜在危险在威胁着你的房客。也很明白，他的敌人潜伏在房子附近守候着他。在朦胧的晨光中错把你丈夫当成他，后来发现弄差了，就把瓦伦先生放了，要不是错抓人，那他们想做什么呢?我们只能推理。”“那我该做什么，福尔摩斯先生?”“我很想去拜访你的这位房客，瓦伦太太。”“我不知道怎样能做到，除非你破门而入。每当我留下盘子下楼去的时候，才能听见他开锁的声音。”“他总会把盘子拿进屋去的，我们可以躲在某个地方看他露面拿盘子。”房东太太想了一会儿。

“我记起来他房间对面有个放箱子的小房间。我去取一面镜子，如果你们躲在门后面或许可以——”

“太好了!”福尔摩斯说，“他什么时候吃午餐?”

“大约一点钟，先生。”

“华生和我会准时去。瓦伦太太，再见。”

我们来到瓦伦太太住宅的台阶上时，是十二点半。这是一幢坐落在大英博物馆东北面的一条窄路——奥美大街上的高大单薄的黄色砖房，虽然它接近大街角，但从它那里可以望见霍伊大街和街上更加华丽的住宅。福尔摩斯指着一排公寓住宅的一幢房屋笑了。房



屋的设计式样难逃他精明的眼睛。

“瞧，华生!”他说，“‘红色高房子，白石门面。’信号地点也符合。我们知道了地点，也知道了暗号，所以我的任务就简单得多了。那扇窗口上放着一块‘出租’的牌子。这套空房显然是那伙人的出入之处。啊，瓦伦太太，你都准备好了吗?”“我都打点好啦，我现在就带你们一起去。还有，把鞋放在楼下的楼梯平台上。”

她安排的藏身处和放镜子的地方都相当不错，我们坐在黑暗中可以清楚地看见对面的房门。我们还没有来得及安顿好，就听见远处响起了这位神秘邻居“叮当”的铃声。不久，房东太太手端着盘子上来了。她把盘子放在关着的房门旁边的一张椅子上，然后迈着沉重的步子离开了。我们蹲伏在门角落里，眼睛盯着镜子。房东太太的脚步听不见后，忽然传来钥匙转动的声音，门把扭开了，两只纤细而白皙的手迅速伸出来把盘子从椅子上端走，不久，又把盘子放回原来的位置。我看见一张哀怨、美丽、惶恐的面孔在瞪视着放着箱子房间的一丝门缝。然后，房门猛地关上，钥匙转动了一下，一切又都归于平静了。福尔摩斯拉了一下我的袖子，我们两人偷偷下了楼梯。

“我晚上再来，”福尔摩斯对房东太太说，“我想，华生，这件事我们还得回去商讨一下。”“你看，我的推测是对的，”他坐在安乐椅里说道，“有人顶替了房客。但出乎意料的是居然是一个不一般的女人，华生。”“她看见我们了。”

“嗯，她发现了某种情况，这是肯定的。事情的脉络已经很清楚，对不对？一对男女在伦敦避难，他们防范之严足可说明危险之大，男人有急事要做，此期间想让女的绝对安全。问题挺复杂，不过他用来解决问题的办法也挺新颖，效果非常好，就连给她送饭的房东太太也不知道她的存在。现在很显然用铅体字书写不过是为了不让别人从笔迹上认出她是个女的。男的不能接近女的，否则就会引来敌人。他不能直接和她联系，于是便利用寻人广告栏。现在，



一切都很清楚了。”

“可是，原因是什么?”“啊，对，华生——这是个严肃的实际问题！原因是什么？瓦伦太太的胡思乱想把事情扩大化了，并且我们的进程中出现不利的一面：我完全可以肯定，这不是普通的爱情纠纷。你注意那个女人发现危险迹象时的脸色了吗？房东先生遭到袭击，显而易见是冲着这房客来的。惊恐和拼命保守秘密都足以证明这是一件生死攸关的大事。袭击瓦伦先生的事件表明对方也不知道一位女房客已经代替了男房客。这件事极其复杂离奇，华生。”

“为什么你要继续做下去呢？你想从中获得什么?”“是呀，为什么呢？是为艺术自身吧，华生。当你看病的时候，我想你只会关心病情而不会想到出诊费吧?”“那是为了充实知识和经验，福尔摩斯。”“学无止境嘛，华生。课程一门接一门，精益求精。这件案子很有启发性。虽然它不能给我带来什么，但我们必须要把它查个水落石出。到天黑的时候，我们会发现我们的调查又会有一些进展了。”

我们回到瓦伦太太的住处。这时，冬日的伦敦的黄昏更加朦胧，只有窗户上明亮的黄玻璃和来自煤气灯昏暗的灯光才打破灰色帷幕这死气沉 沉的单调色彩。昏暗中又亮起一束暗淡的灯光，这是我们在寓所的一间黑乎乎的屋子里向外观察的时候所发现的。

“那里有人在走动,”福尔摩斯低声说，他那急切而瘦削的脸探向窗前，“他又出现了，我看见了他的身影，手里拿着蜡烛，他小心戒备地张望四周。现在他开始晃动灯光发信号了。一下，这肯定是 A。华生，你也记一下，记完我们互相核对。你记的是几下？二十。我也是二十。二十是 T。AT——又一个 T。这肯定是第二个字的开始。现在是——TENTA。停了。再没了吗？ATTENTA 没有意思啊。也许是两个词——ATTEN，TA，这也说明不了什么。要不然 T、A 分别是一个人的姓名的缩写。又开始了！ATTE——嗯，重复刚才的内容。奇怪，华生，很奇怪！他又停了！AT——



嗯，第三次重复，三次都是 ATTENTA！他要重复多久？现在没了。他离开了窗口。华生，你看这是怎么一回事？”

“是密码联系，福尔摩斯。”

我的同伴忽然发出顿悟的笑声。“并不是太晦涩难懂的密码，华生，”他说，“对，是用的意大利文，A 代表信号发给的是一个女人。‘当心！当心！当心！’怎么样，华生？”“我猜想你说得十分正确。”“毋庸置疑，这是一个紧急信号。重复了三次，就更急了。当心什么呢？等一等，他又到窗口来了。”我们再次看见一个人的模糊侧影蹲伏着。当信号再一次开始时，一点小火苗又在窗前来回摇晃了。信号比上次打得更快——快得几乎记不下来。

“帕里科洛——Pericolo——嗯，这意味着什么，华生？是‘危险’对不对？对，真的，是一个危险信号。他又来了！PERI……啊，这究竟是——”

灯光突然断灭，发光的方格窗消失了，第四层楼成了这幢大楼惟一的黑带，其他各层的窗户都亮着灯，最后的危险呼叫突然停止，为什么？这个问题不约而同地出现在我们的脑海里，福尔摩斯从窗边蹲着的地方一下子站了起来。

“事情严重，华生，”他嚷道，“事态不妙！信号为什么就这样停止了？这件事我得跟警察厅取得联系——可是，时间来不及，我走不开。”“我去行吗？”“我们必须对情况进一步了解，或许它可以有更清楚的解释。来，华生，我们一起去，看看有什么办法。”

当我们走上霍伊大街的时候，我转过头来看了一下我们刚离开的楼房。在顶楼的窗口，我隐隐约约看见，一个女人的头影，正紧张呆望着外面的夜空，似乎紧张地等待着中断了的信号重新开始。在霍伊大街公寓的门道上，有一个围着围巾、穿着大衣的人正在栏杆上靠着。当门厅的灯光照在我们的脸上时，这个人大吃一惊。

“福尔摩斯！”他喊道。“噫，葛莱森！”我的同伴一面说道，一面和这位苏格兰场的警探握手。“这真是冤家路窄呀，哪阵风把你



送到这来了?”“我想，咱们一样,”葛莱森说，“我真难以想像你是怎么知道这件事的。”“线有几根，头只一个。我在记录信号。”“信号?”“是啊，从那个窗口。信号发了一半停了，我们来调查是什么原因。既然你在这儿，这件事可以说万无一失，我想我们该走了。”

“等等!”葛莱森热情洋溢地说道，“说公道话，福尔摩斯先生，只要有你，我每次办案子都感到十分踏实。他跑不了，这房子只有一个出口。”“谁?”“啊，福尔摩斯先生，这一次，我们可棋先一着了，你可得要让我们领先一次了。”他用手杖在地上重重地敲了一下，立刻从街那头，一个车夫手持马鞭从一辆四轮马车旁走了过来。“请让我把你介绍一下?”他对车夫说道，“这位是美国平克顿侦缉处的莱弗顿先生。”

“就是长岛山洞奇案的那位英雄吗?”福尔摩斯说，“久仰，久仰，先生。”这是个外表沉静却十分精明的美国青年，尖脸，胡子剃得光光的。听了福尔摩斯这番赞扬之词，不禁满面红云。“我是为生活奔波，福尔摩斯先生,”他说，“如果我能抓住乔吉阿诺——”“什么！红圈会的乔吉阿诺吗?”“噢，他是欧洲风云人物，是吧？我们在美国也听到了他的事情。我们确定他是五十件谋杀案的主犯，可是我们无法将他缉拿归案。我从纽约就跟踪着他。整整一个星期在伦敦我都在他附近，就等时机成熟亲手把他抓起来。葛莱森先生和我一直追到这个大公寓，这里只有一个大门，他逃不了。他进去之后，从里面出来的只有三个人，但是我敢断定，他不在其中。”

“福尔摩斯先生谈到信号,”葛莱森说，“我猜同往次一样，你一定掌握了我们不了解的许多情况。”福尔摩斯把我们遇到的情况做了简要的介绍。这个美国人两手一拍，感到懊丧。

“他发现了我们啦!”他叫嚷道。“你为什么这么认为呢?”“唉，事实不是如此吗？他在向他的同伙发信号——可能他有一伙人在伦敦。正像你说的那样，他突然告诉他们有危险，中断了信号。他在



窗口如果不是察觉了街上的我们，就是有点意识到险情迫近。如果他想躲过险情，就必须马上采取行动。除了这些，还会有什么别的意思呢？你说呢，福尔摩斯先生？”

“所以我们要马上上去，亲自去查看查看。”

“可是，别忘了我们没有逮捕证。”

“他是在值得怀疑的情况下，在无人居住的屋子里，”葛莱森说，“目前，这就足矣。我们盯梢时，是想看看纽约方面是否可以协助我们拘留他。而现在，我可以负责逮捕他了。”

我们的官方侦探在智力方面虽然有些不足，但在勇气方面却十分可嘉，他要上楼抓那个亡命之徒了。他仍然是那样一副绝对沉着而精明的神情。也就是这种精神，使他在苏格兰场官运亨通。那个平克顿来的人曾想赶在他的前面，可是葛莱森早已把他落在后面了。伦敦的警察对伦敦的危险事件享有优先权。四楼左边房间的门半开着，葛莱森把它拉大。里面寂静漆黑。我划了根火柴点亮葛莱森手中的灯。就在这一刻，灯光亮起时，我们不由大吃一惊。在没有铺地毯的地板上，有一条新鲜的血迹。血脚印一直通向一间内屋。内屋的门是关着的。葛莱森把门撞开，高举着灯，我们在他后面急切地向里面张望。

空屋正中在地板上躺着一个身材魁梧的人，他那修整得十分整齐的黝黑脸庞扭曲得十分怕人，他头上有一圈鲜红的血迹，双膝弯曲，两只手十分痛苦地摊开着。一把白把的刀子完全没入他又粗又黑的喉咙，这个人在遭到这致命的一击前，他一定像一头被斧子砍倒的牛一样早已被打倒了，身体右侧地板上有一把可怕的两边开刃的牛角柄匕首，再旁边是一只黑色山羊皮手套。

“哎哟！这是乔吉阿诺！”美国侦探喊道，“这一回，有人领先于我们了。”“蜡烛在窗台上，福尔摩斯先生，”葛莱森说，“哎，你在做什么？”福尔摩斯已经点上了蜡烛，并在窗前摇晃着。然后他向黑暗中探望着，吹熄蜡烛，扔到了地板上。“我认为这样做对我



们有大帮助，”他边说边走过来，站在那里沉思。这时两位侦探正在检查尸体，“你说过，曾有三个人从房子里出去，”他最后说道，“你看清楚了没有？”

“看得很清楚。”

“是否有个三十来岁的人，中等身材，黑皮肤，有胡子？”

“有。他是最后一个出来的。”

“我想，他就是你要找的人。我可以向你提供他的相貌特征，他还留下了一个很清晰的脚印，这对你应当是足够的了。”

“但是，福尔摩斯先生，伦敦有几百万人哪。”“那么，我想最好还是让这位太太来给你们提供帮助。”听见这句话，我们都转过身去。只见一个非常美丽的高个子女人站在门道上——布卢姆斯伯利的神秘房客。她脸色苍白，神情极其忧郁地慢慢走过来，惊恐地看着地上那具尸体。

“他死啦！”她喃喃地说，“啊，我的上帝，你们把他杀死啦！”接着，我听见她忽然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跳了起来，发出欢快的叫声。她在房间里转着圈地拍着手、跳舞，黑眼睛里露出极其兴奋的神情，嘴里不停地说着，听起来像优美的意大利语。这是一件多么惊奇的事情啊，一个美丽的女人目睹这样的场面却如此欢喜若狂。她忽然停下来，用一种疑问的眼光看着我们。“你们！你们是警察吧？是你们杀死了奎赛佩·乔吉阿诺，对吗？”

“我们是警察，夫人。”她向房间里四周的暗处扫了一眼。“那么，葛纳罗呢？”她问道。“他是我的丈夫，葛纳罗·卢卡，我是伊米丽娅·卢卡。我们两个都是从纽约来的。葛纳罗在哪儿？刚才是他在这个窗口叫我来的，我就立刻跑来了。”“叫你来的人是我。”福尔摩斯说。“你！你怎么可能？”“你们的密码并不复杂，夫人！欢迎你的光临。我知道，我只要打出‘Vieni’的信号，你就会来的。”这位美貌的意大利女人惊恐万分地看着我的同伴。

“我不知道你何以得知的，”她说，“奎赛佩·乔吉阿诺——他是



怎么——”她停了一下，然后脸上忽然显露出骄傲和喜悦的神色。“我现在明白了！是我的葛纳罗！我的无畏、英俊的葛纳罗，是他保护我没有受到伤害，是他。他用他强劲有力的手杀死了这个魔鬼！啊，葛纳罗，你太好了！我为你骄傲。”

“唔，卢卡太太，”葛莱森说道，一只手毫无感情地拉着这位女士的衣袖，仿佛她是诺丁希尔的女流氓，“你是谁，你是干什么的，我都不太了解。不过据你所讲，情况仿佛很清楚了，你跟我们到厅里去一趟。”

“等一等，葛莱森，”福尔摩斯说，“我倒认为这位夫人可能正像我们急于知道事件真相一样急于想把真相告诉我们。夫人，你一定知道这个人是被你丈夫杀死的。为了这个，你丈夫会被逮捕审判的呀！你说的情况可以作证词。但是如果他做此事不是出于犯法的动机，而是为了查明某种情况，那么，你最好把全部经过如实告诉我们，或许对他有帮助。”“既然乔吉阿诺死了，我们没什么可怕的了。”这位女士说，“他是个魔鬼，世界上没有哪个法官会因为我丈夫杀死了他而惩办我丈夫的。”

“既然如此，”福尔摩斯说道，“我建议把房门锁起来，让这一切都像没动过一样。我们和这位女士一起到她的房间去。等我们听完了她要对我们说的一切之后，再决定怎么做。”半小时后，我们已经在卢卡太太那间小小的起居室里坐下来。事件的结局，凑巧我们已经看见，她的叙述用的是英语，虽然快而流利，但不正规，为了方便起见，我不得不在语法上进行修改。

“我出生在那不勒斯附近的坡西利坡，”她说，“我的父亲是首席法官奥古斯托·巴雷理，他曾经在当地做过议员。葛纳罗在我父亲手下做事。我爱上了他，别的女人也一定会爱他，虽然他无钱无势，但英俊、充满活力——但我父亲不准我们结婚。四年前，我们一起出逃，变卖首饰在巴里成了婚，并且后来去了美国。自那以后，我们一直居住在纽约。



“开头，我们运气不错。葛纳罗帮助了一位意大利先生——他在一个叫包厄里的地方把这位先生从几个暴徒手中救了出来，这样，我们就与这个叫提脱·卡斯塔洛蒂的有势力的人有了交情。他是卡斯塔洛蒂—赞姆巴大公司的主要合办人。这家公司是纽约的主要水果进口商。赞姆巴先生有病，我们新结识的朋友卡斯塔洛蒂掌管公司的大权。公司有三百多名雇用的职员。他在公司里给我丈夫找了个工作，而且叫他主管一个门市部，在各方面对我丈夫都非常好。卡斯塔洛蒂先生是个单身汉，我们敬爱他，把他看做我们的父亲，他也把葛纳罗当成他的儿子。我们很快在布鲁克林的一幢小房子里安家，衣食无忧，没料到天有不测风云。

“一天晚上，葛纳罗下班回来的时候，带回一个从坡西利坡来的叫乔吉阿诺的同乡。这个人身材高大，你们可以验证，因为你们已经看到尸体了。他不但块头大，而且一切都很古怪，叫人害怕。他说话的声音像打雷。谈话的时候，我们的小屋里甚至没有足够的地方可以让他挥动巨大的手臂。他的思想、情绪都是强烈而奇怪的，他说起话来嗓门特别大，别人只能坐着乖乖地听他滔滔不绝地说。他的眼睛一看着你，你就得听他摆布。他是个可怕的怪人。感谢上帝，他终于死啦！他一次又一次到我家来。可是我发现，葛纳罗和我一样不喜欢见到他，他一来，我丈夫就可怜兮兮地脸色发白，无精打采地听我们的客人对政治和社会问题无休止地胡言乱语。葛纳罗一言不发；我哩，我了解他如同了解我自己一样，我从他脸上发现一种从来未有过的表情。起初，我以为是讨厌。后来，我慢慢知道了，不单纯是讨厌，还有惧怕———一种深沉的、隐蔽的恐惧。那天晚上——就是我看出他害怕的那个晚上——我抱着他，用爱情感化他，求他告诉我一切，为什么这个大个子竟能把他弄得像倒了大霉的样子。

“当他说完，我的心如同掉进冰窟里。我可怜的丈夫在整个世界都跟他过不去的倒霉日子里，加入了那不勒斯的一个叫红圈会的



团体组织，和老烧炭党是一个组织。这个组织的誓约和秘密可怕至极，一旦加入进去就休想出来。我们逃到美国的时候，葛纳罗以为他已经跟它再无联系了。一天晚上，他在街上碰见了乔吉阿诺，就是他在那不勒斯介绍他加入那个团体的。在意大利南部，人们都叫他‘死神’，因为他是杀人不眨眼！他逃到纽约是为了躲避意大利警方。他在新定居的地方建立了这个恐怖组织的分支机构。葛纳罗把这一切都告诉了我，并且把他那天收到的一张通知给我看。那上面画了个红圈，通知告诉他要在某一天集会，他必须服从命令去参加。真是太糟糕了，但更糟的还在后面哩。我们小心地过了一段日子。乔吉阿诺经常在晚上来，来了就不停地说话，尽管他冲我丈夫说话，两只野兽般凶猛的眼睛却总是在我身上乱转。有一天晚上，他原形毕露，我才明白那种所谓的爱情如同野兽一般。他来的时候，葛纳罗还没有回家。他逼进屋来，用他粗大的手抓住我，搂进他那像熊似的怀里，劈头盖脸地吻我，并且恳求我跟他走。正当我挣扎喊叫的时候，葛纳罗冲了进来。他打昏了葛纳罗，逃出屋去。从那以后他就再没有到我们家来。就是那个晚上，我们成了冤家对头。

“几天以后开了会。葛纳罗回来后，脸色不妙，我知道要发生可怕的事了，但它比我想像的更糟。红圈会的资金是靠讹诈有钱的意大利人筹集的，如果他们不出钱，他们就施以暴力相威胁。看样子，危险已经落到我们的亲密朋友和恩人卡斯塔洛蒂的头上了。他不惧威胁和恐吓，并且把恐吓信交给了警察。红圈会决定拿他开刀，杀一儆百。会上决定，用炸药把他和他的房子一起炸掉。谁去干，抽签决定。当葛纳罗把手伸进袋子去摸签的时候，他看见我们的仇敌在奸笑，毫无疑问这签事先被做了某种手脚，因为签上的那个代表杀人命令的红色圆圈落到了他的手里。他或者去害死自己最好的朋友，或者让他和我遭到他的同伙的报复。凡是他们害怕、恨的人，他们都要报复，不但伤害那些人本人，而且还要伤害这些人



所爱的人。这是他们的恶魔般的规定的一部分。这种恐怖压在了我可怜的葛纳罗的头上，他忧虑不安，几乎都快被逼疯了。

“我们互相挽着胳膊坐了一整夜，共同预防我们面临的困境。原定第二天晚上动手，中午时分，我们夫妇就赶往伦敦，但没来得及告诉我们的恩人说他有性命之忧，也没来得及告诉警察，以保护将来他的生命安全。

“先生们，其余的，你们都已知道了。我们知道，我们的敌人如影相随。乔吉阿诺的报复自有他私下的原因，可是无论如何，他是个残酷、狡猾、顽固的家伙。意大利和美国到处都在谈虎色变。如果说他的势力在什么时候得到了证实的话，那就是现在。利用少有的好天气，我亲爱的丈夫为我找到这个安身之所来确保我的安全。至于他自己，也想摆脱他们，以便同美国和意大利的警方人员取得联系。我也不知道他在外面怎么样，全凭一份报纸的寻人广告栏中得到一点消息。有一次我朝窗外张望，看见有两个意大利人在监视这个房子。我知道我们被乔吉阿诺发现了行踪。最后，葛纳罗通过报纸告诉我，他会从某一窗口向我发出信号。可是信号出现时，只是警告，没有别的，突然又中断了。现在我知道了，他一定知道乔吉阿诺已经盯上他了。感谢上帝！当这个家伙来的时候，他早有防备。先生们，现在我请问你们，从法律的角度看，我们有没有什么要担心的，葛纳罗是否会因自己的所作所为而被定罪?”“呃，葛莱森先生，”那位美国人说，同时瞥了警官一眼，“我不知道你们英国的意见如何，不过我想，在纽约，这位太太的丈夫将会博得大众的尊重和感激。”“她得跟我回局里，”葛莱森回答说，“如果她所谈的情况属实，我认为她和她丈夫不用有任何担心。但是，我摸不着头脑的是，福尔摩斯先生，你为什么也参与到这件案子里了?”

“增加我的知识和经验，葛莱森。好啦，华生，你的记录本上又添了一份凄惨而离奇的材料啦。对啦，还不到八点钟，今晚在考



汶花园上演瓦格纳的歌剧，要是我们立刻出发，还能赶得上第二幕。”

布鲁斯帕廷顿计划

一八九五年十一月的第三周，伦敦一连几天浓雾迷漫，令人怀疑我们能否从贝克街的窗口看到对面房屋的轮廓。头一天福尔摩斯是在替他那册巨大的参考书编制索引中度过的，第二天和第三天他则耐心地研究他最近才爱好的一个题目——中世纪的音乐。可是到了第四天，我们用过早饭，把椅子放回桌下的位置后，感受阵阵湿漉漉的雾气飘来，在窗台上凝成一滴一滴的水珠的时候，我的同伴再也忍受不了这种无聊的生活了。他强压着急躁活泼的性情，在屋里来回走动，一会咬咬指甲，一会儿敲敲家具，对这种生活极其恼火。

“华生，报上难道没有什么有趣的新闻吗？”他问道。

我知道，福尔摩斯所谓的有趣的新闻，就是指犯罪方面的报道。报上有关于革命发生的新闻，有可能要打仗的新闻，还有即将改组政府的新闻。可是这些，我的同伴都漠不关心。我看到的犯罪报道，没有一件有意思的。福尔摩斯叹了口气，接着不停地来回踱步。“伦敦的罪犯真是无能，”他发着牢骚，如同一个在比赛中失意的运动员，“华生，你看外边，隐约看得见人影，在这种浓雾的天气里，罪犯可在伦敦四处游逛，就像老虎潜伏在丛林中一样，谁也别想看见。只有他向受害者猛扑过去时受害者才能看清楚。”

“小偷还是不少的。”我说。福尔摩斯轻蔑地哼了一声。“这个阴沉的大舞台适合上演更严重的剧情，”他说，“这个社会应该感到幸运——我不是个罪犯。”“真是这样！”我真心地说。“如果我是布



鲁克斯或伍德豪斯，或者是那有充分理由要我的命的五十个人当中的任何一个，在我自己的追踪下，我又能逃多久？一张传票，一次假约会，就万事大吉了。幸亏那些充满暗杀的国家没有起雾的日子。哈！来了，我们的单调沉闷总算到头了。”女仆送来一封电报。福尔摩斯打开电报，不由得哈哈大笑起来。

“好啊，好啊！真是不错！”他说，“我哥哥麦克罗夫特就要来啦。”“为什么以前不来？”我问道。“为什么以前不来？这就简直像是在一条乡间小路上遇见了电车。麦克罗夫特有他的轨道，他得在那些轨道上奔波。蓓尔美尔街他的寓所，第欧根尼俱乐部，白厅——那是他的活-动圈子。他只来过这儿一次，这次又有什么事使他不得不来呢？”“他没说吗？”

福尔摩斯把他哥哥的电报递给我。

为卡多甘·韦斯特事一定要见你。即来。

麦克罗夫特

“卡多甘·韦斯特？我好像听说过。”

“我毫无印象，但麦克罗夫特突然前来，一定有不一般的事。啊哈，行星也会脱离轨道的！对啦，你了解我哥哥吗？”

我隐约记得一些，在办理“希腊译员”一案时曾听说过。

“你对我说过，他在政府里做个小差事。”福尔摩斯笑了起来。“那时候，我们还不熟，谈起国家大事，不能不谨慎一些。你说他在英国政府里工作，这不错；但你如果说他有时就是英国政府，在某种程度上说你讲的也不错。”

“福尔摩斯！”“我早就知道你会吃惊的。麦克罗夫特是年薪四百五十英镑的小职员，无任何政治上的野心，不慕名利，但却是我们这个国家里最不可缺少的人。”

“那是怎么一回事？”“唔，他凭借自己的能力取得了不一般的



地位，这种事情亘古未有。他的头脑缜密而有条理，记忆力非凡无人能及。同样的才能，我用来侦察推理破案，而他则用于那种特殊事物的处理上。每个部门做出的结论都送到他那里，他是中转站，一切都由他加以平衡。别人都是专家，而他的专长是无所不知。假定一位部长需要有关海军、印度、加拿大以及金银复本位制问题方面的情报，可以从不同部门分别获取毫无关联的意见。可是，只有迈克罗夫特才能把这些意见汇总起来，可以立刻说出各要素之间如何互相关联。开始，他们把他作为捷径和方便的手段；现在他已经成了不可缺少的关键人物了。在他的脑子里，样样事情都分类储存着，可以马上拿出来，他的话对国家政策至关重要。他就活在这样的生活里。除非我为了一两个小问题登门求教，他才将智力松弛一下，别的事一概漠不关心。可是丘比特今天从天而降，这到底是什么意思？卡多甘·韦斯特是谁？他同麦克罗夫特又有什么关系？”

“我知道，”我叫道，迅速奔向沙发上的一堆报纸上，“对，对，在这儿，肯定是他！卡多甘·韦斯特是个年轻人，他在星期二被发现死在地下铁道。”福尔摩斯坐了起来，全神贯注，烟斗停在嘴边。

“事态一定很严重，华生。这样一个人之死竟然改变了我哥哥的平常生活，一定非同一般。究竟他们有什么关系呢？据我所知事情没有一点线索。那个青年显而易见是从火车上掉下去摔死的。他并没有遭到抢劫，也没有什么理由可以怀疑是暴力行为。是不是？”“已经验过尸，”我说，“发现许多新情况。要是仔细推敲，我敢说这是一个离奇的案件。”“从对我哥哥的影响来判断，我看这件事一定非同小可。”他舒服地蜷伏在他的扶手椅中。“华生，让我们一起研究这件事的发生过程。”“这个人叫阿瑟·卡多甘·韦斯特，未婚，今年二十七岁，生前在乌尔威奇工厂工作。”“政府雇员。瞧，同麦克罗夫特有关系了！”“他在星期一晚上突然离开乌尔威奇，他的未婚妻魏奥蕾特·韦斯特伯莉小姐是最后见到他的人。他在大雾之晚的七点半忽然离开了她。他们之间并未发生争吵，她也不知道原因



何在。后来，一个名叫梅森的铁路工人在伦敦地下铁道的阿尔盖特站外发现了他的尸体。”

“什么时间？”

“尸体在星期二早上六点发现，在离车站很近的地方躺在铁道远处东向路轨的左侧，头骨碎裂，伤势十分严重，很可能是从车上摔下来的，那地方有个隧道。有一点可以肯定，他只能是摔在铁路上的，如果要把尸体从站外转移来，是无法通过站台的，站台口总有检查人员。”“不错，情况够明确了。这个人的死，不是从火车上摔下去的就是被人从车上抛下去的。这我清楚了，说下去吧。”“尸体旁边的铁轨经过的火车是东去的列车，有的是市区火车，有的来自威尔斯登和邻近的车站。可以肯定，这个遇难的年轻人是在那天晚上极晚的时候乘车向这个方向去的。不过，还无法断定他是在什么地方上的车。”

“车票，看车票准能知道。”

“他口袋里没有车票。”

“没有车票！哎呀，华生，这真是怪事。据我所知，不出示车票是进不了地铁月台的。假定他有车票，那么车票不见是为了掩盖他在什么车站上的车吗？有可能。也许车票丢在车厢里了？也有可能。这一点很奇怪，很有趣。我想他没有被盗吧？”

“根据他的物品清单断定根本没有。钱包里有两镑十五先令，还有一本首都——州郡银行乌尔威奇分行的支票。根据这些东西，可以断定他的身份。还有乌尔威奇剧院的两张当天晚上的特座戏票，还有一小捆技术文件。”

福尔摩斯用充满满足的声调喊道：“华生，我终于明白啦！英国政府——乌尔威奇，兵工厂——技术文件——麦克罗夫特兄长，各环节都全了。不过，如果我没有听错，这是他自己来了。”

不久，麦克罗夫特·福尔摩斯高大的身躯走进房来。他长得结实魁梧，因此看上去显得有点笨重，可是眉宇之间显露出威严的神



色，机警的眼睛透出深沉的光芒，唇间现出果敢，表情又是那样的敏锐，以至无论谁看过他第一眼之后，就会忘掉那粗壮的身躯，而只记住他那出类拔萃的智慧。跟在他身后的，是我们的老朋友，苏格兰场的雷斯德——严肃而阴沉的面色预示着问题的严重。这位侦探在握手时一言不发。麦克罗夫特·福尔摩斯用力脱下外套，在一把靠椅里坐了下来。

“这件事真令人大伤脑筋，歇洛克，”他说，“我最不喜欢改变我的习惯，可是不这样不行。照目前暹罗的情形看，我离开办公室已经非常糟糕了。可是，这是一个重要的事件，我从没见过首相这样坐卧不安，而海军部简直就像个倒个儿的蜂窝，你知道这案子吗?”“刚看过。技术文件是什么?”“啊，这就是关键所在！幸亏没有曝光，否则报界会闹得一塌糊涂。这个倒霉的青年口袋里装的文件是布鲁斯帕廷顿潜水艇计划。”麦克罗夫特·福尔摩斯说话时的严肃表情说明这个问题极其重要，我和他弟弟一直听他说下去。

“你一定听说了吧？我想大家都听说了。”

“只听过这个名称。”

“它是如此重要，直接涉及到政府严格遵守的机密。我可以告诉你们，在布鲁斯帕廷顿的效力范围以内，根本不可能进行海战。两年前，政府从预算中偷偷拨出一大笔款，用在这项专利发明上，并采取了一切措施加以防范。这项无比复杂的计划包括三十多个单项专利，每一个单项都是整体不可缺少的重要组成部分。计划存放在和兵工厂相邻的机密办公室内一个精心特制的保险柜里，办公室装有防盗门窗。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把计划从办公室取走。即使海军的总技师要查阅计划，也必须到乌尔威奇办公室去。但我们却在一个死在伦敦中心区的小职员的口袋中发现了这些计划，官方认识到事态十分严重。”

“不过你们已经找回来啦?”“没有，歇洛克，没有！关键就在这儿。我们还没有全找回来。从乌尔威奇取走了十份计划，卡多甘



·韦斯特口袋里只有七份，最重要的三份不见了——被盗失踪了。你必须把手头一切事情都推掉，歇洛克，别像以往那样为警厅那些鸡毛蒜皮的小事伤神了。你现在面对的是一个重大的国防问题。卡多甘·韦斯特为什么把文件拿走？丢失的文件在哪儿？他是怎么死的？尸体怎么会在那儿？怎样将损失挽回？只要查出真相，你就为国家做了大贡献。”

“你为何不亲自来解决，麦克罗夫特？我能看到的，你也能看到。”“你说得不错，歇洛克，问题是要查明细节问题。如果你将细节告诉我，我就可将一位专家的真知灼见在一把靠椅上一五一十地告诉你。那些四处奔跑询问和查看的工作不是我的事情。你是能够查清真相的，而且你的名字会出现在下一次的光荣名册上——”

我的朋友微笑着摇摇头。“我要做，也只是为了做而去做，”他说，“不过问题的确很有意思，我很乐意查明真相。请你再提供一些事实吧。”

“我在这张纸上记下了一些更重要的情况。还有几个地址，这你以后会用得着的。其中管理秘密文件的官员是政府的著名专家詹姆斯·瓦尔特爵士。在人名录中他的荣誉和头衔占了两行的位置，在业务上他十分老练，是一位出入上流社会受人欢迎的绅士。此外，他的忠诚程度是不容任何疑问的。有两个人掌管保险柜的钥匙，其中一把就由他掌管。还有，在星期一下午三点以前，文件肯定是在办公室里的。詹姆斯爵士三点左右出发带着钥匙赶往伦敦，案发的当晚，他是在巴克莱广场的辛克莱海军上将家里。”

“这一点得到了证实吗？”“是的。他的弟弟法伦廷·瓦尔特上校证实他离开了乌尔威奇，辛克莱海军上将证实他在伦敦。所以詹姆斯爵士已不再与这件事情有关。”

“另外一个有钥匙的人是谁呢？”“悉德尼·约翰逊先生。他是一个四十岁的正科员兼任绘图员，已婚，有五个孩子。他平时少言寡语。但总体来说，在公事方面他表现得相当出色，工作努力而少于



交际。据他自己声称，星期一他下班后整个晚上都在家里，钥匙一直挂在他的表链上，这些只得到了他妻子的证实。”

“让我们谈谈卡多甘·韦斯特吧。”“他已为政府工作了十年，工作相当出色。他忠厚直率但性情急躁，易冲动，对这些我们并不太介意。在办公室里，他的地位仅次于悉德尼·约翰逊。他的工作使他每天能够接触计划，再就没有别的人涉及这些计划了，”

“那天晚上是谁存锁计划的?”

“正科员悉得尼·约翰逊先生。”

“哦，既然如此，计划被谁拿走就一清二楚了。实际上，计划是在副科员卡多甘·韦斯特身上发现的。这不就完了吗?”

“是这样，歇洛克，但许多事还一头雾水。首先，他为什么要把计划拿出去?”

“我想是因为计划值钱吧?”

“那他脱手就可以得到几千镑了。”

“除了拿到伦敦去交易，你能想像他还有什么别的动机吗?”

“不，我说不出来。”

“那么，就得把这一点当成我们破案的立足点。年轻的韦斯特把文件拿走了，这要有一把复制的钥匙才行——”

“他需要几把复制的钥匙才可以，还有大楼和房门。”

“那么，他就得有几把复制的钥匙。他拿到伦敦去出卖机密，无疑是为了在人们发现计划的第二天早晨再把计划放回原处以做到神不知鬼不觉。当他在伦敦做这一叛国行径时却一命呜呼。”

“怎么呢?”

“我们假设，他是在回乌尔威奇途中遭到毒手并被从车厢中推下去的。”

“尸首是在阿尔盖特被发现的。此处离通往伦敦桥的车站已有很长一段距离，他可能是从这条路去乌尔威奇的。”“我们可以设想，他过伦敦桥时的情形或许有好多种。比如，他在车厢里同某一



个人秘密接头，话不投机动起武来，他送了命；也可能是他想离开车厢，意外掉到车外的铁路上，雾很大，什么也看不见。”“以我们目前掌握的情况来看也不会有更好的解释了。但是，歇洛克，你想一想，还有多少问题你忽略了。作为研究，我们不妨假设这个卡多甘·韦斯特早就打定主意要把这些计划带往伦敦。他一定是先和外国特务约定了，如果是我就一定想办法在那个晚上不让人起疑心；可事实并非如此，他是身怀两张戏票陪同未婚妻走到途中的情况下，忽然不见的。”

“胡说八道。”雷斯德说，由于一直在坐着听他们的谈话，他早已有些不耐烦了。

“很特别的一种想法，这是说不通的第一点。说不过去的第二点是：我们假定他到了伦敦，并且见到了某个外国间谍。他必须在早上把文件送回原处，以防露出马脚。他取走了十份，但我们只见到了七份，其余的三份呢？他丢下那三份肯定不是出于自愿。那么，他叛国得到的钱又在哪里呢？在他口袋里总应该发现一大笔钱吧。”

“我看事情非常明显，”雷斯德说，“他要把计划作为交易，见到间谍后，因价格问题发生争执，他就回去了。但特务跟踪他，在火车上干掉了他，抢走了他身上的文件，把他推下火车。这不是非常显而易见的吗？”“那他的车票呢？”“有车票就会显示出间谍的住处离哪个车站最近，所以他拿走了被害者的车票。”“好，雷斯德，很好，”福尔摩斯说，“你说的话也有道理。不过，果真如此的话，这案子就完结了。这里，叛国者已经死去；那边，布鲁斯－帕廷顿潜水艇计划可能也已经到了欧洲大陆。我们没有什么可做的？”“立即行动，歇洛克——立即行动！”麦克罗夫特喊道，一下跳了起来，“我的第六感官使我不能同意这一解释。拿出你的看家本领！到作案现场去！寻访一下相关的人！想方设法地为你争得荣誉吧，这可是一次大好的为国效力的机会。”

“嗯，嗯！”福尔摩斯说着耸耸肩，“来，华生！还有你，雷斯德，能不能麻烦你陪我们一两个钟头？我们从阿尔盖特车站开始调查。再见，麦克罗夫特，我将会在傍晚以前给你一份报告，不过我有言在先，你不要抱太大希望。”一个小时之后，我们一行三人穿过隧道来到与阿尔盖特车站相交的地下铁路。一位谦恭的、面色红润的老先生代表铁路公司接待我们。

“年轻人的尸体就是在这儿被发现的。”他说，指着离铁轨大约三英尺的一处地方，“这里全是无门窗的墙，所以不可能是从上面摔下来的，只可能是从列车上，而这辆车是在周一大约午夜时分通过的。”“车厢检查后有没有发现打斗过的痕迹?”

“没有，同时也未发现车票。”

“也未发现车门是打开的?”

“没有。”

“今天早上我们得到新的消息，”雷斯德说，“有一个旅客乘星期一晚上十一点四十分的普通地铁列车，要到阿尔盖特的时候，听见“咚”的一声，似乎是人摔在铁路上的声音，但雾太大什么也看不清。他当时没有报告。咦！福尔摩斯先生您怎么啦?”我的朋友神色紧张地站在那儿，凝视着从隧道里弯曲地伸出来的铁轨。阿尔盖特是个枢纽站，有一个路闸网。他那急切而怀疑的两眼注视着路闸。我从他机警的脸上发现我所熟悉的表情：双唇紧闭，鼻孔颤动，眉头紧锁。

“路闸，”他喃喃地说，“路闸。”

“什么路闸，你怎么了?”

“别的路线上是不是没有这么多路闸?”

“很少。”

“还有路轨的弯曲度。路闸，弯曲度。说真的！要是只有这些就好啦。”

“是什么，福尔摩斯？你发现苗头了?”



“一个想法——一种迹象，就这些。不过，案情更加耐人寻味了。出人意料，彻底地出人意料。怎么会不出人意料呢？我看不出路上有任何血迹。”

“没有什么血迹。”

“可是我知道伤势很重。”

“外伤不重但骨头碎了。”

“应该会发现血迹的。我能否到那个在大雾中听见落地声音的旅客坐过的那列火车上查看一下？”“恐怕不行了，福尔摩斯先生。列车已经拆散，车厢已经重新分挂到各路列车上去了。”

“我敢向你保证，福尔摩斯先生，”雷斯德说，“我亲自察看过每一节车厢，十分仔细。”我的朋友较明显的弱点是对那些反应不如他灵敏、智力不如他的人总是缺少一种耐心。

“那算了吧，”他说着转身走开，“从案发情况上看，我想察看的并不是车厢。华生，我们在这里能做的都已经做了。雷斯德先生，我们不再打扰你啦，我想我们该到乌尔威奇去看一看啦。”到了伦敦桥，福尔摩斯给他哥哥写了一封电报。发走之前，我读了一下内容，上面写着：

> 黑暗中有一丝可能熄灭的光亮。此刻请派通讯员将已掌握的英国的全部外国间谍或国际特务的姓名及详细住址列单送到贝克街。
>
> 歇洛克

“这会有所帮助的，华生，”他说这话时我们已经在乌尔威奇列车的座位上了。“我的哥哥麦克罗夫特把这样一件极其奇怪的案子委托给我们，我应该感激他。”

他脸上又流露出的紧张而精力饱满的表情表明：某种有探索性的新奇事件已经打开他一条令人兴奋的思路。就像一只猎犬，有时



懒洋洋地躺在窝里时，耷拉着耳朵，尾巴下垂；而现在同是这只猎犬，却目光炯炯，浑身肌肉紧绷，正跟踪着气味浓烈的猎物前进。这就是福尔摩斯从今天上午以来发生的变化。几个小时前，他还穿着睡衣在雾气弥漫的房里不安地踱步，闲散无聊使他一副有气无力的样子。对比之下，前后判若两人。"这里有材料，有探索天地，"他说，"我真笨，竟没看出它有希望。"

"直到现在，我还是不明白。"

"结局我也弄不清，不过我现在有一个假设：它有可能让我们前进一步，那个青年可能是在别处死的，他的尸体可能是被放在一节车厢的顶上。"

"在车顶上！"

"奇怪吧，是不是？你仔细想一下。发现尸体的地方正好是列车开过路闸时颠簸摇晃的地方，这难道是一种自然的巧合吗？车顶上的东西难道没有可能在这个地方掉下来的吗？路闸的摇晃是不会影响到车厢里的一切的。尸体要么是从车顶上掉下来，要么就是非常奇妙的巧合。现在，想想血迹的问题吧，路轨上没有血是因为身体里的血流在别的什么地方了，每件事本身都是有启发性的。积累在一起，足能说明问题。""车票也是其中之一了！"我惊叹道。

"当然。我们找不到没有车票的原因，这样一来就可以得到解释了。它们都是相吻合的。""不过，即便如此，我们仍然还没有揭开他死亡的真相，事态发展不但未变得简单，反而更加复杂了。""也许是这样，"福尔摩斯若有所思地说，"也许是这样。"他陷入沉思之中，直到这列慢车抵达乌尔威奇车站。于是他叫了一辆马车，从口袋里掏出那张麦克罗夫特的字条。

"今天下午，我们得去好几个地方，"他说，"我想，我们应该先去詹姆斯·瓦尔特爵士家吧。"这位著名官员的住宅是一幢漂亮的别墅，别墅前的草坪延伸到泰晤士河岸。我们抵达的时候，雾气已经逐渐地散开，从中射出一道微弱、带着水汽的阳光。听见铃声



后，有人出来开门。“詹姆斯爵士？先生！”他脸色严肃地说，“詹姆斯爵士今天早上已经去世了。”“天哪！”福尔摩斯惊呼起来，“怎么死的？”“先生，或许您愿意进来见见他的弟弟法伦廷上校吧？”“好！见见最好。”

我们被带进一个光线暗淡的客厅。不久，一个五十岁左右，外表英俊、略微带着胡子的高个人来到我们面前。毫无疑问，他就是死去的那位科学家的弟弟。从他惶惑的眼神、没有洗净的面颊和蓬乱的头发可以看出，他遭到了一场突如其来的重大打击。他嗓音沙哑地谈起这件事。

“这真是一件可怕的丑闻，”他说，“我哥哥詹姆斯爵士自尊心非常强，发生这种事他心里承受不了。他总是为他主管的那个部门的效率而自豪，这次对他可是一个致命的打击。”

“我们原以为他可以提供一些线索，帮助我们查明这件案子的。”“我敢向你们打包票，此事对他同对我们大家一样是一个谜团。他已经把知道的所有情况都报告警方了。当然，毋庸置疑的是卡多甘·韦斯特有罪。可是，其余的一切都太不可思议了。”

“你对此事有什么意见吗？”“除我所看到听到的外，我本人一无所知。我不想失礼，可是你可以了解，福尔摩斯先生，目前我们处境糟糕。所以，我只好请你们快点儿结束这次访问。”“真没想到会有这样出乎意料的发展，”当我们重新坐上马车时，我的朋友说道，“我怀疑这不是自然死亡，也许这个老家伙自杀啦？如果是后者，是不是因为失职而自责的一种表示？这个问题以后再说吧。现在让我们去找卡多甘·韦斯特一家。”死者母亲居住在坐落在郊区的一所小巧而维护得不错的房子里。这位老太太因极度悲伤而神志不清，对我们几乎毫无帮助。不过她身边有一位脸色苍白的少女，自称是魏奥蕾特·韦斯特伯莉小姐，死者的未婚妻，她就是在他遇难的那天晚上最后一个见过他的人。

“我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福尔摩斯先生，”她说，“自从惨剧



发生以来，我就没合过眼，白天晚上都在想呀，想呀，想这究竟是怎么回事。阿瑟是世界上头脑最单纯、最侠义、最爱国的人。他要是会出卖交付给他严密保管的国家机密，那他早就切断自己的右手了。凡是了解他的人，都觉得这十分荒谬，反常。”

“可是事实呢，韦斯特伯莉小姐?”

“对，对，我确实无法对其做出解释。”

“他缺钱吗?”

“不，他没有过多奢求，他的薪水又很高，他积蓄了几百英镑。我们正准备在新年结婚。”

“他是否有受过精神刺激的迹像? 哦，韦斯特伯莉小姐，对我们坦言吧。”她的脸色变得犹豫不决，我同伴敏锐的眼睛当然觉察到了这种变化。“是的，”她终于说了，“我觉得他好像心事重重。”

“已经很长时间了吗?”“就是这个星期前后，他表现得非常忧虑、急躁。在一次追问下，他承认有麻烦，和他的公务有关系。‘这对我来说太严重了，不能说，即使对你也不能说。’他说。其他的我就再也问不出什么来了。”福尔摩斯的脸色变得沉重了。

“说下去，韦斯特伯莉小姐。即使事情可能对他不利，也说下去。尽管我们也说不上会带来什么结果。”

“有一两次，他似乎准备告诉我些什么。一天晚上，谈到那秘密的重要性，我还记得他说过，外国间谍肯定会出大价钱的。”我朋友的脸色又阴沉了一层。

“还有别的什么吗?”

“他说政府对这种事防范不严——叛国者要取得计划是很容易的。”

“这些话是近来才说的吗?”

“是的，就在最近。”

“现在谈谈那个最后的夜晚吧。”

“我们是上剧院去的。因为雾太大无法坐马车，我们只好步行



去那儿。刚接近办公室附近时，他忽然蹿进雾里去了。”

“什么话也没说?”

“他当时惊叫了一声，就是这些。我等了很长时间，可是他再也没回来，后来我回家了。第二天早上办公室开门之后，他们就来查问了，后来我就听到了可怕的消息。啊，福尔摩斯先生，你要是能挽回他的名声就好了，名声对他来说可是件大事。”福尔摩斯沉痛地摇摇头。

“走，华生，”他说，“我们得去文件被盗的办公室。”“原来的情况就不利于这个年轻人，但我们查询的结果对他更加不利了，”他说话时马车已经缓缓走动了。“未来的婚事使他不择手段地弄到钱，他企图出卖国家机密。如果他把打算告诉她，就使她也成了叛国的同谋者，这真是太糟啦。”“但是，福尔摩斯，她说他很爱国啊。再说他为什么要把这个姑娘撂在街上，跑去实施这一罪行呢?”“说得对！肯定是有些牵强。不过，他们遇到的是难以应付的情况。”高级办事员悉德尼·约翰逊先生在办公室里接待了我们。我同伴的名片使他显得十分恭敬。他是一个身材偏瘦的中年人，面容憔悴，脸上有斑点，因为紧张而两只手一直不停地抽搐着。

“真糟糕，福尔摩斯先生，太糟糕啦！你听说主管人死了吗?”

“我们刚从他家里来。”

“这地方一团糟，三个人死了两个，文件也被盗了，谁都知道周一关门时，我们的办公室和其他政府部门办公室一样是有效率的。天啊，真是可怕，谁能料到韦斯特会干出这种事来呢！”

“那么，你是肯定他有罪啦?”

“我看没有别的方法使他逃脱罪名，我信任他如同信任我自己一般。”

“星期一办公室是在几点钟关门的?”

“五点钟。”

“是你锁的?”



“我总是最后一个离开。”

“计划放在哪里?”

“保险柜里，是我亲自放进去的。”

“这屋子有没有看守人?”

“有，不过他还得看守另外几个部门。看守是一个诚实可靠的老兵。那天晚上，他没有发现什么，当然雾很大。”

“说不定卡多甘·韦斯特是打算在下班以后溜进来，他要拿到文件必须得有三把钥匙，对不对?”

“对，三把。外屋一把，办公室一把，保险柜一把。”

“只有詹姆斯·瓦尔特爵士和你才有这些钥匙吗?”

“我只有保险柜的钥匙，门的我没有。”

“詹姆斯爵士在工作上是一个有条有理的人吗?”

“我认为是的。这三把钥匙，就我所知，他是拴在同一个小环上的。我经常看见钥匙拴在小环上面。”

“他到伦敦去是带着这个小环去的?”

“他是这样说的。”

“你的钥匙从来不离身吗?”

“没有。”

“如果韦斯特是嫌疑犯，首先，他一定要有一把复制的钥匙，可我们在他身上没有发现；其次，如果这个办公室里有一名职员存心出卖计划，复制计划难道不比把计划原件拿走更简单些吗?”“有效地复制计划，必须要有一定的技术知识才可以。”“不过，我想詹姆斯爵士也好，你也好，韦斯特也好，都具有这种本领吧?”“那当然，我们都懂。可是，我请你别把我往这件事上拉，福尔摩斯先生。实际上，已经在韦斯特身上发现了计划原件，我们东猜西想毫无用处。”

“唔，他完全可以进行复制以确保没有闪失，这样他同样能够达到目的，他却偏要去冒险偷盗原件，真是令人费解。”



“是奇怪，复制没有问题——可是他这样做了。”

“每进行一次查询，案情总是有些令人费解的地方。现在据我所知三份最重要的计划仍流失在外。”

“是的，是这样。”

“你能否告诉我，有谁掌握了这三份文件，不需要另外七份文件就可以建造一艘布鲁斯帕廷顿潜水艇了？”

“有关这一点我已经向海军部作了报告，但今天我又翻阅一下图纸，是否这样我也不能完全肯定。双阀门自动调节孔的图样是在七份文件之中的。除非他们发明出来，否则他们是不可能造出这种船的，当然也许他们会很快地越过这方面的障碍。”

“丢失的三份图纸是不是最重要的？”

“当然是。”

“我想，您是否允许我在这屋里看一看。我本来想问的问题，现在一个也记不清了。”他检查了保险柜的锁、房门，最后是窗户上的铁制窗叶。外面的草地引起了他的浓厚兴趣。窗外一丛月桂树的几根树枝看上去似乎有攀折过的痕迹，他用放大镜仔细检查，接着又检查树下地上的几个模糊不清的痕迹。最后，请约翰逊先生关上铁百叶窗。他指着叫我看，百叶窗正中间并不严实，如果有人在窗外窥视室内情况是可以一清二楚的。“耽误了三天，这些脚印有点儿被破坏，但却能说明一些问题，或许什么也说明不了。好了，华生，我们的收获并不大，我估计在乌尔威奇是不可能对我们有更大的帮助了，只有看看能不能在伦敦干得更好些。”

但乌尔威奇火车站之行使我们又多了一点收获。售票员胸有成竹地说，他见过卡多甘·韦斯特，他记得他——就在星期一晚上，他是坐八点一刻开往伦敦桥的那趟车去伦敦的。他是一个人，买了一张三等单程车票。他当时十分惊慌失措的样子，他抖得厉害，找给他的钱都拿不住，还是售票员帮他拿的。看来，韦斯特在七点半钟左右离开未婚妻之后，大概在八点一刻乘坐的火车。

“让我们重想一下，华生，”福尔摩斯沉默了半小时之后说，“我想不出在我们两人共同进行的侦查中，有哪一件比这更棘手。每向前走一步，就又出现一个新的障碍。不过，我们显然已经取得了某些可喜的进展。

“我们在乌尔威奇进行的查询，大都是对年轻的卡多甘·韦斯特不利的。可是窗下的迹印让我产生了一个假想。譬如，假定他同某一外国间谍曾有关系。对这件事可能有过誓约，不许他说出去，但还是对他的思想产生了影响，他对未婚妻说过的话就表明了这一点。很好，我们现在假设当他和未婚妻一起去剧院的时候，他突然从雾中发现那个间谍向办公室方向走去。他本性急躁，当下决断，为了尽职而义无反顾。他跟踪着那个间谍来到窗前，看见有人盗窃文件，就去捉贼。这种说法可以解释为什么原件被拿走而不去复制了。这个外来人偷走了原件。到这里为止，这都是说得通的。”

“然后呢？”“现在我们遇到困难了。在这种情况下，按理说年轻的卡多甘·韦斯特首先就得去抓住那个坏蛋，同时报警。他没这么做是不是事出有因？拿走文件的是不是一名上级官员呢？那样就可以解释韦斯特的行为了。也许这个主管人借助浓雾甩掉了韦斯特，韦斯特便立刻去伦敦，赶到他住的地方去拦截他，当然前提是韦斯特知道他的住址。情况十分紧急，以至他将未婚妻一个人丢在雾中，什么都没告诉她。假定的情况和放置在地铁火车顶上、口袋里放着七份文件的韦斯特的尸体这两者之间，还有很大的距离。现在我的第六感官告诉我，应该从事情的另一个方面入手，双管齐下，现在如果麦克罗夫特把名单交给我们就有可能找到线索。”

果然，贝克街有一封由政府通讯员加急送来的信。福尔摩斯看了一眼，把它递给了我。

能做这样案件的角色不多，大多是无名鼠辈。值得一提的只有阿道尔夫·梅耶，住威斯敏斯特，乔治大街13



号；路易斯·拉罗塞，住诺丁希尔，坎普敦大厦；雨果·奥伯斯坦，住肯辛顿，考费尔德花园13号。据说，后者于星期一在城里，现已离去。十分高兴你已有线索，内阁亟盼收到你的最后报告。最高当局的查询急件已到。切记，你的背后站着全国的警察。

麦克罗夫特

福尔摩斯微笑着说："恐怕王后的全部人马也可能毫无用处。"他摊开伦敦大地图，弯下身着急地查看着。"好啦，好啦，"一会儿他得意地喊叫道，"事情终于向利于我们的一方发展了。喏，华生，我确信，我们最后一定会成功。"他突然高兴起来，拍拍我的肩膀，"我现在要出去，不过只是去侦查一番。你放心，没有我忠诚的伙伴和传记作者跟随，我是不会单独涉险的。你就留在这儿吧。大概过一两个小时我就能回来。万一耽搁了时间，你就拿出纸笔来，描写我们是如何拯救国家的。"

他的欢乐心情引起了我的共鸣，因为我知道，他情绪的急剧变化不会如此反差巨大，除非那高兴是确实有其原因的。在十一月的这个漫长的黄昏我始终都在等待着，焦急地盼望他回来。终于在九点钟刚过的时候，信差送来一封信：

请速来这儿，我在肯辛顿格劳塞斯特路的哥尔多尼饭店，并随身携带铁撬棍、提灯、凿刀、手枪等物。

歇·福

带着这些东西穿过昏暗的雾气笼罩的街道，对于一个体面的公民来说真是妙在不言中。我谨慎地把自己裹在大衣内，通过这些街道，驱车直奔约会地点。我的朋友正坐在这家豪华的意大利饭店门口附近的一张小圆桌旁。



“吃过了没有？来和我喝杯咖啡和柑橘酒，尝一支饭店老板的雪茄。这种雪茄不像人们所想像的那样有毒。工具带来了吗?”“在这儿，在我的大衣里。”“太好了。让我把做过的事和将要做的事，简单地和你介绍一下。华生，你现在知道，那个青年的尸体是被放在车顶上的，当我肯定尸体是从车顶上而不是从车厢中摔下去的时候，这已经很清楚。”

“不可能是从桥上掉下去的吗?”“我看不可能。如果你观察一下车顶，就会看到车顶中部略微凸起，四周没有栏杆。因此可以断定卡多甘·韦斯特的尸体是被放上去的。”

“是怎么被放上去的呢?”“这就是我们要回答的问题。只有一种可能。你知道地铁在西区某几处是没有隧道的。我记得有一次乘地铁时，外面窗口碰巧就在我头顶上面，假定有一列火车停在这样的窗口下面，把一个人放在车顶上，不会有太大困难的。”

“好像不大可能吧。”“我们只好相信那句古老的格言了：当别的一切可能都被排除，剩下的必然就是真的，不管它是多么不可能。当别的一切可能性都告吹的时候，我十分高兴地发现那个刚刚离开伦敦的首要国际特务就住在紧靠近地铁的一个房子里。你对我突发的看法感到有些惊讶?”“啊，是这样吗?”“对，是这样。住在考费尔德花园 13 号的雨果·奥伯斯坦先生已经成为我的目标。我在格劳塞斯特车站查访，站上有位公务员给了我很大帮助。他陪我沿着铁轨走去，并且使我得以搞清楚了考费尔德花园的后楼窗户是向着铁路开的，而且更重要的是，由于那里是主干线之一的交叉点，地铁列车经常要在那个地点停站几分钟。”

“了不起，福尔摩斯!”

“只能说到目前为止——到目前为止，华生，我们又向目标靠近了一步。我已查看了考费尔德花园的前后，可那家伙早已溜掉了。这是一间没有摆设的非常大的住宅。据我判断，他是住在上面一层的房间里。只有一个随从同奥伯斯坦住在一起，这个人可能是



他的心腹。奥伯斯坦并未逃走而是到欧洲大陆上销赃去了，因为没有人会以私人的身份光临他的住宅，他根本没有理由害怕。可是，这正是我们要做的事。”

“难道我们不能开一张传票，依照手续来办吗？”

“依靠我们现有的证据还不可以。”

“我们还要做什么呢？”

“我想检查一下他的屋子。”

“我不喜欢这样，福尔摩斯。”

“老兄，你在街上站岗，这件事由我来做，现在是不拘小节的时候。考虑一下麦克罗夫特、海军部和内阁以至那些对消息翘首以待的尊贵人士们吧。我不得不涉险。”

作为回答，我从桌边站了起来。

“你说得对，福尔摩斯，我们是得去。”

他也站起来握住我的手。

“我早知道你最终不会退缩的，”他说，一瞬间在他眼中闪耀着近乎温柔的目光。只一会儿，他又恢复了原来的样子，沉稳老练、严肃实际，“不用着急，将近半英里的路，我们走过去。”他说，“千万可别让工具掉出来，把你当做嫌疑犯抓起来，那就闯祸了。”考费尔德花园这一排房子都有扁平的柱子和门廊，坐落在伦敦西区，是维多利亚中期的建筑模式。夜色里传来孩子们快乐的呼喊声和“叮咚”的钢琴声，看来隔壁的一家儿童们正在联欢，四周的浓雾掩盖了我们的身影。福尔摩斯点燃了提灯，灯光照在那扇厚实的大门上。

“这是一件极其严肃的事情，”他说，“门不但锁上了而且上了闩。我们到地下室空地上去要容易一些。那一头有一个拱道，可以提防万一闯进来的过分热心的警察。我们互相帮助一下。”

不久我们走到地下室的门道。刚要走向暗处，突然，就听见雾中有警察的脚步声从我们顶上传来。等到轻轻的脚步声有节奏地离



开后，福尔摩斯开始撬地下室的门。只见他弯着腰用力撬，“咔嚓”一声，门开了。跳进黑乎乎的过道后，福尔摩斯把门关上，他在前，我跟着东拐西转，不久走上没有铺地毯的楼梯。他那盏发出黄光的小灯照在一个低矮的窗子上。“到了，华生——肯定是这一个。”他打开窗子，这时传来低沉刺耳的“吱吱”声，逐渐变成“轰轰”巨响，一列火车在黑暗中飞驰而过。福尔摩斯提着灯照着窗台，那里积落着来来往往机车开过时留下的一层厚厚的煤灰，但几处煤灰已经被抹去。

“这就是他们放尸体的地方。喂，华生！这是什么？没错，是血迹。”他指着窗框上的一片痕迹，“在这儿，楼梯石上也有。证据已经有了。我们在这儿等着列车停下。”

没有多久，下一趟列车如平时一样呼啸而来，驶到隧道外面逐渐慢了下来，然后煞住车“吱吱”直响，正正好好停在我们的下面。车厢离窗台不到四英尺。福尔摩斯轻轻关上了窗子。

“现在，我们的看法已被证实了。”他说，“你认为呢，华生？”

“一件杰作，了不起的杰作。”

“这一点我不能赞同。尸体是放在车顶上的——这一想法当然并不太深奥——当我产生这一想法的时候，后来的一切就是不可避免的了。要不是因为案情重大，关于这一点也并无多大意义。我们面前还有困难。不过，或许我们能在这儿发现一些对我们有用的东西。”我们登上厨房的楼梯，然后走进二楼的一套房间。一间是陈设简朴的餐室，没有什么引人注目的东西；第二间是空荡荡的卧室；我和我的同伴在最后一间停了下来，希望有所发现。显而易见这是一间书房，到处都是书本和报纸。福尔摩斯快速而有条不紊地把每个抽屉、每只小橱里的东西逐一翻查，但是看来没有成功的希望。过了一个小时，他仍然脸色紧绷，因为他的搜索毫无进展。

“这个狡猾的家伙把他的踪迹掩盖起来了，”他说，“大凡与之相关的犯罪嫌疑物都没有，有关系的信件不是销毁了，就是转移



了。我们再没机会了。”在书桌上放着一个装现金的小铁匣子，福尔摩斯用凿刀撬开它，里面几卷纸上是一些图案和计算数字，不知道说的是什么。“水压”、“每平方英寸压力”等字眼反复出现，这说明同潜水艇可能有些关系。福尔摩斯极其烦躁地把它扔在一旁，匣子里还剩下一个信封和几张从报纸上剪下来的纸片。他取出来，一看到那急切的神情，我就马上知道他的希望又增加了。

“瞧，这是什么，华生？你看，报纸登载的几则代邮。从印刷和纸张看，是《每日电讯报》的寻人广告栏，是报纸右上角。没有日期——但是代邮本身有编号。这一段一定是开头：

望尽快得到消息。条件讲妥。按名片地址详告。

皮洛特

第二则：

复言难叙，需作详尽报告，接头时即给东西。

皮洛特

接着是：

情况紧急。要价必须收回，除非合同已定。希函约，广告为凭。

皮洛特

最后一则：

周一晚九时后。敲门两声，皆为自己人，不必猜疑。交货后即付硬币。

皮洛特



“记录很完整，先生！如果我们能从另一头找到这个人就好了！”他手指敲打着桌子陷入了沉思，后来，他跳起来。

“啊，或许没有什么可难的。这儿没有什么事做了，华生，我想我们还是去找《每日电讯报》帮帮忙，顺便结束我们这一天的辛苦工作吧。”

麦克罗夫特·福尔摩斯和雷斯德在第二天早饭后按约前来。歇洛克·福尔摩斯告诉了他们我们头一天的行动。这位职业警官对我们坦白的夜间行为不断摇头。

“我们警察是不能这样做的，福尔摩斯先生，”他说，“怪不得你取得了我们无法获得的成就呢。不过如果你以后继续这样，无疑是为你们自己寻找不必要的麻烦。”

“为了英国，为了和平——嗯，对吧，华生？我们甘愿做国家祭坛上的供品，麦克罗夫特，你又是怎么想的呢？”

“太好啦，歇洛克！令人钦佩！不过，你预备怎么做呢？”

福尔摩斯拿起桌上的《每日电讯报》。

“今天皮洛特发广告了没有？”

“什么？又有广告？”

“对，就在这儿。”

今晚同时同地点，敲两下。极为重要。与你本人安全密切相关。

皮洛特

“真的！”雷斯德叫了起来，“他要是回话，我们早就逮住他了！”“起初我也是这样想。如果二位有空的话，请随我到考费尔德花园走一趟，八点钟左右，大概我们会得到进一步解释。”

歇洛克·福尔摩斯最伟大之处在于他能使自己的大脑暂停活动。



一旦他觉得自己的工作难以一时奏效时，就能把一切心思都投入到令人放松的事情上。我记得，在那难忘的一天里，他一味在埋头撰写关于拉苏斯的和音赞美诗的专题文章。至于我自己，则没他那么超脱，这一天对我来说显得特别漫长。这个问题对我们国家关系之重大，最高当局的悬念，我们准备进行的追捕的结果如何——都混在一起，刺激着我的神经。直到饭后，我才松了一口气。终于，我们上路去探险了。雷斯德和麦克罗夫特按约定在格劳塞斯特路车站外等候我们，虽然在头一天晚上奥伯斯坦的地下室门已经被我们撬开，但由于尊贵的麦克罗夫特·福尔摩斯不愿从栏杆上爬来爬去，只好由我先进去打开大厅正门。九点钟左右，我们已经在书房里恭候我们的客人了。一个钟头，又过了一个钟头，子时来临，大教堂的钟声仿佛在为我们的期望大唱哀歌地有节奏地响着。雷斯德和麦克罗夫特坐在那里焦急不安，一分钟看两次表。福尔摩斯冷静地坐在那儿一声不吭，微闭双目，但十分警觉，突然他转过头。

"来了。"他说。

我们听见门外传来一阵脚步声，轻轻地走过门前又走了回来，然后传来门环在门上重重地击了两下的声音。福尔摩斯站起来，做个手势，暗示我们坐在原处。他打开外门，黑影偷偷走过他身旁，他关上门顺手闩上。"这边来！"他说。过了一会儿，我们的客人到了我们面前，福尔摩斯紧随其后。当这个人发现情形不对一声惊叫转身要跑时，被福尔摩斯一把抓住衣领推进屋里。还没等他从惊慌中恢复过来，门已关上。福尔摩斯背靠门站着。这个人瞪着眼四下张望着，终于摇摇晃晃地倒在地上失去了知觉。慌忙中他的宽边帽掉了下来，领带松开，露出长长的浅色胡子和清秀英俊的脸孔——是法伦廷·瓦尔特上校。

福尔摩斯惊奇地嘘了一声。"我真是一只蠢驴，华生，"他说，"我们要找的可不是这个家伙。""这是谁？"麦克罗夫特急切地问。"潜水艇局局长、已故詹姆斯·瓦尔特爵士的弟弟。对，对，我知道



了，他一定会来。最好让我来查问。”

我们把这个软瘫成一团的家伙抬到沙发上。此时他坐了起来，神情慌张地向四周打量，然后用手摸摸自己的额头，似乎不信任他自己的知觉似的。

“发生了什么事？”他问道，“我是来拜访奥伯斯坦先生的。”

“一切都清楚了，瓦尔特上校。”福尔摩斯说，“真出乎我的意料，一位英国上等人竟做出这种事。你同奥伯斯坦的交往和关系已经被我们掌握了。如果你信任我们，要坦白和悔过，因为我们要从你口中得知一些细节问题，希望你不要错过这个机会。”这个家伙长吁了口气，用双手捂住了脸。我们等着，可是他沉默不语。

“我可以跟你明说，”福尔摩斯说，“有关本案的每个重大情节我们都已掌握。我们知道你急着用钱，你复制了你哥哥掌管的钥匙，并与奥伯斯坦勾搭上手，他通过《每日电讯报》的广告栏给你回信。周一晚上你冒着大雾去办公室，但年轻的卡多甘·韦斯特发现了你，他跟踪了你，或者他对你早有疑心。他看见你盗窃文件，但他不能报警，因为你可能是把文件拿到伦敦去给你哥哥的。他撇下未婚妻，如一个好公民该做的那样，在后面跟踪你，一直到了这个地方后，他对你的事进行了干预。瓦尔特上校，你的罪名除了背叛祖国之外，还有更为可怕的谋杀罪。”

“没有！没有！我向上帝发誓，我没有！”这个令人可憎可叹的罪犯嚷道。“告诉我们，你们怎么害死韦斯特又把他放在车厢顶上的？”“我说，我发誓除了韦斯特之死都是我做的。你们刚才说得都对，我急需用钱，因为我要还股票交易所的债。奥伯斯坦给价五千，这笔钱可免于我遭到破产。至于谋杀，我和你们一样，是清白无辜的。”“后来呢？”

“韦斯特对我早有怀疑，他像你们说的那样跟着我。我到了这个门口才发现他，因为雾太大了，三码以外什么也看不清。我按约定敲了两下门，奥伯斯坦就来到门口。韦斯特冲上来，质问我们要



文件做什么。奥伯斯坦有一件护身武器，当韦斯特跟着我们冲进屋来时，奥伯斯坦用它猛击了他的头部，这一击要了他的命。不到五分钟他就死了。我们不知道如何处置他，奥伯斯坦想到了停在后窗下面的列车或许可解燃眉之急。不过，首先他查看了我带来的文件。他让我把重要的三份给他，'不能给你，'我说，'如果不送回去，乌尔威奇会闹翻天的。''一定得给我，'他说，'因为技术性很强，立刻复制是不可能的事。'我说：'那么，今天晚上一定要全部还回去。'他想了一会儿后说有办法了。'我拿这三份，'他说，'其余的放进这个年轻人的口袋里。等他的尸体被人发现，这事就算他干的啦。'由于没有他法我只好同意。我们在窗前等了半个钟头，列车才停下来，雾是如此之大，因此把韦斯特的尸体放到车顶上根本没人看见，对我们来说不费吹灰之力，和我相关的事就有这些。"

"你哥哥呢？""有一次我拿他的钥匙被他发现了，我想他一定怀疑我，从他的眼神中我发现了这一点。像你所知道的，他觉得无颜见人了。"房间里一片寂静。最后，麦克罗夫特·福尔摩斯打破了这沉默。"你可以想办法挽救，这样才能减轻你良心上的不安，也许可能减轻对你的惩罚。"

"我怎么挽救？""奥伯斯坦带着文件去哪儿？""不知道。""他没留地址给你吗？""他说只要把信寄到巴黎罗雷饭店就行了。""想不想挽救，完全在于你。"福尔摩斯说。"只要我能做的事，我都十分愿意去做，他毁了我，使我身败名裂，我十分讨厌这个家伙。"

"这是笔，这是纸，坐到桌边来。我口授，你写，把地址写上。对，现在就写：

亲爱的先生：

有关我们的交易，现在你无疑已发现，尚缺一重要分图，我有一份复印图可使其完善。但此事已经给我带来了意外的麻烦，因此你必须再加五百镑。邮汇不可靠，我除



黄金或英镑外什么都不要。本想出国找你，但此刻出国会引致怀疑。故望于周六中午来查林十字饭店吸烟室相会。切记，只要黄金或英镑。

这很好。这一回要是抓不到我们所要的人，那才怪呢。”

果真不错！这是一段历史——一个国家的秘史。这段刺激、有趣的历史是这个国家的公开大事记无法相比的。奥伯斯坦急于求成，被诱入网，束手就范，在英国被判十五年，在他的皮箱中发现价值高昂的布鲁斯帕廷顿计划。他打算在欧洲和海军中心公开贩卖。

瓦尔特上校在判决后的第二年年底死于狱中，而福尔摩斯又兴致勃勃地开始埋头于拉苏斯的和音赞美诗了。他的文章出版之后，在小范围内流传，据专家说，它是这方面的权威作品。几周后，我凑巧得知我的朋友在温莎度过了一天的美好时光，并带回一枚极其漂亮的绿宝石领带别针饰品。我问他从哪儿弄到的，他说是某位热情的贵妇送给他的礼物，他曾有幸替这位贵妇略尽绵薄之力。别的，他什么都没有说。不过我想，我能够猜中这位贵妇的闺名，并且毫不置疑地肯定这枚宝石别针将使我的朋友永远不会忘记布鲁斯帕廷顿计划那段离奇而惊险的故事。

临终的侦探

哈德森太太是歇洛克·福尔摩斯的女房东，她长期以来吃了不少苦头。她的耐心受到了严重的考验，因为她二楼的房客奇异而不受人欢迎，生活也是没有规律极其怪癖的。他邋遢得令人无法相信：喜欢在奇怪的钟点听音乐；经常在室内练习枪法；总摆弄古怪



的时常发出异味的科学实验；在他周围还充满暴力和危险的气氛，这些可能使他成为全伦敦最糟的房客。可是，他出的房钱却相当高。实际上，我和福尔摩斯在一起住的那几年，他所付的租金足可以买下这座住宅了。

房东太太极其害怕他，从来不敢去干涉他，无论他的举动多么令人难以容忍。她也喜欢他，因为他对待妇女非常彬彬有礼。他不喜欢也不信任女性，可是他一直是骑士气概的反对者。由于我知道她是真心地关心着他，所以房东太太在我婚后的第二年，来到我家告诉我他悲惨可怜的困境时，我认真地听了她所讲述的事。

“他快要死啦，华生医生。”她说，“他病了已经三天了，恐怕今天有生命危险，他不许我去请医生。今天早上，我看他颧骨凸出，大眼睛瞪着我，我再也无法忍受啦。‘不管你愿不愿意，福尔摩斯先生，我这就去叫医生来。’我说。‘那就叫华生来吧。’他说。不能再浪费时间了，先生，要不，你就见不到他了。”

我吓了一大跳，因为我可从未听说他生病的事。我二话没说，赶忙穿衣戴帽。一路上，我叫她告诉我详细情况。

“要说的不是很多，先生，他一直在洛塞海特河边的一条小胡同研究一种什么病，回来后把这种病染上了，自从周三下午躺在床上后，三天了不吃不喝，也一直没走动过。”

“天哪！你怎么不请医生?”

“他不让，先生。你知道他的蛮横劲儿，我不敢不服从他。他在这世上没有多少时间了。你一看到他，你就会明白的。”他的样子的确凄惨。这是有雾的十一月，在昏暗的光线下，小小的病房阴沉沉的。但使我不寒而栗的是病床上那张消瘦而干瘪的脸，因为发烧两颊绯红，嘴唇上结了一层黑皮，双眼红红地盯着我，床单上的两只手不停地抽搐，犹如受到了某种牵力一样，声音嘶哑而且急切。我走进房时，他正有气无力地躺在床上。看见我，眼里显露出一种神色，我明白，他认出了我。



“唉，华生，看来我们不幸的日子来啦。”他说话的声音微弱，但还是带着原有的满不在乎的味道。“我亲爱的伙伴！”我一边喊一边向他走过去。“离开！快离开！”他说道。那种紧张的神态使我想起了以前那危险的时刻。“别走近我，华生，否则你出去。”“为什么？”“因为，我要这样。不够吗？”哈德森太太说得对极了，他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专横无礼，可看着他精疲力竭的样子又让人十分心疼。

“我只是想帮帮你。”我解释道。

“对极了，你对我最好的帮助就是你听我的话。”

“当然，福尔摩斯。”

他那严厉的脸色才有所缓和了。

“你没生我的气吧？”他喘着气问我。

可怜的人哪，他躺在床上受这么多的罪，我何来的气呢？

“我这样做是为了你好，华生。”他嘶哑着声音说道。

“为了我？”

“我知道我的病，我害了从苏门答腊传来的一种苦力病，这种病，荷兰人比我们了解，虽然他们至今也束手无策。只有一点是肯定的，这是一种致命的疾病，非常容易传染。”他像发高烧似的有气无力地说着，两只大手一边抽搐一边挥动着，叫我走开。“走近了会被传染，华生——对，接触。你站远些就没事了。”“天哪，福尔摩斯！你以为这样说就能一下子拦住我吗？即使陌生人也拦不住我，你以为这样对我，我就不顾老朋友的情分了吗？”我又向前走了几步，但是他喝住了我，显然是生气了。“我对你说，除非你不走近我，否则，你就离开这房间。”

我极为尊敬福尔摩斯的崇高品质，即使在不了解的情况下，我也听他的话。可是，现在我的职业本能激发了我。别的事，我可以听他的，在这病房里，他得受我支配。

“福尔摩斯，”我说，“你病得太严重了，生病的人就应该像孩



子一样听话，不管你是否愿意，我都要给你看病以便对症下药。”他的眼睛恶狠狠地盯着我。“如果非要请医生，最低限度也要请我相信的医生。”“这么说，你信不过我？”“我当然信得过你的友情，但是事实上你只是一名普通的医生，经验有限，资格不高，这些话本不该说，可是你逼得我没有别的办法。”这话重重地伤害了我。

“这话与你不符，福尔摩斯。你的话清楚地表明了你的精神状态。我也不勉强你，要是你信不过我的话，我去请贾斯帕·密克爵士或者彭洛斯·费舍，或者其他伦敦最好的医生。无论如何，你总得请个医生。如果你认为，我可以站在这儿见死不救，也不去请别的医生来帮助你，那你就看错你的朋友啦。”

“我知道你是出于一片好心，华生，”他既像呻吟又似呜咽地说道：“你真是无知?！请问，你了解达巴奴里热病吗？你知道福摩萨黑色败血症吗?”“没听说过。”

“华生，在东方有很多疾病问题，有很多奇怪的病理学现象。”他说一句停顿一下，以积聚他那微弱的力气，“最近我做了一些关于医学犯罪方面的研究，从中学到不少知识，我的病也是从研究中得的，你对此无能为力。”

“或许如此。不过，我知道爱因斯特里博士现在就在伦敦。他是当今热带病权威之一。不要再拒绝啦，福尔摩斯，我这就去请他来。”我毅然转身向门口走去。我从未这样惊讶过，病人像只老虎一样从床上一跃而起将我拦住，我听见钥匙和锁孔接触发出“咔嗒”一声，不一会儿，病人又摇摇摆摆地回到床上。经过这一番激怒和剧烈动作，他显然消耗了大量体力，精疲力尽，躺在床上气喘吁吁。

“我手中的钥匙你是夺不走的。华生，我留住你，你是我的朋友，我不想让你走，你就别想走。可是，我会顺你的心的。”（这些话都是喘着说的，每说完一句就拼命地吸气。）“我非常理解你现在是为了我好。你可以自便，可是请给我时间，让我恢复体力。现



在，华生，现在不行。现在是四点钟，到六点钟，我让你走。”

“你简直疯了，福尔摩斯。”“就两个小时，华生。我答应让你六点走，愿意等吗?”“看来我毫无选择了。”“是的，华生。谢谢你，我整理被褥不需要你帮助，请你离远一点。华生，如果你想帮助我，我还有个条件，你可以去找人为我看病，但不能是你说过的那个人，而是从我指定的人中去寻找帮助。”“完全可以。”“你进入房间以来，‘完全可以’这四个字是你说出来的第一句通情达理的话。华生，书在那儿？我没有劲了。当一组电池的电都输入一个非导体，我不知道这组电池会有什么样的感觉。六点，华生，我们再谈。”

但是，在六点钟未到之前我们就说话了，而这次的情况使我像看到他跳到门前那一次一样大吃一惊。我站着望了一会儿病床上沉默的身躯，他的脸几乎被被子完全遮住，似乎已经睡着了。我根本无心看书，就在房里慢慢地踱步，随便看了看墙上贴着的有名罪犯的照片。我漫无目的地来回走着，最后来到壁炉台前。台上零乱地放着烟斗、烟丝袋、注射器、小刀、手枪子弹，还有其他一些乱七八糟的东西。这堆东西里有一个黑白两色的象牙小盒，盒上有一活动的小盖。这个小玩意儿看着很精致，我伸手去取，准备仔细看看，这时——他突然发出一声令人恐怖的喊叫——在街上也能听清，这叫声让我毛骨悚然，浑身凉透。我转过头来，一张抽搐的脸和两只惊恐的眼睛映入我的眼帘，我手里拿着这个小盒站在那儿呆若木鸡。

“放下！快放下，华生——叫你立刻放下!”他的头躺回到枕头上，直到我把小盒放回壁炉台上，他才长长地喘了一口气。“我讨厌别人碰我的东西，华生。我讨厌，这你是知道的。你让我无法忍受，你简直要把病人赶到避难所去了。坐下，老兄，我要休息!”

这件事给我留下极不愉快的印象。起初是粗暴野蛮和无缘无故的冲动，然后是说话无礼，与平时的和蔼态度相差天壤之分，同时也表明他的大脑是多么的混乱。在一切灾祸中数高贵的头脑被毁最



令人痛惜。我情绪低沉，一声不吭地坐着，一直等到超过了规定的时间。我一直看着钟，他好像也一直在看着钟，因为刚过六点，他同往常一样生机勃勃地开始说话了。

“现在，华生，”他说，“你有零钱吗？”

“有。”

“银币呢？”

“很多。”

“半个克朗的有多少？”

“五个。”

“啊，太少啦！太少啦！真不幸，华生！虽然不多，你还是把它放到表袋里去，其余的钱放到你左边的裤子口袋里。谢谢你，这样你就可以保持平衡了。”简直是一派胡言乱语。他颤抖起来，又发出既像咳嗽又像呜咽的声音。

“现在你把煤气灯点燃，华生，但要小心，只能点上一半。谢谢！这太好了！不，你不用拉起百叶窗。请你把信和报纸放在这张桌子上，我够得着就行。谢谢你。然后再将壁炉上乱七八糟的东西拿一些过来。好极了，华生！那上面有一个夹方糖的夹子。请你用夹子把那个你喜欢的象牙小盒夹起来，放到这边的报纸里面。好！现在，你可以到夏伯克大街 13 号去请柯费顿·史密斯了。”

说心里话，我心里已经不想去请医生了，因为可怜的福尔摩斯这么神志不清，如果我离开他恐怕有危险，但是现在他却要我请他所要求请的。急迫的心情就跟他刚才不许我去请医生时的固执的态度一样。“这个名字我闻所未闻。”我说。

“可能如此，我的好华生。要是我告诉了你，你会吃惊的，治这种病的内行并不是一位医生，而是一个种植园主。柯费顿·史密斯先生是苏门答腊的知名人士，现在正在伦敦访问。一种疫病出现在他的种植园中，由于缺少医疗，他不得不自己进行研究，居然取得具有极大影响的成果。他这个人非常讲究条理系统，我叫你六点



钟之前不要去，是因为我知道你在他书房里是找不到他的。如果他能被你请来以他独有的方法来解决我所面临的困难——他对这种病的研究已经成为他的最大嗜好——我不怀疑他会帮助我的。”

福尔摩斯的话听起来是连贯的，完全的，但却时常被喘息所打断，有时他双手又抓又捏。在我与之相处的几个小时中他是每况愈下了，深陷的黑眼窝射出的眼光更加吓人，额头上冷汗不断，热病斑点更加明显。但是，他说话时的那种自在的风度依旧。即使到了奄奄一息的时候，他仍然是一个支配者。“把我此时的情况详细告诉他，”他说，“你要表达出你心里对我现在状况的印象——生命垂危，神志昏迷。真的，我想不出，为什么整个海滩不是一整块丰产的牡蛎。啊，我迷糊啦！多奇怪，脑子要由脑子来控制！我在说什么，华生？”“叫我去请柯费顿·史密斯先生。”

“啊，对，我记得。我的命全掌握在他手中了，去求他，因为我们之间互相没有什么好感。他有个侄子死得很惨——我曾疑心这里面有什么不可告人的勾当，史密斯恨透了我。你要去说动他的心，华生。你要想尽办法把他弄来，只有他能救我了！”

“那我干脆把他拽上马车好了。”“这可不行，你要说服他来，然后你在他来之前赶回来，记住，随便什么借口都行，千万不要和他一起来。华生，你不会让我失望的，是吧？肯定有某种东西在限制生物的繁殖。华生，你和我都已尽了本分。哎呀，这个世界会不会被繁殖过多的牡蛎淹没呢？不会，不会，可怕呀！你一定要表达出心中的一切。”我听任他像个疯子一样在胡言乱语，喋喋不休，他把钥匙交给我时我太高兴了，快速地接过钥匙，否则他就会把自己锁在里面。哈德森太太在过道里等待着，祈祷着，饮泣着。我走过套间时还听得见福尔摩斯胡叫瞎唱的尖细嗓音。到了楼下，我正要叫马车时，一个人从雾中走过来。

“先生，福尔摩斯先生怎么样啦？”他问道。原来是老相识，身穿花呢便衣的苏格兰场的莫顿警长。“他生命垂危。”我回答。他以



一种非常奇怪的神色看着我。如果我没看错，我觉得灯光下看到的是他满面喜悦的神情。

“我听到一些关于他生病的谣传。”他说。我叫的马车来了，我离开了他。夏伯克街在诺廷希尔和肯辛顿交界的地方。这一带房子很好，界限却不明显。马车在一座体面而严肃的住宅前停下，老式的铁栏杆，双扇大门以及上面闪亮的铜件显得十分气派。一个满面严肃的管事出现了，身后射来与这一切都相协调的淡红色的灯光。

“柯费顿·史密斯先生在里面，你是华生医生！很好，先生，请允许我把你的名片交给他。”我是个默默无闻的角色，是不会引起柯费顿·史密斯先生的注意的。通过半开着的房门，传来嗓门特高、暴躁刺耳的声音。“他是谁？他想干什么？斯泰帕尔，我跟你说过多少次了，我在搞研究时不许外人打扰！”管事轻声细语地在解释。

“哦，我不见他，斯泰帕尔。我的工作可不能中断。告诉他，我不在家。要是非见我不可，就叫他早上来。”

我面前浮现出福尔摩斯正在病床上辗转不安的样子，他正在一分钟一分钟地数着，等待我去帮助他。现在不是拘小节的时候，他的生命在慢慢的耗尽，在管事还在对主人抱歉不已，还未来得及出来传达主人的口信时，我已经闯进屋子里了。一个人从火边的一把靠椅上站起来，在愤怒的叫声中，我看见一张满脸横肉的淡黄色的脸，肥大的双下巴，毛茸茸的茶色眉毛下面露出一双阴险的眼睛。他脸上油腻得很，一顶天鹅绒式的吸烟小帽故做时髦地斜压在光秃秃的脑门的红色卷发上。他脑袋很大，可是当我低头一看，不觉大吃一惊，这个人的身躯又小又弱，双肩和后背勾勾着，似乎小时候得过佝偻病。

“怎么回事？”他高声尖叫着，“这样闯进我家是什么意思？我不是传话给你，叫你明天早上来吗？”“对不起，”我说，“事情十分紧急。歇洛克·福尔摩斯先生——”看来我朋友的名字对这个矮小个子产生了不同寻常的影响。愤怒的表情从他脸上立即消失，取而



代之的是紧张和警惕。“你是从福尔摩斯那儿来的?”他问道。“是的。”“福尔摩斯怎么样?他好吗?”“他快死啦。我就是为这来的。”他指给我一把椅子，他也在自己的靠椅上坐下。就在这时候，我从壁炉墙上的一面镜子里瞥见了他的脸。我敢发誓，一丝恶毒而阴险的笑容展现在他脸上，他显得有些神经紧张。一小会儿，在他转身看我的时候，他脸上显露出真诚关怀的表情。

“我听到这个消息感到非常遗憾，”他说，“我们之间是通过几笔生意认识的，不过我极其看重他的性格和才华。他喜好研究犯罪学，我喜好研究病理学。他抓坏蛋，我杀病菌。这就是我的监狱，”说着他用手指向一个小桌子上的一排排瓶瓶罐罐，“在这里培养的胶质中，就有世界上最凶恶的犯罪分子正在服刑哩。”

“正因为你独特的知识，福尔摩斯对你评价很高，他认为在伦敦，只有你才能救他。”

这个矮小的人愣住了，那顶时髦的吸烟帽竟然滑到地上去了。

“为什么?”他问道:“为什么福尔摩斯认为我可以帮他解决困难?”

“因为你懂得东方的疾病。”

“他怎么知道他染上的病是东方疾病呢?”

“因为，他在码头上进行职业方面的调查时和印度水手一起工作过。”柯费顿·史密斯先生高兴地笑了，捡起了他的吸烟帽。“哦，是这样——呃?”他说，“我认为这事未必像你想的那么严重。他病了多久啦?”“大约三天了。”“神志昏迷吗?”“时而昏迷，时而清醒。”“啧!啧!这么说很严重。如果我不答应他的要求去看他，是很不近人情的;可我又极其不情愿中断我的研究。不过，华生医生，这件事有些特点，我立刻就和你去。”

我想起临行前福尔摩斯的嘱咐。

“非常抱歉，我另外还有别的事。”我说。

“很好，我一个人去，我有福尔摩斯先生的住址。你放心，我在半小时之内一定赶到那里。”我胆战心惊地回到福尔摩斯的卧室。



我怕他的境况恶化。这一段时间，虽然他的脸色仍然惨白，但那种神志昏迷的症状已经消失了，他好多了，我有点放心了。

“唔，见到他了吗，华生?”

“见到了，他马上就来。”

“好极了，华生！好极了！你是最好的信使。”

“他想跟我一起来。”

“那绝对不行，华生，那是绝对不可以的。我生什么病，他问了吗?”“我告诉他你不小心从伦敦东区印度人那儿传染上的。”“对！对，华生，你真够朋友。现在你可以走了。”“我得等，我得听听他的意见，福尔摩斯。”

“那当然可以。不过，如果他认为这里只有我一个人，我有足够的理由认为他的见解会十分有价值，会更加坦率，碰巧床头后面有个空间足够你藏身。”“我亲爱的福尔摩斯!”“我看别无他法了，华生。虽然这地方不适于躲人，可也不容易引人生疑。就躲在那儿吧，华生，我看可以。”他突然坐起，憔悴的脸上显得全神贯注而又十分严肃。“听见车轮声了，快，华生，快呀，老兄。如果真是我的好朋友，不管出了什么事，你一定不要动，千万别动，听见了吗？别说话！别动！听着就行了。”说话间，他那突如其来的精力消失了，果敢老练的话音又变成神志迷糊的微弱呓语声。我急忙躲到床后。我听到上楼的脚步声，卧室的开门声和关门声。令人非常疑惑的是：半天鸦雀无声，只听见病人急促的呼吸和喘气。我猜想，我们的客人正站在床边打量着病人。他终于说话了。

“福尔摩斯!”他喊道，“福尔摩斯!”迫切的声音就像要叫醒酣睡的人那样。“你能听见我说话吗，福尔摩斯!”传来“沙沙”的声音，似乎他在摇晃病人的肩膀。

“是史密斯先生吗?”福尔摩斯小声问道，“我真无法想像你能来。”那个人笑了。

“不，”他说，“你看，我来了。福尔摩斯，这叫以德报怨啊!”



“你真好——真高尚，我欣赏你的独到的专业知识。”

我们的来客“扑哧”笑了一声。

“你是欣赏，不幸的是，你是伦敦惟一表示欣赏的人。你知道你得的是什么病吗？”

“同样的病。”福尔摩斯说。“啊！你认得出症状？”“当然。”“唔，这我不会感到奇怪，福尔摩斯。我不会感到奇怪你得了同样的病。如果是这样的话，你的前景可就不妙了。可怜的维克托在得病的第四天就死去了——他可是个身强力壮、生龙活虎的年轻小伙子啊。正如你所认为的，这非常奇怪，他居然在伦敦中心区染上了这种罕见的亚洲传染病。对于这种病，我有过专门研究。奇怪的巧合啊，福尔摩斯。这件事引起了你的注意，你可真行，不过还得无情地告诉你一点，这是有前因后果的。”

“我知道是你干的。”“哦，你知道，是吗？可是你却最终束手无策，虽然你到处造我的谣言，又能怎么样？老天有眼，此次你自己得了病又求我来帮助你，你现在心里想什么呢？这到底玩的什么把戏——嗯？”

我听见病人急促而吃力的喘息声，“给我水！”他气喘吁吁地说。“你就要完蛋了，我的朋友。不过，我得跟你把话说清楚再让你死，所以我把水给你。拿着，别洒出来！对。你懂得我说的话吗？”福尔摩斯呻吟起来。

“请帮我一下吧，过去的事就让它过去吧，”他低声说，“我一定把我的话忘掉——我发誓，我一定。以前的事我一笔勾销怎么样，只请你把我的病治好？”“什么？”“哎，忘掉维克托·萨维奇是怎么死的。实际上刚才你已经承认是你下的手，我一定忘掉它。”“你忘掉也好，记住也好，这是你的事。你是不可能再站到证人席上了，我对你把话说死吧，福尔摩斯先生，如果再见到你，也一定是在别的情况下了。就算你知道我侄子是怎么死的，又能把我如何?！我们现在谈的不是他而是你。”



“对，对!”“来找我的那个家伙——他的名字我忘了——对我说，你的病是在东区水手中染上的。”

“我只能这样认为。”

“你太自以为是了，是不是，福尔摩斯?你以为你很高明，是不是?这一回可是螳螂捕蝉，黄雀在后了。你回想一下吧，福尔摩斯，你得上这病不会另有原因吗?”“我的大脑混乱，我无法思考了。看在上帝的份儿上，帮助我!”“是的，我要帮助你。我要帮助你弄清楚你现在的处境及你是怎样被弄成这样的。我愿意你在死前知道真相。”“帮我一点吧，减轻我的痛苦吧。”“痛苦吗?是的，苦力们到咽气前总是要发出几声嚎叫，我看你好像是抽筋了吧。”“是的，是的，抽筋了。”“嗯，不过你还能听出我在说什么。现在听着!你记不记得，在你没得这病的时候，是否遇到过什么不寻常的事情?”

“没有，没有，完全没有。”

“再想想。”

“我脑袋太痛，想不起来啦。”

“哦，那么我来告诉你，收到过什么邮件没有?”

“邮件?”

“一个小盒子?”

“我头昏脑乱——我要死了。”

“听着，福尔摩斯!”又发出“沙沙”的响声，似乎他又在摇晃濒临死亡的病人，“你得听我说，你一定得听我说。你记得一个盒子——一个象牙盒子吧?周三送来的，你把它打开了——还记得吗?”

“对，对，打开了，里面有个很尖的弹簧。是恶作剧——”

“不是开玩笑，你这傻瓜上了我的当。你这是自作自受，谁叫你多管闲事!若非你找我的麻烦，我才不会对付你。”“我记得，”福尔摩斯气喘吁吁地说，“那个弹簧!它刺出血来啦。就是这个盒



子——它在桌子上。”“就是这个，不错！一会儿我把它放进口袋带走，你就会连最后的一个证据也丢失了。现在你明白真相了，福尔摩斯。你知道了，是我把你害死的，你可以死了。对维克托·萨维奇的遭遇你了如指掌，现在我让你也感受一下吧！你已接近死亡，福尔摩斯。我要坐在这里，眼看着你死去。”我简直听不见福尔摩斯那细若蚊蚋的声音了。

“说什么？”史密斯问，“把煤气灯扭大些？啊，夜晚来临了，是吧？好，我来扭！这样我可以清楚地看到你。”他走过房间，突然屋里灯火通明。“还有什么事我可以效劳的吗，朋友？”“香烟，火柴。”我惊喜得差点尖叫起来，这话语又是我所熟悉的那种极其自然的声音——或许有些虚弱。长时间的沉默。我感到柯费顿·史密斯一声不吭，目瞪口呆地站在那里瞪着我的朋友。

“这是什么意思？”我终于听见他开口了，声音焦躁而紧张。

“导演戏剧的最成功的方法就是自己充当某个角色。”福尔摩斯说道，“我对你说了，三天来，我没吃没喝，多谢你的好意，给我倒了一杯水。但是，我觉得最叫人难受的是不能抽烟。啊，现在可以抽了。”我听见划火柴的声音，“这就好多了。喂！喂！这脚步声是我一位朋友的吗？”外面传来脚步声。门打开了，莫顿警长的身影出现在那儿。

“一切顺利，你要找的那个人在这儿。”福尔摩斯说。

“我以你谋害维克托·萨维奇的罪名逮捕你。”警官说。

“你还可以加一条。他还企图谋害一个名叫歇洛克·福尔摩斯的人，”我的朋友笑着说道，“为了救一个病人，警长，柯费顿·史密斯先生很大度，他扭大了灯光，发出我们约定的信号。对了，犯人上衣右边口袋里有个小盒子，把他的外衣脱下来，谢谢你。如果我是你，一定要小心地拿着它。放在这儿，在审讯中可能有用。”

突然一阵哄乱和扭打，夹着铁器相撞和一声尖叫。“你反抗只能是自讨苦吃，”警长轻蔑地说道，“站住别动，听见没有？”手铐



“咔”的一声锁上了。

“这是圈套!”一阵吼叫，“上被告席的应该是福尔摩斯，而不是我。他叫我来给他治病，我十分担忧因此就来了。他编造了一通话，然后在法庭上控告我，这全是他神志不清的猜疑。福尔摩斯，你可以随便信口雌黄。我的话和你的话同样是可信的。”“天哪!”福尔摩斯叫了起来，“我把你给忘了，亲爱的华生，太抱歉了，请出来吧，但我想不用再向你介绍柯费顿·史密斯先生了吧?因为几小时前你们已经见过面了。外面有马车吗?我换好衣服跟你们一起走，因为我到警察局可能还有些用处。”“这副打扮，我不再需要了，”福尔摩斯说。他在梳洗的间隙喝了一杯葡萄酒，吃了点饼干，精神好多了。“你非常了解，我的生活习惯极其不合规律，这些对我来说无所谓，对别人可能就行不通。重要的是要让哈德森太太对我的情况信以为真，因为这必须由她去找你，再由你转告他。你不见怪吧，华生?你得承认，你是没有伪装才能的，如果让你知道了我的秘密，你决不可能心急如焚地去找他来，而这是整个计划的关键部分。我知道他要存心报复，所以我确信他不会不要来看看自己的杰作的。”“可是你的外表，福尔摩斯——你这张惨白可怕的脸多像啊!”

“三天里不吃不喝脸色是不会好看的，华生。至于其余的，只要一块海绵就可以解决问题。额上抹凡士林，眼睛里滴颠茄，颧骨上涂点口红，嘴唇上涂一层蜡，这一切可以产生绝妙的效果。关于装病这个论题我有时候真想写一篇文章。时而说说半个克朗啦，牡蛎啦，以及诸如此类的无关话题，就能产生神志昏迷的神奇效果。”

“既然你实际上没得什么传染病，你为什么不准我挨近你?”“你问这个嘛，我亲爱的华生?你以为我真看不起你的医道吗?不论我这个奄奄一息的病人装得多么虚弱，但我的体温正常，脉搏正常，只有你我之间相距四码远，才能把你骗住。要是这一点失败，又有谁能把史密斯带到我这儿来呢?没有谁，华生，我不会碰那个



盒子。当你打开盒子，从盒子旁边看时，你就会看见那个弹簧像一颗毒蛇的牙齿般伸出来。萨维奇是这个魔鬼继承财产的障碍，我敢说，他就是用这种诡计把可怜的萨维奇害死的。你知道，由于到我手的邮件是形形色色的，我都严加防范。我很清楚，我假装已经中了他的诡计，这样才能攻其不备，让他在得意忘形下亲口说出真相。我是以真正艺术家的牺牲精神完成这一次装病的。谢谢你，华生，你得帮助我穿上衣服。等警察局的事情一了，我想到辛普森饭店去吃点营养丰富、美味可口的东西。”

弗朗西丝女士的失踪

“怎么是土耳其式的?”歇洛克·福尔摩斯双眼盯着我的靴子问道。此时，我正靠在一把藤靠背上，所以伸出去的两只脚引起他极大兴趣。

“正宗英国式，”我有点惊奇地回答说，“在牛津大街拉梯默鞋店买的。”福尔摩斯虽然微笑着，但显示出不耐烦的神色。

“澡堂!”他说，“澡堂！为什么去洗使人懒散而昂贵的土耳其浴，而不洗个英国式的澡提提精神呢?”“这几天我的风湿病犯了，我感到疲惫。土耳其浴是我们所说的一种有疗效的方法，是躯体的一种清洁剂。”

“噢，对了，福尔摩斯，”我接着说，“毫无疑问，对于一个周密的大脑来说，靴子和土耳其浴之间的差别与联系是极其明显的。但如果你能坦言我将十分感谢。”“这里的道理并不太深奥，华生，”福尔摩斯顽皮地眨着眼说，“我用的还是老一套，我来问你，你今天早上坐车回来，有谁和你同车?”“我并不认为这种新颖的例证就是一种解释。”我略带讥讽地说。“好啊，华生！你在抗议。问题在



哪里呢？把最后的拿到最前面来说吧——马车。你看，你的衣袖左边和肩上都沾着泥浆，如果你在车子中间怎么会有泥浆呢？如果你坐在车子里，身上如果有泥浆的话怎可能只有一面呢？所以，你是坐在车子的一边，这十分明显。你一定有同行者也很显然。”

“这显而易见。”

“淡而无味，是不是？”

“但靴子和洗澡又有什么联系呢？”“同样简单的是你有自己的习惯穿法。但我看到，靴子系的是双结，打得很仔细，这不是你平时的系法。你脱过靴子。是谁系的呢？鞋匠——要不就是澡堂的男仆。但不可能是鞋匠，因为你的靴子几乎还是新的。那么，还有什么呢？洗澡。太荒唐了，是不是？但是，反正洗土耳其浴总是有目的。”

“什么目的？”“你说你已经洗过土耳其浴，因为你要换换洗法。那你就洗吧，亲爱的华生。随我去趟洛桑怎么样，车票是头等的，开销非常有气派，怎么样？”“好！可是，为什么呢？”福尔摩斯靠回安乐椅里，从口袋中取出笔记本。“世界上有一种最危险的人，”他说，“那就是漂泊孤独、本身无害而常常是极其有用的女人，但她总是别人犯罪的目标。她漂泊无所依，四处为家，她有充裕的钱供她周游各国，频频更换旅馆。她往往迷失在偏僻的公寓和寄宿栈房的迷宫里，她是狐狸世界里一只弱小的鸡，很少有人关心她是否存在，所以我很担心弗朗西丝·卡佛克斯女士已经遭到了不幸。”他的话题如此突然地从抽象概括转到具体问题，使我感到欣慰。福尔摩斯在查阅他的笔记。

“弗朗西丝女士，”他接着说，“是已故拉福顿伯爵惟一的直系亲属，她从他那里继承了一些极其罕见的古老的西班牙银饰珍宝和精雕细琢的钻石。她喜爱这些东西，简直爱不释手，她不愿存放在银行，总是随身带着。弗朗西丝女士是一个多愁善感的美丽女人，处于风韵犹存的中年。可是，由于一次意外遭遇，却成为二十几年前还是一支庞大舰队的最后一只弃舟。”



"那她发生了什么事?""哦，弗朗西丝女士出了什么事？现在是死是活？这就是我们要弄清楚的问题。四年中她习惯每两周写一封信给她的老家庭教师杜布妮小姐，从不间断，后者早已退休，现在居住在坎伯韦尔。来找我的就是这位杜布妮小姐。自五个星期前弗朗西丝女士从洛桑的国家饭店给她寄出最后一封信后，就杳无音讯了。她像没留下地址就离开了，一家人都非常着急。如果我们能够查清事情的来龙去脉，他们就将会以重金相谢。"

"杜布妮小姐是惟一能提供线索的人吗？这位女士不给别人写信吗?""还有一个通讯者是肯定的，华生，那就是银行。单身女人也得活，她们的存折就是日记的缩影。她的钱存在西尔维斯特银行。我看过她户头最后一张支票，只是为了付清在洛桑的帐目，但是数目很大，她手头可能留有现款。从那以后只开过一张支票。""给谁的？开到什么地方?""不到三周前，开给玛丽·黛汶小姐，开到什么地方我们一无所知，这张五十镑的支票在蒙彼利埃的里纳银行兑现。""这个玛丽·黛汶小姐是何许人物呢?""这个，我查出来了。玛丽·黛汶小姐过去是弗朗西丝·卡佛克斯女士的女仆。我们还无法断定为什么要把支票给她。但是毫无疑问，你的研究工作不久将会弄清原委。""我的研究工作?"

"正是因此才要到洛桑去进行有益健康的探险啊。你知道，老阿伯拉罕斯生怕送命，我不能离开伦敦。另外，通常状况下，我不到外国去，我走了苏格兰场会感到寂寞的，而且也会在罪犯中引起狂热的躁动。亲爱的华生，去吧。我会在大陆电报局的另一头随时提供我的建议。"

两天后在洛桑的国际饭店里，我受到那位大名鼎鼎的经理莫塞先生的殷勤接待。他声称，弗朗西丝女士在此住过几个星期。她很受人欢迎。她的年龄不超过四十岁，风韵犹存，可以想像她年轻时是如何风华绝代。莫塞并不知道有任何珍贵珠宝。但茶房提及：那位女士卧室有一只皮箱，沉甸甸的总是锁着。女仆玛丽·黛汶和她



女主人一样，与人相处融洽。她已同饭店里的一个茶房领班订了婚，她的地址很容易打听，那是在蒙彼利埃的特拉扬路 11 号。这些我都详细记下了。我想就算是我的朋友本人亲自来，收集情况的本领也不过如此。

但是有一地方尚未明了，即未探明这位女士突然离开的原因是什么。她在洛桑过得很快乐，有足够理由相信，她本想在这个可俯瞰湖滨的豪华套房度过这个季节。但是，她却在续订一周住处之后一天就离开了，白付了一周的房金。只有女仆的情人如勒·维巴提出一些看法。他提及一两天前一个又高又黑留着胡子的人来访，这可能与她的突然离去有关。“野蛮人——地地道道的野蛮人!”如勒·维巴嚷道。此人住在城里某处，有人见过他在湖边的游廊上和这位女士认真交谈。此后他曾来拜访过，她没有见他。他是英国人，但是没有留下姓名。这位女士随即离开了那地方。如勒·维巴和他的情人玛丽·黛汶都认为是他的来访导致了弗朗西丝的离去。只有一件事，如勒不能谈。有关这件事他不愿说什么，就是玛丽为什么要离开女主人。如果我想知道，我必须到蒙彼利埃去问她。

我查访的第一步就此结束。第二步是要弄清弗朗西丝·卡佛克斯女士离开洛桑后要去的那个地方——巴登。在这一问题上，好像有种秘密可使人相信，她离开是为了甩开某一个人。否则，为什么她的行李上不贴上去巴登的标签？她本人和她的行李都是绕道来到莱茵河游览区的。这些情况是我从当地库克办事处经理那里获得的。我发电报给福尔摩斯，把我了解的全部情况都详细告之，他在回电里半诙谐地赞许了我一番。然后，我就去了巴登。

在巴登追寻线索并不困难。弗朗西丝在英国饭店呆了半个月，在此她结识了来自南美的传教士施莱辛格博士夫妇。和大多数独身女子一样，弗朗西丝女士从宗教中得到某种慰藉。施莱辛格博士具有超凡的人格，她被他全心全意的献身精神，和他在传教中得病、眼下在恢复这一事实深深打动了。她帮助过施莱辛格太太照料这位



逐渐恢复健康的圣者。经理告诉我，博士白天在游廊的躺椅上度过，身旁一边站一个服务员。他当时在绘制一幅专门说明米迪安天国圣地的地图，并在撰写一篇这方面的论文。在他完全康复后，他夫妇二人同弗朗西丝女士前往伦敦。这是三个星期以前的事情。此后，这位经理就不知他们的行踪了。而玛丽当时对别的女仆说再也不会干这行业了，她在几天前痛哭了一场就离开了。施莱辛格博士在动身前，给他的那帮人都结了账。

“哦，对了，”经理最后说，“打听弗朗西丝·卡佛克斯的女士不止你一人，大约一星期前，也有人来过。”“他留下姓名没有？”我问。“没有，不过他是英国人，尽管样子显得特别。”“一个蛮子？”我问道，按我那大名鼎鼎的朋友的思维方式把我了解的事情联系上。“对。用蛮子称呼他倒是十分恰当。这家伙大块头，留着胡子，皮肤黝黑。看起来，他习惯住农村客栈，而不是高级饭店。这个人凶巴巴的，我可不敢惹他。”

云雾逐渐被拨开，真相开始显露，人物变得更明显突出了。有一个凶险的家伙在追逐这位善良而虔诚的女士，她到哪里，他追到哪里。她惧怕他，否则她不会逃离洛桑的。他早晚会追上她的。他是不是已经追上她了？她至今没有音讯的秘密是否就在于此？与之相随的善良的人们难道不怜香惜玉，使她免遭厄难吗？在这纠缠的后面隐藏着什么可怕的目的、什么阴险的企图呢？这就是我要解决的问题。我写信给福尔摩斯，告诉他我已十分高效地查到案子的缘由。我收到的回电却是要我说明施莱辛格博士的左耳长什么样子。福尔摩斯的幽默想法真是奇怪，未免有点令人吃惊。所以我对他的玩笑未加任何理会。说真的，在他来电报之前，为了追上女仆玛丽，我已经到了蒙彼利埃。

找到这位被辞退的女仆，从她那儿了解一下情况并不难，她相当忠诚。她之所以离开她的女主人，只是因为她确信她的主人有了可靠的人照顾，同时因为她的婚期已近，迟早总得离开主人。可她



极其痛苦。她们在巴登居住时，女主人生气地追问过她，似乎女主人对她的忠诚发生了怀疑，并且还对她发过脾气。这样分手反倒更加轻松了，否则就会难舍难分。弗朗西丝送给她五十镑作为结婚礼物。玛丽和我一样也非常怀疑那个打听她女主人的陌生人。她亲眼看到在湖滨游廊上，他当众恶狠狠抓住这位女士的手腕，一副可怕的样子。玛丽认为，弗朗西丝女士愿意和施莱辛格夫妇同去伦敦，就是因为害怕这个人。弗朗西丝从来没向玛丽提过这件事，但这位女仆从许多细微的迹象中发现，她的女主人一直生活在忧虑之中。刚说到这里，她突然从椅子上惊跳起来，一副惊慌失色的样子。"看！"她叫喊起来，"就是他！这个恶棍悄悄跟到这儿来啦！"

透过客厅里敞开着的窗子，我发现一个黑大汉慢慢走向街中心，急切地逐一查看门牌号。显而易见，他和我一样在寻找女仆。我一时冲动，跑到街上去和他说话。

"你是英国人吗？"我说"是又怎么样？"他瞪着眼睛向我问道。"我可以请教尊姓吗？""不，不行。"他十分坚决地说。这真是尴尬的处境。可是，直截了当的方式常常是最好的方式。"弗朗西丝·卡佛克斯女士在什么地方？"我问。他惊奇地看着我，"你把她怎么了？你在追踪她？你说！"这个家伙怒吼一声，像一只老虎似的向我猛扑过来。我并不害怕与人格斗，但是这个人两手如铁钳，疯狂得像个魔鬼。他用手扼住我的喉咙，我几乎背过气去了。这时，一个满脸胡须身穿蓝色工作服的人从对面街上的一家酒店冲了出来，拿着短棍打向向我行凶的那家伙的小臂，使他不得不松手。这家伙一时站在那儿不知是否就此罢休，但极其愤怒的样子。然后，他怒吼一声，离开了我，走进我刚才出来的那家小别墅。我转身向站在我旁边路上的救命人致以谢意。

"嗨，华生，"他说，"你把事情弄砸了！我看你最好还是和我坐今晚的快车一起回伦敦去吧。"

一个小时后，歇洛克·福尔摩斯已经穿着平时的服装，恢复了



原有的风度坐在我的饭店的房间里。他解释说，他之所以出现在这儿，是因为离开伦敦的时机成熟，就决定在我到下一站时把我截住，而我下一站去哪儿是显而易见的。他化装成一个工人坐在酒店里等我露面。

“亲爱的华生，你的调查工作始终保持如一，这非常不简单，”他说，“我不能说你有什么疏忽之处，但你调查工作的全部效果就是到处发警报，而又是一无所获。”“就是你来干，也许也不过如此。”我委屈地回答说。“不是‘也许’，我‘已经’干得比你强。尊敬的菲利普·格林就和你住在同一个饭店里。我肯定，要进行更有成果的调查，他就是线索。”

一张名片被送了进来。然后刚才在街上侵犯我的那歹徒进来了。他看见我，吃了一惊。“怎么回事，福尔摩斯先生？”他问道，“在接到你的通知后我就赶来了，可这个人是怎么回事？”

“这是我的老朋友兼同行华生医生，他在协助我们破案。”他伸出一只晒得很黑的大手，连声道歉。“但愿对你没造成伤害，这几天，我的神经就像一根带电的电线一样，当你指控我时我就怒火上升。可是这种处境，我无法躲避。福尔摩斯先生，我最想要知道的就是你们究竟是怎么打听到我的？”“是弗朗西丝女士的女家庭教师杜布妮小姐告诉我的。”

“就是总戴一顶头巾式女帽的老苏珊·杜布妮吗？我记得她。”“她也记得你。那是在前几天——当时你认为最好是到南美去。”“啊，既然你知道，我也不用向你隐瞒了。我发誓，福尔摩斯先生，世界上没有哪个男人像我爱弗朗西丝女士那样忠贞，虽然我是个野小子——但我并不比别的年轻人坏，但她洁白如雪的心不能受到丝毫侵犯。所以，当她知道我做过的事，就不愿理我，虽然她也非常爱我，也正因此她一直保持着独身生活。几年后，我在巴伯顿发了财。这时候，我想我也许能够找到她，让她受到感动。我听说她至今未婚。在洛桑我找到她，并尽了一切努力，没想到她的意志随着



年龄增长反而更坚强了，等我第二次去找她，她已经离开洛桑了。我又追到了巴登，没过多久，我听说她的女仆在这里。我是个粗人，脱离那种生活方式不久，所以当华生医生询问的时候，我实在无法控制。看在上帝的份儿上，告诉我，弗朗西丝女士现在怎么样啦。"

"我们正在调查。"福尔摩斯以极其严肃的声调说，"能告诉我你在伦敦的住址吗，格林先生？""到兰姆饭店就可以找到我。"

"我看你最好回到那里等着，我们一旦有事可以找你，好不好？我不想让你空抱希望，但你要相信，我们为了弗朗西丝女士的安全，做什么都在所不惜。现在没有别的话要说了。我给你一张名片，以便于和我们保持联系。华生，你收拾一下行装，我去拍电报给哈德森太太，希望我们明天七点半钟能吃上一顿美餐。"

当我们回到贝克街的住房里时，桌上有一封电报。福尔摩斯看完电报后惊喜万分。他把电报递给我，上面写着"有缺口或被撕裂过"，拍电报的地点是巴登。"这是什么？"我问道。"这是答案。"福尔摩斯回答说，"你是否记得，我问过一个好像与本案无关的问题——那位传教士的左耳，你没有答复我。""那时，我早已经离开巴登，根本不能询问。"

"对。正因为如此，我把写有同样问题的信寄给了英国饭店的经理，这就是他的回信。"

"这能说明什么？""说明我们要面对一个极其狡猾、极其危险的人物，亲爱的华生。牧师施莱辛格博士是南美的传教士。他就是亨利·彼特斯，是在澳大利亚发迹的一个最无耻的流氓——在澳大利亚已经出现了这些道貌岸然实质肮脏卑鄙的人物。他的看家本事就是利用孤身妇女对宗教的感情去诱骗她们。他那个所谓的妻子是个英国人，叫弗蕾塞，是他的得力帮手。我从他的一贯方式上看破了他的身份，还有他身体上的特征证明了我的怀疑——一八八九年在阿德莱德的一家沙龙里发生过一次格斗，他在这次格斗中受了伤。这位可怜的女士居然落入了这一对恶魔似的夫妻手里，华生。



说她已经死了，很有可能。即使没有死，无可怀疑地也是被软禁起来了，已经不能和杜布妮和别的朋友取得联系。她根本就没有到达伦敦，这一点是可能的，要不然就是已经经过了伦敦。不过第一种可能未必能成立，因为在欧洲有一套登记制度，外国人要想骗倒大陆警察是不容易的。第二种情况也不可能，因为这帮流氓不大可能在伦敦找到一个地方轻易地把一个人软禁起来。我的直觉告诉我，她是在伦敦，但我们目前无法说出她在什么地方，所以只好采取当前的步骤，养足精力，耐心等待。晚上，我将顺便到苏格兰场去找我们的朋友雷斯德谈一谈。”

无论是职业警察，还是福尔摩斯高效的小组，在伦敦数百万的茫茫人群中寻找这三个人无异于海底捞针，他们无任何形踪，好像就没存在过。登广告试过了，没用。线索也追过了，一无所获，对施莱辛格可能常去作案的地方也做过调查，但一无所获。把他的老同伙监视起来了，可是他们不去找他。一周就这样毫无效果地过去了，突然黑暗中出现一丝光明。威斯敏斯特路的波汶顿当铺里，有人典当一个西班牙的老式银耳环。典当者是一个脸刮得很光、个子十分高大的人，一副教士模样。据了解，他用的是假姓名和假地址。没人注意他的耳朵，但据推测肯定是施莱辛格。

满脸胡子的住在兰姆饭店那位朋友为了打听消息，来了三次。当他第三次来的时候，离这个新发现还不到半个小时。在他那魁梧的身上，衣带渐宽。由于焦虑，他好像逐渐在衰弱下去。他经常请战说：“我能不能做些什么啊!”最后，福尔摩斯终于答应了他的请求。

“他开始当首饰了，我们应当把他抓起来。”“这是不是说弗朗西丝女士已经遭遇不幸了!”福尔摩斯极其严肃地摇摇头。

“也许她现在被看管起来了。很清楚，放走了她，他们就会自寻死路。我们要作好准备，也许会出现最糟的情况。”“我能做些什么呢?”“那些人认识你吗?”“不认识。”“如果他再找别的当铺，我



们必须一切从头开始了。但是，他得到的价很公道，当铺也没有向他问什么，所以如果他急需现钱，他或许还会到波汶顿当铺去。我写张条子，介绍你到店里等候。如果这家伙出现，你负责盯住他，看他老窝在哪儿。不能鲁莽，特别不准动武。你要向我保证，除非有我的通知和许可，否则不要随意行动。”

两天来，尊敬的菲利普·格林（后来得知，他是一位著名海军上将的儿子，这位海军上将在克里米亚战争中曾指挥过阿佐夫海舰队。）毫无音信。第三天晚上，他冲进我们的客厅，浑身发抖，雄劲的躯体上的每一块肌肉都兴奋得直颤动。

“我找到他了！我找到他了！”他喊道。他激动得连话都说得非常不连贯。福尔摩斯安慰他几句话，把他推到椅子里坐下。“来吧，从头到尾讲给我们听。”他说。“她是一个钟头以前来的，这次是他的老婆来的，她拿来的耳环是一对耳环中的另外一只。她是一个脸色苍白长着一对老鼠眼睛的高个子女人。”“正是她。”福尔摩斯说。“她离开当铺后，我一直跟着她。她向肯辛顿路走去，我跟在她后面。福尔摩斯先生，她径直走进一家承办丧殡的店铺。”

我的同伴愣住了，“是吗？”他语调颤抖难以掩盖内心的焦虑，虽然脸上冷静苍白。“我也进去了，她正和柜台里的一个女人在说话。似乎听见她说‘已经晚了’或者类似的话。店里的女人在解释什么。‘早就该送去了。’她回答说。‘时间得长一些，要与众不同。’她们后来停止了说话，注视着我。我只好随便敷衍几句就离开了商店。”

“你干得相当不错，后来呢？”“她出了商店，我躲进一个门道里。她四周张望着，好像有所怀疑。然后她叫来一辆马车坐了进去，幸亏我也叫到一辆马车跟在她后面。她在布里斯顿的波特尼广场 36 号下了车。我驶过门口，把车停在广场的转角里，盯着这所房子。”

“你看见什么了！”“除了底层的一个窗户可看得清外，其余一



片漆黑，百叶窗拉下了，里面情形根本看不清。我站在那儿束手无策。这时候开过来一辆有篷的货车，车里有两个人。这两个人下了车，从货车里取出一口棺材抬到大门口。”“啊！”“我差一点儿就想冲进去。正在这时，门打开了，那两个人抬着棺材进去了。开门的正是那个女人，她看了我一眼，认出了我，大吃一惊后就把门关上了。我想起你对我的嘱咐，因此就到这儿来了。”

“你的工作干得很好，”福尔摩斯说着在一张小纸条上随手写了几个字，“没有搜查证，我们的举措就不合法。这件事你做最好，你拿着这张便条去警察局去拿一份搜查证来，也许没那么容易，不过雷斯德如果细心的话是不会放过出售珠宝这一点的。”

“可是，他们现在随时可能会害死她的，买棺材干什么？不是给她又是给谁预备的呢？”“我们将全力以赴，格林先生。一分钟也不能耽误了，把这件事交给我们吧。现在，华生，”当我们的委托人匆匆离去后，福尔摩斯接着说，“雷斯德将会调动警察。而我们呢，和以前一样，是非正规的。情况万分紧急，我们必须采取我们自己的行动，所以我不得不采取最极端的方式。即使这样，在道义上、法律上也是说得过去的。马上去波特尼广场，一会儿都不能耽误。”

“让我们再来分析一下形势，”他说，这时我们的马车正飞驰过议会大厦和威斯敏斯特大桥，“这些歹徒首先挑拨弗朗西丝女士和女仆之间的关系，然后把她骗到伦敦来，即使她写信也被他们扣下。在同伙的帮助下他们租到一所有家具的房子。他们一住进去就把她软禁起来，而且他们已经拥有了这批贵重的珠宝首饰并开始卖掉一部分。这是他们一开始就要骗取的东西。他们以为神不知鬼不觉，因为他们没想到还会有人关心这位女士的生死存亡。放了她，她当然会告发他们，所以决不会放她。但是，他们不能永远关着她，于是只有用谋杀的方法。”

“看来这很清楚了。”“现在我们从另外一条线索来推断一下。



当你顺着两条不同的思路考虑问题的时候，华生，你会发现，汇合这两条思路将越来越接近真相。现在我们放下这位女士而从棺材谈起，反过来论证推理一下。这件意外的事证明，这位女士肯定已经死亡，但是要按照惯例安葬，有正式的医生证明，经过正式的批准手续。如果弗朗西丝是被害死的，他们就会把她秘密地埋在后花园里。但是，现在这一切都是公开而正规地进行的。这是什么意思？不用多说，他们是用某种办法把她害死，然后欺骗医生伪装成是因病自然死亡——没准是被毒死的。但这里有蹊跷，他们怎么会让医生接近她，除非医生也是他们的同谋者，不过这种假设也不确定。”

“他们会不会伪造医生证明呢？”“这非常危险。不，我看他们不会这样做。车夫，停车！我们已经过了那家典当铺，这里显然就是承办丧葬的那家店了。你进去怎么样，华生？你去办可靠些。问一问波特尼广场那家人的葬礼安排在明天几点钟。”

店里的女人毫不迟疑地说在早晨八点钟。“你瞧，华生，并不东掖西藏，一切都是公开的！他们无疑弄到了合法证明，所以并不怕。好吧，现在别无他法，只有从正面直接进攻了，你武装好了吗？”“我有手杖！”“好，好，我们足够了。‘充分武装，才能取得胜利。’绝不能等待警察，也不能让法律束缚我们。车夫，你可以走了。华生，我们在一起会取得成果，同我们两人以往常常合作的那样。”他用力按着波特尼广场中心的一栋黑暗的大厦的门铃。门马上打开了，在厅里暗淡的灯光下出现了一个高个子的女人。“你要做什么！”她厉声问道，眼睛盯视着我们。“我要找施莱辛格博士。”福尔摩斯说。“他不在这儿。”她说完就想关门，福尔摩斯用脚将门抵住。“我要见见这儿的主人，不管他自称什么名字。”福尔摩斯坚决地说。她稍稍迟疑了一下，然后把门敞开。“啊，那就进来吧！”她说，“我丈夫不怕与任何人见面的。”她关上身后的门，把我们带进大厅右边的一个起居室里，扭亮了煤气灯后就走了。“彼特斯先生立即就来。”她说。



果然，我们还未来得及仔细观察这间布满灰尘、破败不堪的屋子，门就开了。只见一个高大的、脸刮得很光的秃头人轻轻地走了进来。他有一张大红脸，腮帮子下垂，外表看起来很体面，但那凶残险恶的嘴巴却使他的这副神态荡然无存。“这里一定有点误会，先生们，”他用一种嘲讽、自得的声调说道，“我看你们找错地方啦。你们也许该到街那头去问问——”“可以倒是可以，但我们没有时间可浪费了，”我的同伴坚定地说，“你是阿德莱德的亨利·彼特斯，后来又自称巴登和南美的牧师施莱辛格博士。我肯定这一点，就像敢肯定我的姓名叫歇洛克·福尔摩斯一样。”

这个人大吃了一惊，死死盯住他的这个不好应付的对手。“你的名字可吓唬不了我，福尔摩斯先生，”他大咧咧地说，“只要一个人心平气和，你就没法叫他生气。请问你到我家里有什么事?”“我要知道，你把弗朗西丝·卡佛克斯女士怎样了，她是跟你从巴登到这里来的。”

“我将十分高兴，如果你告诉我这位女士现在在哪儿?”彼特斯满不在乎地回答说，“她还欠我接近一百镑的账，除了一对并不值钱的耳环以外，她什么也没有给我留下。这对耳环，商家不屑一顾。她在巴登跟彼特斯太太和我在一起——当时我用了别名，这是事实——她不愿离开我们，跟着我们来到伦敦。我帮她付了账，付了车票。可是一到伦敦，她就跑掉了，只留下这些过时的首饰抵债。福尔摩斯先生，我将感恩不尽，如果你能找到她在哪儿。”

“我是想找她，”歇洛克·福尔摩斯说道，“所以我来搜查屋子。”“你有搜查证吗?”福尔摩斯露出口袋里的手枪。“在真正的搜查证没有到来之前，这就是搜查证。”“怎么，你像个强盗。”“你可以这样称呼我，”福尔摩斯不在乎地说道，“我将和我的同伴——一个危险的暴徒一起搜查你的房间。”我们的对手打开了门。

“去叫警察来，安妮!”他说，过道里响起一阵妇女奔跑的声响，大厅的门打开了，又关上了。“我们没多少时间，华生，”福尔



摩斯说，“如果你妨碍我们，彼特斯，你肯定不会好过的。棺材在哪儿?”“你要棺材干什么？正用着哩，里面有尸体。”“我一定要查看尸体。”“没有我同意绝对不可以。”“无需你同意。”福尔摩斯动作敏捷，一下把这个家伙推到一边，走进了大厅。一扇半开着的门近在咫尺。我们进去了。这是餐室。桌子上停放着棺材，福尔摩斯扭大屋顶的吊灯，然后打开棺盖。灯光照射下，棺内深处是一具瘦小干瘪的老年人的尸体，这个犹如枯叶的人不可能是风韵犹存的弗朗西丝女士，因为无论用任何摧残折磨的手段她也不会变成这样子。福尔摩斯显得又惊又喜。

“感谢上帝!”他说，“这不是她。”“啊，你可犯了一个大错误啦，歇洛克·福尔摩斯先生。”随后跟进来的彼特斯说。

“她是谁?”“唔，如果你真想知道，我愿意告诉你，她是我妻子的老保姆，叫罗丝·斯彼德，不久前在布里克斯顿救济院的附属诊所。我们发现了她，于是，将她请到这儿来。来自费班克别墅十三号的霍森医生——请福尔摩斯先生听清他的地址——在基督教友的职责下细心地照料了她，但第三天她就死了——医生证明书上说是年老体衰而死——这是医生的看法，你当然更明白。我们叫肯辛顿路的斯梯姆森公司办理后事。明天早晨八点我们为她举行葬礼，你能挑出什么毛病吗？您犯了个致命的错误，本想在棺材里发现弗朗西丝女士，可是发现的却是一个又干又瘪的九十多岁的老太婆，如果有相机把刚才你的神情拍下来，我倒十分欣赏你那种目瞪口呆的样子。”

在他的仇敌的嘲弄下，福尔摩斯的表情跟以往一样冷漠。可是他的双手紧握，表露出他的怒不可遏。

“我要搜查你的房子。”他说。“你还要搜!”彼特斯喊道。这时，传来一个女人的声音和过道上沉重的脚步声。“我们马上就可以弄清楚谁是谁非。请进来，警官们。这两个人闯进我家里，而且不想离开。帮我把他们赶出去吧。”一名警官和一名警察过来了。



福尔摩斯出示了名片。

“这是我的姓名和地址。这是我的朋友，华生医生。”“哎呀，先生，久仰了，”警官说，“可是没有搜查证，你们不能呆在这儿。”“我当然十分了解。”“逮捕他！”彼特斯嚷道。“我们知道该怎么做，请你不要指手划脚。”警官威严地说，“可是你得离开这儿，福尔摩斯先生。”

“对，华生，我们必须离开这儿啦。”

不久，我们又来到街上。福尔摩斯像平常一样，满不在乎，而我却满肚子怒火，两个警官跟在我们后面。

“对不起，福尔摩斯先生，但我们无法同法律对峙。”“对，警长，你也没有别的办法。”“我想你到这儿来，一定有理由。也许我可以——”

“我们怀疑一位失踪的女士在这所房子里，警长，我在等待搜查证，马上就到。”“那么我来监视他们，福尔摩斯先生。有什么风吹草动，我一定通知你。”这时还只是九点钟，我们又开始行动了。首先在布里克顿救济院，我们得知，几天前的确有一对慈善夫妇来到这，声称一个木讷的老太婆是他们以前的仆人，并且申请把她领回去照料。当救济院的人听到她去了后没几天就死了时，没人感到惊讶。

然后我们找到那位医生。他曾被召请前往，发现那个女人极度衰老，并且确实目睹她死去，因此在正式的诊断书上签了字。“我可以保证，一切都是正常的手续，无任何疑点。”他说。屋子里也没有什么令他怀疑的，只是像他们这样的人家竟然没有佣人，这倒是很奇怪的。医生提供的情况不过如此，再没有别的了。

最后，我们去苏格兰场办理搜查证，因为手续有困难所以时间有所耽搁，第二天才能取得治安官的签字。要是福尔摩斯能在九点左右去拜访，他就可以同雷斯德一起去办好搜查证。我们的那位警长朋友在快到半夜的时候来告诉我们，他看见那座黑暗的大住宅的



窗口里，偶尔灯光闪烁，但是无任何人进出。我们只好耐着性子等待第二天的来临。

歇洛克·福尔摩斯十分急躁，一言不发，坐立不安，根本不能入睡。我走开了。他猛吸着烟斗，双眉紧锁，神经质的修长手指在椅臂上敲打。这时，可能解答这一奥秘的方法也许正在他脑海里翻腾。整个晚上，我听见他在屋里来回走动。第二天早晨，他冲进房间叫醒我。他穿着睡衣，但是他整夜没有合眼。“你记得是什么时间安葬？八点钟，是不是？”他急切地问道，“唔，现在七点半。天哪，华生，上帝赐给我的头脑怎么了？快，老兄，快！事关生死——九死一生。要是赶不上，我一生都不会原谅自己的，永远！”

不过五分钟，我们离开贝克街坐马车飞奔而去，即使这样，经过毕格本钟楼时已经七点三十五分了，赶到布里克斯顿路，正好八点钟。不过，对方也同样晚了，已经过十分钟了，灵车仍然停在门边。三个人抬着棺材在门口出现，当我们筋疲力尽的马车停下来的时候，福尔摩斯快步上前，拦住了他们。“抬回去！”他命令道，一只手抵在最前面抬棺材的人的胸前。“马上抬回去！”“你他妈干什么？我再问你一次，你的搜查证在哪里？”彼特斯气势汹汹地质问，那张大红脸直对着福尔摩斯。

“搜查证立刻就到。棺材抬回屋里去，等搜查证来。”福尔摩斯威严的声调镇住了所有的人，彼特斯已经溜进了屋，抬棺材的人服从了福尔摩斯的命令。“快，华生，快！这是螺丝起子！”当棺材放到桌上时，他喊道，“老兄，这一把给你！”他又对抬棺材的人说，“一分钟之内打开棺盖，赏金币一镑！别问啦——快干！很好！另一个！再一个！现在一起使劲！快开了！噢，开了！”

我们一起使劲打开了棺盖，一股强烈刺鼻的氯仿气味冲了出来。棺内躺着一个躯体，头部缠着浸过麻药的纱布。福尔摩斯撕破纱布，里面露出一个美丽而高贵得如塑像一般的脸庞。他立即伸臂把她扶着坐了起来。“她还活着吗？华生，还有气息吗？但愿我们



来得不算晚!”

半个小时过去了，看来我们是来得太晚了。由于窒息和氯仿有毒的气味，弗朗西丝女士好像完全不省人事。最后，我们用尽了各种科学办法，人工呼吸，注射乙醚。终于出现了一丝生命的颤动，眼睑抽搐了，眼睛露出了一点微弱的光泽，这些说明生命在慢慢苏醒。一辆马车赶到了，福尔摩斯打开百叶窗向外望去。“雷斯德带着搜查证来了,”他说，“他会发现他要抓的人已经逃走。不过，还有一个人来了,”当过道上传来沉重而急促的脚步声时，他接着说，“比我们更有权利照顾这位女士的人来了。您早，格林先生，我看我们把弗朗西丝女士从这儿越快送走越好。现在葬礼可以举行了。那个可怜的老太婆可以独自到她最后安息的地方去了。”

“亲爱的华生，如果你想把这件案子也收进你的记录本里去,”那天晚上福尔摩斯说，“也只能把它看做一个暂时受蒙蔽的例子，那是即使最善于推理的头脑也不可避免的。每个人都会犯这种过失，难得的是能够认识到并加以补救。对于这次已经得到挽救的声誉，我还想说几句。那天晚上，我一直在思索，在脑里回想每一个可能的线索，一句奇怪的话，一个可疑的现象，我都不能轻易地略过。后来，天刚亮的时候，我突然想起格林向我报告丧葬店女老板的话。她说过：‘早就该送去了。时间得长一些，得与众不同。’她指的是棺材，为什么‘与众不同’，就是说它要按特殊的尺寸制做。可是为什么？为什么呢？我突然想起来了：棺材那么深，装的却只是一个又干又瘪又无关紧要的人。尸体那么小，棺材为什么那么大呢？是要腾出地方来再放上一具尸体。利用同一张证明书埋葬两具尸体。一切本应该十分明了，如果不是我的思想被蒙蔽的话。八点钟就要安葬弗朗西丝女士，我们惟一的机会就是在棺材搬走之前把他们截住。

“可能会发现她还活着，这机会非常渺茫，但这毕竟是一次机会。据我所知，他们不到最后关头从来不杀人，也尽量避免真正的



暴力，他们把她埋葬，可以不露出她死亡的任何蛛丝马迹。就算把她从地里挖出来，他们也还是有逃走的机会。我是这样推测当时的情景的，你可以再好好回想一下：那位可怜的女士长期被关在你也看见的那间楼上的小屋里。他们冲进去用氯仿捂着她的嘴，把她抬进棺材，又把氯仿倒进棺材，使她不能醒转，然后钉上棺盖。这个办法倒很妙，华生。在犯罪史上我还是首次见识。如果这些罪犯们从雷斯德手中逃脱的话，那么，将来他们不会甘于寂寞的。”

恶魔之足

在记录我与歇洛克·福尔摩斯一起遭遇的一桩桩奇怪的经历和有趣往事时，由于他自己不愿面对公众而往往使我感到左右为难。他性情郁闷，不喜欢繁文缛节，厌恶人们的一切赞扬。一旦案破后，他极其讨厌的就是把破案报告上交官方人员，假装一副笑脸，沉浸在那些文不对题的齐声祝贺中。就我的朋友而言，态度的确如此。当然，也有一些有趣的材料促使我在以后几年里将之公开发表。由于特殊原因，我曾参加了他的几次特殊冒险事件，我要慎重考虑，保持缄默。

这是上周二的事情，我十分意外地收到福尔摩斯的一封电报——只要有地方打电报，他从来不写信——电文如下：

为何不将我承办的最奇特的科尼什恐怖事件告诉读者。

我不知道是出于一种回忆往昔的情怀使他重提此事，还是一种奇怪的念头驱使他这么说。在他可能又发来另一封取消这一要求的



电报之前，我急忙翻出笔记，将此案的确切内容诚挚地向读者披露。那是一八九七年的春天。由于日夜辛劳，福尔摩斯那号称钢筋铁骨的身体逐渐有些支撑不下去了，又因平日自己不够在意，他的健康情况开始恶化。那年三月，住在哈利街的穆尔·阿加医生——有关把他介绍给福尔摩斯的戏剧性情节且留以后再介绍——明确警告这位私家侦探放下他手头的所有案件，真正地休养一下身体，如果他不想完全垮掉的话。他始终毫不考虑自己的身体，一心扑在工作上。不过，他怕以后不能长期工作，终于听从劝告，决心变变环境，换换空气。于是，就在那年初春，我们一起来到科尼什半岛尽头、波尔都海湾附近的一所小别墅里居住。

这是一个奇妙的特别能够适应病人恶劣心情的地方。四周是黝黑的悬崖和被海浪扑打的礁石，一个让无数海员葬身于此、经常失事的地方。因为每当北风吹起的时候，这个地方的海湾平静而隐蔽，使无数饱受风浪袭击的船只前来避难。但这时西南风会猛然袭来，背后的海岸和拖曳着的铁锚，都在浪滔翻滚中做最后挣扎，有经验的水手是会离这个地方远远的。

在陆地上，别墅四周和海上一样阴沉。这一带的沼泽地连绵起伏，静寂而阴暗，偶然间出现一个教堂的钟楼，表明这是一处古老乡村的遗址。在这些沼泽地上随处可见早已淹没消失的某一民族所留下的遗迹。它所遗留下来的惟一记录就是奇异的石碑、埋有死者骨灰的零乱的土堆以及显示在史前时期用来战斗的奇特的土制武器。我朋友被这处神奇而富有魅力的地方，以及被遗忘的民族的不祥气氛所深深打动了。他时常在沼泽地上长时间散步，独自沉思。古代的科尼什语也吸引他的注意。我记得，他曾推断科尼什语和迦勒底语相似，大都是做锡器生意的腓尼基商人传来的。他已经订购了一批语言学方面的书籍，正在潜心来研究这一论题。然而，使他感到由衷高兴的是（我却恰恰相反），我们发现即使在这样一个梦幻似的地方也不得不陷进一个疑难事件之中。这件事情比我们在伦



敦碰到的所有案子都更紧张，更吸引人，更神秘无比。这无疑又干扰了我们宁静而简朴的生活及其规律。

我们被牵连进一系列不仅震惊了康沃尔、也震惊了整个英格兰西部的重大事件之中。许多读者可能还记得一点当时被称为“科尼什恐怖事件”的情况，但当时发给伦敦报界的报道是非常零散的。现在，十三年过去了，我终于可以把这一奇异事件的真相公诸于世。

我曾说过，分散的教堂钟楼表明康沃尔这一带地方有零零散散的村庄，其中距离最近的就是特里丹尼克·沃拉斯小村。在那里，几百户村民的小屋包围着一个长满青苔的古老教堂。福尔摩斯结识了教区牧师朗德黑先生，称他是一位考古学家。朗德黑先生一表人材，和蔼可亲，作为一个中年人，非常有学识而且了解当地的情况。一次在他的教区喝茶的时候，认识了墨梯莫·特雷根尼斯先生，一位靠自己谋生的绅士。他租用牧师那座又大又分散的住宅里的几个房间，因而添补了牧师的微薄收入。这位教区牧师也乐于这种安排，虽然他同这位房客很不相同。特雷根尼斯先生又瘦又黑，戴副眼镜，弯着腰，使人感到他的身体有些畸形。我清楚地记得在我们那次交往过程中，牧师喋喋不休，而这位房客满面愁容地坐在一边，眼睛并不看我们，显然另有心事。

三月十六日，周二，早餐过后，我和福尔摩斯正抽着烟，准备到沼泽地去游逛一番，这两个人突然来访。

“福尔摩斯先生，”牧师激动地说，“昨晚出了一件前所未有的奇怪而悲惨的事件，老天有眼，您在这儿。整个英格兰，您是我们惟一需求的人。”

我用不友善的眼光上下打量这位闯进来的牧师，但福尔摩斯从嘴边抽出烟斗，在椅子上坐起，就像一只老练的猎犬听见了什么动静。他用手指指沙发。我们惊慌不安的访客和他那焦躁不安的同伴紧挨着在沙发上坐下来。墨梯莫·特雷根尼斯先生比牧师控制能力稍好一些，但是他那双瘦手不停地抽搐，黑色的眼珠炯炯发光，这



说明此刻他们二人的情绪相差无几。

“我说，还是你说?”他问牧师。“嗯，不管怎样，看来是你发现的，牧师也是从你这里得知的。还是你说吧。”福尔摩斯说道。

我发现牧师衣服是匆匆套上的，他旁边坐着的房客衣冠端正。福尔摩斯几句简单的推论使他们诧异不已，我觉得非常好笑。

“还是我先说几句吧，”牧师说道，“然后您看是否有必要请特雷根尼斯先生详谈，或者我们是否该去现场看一看。我先说，昨天晚上在特里丹尼克瓦萨的房子里，我们的朋友同他的两个兄弟欧文、乔治和妹妹布伦达聚到一起。这个房子在沼地上的一个石头十字架附近。他们在餐桌上玩牌，体力充沛，兴趣极高。刚过十点钟，他就离开了他们，他总是很早起床。今天早上吃早餐之前，他向那个方向走去。理查德医生的马车赶到了他的前面，理查德医生说刚才有人请他到特里丹尼克瓦萨去看急诊。墨梯莫·特雷根尼斯先生于是与他同行。他到了特里丹尼克瓦萨，怪事出现了。他的两个兄弟和妹妹仍然像昨晚他离开一样，坐在桌旁，但妹妹僵死在椅子上；两个兄弟在她两边又是哭又是叫——他们疯了，纸牌仍然在他们面前，蜡烛烧到了烛架底。三个人——一个死了，两个发了狂——他们的脸上都呈现出一种惊恐的表情，那样子简直叫人不敢正视。除了老厨师兼管家波特太太以外，没有别人去过。波特太太说她睡得很熟，没听到晚上有什么声音。没有东西被偷或翻过的迹象，那么是什么事使一个女人被吓死，两个身强力壮的男人被吓疯呢？真是没法解释。简而言之，情况就是这样，福尔摩斯先生，如果您能帮我们打破谜团，就再好不过了。”

起初我满心希望可以分散我的朋友的注意力，回复到我们的旅行之中，可是我一看见他双眉紧锁、一脸兴奋的样子，就知道我的努力失败了。他默然坐了一会儿，专心致志地在思考这一桩打破我们平静生活的怪事。

“让我考虑一下，”他最后说道，“看来这件案子的性质很不一



般。你本人去过那里，是吗，朗德黑先生？”

“没有，福尔摩斯先生。特雷根尼斯先生回来说起这件事，我就立刻和他赶到这儿来了。”

“出事地点离这儿多远？”

“大约一英里。”“那么让我们一起走过去吧。不过在此之前，墨梯莫·特雷根尼斯先生，我必须问你几个问题。”特雷根尼斯一直没有说话。不过，我看出他在竭力抑制着激动情绪，他的激动似乎比牧师的莽撞情感还要强烈。他眉头紧锁，面色苍白地坐在那里，惴惴的目光盯着福尔摩斯，两只干瘦的手抖动地紧握在一起。作为一个旁听者，他在一旁听骨肉同胞所遭到的不幸时，苍白的嘴唇不停地抖动，黑色的眼睛好像透露出对当时情景的心有余悸。

“你请问吧，福尔摩斯先生，”他急切地说，“是件倒霉的事，不过我会尽量回答的。”“谈谈昨天晚上的情况吧。”“好的，福尔摩斯先生。我在那里吃过晚饭，正像牧师所说的，我哥哥乔治建议玩一局惠斯特。我们坐下来打牌时是九点钟左右。我是十点一刻离开的。我走的时候，他们还围在桌边，意兴盎然。”

“谁送你出门的？”“波特太太已经睡了，我自己开的门。他们那间屋子的窗户关着，百叶窗没有放下来。而今天早晨，门窗依旧，没有外人进去的痕迹。然而，他们还坐在那里，被吓疯了，布伦达被吓死了，脑袋耷拉在椅臂上。我永远无法忘记那种悲惨的景象。”

“这当然非常奇怪，”福尔摩斯说，“我想，你本人也不能解释这些情况吧？”“是魔鬼，福尔摩斯先生，是魔鬼！”墨梯莫·特雷根尼斯叫喊道，“它不属于这个世界。有一样东西进了那个房间，扑灭了他们的理智之光。人类怎能有力量做到这一点呢？”“我担心，”福尔摩斯说，“如果这件事是人力不能企及的，当然也是我无能为力的。但是，在我们不得不相信这种结论之前，我们最好尽力用一切合乎自然的解释。至于你自己，特雷根尼斯先生，既然他们住在一起，你自己却另有住处，我想你和他们是分家了吧？”“是这样，



福尔摩斯先生，虽然事情早已经过去，但我还是要说一下。我们家本来是雷德鲁斯的锡金矿矿主，后来，我们将这风险较大的企业转卖给了一家公司，所以日子还过得不错。我不否认，为了钱财的分配，我们起了一些摩擦，不过我们已经前嫌尽弃了。现在我们关系很好。"

"回想一下这个可怕的夜晚，在你的记忆中是否有什么线索可以说明这一悲剧？仔细想想，特雷根尼斯先生，因为任何线索对我都是有用的。"

"什么也没有，先生。""他们情绪正常吗？""非常好。""他们是不是有点神经质？有没有流露出将会有危险发生的任何忧虑情绪？""根本没有。"

"你不能再提供可以帮助我查清真相的事了吗？"

墨梯莫·特雷根尼斯认真地考虑了一会。"有一件事，"他说，"当我们坐在桌边时，我背朝着窗户，我哥哥乔治和我是牌伴，他面向窗户。偶尔我发现他总是朝我背后张望，就也转过头去看，百叶窗还没拉下来，窗户是关闭的，草地上的树丛里好像有什么东西在移动。是人还是动物，我说不上，总之我想那儿有个东西。我问他在看什么，他说他也有同样的感觉，就这些。"

"你没去看一下吗？""没有，根本没把它当回事。""你离开他们时，没有任何凶险之征兆？""根本没有。""为什么你今天早上那么早就得知消息了呢？""我是一个早起的人，经常在早餐之前散步。今天早上我还没来得及去散步，医生坐着马车就赶到了。他对我说，是波特老太太捎急信给他，说出了大事。我跳入马车紧靠他坐着，然后就上路了。到了那里后，我们望着那间恐怖的房间。蜡烛和炉火一定在几个钟头之前已经烧完。他们三个人一直坐在黑暗中，直到天亮。布伦达斜靠在椅臂上，脸上带着那副表情，医生说她至少已经死去六个钟头，但她身上无一点暴力行动的迹象。乔治和欧文在断断续续地唱歌，喃喃地在说什么，就像两只大猩猩。



啊，看了真是恐怖！我受不了。医生的脸变得惨白，像一张纸。他有些头晕，倒在椅子上，差点儿要我们去照顾他。”

“怪事——太奇怪了！”福尔摩斯说着就站了起来，手里拿起帽子，“我看，我们，现在就到特里丹尼克瓦萨去一趟，不能耽搁。我承认，有这么一个奇怪开头的案子，我还真是很少见过。”

第一天早晨的行动使调查毫无进展。值得一提的是，刚开始调查时，一件意外的事在我头脑里留下很不吉利的印象。通向发生悲剧地点的是一条狭窄蜿蜒的乡村小巷。正当我们马车前行时，一辆马车“嘎吱嘎吱”地向我们驶来，我们为它让路。马车驶过时，我从车窗里看见一张歪曲得可怕的龇牙咧嘴的脸在窥望着我们，那瞪视的眼睛和紧咬着的牙齿从我们面前一闪而过，如同一个可怕的幻影。

“我的兄弟们！”墨梯莫·特雷根尼斯嘴唇发白地叫道，“这是他们被送到赫尔斯顿去。”我们心存余悸，眼看着这辆黑色马车远去。然后我们来到使他们惨遭不幸的那座凶宅。

这座住宅大而明亮，根本不是村屋，而是一座小别墅。它旁边是一个大花园。此时的季节里，已是满园春色。花园对着起居室的窗户。据墨梯莫·特雷根尼斯说，那个恶魔似的东西肯定是在花园里出现，一下子把兄弟两人吓成了疯子。福尔摩斯在花园里漫步沉思，又沿着小路查看。后来，我们进了门廊。值得一提的是，他是那么专心致志以致于把浇花的水壶绊倒了，弄湿了我们的脚和花园上的小径。进了屋，我们遇见了那位老管家波特太太，由一个小姑娘协助她料理家务。她欣然回答了福尔摩斯的问题。晚上，她没听见任何动静。她的东家近来情绪非常好，从没有这样高兴过。今天早上，她被屋内三兄妹的情形吓晕了过去。苏醒后，打开窗户换新鲜空气，然后立即跑到外面小巷里叫一个村童去找医生帮忙。那个死去了的女人，她就躺在楼上的床上。四个身强力壮的男子才把兄弟两人放进精神病院的马车。波特太太不想在这里多呆半天，当天下午就打算回圣伊弗斯去。



我们上楼看了尸体。布伦达·特雷根尼斯小姐虽已人到中年，仍是一位非常漂亮的女郎。死后，那张清秀俊俏的脸上带着某种惊恐的表情，这是她在死前流露的最后一丝情感。离开她的卧室，我们下楼来到发生这起悲剧的起居室，炉栅里还留着隔夜的炭灰。桌上有四支流淌烧尽的蜡烛，纸牌散满桌子。椅子已经搬回去靠着墙壁，其余的一切都原封未动。福尔摩斯在屋里轻手轻脚但动作敏捷地来回走动，他试坐了那三把椅子，把椅子拖动一下又放回原处，又试了一下能看到花园的多大范围，然后又检查了地板、天花板和壁炉。可是，每一次我都没有看见他那种两眼突然发亮、双唇紧闭的表情。因为每当这种表情出现就代表在黑暗中他已经寻找到一丝光明。

“为什么要生火呢?”有一次他问道，“在春天的夜晚，他们在这间小屋里生火干嘛?”墨梯莫·特雷根尼斯解释说，那天晚上冷而潮湿，所以他来了之后就生了火。“您现在要做什么，福尔摩斯先生?”他问道。

我的朋友微笑了一下，一只手按住我的胳膊。“华生，我想我在研究你经常责备而且责备得很正确的烟草中毒。”他说，“先生们，我们现在要回住所去，如果你们允许的话。我认为这里不会再有新的情况值得我们注意。我要好好考虑一下情况，特雷根尼斯先生。有什么事，我一定会通知你和牧师的。现在，祝你们两位早安。”

我们回到波尔湖别墅一会儿，福尔摩斯就打破了他那独自的沉默。他缩在靠椅里，吸着烟，青烟缭绕，隔着烟雾我隐约看见他紧锁双眉，额头紧皱，两眼茫然无物。最后，他放下烟斗，跳了起来。“这可不行，华生!”他笑着说道，“让我们一起沿着悬崖去走走，寻找火石箭头。如果让我选择，我们愿去寻找火石箭头。开动了脑筋，却没有足够的材料，就如同让一部引擎空转，会空有损失的。有了大海的空气，阳光，再加上耐心，华生——一切都会



有的。”

“现在，让我们冷静地分析一下现在的情形，华生，”我们来到悬崖时，他接着说，“我们要把我们已经确定的一点情况紧紧抓住，这样，一旦有新的情况出现，我们就可以使它们对上号。首先，我们排斥掉那种魔鬼惊扰了世人的说法，然后再来开始我们的工作。是的，有充分根据说明三个人遭到了某种有意或无意的人类所产生的严重袭击。那么，是什么时候发生的呢？如果说墨梯莫·特雷根尼斯先生所说的情况属实，那么显而易见是在他走后不久发生的。这很重要，不妨假设是在他走后几分钟之内发生的事。因为牌还在桌子上，他们也没有改变位置，甚至也没有把椅子推到桌子下面，而平时睡觉时间已过。是的，是在他前脚离开紧接着就发生的，不迟于昨晚十一点钟。

“我们下一步就是要尽力设法调查一下墨梯莫·特雷根尼斯先生离开之后做了什么。这方面没有障碍，而且也毋庸置疑。我的方法你是知道的。你一定已经意识到我笨手笨脚绊倒水壶的用心。这样，我就在潮湿的沙土小路上得到了他的脚印，比别的办法取得的脚印清晰多了。真妙，你记得昨天晚上也是很潮湿，有了标本，就可以鉴别他的行踪，所以可以毫不费力地断定他的行动。看来，他是朝牧师住宅那个方向快步走去的。

“如果墨梯莫·特雷根尼斯有充分证据不在现场，而是外人惊动玩牌的人，那么我们如何发现这个人呢？这样一种恐怖的感觉又是如何产生的呢？波特太太显然是无辜的，是不是有人趴在花园的窗口上，制造了某种可怕的效果，把看到他的人吓疯了？有没有这方面的证据？这方面的惟一的推断是墨梯莫·特雷根尼斯本人提出来的。他说他哥哥看见花园里有动静。这非常奇怪，因为那天晚上下雨，天空中多云因而漆黑一片。如果有人存心要吓唬这几个人，他就得在别人发现他之前把他的脸紧贴在玻璃上，可是没有发现有脚印的痕迹。更无法想像的是，外面的人怎么能使屋里的几个人产生



如此可怕的感觉？何况这种煞费心机的举动究竟出于什么目的呢？你看出我们的处境了吗，华生？”“困难是再清楚没有了。”我十分明白地回答说。

“但是，如果我们有更多的材料，或许可以证明这些困难不是无法清除的，”福尔摩斯说，“华生，你那些内容广泛的案卷中大概也有模糊不清的案卷。此刻，我们且把这个案子放在一边，等有了更加确切的材料再说。早上还有一点时间，我们就来追踪一下新石器时代的人吧。”

我本想谈谈我朋友全神贯注思考问题的那股毅力，可是，在这康沃尔春天的早晨，他十分轻松愉快地谈了整整两个钟头的石凿、箭头和碎瓷片，好像揭开那一个险恶的秘密与他无关似的，这使我非常惊异。直到下午我们才回到我们的住所，发现已有一位来访者在等着我们。他立刻把我们的思路重又带回到我们要办的那件事上。我们两个都立刻就知道这位来访者是谁。他高大魁梧的身材，在严峻而布满皱纹的脸上是一双凶狠的眼睛，鹰钩鼻子，腮边金黄色的胡子——靠近留有烟斑的嘴唇边的胡子则是白的，灰白的头发几乎擦到天花板，所有这一切，在伦敦如同在非洲一样都是人所熟悉的，并且只会使人想到这是伟大的猎狮人兼探险家列昂·斯特戴尔博士的高大形象。

他到了这一带，我们已经听说了，偶尔也在乡路上瞥见过他那高大的身影。我们互相没有太近的接触，因为，众所周知他喜欢隐居。在旅行间歇期间，他一般住在布尚阿兰斯森林里的一间小平房里，在书堆和地图堆里寻找着他简朴的欲望，深居家中从来不管左邻右舍的事情。因此，当他殷切追问福尔摩斯在追查这一案件中是否有进展的时候我感到十分惊奇。“郡里的警察毫无方法，”他说，“不过，你经验丰富，也许早已做出某种圆满的解释。请你把我当作知己，因为我在这里是常客，对特雷根尼斯一家很了解——说真的，我母亲是科尼什人，从我母亲那边来算，他们还是我的远亲



呢。对于他们的不幸遭遇我感到十分震惊，我原本打算去非洲并且已经到了普利茅斯，今早得到消息后，又急忙赶回来，看能不能对你有所帮助。”

福尔摩斯抬起头来。

“你因此误了船期吧？”

“我还可以赶下一个班次。”

“哎呀！真是义气当先啊。”

“我刚才对你说了，我们是亲戚。”

“是这样——你母亲的远亲。你的行李在船上吧？”

“有几样行李上了船，不过主要行李还在旅馆里。”

“哦，但是，这件事还不至于已经登上了普利茅斯晨报吧？”

“没有，先生，我收到了电报。”

“请问是谁打的电报？”

这位探险家瘦削的脸上掠过一丝不快。

“你真能打破沙锅问到底呀，福尔摩斯先生。”

“这是我的工作。”

斯特戴尔博士稍稍定了定神恢复了神态。

“不妨告诉你，”他说，“是牧师朗德黑先生发电报让我回来的。”“谢谢你，”福尔摩斯说：“我可以这么回答你的疑问——我对这一案件至今尚未全部搞清，虽然有希望做出某种结论，但如果做更多的说明则时机尚未成熟。”

“如果你已经有准确的怀疑对象，不会不愿意告之于我吧？”

“嗯，这一点很难回答。”

“那么，我是浪费时间了，就此告辞啦。”这位著名的博士走出门去，似乎大失所望。五分钟后，福尔摩斯盯上了他。一直到晚上，才看见福尔摩斯满面憔悴拖着疲惫的步子回来。我知道，他的调查肯定没什么进展。桌上有封电报，他看了一眼，扔进了壁炉。

“电报是从普利茅斯的一家旅馆拍来的，华生，”他说，“从牧



师那里了解到旅馆的名字，我立刻向那儿拍了一封电报，回电是列昂·斯特戴尔博士所说完全属实。看来，昨天晚上他的确是在旅馆度过的，的确曾把一部分行李送上去往非洲的船，自己则回到这里来了解情况。关于这一点，你有什么想法，华生?”

“事情和他很有关联。”“很有关联——对。这团乱麻的头我们还未发现，这一点至关重要。振作起来，华生，全部材料还没有到手。一旦到手，我们就立即可以把困难远远置于脑后了。”

我从来都没去想过，福尔摩斯的话多久才能实现，黑暗中乍见曙光又是多么困难和险恶。早晨我正在窗前刮胡子，听见“嗒嗒”的马蹄声。我向外一看，只见一辆马车从那头飞驰而来，并在我们门口停下。我们的朋友——那位牧师——跳下车向花园小径跑来。福尔摩斯已经穿上衣服，出去迎接他。我们的客人紧张得语无伦次。最后，他气喘吁吁开始叙述起他的可悲故事。

“魔鬼缠上我们了，福尔摩斯先生！我可怜的教区被魔鬼缠上身了!”他喊道，“是撒旦亲自施展妖法啦！我们都在他的魔掌中啦!”他手脚颤动，激动不已。如果不是他那张苍白的脸和恐惧的眼睛，他简直就滑稽极了，最终他说出了一个可怕的消息。“墨梯莫·特雷根尼斯先生昨晚死去了，迹象特征与他的妹妹一样。”福尔摩斯立刻精神紧张地站了起来。

“你的马车可以带上我们两个吗?”“当然。”“华生，早餐我们不吃啦。朗德黑先生，我们跟你走。快——快，趁现场还没被破坏。”这位房客租了牧师住宅的两个房间，上下各一间，下面一间是大起居室，上面一间是卧室，都在一个角落上。这两间房外面是一个打棒球的草地，一直延伸至窗前。由于我们比医生和警察先来，所以现场没有被破坏。这是一个多雾的三月早晨。现在我向读者描绘一下我们所见到的情景，它给我留下的印象使我永生难忘。

房间里闷热而且阴沉，如果不是首先进屋的仆人打开窗子，简直令人无法忍受，也可能这和房间里正点着一盏冒烟的灯有关。死



人仰靠在桌旁椅上，稀疏的胡子竖立着，眼镜已推到前额上，又黑又瘦的脸对着窗口。恐怖已经使他的脸扭曲得不像样子了，和他死去的妹妹一样。他好似死于一种极度恐惧之中，四肢痉挛，手指紧扭着，衣着倒很完整但似乎是他在慌乱中匆忙穿好的。据了解，他已经上过床，他是在凌晨惨遭不测的。

如果你要是当时看到福尔摩斯走入凶宅一刹那所发生的突然变化，你就会看出他在冷静外表下所深藏的活力了。他立刻变得紧张而警惕，眼睛发光，板起面孔，由于过分激动，四肢开始发抖。他时而走到外面的草地上，时而从窗口钻进屋里，时而在房间四周巡视，时而又回到楼上的卧室，真像一只猎狗在行动。他迅速地在卧室里环顾一周，然后推开窗子。似乎某种新的发现使他感到兴奋，因为他把身体探出窗外后大声地欢叫。然后，他冲到楼下，从开着的窗口钻出去，躺下去把脸贴在草地上，又站起来，再一次回到屋里，如一个体力充沛的猎人发现了猎物的踪迹一样。那盏灯是很常见的灯。他认真做了检查，量了灯盘的尺寸，用放大镜查看盖在烟囱顶上的云母挡板，并刮下了附着在烟囱顶端外壳上的灰尘，装进信封，夹在他的笔记本里。最后医生和警察出现时，他招手叫了牧师和我一同来到外面的草地上。

“我很高兴的是我们的调查并非一无所获，”他说道，“我无法留下来同警官讨论这件事。但是，朗德黑先生，请你替我向警察人员致意，并请他们注意卧室的窗子和起居室的灯，它们都有问题。如果能将二者联系起来，几乎可以水落石出了。如果警方想进一步了解情况，我可以在我的住所和他们见面。华生，现在我想或许可以到别处去看看。”

可以肯定的是，在随后的两天里我们没从警察那里得到任何消息，也许是警察对私人侦探插手的反感，或者警察自以为是地在调查呢。在这几天里，福尔摩斯始终不离别墅一步，在那里冥思苦想，有时也在村里独自散步，回来后也不说话。我们做了一个试



验，它使我们掌握了些眉目。他买了一盏灯，和惨死的墨梯莫·特雷根尼斯房间里的那盏一模一样。他在灯里装满了牧师宅里的那种灯油，并且极其细心地记录了灯油耗尽的时间，而另一个实验我永生不会忘记，它令人难以容忍。

"华生，你记得吗，"有一天下午他对我说，"在我们接触到的互不相关的见闻中，只有一点相似之处，就是最先走入案发房间的人都感到那种窒息的气氛。墨梯莫·特雷根尼斯描述他和医生到他哥哥家里去的情况时，说医生一走进屋里就倒在椅子上了。你还记得吗？不记得了？现在，我可以解答这个问题了。情况是这样的。你还记得女管家波特太太对我们说过，她走进屋里也昏倒了。后来打开了窗子。第二起案子——也就是墨梯莫·特雷根尼斯自己死了——不知你是否记得，当我们进屋的时候也觉得气闷，虽然仆人已经打开了窗子，后来我才了解到，那个仆人去睡觉是因为身体感到不适。你要承认，华生，这些事实可以证明两处作案地点都有有毒的气体，两处作案的房间里也都有同样的东西在燃烧——一处是炉火，另一处是灯。烧炉子是需要的，但是点灯——比较一下耗油量就清楚了——大白天的，为什么要点灯呢？点灯，闷人的气体，还有那几个不幸的人的遭遇，这三件事当然是互相有联系的，这难道不明白吗？"

"看来是如此。"

"我们起码可以把这一点当成一种有用的假设。然后，我们再假定，两案中所烧的某种东西产生了一种气体，并起到了奇特的中毒作用。第一案中——特里丹尼克瓦萨家里——这种东西是放在炉子里的。窗子是关着的，炉火使烟雾扩散进了烟囱。这样，中毒的情况就不像第二个案子中的那么严重，因为在第二案的房间里，烟雾无处可散。看来，情况是这样的，在第一案中，只有女性死了，可能是相对来说女人的体质稍差一些，男子体质相对较好，产生不论是短时间的精神错乱或者是长期精神错乱，都是由于毒药的作用



不充分。在第二案中，它则产生了充分的作用。看来事实证明是由于燃烧而放出的毒气所致。

“当在我的脑海里形成这一系列推断后，当然会在墨梯莫·特雷根尼斯的房间里四处查看，找一下有没有什么地方残留下这种东西。明显的地方就是油灯的云母罩或者防烟罩。果然，我在这上面发现了一些灰末，而且在灯的边缘还发现了一圈没有烧尽的褐色粉末。你当时看到了，我取了一些放入信封。”

“为什么只取一些呢，福尔摩斯?”“我亲爱的华生，我不能妨碍官方警察的行动。我把我发现的全部证物都留给他们一部分，云母罩上还有毒药，只要他们有明辨的能力去找。华生，现在让我们把灯点上，但得打开窗子，避免两个有存在价值的公民过早丢掉性命。请你靠近打开的窗子，坐在靠椅上，除非你不愿参与这个实验。噢，你会参加的，对吧？我想我是了解的。我把这把椅子放在你对面，我们两人面对面。你和我跟毒药保持同样的距离。房门半开着，我们互相看着对方。只要不出现危险症状，我们就把实验进行下去。明白吗？好，我把药粉——从信封里取出来，放在点燃的灯上。行啦！华生，我们坐下来，静观其变。”

没多久就有事发生了。我刚坐下就闻到一股浓浓的麝香气味，细微却令人作呕。第一阵气味袭来的时候，我的脑袋开始不由自主了。我眼前出现一片浓黑的烟雾，但我心里还明白，在这种虽然是看不见的，却压抑人理性的黑烟里，潜伏着宇宙间所有极其恐怖的、一切怪异而不可思议的邪恶东西。在浓黑的烟云中游荡着模糊的幽灵，每个幽灵都预示着某种威胁将会出现。一个恐怖的人影来到门前，几乎要把我的心撕裂。一种阴冷的恐怖控制了我。我感到毛发竖立，眼凸口张，舌头已经发硬，大脑一片迷乱，准是有什么东西错位了。我想喊叫，好像听见自己的声音是一阵嘶哑的呼喊，离我很遥远，使我身不由己。就在这时，我想到了跑开，于是冲出那令人恐怖的烟云。我一眼发现福尔摩斯的脸像死人一样苍白、僵



硬、呆板，充满了恐怖。这一景象在片刻之间使我神志清醒，给了我力量。我推开椅子，跑过去抱住福尔摩斯。我们两人一起歪歪斜斜地奔出了房门。我们躺倒在外面的草地上，感觉到明亮的阳光在一点点驱散那股曾经围困住我们的地狱一样的恐怖烟云。烟云慢慢从我的心灵中消散，就像雾气消散在山云间，直到平静和理智。在草地上，我们坐着，擦了擦既冷又湿的额头，都满怀忧虑地互相端详，仔细辨别经过这场历险后所留下的最后的痕迹。

“说真的，华生！”福尔摩斯声音颤抖着最后说，“我既要向你致谢又要向你道歉。即使对我自己来说，这个实验也是有争议的，对你来说就更不该了，我不应该随便视生命如儿戏。”“你知道，”我激动地回答，因为我对福尔摩斯的了解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深刻，“能够帮你，这使我尤其高兴。”

他不久就恢复了半幽默半讥讽的神情，这是他对周围人们的一种惯有的态度。“亲爱的华生，叫我们两个人发疯，那可是多此一举，”他说，“在我们开始这个实验之前，诚实的观察者肯定早已料定我们是发疯了。我承认，我没想到效果如此猛烈和突然。”他跑进屋里，又跑出来，手上拿着那盏还在燃着的灯，手臂伸得直直的，使灯尽量远离自己。他把灯扔进了荆棘丛中。“一定要让屋里换换空气，华生，我想你对这几起悲剧的产生已经心中有数了吧?”

“毫无疑问。”

“但是，根源却依旧没有找到。我们到这个凉亭里去一起研究一下吧。这个可恶的东西似乎还卡着我的喉咙。我们必须承认，一切都证明是墨梯莫·特雷根尼斯这个人干的。他是第一次悲剧的罪犯，尽管他是第二次惨剧的受害者。第一，我们知道，他们兄弟闹过纠纷后又重归于好。当然我们不知道纠纷到什么程度又和好到什么样子。当我看到墨梯莫·特雷根尼斯那张狡猾的脸和镜片后面那阴险的小眼睛，我就不相信他是一个诚实的人。不，他不是这样的人。而且，他说有关花园内有动静之类的谎话，曾经一度引开了我



们的注意力，使我们对真正起因有所忽视。他存心是想把我们引入歧途。而且，如果不是他在离开房间的时候把药粉扔进火里，那么还会是谁呢？事情发生在他刚一离开的时候，如果另有别人进来，屋里的人当然会从桌旁站起来。此外，康沃尔十分安静，人们在晚上十点钟以后一般就不再外出做客。所以，我们可以这样说，墨梯莫·特雷根尼斯是嫌疑犯。”

“那么，他自己是自杀而死啦！”“嗯，华生，从表面上看，这种假设有可能。如果一个人给自己家里带来如此沉重的灾难而心灵上常常自责，会因为这种自责而自杀的。可是，这里有无可辩驳的理由可以推翻这一假设。在英格兰有一个人了解全部情况，我已经安排好了，今天下午他就能亲口说出真情。啊！他提前来了。请到这边来，列昂·斯特戴尔博士。我们在屋里刚刚做过一次化学实验，现在那间小房不适合接待你这样一位贵客。”

随着花园的门“咔嗒”一声响，这位高大的非洲探险家的威严身影在小路上出现，他转身向我们所在的凉亭走来。“是你请我来的，福尔摩斯先生。大约在一个钟头之前我收到你的信。我来了，虽然我目前尚不清楚我到来到底要做什么。”

“也许我们在这里可以把事情真相搞清，”福尔摩斯说，“此刻，我十分感激你愿意以礼相待光临寒舍，室外接待很是不周，请原谅。我的朋友华生和我现在将为名为《科尼什的恐怖》的文稿增写新的一章，我们目前需要清新的空气。但我们不得不讨论与你可能息息相关的事情，所以我看最好找一个不能被人发现的地方谈谈才好。”探险家从嘴里取出雪茄，铁青着脸看着我的同伴。

“我有疑问，先生，”他说，“你要谈的事情和我怎么会息息相关呢？”“墨梯莫·特雷根尼斯的死。”福尔摩斯说。就在这一霎时，我想如果我是全副武装该有多好。斯特戴尔那副狰狞面孔“刷”的一下变得绯红，两眼直瞪，额上一节一节的青筋都蹦起来了。他双拳紧握冲向我的同伴，紧接着又站住，用尽全力使自己保持在一种



冷酷而僵硬的平静之中，但他这样子比此前更令人感觉到潜在的威胁。

“我经常与野人厮混，不受法律的约束，”他说，“因此，我早以为自己就是法律了。福尔摩斯先生，这一点，你最好还是知道，因为我并不想加害于你。”“我也不想加害于你，斯特戴尔博士。所以事实上，虽然我知道就是你干的，还是没有去找警察而先找你。”斯特戴尔喘着气坐下了，他畏缩了。这在他的冒险生涯中可能还是第一次，福尔摩斯那种镇静自若的神态令人无法抗拒。我们的客人霎时间两只手焦躁得时而放开，时而紧握。

“这是什么意思？”他终于问道，“你休想恐吓我，福尔摩斯先生，别绕圈子了。你是什么意思？”“我来告诉你，”福尔摩斯说，“我告诉你，是因为我希望将心比心。我的下一步行动完全由你辩护的性质来决定。”

“我的辩护？”

“是的，先生。”

“辩护什么呢？”

“对于杀害墨梯莫·特雷根尼斯的控告的辩护。”

斯特戴尔掏出手绢擦擦前额：“说真话，你步步逼近了，”他说，“你的每次成就的取得都是靠这种虚张声势的力量吗？”

“是你虚张声势，”福尔摩斯严肃地说，“列昂·斯特戴尔博士，并不是我。我的证明是在事实基础上的。你从普利茅斯回来，而把大部分财物运往非洲，这首先使我明白，你本人是构成这一戏剧性事件的重要因素——”

“我回来是——”

“你回来的理由，你已经说了，我认为既不令人信服也非常不充分。这暂且不提。你来问我怀疑谁，我没有答复你，你就去找牧师。你在牧师家外面等了一会儿，最后回到你自己的住处去了。”

“你怎么知道？”



“我在后面跟踪你。”

“我没有发现有人。”

“既然我要跟踪你，当然不能让你发觉。你一夜未眠拟好计划准备在第二天清晨去做。天刚破晓你就出了房门，你的门边放着一堆淡红色小石子，你拿了几颗放进衣服兜里。”斯特戴尔猝不及防地一愣，吃惊地看着福尔摩斯。

“你住的地方离牧师家有一英里，你很快地到了他家。当时，你穿的就是现在你脚上的这双有棱的网球鞋。你穿过牧师住宅的花园及其篱笆，走到特雷根尼斯租所处的窗下。当时虽然天已大亮，可屋里没任何动静，大概他还没起床。你从口袋里取出小石子，往窗台上投。”斯特戴尔一下站了起来。“你简直是个魔鬼！”他嚷道。

福尔摩斯对此褒赞报以淡淡一笑。“在特雷根尼斯还没来到窗前的时候，你丢了两三把小石子。你叫他下楼，他连忙穿好衣服，下楼到了起居室。你是从窗子进去的，你们在一起的时间很短。在一起时，你在屋里不停地踱步。然后你出去了，关上了窗子，站在外面的草地上，抽着雪茄观察屋里发生的情形。最后，等到特雷根尼斯死了，你就又从来路回去了。现在，斯特戴尔博士，你怎么能解释你这种行为的合法性呢？行为的动机是什么？如果有谎话或是胡说八道，我可以保证这件事就不会再由我管了。”客人听了他的这番话，脸色变得苍白。他坐在那儿考虑了一会儿，两只手掩盖了脸。突然在一种力量的驱动下，他从前胸口袋里取出一张照片，扔到我们面前粗糙的石桌上。“我是为了她。”他说。

这是一张半身相片，相片上有一个非常美丽的女人面孔。福尔摩斯弯腰看那张相片。“布伦达·特雷根尼斯。”他说。

“对，布伦达·特雷根尼斯，”客人重复了一遍，“多年来，我们互相深爱着。这就是人们深感惊奇的我在科尼什隐居的原因。隐居是为了接近这世界上我最心爱的一个人。我不能娶她，因为我有妻子。我妻子离开了我很多年，可这令人可叹的英格兰法律却使我们



不得不维持名存实亡的婚姻。布伦达等了好多年，我也等了好多年。现在，这就是我们等待的结果。”他巨大的身躯因沉痛的呜咽而颤动，他用一只手捏住他那花斑胡子下面的喉咙。他又尽力控制住自己，继续往下说。

“牧师知道我们的秘密。他会告诉你，她是一个人间的天使。因此，一接到牧师的电报，我就回来了。当我得知我的心上人遭到了这样的不幸时，行李和非洲对我来说就无足轻重了。我回来后，福尔摩斯先生，你是掌握了我的行动线索的。”

“继续。”我的朋友说。斯特戴尔博士从口袋里取出一个纸包，放在桌上。纸上写着“Padix Pedis diaboli”几个字，下面盖有一个表示有毒的红色标记。他把纸包推给我。“我知道你是医生，先生，你听说过这种制剂吗?”“‘魔鬼脚跟’！没有，从来没听说过。”

“这也不能责备你，”他说，“除了布达的实验室有惟一的标本外，在欧洲别的地方根本就没有了。药典里和毒品文献上也没有记载。这种根，长得像一只脚，一半像人脚，一半像羊脚，一位研究药材的传教士就给它起了这样一个有趣的名字。西部非洲一些地区的巫医把它当做试罪判决法的毒物，严加保密。我是在很偶然的情况下在扎伊尔得到这一稀有标本的。”他一边介绍一边打开纸包，一堆像鼻烟一样的黄褐色药粉露了出来。“还有呢，先生?”福尔摩斯严肃地问道。

“福尔摩斯先生，我把真相告诉你，你都已经了解了，事情显然和我利害攸关，应当让你了解所有情况。我之所以和特雷根尼斯一家维持关系，和他们兄弟几人友好相处，完全是因为他们的妹妹。他家里为钱发生过争吵，因而使墨梯莫与大家疏远。据说又和好了，所以后来我和他的关系，就像我和另外几个兄弟的关系一样。他阴险狡诈，诡计多端，有好几件事使我对他起了疑心，但是，我没有任何理由和他正面争吵。

“两个星期前的一天，他到我住的地方来，我给他看了一些非



洲古玩。我也把这种药粉给他看了，并且告诉了他此药的奇效。我告诉他，这种药能控制大脑中枢的情感，使人产生恐惧，并且告诉他，当非洲的一些土人受到部落祭司的试罪判决时，不是疯了就是死了。我还告诉他，欧洲的科学家也无法检验分析它。我不知道他是怎样拿走它的，因为我自始至终没有离开过房间。但后来想是毋庸置疑的，他是在我打开橱柜、弯身去翻箱子的时候，偷走了一部分'魔鬼脚跟'我记得很清楚，他一再问我产生效果的用量和时间。可是，无论如何没有想到他问这些的真正用意。这事我也没放在心上，直到在普利茅斯收到电报，才意识到这一点。这个坏蛋认为，我已出海远离了这个地方并且认为一旦我到了非洲，就会几年中杳无音信，可是，我立刻赶回来了。我一听详细情况，就怀疑是使用了我的毒药。我来找你，希望你会做出某种其他的解释。可是，不可能有。我深信墨梯莫·特雷根尼斯是凶手，对于他是为了谋财害命我深信不疑。如果家里的人都精神错乱的话，他就成了共有财产的惟一监护人。他对他们施以毒手，害疯了两个，害死了布伦达——我最心爱的人，也是最爱我的人。他犯了罪，该怎样惩办他呢？

"我应当求助于法律吗？我没有证据。我知道事情是真的，可是怎样才能使一个由老乡们组成的陪审团相信这样一段离奇古怪的故事呢？也许可以，也许根本不行。但我不能失败，我要复仇。我对你说过一次，福尔摩斯先生，我的大半生没有受过法律的约束，到头来我有了自己的法律。现在正是如此，他使别人遭受的苦痛也应该亲自体验一下，否则，我就要亲手主持正义。我是目前的英格格兰最不珍惜自己生命的一个了。

"这就是一切情况，其余的情况是你本人查到的。正如刚才你所说的，经过一个坐立不安的夜晚，第二天一早我就离开了家门。我估计很难把他叫醒，于是如你所说地抓了些小石子，以便扔向他的窗户。他下楼来，让我从起居室的窗口钻进去。我当面揭露了他



的罪行。我对他说，我对于他而言，既是法官又是死刑执行人。他见到我手中的手枪便瘫在椅子上了。我点燃了灯，洒上药粉。我在外面的窗口边站着，如果他想逃走，我就给他一枪。不超过五分钟他就死了。啊，天哪！他死啦！对于他所受的痛苦，我没任何一丝恻隐之心，坚若磐石。因为我那无辜的心上人在他之前遭受了同样的痛苦。这就是我的故事，福尔摩斯先生。如果你有心爱的人，你也会这样做的，无论如何，我听从发落。你该怎么做就怎么做吧，我已经说了，没有哪个活着的人能比我更不怕死。”

福尔摩斯默默地坐了一会儿。

“对未来你有什么打算?”他最后问道。“我原来想使自己埋尸于非洲中部，我在那里的工作只完成了一半。”“去完成剩下的一半吧，”福尔摩斯说，“至少我不会阻止你前去。”

斯特戴尔博士站起来，严肃地点头表示感谢，离开了凉亭。福尔摩斯点燃烟斗，把烟丝袋递给我。“没毒的烟可以换一换味道，令人轻松，”他说，“华生，我想你一定会同意，这个案件我们不用去干预了。我们所进行的调查是自主的，我们的行为也是自主的，你不会去警察局告发他吧?”“当然不会。”我回答说。“华生，我从来没有恋爱过。不过，如果我也恋爱过，我所钟爱的女人遭此悲惨的结局，也许我也会同这位视法律为无物的猎狮人一样去为爱人复仇。谁知道呢?唔，华生，有些情况极其明显，我不再说了，免得无聊。窗台上的小石子当然是进行探索的起点。在牧师住宅的花园里，小石子显得非同一般。当我观察斯特戴尔博士和他住的村舍的时候，我才发现和小石子极其相似的东西。白天燃着的灯和留在灯罩上的药粉是这一线索上的另外两个环节。亲爱的华生，现在，我想我们已经完成我们的工作，我可以心无芥蒂地回去研究有关迦勒底语的词根了，而这些词根一定要从伟大的凯尔特方言的分支科尼什里去挖掘。”



最后的致意

歇洛克·福尔摩斯的谢幕辞

八月二日晚上九点钟——这一时刻是世界历史上最可怕的时间。人们也许意识到，上帝的诅咒使得这个堕落的世界显得如此沉闷无聊，闷热的空气中，有一种令人恐怖的静寂肃杀和渺茫期待的气氛。夕阳西下后的天空中留下血红色的斑痕，像裂开的伤口低挂在遥远的西边天际。空中的星光和船只的光亮交相辉映。两位著名的德国人伫立在花园人行道的石栏旁边。他们身后是一长排低矮郁闷的人字形房屋，他们脚下是一大片海滩上的白垩巨崖。冯·波克本人曾像一只游荡的山鹰，四年前就在这处悬崖上栖息下来。他们紧偎着低声密谋，从下面仰望，那两个发红点的烟头如同恶魔的两只眼睛，在黑暗中冒着烟窥视着一切。

冯·波克卓越不凡，在为德国皇帝效忠的谍报人员当中，他几乎可算做是首屈一指的。由于他的精明才干，首先，他被派到英国进行一项极为重要的使命。自从他接受任务以后，世界上真正了解真相的那么五六个人才算越来越了解了他的才干。其中之一就是他现在的同伴、公使馆一等秘书冯·赫林男爵。此时男爵的那辆一百马力的本茨轿车正停在乡间小巷里，等着把他的主人送回伦敦去。

“据我推断本周内也许你就要回柏林去，”秘书说，“亲爱的冯·波克，一旦你到了那儿，我想你惊奇于你将受到的欢迎。我偶尔得知这个国家最高当局对你工作上的一些看法。”秘书身材高大，口音缓慢而深沉，在政治生涯中，他一向如此。冯·波克笑了起来。



"要骗他们很容易，"他说，"没有人比他们更加温良而单纯。""这我倒不知道，"秘书若有所思地说，"他们有一些莫名其妙的限制，我们必须学会服从这些限制。正由于他们表面上的这种简单，对一个陌生人来说才是陷阱。他们给人的最初印象是温和之极；然后，你会突遭严厉的指责，使你自己明白自己的过火。一定要使自己适应这种状况。比如说，他们有他们偏执的习俗，那是必须遵守的。""你意思是说'彬彬有礼'之类的东西吗？"冯·波克叹了一口气，好像在此方面吃过苦头。"我说的是各种稀奇古怪的英国式的偏见。就以我犯过的一次最严重的错误来说吧——我是有资格谈谈我自己的错误的，因为你如果了解了我的工作，也就会知道我的成就了。那是我初次来这儿，受到邀请去参加一位内阁大臣在别墅举行的周末聚会，令我吃惊的是谈话竟如此随便。"

冯·波克点点头，"我去过那儿。"他淡漠地说。"不用说，我自然把情报向柏林作了简要汇报。不幸的是，我们的首相对其极为大意，在广播发表谈话中泄露了他已经知道这次所谈的内容。这样一来，当然就追到我头上了。我这次吃的亏，你可不知道。我告诉你，在这种场合，英国可不是温和可欺的。我花了两年的时间来消除这次事件的影响。现在，像你这副运动家姿态——"

"不，不，别把它叫做姿态，姿态是人为的，我这是很自然的。我是有这样爱好的天生的运动家。"

"好啊，那就更见效了。你同他们赛艇、打猎、打马球，各项运动你都要和他们比一比，你的单人四马车赛在奥林匹克是得过奖的。听说你甚至还同年轻的军官比过拳击，结果又如何呢？没有人把你当一回事。你是个'运动老行家'，'一个相当体面的德国佬'，一个花天酒地天不怕地不怕的人。你这所安静的乡村住宅向来是个阴谋的中心，在英国的破坏活动，有一半是在这儿谋划的。谁能想到你这位爱好体育的乡绅竟然是欧洲首屈一指的特工人员。天才，我亲爱的冯·波克——天才呀！"



“过奖了，男爵，不过我敢肯定四年中我在这个国家并未虚度光阴。我那个小小的库房还没有给您看过，您愿意进来一会儿吗?”

书房的门直通台阶。冯·波克推开门，在前面带路。他打开电灯开关，然后关上门，那个大块头的人跟在他身后。他仔细拉严花格窗上厚厚的窗帘，等到做完这一切，他才把他那张晒黑了的鹰脸转向他的客人。“有些文件已经不在这儿了，”他说，“昨天，我家人已经离开这里到福勒辛去了，他们随身带走了不太重要的文件。剩下的一些，我当然要求使馆给以保护。”“你的名字已经列入私人随员名单，对你和你的行李不会有困难。当然，我们也可以不必离开，这也是可能的。英国不会丢下法国不顾而任后者听天由命，我敢肯定地说，英法之间尚未签订约束性的条约。”“比利时呢?”“比利时也是如此。”冯·波克摇摇头，“我真无法想像这怎么可以，明明有条约在那儿，比利时将永远陷于这一屈辱之中。”“她可以暂时获得和平。”“那么她的荣誉呢?”

“哼！亲爱的先生，我们的时代是一个功利主义的时代，荣誉不过是中世纪人们所追求的概念罢了。此外，英国没有任何准备。我们的战争特别税高达五千万，我们的目的昭然若揭，就好像在《泰晤士报》头版上登广告一样，可偏偏英国人仍然沉睡在梦中，这真是不可思议。到处都在谈论这个问题，我的任务就是寻找答案；到处都出现一股怒气，我的任务就是平息怒气。不过，我可以向你保证，英国在最关键的问题上毫无准备：军需品储备，潜水艇袭击，安排制造烈性炸药。尤其是我们挑起了爱尔兰内战，闹得一塌糊涂，英国尚自顾不暇，怎么能参战呢?”“她得想想自己的前途。”“啊，这是另外一回事。我想，将来我们对英国会有非常明确的计划，而你的情报对我们至关重要。对于约翰·布尔先生来说，不是今天就是明天的事。如果在今天，我们已经做好了充分准备；如果在明天，我们的准备会更加充分。我倒认为，英国应当放聪明一些，参加盟国作战不如不参加，但这是他们自己的事。这周是决



定他们命运的一周。你刚才谈到你的文件。”他坐在靠椅里，灯光照在他光秃的大脑袋上，他悠闲地吸着雪茄。

这个大房间镶有橡木护墙板、四壁是书架，远处角落挂着幕帘。拉开幕帘，露出一个黄铜大保险柜。冯·波克从表链上拿下一把小钥匙，在锁上一阵拨弄，打开了笨重的柜门。

“瞧!”他站在一旁用手一指说。保险柜里面被灯光照得亮堂堂的，秘书仔细地看着那里面一排排的充实的分类架。上面都贴有标签。标签上是一长串索引，像“浅滩”、“港口防御”、“飞机”、“爱尔兰”、“埃及”、“朴次茅斯要塞”、“海峡”、“罗塞斯”以及其他等等。每一格里装满了文件和计划。

“真是太了不起了!”秘书说，他放下雪茄烟，两只肥手轻轻地拍着。“这都是四年里弄到的，男爵。这些对于表面上沉浸在酒和赛马中的乡绅来说，干得还不错吧。不过我的珍品就要到了，瞧，我已经给它备好了位置。”他指着一个空格，空格上面印着“海军信号”字样。“但你这里已经有了一份相同标题的卷宗材料啦。”

“早已过时，已成为一纸空文。海军部已有警觉，换掉了所有密码。男爵，这次打击是我全部活动中最为严重的，幸亏我有存折和好帮手阿尔塔蒙。今天晚上会一切顺利的。”男爵看看表，失望地从喉咙里发出一声叹息。

“唉，我实在不能再等了。现在，卡尔顿大院里正在执行计划，这一点你是可以想像的。我们必须各忙各的，原以为可以将你获得巨大成功的消息带回去，阿尔塔蒙没有约定时间吗?”

冯·波克找出一封电报：

今晚一定带火花塞来。

阿尔塔蒙

“火花塞，唔?”



“他假扮的是汽车行家，我的身份则是开汽车行的。表面上我们说的是汽车备件，实际上这是我们的联络暗号。如果他说散热器，实际上指的就是战列舰；说油泵，指的就是巡洋舰，诸如此类等。火花塞就是指海军信号。”“正午的时候从朴次茅斯打来的，”秘书一边说一边看着姓名地址，“对了，你准备用什么奖赏他？”

“办成这件事将给他五百镑，当然他还有工资基本收入。”“贪婪之辈。他们这些卖国贼是有用处的。不过，这笔钱相当于杀人的赏钱，给了他，我心不甘。”“给阿尔塔蒙，我什么都舍得。因为他很出色。用他自己的话说，只要钱多，无论如何他都能交货。此外，他不是卖国贼。我向你保证，和一个真正的爱尔兰血统的美国人比起来，我们最激烈的泛日尔曼容克贵族的爱国热情不过是一只幼鸽。”

“哦，是拥有爱尔兰血统的美国人？”“你要是听他谈话，你就不会怀疑这一点了。有时我无法理解他，他似乎向英王的英国人宣战了，也向英国的国王宣战了。你一定要走吗？他可能随时随刻到这儿来。”

“不等了，我已经晚了，我们明天清早等你来。等到你从约克公爵台阶的小门里取得那本信号簿，你在英国的工作就胜利结束了。哟！匈牙利葡萄酒！”他指着一个密封得非常严实、沾满灰尘的酒瓶，两只高脚酒杯放在酒瓶旁的托盘里。

“临走之前，请您喝一杯吧？”“不了，谢谢。依我看您想要豪饮一次了。”“阿尔塔蒙很爱喝酒，特别喜欢我的匈牙利葡萄酒。他性格火爆，在一些小事上需要顺着他一些，我保证我不得不提防他。”他们又走到外面台阶上。台阶的另一端，男爵的司机踩动了油门，那辆大轿车发出“隆隆”的声音并且颤动起来。“我想，这是哈里奇的灯火吧，”秘书说着披上了风雨衣。“一切都是如此平静，可能一周内就会出现意外。那么，英国海岸可能就会失去太平了。如果齐伯林答应我们的事成为事实，就连天堂也不会很太平



了。咦，这是谁?”

一个窗口在他们身后发出灯光，屋里放着一盏灯。一个戴着乡村小帽、脸色红润的老年妇女坐在桌旁。她俯着身正在织东西，偶尔停下来，用手摸摸蹲在她身边凳子上的一只大黑猫。“这是玛涉，我留下的惟一的仆人。”秘书“咯咯”地笑。“她几乎是不列颠的化身，”他说，“专心致志，悠闲自得。好了，再见，冯·波克!”他招招手，钻进汽车。车头上的灯射出两道金色的光柱，穿透黑暗。秘书靠在轿车的后座上，脑子里充满了即将降临的欧洲范围内的悲剧，以至于当他的汽车在乡村小路左转右弯的时候，迎面开来了一辆小福特汽车，他都没有看到。

车灯的亮光消失在远处，这时冯·波克慢慢踱向书房，途中注意到老管家早已熄灯就寝了。他那占地很大的住宅里一片寂静。他感到，不仅他自己的家业大，而且家里的人都平安无恙。除了厨房里的老妇人在磨磨蹭蹭外，这些地方都由他一个人享受，想起这些，他感到十分惬意。书房里有许多东西需要整理，于是他动手干起来，直到他那俊美的脸被烧文件的火光烤得通红。桌旁放着一个旅行提包，他开始认真清理贵重物件，准备放进皮包。这时，他那灵敏的耳朵听到远处有汽车声。他满意地舒了一口气，将皮包上的皮带拴好，把保险柜门关上并锁好，然后急步走向外面的台阶。来到台阶上，正好看见小汽车的车灯越来越近。小汽车在门前停下，车上跳下一个人，快速向他奔来。司机是个上了年纪的花白胡子的结实硬朗的老人，坐在那儿似乎准备值一整夜班似的。

“怎么样?”冯·波克迫切地问道，一边向来访的人迎上去。

来人得意洋洋地举起一个黄纸小包。“今晚你得犒劳我呀，先生，”他嚷道，“我毕竟是满载而归啦。”“是信号吗?”“就是我在电报里说的东西。样样都全，信号机，灯的暗码，马可尼式无线电报——不过，你听着，都不是原件，是复制的，否则太危险。不过，这是真货，你可以放心。”他笨手笨脚显得非常亲热地拍了拍德国



人的肩膀，德国人躲开了这种亲热的表示。

“进来吧，”他说，“屋里只有我一个，我正在等这东西。复制品比原件好。如果丢了原件，他们会更换新式的。你认为它靠得住吗？”这个爱尔兰籍的美国人走进了书房，懒懒地坐在靠椅上。他是一个六十岁左右的人，又高又瘦，面貌清癯，留着一小撮山羊胡子，真像山姆大叔的漫画像。一支抽了一半、被唾沫浸湿了的雪茄烟叼在他嘴上。他坐下以后，划了一根火柴，把烟重新点燃。“你要搬走啦？”他一面说，一面打量四周，“喂，喂，先生，”保险柜前面的幕帘这时是拉开的，他看到了保险柜，“你就把文件放在这里面？”

“对呀。”“唉，这么开放的玩意，他们会把你当成间谍的。嗐，一个美国强盗用一把开罐头的小刀就可以把它打开。如果我早知道我的来信都被放在这样一个不安全的地方，傻瓜才给你写信呢。”

“任何一个强盗对它都无计可施，”冯·波克回答说，“无论你用什么工具都对这种金属没有办法。”

“锁呢？”

“也不行，锁有两层。你想知道原因吗？”“我可不知道。”美国人说。“你想把锁打开，首先你得知道两个密码。”他站起来，用手指着钥匙孔四周的双层圆盘。“外面一层是字母密码，里面一层是数字密码。”“哦，哦，好极啦。”“所以，并非你想像的那么简单。这是我四年前请人制造成的。我选定了几个数字和一个字作为密码。”

“我不懂。”“哦，我选定的字是‘八月’，数字是‘1914’。你看这儿。”美国人露出惊异和赞叹的神色。“哦，太了不起了！你这玩艺可真高。”“是啊，当今能猜出日期的没有几个。现在你也知道了，但我明天早上就金盆洗手。”“那么，至少你也应该为我准备一下后路，我可不愿独自一个呆在这个国家里。我看，一个星期，也许不到一个星期，就要发生重大变故了，我倒不如隔岸观火。”“可你是美国公民呀？”

"那又如何，杰克·詹姆斯也是美国人，但照样被关在波特兰的牢里。对英国警察来说美国公民不顶个屁用？警察会说：'这里受英国法律和秩序管辖。'对了，说起杰克·詹姆斯来，先生，我觉得你并没有尽力保护好你手下的人。"

"你这是什么意思？"冯·波克严厉地问道。"嗯，你是他们的老板，对不对？你要确保他们成功，可是一旦他们失败，你什么时候挽救过他们呢？就说詹姆斯——""那是詹姆斯自己的过失，这你也知道。他干这一行太喜欢自以为是。""我承认詹姆斯是个笨蛋，但还有霍里斯。""他是个疯子。""噢，他到最后是有点糊里糊涂。他得无时无刻地对付那些想擒拿他的家伙，不发疯才怪呢。不过现在是斯泰纳——"冯·波克愣住了，脸色由红变得苍白。

"他怎么啦？""哼，他们抓住他了，事情就这样。他们昨晚抄了他的铺子，连人带文件都进了朴次茅斯监狱。你拍拍屁股一走了事，他这个可怜虫可在大受折磨，如果能保住性命实属幸运。所以，你一过海，我也得走。"

虽然冯·波克自我控制能力较强，但显而易见，这消息还是令他十分震惊。"他们是怎么知道斯泰纳的呢？"他喃喃地说，"这个消息真糟透啦。""你差一点遇上更糟糕的事呢，我感到，他们要抓我的日子也不会远了。""不至于吧！""没错儿。我的房东太太弗雷顿受到过查问。我一得知此事，就知道自己得快点了，但先生，我想弄明白的是，警察是如何得知这些事的？自从我签字替你干事以来，斯泰纳是你损失的第五个人了。要是我不快点，那么第六个人是谁我就可以知道了。这，你怎么解释呢？眼看手下干将一个个落网，你不脸红吗？"冯·波克的脸涨得通红。

"你怎么敢这样说话？""我要是不敢作敢为，先生，我就不会在你手下做事了。不过，我把我心里想的事直截了当告诉你吧。我听说，对你们德国政客来说，每当一名谍报人员完成使命后就一钱不值了，这对你们来说不会感到可惜。"冯·波克猛地站了起来。



“你胆敢说是我出卖了自己的情报人员!”“我不是这个意思,先生,反正有一张大网,或是一个骗局。这还得你们自己去查清问题,反正我可不想把脑袋别在腰带上了。我这就要去荷兰,越快越好。”冯·波克控制住怒火。

“我们长期合作,不应该在这胜利时刻发生争吵。”他说,“你的工作成绩卓著,冒了很多风险,这一切,我不会忘记。想办法去荷兰吧,从鹿特丹再坐船去纽约。在下个星期内,别的航线都不安全。那东西由我拿着,同别的东西包在一起。”这美国人手里拿着小包,但并没有交给他的意思。“钱呢?”他问道。“什么?”“现款,酬金,五百镑。那个枪手最后他妈的反悔了,我只好答应再给他一百镑清账,否则无论对你还是对我都十分不利。他在讹诈,不过这也是人之常情。给了他一百镑,事情就了结了。从头到尾,花了我两百镑。所以,不给钱我怎么会善罢干休呢?”冯·波克苦笑一下。“看来,你对我的信誉评价并不高啊,”他说,“你是想让我先付钱后取货吧。”“唔,先生,做交易嘛。”“好吧,照你说的办。”他坐到桌旁,从支票簿上撕下一张支票,在上面写了几笔,但是没有交给对方。“你我的关系弄到这种地步,阿尔塔蒙先生,”他说,“既然你不仁,我也没有理由再相信你了,知道吗?”他补上一句,转过头看看站在他身后的那位美国人,“支票在桌子上放着,在你拿钱之前,我应该检查一下你的东西。”

美国人一言不发地把纸包递了过去。冯·波克解开绳子,打开包在外面的两张纸。不由得暗自吃惊:出现在他面前的是一本蓝色小书,上面写着金色书名——《养蜂实用手册》。这间谍头子对这本与谍报相差万里的书刚瞪眼看了一会儿,他的后脖颈儿就被一只手死死卡住了,一块浸有氯仿的海绵盖住了他那扭歪了的脸。

“再来一杯,华生!”福尔摩斯举起一个帝国牌葡萄酒瓶说道。桌子旁边的那个结实的司机急不可耐地递过酒杯。“真是好酒,福尔摩斯。”“美酒,华生。刚才这位朋友曾经对我说过,这酒是从弗



朗兹·约瑟夫在申布龙宫的专门酒窖里运来的。烦劳你把窗子打开，氯仿的气味妨碍我们的品尝。”

保险柜半开着。福尔摩斯站在柜前，取出一本一本的卷宗，逐一查看，然后有条有理地放进冯·波克的提包。那个德国间谍在沙发上躺着，鼾声如雷，胳膊上和双脚上各被一条皮带捆着。“不用慌，华生，没人打搅我们的。请你按铃，好吗？除了玛莎以外，这屋里没有其他人。玛莎真令人钦佩，我一开始接手这一案件，就把这里的情况告诉了她。啊，玛莎，一切顺利，你听了一定会高兴的。”满脸喜悦的老太太出现在过道上。她对福尔摩斯施了一个礼，笑了笑，但还是有些局促地瞥了瞥躺在沙发上的那个人。

“没什么，玛莎，他毫发无损。”“那就好，福尔摩斯先生。他很有知识，倒是个和气的主人。他昨天曾要我跟他的妻子一起去德国，那样就配合不上您了，是吧，先生？”“是的，玛莎。只要这里有你，我就放心了。我们今天晚上等你的信号等了很久。”

“那个秘书在这儿，先生。”

“我知道，他的车从我们的车旁驶过。”

“我原以为他不走了呢。你知道，先生，他在这儿，我就没法实施计划。”“的确如此。我们差不多等了半个钟头，看见你屋里射出的灯光，就知道没有麻烦了。玛莎，你明天去伦敦，可以在克拉瑞治饭店向我报告。”

“好的，先生。”“我想你要准备走了。”“是的，先生。他今天共寄了七封信，我一一记下了地址。”

“谢谢，玛莎。我明天再仔细查看，晚安。这些文件，”当老太太走远了，福尔摩斯接着说，“不很重要，因为情报当然早已到了德国政府手里。这些原件根本无法送出这个国家。”“那么说，这些文件是毫无用处了。”

“也不能这么说，华生。至少它还可以告诉我们的人什么已被别人得知，什么尚未知道。有许多类似的文件都是经过我手送来



的，不用说，一点也不可靠。能够看到一艘德国巡洋舰按照我提供的布雷区航行在索伦海上，将使我深感荣耀。而你，华生——”他放下手头的工作，拍着我的双肩，“我还没有看见你的真面目呢。这几年你过得怎么样？你看起来一如既往，像个愉快的孩子。”

“我觉得年轻了二十岁，福尔摩斯。当我收到你的电报，要我开车到哈里奇和你见面时，很少那样欣喜若狂过。而你，福尔摩斯——你也没有什么变化——除了山羊小胡子之外。”

“这是为了我们的国家应该做的，华生，”福尔摩斯说着捋一捋小胡子。“过了今天就只能成为回忆了。我理过发，修整修整外表，明天再度出现在克拉瑞治饭店的时候，毫无疑问会和以前的我一模一样——在我假扮美国人这一角色期间，我的英语好像变成美国式的了，请你原谅，华生。”“可你已经退休了，福尔摩斯，我听说你在南部草原的一个小农场过着隐士般的生活，终日与蜜蜂为伍。”“华生，是这样。这就是隐居悠闲生活中的成就，也是我这段生活！”他从桌上拿起那本《养蜂实用手册》说，“这是我一个人日夜操劳苦心经营取得的成果，我观察这些勤劳的蜂群，正像我曾经在一段时期内研究伦敦那满是罪犯的世界一样。”“那么，你怎么又开始工作了呢？”

“啊，有时候，我自己也感到莫名其妙，如果单是外交大臣一个人还可以对付，但是首相也准备亲临寒舍。华生，躺在沙发上的这位先生在英国做了许多工作，他有一伙人，我们的许多事情失败后却找不到缘故。怀疑到一些谍报人员，甚至逮捕了一些；但是事实证明，有一支强大的秘密核心力量存在着。揭露他们是绝对必要的，强大的责任感使我感到必须出山亲查此事。这花了我两年时间，华生，但这两年不是毫无乐趣的。等我讲出下面的情况，你就明白情况何等复杂。我从芝加哥出发远游，加入了布法罗的一个爱尔兰秘密团体，给斯基巴伦的警察添了不少麻烦，最后得到冯·波克手下谍报人员的重视，就推荐了我。从那时起，我得到了他们的



信任。这样，他的大部分计划微妙地出了差错，他手下五名最精干的谍报人员都被送进了监狱。华生，我暗中窥视，时机成熟后就一个一个把他们送进监狱。唔，华生，但愿你一如既往！”

这最后一句话是说给冯·波克听的。他经过一阵喘息和眨眼之后，安静地躺着在听福尔摩斯说话。现在他用德语谩骂吼叫，脸一直打战，而福尔摩斯在他谩骂时却在一旁快速地查看文件。

“德国话虽然缺少音乐感，但也是最富表达力的一种语言。”当冯·波克骂得精疲力竭停下来喘息时，福尔摩斯说道，“喂！喂！”他接着说，这时他的眼睛盯着他还没有放进箱子的一张临摹图的一角，“还应该再抓一个，我不知道这位主任会计是个双面人，虽然我已长期监视过他。冯·波克先生，你有许多问题要回答呀。”德国人在沙发上挣扎着坐了起来，以一种惊讶和憎恨的复杂表情看着捕获他的人。

“阿尔塔蒙，我要跟你比试一番，”他郑重坚定地说，“即使穷我一生的时间，我也要跟你较量一下。”“这是你们的老调子啦，”福尔摩斯说，“我见多不怪了，这是已经死去的莫里亚蒂教授常伤心唱着的调子，塞巴斯蒂恩·莫兰上校是他的知音。然而，我还活着，并且还悠然自得地在南部草原养蜂。”“我诅咒你，你这个下贱的卖国贼！”德国人嚷道，用力地拉扯他身上的皮带，狂怒的眼睛里充满杀气。

“不，不，你错了，”福尔摩斯笑着说，“让我告诉你，实际上芝加哥的阿尔塔蒙先生并无其人，不过我利用了他一下，现在他已不存在了。”“那，你是谁？”“我是谁并不重要。既然想知道，冯·波克先生，我告诉你，这不是我第一次和你们德国人打交道。我过去在德国做过大笔生意。我的名字，你也许并不陌生。”“我倒愿意知道。”这个德国人冷漠地说。“当你的堂兄亨里希任帝国公使的时候，是我使艾琳·艾德勒和前波希米亚国王分居，也是我把你的舅舅格拉劳斯坦伯爵从虚无主义者克洛普曼的魔掌中拯救出来。



我还——”

冯·波克惊愕起来。“原来都是你一个人干的?”他嚷道。“一点不错。”福尔摩斯说。冯·波克叹了口气倒在沙发上。“那些情报，大部分是你送来的，”他嚷道，“那就什么也不值了？瞧，我自掘坟墓啦！永远毁啦!”

“当然靠不住，”福尔摩斯说，“因为它需要时间核对，而你却没有时间去做这件事情。你的海军上将可能会看见：我们的新式大炮比他料想的要大些，巡洋舰也可能稍微快些。”

冯·波克绝望至极，一把掐住自己的喉咙。“许多细节问题待时机成熟后自然会真相大白的。但是，冯·波克先生，你有一种其他德国人身上罕见的特性。那就是——你是位运动员。当你认识到你这位谋划者反被人谋算时，你对我并没有恶意。无论如何，你我各为自己的国家做了最大努力，还有什么比这更合乎常理呢？另外，”他的手一面搭在这位战败了的人的肩上，一面有点不客气地接着说，“这总比倒在某些卑鄙的敌人面前要好些。华生，文件已准备好了。如果你能帮我处理一下这个犯人，我想我们立即就可以动身去伦敦了。”

搬动冯·波克是一件很费力的事。他身强力壮，拼命反抗。最后，我们二人分别抓住他的两只胳膊，让他慢慢走到花园的小道上。几个时辰前，他曾无比自豪和野心勃勃地走过这条小路接受那位外交官的祝贺之辞。经过一阵竭力的挣扎，他仍然被捆住手脚，抬起来塞进了那辆小汽车的空座上。他的贵重的旅行提包也摆在他旁边。

“只要条件允许，尽力会让你更舒服一些。”一切安排妥当后，福尔摩斯说，“要是我给你一支点燃的雪茄烟，不应算做放肆无礼吧?”可对于这个怒气冲天的德国佬来说，一切都是徒劳的。

“歇洛克·福尔摩斯先生，我想你懂得，”他说，“你这样待我，假如出自政府的授意，那将是一种战争行为。”“那么，你如何解释



你的政府和这一切行为呢?”福尔摩斯说着，轻轻击打手提皮包。“你仅仅代表自己，你无权拘捕我，整个程序都是绝对非法的、生硬的。”“的确如此。”福尔摩斯说。“绑架德国公民。”“并且窃取他的私人文件。”“哼，你们知道你和你的同谋正在干什么吗？到路过村子的时候，我就要呼救——”

“亲爱的先生，你要是真这样做，你就可能会成为一块招牌——‘悬吊着的德国人’。英国人素有耐心，可是目前他们不太冷静，最好还是不要招惹他们。冯·波克先生，千万别胡来。你还是放聪明些，乖乖地跟我们到苏格兰场去。你可以在那儿差人去请你的朋友冯·赫林男爵，尽管如此，你会发现，他替你在使馆随员当中保留的空缺已经无法填补了。至于你，华生，还同我们一起干你的老行当吧，伦敦是缺少不了你的。来，我们在这台阶上站一会儿，这也许是我们最后一次不受干扰的交谈了。”我们亲切交谈了一阵，又一次重温了往昔的日子。这时，我们的俘虏想挣脱出来，结果是徒劳的。当我们走向汽车时，福尔摩斯指着身后月色下的大海，无限感慨地摇了摇头。

“要起东风了，华生。”“我看不会，福尔摩斯，现在很暖和。”“华生老兄！你真是万变时代中永恒的时刻。会刮东风的，这种风在英国极不多见。它会冷得令人发颤，华生。这阵风刮来，我们好多人可能随之凋零，但这仍旧是上帝的风。风暴过后，更加灿烂、美丽。神圣的祖国将在明媚的阳光下威然屹立。华生，开车，我们该走了。我还要去兑现一张五百镑的支票，因为开票人要是有停付的机会，一定会这么干的。”




新探案





序 言

时下摩登的男高音歌手往往在人老技衰以后还要频繁而恋恋不舍地举行告别演出，我不希望福尔摩斯先生也像他们一样。无论是真实的还是虚构的，该收场的时候福尔摩斯先生就必须退场。有人希望能够有一个专为虚构的人物设置的阴间，一个奇异的，妙不可言的，不可能存在的地方。在那里，菲尔丁的花花公子仍然可以向小姐们大献殷勤，斯科特的英雄们仍然可以飞扬跋扈，狄更斯的欢乐的伦敦佬仍然在戏谑调侃，萨克雷的市侩们则一如既往地为所欲为。或许就在这个神殿的偏僻一隅，福尔摩斯和华生可以暂时占据一席之地，而把他们从前活跃的舞台让给某一位更精明的侦探和某一位脑袋缺弦的伙伴。福尔摩斯探案的故事已经流传许多年了，这也许有些夸大其词。如果有一些老先生告诉我，他们儿童时代便已看过福尔摩斯侦破的故事，对此，我绝不会说出恭维的话。谁都不喜欢任意别人编排年龄。

大家应该还记得，福尔摩斯是在一八八七年和一八八九年之间出版的两本书——《血字的研究》和《四签名》里才初露锋芒的。此后一系列短篇故事又相继问世，第一篇是一八九一年发表在《海滨杂志》上的“波希米亚丑闻案”面世之后，似乎颇合读者口味，需求量不断增加。所以，自那以后，三十九年来断断续续所写的故事，迄今为止已为五十六篇，编集为《冒险史》、《回忆录》、《归来记》和《最后的致意》。现将最近几年面世的十二篇故事



结集为《新探案》。福尔摩斯的探案生涯贯穿了维多利亚王朝衰落时期的中叶，经由昙花一现的爱德华时期。即使在那个天翻地覆的动荡年代，他也不曾放弃自己喜爱的事业。所以，如果说昔日阅读这些离奇故事的青年今日又看到他们的子女在同一种杂志上阅读同一侦探的故事，这绝非无稽之谈和难以置信，于此不列颠公众的耐心与忠诚可见一斑了。

写完《回忆录》我便决心结束福尔摩斯的生命，我不喜欢我的文学生涯只是一条平板的直线。这位面颊苍白、表情严峻、四肢慵懒的人，挤占了我大量的想象空间，所以我就想让他这样消失。好在不可能有验尸官去检验他的尸首，所以在事隔颇久之后，我还能满足读者的要求，对当初的草率行动进行弥补。重修旧业，我毫无懊悔之心，因为我发现写这些轻松故事并不妨碍我对历史、诗歌、历史小说、心理学以及戏剧等多种文学样式的研究，也没有发现我的才力在研究之中渐显不济。如果福尔摩斯从未存在过，我也未必能有更卓越的成就，只不过因他的存在大家可能不会注意我其他的严肃文学著作。

因此，读者朋友们，还是与福尔摩斯先生告别吧！对诸君给予我的信任本人不胜感激，希冀我的微薄之礼可令诸位心满意足，因为小说的梦幻世界乃是世上最佳消愁解忧之途。

柯南道尔谨启



显贵的主顾

“现在没事了。”歇洛克·福尔摩斯回答说。当我在十年间第十次请求公开下面这段故事时，他这样地答复了我。终于，我得到了他的许可，把他生命中这段重要的经历公之于众。

我俩都喜爱洗土耳其浴。我总感觉他在蒸气弥漫的更衣室里，在舒服放松的氛围中，显得比在别处更近人情，也更爱聊天。在北安普敦街浴室的楼上，在一个清幽的一隅，并排放着两只躺椅，我的叙述便从这里开始，那是一九〇二年九月三日。我问他是否有什么奇特的案子，他突然从身上裹着的被单里伸出瘦而长的手臂，从挂在旁边的上衣口袋中拿出了一个信封。这就是他对我问题的回答。“这也许是个无事生非、傲慢自大的恶作剧，但也许是个生死攸关的问题，”他边说边把纸条递给我，“我目前知道的很少，只有信上说的那么一点儿。”

信是昨天晚上从卡尔顿俱乐部发出的。上面写着：

> 詹姆斯·戴默雷爵士谨向歇洛克·福尔摩斯先生致意：因有要事相告，现定于明日下午四时半登门拜访，请务必不吝赐教。如蒙首肯，请打电话至卡尔顿俱乐部示知。

“华生，我已经同他约好了，”我把信还给福尔摩斯时他说，“你知道戴默雷这个人吗？”“这个名字在社交界是众人皆知的。”

“那么，我再多告诉你一点儿。他一向因为能妥善处理那些不宜公开的棘手问题而名声远扬。他是个圆滑、极具外交本领的人，



所以这次绝不会是虚张声势，是真的需要我们的帮助啦。”“包括我吗?”“当然，华生，如果你愿意的话。”“愿意效劳。”“好，别忘了时间是四点半。现在，我们暂且把问题搁置一旁。”

那时，我还住在安后街的寓所，但在约定的时间之前，我已经赶到贝克街了。四点半整，詹姆斯爵士准时赴约，他大概不须多加言语描述，许多人依旧清晰记得他那乐观大方的性格，宽阔而整洁的面颊，特别是他那快活圆润的声调。他的眼睛是灰色的，总是闪烁着坦诚与认真；那表情丰富的嘴唇微笑着，流露出机智和幽默。他的礼帽是崭新的，燕尾服是深黑的，黑缎领带上别着镶珠别针，锃亮的皮鞋上蒙着淡紫色鞋罩，这一切都显示出他那无人不知的讲究衣着的习惯。他那高贵典雅的贵族气质完全支配了这个小房间。

“在这儿见到华生医生在我意料之中，”他彬彬有礼地鞠了一个躬说道，“我们可能需要他的加入。因为我们这次碰到的对手是一个惯于诉诸暴力、毫无顾忌的人，可以说，他是全欧洲头号危险人物。”“我以前的对手都有这样的雅号。”福尔摩斯微笑着说，“你吸烟吗？你不介意我吸烟斗吧。如果你说的这个人比已故的莫里亚蒂教授，或至今仍健在的塞巴斯蒂恩·莫兰上校还重要的话，那我倒真的要好好会一会他。他叫什么?”

“听说过格鲁纳这个人吗?”“就是那个奥地利的凶杀犯吗?”戴默雷上校拍着戴着羔皮手套的双手，大笑起来。“你太厉害了，福尔摩斯先生，任何事都休想瞒过你。如此说来，你已认定他是凶杀犯啦?”“关注世界上重大的犯罪行为是我的职责。读过布拉格事件报道的人中，有谁会怀疑他的滔天罪行呢？不过由于一条法律条款有漏洞和一位目击者不明不白地死去了，他才侥幸得已逃脱法网。史普卢根峡谷那个所谓的‘意外事故’一发生，我就确定他杀害了他的妻子，如同我亲眼目睹一样。我也知道他已到了美国，并且本能地预感到他一定不会让我安静的，迟早会让我忙碌起来。那么，格鲁纳男爵现在怎么样？发生了什么事？不会是昔日悲剧的重新上



演吧?”“不，这回情况更糟。惩罚罪犯虽说重要，但提前预防犯罪更不能轻视。福尔摩斯先生，眼睁睁地目睹一个可怕的事件和一种恐怖的情景，明知其结局悲惨而无力制止，这实在太残酷了。还有什么遭遇比这更令人痛苦的呢?”“是啊。”“你一定会同情这位可怜人的，对吗? 我是受他委托前来与你交涉的。”“你只是一个中间人，这事实出乎我的意料。他是谁?”“福尔摩斯先生，关于这个问题，我请求你不要再追问了，我必须保证他不被牵扯到案子里去。其出发点毋庸置疑，是纯粹而高尚的，但他不愿暴露身份。你放心，酬金绝对没问题，而且你行动完全自由。我想，主顾的真实姓名不那么重要吧?”

“很遗憾，”福尔摩斯说，“我一向做那种案子的一头颇为神秘的调查，如果两头都不明晰，我就完全糊涂了，这实在是令人倍感不快的事情。詹姆斯爵士，看来我只能谢绝接受这个案子了。”客人慌了手脚，他那乐观、坦诚的面孔失望地变了颜色。

“福尔摩斯先生，你知道这样做的严重后果吗?”他说道，“你让我为难，我敢保证如果我和盘托出，你一定会为承接此案而感到骄傲。但这违背了我的诺言，至少，让我把能说的讲给你听好不好?”“好吧，但首先我必须言明：我并没有答应你什么。”“可以。你一定听说过德·梅尔维尔将军吧?”“因开伯尔战役而出名的梅尔维尔吗? 不错，我知道他。”“他有个叫维奥莱特·德·梅尔维尔的女儿，年轻貌美，多才多艺，又是大宗财富的继承人。一句话，她方方面面都是少见的，百年难得一遇。我们所做的就是把这位天真可爱的姑娘从魔掌之中营救出来。”

“你是说，格鲁纳男爵大概把她控制住了?”“是对女人屡试不爽的控制——爱的魔力。你也许知道这个恶棍，英俊无比，举止优雅，声调动听迷人，还富有女人所喜爱的那种浪漫而神秘的神态。听说女人都心甘情愿任他随意摆布，他也真是物尽其用。”“但是像他这样的人，是如何与维奥莱特小姐这样有身份的女郎相识的呢?”



“这事发生在一次地中海上的旅行。因为旅客都是自己负担费用的，所以对旅客虽有限制，但不是很严，而且举办者并不十分了解这位男爵的本质，但知道时已为时太晚。他对小姐纠缠不休，最终他的目的达到了，完全赢得了她的芳心。她对他一片痴情，只用一个爱字是不可以形容的，她的世界只有他一人。她绝不允许别人说他不好，我们已尝试一切制止她的疯狂，但都不奏效。实话告诉你吧，她下个月要跟他结婚。她已经到了法定年龄，而且主意已定，极为坚定，我们真不知道该怎样拦阻她才行。”

“她听说过那个奥地利事件吗?”

“这个奸诈的魔头早已把他过去的每一件社会丑闻都和盘托出了，但前提是他把自己描绘成一个可怜的受害者、无辜者，她完全听信了他的谎言，别人的话她根本不在意。”“天哪！你注意到没有，你不经意间已经泄漏了你那神秘的主顾的名字啦。他一定是梅尔维尔将军啦?”客人听后马上坐立不安起来。“照你所说，我本来可以说他是，以此瞒过你，但这不是真的。梅尔维尔将军，这位昔日坚强的军人，已经被这件事搞得颓废消沉，一蹶不振了。这位曾经斗志昂扬久经沙场的将军，突然间变成了一个衰弱、蹒跚的可怜老头儿，再也无力与那个英俊健壮的奥国恶棍较量了。我的主顾另有他人，是一位和这位将军熟识多年的朋友，从将军女儿的童年时起就如同慈父般关怀着她。他不能眼睁睁地看着这个悲剧发生而无动于衷，要想方设法去阻止它。对这样的事，苏格兰场又无法插手。他亲自提议并特别强调，一定要由你来办案，但是，我前面已经说过，他一再强调千万不能说出他的姓名。我也知道，福尔摩斯先生，凭借你的智慧和力量，找出我的主顾是轻而易举之事，不过我请你保证，千万不要试图解开这个谜。”

福尔摩斯神秘地笑了一下。“我可以保证，”他说道，“我还可以告诉你，对你的案子我非常有兴致，我将马上着手进行侦破。但以后如何同你保持联络呢?”“可以到卡尔顿俱乐部找我。如果出现

了紧急情况，还可以拨打一个秘密的电话号码‘××·31’。”

打开通讯录，记下电话号码，福尔摩斯依然微笑着，问道：“还有，那个男爵现在住在……”“金斯敦附近的弗尔诺府邸，一所大宅子。这家伙不知干了什么投机买卖，赚了大钱，这样他更具危险性。”“他如今在家住吗?”“在。”“此外，你还能提供其他的有关他的情况吗?”“他有一些奢侈的爱好。他养马，一度常在赫林汉打马球，后因他那个布拉格事件传开，他被迫离开。他这个人对艺术颇为爱好，不仅收藏名画和书籍，对中国的陶瓷也颇有研究，在这方面还出过书。”“真够多才多艺的，厉害的罪犯都具有这种才能。”福尔摩斯说，“我的老相识查理·皮斯是一个小提琴演奏家，文莱特也是个出色的艺术家，还有许多这样的人。好吧，詹姆斯爵士，请你告诉你的主顾，说我会着手琢磨这个男爵的。目前我只能说这些。我自己还能得到一些情报，我相信我们总会使案情明朗化的。”

客人离去之后，福尔摩斯坐在那里久久沉思，好像已经忘记了我的存在。终于，他突然从沉思中醒了过来。“华生，你怎么看?”

“我认为你应该见一见这位小姐本人。”“亲爱的华生，你想，如果她那可怜的心碎的老父亲都无法打动她，我这个陌生人又怎么行呢？当然，如果别无选择，这个建议还是值得一试的。或许我们可以从别的角度着手，我倒觉得欣韦尔·约翰逊可能会对我们有所帮助。”在我的福尔摩斯回忆录里，这还是第一次提及欣韦尔·约翰逊，因为我极少描写我朋友晚期的经历。约翰逊在本世纪初成为了福尔摩斯的得力助手。开始，约翰逊臭名昭著，曾在巴克赫斯特监狱两度服刑。后来他迷途知返，投效福尔摩斯，为他充当伦敦黑社会的耳目，他提供的情报往往能起关键作用。如果欣韦尔是为警方服务的话，那他早就暴露了。由于他帮助侦破的案子从来不直接搬上法庭，所以他的身份一直没有被黑道上的人物识破。他曾被两次判刑，名声很大，所以他可以自由出入伦敦任何一家夜总会、小客栈和赌场，再加上他观察细致，目光敏锐，思维灵活，无疑成为一



个搜集信息情报的最佳密探。现在福尔摩斯要找的就是他。

我不可能及时地得知我朋友在做什么，因为我也有自己的事情要做。不过有一天晚上我照他的嘱咐去辛普森餐馆和他碰头，在一张临街窗前的小桌旁，俯视着斯特兰大街上来来往往川流不息的人群，他向我介绍了最近发生的事情。“约翰逊正到处奔波忙碌，打探情报，因为只有在罪犯聚集的地方，我们才能探听到这个人的秘密。”

“但是这位倔强的小姐连既有事实都视而不见，即使你有新发现，她也不会认清真相的。”“答案是未知的，华生。对男人而言，女人的心思是难以猜测的。杀人罪也可以解释，可以被谅解与宽容，微不足道的小过失也可能击中要害。格鲁纳男爵告诉我……”

“他跟你讲话了?!”“没错，他是和我说话了。华生，我早就做好一切安排了。我这个人向来喜欢和我的对手照面、周旋，看他究竟是个什么人物。告诉欣韦尔怎么做之后，我就坐上马车直奔金斯敦，看见了这位容光焕发的男爵。”

“他知道你的身份吗?”“是的，因为我事先给他看了我的名片。他是个百里挑一的对手，而且面对我也镇静自若，谈吐温文尔雅，心平气和得就好像他是一位上流社会的顾问医生，而其内心潜藏的阴险狠毒却有如眼镜蛇。很明显，他极有教养，是一位真正的犯罪高手，在遮人耳目的社交礼仪下面，隐匿着他那如地狱般的阴森实质。有人专门找我来对付格鲁纳，这令我感到兴奋。”

“你是说他很随和健谈?”“就像一只逮住了耗子的猫在得意地喵喵叫。某些人的和善健谈比鲁莽者的残暴更加令人恐怖，但他的嘘寒问暖是独一无二的。‘福尔摩斯先生，我知道迟早会和你见面的。’他说，‘你大概是被梅尔维尔将军请来说服我不要和他女儿结婚的，是不是?’”

“我实话实说。”

“‘先生，’他说，‘如此一来你的鼎鼎大名必将毁于一旦，你本是名副其实的，但此来你绝不会成功而返。你只会徒劳无功，甚至



遭遇危险。我奉劝你明哲保身，及时撤退吧。’‘说得好，这恰好是我对你的忠告，’我说，‘男爵先生，我很欣赏你的才智，今日见了您本人，这种欣赏也丝毫不减。坦率地说，把你过去的事情说出来对你是不利的。过去的就算了，你本来是一帆风顺，万事大吉，但你若是坚持结亲，你就会招来一大群劲敌，他们决不会善罢甘休，一定会搞得你远离英国。这值得吗？放手是你最好的选择。你不光彩的过去若是被她得知，你对结局是不会感到愉快的。’这位男爵的鼻子底下有两小撮像虫子触角一样的黑胡须，他听我说话的时候，这触角戏谑似地颤动着，最后他轻轻地笑出声来了。‘我的笑请你不要介意，福尔摩斯先生，’他说，‘但是看你手里没牌却硬要赌钱，实在令人好笑。我知道没有人会玩得更好，结果都一样，都很可怜。老实说，福尔摩斯先生，你连一张硬牌也没有，只有小得可怜的牌。’

“‘你认为如此？’‘我知道一切。明说吧，我的牌好得很，对你说了也无妨。我是如此幸运，得到这位小姐的全部爱情，我告诉过她我不幸的过去，我还告诉她可能有些人会别有用心地来挑拨离间——我希望你有自知之明，我早就教会她如何对付这种小人了。你大概知道催眠术暗示吧，福尔摩斯先生？你很快就会见识到这种暗示在她身上的作用，对于一个有性格的人根本不需要采取庸俗、无聊的手段，只用催眠术就足够了。所以，她是有充分准备的。别担心，她肯定会见你的，她向来顺从父亲的意志，极听他的话。’你知道，华生，这时候再说什么都是多余的了，所以我只好尽可能保持尊严告辞了。但是，我刚走到门边，他又叫住了我。‘顺便问一下，福尔摩斯先生，’他说，‘你听说过一个法国侦探勒布伦吗？’‘听说过这个人。’‘知道他出了什么事吗？’‘听说他在蒙马特区被流氓打伤，终身残废。’‘不错。在那件事发生一周之前他也曾侦查过我的案子，你说这是不是巧合？这实在是件不走运的差使，你最好不要插手此事，何必像某些人那样自寻烦恼，自讨苦吃呢？我对



你的最后忠告是：别管我的事儿，咱们互不干涉。再见！’

“你看，情况就是这样，现在你对事态一定有了新的了解吧?”“他真是一个危险分子。”“他的话休想吓退我，不过他这种人倒是为非作歹、言出必行的典型人物，必须小心提防。”“你能退出吗?他娶不娶这个女孩儿很重要吗?”“我看，他谋杀前妻和他娶这个女孩儿之间一定有重大关联，这两件事或许都有不可告人的目的。再说，他是个不平凡的对手，想起来便令人兴奋。好了，不说了，喝完咖啡，你最好跟我回家，欣韦尔在家等着向我汇报情况呢。”

欣韦尔果然是身材魁梧、长相粗鲁、红红的面庞，仿佛患上了坏血病，只有那双有生气的黑眼睛透露出他内心的奸诈狡猾。看来他好像刚刚去了另一个世界，还带回一个人，是个苗条、性急的年轻女子。她虽年轻，脸色却苍白、憔悴，那是颓废和忧愁所致，过去残酷的岁月在她脸上留下赫然残痕。

“这是吉蒂·温德小姐，”欣韦尔把胖手一摆，介绍道，“她无所不知——好，还是让她自己来说吧。接到你的条子不久，我就把她给找到了。”“找我很容易，”那个年轻女子说，“我就生活在伦敦的地狱。胖欣韦尔也住那儿。我们是老伙伴了，是不是，胖子？可是，该死的！有个人早就应该下十九层地狱了，如果这世界还有半点公道的话！他就是你现在的对手，福尔摩斯先生。”福尔摩斯微微一笑。“你是在同情我们喽，温德小姐。”

“如果我能使他得到那种下场，我一切都听你的。”这位女客人恶狠狠地说道。一种极端强烈的仇恨，在她那苍白急切的面孔上和火一样的眼睛里闪现，那是女人特有的刻骨仇恨。“福尔摩斯先生，你不须打听我的过去，那毫无关系。但我现在这样完全是格鲁纳一手造成的，我做梦都想毁灭他！”她两手发疯般地挥舞着。“天哪，要是我能把他拉进地狱该多好！他不知把多少人推了进去！”

“你知道目前的情况吧?”“胖子已经对我说了。这个恶魔又为自己找到了一个新的猎物，还要跟她结婚。你要做的事是阻止这桩



婚事。你是了解这个恶棍的，一定不能让哪个有良好声誉的清白小姐跟他纠缠在一起。”

“但是她鬼迷心窍，她发疯地爱上了他。她完全知道他所做的，但她根本不在乎。”“也知道那个谋杀事件吗?”“知道。”“天哪，她胆子可不小!”

“她把这些都看做诋毁诬陷。”“这个傻姑娘！你该让她看看证据。”“你能助我们一臂之力吗?”“我就是活证据！要是我能见到她，我会告诉她那个恶棍是怎样对待我的……”

“你愿意吗?”

“当然!”

“这是个好主意，可以试一下。不过问题是他已经就自己的罪过向她忏悔过了，她也宽恕了他，看来她是不愿再旧话重提了。”“我敢打赌，他一定有所保留，没有都说出来。”温德小姐说，“除了那件世人皆知的谋杀案之外，他还做过另外一两件谋杀，对此，我只听说过一点儿。他先是以他惯用的温柔和顺的口吻谈及某人，然后直视着我的眼睛说：‘不到一个月他就死了。’这都是有根据的，但是，我根本不放在心上——我当时也陷入他的爱情陷阱了。可怜的将军之女就像当年的我一样傻。但是有一件事我印象极深。当初，如果他不是凭借他的甜言蜜语尽力地安慰我，我当天晚上就会离开他。他有一个带锁的黄皮日记本，外面有他的金质家徽，我猜他当时一定是喝醉酒糊涂了，否则他绝不可能把那重要的日记本给我看。”

“那是什么?”“你可能不知道，福尔摩斯先生，这家伙专门收集女人，而且为之骄傲，就像有人收集蝴蝶标本一样。他把搞到手的女人的所有事都收在那个日记本里，什么像片，姓名啦，诸如此类，极其详细。这本日记记录着他的许多下流至极的兽性行为，一个人即使是来自贫民窟的，也做不出如此卑鄙龌龊之事。‘我所损伤的灵魂’，只要他愿意，他完全可以在本子上写上这样的话。不



过说这些已没用了，因为这本子你也得不到。”

“它在哪儿?”“它现在在哪儿我可不知道。我只知道它当时放的地方，毕竟我和他分开已经一年多了。他狡诈精明得就像一只猫。也许它现在仍然放在书房旧柜橱的一个格子里。你知道他住在哪儿吗?”“我已经到过他的书房了。”

“是吗？我听说你是今天早晨才着手这项工作的，那么你的速度可真够迅速的。我看这回格鲁纳是棋逢对手了。摆着中国瓷器的那间房是外书房，里面有一个大玻璃柜子立在两个窗户之间。在他的书案后面有一个门直达内书房，那里放着文件一类的东西。”

“他不担心失窃吗?”“他胆子可不小，连最痛恨他的敌人都这样说他。他的自卫能力极强，家里有防盗警铃。再说，根本没什么值得偷的，除非是那些没用的瓷器。”“不错，”欣韦尔像一个专家似的说道，“没有哪个收买赃物的人会要这种既不能融化又不能出卖的东西。”

“确实如此。”福尔摩斯说，“好吧，温德小姐，要是你明天下午五点钟能来一趟，可能会如愿和这位小姐见面。我对你的合作非常感激。我那慷慨的主顾自然会考虑你的……”“用不着，福尔摩斯先生，”这个年轻女子大声说道，“我这样做不是为钱。只要让我目睹这个恶棍掉到狗屎堆里，就是我最好的所得。只要你决定对付他，我任何时间都可以来。胖子知道在哪里能找到我。”我和福尔摩斯再次见面是第二天晚上在斯特兰大街的餐馆里吃饭时。我询问会见进行得如何，他耸了耸肩膀。然后他把会见前前后后向我讲述了一遍，我记录了下来。他说得生硬无趣，也不细致，略加修饰润色才能显现事情本貌。

“安排会见的事倒是比较顺利，”福尔摩斯说，“因为这位小姐在婚嫁大事上违反了父命，心很不安。于是，想方设法在次要事情上加以弥补，以示她对父亲的顺从。将军打来电话说一切准备就绪，性情火爆的温德小姐也按时来到了，于是下午五点半我们一起乘坐



一辆马车来到了老将军的住所——贝克莱广场104号。那是一座灰色的、比教堂更加庄重的、令人望而生畏的伦敦古堡。仆人把我们领进一间宽敞的、挂着黄色窗帘的会客室，小姐已经等在那儿了。她严肃，苍白，坚定，就像一座雪人，冷然得令人不敢与之对视。

"华生，她的模样实在是难以形容，也许不久你可以见到她，那时你就可以充分发掘你的词汇表达力了。她具有一种别样的美，那是一个热切向往天国的疯狂信徒所特有的仙女之美。我实在无法想像出一个禽兽般的恶棍是怎么把他的魔爪伸到这样一个天仙似的美人身上的。你也许早就发现相异的两个极端易相互吸引的现象了，就如精神对肉体的吸引，恶魔对天使的吸引。没有比目前这件事的情况更糟糕透顶的了。对我们的来意她早已心知肚明——那个流氓早就给她上过课了。她有点吃惊于温德小姐的到来，但仍是摆手示意我们坐下，就像尊敬的女修道院长在接见两个可怜的乞丐。华生，如果你的脑袋想要充实一下，可得拜维奥莱特·德·梅尔维尔小姐为老师。

"'先生，'她以一种冰冷的声音说，'你的大名我早有耳闻。我想，你此次前来，目的无非是离间我和我的未婚夫格鲁纳男爵。我之所以见您，完全是为了不使父亲伤心。但我要告诉你，你们绝不会说服我的。'

"华生，我很为她难过。当时我深切感觉到了作为她父亲的悲哀。我不善言辞，我所运用的只是大脑，不是感情。但我仍说了一些发自内心、美妙动听的话，我向她耐心讲述了一个女人婚后才发现男人的真相，这种境地是多么恐惧，她将迫不得已接受血腥双手的拥抱，我对她毫不隐瞒——将来她将受到的耻辱、恐惧、痛苦、无望等等都说了。但是我说的这一切丝毫没有打动她，使她那象牙般的脸颊上出现一丝血色。她的目光呆呆的，没有一点情感。我忽然记起了那个恶棍关于催眠术的话，她的样子不禁让我联想到她是生活在远离这尘世的狂热的梦中。但是她的回答是果断的。'福尔



摩斯先生，我对你很耐心，’她说，‘但给我的感受与我想像的完全一样。我知道我的未婚夫阿德尔伯特一生遭遇坎坷，遭受某些强烈的仇恨和不公的诬陷。有许多人曾来这里诽谤他，你是最后一名诽谤者。也许你是出于一片好心，但我听说你是受别人雇用的侦探，那么受男爵雇用和与他作对，对你而言是相同的。无论如何，我希望你这次便会明白：我们真诚相爱，世界上没有什么东西可以改变我们的感情。也可能他的高尚情操有点瑕疵，那我就是上帝特意派来帮助他恢复真正绅士品质的人。不过，’讲到这里她瞅着我的同伴，‘我不知道这位小姐是谁。’我刚要回答，这个女孩子却抢先像旋风般开了口。看到她们的样子，你就知道冰与火对峙的样子了。

“‘我来告诉你我是谁，’她猛然从椅子上站起来，嘴都气歪了，‘我是他最后一个情妇。我是那上百个被他引诱、利用、糟踏、抛弃的人之一，而你很快就会亲身体验了。你这个人的最终结局可能是坟墓，那还算是最好的。告诉你，蠢女人，如果你真要嫁给他，他保证会使你坠入深渊，甚至他会让你心碎和丧生，他带给你的只有这两种结局。不要以为我是出于对你的嫉妒才这样说的，我根本不在意你如何。我完全是出于对他的仇恨，为了报复他。但无论如何，你嫁给他的结果也逃不了这个下场。你不用这么狠狠地瞧着我，我尊贵的小姐，婚后不用三天半你就会变得不如我。’‘我想已没有继续谈下去的必要了，’德·梅尔维尔小姐冷冷地说，‘我最后要说的是，我知道我未婚夫一生中曾有三次被诡诈奸险的女人纠缠不休，我相信他即使做过什么错事也早已迷途知返，重新开始了。’‘三次！’我的同伴尖声嚷道，‘你这个笨蛋！超级的大蠢货！’‘福尔摩斯先生，’她依旧冰冷地说，‘我请求你们离开。我是遵从父命来会见你的，但我不是来听疯子狂吼乱叫的。’

“温德小姐忽然抑制不住，边骂边猛然蹿上前去，若不是我抢上前抓住她的手腕，她就早已揪住那位让人大动肝火的女子的头发了。我把她拉到门口，还好，比较容易就把她拉上了马车。这实在



是不幸中的大幸。说实在的，华生，虽然我看似冷静，实则心里也憋了一肚子气，因为在这个我们费尽周折、全力拯救的女人身上，在她的极端自信和冷静里，实在有一种极其令人不悦的东西。事情的经过就是这样，现在你完全明白了吧。看来我必须另谋出路了，因为第一招已经归于失败。我会和你继续保持联系的，华生，说不定还会打扰你的。不过也许下一步是他们主动出击而非我们。”

事实正如他所预料的那样，他们的打击来了——确切地说应该是他的打击，因为我自始至终不相信那位小姐也参与了此事。我至今仍清晰地记得那天我是站在便道的一块方砖上，在那儿我看到一个广告牌，立时一种恐怖感在心中油然而生，蔓延全身。那个地方是在大旅馆与查林十字街车站之间，当时一个一条腿的售报人正在那里卖晚报。日期为上次会谈后的两天。黄底黑字的大标题触目惊心：

福尔摩斯遭暗算

我呆若木鸡，一动不动地在那里站了一会儿。然后我慌乱地抓起一张报纸，没付钱就要走，被卖报的数落了几句。最后我停在一家药店门口仔细地读了那一段恐怖的文字：

> 现获悉著名私人侦探福尔摩斯先生今天上午受到恶性攻击，情况危急。目前尚未获得详细报道，据传攻击发生于十二时左右的里金大街罗亚尔咖啡馆门外。两名持棍者攻击了福尔摩斯先生，他头部及身体被击，医生认为伤势十分严重。他当即被送进查林十字街医院，随后因他本人坚持，被送回了他在贝克街的住宅。据目击者说，袭击者穿着讲究，行事后穿过人群向葛拉斯豪斯街方向逃窜。估计凶手是被福尔摩斯侦查而遭破获的犯罪集团。



你可以想像，我只是匆忙大概地看完就慌忙跳上一辆马车直奔贝克街。在门厅我遇见著名外科医生莱斯利·奥克肖特爵士，他的马车停在门外。“没有生命危险，”他回答说，“我已经给他缝了几针，打了吗啡，他现在需要安静休息，但是说几分钟话不会碍事的。”

我悄悄走进阴暗的卧室。病人根本没睡，我听到他在用微弱的哑声招呼我。窗帘大部分都拉下了，但是有一线太阳光斜射进来照在他裹着绷带的头上。纱布被一片殷红的血浸透了。我坐在他身边，垂着脑袋不语。“没关系的，华生，别担心，”他的声音极其微弱，“事实并不像你看到的那么糟糕。”“上天保佑！但愿如此！”“你是知道的，我是击棍专家。我本来可以对付那家伙，第二个家伙上来之后我才无力招架。”“我怎样才能帮助你，福尔摩斯？毫无疑问是那个坏家伙唆使他们干的。只要你说一句话，我马上就去剥他的皮！”

“好华生，我的老朋友！咱们可不能那样蛮干，他们只能由警察去抓。但是他们早就把一切都掩饰好了，这一点确定无疑。瞧着吧，我也有我的计谋。首先要尽情夸大我的伤势。他们会到你那儿打探消息的，你要尽力夸大其辞，就说能活一周就算不错啦，严重脑震荡，或昏迷不醒等等，随你怎么说都行！说得越严重越好。”

“但是莱斯利·奥克肖特爵士怎么办？”“这好说。我能想出办法，让他看到我最糟糕的情形。”“还有其他事情需要做吗？”“是的。赶紧告诉欣韦尔·约翰逊，叫那个女孩子暂时避避风头，那些家伙一定不会放过她。他们当然知道她在这个案子里是至关重要的，是我不可缺少的力量。既然他们敢动我，她也绝不会被放过。这件事非常紧急，耽误不得，今晚就要办。”

“我马上就去，还有别的事吗？”“把我的烟斗放在桌上——别忘了把烟叶放在旁边。好！你以后每天上午都上这儿来，咱们要商讨作战计划。”当天晚上我便和约翰逊做好妥善安排，把温德小姐送往安全偏僻的郊区暂避风声。



接下来的六天，公众都以为福尔摩斯离死神不远了。他的病情被说得十分严重，报纸上刊载了一些令人感伤的报道。但是我每天都去探望，所以我知道情况并非如此糟糕。他那健壮的身体和坚韧的意志正在创造奇迹。他身体康复得很快，有时我想他实际的恢复速度比我看到的还要快许多。他一向喜欢保密，时常营造戏剧性的效果，但也时常搞得知己朋友也迫不得已必须猜测他究竟在打什么算盘。他始终坚信一条：安全无虞的策划者是那些独自策划的人。与别人相比，我是最接近他的，但我与他之间还是有距离。

到受伤的第七天，伤口已经拆线，但报纸上却报道他得了丹毒。在同一天的晚报上有一条消息是我必须去通知他的，不管他是否得了丹毒。这条消息报道说，阿德尔伯特·格鲁纳男爵将乘坐本周五由利物浦出发的丘纳德轮船前往美国去处理重要财产事宜，归来再与维奥莱特·德·梅尔维尔小姐这位将军的独生女举行婚礼等等。在我念这段消息的时候，福尔摩斯的脸变得冷然而苍白，我知道，这条消息刺痛了他。“星期五?!”他大声说道，“只有三天了。这恶棍想借此躲避危险，他别想跑！现在，华生，请你替我办点事。”

“我来就是为了这个目的，福尔摩斯。”“那好，我给你二十四小时的时间，请你全心钻研中国瓷器。”

他再无他话，我也没问什么。长期的相处使我学会了服从。在我走出他的房间走上贝克街时，我的大脑开始思考，我到底该怎样去执行这样一道奇异的命令。后来我就坐马车跑到圣詹姆斯广场的伦敦图书馆，让我的朋友洛马克斯副管理员帮助我找到一本大厚书，然后回到我的住所。据说有的律师精心准备各种信息，可以在周一向证人发问，而没到周六就把他当初费尽心力得来的知识忘得一干二净。虽然我不敢自称已经是陶瓷学权威了，但是从那天晚上一直到第二天上午，除了短暂的休息，我的确是在勤学强记大批的名词儿。我记住了著名陶瓷艺人的印章，神秘的甲子纪年法，洪武和永乐年号的标志，一些名人的书法，还有宋元初期的鼎盛历史等



等。第二天晚上我来看福尔摩斯时，我的脑海里全是这些知识。他已经可以下地走动了，而从报纸的报道中你绝对不可能想像这样的情形。他用手托着那裹满了绷带的脑袋，身子深深埋进他惯坐的安乐椅里。

“嘀，福尔摩斯，”我说，“如果听信报纸上说的话，你此时此刻正咽气呢。”他说道：“这正是我所要造成的假象。你的学习成果如何?”“我已经尽了全力。”“非常好。你大概能就陶瓷与行家谈话了?”“应该没问题的。”“那么请你把壁炉架上的那个小匣子递给我。”他打开匣盖，拿出一个用精美的东方丝绸包裹着的小物品。他打开包裹，露出一个深蓝色的极为精致的小茶碟。

“这可得小心翼翼地拿。这是个货真价实的中国明朝雕花瓷器，即使在克里斯蒂市场上也找不到一件比这更好的了，一整套更是罕见，价值连城——实际上除北京皇宫之外别处是否还有这样一整套还很难说。真正的收藏家见到它没有不为之动心的。”

“它有什么用处吗?”福尔摩斯递给我一张名片，上面印着：希尔·巴顿医生，半月街369号。“这是你今天晚上的身份，华生。你去拜访格鲁纳男爵。我掌握了一点儿他的生活习惯和作息时间，晚上八点大概是有空的。你可以提前写一封信给他，说你要来拜访，并对他说你将给他带来一个惊喜，一件稀有的珍贵异常的明朝瓷器。你还是说自己是医生吧，这个角色你可以真实地扮演。你说你是个收藏家，偶然得到这套宝贝。你曾听说男爵对此颇有研究，而且你也乐意高价出售这批瓷器。”“价钱怎么办?”“问得好，华生。如果你不明白你的货物的价值，那真是大大失败了。这个碟子是詹姆斯爵士拿给我的，是他主顾收藏的宝贝。说它是举世无双独一无二的，也不过分。”

“我可以提议由专家来估价。”“高明！华生，你今天好像特别有灵感。可以提出几个专家，你自己说价钱可不好。”

“要是他不肯见我呢?”“不，他会见你的，他的收藏激情已到



了狂热的程度，尤其是瓷器。在这方面他是一个公认的权威，绝对在行。你坐下，华生，我来口述信的内容，只要说明你要去拜访就可以了，不用要求回信。”这封信写得十分得体，简短，有礼貌，而且能打动任何一个收藏者的好奇心。信写完后立刻派人送去了。当天晚上，我手持珍贵茶碟，怀揣巴顿医生名片，开始了我的冒险演艺。格鲁纳的住宅庭园的华贵富丽，确能表现他相当富有，正如詹姆斯爵士所言。甬道是曲折的，两旁栽种的灌木十分珍贵，花园有雕像装饰。这座宅子原是一个南非金矿大王在其鼎盛时期修建的，那带角楼的长形的低房子，在建筑艺术上虽说像噩梦一般阴沉，但其规模和坚固却不容小看。一个仪表超凡脱俗、可以享有主教之席的男管家把我带到大厅，然后由一个身穿华丽长毛绒外衣的男仆把我带到男爵面前。

他当时正站在一个敞着的大柜橱前面，大柜橱的两侧是两扇窗子，柜橱里面摆着他的一些中国陶瓷。我进屋后，他转过身来，手里拿着一个棕色花瓶。“请坐，医生，”他说，“我正在查看我自己的珍藏品，不知是否还出得起大价钱来买你的珍品。你看，这个小花瓶是唐朝的，七世纪的古物，你也许会感兴趣。我相信它的手工是最精致的，瓷釉也是最完美的。你的那个明朝碟子带来了吗?”我小心翼翼地打开包裹，递给他。他在书桌前坐下来，把灯拉近开始细心鉴赏那个小碟，因为天色已渐渐黑了，黄色的灯光照在他脸上，我可以从容细致地端详他的相貌。

他不愧是一个英俊男人，在欧洲享有美男子的盛名也绝非虚传。他不过中等身材，但体态优雅，风度翩翩。他的脸色黝黑，很像东方人，一双大眼睛又黑又亮，带有朦胧的倦意，颇具诱惑力。他的头发乌黑有光泽，胡须短小而呈尖形，修饰整洁。他五官端正，让人赏心悦目，只有平薄的嘴唇有些特别。如果我说我曾看过杀人犯的嘴，说的就是像他脸上一样的一道怵目惊心、狠毒的缺口。他口角紧绷，散发浓浓寒意，令人生畏。他把须角向上留起而



露出嘴角，这实在是不明之举，因为这显然可以成为未经人力雕琢的危险提示符，让人有所警觉。他声音极富磁性，举止潇洒。看他的年龄不过三十出头，而事后得知他已经四十二岁。“真不错——非常好！”他终于开口说话了，“你说你有完全一样的一整套。奇怪，我竟然不知道有这样的奇珍异品。我知道在英国只有一个能与之相配，但它绝不会流落在外。如果你不介意，巴顿医生，请问你是从哪儿得来的呢？”“那又有什么关系呢？”我尽我所能，以一种最无所谓的口气说道，“反正你能鉴别出它的真伪，而价钱方面，我听专家的。”

“这太奇怪了，”他的大眼睛里流露出怀疑的信息，“做贵重物品的交易我当然要知道它所有的细节。它确实是真品，这一点我非常自信。不过我必须考虑一些可能发生的不利情况，要是事后证明你无权卖掉它可怎么办呢？”“我保证绝对不会发生这事。”“这自然又牵扯出另一个问题，就是你的保证靠什么做后盾。”“我的信用银行可以对此负责。”

“那是自然。但这笔买卖还是让我感觉很奇怪，不太放心。”“买不买悉听尊便。”我装做无所谓地说，“我先想到你，是因为我听说你是个大名鼎鼎的鉴赏家，但在别处我的交易也不会太困难的。”“你怎么知道我是鉴赏家？”“我知道你写过一本这方面的书。”

“你读过吗？”“没有。”“这就怪了，你让我愈加糊涂了。你自称是一个鉴赏家和珍品收藏家，但你却不愿意去查阅一下惟一能为你提供帮助的著作，你做何解释呢？”“我很忙，我是开业医生。”

“答非所问。一个人要是真有某种爱好，他总会找时间去研究的，即使他有什么别的业务。你在信里还说你是鉴赏家呢。”“我本来就是。”“我能不能提几个问题考考你？我对你说实话，如果你真是医生的话那情况就很可疑了。我问你，你知道圣武天皇以及他和奈良附近的正仓院有什么关系吗？怎么，你不知道吗？那么请你讲一讲北魏在陶瓷史上的地位。”我装做勃然大怒地跳了起来。

"先生，你太过分了，"我说，"我来这里是看得起你，可不想被当做小孩儿让你考着玩。我的陶瓷知识也许不如你，但我绝不能受你侮辱。"他狠狠地瞪着我，他的目光突然锐利起来，刚才他那风度已了无踪迹，凶残的嘴唇之间露出牙齿。"你怎么回事？你是奸细，你是福尔摩斯派来的探子，你在愚弄我！听说这家伙就快死了，所以他就派奸细来探底。你竟敢私闯民宅！好哇！你进来容易出去难！"

他猛然从椅子上跳起来，我退了一步准备冲出去，因为他已怒不可遏。也许他一开始就对我产生了怀疑，也许我在回答问题上出现了纰漏，总之骗不倒他是显而易见的了。他把手伸到一个小抽屉里胡乱地摸着。正在这时，一定是有什么动静传到他的耳朵里，他站在那里不动，侧耳倾听着。

"好哇！"他忽然喊道，"好哇！"他突然蹿进身后那间小屋。我快步来到门口，那情景是我今生所无法忘却的。通往花园的大窗敞开着，福尔摩斯像鬼影一般立在窗前，他头上裹着血迹斑斑的绷带，脸色煞白得吓人。转眼间他便消失了，我只听见了他碰到树叶的哗哗声。格鲁纳大叫一声也冲到窗口。在那一瞬间，我看得再清楚不过了，一只女人的手臂突然从树丛中伸出来，随手一扬。与此同时，只听男爵发出一声可怕的悲惨叫声，这一声喊叫将永存我心。他双手紧紧捂住脸满屋乱跑，头在墙壁上砰砰直撞，接着他倒在地毯上来回翻滚，同时，一声声痛苦至极的尖叫不断地在屋内发出回音。

"水！天哪，快拿水来啊！"他叫着。我从茶几上拿起一个水瓶朝他跑去。这时男管家和几个男仆也赶来了。当我单腿跪下把受伤者的脸轻轻转过来时，有一个仆人吓得昏了过去。很显然，是硫酸闯了祸，整张脸已经完全被腐蚀，硫酸正从耳朵和下巴往下滴着。他的一只眼已经蒙上白翳，另一只也红肿起来。世事难料啊，几分钟以前我还在称赞不已的五官，而今已经变成一片模糊，极其恐



怖，无法形容，就如同一幅美妙的油画被画家用布胡涂乱抹一样。

我简要地解释了一下先前的突发事件。有几个仆人爬上窗口，冲到草地上去，但是夜幕已降，又下起雨来。格鲁纳一边嚎叫一边高声痛骂着那个洒硫酸的复仇者。“女魔鬼温德!”他大叫着，“这个魔鬼，她跑不了！等着吧！我的天哪，疼死我了!”我用油敷了他的脸，包扎后又打了一针吗啡，以减少他的痛苦。此时，他对我的怀疑全都没了，他紧紧拉着我的手，仿佛我可以把他那死鱼般的眼睛恢复过来似的。要不是我想起他那咎由自取、罪有应得的一生，我也许会同情于他的美貌被毁。当时我看到他那双手便感到恶心。后来他的家庭医生和会诊专家到了，这时我终于松了一口气。另外，一个警察巡官也来了，我把一张真实身份的名片给了他。不这样做极其愚蠢，一点好处也没有，因为苏格兰场熟悉我的面貌就像熟悉福尔摩斯一样。后来我离开了这座阴森可怕的住宅，不到一小时就回到了贝克街。福尔摩斯正坐在的安乐椅中，面容惨淡、疲惫不堪。不仅是因为他的伤情，今晚发生的事件使钢铁般的他也被震惊了，他毛骨悚然地听我叙述男爵的伤情。

“这是他应得的下场，华生，是他应得的下场!”他说道。“这是必然的。天知道，这个人是罪恶滔天。”他又说。随后他从桌上拿起一个黄皮的本子。“这就是那个女人说的本子。要是这个本子都不能取消这场婚事的话，那世界上也没什么能打动她了。但是这个本子是可以达到目的的，一定能达到。任何一个有自尊心的女人都无法容忍这样的事。”

“这是他的恋爱日记吗?”“你应说是他的淫乱日记，你愿意怎么叫就怎么叫吧。那个女人第一次提到这本日记的时候，我已经知道只要我们能拿到它，就是掌握了最有威力的武器。当时我没有说什么，害怕这个女人走露风声，但我一直在计划弄到它。他们打伤我后，我明白了，男爵认为没有防备我的必要了。这对我极其有利。本来我打算多等几天，但他的访美迫使我加速行动。他不可能



把这样重要的东西放在家里而不带走，所以我们必须立即行动。夜间去偷是不可能的，他防范很严密。但是如果能用什么东西转移他的注意，事情就好办多了。这里你和那蓝色茶碟儿就发挥了作用，但我必须搞清楚这个本子到底放在什么地方。我的时间有限，只有几分钟可利用，因为我的时间由你速成的陶瓷知识所决定。因此，到了最后关键时刻我还是把这个女孩子找来了。我根本不知道她偷偷地藏在怀里的小包儿竟然是硫酸，我还以为她只是为协助我前来的，没料到她还留一手。”

“他已猜出我是来卧底的了。”“我最担心的就是这个。不过，还好，你缠住他，吸引他的注意力的时间已足够让我拿到日记。如果我能安全逃走，那时间还需长些。詹姆斯爵士，欢迎，欢迎！”这位彬彬有礼、温文尔雅的客人已经应邀而至了。他方才一直在那里全神贯注静静地倾听福尔摩斯叙述事情的前后。

“你实在是太了不起了，创造了一个真正伟大的奇迹！”他听完之后激动地说道。“如果他的伤势真的如华生医生所言极其严重，我们不用日记也胜券在握，可以使那位小姐打消结婚的念头了。”福尔摩斯摇了摇头。“我们不能以常理去推测德·梅尔维尔这类女人的行事。她只会把他当做一个毁了容的殉道者而加倍爱他。是的，我们真正要摧毁的对象绝不是他的外表，而恰恰是他的道德面具。这世上惟一能冷却她盲目的热情的东西，就是他亲笔写的日记，无论如何她也会相信的。”

詹姆斯爵士带走了日记和蓝色茶碟。我还有些事要办，就同他一起告辞。他跳上一辆显然是等候已久的马车，对戴帽徽的车夫匆忙地说了一句话，车就快速驶去了。他把大衣的半边挂在窗口以遮掩车厢上的家徽，但我早已借着射来的灯光看清了。我大吃一惊，即刻转身跑上楼找到福尔摩斯。“我知道咱们的主顾是谁了，”我兴奋地汇报我的新发现，“你知道吗，他就是——”

“是一个忠诚的朋友和高贵的绅士，”福尔摩斯抬手示意我住



口，“不必多说了。”这本暴露罪恶的至关重要的日记是怎么被用来阻止婚事的，我并不清楚。或许是由詹姆斯爵士办理的，但由小姐的可怜父亲出面办理这件棘手之事是最好不过了，总之，结局非常令人满意。三天之后，晨报上登出阿德尔伯特·格鲁纳男爵与维奥莱特·德·梅尔维尔小姐已经取消婚礼的消息。同一家报纸也刊载了刑事法庭对吉蒂·温德小姐的开庭审理，她受到的指控是投洒硫酸蓄意伤人。但是在审讯过程中出现了许多人们可以理解的情况，她最后只被判了此类犯罪的最轻惩罚。歇洛克·福尔摩斯本来也会受到盗窃指控的威胁，但是预期目的已经达到，并且主顾又是声名显赫的，所以一向以铁面无私著称于世的英国法庭也变得灵活而富有人情味儿了。他最终也没被传讯。

皮肤变白的军人

我亲爱的朋友华生的某些念头虽然为数不多，但往往执拗得超乎我的想像。许多年来，他一直劝我自己动手写一部分办案记录，这也可能是我自食恶果，因为我总是寻找时机指出他的记述是多么浅薄，指责他忽视事实和数据的重要性，而只是一味地去迎合世人的口味。“你自己试试看！”他这样反驳。而轮到我自己提笔著作时，我必须坦诚地承认一个事实，即内容必须以一种调动读者阅读积极性和兴致的方式来加以传达。下面记录的这件案子应该会轻而易举地吸引读者，因为它是我手里一件最离奇的案子，并且，华生凑巧没有将它收录进他的集子。谈及我的老朋友和传记作者华生，我要在此说明，我之所以在我不值一谈的侦查工作中不厌其烦地增添一个同伴，这绝不是意气用事和奇思异想，而是因为华生的确具有与众不同的特点，出于他自身的谦逊及对我工作的过多溢美，他



忽略了自己的不同凡响之处。一个与你的结论不谋而合，总能正确预见行动发展的合作人是具有危险性的，但如果每一步发展都使他惊诧不已而未来总使他迷惘和不知所措，那他倒不失为一个理想的伙伴。在我的记忆中，那是在一九〇三年一月，即布尔战争刚刚结束之际，詹姆斯·M·多德先生来找我。他是一个魁梧高大、精力充沛、皮肤黝黑的英国人。当时，忠诚的华生由于结婚而不在身边，据我所知这是在我们交往过程中他惟一的一次自私行为，所以当时只有我一人。

我一向习惯背窗而坐，请来访者坐在我对面，让光线完全对着他们。詹姆斯·M·多德先生似乎不知道如何开口。我也不想引导他，因为他的缄默可以给我更多的时间去充分细致地观察他。我一向喜欢让主顾感到我的分析能力是很强的，因此我这样开了口：

“先生，您是从南非回来的。”

“对哇。”他惊讶地回答道。

“是义勇骑兵部队吧!”

“正是。”

“应该是米德尔塞克斯军团。”

“一点不错。福尔摩斯先生，你怎么知道的。”

我对他的惊讶一笑了之。

“如果走进我屋来的是一位健壮的绅士，肤色晒得黑黑的，而又不像是英国气候造成的，手帕不是放在衣袋里而是放在袖口里，就能轻松判断出他从哪儿来的。你留着短须，说明你不是正规军。你的体态是骑手的样子，你的名片上说你是思罗格莫顿街的股票商，你当然应该属于米德尔塞克斯，难道还能是别的军团吗?”

“你真是明察秋毫。”

“你我所看到的东西是一样的，只是我锻炼出来了，对所见到的更加注意而已。显然，你无心和我讨论观察的艺术。我想知道在图克斯伯里旧园林那儿出了什么事?”



“福尔摩斯先生，你——”

“别大惊小怪的，先生。你信上的邮戳告诉了我这一点，并且是如此急迫地约我见面，显然是那里发生了什么大事儿。”“是的，确实如此。不过信是下午写的，那以后又发生了许多事情。如果埃姆斯沃斯上校没把我给踢出来——”

“什么，踢出来!”“哎，差不多。这个埃姆斯沃斯上校是个硬心肠的军官。他当年是个最厉害的军纪官，而且说话也很粗鲁无礼。如果不是因为戈弗雷，我根本无法忍受他的无礼。”我靠在椅背上，衔起了烟斗。“你能否进一步说明你的真正用意?”我的主顾自我嘲讽地笑了。“我不须言明你就知道答案了，”他说道，“我还是把真实情况和盘托出，我真希望你能告诉我结论到底是什么。我整整一夜没睡好，一心想着这件事，却越想越糊涂。

“我是一九○一年一月参的军——整整两年以前——戈弗雷·埃姆斯沃斯也是我们中队的一员。他是埃姆斯沃斯上校的独生子，上校因在克里米亚战争中表现出色而获得维多利亚勋章，儿子身上流淌着将士后裔的血液，他在军团里是出类拔萃的，无人可与之匹敌。我们成了真正的好朋友，那种友谊是真正的同甘共苦。这在军队中是非常难得的。在一年的艰苦战斗生涯中我们生死与共。后来我们在比勒陀利亚界外的戴蒙德山谷附近进行了一次战斗，他中了大号猎枪的子弹。我收到他从开普敦医院发出的一封信和从南安普敦寄出的一封信，再后来就杳无音信了。福尔摩斯先生，六个多月没有一封信，而他是我最为要好的朋友。

“战后，我们大家都回到了祖国，我给他父亲写了一封信询问戈弗雷在什么地方，没有回信。过了一阵子，我又心急如焚地写了一封信。这回收到了回信，短短几句话，干巴巴的，说是戈弗雷航海周游世界去了，一年是回不来啦。你看，就这么几句话。福尔摩斯先生，这样我根本无法放心。这件事很奇怪，我的朋友很讲交情，不可能如此轻易地把我忘记。这不符合他的性格。我偶然听说



他将来会继承一大笔数目可观的遗产，他和他父亲向来相处得也不是很愉快。老头有时有点不讲理，倚老压人，而戈弗雷的脾气也很火爆。那封回信使我不能相信，我一定要查得一清二楚。谁料凑巧我自己的事儿由于两年离家也必须处理处理，所以直到前不久我才开始查访戈弗雷。于是，我就把别的事全放在一边儿，先把这件事办完再说。”对詹姆斯·M·多德先生那种人，你最好与之交友而不做敌人。他的蓝眼睛直盯着人，方形下巴绷得很紧。

“那么，你怎么办了?”我问他。

“第一步，我亲自去图克斯伯里旧庄园看看情况，所以我先给他母亲写了一封信，因为他父亲实在让人无法忍受。我还要了点儿小聪明：我说戈弗雷是我的好朋友，我可以告诉她许多我们共同生活的趣事儿；我偶然路过了附近，可否顺便拜访一下？还有许多类似的客套话。我收到一封相当热情的回信，说可以留我过夜。于是我星期一就去了。图克斯伯里旧庄园地处偏僻，无论在什么车站下车都要再走五英里。车站竟然没马车，我只好走着去，手里还拿着手提箱，所以傍晚才赶到那里。那是一座曲折的大宅子，位于一个相当大的园子中。我看这宅子集中了各个时代的各种建筑风格，从伊丽莎白时期半木结构的地基到维多利亚的廊子，一应俱全，无所不有。屋里的嵌板、壁毯和褪色的古画表现出这是一座十足阴森神秘的古屋。有一个老管家叫拉尔夫，年龄大概和屋子一样古老，还有他老婆，更古老。她原先是戈弗雷的奶母，他对我说起过她对他的感情仅次于亲生母亲，所以尽管她模样古怪，我对她还是颇有好感。我也喜欢他母亲——是一个极其温柔的妇女。只有上校令我看着不舒服。

“一见面我们就吵了一场。我想马上回车站，后来感觉这样好像对他有利，我就没有走。我被直接领到他书房。他坐在乱七八糟的书桌后面，身体高大，驼背，脸黑，胡子乱糟糟的，突出的鼻子是鹰钩的，浓密的眉毛底下两只灰色的凶眼睛瞪着我。一看他我就



明白了戈弗雷为什么很少提及他爸爸。

"'先生,'他用一种刺耳的声音说,'我很想知道你此次来访的真正企图。'我告诉他在写给他妻子的信中早已写得再明白不过了。'不错,不错,你说你在非洲认识戈弗雷。这只是你的一面之词,你有什么证据?''我这里有他写给我的信。''拿过来我看看。'他看了一遍我递给他的两封信,随手又扔给了我。'就算你认识他,那又如何?''先生,我和你儿子戈弗雷是生死与共、患难之交的好朋友,我们的许多共同经历把我们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但他突然间与我中断联系,我怎能不感到担心呢?我想打听他的近况不也是合乎情理的吗?''先生,如果没有记错的话,我已经给您去了回信,告知他的情况。他航海周游世界去了。他从非洲辗转回来,身体状况极为不妙,他母亲和我都想让他安心静养,彻底放松,换个环境对他是非常有益的。麻烦你把这个情况转告给一切关心这事儿的朋友们。'

"'你放心,我一定按照你的话去办,'我说,'不过麻烦你把轮船和航线的名称告诉我,还有启航的日期,也许我可以设法给他寄一封信去。'我的这个请求似乎使主人很为难,非常不高兴。他浓密的双眉无力地耷在他的双眼上面,烦躁地用手指敲着桌子。然后他终于抬起头来,那神气颇像一个棋手发现对手走了威力很大的一步棋而他突然发现对付的方法一样。

"'多德先生,'他说,'你的顽固执拗是很不礼貌的,并且已经到了无事生非的地步。''我真诚恳求你的谅解,这完全是出于一片友情。''当然,我能理解。不过希望你不要再追问下去,家家都有自己的秘密,不足为外人道,无论其出发点是什么。我妻子非常想听听你讲戈弗雷过去的事,但我请求你不管是现在还是将来都不要管。你的打听有什么用呢?只会使我们更加为难。'福尔摩斯先生,你看,我就这样受了挫,一点办法都没有。我表面附和着他,心里却暗自发誓,不搞清我朋友的下落我决不罢手。那天晚上十分沉



闷。我们主客三个人在阴暗的餐室里默默无语地进餐。女主人倒是热切地问我她儿子的事儿，但老头子一副不悦的样子。这情形使我很不高兴，于是在礼貌的前提下尽早回到自己的客房。那是一间空旷的屋子，和宅内别的房间一样。在南非草原住了一年之后谁还会讲究什么居住条件呢！我拉开窗帘，发现夜是如此晴朗，明月当空。后来我在熊熊的炉火旁边坐下，身旁桌上有一盏台灯，我打算读几页小说来轻松一下。可是我被老管家拉尔夫打断了，他拿来一些备用煤。'先生，我想你晚上可能需要加煤。天挺冷，这间屋子又不暖和。'他没马上走，在屋内稍作停留，我转身看他时，他正看着我，好像有话要说。'打扰了，先生，你在桌上谈论戈弗雷少爷的事儿我也听到了。我妻子当过他的奶母，所以我也可以说是他的养父，当然很关心他。你是说他表现得很优秀吗，先生？'

"'他是我们军团里最勇敢的人之一。有一次就是他把我从布尔人的枪林弹雨中救了出来，否则你也看不见今天的我了。'老管家高兴地搓着他那双瘦手。'是呀，先生，正是那样，戈弗雷少爷就是那样儿。他打小就很勇敢，他爬过庄园的每一棵树，他什么也不怕。他曾是一个好孩子，没错，他当年是一个棒小伙子。'我听后吃惊地跳起来。'嗨！'我大声说，'你说什么，他曾经是棒小伙子，照你这么说，他现在好像已不在人世了。戈弗雷到底怎么啦？'

"我激动得难以控制，紧紧抓住老头儿的肩膀，他不敢直视我。'先生，我不明白你在说什么。有些事你还是去问主人吧，他知道。我不能管那些事。'他刚要走，我拽住了他的手臂。'告诉你，'我说，'你必须回答我一个问题，否则我就拉着你一夜不放。戈弗雷真的死了吗？'他像是被人施了催眠术，身体一僵，目光呆滞。他的回答是一个字一个字从牙缝里挤出来的，极不情愿，那是一个可怕的、令人置疑的答案。'他还不如死了呢！'他喊道，说着用力挣脱了我跑出屋去了。

"福尔摩斯先生，我回到我原来的椅子上，心情之恶劣，你是



可以想像的。我是这样理解的，我的朋友一定是牵扯到什么犯罪事件，或者至少也是不光彩的事儿中，对家庭声誉影响很坏。严厉的父亲为此把儿子送走，避免家丑外扬。戈弗雷一直是个不计后果的鲁莽汉，易受他人影响。显然他是误入匪帮，并犯了罪，事情果真如此，岂不令人惋惜？即使如此我也有义务找到他，想方设法帮助他。我正在急切地思索着，猛地一抬头，没想到正是我渴望的戈弗雷赫然站在我面前。”他讲到这里停了下来，一副若有所思的样子。

“继续讲下去吧。”我说，“你的案子真的很独特。”“福尔摩斯先生，他当时是站立在窗外，脸贴在玻璃上。我曾提及过我透过窗户欣赏夜景，因而窗帘一直是半开着的。他的身影就在帘子打开的地方。那是一扇落地大窗，借此我可以完整地看见他的全身，使我惊诧的是他那张脸，面容惨淡，我从未见过他如此苍白。我猜鬼魂也不过如此吧。在我俩眼神相视之时，我看见那双眼睛充满了生命的光泽。他发觉我看到了他，就转身跑了，消失在黑夜中。

“这个人有一种十分令人害怕的东西，并非是那惨淡的面孔，而是一种莫名的东西——一种遮遮掩掩的、罪恶感的东西——这种东西根本不是我熟知的坦率痛快的小伙子所具有的。我感到害怕。

“但是我当过两年兵，整日和布尔人打交道，我的胆子是吓不坏的，遇见突然事件也会随机应变。戈弗雷刚一躲开，我就跳到窗前。窗子的开关不好使，我费了点儿时间才打开。随后我就跳了出来，沿着花园小路向他逃走的方向追去。这条小路又长又暗，但是我感觉得到前面有东西在跑。我冲上前去，喊他的名，但没反应。我跑到小径的尽头，那里有好几条岔路通向不同的小屋。我正在犹豫，突然我清楚地听见一声关门的声音。这声音不是从我背后的屋子发出的，而是从前方黑暗处传来的。福尔摩斯先生，这足以证明戈弗雷确实跑掉了，我刚才的所见绝非幻影，门一定是他关上的。我确信无疑。

“我不知所措，那一夜我过得很不安，心里一直在想着这个问



题，想找到合理的解释。第二天我觉得老上校的态度好像好了许多。女主人说附近有几个好玩的地方，我就趁机请求我可否再留一夜。老头子不言语，算是默认了，这样我又有一天可以利用。我已经十分肯定戈弗雷就藏在附近什么地方，但具体的地点和原因我还不清楚。这座楼房真是太大了，又极隐秘，就算在里面藏个军团也不会有人发现。如果人是藏在楼里，我要找到他真是难上加难。但是我听见的门响是在花园里，我只能在园子里寻找他。这倒不难，因为那几个老人各忙各的，这样我就有机可乘，可以去实施我的计划了。

“园子里有几个小屋，但是在园子深处有座颇具规模的建筑——很宽敞，大概是给园丁或护林人居住的。关门声是从那里发出的吗？我假装四处闲逛、毫无目的地样子朝它走去。正在这时，一个身穿黑衣、头戴圆礼帽的男子从那屋里走了出来。他身材矮小，留着胡子，干净利索，全身上下没有丝毫像园丁的样子。奇怪的是他出来后马上锁上门，把钥匙放在口袋里。他转过身后，才发现了我，脸上顿时显现出吃惊的神情。‘你是本宅的客人吗？’他问我。我告诉了他，并且说明我是戈弗雷的朋友。‘如果他没出去旅行，他会百分之百乐意和我见面的。’我又说了一句：‘是啊，是啊。’他心虚地说：‘你换个时间再来吧。’他说着就走开了。但当我突然回头，却见他正躲在园子那头的一棵树后面打量着我。我一路走过去，细致观察这座小房子，由于窗子遮挡得十分严密，看起来就像空房子。如果我明目张胆地去窥视，可能会得不偿失，甚至被赶出去，因为我知道我在别人的监视之中。所以我就回到楼内，等着大好时机，晚上继续侦查。到天色大黑，万籁俱寂之后，我就从窗口偷偷地溜了出去，悄悄地走向那神秘的住所。

“屋子依旧被严密地遮挡着，而且还关着百叶窗。还好，有些灯光从一扇窗户透了出来，因此我正好在帘子露出一条缝那儿可以往里瞧，看见屋里的情景。里面明亮整洁，壁火熊熊。我早上碰见



的矮个男子面朝窗坐着，他正吸着烟斗看报。”

“什么报纸?”我打断他。

我的主顾对此似乎不大高兴。

“这无关紧要吧?”他反问道。

“关系重大。”

“我还真没注意。”

“那么你能看出那报纸是大张的还是小本的吗?”

“对了，经你提醒，我想起那不是大张。可能是《观察家》一类的杂志。不过说实话，我当时已经顾不上观察这些了，因为屋里还有一个人背对窗子坐着，我确定他就是戈弗雷。虽然我看不见他的正脸，但我熟悉他的肩膀。他坐在那儿用手支着头，仿佛十分忧郁，身子朝着壁火。我刚要动弹，突然我的肩头被人重重地拍了一下，我一回头，发现上校站在我旁边。‘跟我来，先生!’他低声对我说。一路上，他不说一句话。我紧随其后，最后到了我的住处。他在门厅里拿起一张火车时刻表。‘八点半有一班火车开往伦敦，’他说，‘马车八点整会在大门外恭候你。’他的脸当时气得都白了。我则为自己的处境感到难堪，只能含糊其辞地道了歉，尽量表明我的一片好意。‘你不用再说了，’他斩钉截铁地说道，‘你侵犯了我们家庭的合法权利。我们本来把你当成客人，你倒成了暗探。先生，我只想说一句：‘我以后再也不想看见你。’我一听就气坏了，说了些不客气的话。‘我看见你儿子了，我认为你是为了自己的私利而不让他见人，我不明白你的动机，但可以肯定的是他已失去行动自由。告诉你，除非我确定我朋友的安全和健康受到保证，否则我会继续下去，直至水落石出。你的恐吓我根本不怕。’

“这个老家伙突然变得像凶魔恶煞，我想这回他可能会动手。他是一个瘦削的、狂暴的高大老头子，虽说我也不弱，但我很难对付他。他只是愤怒地盯着我，然后便转身离去了。我便在早上乘火车离开了。我当时心里琢磨应该马上前来征求你的看法并请求帮



助，这就是我写信与你约见的前因后果。”

问题全都在这儿了。聪明的读者可能明白，案子并不复杂，稍加选择便可以解决一切疑问。但是尽管简单，这个案子却有着令人难以琢磨的地方，所以我才冒昧地把它原原本本地记录下来。之后，我以我惯用的逻辑分析方法，通过提问尽可能缩小范围。

“仆人有多少？”我问。

“依我看，就老管家夫妻俩。他们的生活看上去非常简朴。”

“就是说花园小屋没仆人了？”

“是的，除非你认为那个矮男人是仆人，但他的身份非同寻常。”“这或许是个线索，你看见有人送吃的吗？”“啊，我想起来了，老拉尔夫曾提着篮子向花园走去。当时我可没猜出那可能是吃的。”“你向别的什么人打听消息了吗？”“是的。我主动和火车站站长、村内一家旅馆主人说话，问他们是否了解戈弗雷的情况。他俩的回答倒是很一致，说他到家后不久便外出乘船周游世界去了。显然大家都相信这种说法。”

“你没向他们提及你的疑问吗？”“一点儿没提。”“做得很好。我会着手调查此事的，过几天我们一同去图克斯伯里旧庄园。”“不在今天？”凑巧的是当时我正要结束一桩案子，就是我朋友华生讲过的修道院公学案；我还接受了土耳其苏丹委托的一个案子，如果耽误时机将会发生极严重的政治后果。所以，直到第二周（据我日记的记载）我才由詹姆斯·M·多德先生陪同去了贝德福郡。在我们乘车路过伊斯顿区的时候，我同一位事先约好的绅士会合，他面色严肃，肤色黝黑，少言寡语。

“这是我的老朋友，”我向多德介绍说，“请他前往或许毫无作用，或许起决定性作用。这一点暂且搁置一旁，让我们拭目以待吧！”很多读过华生记录的探案故事读者，也许已经熟悉我的做法，就是在侦查案子的过程中我很少说话，保留想法，多德似乎有点儿糊涂，但也没开口询问，我们三个人就继续赶路了。在火车上我又



问了多德几个问题，并故意让我们的那个同伴儿也听见。

“你说你朋友印在窗户上的脸你看得很清楚，所以你断定那是他本人，对吗?”“这一点我非常肯定。他的鼻子贴在玻璃上，灯光照在他的脸上。”“可不可能是另一个长得像他的人呢?”“不可能，一定是他。”“但是你又说他的模样有些变化?”“模样没多大变化，倒是脸色变了，变成那种鱼肚白色。”“整张脸都白了吗?”“不是。他的前额在我看来最清晰，最白。”“你喊了他的名字吗?”“我既惊喜又感到害怕，所以没有叫他，后来，我就跟着他跑，结果你已经知道了，没追上。”

案情大部分已经水落石出了，只要再了解一个小情况便会一目了然了。我们经过一番周折终于到了多德所说的那座诡异而散乱的庄园，是老管家拉尔夫开的门。我已经把马车全天包了下来，让我的老朋友一直坐在车上等，直到我让他下车。拉尔夫是一个身材矮小、脸上多皱的老头儿，穿着传统的黑上衣和灰点裤子，奇怪的是，他戴着黄皮手套，但看见我们后把手套脱下来放在门厅的桌子上。我有极为奇特、敏锐的感官，华生也这么说。当时屋里有一种微弱的带有刺激性的气味弥漫着。乘转身之际，我把帽子放在桌上，又故意不小心把它弄到地上，然后弯下腰去拾帽子，这样，我的鼻子离手套很近，不到一英尺。果然不出我所料，一股柏油的怪味从手套上散发出来。侦察完毕，我走进书房。唉，我自己写记录就这么直白生硬，笔技的确不高超，难以引人入胜，不像华生懂得隐去某些关键性的细节。上校本来不在书房里，但是得知消息马上就来了。他那匆忙沉重的脚步声从楼道清晰地传入我的耳朵。他猛一推门就冲了进来，须眉皆立，的确是一个不常见的凶恶老头儿。他手里拿着我们的名片，恼怒地撕着，然后甩手扔在地上，气极败坏地用脚踩。

“你到底想怎么样？你这个瞎操心的蠢蛋，你还敢来?！我绝不许你再来，要是你再不经我允许上这儿来，我就要借助于暴力了，



我要枪毙了你！我绝不含糊！你嘛，先生，”他转向我说，“警告是同样的。你的职业是可耻的，你可以到别处大显身手，这里不需要你。”“我决不走，”我的主顾意志坚定地说，“除非我亲耳听见戈弗雷说他很自由。”

心情不顺的主人按了一下铃。“拉尔夫，”他命令道，“快去给警察局打电话报警，叫他们派两名警察过来。抓贼。”

“等一等，”我连忙说，“多德先生，你明白，埃姆斯沃斯上校有这种权利，我们的确没有权利进入他的住宅。另外，他也应该知道你所做的一切完全是出于对他儿子的关心爱护。请原谅我的唐突，我要和埃姆斯沃斯上校谈五分钟，我自信可以改变他对事情的看法。”“我不会被轻易说服，”老上校说，“拉尔夫，快去办。你在磨蹭什么？快打电话！”“不行，”我说着把门挡住，“警察一出面干涉，事情就更棘手了，结局就不会是你千方百计所隐瞒得了的了。”我掏出笔记本撕下一页匆匆写了两个字，把纸递给上校说：“我们来就是因为这个。”他看着纸条，脸上表情显得非常吃惊。

“你怎么知道的？”他心虚地说道，一屁股沉重地坐在椅子上。“我本来就是干这行的，这是我的份内之事。”他坐在那里沉思不语，瘦削的手摸着蓬乱的胡须，最后，他妥协了。

“好吧，既然你们非要见戈弗雷，那就见吧。出了事我不负责，我也是迫不得已。拉尔夫，去告诉戈弗雷先生和肯特先生，我们五分钟就到。”五分钟之后我们经过花园小径已经来到那个神秘的小屋前面。一位蓄着胡须的矮个男子站在门口，脸上流露出异常不解的神情。

“简直是突如其来，上校，”他说道，“完全打乱了咱们的计划。”“我别无他法，肯特先生，他们逼迫我这样做。戈弗雷先生在吗？”“是的，他在。”说着他转身领我们走进这间宽敞明亮而有很少家具的屋子。一个人背朝壁炉站在那里。一看到那个人，我的主顾立刻跑过去伸出手来。“嗨！戈弗雷，见到你我真是太高兴了！”



而对方却挥手示意他后退。

“千万别碰我，吉米。离我远点儿。你一定会很惊讶吧?!我已不是从前的我了，是吗?”他的面容的确有些不对劲。可以看出他原先是一个五官端正、皮肤黝黑的英俊男子，而仔细观察后，竟然发现有些不知是什么东西的白斑掺杂在黝黑皮肤之间，从而使他的脸变白了。

“我想你已经意识到我不见访客的缘故了吧?”他说道，“你倒没什么，我知道你的本意是善良的，但你的同伴……这样对我非常不好。”“我别无他意，只想知道你没事儿，戈弗雷。那晚你从窗户向我屋里看的时候我看见了你，我放心不下，下定决心要搞得一清二楚。”“我忍不住想要看看你，又不想被你看见，所以一听见你开窗子，我只好匆忙跑回小屋。”“这究竟是怎么回事？怎么会这样?”“事情说来也很简单，”他说着点燃一支香烟，“你还记得那天在布弗斯普鲁的战斗吗，就在比勒陀利亚外边的铁路西线上的那一次?我受伤了。”

“我听说了，但不知具体情形。”“我们三个人和本部失去了联系。有秃头辛普森，有安德森，再有就是我。地势高低起伏，极不平坦，我们正在追击布尔人，但是最后陷入他们的埋伏。他们两人被打死了，我肩上中了像似猎枪的子弹。但是我竭尽全力不掉下马，马狂奔了几里路我才昏过去从马上掉下来。醒来后，发现天色已晚，我勉强站起来，感觉异常虚弱。我惊喜地发现不远处有一座房子，很大，游廊是南非式的，还有许多窗户。天气很冷，冷得让人无法忍受，跟平常的霜冻根本不同。总之，我感觉骨头都被冻硬了，一心想着怎样才能走到那座房子。我拼死拼活站立起来，拖着几乎已经没有知觉似的灌了铅的双腿。我只模糊地记得爬上台阶，走进一个敞开的门，进入一间大屋子。屋里摆着几张床，我倒在一张床上，满意地哼了一声，什么都不顾了拉住床上已摊开的被子就往我颤抖的身上盖，很快我就睡熟了。



“当我醒来时，已是次日清晨，我不但没有回到健康人的世界，反而仿佛进入梦魇中的幻界。明亮的阳光从敞开的窗子射进来，使这间白色、宽大、空敞的房间显得格外明亮。一个侏儒似的小人站在我床前，他脑袋很大，说着快得听不清的荷兰话，同时还挥动着一双海绵般的、变了形的、非常可怕的手。他身后站着一群人，举止表明他们对这情形很感兴趣，但我一看到他们却不寒而栗，魂飞魄散：没有一个正常的人，每一个人不是七扭八歪就是臃肿变形。这些丑八怪的笑声比什么都刺耳。但他们好像全都不会讲英语，我必须搞明到底是怎么回事，因为那个大脑袋似乎越说气越大，后来竟然怪叫着用他那丑陋的手揪住我就往下拽，殷红的血液顺着我的伤口流淌。这个小怪物力气很大，如果不是有一个年长的看来像是负责人的听见这屋的吵闹声过来查看，我真不敢想像他会把我折腾成什么样！他用荷兰话责问了大脑袋，大脑袋这才放了我。然后他转过头，睁大眼睛惊讶地望着我。

“‘你是如何来这儿的？’他惊讶不已地问道，‘我知道你很累了，千万别动，我是医生，我马上找人替你包扎伤口。不过，小伙子，你知道吗，这里比战场还危险。这里是麻风病院，你竟然在麻风病人的床上睡了一夜！’吉米，我还能对你说什么呢？原来，由于战火临近，这些病人在头天都转移走了。第二天，由于英军开来，他们又在这位医务总监的带领下重新回到医院。他说，尽管他自以为有免疫力，他也绝不敢像我那样在麻风病人的床上睡一夜。后来他把我安置在一间单独病房内，精心地护理了我大约一个星期，然后我就被送往比勒陀利亚总医院。

“我是多么不幸！我曾心存侥幸心理，但是回到家里后，我脸上就出现了这些可怕的症状，我最终还是不能逃脱感染的命运。这可如何是好？我该怎么办？好在我家偏僻安静，有两个绝对可靠的仆人，这样很安全。肯特先生是一位外科医生，他愿意陪我同住，绝不会泄漏秘密的，这样的安排简单易行；而另一种选择之路想起



来便不寒而栗，那就是在麻风病院和陌生的人住在一起，终身隔离，永不释放。目前必须绝对保密，否则即使是在这个穷乡僻壤也会引来轩然大波，我被扭送麻风病院也不过是迟早的事！吉米，现在你明白了，即使是你也不能告诉。直到现在我也搞不清父亲今天竟然让步了。”

上校用手指了指我。“是他逼我让步的。”说着他打开了我写给他的纸条，上面写着“麻风”两个字。“既然他都知道了，告诉他实情是最安全的。”“不错，”我说道，“这样做是有好处的。如此说只有肯特先生一个人诊视过病人。冒昧地问一句，您是治这种病的专门医生吗？据我所知，这是一种热带病或亚热带病。”

“我具有合格医生的常识。”他板起面孔有点不悦地说。“先生，对于你的能力我深信不疑，但我想，听听别人的诊断毕竟也是有百益而无一害的。我想，你不愿意会诊只是担心会暴露病人吧?”“说得不错。”上校说。“我已考虑到这一点了，”我解释说，“你们完全可以信任他，他绝不会泄密。我以前曾帮过他的忙，所以他情愿作为一个朋友而不是作为专家说说他的看法。他是詹姆斯·桑德斯爵士。”

听到他的名字，肯特先生脸上马上流露出惊喜之状，简直就像一名新提升的下级军官要被首相接见似的。“我为此而骄傲。”他低声地说道。“那我现在就去请詹姆斯爵士。他正在门外的马车上等着呢。至于我们，上校，可以到你书房去，容我解释解释。”

现在看来，我的华生是多么重要啊！他善于运用种种提问和感叹词来美化我的侦查艺术，把我那种本来只是系统性常识的侦察术给描绘成奇迹。我自己叙述的话，就不会有人来喝彩了。我实话实说，如同那天在上校书房里我面对着包括戈弗雷的母亲在内的几个听众所说的那样。我说道：“我运用了排除法。首先要把一切不可能的结论都排除，那其余的，不管多么离奇，难以置信，也必然是无可辩驳的事实。或许剩下的是几种解释，如果这样，那就要一一地加以证实，直到最后只剩下一种具有充分根据证明的解释。现在



我们就上述方法来分析一下现在这个案子。最初，我面临着三种可能的原因来解释这位先生在他父亲庄园的小屋里被隔离或禁锢起来，他可能是因为犯罪而逃避，或者是由于精神失常而不愿住疯人院，最后是因为有某种疾病而需要隔离。除此之外我想不出别的解释。那么就需要把这几个结论加以比较和筛选。

“犯罪之说首先排除。本地区并没有尚未破案的犯罪报告，这我很清楚。如果说他实施的犯罪尚未暴露，那从家族利益角度来看应该是把他弄走或是送出国，而不应该藏在家里。因此，这条思路并不成立。

“精神失常的可能性最大。小屋里的第二个人也许是看守，尤其是他走出来以后把门反锁上了，这更强化了这种假设，说明可能是强行禁闭。但另一方面，又不是极其严厉的禁闭，否则这个青年就不会跑出来看他的朋友了。多德先生，你记得我曾要找出证据，比如问你肯特先生读的是什么报纸。如果是《手术刀》或《英国医学杂志》，那对我的思考是有帮助的。但是，还有一点，只要有医生陪同，并经当局批准，把疯人留在家里是合法的。那还有什么必要拼命保密呢？因此精神失常的设想也排除在外。

“只剩下一种可能，虽然看似难以置信。麻疯在南非极其常见。由于不寻常的遭遇，他可能被感染上了这种可怕的疾病。如此一来，他家人的处境就相当为难了，他们根本不愿把他送进麻疯病隔离院。为了绝对安全、不受当局干涉，必须严守秘密。报酬适当，找到一位忠实的医生来照顾病人是很容易的。病人在晚上当然也可以出来，四处走动。肤色变白是这种病的常见症状。当我刚到这里，发现给病人送饭的拉尔夫戴着沾满消毒水的手套，这样我最后的疑虑也消除了，完全明白了。先生，我就写了一个词，暗示你秘密已被发现了，我之所以写出来而不是说出来，是为了向你证明我的小心谨慎，你可以信任我。”

我刚说完我的分析时，门开了，那位严谨的著名皮肤病学家进



来了。但是他那狮身人面般庄严冷酷的脸今天难得一见地突然融化了，眼中流露出充满人情味儿的融融暖意。他径直向上校走过去同他握了手。“我常常给人带来坏消息，”他说，“但今天的消息可不是那么糟糕。不是麻疯。”“什么?”“是典型的类麻疯，也就是常说的鱼鳞癣，一种鳞状的皮肤疾病，非常顽固，破坏仪表，但有治愈的希望，不传染。不错，福尔摩斯，真是太巧了！但能说完全是个巧合么？难道没有一些未知因素在作祟吗？很可能是这位青年人在接触病人后先产生了恐惧心理，继而产生一种生理作用，从而出现了与他惧怕的东西相似的病症。无论如何，我可以用我的声誉来担保——啊！夫人昏过去了！我看还是由肯特先生照看她，她会很快恢复过来的。”

王冠宝石案

华生再次回到贝克街这间杂乱无章的房间时，感到喜悦极了，许多著名的冒险都是从这里开始的。他环顾四周，墙上贴着科学图表，屋里摆着被强酸烧坏的药品架子，屋角立着装小提琴的盒子，煤斗里依然如故地放着烟斗和烟草。最后华生医生把目光停在毕利那带笑、有生气的脸上。他是个小听差，年纪很轻，却善解人意，有他在身边，可以使这位著名侦探给人留下的落落寡合阴郁寂寞的感觉减少许多。

“一切都没变，毕利。你还是那样子，他也一样吧?”毕利有点担心地看了一眼那关着的卧室门。“他大概是上床睡着了。”毕利说。当时正是一个晴朗夏日的下午七点钟，但是华生已经十分熟悉他朋友的不规律生活，对他现在睡觉已经习以为常了。

“就是说，他手头有案子喽?”“是的，先生。他现在的生活很



紧张忙碌。我真担心他的身体，他近日来瘦了许多，吃不下饭。哈德森太太总是问他：‘福尔摩斯先生，您几点钟用饭?’而他总是说：‘后天七点半。’您是知道他在全心全意办案的时候是怎么过日子的。”“是的，毕利，我再清楚不过了。”“现在他正盯什么人的梢儿。昨天他扮成一个找工作的工人，今天又成了一个老太太，我都差不多被蒙骗过去，可我现在倒是熟悉他的习惯了。”毕利一边笑着一边用手指着沙发上的一把皱巴巴的阳伞，“这便是老太婆的道具之一。”

“这是干什么用的?”毕利放低了音量，小心翼翼地说：“告诉您倒没什么，可千万不能传出去。就是办理王冠宝石丢失的那起案子。”

“你是说那桩十万英镑的盗窃案吗?”“不错，先生，他们一定要找回宝石。连首相和内务大臣都亲自来了，他们那天就坐在那个沙发上。福尔摩斯先生对他们倒很友好、和善，寥寥几语就使他们安心了。他保证一定全力以赴，但那个坎特米尔勋爵……”

“是他呀!”“是的，先生。您明白了吧。我看他真是一具活僵尸。我可以跟首相谈得很高兴，内务大臣也不讨厌，他有礼貌，好说话，就是这位勋爵大人真让人无法忍受。福尔摩斯先生也不喜欢他。他根本不信任福尔摩斯先生，反对请他办案，他倒是希望他办案失败似的。”“福尔摩斯先生知道这些事吗?”“福尔摩斯先生全都知道。”“我们祝愿他办案成功就行了，让那个该死的坎特米尔勋爵下地狱去吧。嘿，毕利，窗子前边那个帘子怎么那么怪，有什么用吗?”

“那是福尔摩斯先生三天前特意让挂上的，那背后藏着一个很有趣的东西。”毕利走过去拉开遮在凸肚窗的凹处的帘子。华生医生禁不住惊叹地叫了出来。那是福尔摩斯的蜡像，穿着睡衣之类的，一应俱全，脸朝窗子，微微低头，仿佛在看书，蜡像是摆在安乐椅里的。毕利轻松地把假头摘下来举在空中。

“我们把头摆成各种各样的姿势，造成更逼真的效果。如果窗帘不放下，我都不敢碰它。一打开窗帘，连马路对面都看得很清



楚。”“以前我和福尔摩斯也使用过一次蜡人。”“那时候我还没来呢，”毕利说，随后拉开帘子朝街上张望着，“我们被人监视着。现在那边窗口就有一个家伙，不信您自己过来看。”

华生刚迈了一步，卧室的门突然开了，福尔摩斯走了出来，他面色苍白神色紧张，而步伐依然矫健。他一个箭步跳到窗口，迅速拉上了窗帘。“别再动了，毕利，”他说道，“你性命堪忧，我可不希望如此，目前我还要用你。华生，在老地方又看见你真令人高兴。我现在正需要你。”“我真高兴你需要我的帮助。”

“毕利，你可以走了。这孩子真让人担心，我真不知道应不应该让他冒险！”

“什么危险，福尔摩斯？”

“生命危险。我估计今晚会出事。”

“什么事？”

“被暗杀，华生。”

“开玩笑吧？福尔摩斯！”

“我哪有那么幽默。但是不管如何，‘人生得意须尽欢’，喝酒吗？煤气炉和雪茄都在老地方。我想你依旧坐你的安乐椅吧。你应该不会讨厌我的烟斗和劣质烟草吧？它们近来就是我的三餐饭。”

“为什么不吃饭呢？”“因为饥饿可以改变人体的机能。你是医生，自然知道消化食物所需的供血量与脑力所损失的等量。我的大脑当然是首当其冲放在第一位，我的身体毕竟只是次要的附件儿。”“但是，这个危险到底是什么？”“对了，在没出事之前，你把凶手的姓名地址默记在心，说不定也有好处。你可以把它交给苏格兰场，还有我临终的祝福和问候。他的名字叫内格雷托·西尔维亚斯伯爵。快记下来，伙计，莫尔赛花园街 136 号。都记住了吗？”华生那忠厚的脸急得都抖动起来了。他明白福尔摩斯方才所说与其说是夸大其词，不如说是说得轻松。华生向来是个行动主义者，他即刻做出判断。



“我帮帮你吧，福尔摩斯，反正我这两天也闲着。”

“我说华生，你的品质可没见长，还学会了说谎。你明明是忙得不可开交，随时都有病人来看病。”“是无关紧要的小毛病。对了，你怎么不叫人逮捕这个家伙呢?”“我本来可以这么做，这也正是使他烦躁的原因。”“那你怎么还不动手呢?”“因为我还没有确定宝石藏在何处。”“我想起来了！毕利告诉我了——是那颗王冠宝石。”“是的，就是那颗硕大的价值连城的蓝宝石。我已知道谁是参与此案的人了，但是没拿到宝石，即使逮捕他们又有什么益处呢?虽然为社会除去一大祸害，但这不是我的最终目的，我一心想拿到那块重要的宝石。”“这个西尔维亚斯伯爵也是你钓到的一条鱼吗?”“不错，而且是只凶残的咬人的鲨鱼；另一个是塞姆·莫尔顿，搞拳击的，他人倒不坏，只是被伯爵利用了。塞姆不是鲨鱼，不过是一条傻傻的大头鱼罢了，正在扑腾呢。”

“这个西尔维亚斯在哪?”

“今天一上午我一直在跟踪他。华生，过去你曾见过我扮成老太婆的样子，但今天是最成功的。他甚至还替我拾起了遮阳伞，并向我道了歉。他有一半意大利血统，高兴时真的很有南方人的绅士风度，而发怒时则是恶魔的化身。人生真是无奇不有，华生。”“人生也可能是一幕悲剧。”“也许可能。我一直跟踪到了米诺里斯的老斯特劳本齐商店。这个店是制作汽枪的，技术相当好，枪也十分精巧。我猜现在就有这样一支枪对着我们。当然，毕利一定给你看过蜡人了。它的脑袋随时可能被子弹打穿。毕利，发生了什么事儿?”毕利手里拿着一个托盘，上面放着一张名片。福尔摩斯只看了一眼就抬起了眉梢，脸上浮出戏谑的微笑。

“这家伙来了。这一步棋倒是出乎我的预料，我要拉网了。这家伙胆量不小，你也许听说过他曾作为一名射手参加过一个大型比赛吧。如果我也有幸被收在他的运动记录上，他倒不失为一个胜利者。他也许已经感觉到我在收网了。”



“叫警察吧！”

“会叫的，但不是现在。华生，你从窗口看一下，街上是不是有一个人在溜达?”

华生小心谨慎地从帘子边上向下望了望。

“不错，门口有一个彪形大汉在闲逛。”

“那就是莫尔顿——毕利，来访者在什么地方?”

“会客室。”

“我按铃后，你再带他上来。”

“是，先生。”

“如果我不在屋，你也让他进来。”

“是，先生。”

华生等毕利出去，立刻对福尔摩斯严肃地说：“我说，福尔摩斯，你不能这么做。他是个杀人不眨眼的恶魔，不择手段，他可能是来谋杀你的。”

“这并不奇怪。”

“我不走，我要陪着你。”

“你会碍事的。”

“碍他的事?”

“不，我的朋友，是妨碍我办事。”

“那我也不走。”

“华生，你走吧，真的没关系。你永远不会让我失望的，我一直相信你，这个人此次前来虽说有所企图，但对我反而有好处。”说着他掏出日记本，匆匆写了几行字。“你把这个交给苏格兰场侦查处的尤格尔，然后你和警察一同前来，那时就可以逮捕这家伙了。”

“这么做我很高兴。”“在你回来之前我正好可以找回宝石。”说着他按了一下铃。“咱们最好从卧室门走出去，这个旁门太重要了。我想在旁边看看我的老鲨鱼，你放心，我有我的办法。”只一会儿，



毕利就把西尔维亚斯伯爵领到空屋子里来了。他身材魁梧，肤色黝黑，留有威武的黑胡子，下面藏着两片凶残的薄嘴唇，还有一个鹰钩鼻子。他是出了名的狩猎家，运动员，也是花花公子。他衣着华贵，但是花色领结以及闪闪发光的别针和戒指给人一种浮华的感觉。当门在他身后关上后，他那凶狠而愕然的目光胡乱扫了一遍，惟恐每走一步都会陷入圈套。当他一看见窗前安乐椅上方的假头和睡衣领子时，他顿时吃了一惊，似被某物击中一样，身子一僵，只是一味地惊讶，然后一种可怕的希冀的目光闪现在他狰狞的双眼里。他环顾四周，确定无人看见他后，就举起粗手杖，踮着脚尖朝那人形走过去。当他正准备跳过去出击时，突然从卧室门口传来一个冷静而讥讽的声音："别打坏它，伯爵！千万不要！"凶手吓得哆嗦了一下，脸上充满了惶惑。一刹那他又举起那根加铅的手杖，仿佛想再次行凶，但是，福尔摩斯那镇静自若的双眼和讥讽的微笑使他的手又软了下来。

"很不错，你说呢？"福尔摩斯说着朝人形踱过去。"它是法国塑像家塔韦尼埃做的。他做蜡像的技巧绝不逊于你的朋友斯特劳本齐做汽枪的本领。""什么汽枪！你胡说些什么？""请把帽子、手杖放在茶几上。好！请坐。请把手枪摘下来好吗？好吧，你坐不坐是你的自由，你的来访很巧，与我不谋而合，我早就想跟你谈一谈了。"伯爵的粗眉毛皱了一下。"我此次前来也正是想和你谈谈，我承认我方才想揍你。"

福尔摩斯活动了一下倚在桌边的腿。

"我看出来了，"他说，"不过，你对我本人为何如此关心呢？"

"因为你专门跟我过不去，跟我作对。你还派探子跟踪我。"

"什么？探子！我可没做过。"

"你还不承认！我叫人跟着他们来着。我们都可以干这个，福尔摩斯！"

"这倒没什么，西尔维亚斯伯爵，不过请你称呼我名字的时候



要尊敬些。你应该知道，不遵守礼仪是不够风度的。”

“好吧，福尔摩斯先生。”

“很好！现在我告诉你，你说我派人跟踪你的话是错误的。”

伯爵轻蔑地笑了。

“我的人也盯着我身后的人呢。昨天有一个无聊老头子，今天又是一个老太婆，他们整整盯了我一天。”

“你这么说让我倍感荣幸，先生，你太夸奖我了。昨天道森老男爵还打赌说，我这个人，投身法律真是戏剧界一大损失，真难得啊，你今天也称赞我小小的化装术。”“那是你本人?”福尔摩斯耸了耸肩。“你看看墙角那把阳伞，有些眼熟吧?就是你在怀疑我之前在敏诺里替我捡起来的那把伞。”“如果我知道是你，你休想……”“再回到这个小屋了，是不是?我很明白，你我都懊悔莫及，当初错过了大好良机。不过，正因为你当时不知道是我，所以咱们又碰头了。”伯爵的眉毛皱得更紧了。“你这么一说更加深了我对你的仇恨，不用探子而由你本人化装，你真是多管闲事！你说你跟踪我，为什么?”

“好了，伯爵，你过去在阿尔及利亚打过狮子吧?”

“说得对极了!”

“为什么打猎?”

“为什么?玩——刺激——冒险。”

“还想为国家除一害吧?”

“不错。”

“不谋而合呀。”

伯爵突然跳起来，手不由自主地去摸后裤袋。

“坐下，先生，坐下！我还没有说完呢，还有一个更实际的理由——想要那颗宝石。”伯爵又坐到椅子上，脸上露出狰狞得意的笑。

“你很清楚我正是为了这个才盯着你的。你今晚来的目的就是



要摸清我掌握了多少底牌，杀死我有多大必要。好吧，我告诉你，从你的利益来说那是绝对必要的，因为一切都在我的掌握之中，只有一点，而你马上就会告诉我。”“好哇！你想知道的这点究竟是什么呢?”“宝石现在在哪儿?”伯爵警觉地盯着他。“这么说，你想知道？你说我可能告诉你吗?”“当然能，你必须这样做。”“哼!”“你骗不了我，伯爵。”福尔摩斯紧盯着他，双眼愈加明亮，最后变成两个极有威力的钢点。“你就像一块玻璃砖，我能看穿你的脑袋。”“如果这样，那你当然能看出宝石在什么地方了。”福尔摩斯高兴地把手一拍，然后嘲弄式地伸出一个指头：“这么说你承认你知道了?”“我什么也没承认。”

“我说，伯爵，你若是聪明些，咱们还可以好聚好散；否则，你不会有好果子吃的。”伯爵仰头望着天花板。“我还说你诈我呢!”他说道。

福尔摩斯聚精会神地看着他，像一位棋手在思考怎么走下一步棋，然后他拉开抽屉取出一本厚厚的日记本。

“你知道这里面是什么东西吗?”

“我怎么会知道?”

“是你!”

“我?!”

“没错！你的每次经历——所有罪恶的冒险勾当。”“他妈的，福尔摩斯!”伯爵两眼冒火地喊道，“我的忍耐可是有限的!”“你的恶行都记录在这儿了。比如哈罗德老太太是怎么死的，她把布莱默产业留给了你，而你立刻就赌光了。”“你在胡言乱语!”“还有瓦伦黛小姐的生平。”“哼！那对你根本没有用!”“还有许多呢，这里是一八九二年二月十三日在里维埃拉头等火车上抢劫的记录，这个是同一年在里昂的银行的伪造支票案。”“这个你说的就不对。”“如此说来别的都对了！嗨，伯爵，你是会打牌的，在你的对手掌握了全部王牌的时候，聪明的你最好还是交出牌吧，这多省时间啊?”“你



说这些和你要的宝石又有什么关系?”“耐心些，伯爵。不要着急!我只须简单几句话就会把事情说明白。我掌握着这些针对你的情况，在这基础上，我还完全了解你和你那个打手在王冠宝石案中扮演的角色。”

“嗬!是吗?”

“我知道谁是送你到白金汉宫的马车夫和带你离开的马车夫。我知道在事发现场看见过你的看门人。我掌握艾奇·桑德斯，他不肯给你破开宝石，他已经投案自首了，你的事彻底暴露了。”伯爵头上的青筋暴露，多毛的大手紧张地搓着。他似乎要说什么，但又说不出来。

福尔摩斯说：“现在我把我的牌都摊出来了。遗憾的是还缺最后一张牌，是那张方块 K。我不知道宝石在哪里。”

“你永远不会知道了。”“真的吗?伯爵，放聪明些，你权衡一下轻重。你将被监禁二十年，塞姆也一样。你要宝石又有什么用处呢?根本没有用处。而如果你交出宝石来——那我就不起诉。我们并非一定要抓住你或塞姆，我们要的是宝石。只要你交出宝石，并保证将来不犯案，我愿意放你自由。如果你再出乱子——那就下不为例公事公办。这次我的任务是拿回宝石，而不是让你坐牢。”

“如果我不愿意呢?”“那样么，真是太遗憾了，只有抓你而宁可不要宝石。”这时毕利听到铃响便走进来，“伯爵，请把你的朋友塞姆找来一起商量岂不更好?再说，他有发言权。毕利，大门外有个大块头，一个模样不太好看的先生。请他上楼来。”“要是他不来呢，先生?”“别动武，你只需告诉他是西尔维亚斯伯爵想见他就行了，他一定会来的。”“你到底想干什么?”毕利一走，伯爵就问道。“方才我的朋友华生曾在这里。我告诉他，我钓到一条鲨鱼和一条大头鱼，我现在要收网了，它们马上就会浮出水面。”伯爵站了起来，一只手摸到背后。福尔摩斯则握住睡衣口袋里的一件鼓起的东西。“你不得好死，福尔摩斯。”“我也这么想，这有什么呢?说实



话，你想过自己的下场吗？躺着的可能性很大。但是忧虑未来是不正常的。为什么不尽情享受现在呢？”从这个罪犯凶狠的黑眼睛里突然闪出一股野蛮的凶光。当他变得紧张和高度戒备时，福尔摩斯显得更高大了。

“朋友，不要动枪，”福尔摩斯沉着冷静地说，“你心里也明白，即使我让你开枪，你也不敢。枪声实在是太大了，还是汽枪比较好。噢，来了，我听见你忠诚的合伙人的脚步声了。莫尔顿先生，你好，在街上挺无聊的吧？”这位拳击运动员是一个小伙子，体格十分结实，一张扁平脸显得蠢笨而执拗。他拘谨地站在门口，不解地四下张望，对他而言，福尔摩斯自然亲切的态度简直难以想像，他虽然依稀感到一种敌意却手足无措。于是他就向他那位狡黠的伙伴发问了。

“我说伯爵，这是怎么回事？这个家伙想干什么？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儿？”他的声音低沉而沙哑。伯爵耸了耸肩膀，福尔摩斯回答了他。

“莫尔顿先生，一句话，一切都水落石出了。”拳击运动员还是对他的同伙讲话。“这人怎么啦，他在开玩笑吧？我可没有心情开玩笑。”“我也一样，”福尔摩斯说道，“我可以保证今晚你会笑得越来越少，即使想笑也笑不出来了。嗨，伯爵先生，我是一个忙人，不能浪费时间。现在我进我的卧室去。我不在场，你们千万别那么拘谨客气，你大可畅所欲言，不必照顾我的面子，把你们目前的处境跟你的伙伴说清楚。我去练我的小提琴，拉一支《威尼斯船夫曲》。五分钟以后我再回来听你的最后答复。我刚才所说的最后抉择你听明白了吧？我们是逮捕你，还是拿回宝石？”福尔摩斯说完就走了，顺手从墙角拿走了小提琴。不一会儿，那闭着房门的卧室里传来了幽怨缠绵的曲调。“到底怎么了？”莫尔顿迫不及待地问道。“难道他知道宝石的事啦？”“他妈的！他掌握的真不少。我不敢说他是不是全都知道了。”“我的天哪！”这位拳击运动员灰黄色



的脸愈加苍白了。“艾奇把咱们出卖了。”

“真的？我非宰了他不可，我豁出去了，就算上绞刑架也不怕！”“那顶个屁用。咱们得赶紧决定到底怎么办。”“等一等，”拳击运动员怀疑地朝卧室望了一眼，“这家伙精得跟个鬼似的，得小心提防他，他不会在偷听吧？”“他正在拉琴怎么能偷听呢？”“倒也是，但说不定有人藏在帘子后面偷听呢。这屋的挂帘还真不少。”他边说边向四周望了望。这时他第一次发现了福尔摩斯的蜡像，不由自主地用手指着它，惊讶得连话都说不出来了。

“嗨，那是蜡像！”伯爵说。

“什么？天哪，吓死我了，简直跟真的一样，看它还穿着睡衣哪。伯爵，你看这些帘子！”“帘子有什么奇怪的！咱们的时间可不多啦。他马上就可能为宝石的事儿把咱们给押起来。”“他妈的，这家伙。”“但是只要咱们交出宝石，他就会撒手不管了。”“什么！交出宝石！它可值十万镑啊！”“两条路选一个。”莫尔顿用手抓着自己的短头发。

“反正他就一个人，把他杀了吧。只要他闭上眼，咱们还怕什么?!”伯爵摇了摇头。“他有枪，是有戒备的，如果咱们开枪打死他，从这个热闹的地方逃走可是很难。再说，警察很可能已经知道他掌握的证据。嘿！什么声儿？”好像从窗口发出一个模糊不清的声音。两个人立即转过身来，什么也没发现。除了那个怪像坐在那里，房间里别无他物。

“是街上的响声，”莫尔顿说，“我说，头儿，你有脑子，赶快想办法。要是动武不行，那怎么办呢？”“他算什么，比他还厉害的人我都骗过，”伯爵答道，“宝石就在我的暗口袋里。把它放在别处太危险，我不放心。今晚就能将它送出英国，不到星期天就可以在阿姆斯特丹把它切成四块了。他不认识范·塞达尔这个人。”

“我还以为塞达尔是下周才动身呢。”“本来是的。但现在情况不妙，他必须立即动身。你我必须有一个人带着宝石去告诉他。”

“但是假底座还没做好呢。”“那他也只能这么带走，即使很冒险。一分钟也不能耽误了。”他再一次像一个运动员本能地感到危险时那样，恶狠狠地看了看窗口。不错，刚才的动静是从街上发出的。

“至于这个福尔摩斯么，”他接着说道，“我们可以轻松地骗过他。知道吗，这个笨蛋说只要能拿到宝石就不逮捕咱们。好，咱们答应和他合作。给他错误线索，不等他发现上当受骗咱们就已经到荷兰了。”“这主意不错，我赞成！”莫尔顿咧嘴笑喊道。“你去通知那个荷兰人赶紧行动。我来对付这个傻瓜，装作检讨，就说宝石放在利物浦。妈的，这音乐真烦人！等他发现宝石不在利物浦的时候，宝石已经切成四块啦，咱们也在海上啦。过来，避开门上的钥匙孔，给你宝石。”

“你可真胆大，竟然把它带在身上。”“这儿才是最保险的地方，既然咱们能从白金汉宫把它拿出来，别人当然也能从我的住所偷走它。”“让我仔细看看它。”伯爵心存讽刺地瞅了一眼他的同伴，没理会那伸过来的脏手。“怎么着？你当我会抢吗？妈的，我可不吃你这一套！”“得了，得了，何必发那么大的火呢？塞姆。咱们现在可千万不能内讧。到这边窗口来，对着光线，才看得清楚，接着！”“多谢！”

福尔摩斯从蜡像的椅子上一跃而起，一把接住了宝石。他一只手攥着宝石，另一只手用手枪指着伯爵的脑袋。这两个恶棍完全懵了，一时间还没反应过来，只是本能地向后倒退。在他们惊魂未定之际，福尔摩斯已经按了电铃。“别开枪，先生们！千万别开枪，看在一屋子家具的份儿上！你们该知道，反抗是不适宜的。警察就在楼下。”

伯爵的困惑和不解超过了他的愤怒和恐惧。“你是从哪儿……”他惊慌地说着。“我理解你的惊讶。你注意到没有，我的卧室还有一个门直通这帘子后边。我原先还担心我搬走蜡像的声音会被你们听见，但我很幸运。这样我就可以聆听你们的生动谈话，要是你们



发觉我在场，那谈话就没这么自然有趣了。”伯爵做了一个绝望的表情。

“你真的很厉害，福尔摩斯。我相信你就是魔鬼撒旦本人。”“跟他差不多。”福尔摩斯幽默地笑着。塞姆·莫尔顿的迟钝头脑过了好久才明白这一切。直到楼梯上响起沉重的脚步声了，他才开了腔。“是很厉害！”他说道，“不过，这个拉琴声是怎么回事？现在还响呢！”“不错，”福尔摩斯答道，“你问的很对。让它继续响吧！要说这唱机真是一种了不起的新发明。”

警察蜂拥而入，用手铐铐住罪犯后就把他们带到门口的马车上去了。华生留了下来，为福尔摩斯在他的探案史上又增添了灿烂的一页而感到高兴。说话之间，毫无表情的毕利又拿着盛名片的托盘进来了。

“坎特米尔勋爵驾到。”“请他上来吧，毕利。他就是那位代表最高阶层人士的贵族，”福尔摩斯说道，“他其实很忠诚，但有些古板。我们捉弄一下他如何？开个玩笑嘛，刚才发生的事他应该不会知道。”门开了，进来一位清瘦严肃的人，而孔上垂着维多利亚中期式的光亮黑颊须，与他的拱肩弱步颇不谐调。福尔摩斯热切地迎上前去握住那冷淡的手。“坎特米尔勋爵，您好！今年天气可真冷，不过屋里还是很热的，我帮您脱下大衣吧？”“不必了，谢谢。我暂时还不想脱。”但福尔摩斯拉住袖子怎么都不放手。“您别客气，我帮您脱吧！我朋友华生医生可以证明，如今气温的变化对身体危害很大。”这位勋爵不耐烦地挣脱他的手。

“我这样很好，先生！我来只是看看你自告奋勇承担的案子进展得如何了。”“很难办——很难办。”“果然不出我所料。”这位老大臣的言语之中有一种显而易见的讥讽之意。“每个人都是有弱点的，福尔摩斯先生，这样的结果也不错，至少可以治治某些人自吹自擂、自命不凡的毛病。”“您说得真对，我也很焦急。”

“那当然。”“我有一个问题，想请您帮忙。”“是不是为时已晚？



我还以为你有十足把握呢，但是，我还会尽我所能。”“我们对偷盗者可以起诉，这毋庸置疑吧?”“前提是你能捉住他们。”“当然。我还有疑虑——我们将如何处置收赃者呢?”“你不觉得这个问题提得有点为时过早吗?”“考虑得万无一失是有好处的。那么，依您看对收赃者采取行动的确凿证据是什么?”“占有宝石。”“只依据这点您就会逮捕他吗?”“毫无疑问。”福尔摩斯从来不笑出声，这次却是华生记忆中几乎例外的一次。

“那么，先生，我只能建议逮捕您。”坎特米尔勋爵显然动了气，他那苍白的面颊也被怒火加深了颜色。“你太无礼了，福尔摩斯先生，在五十年的公职生活中我从未经历这样的事。我公事繁忙，职责重大，可没时间没兴趣和你开这种无聊的玩笑。坦白地对你说，我怀疑你的办案能力。我一向认为把案子交给警察更安全，你的行为证实了我的猜测。先生，再见。”福尔摩斯拦住他。

“等一等，先生，”他说，“与暂时占有宝石相比，带走它的罪状更严重。”“你在说什么，莫名其妙!”“请你摸一下你大衣的右口袋。”“我不懂你在说什么!”“别生气，摸摸何妨?”几秒钟之后这位勋爵站在那里不胜惊讶，张着嘴却哑口无声，他颤抖的手掌上拿着那颗硕大的宝石。

“啊！啊！这是怎么回事，福尔摩斯先生?”“对不起，真的不好意思，我的老朋友都知道我向来爱搞恶作剧。还有，我酷爱戏剧性效果。我冒昧地——非常冒昧地——在您刚进来的时候偷偷往您口袋里塞进了这块宝石。”老勋爵看看宝石又看看福尔摩斯。“先生，我确实很茫然。不过，这的确是王冠宝石。福尔摩斯先生，我们对你不胜感激。如你所言，你的幽默确实很独特，而且表现得又极其不合时宜，但不管怎么说我收回我刚才所说的关于你的才能的评价。但你究竟是怎么……”

“案子目前尚未完结，细节暂时保密。坎特米尔勋爵，您现在可以回去向上边报告好消息了，希望这可以稍稍弥补我方才的冒失



行为。毕利，送客。还有，赶紧告诉哈德森太太尽快开饭。”

三角墙山庄奇闻

这是福尔摩斯所经历的冒险中最突然、最富于戏剧性的故事了。我很长时间没看见他了，也不知他近来在忙些什么，这一天早上他兴致极好，他刚好一边让我坐在壁炉旁的旧沙发上，一边衔着烟斗坐在对面，这时就有人来了。用一头发狂的公牛来形容来者一点都不过分。门“咚”的一声被冲开，闯进一个高大的黑人。若非面目狰狞，他会给人一种很滑稽的感觉。他穿着一身鲜艳的灰格西装，系着一条橙红色领带。他那宽脸庞和扁鼻子向前方使劲探着，两只阴沉的黑眼睛冒着熊熊怒火，不住地打量着我们两人。

“你们两位谁叫福尔摩斯?”他问道。福尔摩斯懒洋洋地举了一下烟斗。“哈，原来就是你呀!”这位来访者说着，以一种令人不悦的鬼鬼祟祟的轻步子绕过桌子。“听着，福尔摩斯先生，你不要多管闲事，大家各干各的。你明白吗?”“继续说，”福尔摩斯说道，“我很感兴趣。”“哈，你觉得有意思，对不对?”来人吼叫着，“等我收拾你之后你就绝对不会觉得有意思了，对付你这种人，一经收拾便老实多了。你看这是什么，福尔摩斯先生!”他伸出一只硕大无比的拳头在福尔摩斯鼻子底下示威性地晃了晃。福尔摩斯颇为好奇地看了看他的拳头。“你天生就这个样子吗?”他问道，“还是后来慢慢练出来的呢?”也许是由于我朋友的镇静，也许是我抄起了拨火棒的缘故，总之一句话，这位来访者的态度突然间变得不那么趾高气扬了。

“总之我已经警告你了，”他说，“我有个朋友对哈罗那边的事很感兴趣，你知道我说是的是什么意思吧，他不希望你插手。明白



了？我不是法律，你也不是法律，要是你再多管闲事，我可就不客气了。记住我的话对你只有好处。”“百闻不如一见啊，”福尔摩斯说，“我不让你坐了，因为我讨厌你身上的气味。你不就是那个搞拳击的斯蒂夫·迪克西吗?”“这正是我的大名，你说话最好客气些，否则我的双拳可不饶你。”“那倒不必，”福尔摩斯死死地盯着那位客人丑陋不堪的嘴巴说，“说说你在赫尔本酒吧外头杀死小伙子珀金斯的事。嗨！你别走哇。”这个黑人倒退了几步，面呈灰色。“少跟我说这些不着边际的话。”他说道，“珀金斯的死跟我有什么关系？这小子死的时候我正在伯明翰斗牛场训练。”

“说得不错，这种话你还是对法官说吧，斯蒂夫，”福尔摩斯说，“我一直在注意你跟巴内·斯托克代尔的行径……”

“天哪！福尔摩斯先生……”

“好了，好了，就这样吧。等我该说的时候再说。”

“那再见吧，福尔摩斯先生。你不会计较我今天的举动吧?”

“但你得告诉我是谁派你来的。”

“那还用问吗，福尔摩斯先生，就是你刚才说的那个人。”

“他又是受谁指使的呢?”

“老天，这我可不知道，福尔摩斯先生。他就跟我说：‘斯蒂夫，你去找福尔摩斯先生，告诉他如果他去哈罗，生命就岌岌可危了。’就是这么回事，我说的全是真的，没有一句假话。”没等再问他别的问题，这位客人就一溜烟跑出去了，来也匆匆，去也匆匆。福尔摩斯一面暗笑，一面磕去烟斗里的灰。

“华生，幸好你没用拨火棒敲破他那结实的脑袋。他实际上不碍事，别看浑身肌肉，其实是个蠢货，吓唬小孩子，很容易被镇住，就像刚才那样。他是斯宾塞·约翰流氓集团的一员，最近参与了一些无耻的勾当，我现在没时间对付他们，以后再说。他的顶头上司巴内却狡猾得很。他们专门袭击、威胁他人。我想知道的是，谁是这件事的幕后操纵者。”



“他们为什么要来威胁你呢?”“是因为哈罗森林案件。他们这么做反而增强了我侦查此案的决心，既然有许多人出动，来头必定不小。”“到底怎么回事?”“方才我正想告诉你这件事，闹剧就发生了。你看看麦伯利太太的信。如果你愿意与我同往，咱们就给她拍一个电报，立刻动身。”

我接过来，信上这样写着：

福尔摩斯先生：

我最近遇到一系列怪事，都与我的住宅有关，热切希望得到您的帮助。如您明日前来，我将全天在家恭候。本宅即在哈罗车站附近。我已故的丈夫莫提梅·麦伯利是您的早期顾客之一。

玛丽·麦伯利谨启

住址是：三角墙山庄，哈罗森林。

“你瞧，就是这样，”福尔摩斯说，“你如果有时间，咱们就可以出发了。”我们乘了一段短途火车，又坐了一阵马车之后，终于到达了三角墙山庄。这是一座砖瓦木料的别墅，周围有一英亩天然草原的园地。上层窗子上面有三小垛尖形的山墙，算是“三角墙山庄”这个名称的标志。屋后有一丛半大的郁郁葱葱的松树。这地方给人的总体印象是窒闷的，萧瑟的。室内的家具倒是颇为讲究，接待我们的也是一位风度翩翩岁数很大的夫人，言谈举止中显出她的良好的教养和文化。

“我对您的丈夫至今记忆犹新，”福尔摩斯说，“尽管从我为他办一件小事到现在已有许多年了。”“或许您熟悉我儿子道格拉斯的名字吧?”福尔摩斯非常有兴致地看着她。

“什么！难道您就是道格拉斯·麦伯利的母亲吗？他的大名我早有耳闻，不过，我只见过他一面。当时，他实在是一位英俊、有魅



力的男子啊！不知他现在怎么样?”“唉，死了，福尔摩斯先生，他死了！他是驻罗马的参赞，上个月患肺炎在罗马死了。”“真遗憾！谁又能想到他这样一个人会和死联系在一起呢？他是我见过的精力最为充沛饱满的人，生命力极其顽强。”“顽强得太过分了，反而毁了他的一生，夺去了他的性命。福尔摩斯先生，你印象中的他总是那么英俊潇洒，风流倜傥，你根本无法想像他变得忧郁少言的情形，他伤透了心，一个月之间，我目睹他由一个优雅高贵的孩子变成一个失魂落魄的可怜人。”“是爱情，因为一个女人吗?”“一个女魔鬼。好了，我此次请你前来可不是为了谈论我的儿子，福尔摩斯先生。”

“华生和我都会尽力帮您的，请说吧。”“近来发生的事情极其古怪。我搬到这座房子里已经一年多了，我一直幽处独居，闭门谢客，过着清静的太平日子，所以同邻居极少来往。三天前我会见了一个来访者，他自称是经营房地产的商人，还说我家被他的一个主顾相中了，如果我愿意卖掉，价钱不成问题。我很不解，因为附近在出售的几处房产与我的条件大体相当，但是我自然对他的提议还是感兴趣的。于是我就提出了一个价格，比我买房时的价钱高出五百镑。交易一拍即合，但他又说他主顾连家具也想买，让我再说一个价儿。这儿有些家具是我从家乡带来的，你可以看出那是极上等的家具，于是我就要了一个相当高的价钱。他也毫不迟疑地同意了。我本来就打算去国外看看，而这次交易我可以赚到不少钱，看来我往后的日子也很宽裕，不会有问题了。

“昨天这个人带来了写好的合同。多亏我先让我的律师苏特罗先生看了一下，他也在哈罗居住。他对我讲：‘这是一个非常奇怪的合同。如果你签了字，你就无权把房子里的任何东西拿走，包括你的私人用品。’当天晚上那个人再次来的时候，我说了这一点，并言明我只卖家具。‘不，不只家具，而是一切。’他说。‘那我的衣服首饰怎么办?’‘放心，当然会考虑到你的私人用品。但是所有



物品需经检查才能携出房外。我的主顾是一个非常大方的人，但是他有他的癖好和习惯。对他来说，要不就全买，否则就不买。'‘既然如此，我不卖了。'我说，这件事就这么不了了之了。但是这个事儿实在稀奇古怪，我担心……”这当儿出现了意外。

福尔摩斯抬起手来打住了谈话，只见他大步抢到房间另一端“呼”地把门打开，抓住一个又高又瘦的女人的两肩，把她揪进房间。这女人拼命挣扎着，极不情愿地被揪进了屋，然后她开始像一只被抓出鸡笼的小鸡一样高声乱叫。“放开我！你要干吗?”她尖叫着。“苏珊？你怎么了?”“太太，我正要进来问客人是否留下用饭，这个人就扑上来了。”“她躲在门外偷听至少已经有五分钟了，但我没有打断您有意思的叙述。苏珊，你有点气喘吧？你干这事可有点不适合，很容易被人发现的。”

苏珊愤愤不平地但是惊讶地转向捉住她的人。“你到底是谁?你有什么权利这样对待我?”“我只是想当面问你几个问题。麦伯利太太，您对谁提过您要给我写信，找我帮忙?”“没有，福尔摩斯先生。”“谁替您寄的信?”“苏珊。”“这就对了。苏珊，你把你家主人要找我的事对谁汇报了?”“你在胡说些什么，我根本没报信。”“苏珊，气喘的人往往短命，而说谎的人下场更是不妙。你究竟告诉谁了?”“苏珊!”她的女主人大声说道，“你这个狡猾的坏女人！我想起来了，你曾在篱边和一个男人说过话。”“那是我自己的事。”苏珊生气地回答。“如果我告诉你，我知道那个和你说话的人是巴内，你会怎样?”“你知道了?”“本来我还不能完全确定，现在可以了。好吧，苏珊，如果你告诉我是谁指使巴内，我会给你十英镑。”

“十英镑算什么，别人经常给我好几千呢!”“这么说，是一个很有钱的男人？不对，你笑了，那一定是个富有的女人。直到目前我所知道的只有这些。你何不说出名字？这现成的十镑马上就归你。”“我倒宁愿看你下地狱!”“说的什么话！苏珊!”麦伯利太太喊道。“我不干了，我受够了，明天就叫人来取我的箱子。”说着她

拂袖而去。“再见，苏珊。别忘了用樟脑阿片酊……那么，”福尔摩斯等门一关上立刻又严肃起来，“这个集团对这桩案子多认真。你发现没有，他们的行动很紧凑。你给我的信上邮戳是上午十点。苏珊马上向巴内报信，巴内又刻不容缓地去请示他的主子，而这位主子，他，或她，我看很可能是女主子，因为苏珊一定是因为我说错了才笑了的，她下达了命令。黑人斯蒂夫被找了来，到次日上午十一点时斯蒂夫已经找到了我。你看，这真是迅雷不及掩耳。”

“他们有什么目的?”

“这正是亟待解决的问题。在你以前谁是这所房子的主人?”

“一位姓弗格森的退休的海军上校。”

“这个人有什么不寻常的地方吗?”

“没听说。”

“开始我寻思他是不是埋了什么东西。虽然现在人们总是把金子存进邮政银行，但世上总存在着一些古怪的人，没有他们，生活该是多么单调无味啊。最初我设想是埋了珍宝，但是，如果是这样，他们要你的家具又有什么用呢? 你总不会有什么拉斐尔原作或莎士比亚第一对开本而自己却丝毫不知吧?”“没有，我只有一套王室德比茶具，此外再也没有什么更值钱的珍品了。”“这种茶具是不值得付出这么大代价的。再说，他们完全可以公开说明嘛，如果要你的茶具，直接出高价买就可以了，何必包括一切呢? 不过，依我推测，你家里一定是有什么你自己还不知道的东西，一旦知道你是决不会放手的。”

“我也是这么想的。”我说道。“既然华生都同意了，那就一定是。”“那么，福尔摩斯先生，到底会是什么东西呢?”“好，咱们尝试一下用逻辑分析能否界定一个最小范围。你在这里住了一年了?”“快两年了。”“很好。这个时间很长了，但此间从来没有人向你索要什么东西。突然间，在这三四天之内，出现了一个急切的需求者。你看这怎么解释呢?”“那只能说明，”我说道，“不管这东西是



什么，它一定是刚刚进入住宅的，时间绝不会长。”

“说的很有道理。”福尔摩斯说，“那么，麦伯利太太，最近新买了什么东西吗?”“没有，今年我没买什么新东西。”“是吗！那就更令人费解了。好吧，我需要观察事态的进展，以便取得充足的资料。你的律师能力如何?”“苏特罗先生能力很强，办事精明。”“你还有其他女仆吗？不止是苏珊一个吧?”“还有一个年轻的女仆。”

“你最好留苏特罗在这座宅子里住一两夜，你可能需要某种保护。”“危险从何而来呢?”“这我不敢下定论，目前案子还很模糊。既然我不知道他们究竟想要什么，我只好从他处着手，找到幕后人。这个自称房产经纪商的人留下住址了吗?”“只留下姓名和职业。海恩斯·约翰逊，拍卖商兼估价商。”“看来想通过电话簿找到他是没希望了，一般的商人绝不隐瞒营业地址。今天就这样吧，如果有新情况，随时通知我，我已经接手你的案子，一定会办好。”路过门厅的时候，福尔摩斯那观察细微透视一切的目光落在角落里堆着的几个箱子上面。上面贴着五颜六色的海关标签。

“‘米兰’，‘卢塞恩’，从意大利来的。”

“这是我可怜的儿子道格拉斯的东西。”

“还没打开看吧？到达多长时间了?”

“上周刚到。”

“但是你刚才却说……咳，这可能就是线索。里面说不定有什么值钱的东西呢!”“这怎么可能，福尔摩斯先生，道格拉斯只有工资和一小笔年薪，他怎么能买得起贵重物品?”

福尔摩斯沉思起来。

“麦伯利太太，”最后他说道，“应该马上叫人把这些箱子抬到你卧室去。你尽快检查箱内，看看到底有什么东西。明天我再来。”显然，三角墙山庄受到了严密监视，我们拐过路角高篱笆的时候，看见了黑人拳击家。在这个偏僻的地方突然碰上他，他那狰狞的面目更加突出。福尔摩斯用手去摸衣袋。

“找手枪吗，福尔摩斯先生?”“不，摸鼻烟盒，斯蒂夫。”“你真有意思，福尔摩斯先生。”“如果是我打算做你的对手，你就不觉得可笑了。今天早上我已经把丑话说在前头了。”“是这么回事，福尔摩斯先生，你今天早上的话我已考虑过了，我不喜欢再听到珀金斯那桩事了，如果你觉得我有用你尽管说好了。”“那么，告诉我你的主子是谁。”“可是，我跟你说的全是实话，福尔摩斯先生，我真的不知道。我接受的命令都是上司巴内下达的，没了。”

“好吧，斯蒂夫。记住，这座宅子里的人，以及房子里的一切东西，都是受我保护的。千万别忘记这一点。”“好，福尔摩斯先生，我记住了。”“华生，他一心要保自己的小命，看来我们真把他唬住了。”我们继续往前走，福尔摩斯说，“他如果知道他的主顾，他会出卖他的。还好，我了解一些约翰集团的情况，斯蒂夫是其中一员。华生，现在兰代尔·派克能派上用场了，我马上去找他，我回来后案情就会明朗许多。”

直到第二天早晨我一直没再看见福尔摩斯，但是我想像得出他是怎么度过这半天的。兰代尔·派克是福尔摩斯查阅一切社会传闻的活参考书。这位生性怪异、懒散的人只要醒着，就会在圣詹姆斯大街一家俱乐部的凸肚窗内，收集转发首都所有的小道消息。据说他只靠给小报投稿，就能有四位数的收入。那种小报专供好事之徒消遣。在伦敦乌烟瘴气的社会里，只要一有事发生，事情无论大小，都会被这架世事人情记录器自动而准确地记载下来。福尔摩斯经常小心翼翼地帮助兰代尔得到消息，有时也需要他的帮助。

次日清早我来到福尔摩斯房间，从他的表情看，我就知道事情进展得不错。但谁料又发生了一个意外，那就是接到了下面这封电报：

请速来，住宅被盗。警察在场。

苏特罗



福尔摩斯夸张地吹了声口哨。“戏剧已发展到了高潮，而且比我预料的还快。华生，有一股强大的势力在这案子背后，对此我并不感到惊讶，因为昨天我得到了一点消息。这个苏特罗当然是她的律师喽。昨天没有请你留在那里守卫，这是我的过失。看来这个苏特罗是个软骨头。没办法，必须去一趟哈罗。”

第二次再见三角墙山庄，跟昨天那井然有序的样子可大不相同了。花园门口站着几个看热闹的无关紧要的闲人，还有两个警察在检查窗口和种植着天竺葵的花床。在屋里，我们遇见一位满头白发的老绅士，自称是律师，旁边还有一位红光满面、絮絮叨叨的警官，一见福尔摩斯的面就以老熟人的姿态和他聊起来。“嗨，福尔摩斯先生，你可别插手，只是一件普通盗窃案，低级警察完全可以应付，你这位专家就不劳过问了。”“当然，我知道是你们这些有能力的警察在主管此案呢，”福尔摩斯说，“你是说，只是普通盗窃案吗?”“没错儿。我们完全确定作案人以及到哪里可以找到他们。就是那个巴内集团，还有一个黑人，有人在附近看见过他们。”

“您真高明！他们偷走了什么东西?”“呃，看来他们没有得手，麦伯利太太被麻醉了，住宅也被翻看。女主人来了。”女主人面色苍白、身体虚弱，由一个女仆搀扶着进来了。“福尔摩斯先生，昨天你给我的建议十分正确，”她苦笑着说，“可是，我却没有听你的话。我不想打扰苏特罗先生，所以没做任何准备。”

“我直到今天早上才听说这件事。”律师说。“昨天福尔摩斯先生劝我请你留在这里住宿戒备，我没照做，结果现在就发生了这事儿。”“你好像很虚弱，”福尔摩斯说，“恐怕你的体力不允许你讲述事件的经过。”“这是明摆着的，还用说吗?”警官指着他的日记本说。“但是，如果夫人的身体可以……”“其实过程也不长，我猜一定是那个可恶的苏珊给他们带路，他们对房子很熟悉。我先是感觉到了按在我嘴上的氯纺纱布，然后我就昏迷了过去。我醒来时，有一个人在床边，另一个人则正从我儿子的行李堆里站起来，手里还



拿着一卷纸，那行李被打开了，地上乱七八糟的全是东西。在他看见我醒来之前，我猛地跳起来，一把抓住了他。”

“你这样做太危险了!”警官说。“我倒是抓住了他，但他一甩手摆脱了我，我好像还挨了另一个人的打，因为我又失去了记忆。玛丽听见动静，对着窗外大叫起来，警察就来了，但那帮流氓已经逃走了。”“什么东西被拿走了吗?”“我想没丢什么值钱的东西。我儿子的箱子里根本没有什么。”

“他们没遗留下什么东西吗?”

“有一张纸可能是我从那人手中抓过来的。掉在地板上，皱得很厉害，是我儿子的字迹。”“既然是他的手迹，说明这纸根本没有用,”警官说,“要是犯人的……”“高明,”福尔摩斯说，“基本知识完全具备！但是，我还是很好奇，想看一看。”

警官将一张书写纸从他的笔记本里拿出来。

“我总是不错过任何细微的东西,”他煞有介事地说，“这也是我对你的善意忠告，福尔摩斯先生。我干了二十年可不是吃闲饭的，总是有可能发现指纹什么的。”福尔摩斯仔细看了看这张纸。

“警官先生，你怎么看?”“依我看，很像是一本离奇小说的结尾。”

“可能，它的确像一个古怪故事的结局,”福尔摩斯说，“上面有页数。二百四十五页，那前面的二百四十四页在哪呢?”

“一定是被罪犯偷走了。不过，他们要它做什么?”“闯入住宅偷这样的东西真是莫名其妙。你觉得它说明了什么?”

“说明这是盗贼在慌乱之间随手拿的。我希望他们能喜欢他们得到的。”“他们为什么偏偏对我儿子的东西感兴趣呢?”麦伯利太太问道。“也许他们在楼下没找到值钱的东西，就跑到楼上来了。我是这样分析的。你怎么看，福尔摩斯先生?”“我要仔细想一想。华生，你来。”我们站在窗前，他把那张纸读了一遍。开头是半句话，写的是：

……脸上的刀伤和击伤在淌血，但是当他抬头看到那



张他愿为之献出生命的脸，那张在漠视他的悲痛和屈辱的脸时，他的心在流血，脸上淌的血根本不能与之相比。他看着她，她却笑了，她竟然在笑！就像没有情感的魔鬼那样冷笑了！在这一刹那，爱隐退了，恨产生了。人总是有所目的而生活的。小姐，我活着如果不能拥有你，那我就为了复仇、为毁灭你而生活吧。

“笔法真是奇怪！”福尔摩斯笑着把纸交还给警官，“你注意到了吗？‘他’突然变成‘我’。作者过于激动，在关键处把自己幻想成主角了。”“文章实在不算好，”警官一面把纸放回本子里，一面说道，“你这就走吗，福尔摩斯先生？”“这里既然有高手，我也就没用武之地了。对了，麦伯利太太，你说过想出国旅行吧？”“我一直梦想如此，福尔摩斯先生。”“你想到哪儿，开罗？马德拉群岛？利维埃拉？”“哎，如果有钱，我要周游世界。”“好，周游世界。好吧，再见。我也许下午要寄一封信给你。”经过窗口的时候，我瞧见警官微笑着摇着头，他的笑容仿佛在暗示：“这种自作聪明的人多少有点不正常。”

“华生，事件大体已经清楚了，”当我们又回到热闹喧嚣的伦敦市中心的时候，福尔摩斯说道，“我想还是马上了结此事比较好。你最好和我一同前往，因为和伊莎多拉·克莱因这样一位女士打交道，还是有一个目击者在现场比较安全。”

我们乘着雇来的马车，朝着格罗斯汶诺广场的某一地方疾驰而去。福尔摩斯突然打破沉默对我讲起话来。

“我说，华生，你现在明白事情的前因后果了吗？”“我还不能完全确定。我只知道咱们要去会见那位幕后操纵的女士。”“没错，她就是那位声名远扬的美女，别的女人根本无法与她的美貌媲美。她是纯西班牙血统，就是南美征服者的那种血统，她的家族已在巴西伯南布哥当了几代领袖了。她嫁给了年老体衰的德国糖业大王克莱因，之后不

长时间就成为世界上最貌美最富裕的寡妇，然后便开始了她随心所欲的时期。她有许多情人，而道格拉斯·麦伯利这位伦敦最不平凡的人物之一，也是其裙下之臣。从总体看，他并非是心血来潮，他不是交际场中的花花公子，而是一个傲慢、倔强的人，他付出了自己的一切，也希望得到一切。但是她的要求一旦满足，马上一刀两断，要是对方不听从她的话，她就会不择手段达到自己的目的。”

“这么说，他记录的是他自己的故事喽……”“对！现在你把情节连接起来了！听说她即将嫁给年轻的洛蒙公爵，他的年龄做她的儿子都可以了。公爵的母亲或许不在乎她的年纪，但要是出现一桩有影响的丑闻，那可就大不相同了，所以……啊，我们到了。”我们的目的地是伦敦西区最豪华的住宅之一。一个面无表情的仆人把我们的名片送了上去，一会儿回来说女主人不在家。福尔摩斯不悦地说：“我们可以一直等，直到她回来。”那个仆人急了。

“不在家就是不在家。”仆人说。“好吧，”福尔摩斯说，“那我们也不必浪费时间了。请你把这个条子转交给她。”说着他从日记本上撕下一页纸，匆忙写了几个字，叠好后递给了仆人。“你写的什么？”我问道。

“我只简单写了一句：‘那么交给警察办如何？’我相信这条子可以成为我们的通行证。”果然不出所料，快得出奇。一分钟之后我们就进入了一间天方夜谭式的客厅，宽敞而精美，光线半明半暗，灯光是那种只有在某种特殊场合才具有的粉红色。女主人已经不再年轻，到了这种时候即使是最艳丽的美人也会更喜欢朦胧暗淡的光线。我们进屋后，她从靠椅上站起来，身材修长，完美，面容端庄，冷漠无情似雕塑，两只俊美的西班牙眼睛对我们射出凶光。

“找我有什么事，还有这个侮辱人的字条儿？”她手里举着纸条说道。

“夫人，不须解释，我信任你的智慧，虽然我得承认你的智慧近来有所退化。”“你怎么会这样认为？”“因为你居然认为可以雇流



氓吓退我。我的职业如果没有冒险性，我就不会选择它的。是你迫使我去侦查青年麦伯利的案件。”

“你说的我根本不明白。我与流氓有什么关系?”福尔摩斯显得很不耐烦地转身就走。“没错，我确实低估了你的智慧。那好，再见。”“等一下，你去哪儿?”“苏格兰场。”我们刚走了几步，她就追上来并拉住他的胳臂。前一秒钟她还是钢铁般坚硬，现在则似天鹅绒般柔软。

“请坐，先生们，我们应该好好沟通一下。福尔摩斯先生，我想对你可以吐露实情。你有绅士品质，女人天生的本能对此很敏锐。我把你当做朋友。”“你是不是能成为我的朋友，我可不敢担保，夫人。我虽不是法律，但我在有限的范围内自信是代表公理的。我愿倾听你说话，然后我告诉你我将采取什么行动。”

“毫无疑问，威胁你这样一个勇敢的智者，只能说明我的愚蠢。”“最为愚蠢的是你识人不慧，把自己交给一群可能敲诈、勒索、出卖你的地痞流氓。”“不对！我可不是那么简单就能对付的。既然我承诺说真话，坦白说吧，除了巴内和他老婆苏珊，谁也不知道我就是他们的主顾。至于他们两个么，这也不是第一次……”她笑了，有点洋洋自得地点点头。“原来如此。他们经受过你的考验。”

“他们是不会言语的猎犬。”“这样的猎犬早晚会咬伤喂它们的主人的手。他们会因盗窃而被捕，警察已经盯上他们了。”

“他们会保持沉默，默默承受一切，这是他们受雇的条件。我不会出面的。”“但我会叫你露面儿。”“不，你不会的，你是一位高尚的绅士，你不会揭发一个女人的秘密的。”

“前提是你必须归还手稿。”她轻声笑起来，朝壁炉走过去，用拨火棍拨弄着一堆焦黑的纸屑。“就是这个吗?”她问道。她挑战似的，充满胜利骄傲地对我们笑着，那神气又无赖又乖巧，让人哭笑不得。我觉得在福尔摩斯的所有对手当中她可能是他最棘手的一位了，然而福尔摩斯并不为之所动。

“你的命运会因此而改变。”他冷冷地说，“你倒很麻利，夫人，但这次你做得过分了。”她突然扔下拨火棍。

“你太残酷了！”她大声说道，“要不要我把全部告诉你？”

“或许我讲给你听更好？”

“但是你必须站在我的立场来看这件事，福尔摩斯先生。你必须看到，这是一个女人眼看着自己一生心血即将被毁而不得不为之行动。她这样保护自己有什么罪吗？”“原罪是你。”“当然，我承认。道格拉斯很可爱，但是命运就是如此，他不适合我的计划。他想结婚，福尔摩斯先生，而他却不名一文。他一定要这样，我没有别的选择。我曾付出感情，所以他认为我必须永远付出，而且只对他一个人。这是不能容忍的。我无法容忍这样，最后我才不得已让他认清现实。”

“所以雇流氓殴打他，而你在屋子里看着。”“看来你确实已经知道了一切，不错，我让巴内和他的小伙子们把他轰走。我知道这样做有些粗暴无礼，但他后来怎么做的呢？我难以置信一个尊贵的绅士竟会做出如此之事，他写书描写他的经历，我自然是条狼，他是无辜小羊。情节描写得很细，虽然是用了假名字，但是全伦敦城谁还看不出来呢？你认为这种行为不可耻吗，福尔摩斯先生？”“我看他这不属于非法范围。”“他的血液里仿佛浸入了意大利气候，同时也浸入了意大利古老的残忍精神。他给我写来一封信，并随后寄来一部副稿，为的是叫我备受折磨。他说还有一部底稿给出版商了。”

“你确定出版商还没收到稿子？”“他的出版商是谁我早已知道，这并不是他惟一的小说。我得知出版商尚未收到意大利来信。后来道格拉斯突然去世，只要另一部稿本还留在世上，我的安全便没有保证。稿子一定是在他的遗物之中，而遗物必然邮给他母亲。于是我就叫黑社会采取行动，苏珊进了住宅当了女仆。我本打算使用合法手段，我真心希望如此。我愿意用钱买下一切，多少钱我都不在乎。只是当一切方法都归于失败后，我才不得已使用非常手段。你瞧，福尔摩斯先生，也许我对道格拉斯狠心，但天知道我是多么后



悔！而且在我前程千钧一发之际我又有什么别的抉择呢?”

福尔摩斯耸了耸肩。“好吧，好吧，”他说道，“看来只能采取老办法像往常那样搞一个只赔偿不起诉了。上等人周游世界需要多少钱?”

女主人瞪大眼睛不知所措地瞧着他。“五千镑够吗?”“我看足够了。”“很好。你签一张五千镑的支票给我，我再把它交给麦伯利太太。你应该帮她换换环境。另外，小姐，”他举起一根指头警告说，“你要小心！一定小心！玩火者必自焚。”

吸 血 鬼

福尔摩斯正细心地读完一封刚收到的来信，冷笑一下——这是他马上就要大笑的一种前兆，然后就把信抛给了我。

“作为现代与中古、现实与幻想的混合物，这封信真是可以了，”他说道，“你觉得如何，华生?”我读道：

旧裘瑞路46号　　十一月十九日

有关吸血鬼事宜

敬启者：

敝店顾客——敏兴大街弗格森—米尔黑德茶叶经销公司的罗伯特·弗格森先生，今日来函询问有关吸血鬼事宜。因敝店专营机械估价业务，并不了解此项事宜，故特介绍弗格森先生拜访贵处以解疑难，因阁下曾成功承办了马蒂尔达·布里格斯案件。

莫里森，莫里森—道得公司谨启

经手人 E.J.C.



“马蒂尔达可不是个女人的名字，”福尔摩斯回忆说，“而是一艘船，那个故事与苏门答腊的巨型老鼠有关，是惊世骇俗的。但是咱们跟吸血鬼有什么关系呢？那似乎也不属于我们的业务范围。当然喽，闲着也没事，不如办办案。但这回我们要到格林童话里转转了。华生，劳驾了，我要查查字母 V 有什么说道。”

我回转过身取下那本大索引拿给他。福尔摩斯把书摆在腿上，双眼慢慢而喜悦地翻阅着那些古案记录，这中间夹有他毕生积累的知识。

“‘格洛里亚斯科特号’的航程，”他念道，“这个案子非常糟糕。我记得你做了些记录，但结局却有些不妥。制造伪钞者维克多·林奇，毒蜥蜴，这是个不一般的案子。女马戏演员维特利亚。范德比尔特与窃贼。毒蛇。奇异锻工维格尔。嘿，你真是个老索引，无所不有。华生，你听听这个，匈牙利吸血鬼妖术。还有，特兰西瓦尼亚的吸血鬼案。”他兴奋地翻阅了半天，然后失望地叹了口气，把本子扔在桌上。

“胡说，简直是胡言乱语！那种不用夹板钉在坟墓里就会出来走动的僵尸，和我们有什么关系？一定是精神不正常！”“不过，”我说道，“吸血鬼未必就是死人，活人有的也有吸食人血的习惯。例如我在书上就读到过有的老人吸食年轻人的血以延缓青春。”“你说得很对，这本索引里就提及这种传说了。但是，这种事能让我们相信吗？这位查询者脚踏地球，那就不能离开地球。这个世界对我们来说已经够大的了，不须再介入鬼域。依我所见，不能太相信弗格森的话。看，这封信可能是他写的，也许能有些眉目，找出让他苦恼的问题。”

他从桌上拿起另一封信，这封信在第一封信的下面，刚开始时他没有看到。他是含着笑读这封信的，读着读着神情就大变了，笑容隐逝，代之以凝重，紧张。看完之后他靠在椅子上默默沉思起来，手指间还夹着那张信纸。后来他猛地一惊，仿佛醒了过来。



“兰伯利，奇斯曼庄园。华生，兰伯利在什么地方?”

“在苏塞克斯郡，就是霍尔舍姆南边。”“离这儿不远吧？那么奇斯曼庄园呢?”“那一带乡间我倒很熟悉。那里的府宅都很古老，大多是以几个世纪之前房主的姓氏来命名的，像奥德利庄园，哈维庄园，凯立顿庄园等等，那些家族早就被人抛之脑后了，但他们的姓氏还是随同房子得以保留。”“不错。”福尔摩斯冷冷地说。他这个自傲而富于自制的人有一个特点，就是往往能不动声色准确地把所有的新知识都装入头脑，却很少对给他带来知识的人言谢。“我觉得我们很快就会对奇斯曼庄园有更多的了解。这封信是弗格森本人写的，如我所料。对了，他还说认识你呢。”

“什么，认识我?!”“你看这个吧。”说着他把信递给我。刚才他念的那个地址写在信的开头。我读道：

福尔摩斯先生：

经我的律师介绍，我冒昧写了此信，但我的问题实在难办，不知从何而谈。我说的是我一个朋友的事儿。这位绅士在五年前和一位秘鲁小姐结了婚，她是秘鲁一位商人之女，我的朋友在经营进口硝酸的过程中与她相识。她长得很漂亮，但是国籍和宗教的相异仍是多多少少影响了夫妇之间的感情，造成了他们之间的隔阂。结果，一段时间之后，他对她的感情有些冷淡下来，并认为他们的结合是一个错误。他感到她个性中的某些东西是他永远无法捉摸和猜透的。这是令人痛苦的，因为她实在是一个少见的温柔可爱的妻子——从各方面都是绝对忠实地爱着丈夫。

现在我来谈重点，详情还要与你面谈。此信只是概要，以便使你确定是否愿意承办此事。不久前这位女士开始表现出有违她温柔本性的奇怪举止。

这位绅士结过两次婚，前妻留下了一个儿子。这孩子



十五岁了，他是个极讨人怜爱、感情丰富的好孩子，可惜小时候受过外伤。有两次，有人看见他继母毫无缘由地痛打这个可怜的男孩，一次是用手杖，结果使他胳臂上留下一大片瘀青。

这还不算什么呢，她对自己的亲生儿子的所作所为就更可怕了，他还不到一周岁呢。大约一个月之前，有一次保姆只离开婴儿几分钟去做其他的事，突然听见婴儿嚎哭。保姆急忙跑回去，进屋一看，天哪，女主人弯着身子好像正咬小孩的脖子，脖子上有一处伤口，正往外流血。保姆害怕极了，立即要去叫男主人，但女主人请求她别去，还给她五英镑堵住她的嘴。女主人没做任何辩解，事情就这么不了了之了。

但是这件异常之事使保姆感到恐惧，从此她开始严加注意女主人的举动，更加细心看护婴儿，因为她从心里喜爱这个孩子。但她发觉，女主人也同样地监视她，只要她稍稍离开婴儿，母亲就抢到婴儿面前。保姆日夜保护婴儿，而母亲也如此，从早到晚不声不息地紧紧盯着婴儿，就像狼盯着羊。对你而言，这真是难以置信，但我希望你能严肃对待我的话，因为它关系一个婴儿的生死和她丈夫的精神健康。终于，事情无法继续隐瞒下去，保姆的神经再也无法承受了，她告诉了男主人一切真相。

对他而言，这简直是一场噩梦，跟你的想法一样。他明白妻子是深爱他的，而且除了那次痛打继子之外向来她都是疼爱继子的。她更不可能伤害自己的亲生儿子！于是他对保姆说："我看这些都是你的幻觉、想像，你的多疑和恶意诽谤令我无法容忍。"他们正说着，传来婴儿的嚎啕大哭。他俩跑去一看，女主人刚刚从摇篮旁站起来，婴儿的脖子还流着鲜血，连床单都染红了。你可以想像，他



的心情该是多么痛苦、复杂。他扭过妻子的脸，发现她嘴唇周围都是鲜血时，他吓得叫出声来了。真的是她，毫无疑问是他的妻子吸了婴儿的血。

实际情形就是这样。她现在把自己关在屋子里不见任何人，也不做任何解释。她的丈夫早已处于半疯的境地，他和我只听说过吸血鬼这个词，别的根本什么都不知道。我们原以为那不过是一种神话，谁知却出现在英国苏塞克斯。好了，还是明天早晨与你当面谈吧。你愿意接见我吗？你会慷慨地帮助一个近于失常的人吗？如蒙接见，请回电兰伯利，奇斯曼庄园，弗格森。我将于次日上午十点到你住所。

罗伯特·弗格森

另，你的朋友华生曾是布莱克希斯橄榄球队的队员，而我那时正在李奇蒙队担任中卫。这是我在私人交往方面惟一可以自我介绍的一点情况。

"是的，我认识这个人，"我一边放下信一边说道，"大个子鲍勃·弗格森，他是李奇蒙队最棒的中卫。他一向心地善良，现在他又这么关心朋友的事，这个人的秉性就是如此热情。"福尔摩斯深思地看着我，摇了摇头。"华生，我真不知道你是怎么想的，"他说，"你总能使我惊异。好吧，请你去拍一封电报，电文是：'我可以承办你的案件。'"

"你的案件！""我们应当让他看出我们的聪明才智，你没看出来吗？这当然是他本人的案子。先发电报去吧，到明天早上事情就完全明了了。"

第二天上午十点钟，弗格森准时地迈着大步来到我们的房间。在我记忆中，他是一个身材颀长、四肢敏捷的人，他行动神速，善于突破对方后卫的拦截。当你看见一位昔日的健壮运动员已变得如此瘦骨如柴时，简直令人难以置信。这个弗格森的大骨骼已经坍陷



了，两肩低垂，淡黄的头发也寥寥可数。我留给他的印象恐怕也是如此吧。

“嗨，华生，你好，”他说道。他的声调依然那么深沉，充满热情，“我说，你原有的健壮身体也大变了样，可不是当初我把你抛到人群里时的样子了。我大概也变了样吧，最近这些天显得特别老。福尔摩斯先生，接到你的电报后我就明白，我该坦白我就是那个女人的丈夫。”

“还是实话实说好。”福尔摩斯说道。“确实如此，但请你设身处地地想一想，谈论一个你心爱的女人，多么让人左右为难啊，我该怎么办？难道我去告诉警察吗？但我又必须考虑孩子们的安全。福尔摩斯先生，请告诉我，这是否是精神病？是否由遗传而来的？你办理过类似的案子吗？看在上帝的面上，求你帮帮我，我失了阵脚，根本不知所措。”“我很理解你的心情，弗格森先生。请你坐下，安定一下，理智地回答我几个问题。我可以向你保证，我心里已有些线索，我自信可以找到答案。首先，请你告诉我，你做了什么，你妻子还能接触到孩子们吗？”“我大声训斥了她。福尔摩斯先生，她柔情似水，真心地、一心一意地深爱着我。见我发现了这个可怕的、令人难以置信的秘密后，她伤心透了，话也不说，只是用饱含惊狂绝望的神情看着我，然后转身跑回自己的房间，锁上门。从此以后，她一直不想见我。她有一个陪嫁的侍女，叫多罗雷思，她是一个仆人更是一个朋友，她每天给我妻子送饭。”

“那么说，孩子目前没事吧？”“保姆梅森太太发誓绝不离开婴儿半步。我倒是更担心可怜的小杰克，因为他曾两次遭受痛打，我先前已讲给你听了。”

“没受伤？”“没受伤。她打得特别狠。再说，他本来就是一个可怜的跛足孩子。”在谈到他儿子的时候，弗格森脸上的表情变得和缓了许多。“这个孩子的残疾无论是谁看了都会为之同情的，他是小时候不慎被摔坏的，但是他很可爱、很疼人。”福尔摩斯从桌



上拿起昨天的信，反复读着。“弗格森先生，你家里还有别的什么人吗?”“两个新来的仆人，一个名叫迈克尔的马车夫，另外，就是我们一家四口人及多罗雷思，梅森太太，只有这么多。”

“你结婚时还不十分了解你妻子吧?”

“那时我认识她才刚刚几星期而已。”

“侍女多罗雷思跟她多久了?”

“许多年了。”

“就是说，跟你相比，她更了解你妻子的性格?”

“是的，可以这么说。”福尔摩斯记了下来。“我认为，”他说道，“我应该到兰伯利去，此案需要我亲自调查。既然女主人锁上了卧室的门，我们在庄园是不会打扰她的。我们会住在旅馆里的。”弗格森显然松了一口气。“福尔摩斯先生，这正是我所希望的。如果你能来，恰好两点钟有一列火车从维多利亚车站出发，这列火车是很舒适的。”

“自然要去的。目前我刚好有时间，可以全力以赴解决你的问题，华生和我们一同去。不过，在此之前我还有两个问题。看来这位不幸的女主人对两个孩子都动武了，包括你的小儿子和她亲生的婴儿，是吗?”

“是的。”

“但是动武的方式不同，她对你前妻的儿子是殴打。”

“一次是用手杖，另一次是用手狠打。”

“她一直没有解释缘由吗?”

“没有，她只是说恨他，经常这样重复说。”

“这在继母也是常见的现象，大概来自于对死者的妒嫉吧。她嫉妒心强吗?”“是的，她很妒嫉，她是用她那热带的深情来表现妒嫉的。”“你的大儿子已经十五岁了，既然他活动不便，他的智力应该发育得较早吧。难道他不曾向你解释被打的原因吗?”“没有，他坚持说她毫无理由。”“以前他和继母关系和善吗?”

“他们之间从来没有爱。”

“但是你说他是一个善解人意的孩子?”

“他是世上最忠诚的儿子，我就是他的生命。他对我的一言一行、一举一动都十分关心。”

福尔摩斯又记了下来，他沉思了几分钟。“再婚之前，你和儿子肯定很好，感情很深吧。你们经常在一起，对吧?”“朝夕相处。”“既然这个孩子很重感情，那么，他一定深爱自己已故的母亲了?”“是的，很爱。”“看来他一定是一个有趣的孩子。还有一个问题，对你儿子的殴打和对婴儿的吸血行为是同时发生的吗?”

“第一次确实如此。她好像突然中了什么魔，对两个孩子同时发泄怒气。第二次杰克挨揍时，保姆没说婴儿出了什么事。”

“这倒有点复杂。”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福尔摩斯先生。”“我做了一些假设，有待时间或新的资料去一一印证。人总是有弱点的，我的这个习惯可能不大好，恐怕你的老朋友华生对我的侦查方法有些夸大其词。总之，目前我只能告诉你，我认为你的案件并不十分复杂，今天两点钟我们准时到维多利亚车站。”

在十一月一个阴沉多雾的黄昏，我们把行李在兰伯利的切克斯旅馆安排就绪后，就驱车穿过一条弯曲泥泞的苏塞克斯马路，来到弗格森那座地处偏僻而历史悠久的庄园。那是一座庞大的建筑，中心部分非常古老，而两翼又很新，有图德式的高耸烟囱和长满苔藓的高坡度的霍尔舍姆石板瓦。门阶已经下陷，廊子墙壁的古瓦上刻有原房主的图像。房内的天花板由牢固的橡木柱子支撑着，地板凸凹不平。这座古旧的房子中，有着一股年深日久的腐气。弗格森把我们领进一间很宽敞的中央大厅，里面有一座很大的、罩着铁屏的旧式壁炉，上面刻有“1670”年的字样，里边用上等木块烧得正旺。

我四处打量，发现这屋子是一个不同时代和地域的混合体。半截镶木墙很可能是十七世纪原农庄主搞的。在墙的下半部挂着一排



颇有趣味的现代水彩画，而上半部却挂着一排南美的器皿和武器，显然这些器皿和武器是楼上那位秘鲁太太从故乡带来的东西。福尔摩斯带着强烈的好奇心和神奇的眼睛，仔细研究了这些东西，然后充满沉思地坐下来。

“嘿!”他突然喊起来，“你看!”一只狮子狗本来卧在屋角的筐里，这时缓慢、沉重地朝主人爬过去。它的后腿很迟钝，尾巴拖在地上，它在舔主人的手。“怎么啦，福尔摩斯先生?”“这狗，它怎么了?”“兽医也不明白具体是什么病。是一种麻痹，他说可能是脑脊髓膜炎。但它已逐渐好转，不久就会痊愈了。是不是，我的卡尔罗?”

狗轻轻地摇了一下尾巴以示赞同。它用充满伤痛的眼睛轮流看着我们，它似乎懂得我们在谈论它。“这病是突然得的么?”“一夜之间。”“多久以前?”“大概能有四个月了。“虽然奇怪，但也能说明问题。”“你觉得这病能得出什么结论，福尔摩斯先生?”“它和我的设想不谋而合。”

“你究竟在说些什么呀? 对你而言，这或许只是猜谜游戏，但对我却是万分重要！妻子可能成了杀人犯，儿子处在危险境地！福尔摩斯先生，请不要跟我开玩笑，这一切简直太可怕了。”

这个高个子中卫害怕得全身颤抖。福尔摩斯把手放在他胳臂上安慰他说：“总之，你必须接受残酷的事实，痛苦是不可避免的。放心吧，我会竭尽全力，尽我所能减轻你的痛苦。此刻我还不能下定论，但在我走之前我会给你一个水落石出的答复。”

“上帝保佑你！请二位见谅，我要到楼上看看我妻子，不知情况有没有好转。”他离开了几分钟，福尔摩斯利用这段时间再次带着浓厚的好奇心仔细观察。男主人回来后，其阴沉的脸色表明情况不妙。他身后跟着一位又高又瘦的黄脸女仆。“多罗雷思，茶点已准备好了，”弗格森说，“你好好照顾女主人，她想要什么就给她什么。”“她病得很厉害，”侍女大声说道，两眼似两团火球般怒视着主人，“她根本不想吃东西。她病得很重，她最需要医生。我单独

和她呆在一起感到害怕。”弗格森怀疑地看着我。

“愿意为你效劳。”

“你主人愿意见华生医生吗?”

“我领他去。我不需征得她同意，她需要医生。”

“那么我们马上上楼吧。”侍女激动得有些颤抖。我随她走上楼梯，进入一条古老的走廊，尽头有一座很厚实的铁骨门。我瞧着这门暗忖，如果弗格森想闯进妻子的房间可着实要费些力气。侍女从口袋里掏出钥匙，沉重的橡木门板吱吱地打开了。我们走进来后，她回手把门锁上。

一个显然在发高烧的女子躺在床上。她半睡半醒，一见我进来，她立即抬起一双惊恐而柔美的眼睛，惶惑地瞪着我。见是陌生人，她反而放心地松了一口气。我走上前去说些安慰话，然后开始诊脉和测量体温，她安然不动，极其配合我的工作。脉搏很快，体温也很高，但我诊断出这是神经性的，而不是感染性的热病。“她这样已经一两天了，我真怕她会死。”侍女说。

女主人那烧红的俊美的脸朝我转过来。“我丈夫呢?”“在楼下，他想见你。”“我不想见他，我不见他。”她似乎开始神志不清了，“狠毒啊，狠毒啊！我该拿这个恶魔怎么办啊!”

“我能帮你忙吗?”“不，没人能帮我。完了，一切全完了。不论我怎么办，全都无济于事。”女主人一定是在胡言乱语。老实的弗格森怎么会是恶毒或恶魔式的人物。“弗格森太太，”我说道，“你丈夫对你的爱很深，他对此事痛苦万分。”她那迷人的双眸再次转向我。

“不错，他很爱我，但我就不爱他吗？我如此地爱他，宁愿自己忍受痛苦，也不愿他左右为难，我是多么爱他啊。可是他是怎么想的怎么说的呢?”“他万分痛苦，他不了解真相。”“他虽然不能理解，但他至少应该信任我。”“你想见见他吗?”“不，不，我无法忘记他说的那些话和他脸上的那种表情。我不想见他，请你走吧。你无法帮助我，请你转告他，我想见我的儿子，我有权利这么做，我



要对他说的只有这一句。”说完她又朝墙转过去，不再说一句话。我下了楼，弗格森和福尔摩斯正坐在壁炉旁等着。在听我叙述会见的情况时，弗格森表情忧郁。“我怎么能放心把婴儿交给她呢？”他说道，“她如果再有奇怪的举动呢？我无法忘记那次她从婴儿身旁站起来的时候嘴唇上都是孩子的鲜血的情形。”他不寒而栗。“婴儿由保姆照看是最安全的，他必须留在保姆那里。”

一个年轻可爱的女仆端着茶点走进来，她是这座庄园内惟一摩登的人。她开门的工夫，一个少年走进屋来。他肤色白皙，头发浅黄，引人注目，有一双充满感情的浅蓝色眼睛，一看见父亲他眼里就闪射出一种惊喜的光芒。他冲过去像热情的女孩一样，双手搂住他父亲。“爸爸，”他兴奋地叫道，“我要是知道你已经回来了，我早就在这儿等你了。我想你！”弗格森多少有点羞涩地轻轻拉开儿子的手。

“好孩子，”他轻抚着儿子浅黄色的头发说道，“我回来得早是因为我带回了我的朋友福尔摩斯先生和华生先生，他们愿意和我一起度过一个夜晚。”“就是侦探福尔摩斯先生吗？”“是的。”这个孩子用一种怀疑一切、不友善的眼光看着我们。“弗格森先生，你的那个小儿子呢？”福尔摩斯说道，“我们想看看他。”

“你叫梅森太太把小孩抱来好吗？”弗格森说。这个孩子以一种奇怪的、蹒跚的步伐走了，我从职业角度看，他患有脊椎软骨症。他很快就回来了，后面跟来一个瘦高瘦高的女人，怀中抱着一个可爱漂亮的婴儿，黑眼睛，金黄色头发，是撒克逊和拉丁血统的美妙融合。弗格森显然对他极其疼爱，把他抱到自己怀里百般爱抚着。

“这么可爱的孩子居然会有人忍心伤害他。”他一边自言自语，一边低头去看那天使般嫩白的脖子上的小红伤痕。就在这一瞬间，我的视线凑巧投到福尔摩斯身上，发现他表情专心致志，他的脸似象牙雕塑般纹丝不动，他的眼睛从父子之间转向对面某物，充满了好奇。我顺着他的眼光望去，猜想他一定是在望着窗外那萧条的、湿淋淋的园子，而半关的百叶窗遮挡了一切，什么也看不见，但他



的眼光显然是在盯着窗子。然后他明白了似的微微一笑，眼光又回到婴儿身上。婴儿的脖子上有一小块伤痕。福尔摩斯默默不语地仔细检查伤口，最后他抓住了婴儿在空中摇晃着的小拳头。

“再见，乖乖。你生命之旅的起点是奇特的。保姆，我跟你说几句话行吗?”他和保姆在一边认真地谈了几分钟。我只听见最后一句是：“你的顾虑马上就会消失了。”保姆似乎是个脾气有些倔强、少言寡语的人，她把婴儿抱走了。

“梅森太太人怎样?”福尔摩斯问道。“面似严肃，实则心地善良，而且疼爱这个婴儿。”“杰克，你喜欢她吗?”福尔摩斯突然问男孩。孩子那表情丰富而善变的脸阴沉下来，他摇了摇头。“杰克这孩子爱憎分明，”弗格森用手搂着孩子说，“但我是他喜欢的人。”杰克满意地把头扎到爸爸的怀里，弗格森轻轻拉开他。

“自己去玩吧，乖孩子，”他说道，同时用爱抚的眼光追随着他出去，然后对福尔摩斯说，“福尔摩斯先生，我很抱歉让你空手而归，你除了给予我同情之外，还能解决什么问题呢? 依你看，这一定是个复杂难解、奇特的案子。”“奇特是确定无疑了，”福尔摩斯笑着说，“但我不认为多么复杂。我先是做了大胆推理，当推理一一被客观事实验证后，我可以毫不怀疑地说我已找到答案。其实，在离开贝克街之前我已得出结论，等待的不过是细致观察和最后证实罢了。”弗格森用大手按住多皱的额头。“看在上帝的面上，福尔摩斯先生，”他焦急得声音都沙哑了，“既然你已得知真相，就讲出来吧，不要让我提心吊胆，牵肠挂肚了，我的处境如何? 我该怎么办? 不论你发现怎样的事实，我都要知道，我已做好心理准备了。”“我当然会澄清一切，事情马上就会水落石出。不过，我希望你允许用我的方式处理一切。华生，女主人身体怎么样? 我们能见她吗?”

“她病得很重，但神志清醒。”“很好。我们要当着她的面澄清事实，我们上楼去见她吧。”“但她不愿意见我。”弗格森大声说道。“她会的，”福尔摩斯说，他在纸上迅速写了一些字，“华生，还好



你可以进去，请你把这张纸条转交给女主人。”

我走上楼去敲门，多罗雷思警惕地打开门，我把条子递给她。很快我听到屋内一声惊喜的高呼，多罗雷思探出头来。

“她愿意见他们，愿意听他们说。快叫他们上来!”她说。弗格森和福尔摩斯上楼来了。弗格森一进门就朝着床头奔了两步，但是他妻子用手止住了他。他失望地坐在一张沙发椅里。福尔摩斯鞠了一躬在他旁边坐下。女主人睁着惊奇的大眼睛看着福尔摩斯。“我想多罗雷思可以走开了，”福尔摩斯说：“噢，当然，太太，如果您想留下她我也不反对。好，弗格森先生，我一向很忙，事务繁杂，讲究简明扼要，速战速决。手术越快，痛苦越少。我首先要使你放心的是，你的妻子是一个非常善良、非常温柔和爱你、但却承受极大冤屈的人。”弗格森高兴地站起来。

“福尔摩斯先生，如果你能证实，我一辈子都感激你。”“我是要证实，但同时我也会伤害你。”“只要你能证明我妻子的清白无辜，其他的我全不在乎。世界上一切别的对我而言都不及我的妻子重要。”“那我就说说我先前的推理。吸血鬼的说法在我看来根本是不可能的，绝不存在。这种事在英国犯罪史中没有先例。但你确实亲眼目睹你妻子站在婴儿床边，嘴唇上沾满鲜血。”“我亲眼所见。”“但你难道从来不知道，吸吮淌血的伤口除了吸血之外还有别的可能吗？在英国历史上，有一位女王就是用嘴吸伤口的毒。”

“什么，毒!”“你们是一个南美家族。在我看见你墙上挂的这些武器之前，我已经凭直觉感受到它们的存在，也可能是其他毒，但我最先想到的便是南美毒箭。当我看见了那架小鸟弓旁边的空箭匣时，我毫不怀疑，这正是我所期望的东西。如果婴儿被这种蘸了马钱子的毒箭致伤，不即刻把毒吸吮出来是要丧命的。还有那条狗。如果一个人想要下毒，事先试试不是更可以万无一失吗？多么聪明，周全！狗本来不在我预料之中，但一看见我便了然于心了。



“现在你完全明白了吧？你妻子极端害怕这种伤害。她目睹了发生的一切，及时挽救了婴儿的生命；但她却没告诉你实情，她明白你深深爱你的儿子，怕你伤心啊。”

“竟然是杰克!”“刚才你怀抱婴儿的时候我一直盯着窗户。因为他的脸清楚地映在了窗子的玻璃上，外面有百叶窗做底衬。我从他的脸上看到了一种骇人的嫉妒和残忍的报复心，那真是少见。”

“天哪！杰克!”“弗格森先生，你必须直面残酷的现实，这无疑是痛苦万分的。正因为他对你的爱，一种病态、扭曲、夸张的爱，还有对他亡母的思念形成了他的动机，对这个可爱婴儿的恨充斥了他的全身心，婴儿的可爱健康正烘托出他的残缺。”

“我的天！这是真的吗?”“太太，我说得对吗?”女主人头埋在枕头里，正在哭泣。这时她泪眼朦胧地望着她丈夫：“当时，我又怎能告诉你呢，鲍勃！我能想像得出你可能受到的巨大精神打击。我只有等待，等待别人来告诉你。当这位先生的条子上说他知道一切真相时，我兴奋得不得了，他仿佛具有某种神奇的力量。”

“可以让小杰克出外远航一年，这对他是身心俱佳的选择，我的建议就是如此。”福尔摩斯站了起来，又说，“太太，我还有一件事不明白。你打杰克的原因我们完全理解，母亲的容忍也是有限度的。但是这两天你怎么敢让婴儿离开你的视线呢?”

“我把实情告诉梅森太太了，她知道一切。”

“原来是这样，我想也是如此。”这时弗格森已经走到床前，两手颤抖，泣不成声了。“华生我想，咱们该退场了,”福尔摩斯在我耳边这样轻声说道，“你挽着忠实的多罗雷思的那只手，我挽这只手。剩下的问题，让他们自行解决吧。”关于这个案子，我还想告诉读者朋友，那就是福尔摩斯给本篇开头的那封来函写了回信，全文如下：



贝克街　　十一月二十一日

有关吸血鬼事宜

敬启者：

十九日接到来函后我已调查了贵店顾客——敏兴大街，弗格森—米尔黑德茶业经销公司的罗伯特·弗格森所要求查清的案件，结局圆满。承贵店引荐，特此致谢。

歇洛克·福尔摩斯敬启

三个同姓人

这个故事有悲有喜，一个人精神失了常，我则负了伤，另一个人受到了法律的制裁。究竟它是悲剧还是喜剧，读者们可以自行判断。这个时间我记得很牢，因为和福尔摩斯拒绝爵士封号的事发生在同一个月里，他要被封爵是因为立了大功，这功的来龙去脉将来某天我也许会写出来。封爵之事我只是随口谈谈，作为合作者我应学会谨慎行事，远离一切草率鲁莽的行为。但是正是这件事才使我记住了这个时间，即一九〇二年六月底，南非战争结束后不久。福尔摩斯一连躺了几天，这是他不时会有的行为。但一天早晨他却下了床，手里拿着一份大页书写纸的文件，严峻的灰眼睛里闪现出嘲讽。

"华生老兄，这儿有一个发财的大好时机，"他说道，"加里德布这个姓你听说过吗？"我说没有。"只要你能抓住一个加里德布，就能赚一笔钱。""为什么？""此事说来话长了，而且有点异想天开。我觉得在咱们所研究过的纷杂的问题里头，如此新鲜的事儿还没有过。这个家伙马上就要来回答咱们的问题了，所以一切等他到



来之后再谈，但这个姓氏咱们必须查一查。”

电话簿就在我旁边的桌子上。我毫无信心地打开簿子慢慢地翻阅着。使我感到惊讶的是还真有这个奇怪少见的姓氏。我高兴地喊了一声。“在这儿！福尔摩斯，找到了！”他把簿子接过去。

“N·加里德布，”他念道，“西区小赖德街136号。不好意思，华生，你可要失望了，他是写信者本人。咱们需要再找一个加里德布来匹配他。”这时，哈德森太太手拿托盘走了进来，上面放着一张名片。我接过来看了一眼。“快来看，来了一个！”我惊奇地喊道，“这是另一个人。约翰·加里德布，律师，美国堪萨斯州穆尔维尔。”福尔摩斯一看名片就笑了。“但你还得努力找一个出来才行，华生，”他说道，“这位我也是知道的，只是没想到他今天早上会来。不管怎样，许多我需要知道的东西可以从他那里得知。”

一会儿，他就进来了。律师约翰·加里德布先生身材不高、强壮有力，一张圆圆的脸，气色很好，修饰整洁，就像许多美国事务家一样。他形象丰满，相当孩子气，是一个笑容可掬的青年。他的眼睛尤其特别，给人留下的印象非常深，我很少见到过一双如此反映内心深处的眼睛，那么明亮，那么敏锐，能够快速地反映出一丝一毫思想的细微变化。他的口音是美国式的，但并不怪。

“哪位是福尔摩斯先生？”他打量着我们俩。“不错，你的像片和你本人很像，福尔摩斯先生，据我所知，我的一个同姓者写了一封信给你，对吗？”“请坐，”福尔摩斯说，“我跟你有许多要讨论的问题。”他拿起那沓书写纸。“你就是这里提到的约翰·加里德布先生喽。你到英国已有一段时间了吧？”“你为什么这样问，福尔摩斯先生？”在他那富于表情的眼中我似乎看到了一闪即逝的怀疑。

“你浑身上下都是英国货。”加里德布勉强一笑。“我在书上看过你的大名，福尔摩斯先生，但没想到我成了你的研究对象。你怎么看出来的？”

“从你上衣的肩式，靴子的足尖部，我一看即知。”“噢，我真



的没注意到这些，几天前我来英国办事，因此，我的服饰几乎全是伦敦的。不过，你的时间是如此宝贵，衣服样式我们就不谈了。你手里的文件是怎么回事？”福尔摩斯在某方面使来访者不悦，他那孩子气的脸孔根本不像刚才那么随和了。“别着急，加里德布先生！”我的朋友安慰他说，“华生医生可以作证，这些话有时是很有用的。不过，内森·加里德布先生怎么没同你一起来呢？”“我真不明白他为什么要拉进你？”客人突然发起火来，“这事儿跟你一点关系都没有。原本是我们之间的一点事，但他竟然找来一个侦探！今天我见到他，他才告诉我干了这件蠢事，所以我才到这儿来。我觉得真倒霉！”

“这对你并不意味着什么，加里德布先生。这完全是由于他非常热心地想帮助你，我想目的对你俩而言都很重大，他明白我有获取信息的独特能力，所以他自然地找了我。”客人脸上这才渐渐由阴转晴。

“原来如此。”他说，“今早我一见他，他就告诉我找了侦探，我马上要了你的地址便赶了过来。我不需要警察插手此事，但如果你只是帮我们找出这个人，那倒不错。”“确实如此，”福尔摩斯说，“先生，既然你来了，我想亲耳听你谈谈情况。我这位朋友还不了解详情。”加里德布先生用一种不友善的眼光打量着我。“让他知道有必要吗？”他问道。“我们经常合作。”“好吧，也没什么秘密要保守的。我长话短说把基本事实告诉你。如果你是堪萨斯人，你一定会晓得亚历山大·汉密尔顿·加里德布这个人。他是靠庄园发家的，后来又在芝加哥搞小麦仓库发了财，但他用全部的钱财购买了道奇堡以西的堪萨斯河流域的一大片土地，面积足有你们一个县那么大，牧场、森林、耕地、矿区，一应俱全，这些都是他大发其财的地产。

“他没有亲属后代，从没听说过有。但他十分自豪于自己的稀有姓氏，这就是激励他和我相识的缘故。当时我在托皮卡从事法



律，有一天这个老头突然找上门来。由于又认识了一个姓加里德布的人，他乐得忘乎所以。他有一种怪癖，他想要认真地找一找，世界上还有没有别的加里德布了。‘再为我找一个姓加里德布的！’他说。我告诉他，我很忙，没有时间整日四处寻找加里德布们。‘总之，’他说道，‘要是情况按我的设想发展，你即使不想如此也必须去做。’我以为他是开玩笑，谁知不久以后我就发现，他的话是当真的。

“因为他说完这话不到一年就死了，留下一份遗嘱。它堪称堪萨斯州有史以来最古怪的一张遗嘱了。他要求把财产均分三份，我可以得其中一份，但有一个条件，就是我必须再找到另外两个姓加里德布的人分享那两份遗产。每份遗产是整整五百万美元，但必须是我们三个人一起分，否则分文不得动用。这是个百年难逢的大好时机，后来我就不干法律业务了，专门去找加里德布们。我走遍了全美，没遗漏一个地方，但连半个影子也没看到。后来我就来到昔日的祖国碰运气，在伦敦电话簿上真的有他的姓氏。两天之前我找到他，告诉他这一情况。但他也和我相同，是孤家寡人，只有几个女性亲属，没有男子。遗嘱里规定是三个成年男子。所以你看：还缺少一个人，如果你能帮我们找一个，我们立刻给你报酬。”

“你瞧，华生，”福尔摩斯笑着说，“我说什么来着，是有点胡思乱想吧？不过，先生，我在报纸上登启事最简单。”

“我早试过了，没有应征者。”“哎呀！这事情真奇怪。好吧，我闲暇时帮你留意一下。对了，你是托皮卡人吧，我以前有个常通信的朋友也是托皮卡人，就是已故的莱桑德·斯塔尔博士，一八九○年他当过托皮卡市长。”“老斯塔尔博士呀！”客人说道，“他至今仍受人敬重。好吧，福尔摩斯先生，我目前所做的只是报告一下事情的进展情况。一两天内我可能就会有消息了。”说完，这位美国人鞠了一躬就走了。福尔摩斯已经点燃烟斗，他怪怪地笑了半天，沉默不语。“你怎么看？”我终于问他了。“我感到奇怪，非常奇



怪！”“有什么奇怪的?”“我一直在纳闷，他跟咱们说了一大堆谎话到底有什么目的，我真想就这么问他——因为有时候单刀直入最有效——但我还是忍住不说，让他以为自己骗过了咱们。他身上磨了边的英国上衣和弯了膝的英国裤子穿了至少有一年，而信上和他本人却说他是刚到英国的美国外省人。寻人栏根本没登过他的启事，你知道我向来不放过那上面的任何信息的，那个地方是我喜欢追猎的惊弓之鸟的藏身处。我从来不知道托皮卡有个什么斯塔尔博士，他破绽百出。我看他倒真是个地道的美国人，只不过虽在伦敦多年口音未变而已。那么他有什么阴谋诡计，假装寻找加里德布呢？这值得咱们多加注意，因为如果他是个恶棍，那也是个狡诈的家伙，现在咱们需要搞清另一位是真是假。给他挂个电话，华生。”

我挂了电话，听到电话另一端一个孱弱的声音说：“是的，我是内森·加里德布先生。福尔摩斯先生在吗？我想跟他说话。”我的朋友接过电话，我在一旁听着他们时断时续的谈话。

“对，他来过。我知道你以前不认识他……多久了？……才两天哪！……当然，这是极其诱人的一件事。你今晚在家吗？他今晚不会在你家吧？……那我们就去，我希望谈话现场没有他。……华生医生跟我一起去……听说你平常很少出门……好，我们六点左右到你家。不用告诉那个美国律师……好，再见。”

这是一个可爱的黄昏，连狭小的赖德街在晚霞斜照之中也呈现出金黄迷人的色调。这条街只是艾奇沃路的一个小分支，和我们记忆中不祥的泰伯恩相距得非常近，加里德布先生的住宅是座旧式宽敞的早期乔治时期的建筑，正面是平砖墙，只在一层楼上有两座凸窗。我们的主顾就住在一层，这两个窗子就在他的那间大屋的正面。我们找到了刻有那个怪姓氏的小铜牌。

“这牌子钉上有些年头了，”福尔摩斯指着褪了色的牌面说道，“看来这是他的真实姓氏，这一点值得注意。”房子里有一个公用的楼梯，门厅内标着一些住户的姓名，房间有的是办公室，有的是私



人住宅。这不是一座居民楼，而是生活无规则的单身汉的聚居地。内森·加里德布先生亲自出来迎接我们，他道歉说女工四点下班走了。内森·加里德布先生是一个身材颇高、肌肉松懈，有点弯腰驼背，瘦削而秃顶，年纪六十出头的人。他脸色如尸，皮肤暗无血色，好像从不运动。他那大圆眼镜，山羊胡子，加上他那微弯的肩背，呈现出一种窥视的好奇表情。虽说有点怪，但他给人总的印象是和蔼的。

屋子也古怪，像个小博物馆。房间很大，四周摆满了各种各样的柜橱，里面满是地质学和解剖学的标本。屋门两边摞着装蝴蝶和蛾子的箱匣。中间一张大桌上摆着零零碎碎的各种物件，屋中央耸立着一台高高的铜制大型显微镜。站在屋中，我深深地被此人的广泛兴趣给震住了。这儿是一箱古钱币，那儿是一橱古石器。房子中间的那张桌子后面则是一大架的古化石，上边陈列着一排石膏头骨，刻有"尼安德特人"、"海德堡人"、"克罗玛宁人"等字样。很显然，他爱好多种学科。他站在我们面前，手里还拿着一块小羊皮在擦一枚古钱。

"锡拉丘兹古币——属于最盛时期的，"他举起古钱讲解道，"晚期就衰退了。我称它们属于其全盛时期的最佳古币，虽然有些人更推崇亚历山大钱。福尔摩斯先生，这儿有椅子，来，把骨头挪走。这位先生——对，华生医生——请你把那个日本花瓶挪开。你们瞧，我的嗜好很多。我的医生总是奉劝我出去多活动，但这里有如此多的东西吸引我，我怎么会舍得出去呢？我敢断定，给一个柜橱的东西编一个正式点儿的目录，就要花三个月时间。"福尔摩斯好奇地东看西看。"你从来都不出去？"他问道。

"偶尔我乘车到撒斯比商店或克利斯蒂商店去，除此以外我极少出门。我体质比较弱，而我的研究又非常费时间。但是福尔摩斯先生，你能想像出我听说这个从天而降的大福后，我是多么惊喜啊！这真是令人兴奋的意外啊。只要再有一个加里德布就行了，我们肯定能找到的。我倒是有过一个兄弟，但已过世，而女性亲属又



不符合条件。但是世界上总能找到其他姓加里德布的人的。耳闻你专门处理奇异案件，所以便给你写了信。当然那位美国先生说得也对，我应事先征求他的意见，其实我完全出于好心。”

“我认为你做得极其明智，”福尔摩斯说，“不过，难道你真的想继承美国庄园吗?”“当然不，世上没有什么东西可以使我离开我的收藏。但是那位美国先生担保说，事情一旦成功他就买下我的地产。他出五百万美元的价钱。我还有十多种收藏标本要买，但需要几百镑。我手头必须有几百万美元才能完全达到心愿。老实说，我的收藏品完全具有一个国家博物馆的基础，我可以成为当代的汉斯·斯隆。”他的眼睛在大眼镜后面闪闪发亮，看来他找同姓人会竭尽全力的。

“我们来访只是见见面而已，并不想打扰你的研究，”福尔摩斯说，“我向来习惯和主顾直接面谈。我想问你的问题不多，大部分已从你给我写的信中了解得一清二楚了，那位美国律师又进行了补充说明。据我了解，在本星期之前你根本不知道有这么一个人。”

“是的，他是上星期二来找我的。”“他告诉你我们之间的会见了吗?”“告诉了，他和你见面之后立刻回到我这里来了，他似乎很生气。”“为什么?”“他认为那是侮辱他的人格，但他从你那儿回来以后又变得高兴了。”“他有什么行动计划吗?”“没有。”

“他向你要过或从你那儿拿过钱吗?”

“没有，从来没有!”

“你知道他可能有什么目的吗?”

“没看出，除了他说的那件事。”

“你告诉他我们的电话约会了吗?”

“我说了。”

福尔摩斯沉默了，我看得出他有些疑惑不解。

“你的收藏里有珍贵的东西吗?”

“没有，我不是一个有钱的人。我没钱，虽有许多收藏品，但也不值多少钱。”



“你不怕别人偷吗?”

“一点不怕。”

“你住这屋子有多少年了?”“差不多五年了。”这时响起了笃笃的敲门声。主人刚一拉开门闩，那位美国人就兴奋地闯进来了。

“找到了!”他摇着一张报纸大声叫道，“我想我该马上告诉你。内森·加里德布先生，祝贺你! 你发财了。咱们的事情圆满结束，万事大吉。至于福尔摩斯先生，我们只能说，让你白跑一趟了，真不好意思。”他把报纸递给主人，主人站在那里仔细看报上的大字广告。福尔摩斯和我也伸长脖子从他身后看去，上面登的是：

农机制造商霍华德·加里德布

经营捆扎机、收割机、蒸气犁及手犁、播种机、松土机、农用大车、四轮弹簧座马车及各种设备　　承包自流井工程

地址：阿斯顿，格罗斯温纳建筑区

“太好了!”主人兴奋地说，“这回凑够三个人了。”“我曾在伯明翰做过调查，”美国人说，“我的代理人把这个刊登在地方报纸上的广告寄给了我。咱们必须抓紧行动把事情办完。我已经给此人写过信，告诉他明天下午四点钟你将到他办公室洽谈。”“你让我去见他?”主人说。

“你看如何，福尔摩斯先生? 你不认为这样安排更为妥当一些吗? 我是一个身在异乡的美国人，我的故事过于离奇，人家无缘无故怎么会相信我呢? 而你是一个交际广泛的英国人，他一定会看重你的。我是十分愿意和你一同前往的，但我明日非常繁忙。你若是在那边遇到什么难题，我会随时听从你的召唤的。”

“可是，我已多年没做如此之远的旅行了。”“放心吧，加里德布先生，我已经为你筹划好了。你十二点动身，下午两点到，当天晚上就可以回来。你不过是和这个人见一面，说明情况，搞一张法律文件以



证明存在他这样一个人。”他十分激动地说，“我是不远千里从美国中部来这里的，你只走这么一点路去把事办完还有什么不妥的吗?”

“不错,”福尔摩斯说，“我也有同感。”内森·加里德布先生有点无可奈何，最后他耸耸肩说：“好吧，我只好照做。你给我带来了如此巨大的希望，我自然难以拒绝你的要求。”“那就这么说定了,”福尔摩斯说,“然后尽快把情况告诉我。”

“我一定会,”美国人说，“哎呀，我得走了。内森先生，我明天上午来给你送行。福尔摩斯先生，你和我一同走吗？您还要再待会儿？那么，再见吧，请明天晚上静候佳音。”之后，我注意到福尔摩斯脸上的不解已逝，神色明了了。

“加里德布先生，我想看看你的收藏品,”他说,“我的职业需要各种生僻知识，它们总有一天都会派上用场的。这间屋子真是这类知识的宝库。”我们的主人听后颇为得意，一副大眼镜后面闪着光亮。

“我经常听别人说你很有才智,”他说，“如果你有空，我现在就带你观看一遍。”“太不凑巧了，我现在没空。不过我看这些标本都有标签，也分了类，不用你讲解我也能看明白。如果我明天有时间，我想把它们看上一遍，可以吗?”“当然可以，欢迎光临。明天我虽然不在，但是四点以前桑德尔太太在地下室，她可以放你进来。”“也好，我明天下午刚好有时间，如果你能告诉桑德尔太太那就好办了。对了，你的房产经纪人是谁?”主人对这个突如其来的问题颇感奇怪。

“霍洛韦·斯蒂尔经纪商，在艾奇沃路。你为什么会想到这个?”“我对房屋建筑也有些考古学的知识,”福尔摩斯笑道，“你这座建筑是安妮女王时期的还是乔治时期的?”“肯定是乔治时期的。”

“是吗？但我觉得还要古老些，不过没关系，这容易搞清楚。好吧，再见，加里德布先生，祝你此行成功。”房产经纪商的工作地点倒是不远，但已下班。我们又回到了贝克街的住处。吃过晚饭福尔摩斯才提起这个话题来。



“这个小问题已经结束了，”他说，“你大概也在头脑中形成答案了吧?”“我还是很糊涂。”

“原因是很清楚了，结局还得等明天再看。你注意到广告的特别吗?”“我看到‘犁’这个字拼错了。”“华生，你也注意到了？你有进步了。那个拼法在英国是错的，但在美国是适用的。排字工人是照排的。还有‘四轮弹簧马车’，那也是美国的东西。与英国相比，美国的自流井更加普遍。总之，这是一个典型的美国广告，却自称是英国公司。你看这是为什么?”

“我认为，广告是那个美国人自己登的，但目的是什么我却猜不透。”“解释可以是不同的。他是想把这位足不出户的老古董弄到伯明翰去，这是毫无疑问的。我本打算告诉老头儿不要空跑一趟了，但仔细一考虑还是让他去吧，腾出地方比较好。华生，明天一切都会清楚了。”福尔摩斯一大早就出去了，中午才回来，但他脸色阴沉。

“案子比我先前设想的更要严重，华生，”他说道，“我该告诉你实话，我告诉你以后你定是要随我去冒险了。多年相处，我当然了解你的秉性。但是我仍然必须告诉你，此行危险甚大。”

“这已不是我第一次与你共患难了，福尔摩斯。我希望这也不是最后一次。告诉我，这次到底有什么危险?”“这是个相当棘手的案子。我已经查实了约翰·加里德布律师先生的真实身份。他原来就是‘杀人能手’伊万斯，阴险狡诈，颇有名声。”“我还是不明白。”

“当然，你的专业不须整天去背诵监狱的大事记。我去拜访了警察厅的雷斯德老伙计。那里在技术的严格方面还是堪称一流的，尽管有时缺乏丰富的想像力。我想或许能在他们的档案记录里找到这位美国朋友的线索。果然，我在罪犯照片馆里找到了他那张幼稚的胖笑脸。‘詹姆斯·温特，又名莫尔克罗夫特，绰号杀人能手伊万斯’，照片上就是这么写的。”福尔摩斯从口袋里掏出一个信封又说，“我从他的档案里摘了一些关键的情况：年龄四十四岁，原籍芝加哥，据悉在美国枪杀过三个人，受某实权人物帮助而逃出监



狱。一八九三年抵达伦敦。一八九五年一月在滑铁卢路的一家夜总会内因赌牌枪杀一人，使之致死。事实证明伊万斯在这次争吵中最先动手。死者是罗杰·普莱斯考特，原为芝加哥著名的伪币制造者。伊万斯于一九〇一年获释并一直受警方监视，但无犯罪行为。他系危险人物，常携带武器并易于使用武力。你看，华生，这就是咱们的对手，毫无疑问，他是个危险分子。”

“但他想搞什么鬼把戏?”“会越来越明朗的，我方才见到了房产经纪人，他们说咱们的主顾在那里住了五年，此前房子曾有一年空着。再往前房客是一个无职业者，名字叫沃尔德伦，后来突然消失了，再无消息。房产商清晰记得他的长相，高身材，留着胡须，脸挺黑。而被伊万斯枪杀而死的普莱斯考特据警察局讲也是这个样，可以设想，普莱斯考特原先就住在现在博物馆似的屋子里。你瞧，总算有了一点线索。”

“下一步怎么做?”“马上就会清楚的。”他从抽屉里拿出一把手枪递给我。“我带着我那把常用的旧枪。如果这位西部朋友真如他的绰号所言，咱们就必须小心防着他。我给你一小时休息时间，然后咱们就去赖德街。”

我们四点整到达内森·加里德布的古怪住处。看屋人桑德尔太太刚要回家，但她十分爽快地就让我们进去了。门上装的是弹簧锁，福尔摩斯答应她走时把门锁好。等桑德尔太太戴着帽子走出去后，这楼下就剩下我们俩人了。福尔摩斯迅速检查了屋子。屋角有一个柜橱与墙之间有一点空隙。我们就躲在空隙里，福尔摩斯小声道出了他的打算。

“他的目的无非是把这位绝顶老实的朋友骗出屋去，只是这个老古董一向深居简出，所以颇不容易。编造的这一整套加里德布谎言完全是为了这个目的。我得承认，他编造的谎言相当狡猾，里面有一点鬼把戏，尽管房客的古怪姓氏的确带给他一个出乎意料的开端。”“但他的最终目的何在呢?”“这就是咱们要等待的答案。据我



观察与咱们的主顾完全无关。这事和他枪杀的那个人有关系，那人可能曾是他的同谋。我可以肯定的是，这间屋子一定藏有什么罪恶至极的秘密，开始我以为咱们主顾的收藏中可能有他未知的价值连城的东西。但是既然罪犯普莱斯考特曾住过这间房，事情就不能如此简单了。好吧，华生，咱们只有耐心等候静观其变。”

时间飞逝。传来大门被打开的声响，我们在柜后躲藏得更加小心谨慎。接着有金属钥匙声，那个美国人进来了。他关上门，警觉地四处查看，然后脱掉大衣，胸有成竹地直奔屋子中间的桌子。他迅速把桌子推到一边，掀开地上的一个方地毯，然后拿出一个撬棍，开始狠撬地板。木板滑开了，出现了一个方形的洞。伊万斯这个号称“杀人能手”的美国人点燃一根蜡烛，进了那个地洞。

时机已到。福尔摩斯轻触我的手腕，我们俩人一同蹑手蹑脚溜到洞口。尽管我们动作很轻，但我们脚下的老地板不合作，发出了响声，因为美国人的脑袋突然冒出洞口四处张望。他的恼怒的脸转向我们时，渐渐转为一种自嘲的笑，因为他发现两支手枪指着他的脑袋。

“好，好，”他一面冷静地爬上来一面说，“你们是二比一啊，福尔摩斯先生。我猜最开始你就看穿了我的把戏，把我当猴耍儿。好，我服了，你赢了……”突然，他抽出一支手枪连放了两枪。我感到大腿上一热，仿佛烧红的烙铁贴在肉上一样。接着只听“砰”的一声，福尔摩斯已经用手枪砸中他的脑袋，他倒在了地上，血从脸上流出来，福尔摩斯从他身上搜走手枪，然后伸出结实的胳臂搂住我，扶我坐到椅子上。

“受伤了吗，华生？我的上帝，你可千万别受伤。”我要是得知在这表面冷如冰霜的面孔后面蕴藏着多么深厚的忠诚和友爱，我觉得受一次伤，甚至是多次也是值得的。他那明亮坚强的眼睛有点湿润了，那坚定的嘴唇有点颤抖。这是惟一的一次，我看见他不仅有伟大的头脑，也有伟大的心灵。我多年不受人关注而忠心如初的服



务也就因此而感到满足了。

“没事儿，福尔摩斯。只擦了一点皮。”他用小刀小心谨慎地割开我的裤子。“不错，”他放心地喊了一声，“是表皮受伤。”他把冷峻的脸转向俘虏，那犯人正努力地坐起来。“算你走运。要是你伤害了华生，你休想活着走出这间屋子。你还要说什么？”他没说什么，只是愤怒地瞪着眼睛。福尔摩斯搀扶着我，探头去看那已经揭去了暗盖的小地窖。伊万斯点燃的蜡烛还在洞内燃烧。我们看见一堆生锈的机器，大捆的纸张，一排瓶子，许多小包整齐地码放在里面的一张小方桌上。

“印刷机——造假钞的全套设备。”福尔摩斯说道。“不错。”伊万斯挣扎着坐到椅子上，“这是普莱斯考特的印刷机，他是伦敦最大的伪钞制造者，那些小包是伪钞，一百镑的足有两千张，各地都可使用，毫无破绽，先生们，你们拿走用吧。咱们公平交易，我可以走了吧？”福尔摩斯大笑起来。

“伊万斯先生，这不符合我们办事的原则。你在这个国家无处藏身。是你杀死普莱斯考特的，对不对？”“是的，先生，本来是他先抽枪，但我还是被判了五年徒刑。而我应该得到的不是刑期，而是盘子大小的奖章。普莱斯考特的伪钞与英国银行的钞票几乎完全相同，常人无法辨别，如果我不除掉他，他能使伪钞充斥市场。我是惟一知道他在什么地方造伪钞的人。我到这儿来不是更加合情合理吗？我发现这个破烂儿收藏家，这个姓氏古怪的人死也不肯离开此地一步时，我只能设计叫他离去。这也不奇怪吧？我或许应该干掉他，这样倒是明智，容易许多。但我心肠软，除非对方有枪，否则我决不开枪打人。福尔摩斯先生，我没有错儿，我没动这个机器，我也没伤这个老古董。我犯了什么错？”“但你蓄意杀人，”福尔摩斯说，“可是这不是我们的业务，马上会有人接手办理。我们要的主要是你这个善辩的人。华生，挂警察局。他们早已做好准备了。”

这就是有关杀人能手伊万斯以及他编造的三个同姓故事的事实

梗概。我们听说那个老古董无法承受梦想幻灭的刺激而精神失常了，后来进了布利斯克顿的疗养院。普莱斯考特印钞设备被查出，这对警察局来说是值得庆贺欢呼的事情，他们虽然知道这套设备的存在，却始终没有发现它。伊万斯确实立了大功，使那些情报人员可以安稳睡觉了，因为这个伪钞机一直困扰着他们。他们几位倒是颇愿替伊万斯申请那个盘子大的奖章的，无奈法庭不同意，于是，这位杀人能手就又回到了他刚被放出来的地方了。

雷神桥之谜

我在查林十字街的考克斯有限公司的银行保管库里，有一个久经搬运、破烂不堪的锡质文件箱，我的姓名就刻在上面：约翰·华生，医学博士，原属印度部队。文件箱里满满的，几乎全是歇洛克·福尔摩斯先生在不同时期接手的案情记录。其中有些耐人寻味的案件是有头无尾的，案子因而无法叙述出来，因为没有结局。研究者或许对无结局的疑难问题感到有兴趣，但一般读者却不可避免地感到枯燥无趣。比如詹姆斯·菲利莫尔案就属于这一类，这位先生回家去取雨伞，自此在世界上消失了。

还有一个案子，是小汽艇阿丽西亚号，它在一个春日的早晨驶入一小团雾气之中，就从此不见了，船上的人再也没有消息。再有就是伊萨多拉·伯桑诺案，他是一个著名的记者和决斗者，突然有一天精神完全失常，两眼死死地瞪着一个火柴盒，里面只有一个奇怪的无名的肉虫。涉及某些豪门贵族隐私的案件，如果将之公布于众则必将引起上流社会诸多人的恐惧惶恐。自然，我是绝不会做这种泄密的事的。对这个问题的处理就是把这些陈旧的记录加以清理和销毁。此外还有相当数量的案卷，趣味各不相同，本来我可以整



理出版的，但我考虑到，过量的读物可能会影响我特别尊重的朋友的名誉，因而未曾整理。这些案子，有的我参与了，能够从目击证人的角度发言；有的我未曾参与，或仅稍稍问过，所以只能以第三者的身份叙述。下面这个故事是我的亲身经历。

那是十月的一个狂风肆虐的早晨。起床穿衣服时我看到后院里屹然挺立的法国梧桐树残存的树叶被狂风毫不留情地卷走。我下楼去吃早餐，心想我的朋友必是抑郁寡欢，正如所有伟大的艺术家，他的心情易受环境影响。然而出乎我的意料，他差不多已经吃完了早餐，心情异常欢快，雀跃之情溢于言表。

"有案子要办吧，福尔摩斯?"我问了一句。"推论法是很好学的，华生，"他回答道，"你也用推论来探究我的心事了。不错，是有案子了。经历了一个月琐事的碌碌后，我又可以大展身手了。"

"我能参加吗?""这可能会让你失望了，但你吃完新厨子煮老了的鸡蛋后咱们可以一起谈谈。鸡蛋的火候和我昨天看的那本《家庭杂志》还真有点联系。上面说连煮鸡蛋这类小事情也必须注意时间，而这本优秀杂志上一般只登恋爱故事的。"一刻钟后我们吃完了饭，相对而坐。他从口袋里掏出一封信。

"你知道金矿大王奈尔·吉普森这个人吗?"他问道。"那个美国参议员吗?""对，他曾一度是西部某州的参议员，但更多的人只知道他是世界上最大的金矿巨头。""我听说过他。他在英国居住已有些日子了，其大名众所周知。""不错，他五年前在汉普郡买了一个很大的农庄。你知道他妻子已遭惨死吗?""我想起来了，这就是他被媒体大肆渲染的原因，但我不知道详情。"

"我也没料到我会接手此案，要不我早就弄好摘要了，"他指指椅子上的一沓纸，"其实，这个案子虽然轰动一时，情节却是简单明了的。被告的性格虽说让人有些喜欢，但也无法遮掩证据的确凿。这既是验尸陪审团的观点，同时也是警察法庭起诉的观点。该案现已移交温切斯特巡回法庭审理。我怕办这个案子费力不讨好，



除非找到全新的、有力的证据，否则我的主顾胜算不大。”

“你的主顾？”“哎，是这样。华生，我也被你那种糊涂的倒叙习惯给传染了。你看这封信。”

他递给我一封笔迹粗犷豪放的信，写的是：

克拉里奇饭店　十月三日

福尔摩斯先生亲鉴：

我实难忍受眼看着世界上最善良的女人走向死亡而无动于衷。我无法做出合理解释，也不想解释，但邓巴小姐是无辜的。你知道事实经过——世人都已知道，此事已成全国的新闻。但却没人站出来为她主持公道！正是这种不公几乎使我发疯。这个女人心地极善，连一个苍蝇也不忍心杀死。我将于明日十一时来访，不知能否在黑暗中寻出光明。也许我已掌握什么线索而自己却浑然不觉。但不管怎样，我所知道的一切，我所有的一切，甚至我的生命，都可以为你所用，只要你能救她。尽你生平所有能力来办理此案吧。”

奈尔·吉普森谨启

“你看，就是这封信，”福尔摩斯把抽完的一斗烟灰敲了出来，又慢慢装上一斗烟丝，“现在我正在等他。至于情节，我们短时间内不能掌握如此大量的报纸，如果你对本案有逻辑方面的兴致，我可以简要地为你说明一下。这个人，依我看是世界上最有势力的金融大亨，同时也是性情最为狂暴和最令人望而生畏的人物。他的妻子也就是这次悲剧的牺牲者，已经步入中年，和家中两个孩子的女家庭教师的年轻可爱相比，她的色衰更是明显，相差很悬殊。这三人是主角，地点是一所古老的庄园府邸，那原是英国政治历史的中心。悲剧的经过是这样的：女主人在离宅子近半英里的园地上被一颗手



枪子弹打穿了大脑，时间是夜晚，她身着晚礼服，戴着披肩。现场附近没有发现武器，也没有任何谋杀的线索。身边无武器，注意这一点，华生。谋杀好像是在夜晚进行的，尸体于十一点钟被护林人发现，在搬动之前被警察和医生检验过。这么说你能听明白吗?”

“听得很清楚，但为什么怀疑女教师?”“首先，证据确凿。在她衣橱的底板上发现一支少了一粒子弹的手枪，口径与尸体内的子弹完全吻合。”这时他两眼直视，拉长了字音重复道，“在她衣橱的底板上。”然后他又沉默起来。我看出他脑中有一条思绪瞬间活跃起来，打断他是鲁莽的。突然，他又清醒过来。“是的，手枪被发现了。两个陪审团都定了她的罪。其次，死者身上有一个纸条，与她相约桥头会面，署名者是女教师。这回动机明确了吧？吉普森参议员是一个有魅力的男子。如果他妻子死了，无疑这位从多方面看都早已得到男主人青睐的年轻女士是最有希望继承她的一切的。爱情，财产，地位，这一切都可以导致一个中年女人的死。恶毒，真恶毒!”

“确实如此，福尔摩斯。”“还有，她没有不在犯罪现场的证据，反而承认在事发前不久她到过雷神桥——悲剧的发生地点。她不能否认，因为过路的村人在那个地方看见她了。”“如此看来，案子可以定了。”“但是，这座桥是一座有石栏的宽石桥，建在一湾又深又长、岸边长满芦苇的池塘的最窄细之处，池塘叫雷神湖。事实就是桥头横着尸体，这就是基本情况。不过，我看是咱们的主顾提前来了。”

毕利已经开了门，但来者自报了姓名。马洛·贝茨这个人我们都不认识，他的到来出乎我们的预料。他是一个瘦削的、神经质的人，眼神惊恐，举止急促而多疑，凭我这个医生的眼光来看，是一个神经即将崩溃的人。

“你太激动了，贝茨先生，”福尔摩斯说。“请坐，我们时间有限，因为我十一点钟有个约会。”“我知道，”来访者气喘吁吁地说，



间断地迸出简短的句子，“吉普森先生快来了。他是我的主人，我是他农庄的经理。福尔摩斯先生，他是一个恶霸，一个大恶霸。”

“你语气太强烈了，贝茨先生。”

“我必须加强语气，因为时间很紧急。我绝不能让他发现我在这儿。他马上就到了。但我没法再提前赶来，我今天早上才从他的秘书弗格森先生那儿知道他约你谈话的事。”

“你说你是他的经理?”“我已提出辞职。再过一两个星期我就不再是他的奴隶了。他心肠冷酷，对谁都如此。他对慈善事业的捐款不过是为了掩饰他的罪恶行径。他的妻子最可怜，是他的牺牲品。他对她特别凶残！她的死因我不知道，但我敢说一定是他使她生活得十分悲惨。她是热带巴西人，你当然知道的。”“我没有听说过。”

“她在热带出生，性格也是热带式的，热情似火，富有激情。她就是以这种热情爱他的，但当她红颜日渐消退时，她不仅得不到他的爱，反而得到的是他的冷酷。我们大家都热爱她，同情她，痛恨他对她的恶劣态度。但他能花言巧语，异常奸诈。千万别被他的花言巧语所迷惑，他有一肚子坏水。好了，这就是全部。我走了。不！不要留我！否则他会看见我。”客人惊恐地看了一眼钟表，迅速跑出去了。

“你看看，这是什么事！”福尔摩斯停了一会儿说道，“吉普森先生的手下看来对他妻子很忠诚，但是警告还是有用的。现在就等他本人了。”十一点整，楼梯上响起沉重的脚步响，这位名盛一时的百万富翁被让进屋来。见了面，我立时清楚了他的经理对他的恐惧和憎恶，而且也明白了他的无数商业对手对他的诅咒。如果我是一名雕塑家，想雕塑一个成功企业家的形象，一个具有钢铁意志而冷血无情的人物，选择奈尔·吉普森先生做模特真是最佳不过的了。他那瘦骨嶙峋且高高的身材，给人一种贪婪之感。如果把亚伯拉罕·林肯之像的高贵之处替换成卑琐，则有几分像他了。他的脸棱角分明，冷酷无情，似用花岗岩雕成，皱纹深深，伤痕累累，表



现出生平经历无数危难。他那冰冷的灰眼睛精明地闪亮，来回地看着我们俩人。当福尔摩斯介绍我的名字时，他微微欠身，然后威严镇定地拉过一把椅子坐在我朋友的对面，四膝几乎相碰。

“福尔摩斯先生，我开门见山地说吧，”他张口便说，“我绝不在乎办案的费用。你共至可以用钞票做火把，如果你想照亮真理的话。这个女子是清白无辜的，她的冤屈应该得到洗刷，这就是你的责任。说吧，你要多少?”“我的报酬有固定标准，”福尔摩斯冰冷地说，“我绝不随便变更，除了有时免费。”“好吧，如果你对金钱不在乎，那么名望呢？如果你办成这个案子，全英国和全美国的报纸都会对你大加赞美，你会成为两大洲的新闻人物。”“多谢，吉普森先生，我不想出名。我宁愿隐姓埋名地工作，对此你可能感到不可理解。我只是不想浪费时间说这些问题。讲事实经过吧。”

“我认为报纸已经写出了所有的要点。我恐怕也提不出什么新的东西来帮你的忙。不过，如果有什么情况你还想知道，我可以谈谈。”

“那么，只有一点。”

“什么?”

“你和邓巴小姐的真正关系到底是什么?”黄金大王惊慌地站了起来，随即又恢复了他的镇静自若的神态。“不错，你有权利问这样的问题，你在履行职责，福尔摩斯先生。”“我同意你这么说。”“那么我向你保证，我们的关系完全是雇主与一位年轻女教师的关系，并且说话都是当着孩子的面。”福尔摩斯从椅子上站起身。

“我很忙，吉普森先生，”他说，“我没有时间也没有兴趣进行无聊做作的谈话。再见吧。”客人也站了起来，他那魁梧、肌肉松弛的身躯居高临下地对着福尔摩斯，双眼冒出一股怒火，灰黄色的两颊出现了红晕。

“你在说什么，福尔摩斯先生？你不想办理我的案子吗?”“这个么，至少我拒绝的是你。我相信我的话说得已经再清楚不过了。”“很清楚，但弦外之音是什么？提高价钱？怕谁？还是别的？我有



权要求你做出解释。”“你可能有权，”福尔摩斯说，“我来解释。这个案子本身已经够复杂了，不能再使错误的事实雪上加霜。”

“你的意思是说我在撒谎?”“我已经尽量委婉了，如果你坚持要用那个字眼来表示，我也不反对。”我也跳起来，因为我发现这个富翁脸上表露出一种凶残至极的表情并高高举起了他那巨大的拳头。福尔摩斯无所谓地微笑着去拿烟斗。“少安毋躁，吉普森先生。我认为饭后小小的争吵是有碍消化的。我想，你不妨到外面散散步，安静地思考一下，这对你是有好处的。”

黄金大王终于不悦地抑制住了自己的怒火。他的自制力令人佩服，转瞬间他的盛怒已转为冷漠。“好吧，悉听尊便吧。你知道怎样处理自己的业务。我无法强迫你办这个案子，但你应该识时务些，你今天的所作所为对你没有好处。福尔摩斯先生，比你再强大的人，也是我的手下败将，与我作对，没有好下场。”

“这种话我已经习以为常，我依然如故。”福尔摩斯微笑着说，“好，再见，吉普森先生。你需要学的东西还很多。”客人愤然走了出去。福尔摩斯仍安然地吸着烟，凝视着天花板。

“你怎么看，华生?”他终于问道。“这个么，老实说，既然他是一个能够残酷地除去有碍自己的人，可见他的妻子就会成为他的牺牲品，就如刚才贝茨先生坦率地向我们指出的那样，那么……”

“不错，我也这样看。”

“但他和女教师的关系你是怎么看出来的?”“我诈他的，华生，诈！我看出他那封信的基调是急切的、不正常的，有悖于他那不动声色的自制之态，他显然是动了真情，而且是为了被告而不是为了死者。要想了解真相，必须搞清三人的关系。你看到我刚才单刀直入地向他进攻，他是多么冷静应战。后来我诈他，给他造成一种错觉，仿佛我百分之百知道，而实际上我只是十分怀疑。”

“他会回来吗?”“一定会回来，一定会。他不会这么轻易放手。听！门铃在响，是他的脚步声。啊，吉普森先生，刚才我们在谈



论，说你要回来了。”黄金大王回来时的神色比走时安静了许多，在他愤然的眼睛里还有着受了伤的骄傲，但理智告诉他，“识时务者为俊杰”，要想达到目的必须后退一步。

“我又想过了，福尔摩斯先生，我觉得刚才误解你的意思了，这很鲁莽。你的确有权知道事实真相，不管事实是什么，对这点我尊重你的意愿，但我与邓巴小姐的关系与这个案子真的没有关系。”

“这应由我决定，对吧？”“是的，我想是这样。你就像一个外科医生，你要先知道一切症状，然后才能确诊。”“完全正确。确实，一个病人如果不告诉医生真实病情，他就是别有用心的。”“也许如此。但是，福尔摩斯先生，在别人毫不客气地要某人回答和某个女人有什么关系时，大多数人总是心存戒备的，尤其是俩人之间有真情实感的情况下。每个人在他的心灵深处都有一些私人的空间，不愿被别人所知，而你突然冲进来，所以我一时很难接受。你的出发点是善意的，你要救她，我可以理解。既然墙已推倒，我也不便隐瞒什么，你就随便问吧。你想知道什么？”

“事实。”黄金大王稍微犹豫了一下，如同平时整理思绪时的表现。他那冷酷而布满深皱的脸显得更加忧郁而阴沉。

“我可以长话短说，”他终于说道，“有些事情说起来真是有苦难言。挑重点说吧。我是在巴西淘金的时候遇见我妻子玛丽亚·品脱的，她是一个马诺斯官员之女，艳若桃李，当时我们很热烈，即使今日冷然回顾，我也认为她当时是一个少见的美人。她的性格深沉丰富，热情似火，坚贞不渝，易于冲动，这种热带性格、气质与我所熟识的美国女子截然不同。总之，我爱上了她并娶了她。经过几年的生活，浪漫的诗意渐逝，我才认识到我们完全没有共同语言。我的爱冷却下来，如果她也如此，一切都好办，但是你知道女人的本事吗？不管我怎么样也改变不了她对我的感情。我冷淡她，甚至如某些人说的那样残酷对待她，因为我知道如能破坏她的爱或使它变成恨，那对我们都有好处。但她一如既往，仍然深爱着我，如同



当年在亚马逊河岸一样。我用尽了心机，她依然那样地崇拜我。

“邓巴小姐出现了，她应聘成为我们孩子的家庭教师。你一定在报纸上见过她的照片，也是公认的美女。我不想装做虚伪、高尚，我承认与这样一个女子在一座房子里生活，经常接触，不可能不对她产生强烈的好感。你责怪我吗，福尔摩斯先生?”

“你这样想我不怪你，但如果你向她表白，那你就不对了，因为可以说你是她的保护人。”“也许是这样，”这位富翁说，但福尔摩斯的话显然又激起了他眼中的怒火，“我不装得很高尚，恐怕我这一生都是一个随心所欲的人，而我最需要的就是爱这个女人，拥有她。我就这样告诉她了。”

“哼，你真的做了?”福尔摩斯一旦生起气来，那样子是骇人的。“我告诉她，如能娶她，我一定娶她，但我目前还不能。我说我有很多钱，只要她能快乐，我可以做任何事。”“慷慨得很。”福尔摩斯嘲讽地说道。“看，福尔摩斯先生，你应该明白我的目的是请教你探案问题的，而不是道德问题。我没有征求你的批评。”

“正是因为这位年轻女士才使我接手此案的，”福尔摩斯厉声说，“我认为她被指控的罪状绝不比你所说的事更坏。你企图侮辱一名寄人篱下的弱小女子。你们这种仗势欺人的人就应该受点教训，叫你们知道并不是所有的人都会被你们收买来解脱你们的罪过的。”出人意料地，黄金大王竟然不动声色地接受了这个训斥。

“如今我自己也觉得是这样。我感谢上帝，我的计谋没有成功。她绝不接受钱财，本来打算当即就要辞职离开的。”

“为什么没走呢?”“首先是有人靠她生存，放弃职业、置他们于不顾在她是不可忍受的。而且我发誓绝不再骚扰她的安宁，她才答应留下来。第二个理由是她心里非常明白她对我的影响力，并且知道这种影响力比世上任何别的都更强有力。她是物尽其用，想利用她的优势做善事。”

“她是怎么做的?”“这个，她知道我的业务。福尔摩斯先生，



那是非常庞大的业务，其庞大也不是一般人所能设想的。我可以建设也可以破坏，但通常我惯于破坏，不仅是毁坏个人，还可以毁坏集团、城市，其至国家。办企业是一种极其残酷的竞争，胜者为王，败者为寇。我向来全力以赴。我不会喊痛，更不在乎别人喊痛。她则有她自己的看法，或许她是正确的。她认为一个人的额外财富不应该建立在一千个人忍饥挨饿的基础上。她是这样看的，我相信她的目光能透视过金钱看得更长远。她认为我肯听从她的话，通过影响我的思想和行为，可以为大众做善事，所以她最终决定留下。后来就发生了那件事。”

“你是怎么解释这件事儿的?”黄金大王沉默了一会，两手托腮，沉思不语。“我只能说，这件事对她极为不利。女人也的确拥有自己的内心生活，超越男人的理解。最初，刚一出事，我吓了一大跳，我其至认为她是因失去了理智而做出这样的事。我脑子里有一个想法，不管真假与否，我要如实告诉你，我妻子无疑是嫉妒心极强的女人。世界上有一种妒嫉是针对精神关系的，它比对肉体关系的妒嫉更可怕。虽然我妻子没有理由妒嫉我和女教师的关系，我想她确实感到这位英国姑娘对我的言行施加着一种她所不及的影响力。虽然这是一种好的影响，但也于事无补。她发疯似的恨着邓巴小姐，她血管里始终流着亚马逊悍妇的血液。她可能想杀死邓巴小姐，也许是用枪威胁她离开我们。二人可能发生扭打，枪走了火，我妻子就被自己打死了。”

“这种可能我早已想过，”福尔摩斯说，“这可以说是惟一摆脱蓄意谋杀的解释。”“但她对此完全否认。”“否认并不等于证据，一个受了惊吓的女人也许会糊涂地手里拿着枪回了家，甚至可能把它和衣服扔在一起。这一切她都不知道，当枪被查出来时她可能矢口否认以示清白，因为面对实证，有口难辩。你凭什么来推翻这个假设呢?”“邓巴本人。”“也许吧。”福尔摩斯看了一下表，“也许我们今天上午就可以获得必要的许可证，这样当晚就可以到达温切斯



特。虽然我不能保证使你满意，但等我一见过这位年轻女子后，我一定会在此事上做出判断。”

在取得官方许可一事上稍有耽搁，当天并没有去成温切斯特，而去了汉普郡奈尔·吉普森先生庄园雷神湖地区。他本人没有陪我们同去，但他给了我们萨金特·科文特里警官的地址。他是最初检查现场的地方警察，是一个面色白皙、高高瘦瘦的人，神态有点诡秘，似乎知道许多不敢说的东西。他还有一个毛病，有时突然把音量放低，似乎在说什么重大事情，其实都是平平常常的话。但透过这些表面毛病，他很快就可以表明他的正派与诚实，他不是那种自以为傲慢而不愿承认自己能力有限需要帮助的人。

“不管怎样，我希望你来，也不愿苏格兰场派人来，福尔摩斯先生。”他说，“苏格兰场一插手，成功了，地方警察也没有荣誉；失败了，我们却成了替罪羊。而我听说你这个人很公道。”

“我向来匿名，”福尔摩斯对大为宽心的警官说，“即使我解决了疑难，我也不愿我的名字被公诸于众。”“我可以肯定你非常大度，你的朋友华生先生也如此。那么，福尔摩斯先生，咱们边往那边走，边说一个问题，我不想别人知道。”他向四处张望着，仿佛不敢说似的，“你不觉得这案子可能对吉普森先生本人不利吗？”

“我想过这点了。”

“你没有见过邓巴小姐。她各个方面都是一个非常优秀的女人。吉普森先生可能想使邓巴小姐代替他妻子的位置，他们美国人更愿意用枪的。手枪可是他的。”“证实了吗？”“证实了，那是一对手枪中的一支。”“一对中的一支？另一支呢？”“他的武器五花八门，与这支完全一样的目前还没有找到，但枪匣是装一对枪的。”“如果真的一共有两支，另一支总应该能找到吧！”“我们把枪都摆在他家里了，你可以去看一看。”“以后再说吧，咱们还是先去看现场。”

从这里走半英里路，也就是穿过了秋风萧瑟、布满金黄色衰败的羊齿植物的草原，我们看到了一个通往雷神湖的篱笆门。顺着雉



鸡禁猎地的一条小路来到一块空地上，土丘顶上那座弯弯曲曲、半木结构的住宅映入我们眼帘，都铎王朝风格和乔治王朝建筑风格平分秋色。在我们旁边有一个狭长而生满芦苇的小湖，中心部分最窄。一个石桥穿过湖面，湖的两翼有一些小池沼。警官在桥头停下来，告诉我们说："吉普森太太的尸体就在这儿。"

"尸首没有被移动过吗？"

"没有，他们一发现就把我找来了。"

"谁去找你的？"

"吉普森先生。在有人大呼出事时，他和别人一起从宅子里跑出来，是他告诉别人在警察到来之前不许动任何东西的。"

"他很明智。我从报纸上得知枪与伤口的距离很近。"

"是的，很近。"

"是靠近右太阳穴吗？"

"枪口就在太阳穴边上。"

"尸体是怎么倒下的？"

"仰面。没有打斗挣扎的痕迹，一丝痕迹都没有，也没有武器。她左手里还紧紧攥着一张便条，是邓巴小姐写给她的。"

"手里攥着？""是的，我们很难扳开她的手指。""这一点非常关键，这证明不是在她死后有人故意放的条子。听说，纸条写得很短：

　　我将于九时到达雷神桥。

　　　　　　　　　　　　　　　　格·邓巴

"是这样吗？"

"是的，福尔摩斯先生。"

"邓巴小姐承认是她写的纸条吗？"

"是的，她承认。"

“那么这件事她如何解释?”“她准备在巡回法庭上进行辩护。她现在什么也不说。”

“这个案子的确复杂得很。便条的用意非常含糊不清。”

“不过,”警官说,“如果让我说,我认为在整个案情中便条的含意是惟一明确的。”福尔摩斯摇了摇头。

“假设一下,纸条真是她写的,它当然是在一两个小时之前收到的。值得怀疑的是为什么死者手里还攥着纸条呢?她在会见中总不用去看条子吧?你不觉得很奇怪吗?”

“嗯,它确实有点怪。”“我需要坐下来安静地考虑一下。”说完他就坐在石栏杆上。同时他那警觉的灰眼睛向四周不停地看着。突然,他跳起来,冲到对面栏杆跟前,掏出放大镜查看起来。

“真奇怪。”他说道。“是的,栏杆上的凿痕我们也看见了。是过路人凿的吧?”

石头是灰色的,但露出白色的缺口,只有六便士硬币那么大。仔细辨别,可以看出是猛击之类的痕迹。

“只有猛烈的撞击才能出现这样的结果。”福尔摩斯若有所思地说。他用手杖使劲敲了几下石栏,却丝毫没有留下痕迹。“果然是猛击造成的,而且选在一个奇怪的地方,是在栏杆下方,而不是上方。”“但这里离尸体至少有十五英尺。”“不错,是有十五英尺。可能与本案毫无关系,但还是值得注意。好吧,这个地方也没什么值得看的了。你说,附近没有发现脚印吗?”

“地面像铁板似的硬,福尔摩斯先生。不可能留下任何痕迹。”

“那我们走吧。先到宅子里去看看你说的那些武器,然后到温切斯特去,但我现在最想见的就是邓巴小姐。”

我们到他家时,吉普森先生还没回来,却见到了上午来访问过我们的那位神经质的贝茨先生。他带着一种复杂的表情领我们看了他雇主的那些可怕的多种多样的武器,这些都是主人冒险生涯中积累的东西。“吉普森先生有不少敌人,凡是了解他个性的人对此都



不会感到奇怪。”他说，“他每天睡觉时床头抽屉里总有一支子弹上了膛的手枪。他性格狂暴，我们大家都怕他。我们过世的夫人时常被他吓坏。”

“你看过他对她大打出手吗?”“那我倒没看见，但我听见他说过相当卑鄙的话，那是残酷和侮辱的言词，与动手不相上下，共至当着佣人的面儿。”

“这位黄金大王在个人生活方面似乎缺少手段，”当我们走在去车站的路上时，福尔摩斯这样说，“你看，前前后后咱们掌握了不少事实，但我眼下还是无法定论。贝茨先生显然憎恶他的主人，我从他的话中得出的事实却是：发现出事的时候吉普森确实是在书房里。八点半晚餐结束，到那时为止一切都很正常。发现出事的时间是在夜里，但事件却是在条子上写的那个时刻发生的。没有任何证据能够表明吉普森先生自下午五时从城里归来后曾到过户外，而邓巴小姐却承认曾和吉普森太太相约于桥上会面。除此以外她一言不发，因为她的律师劝她保留自己的辩护等待开庭。我有几个极重要的问题需要问她，不见她我放不下心。我只能承认，除一点外，这个案子对她是非常不利的。”

“哪一点，福尔摩斯?”

“就是在她衣橱里发现手枪。”

“什么!”我吃惊地说，“我一直以为这是对她最不利的证据!”

“不是，第一次读到这一点时我便感到有些奇怪，现在熟悉案情之后更觉得它不同于其他证据，我们目前需要的正是不能自相矛盾，只要是自相矛盾就说明有问题。”

“我不明白。”“那好，华生，就设想你是一个预谋要杀死情敌的女人。你已经预先计划完毕，万事俱备，写好纸条，对手到来，拿起手枪，杀死她，一切干得都很利索。做了如此巧妙的案子后难道你会干出极愚蠢的事，你不把手枪扔到身边的苇塘里去消灭证据，反而谨慎地把枪带回家，甚至放在明知必将受到搜查的衣橱



里？我说，华生，了解你的人大概不会说你是一个聪明的人，但即使是你也不会干那么愚蠢的事吧。”“也许感情一时冲动……”“不可能，绝对不可能，这种可能不成立。如果犯罪是事先策划好的，消赃灭迹也必是早已筹划过的。所以，这件事大概给人们造成了严重的错觉。”

“但你的观点还需要大量的证据。”“这正是我们目前需要解决的。一旦你转变了观点，原来最不利的证据也就变成引导我们发现真相的线索。拿手枪来说吧，邓巴小姐说她根本不知道手枪。按照咱们的设想她说的是真话。所以，手枪被别人放到她的衣橱里。究竟是什么人干的呢？一定是那个想要栽赃嫁祸的人。那个人不就是罪犯吗？你瞧，咱们一下子就接近了一条重要的线索。”

那天晚上，我们只得在温切斯特过夜，因为手续还没有办好。第二天早晨，在那位刚刚出人头地的辩护律师乔埃斯·卡明斯先生陪同下，我们获准到监狱里看望邓巴小姐。因对她早有耳闻，我早已做好心理准备去见一位绝妙美女，但相见之下她给我的印象仍是难以忘怀的，我能理解那位令人望而生畏的黄金大王竟然在她身上发现比他自身更为坚强有力的东西，一种能够影响和引导他的生活的力量。当你凝视于她那坚毅刚强、线条清晰却极其敏感的脸时，你会觉得，尽管她也会做出冲动之事，但她的天性中潜有一种内在的高贵，总会使人对她产生好感。她肤色稍黑，身材苗条，神情端庄而脱俗。然而她那双黑眼睛里却满是一种无助与哀伤，犹如落入埋伏的惊恐的小鹿。当她得知前来看她帮助她的是大名鼎鼎的福尔摩斯时，她那苍白的双颊泛起了一丝血色，向我们投来的目光也带有一丝希望之光。

“也许奈尔·吉普森先生已经对您讲过我们之间的情况了？”她低声激动地问道。“是的，”福尔摩斯答道，“那些难言之隐你就不必再说了。见到你之后，我确定吉普森先生说的是实话，不论关于你对他的影响还是你们的纯洁关系。不过，这些情况你为什么不在



法庭上澄清呢?”“本来我不认为指控会成立。我以为只要我们耐心等待，一切都会澄清，我们不用去讲那些难以启齿的家庭细节，谁料现在不但没有澄清反而更严重了。”

“我的小姐,”福尔摩斯急切地大声说道，“你千万不要对此抱有任何美好的幻想，卡明斯先生会告诉你，全部情况对我们极其不利，我们必须竭尽全力才能获胜。如果说你没有危险，那才是自欺欺人，你一定要尽全力帮我搞清真相。”

“我绝不隐瞒任何情况。”“那请你讲讲和吉普森太太的关系。”“她恨我，福尔摩斯先生。她用她那打上热带性格烙印的狂热恨着我。她做事向来彻底，她对她丈夫爱到什么程度，也就对我恨到什么程度。她可能曲解了我和他的关系。我不愿说她的坏话，但她那种强烈的、火一般的爱只是肉体上的，无法正确理解我和她丈夫之间的关系，那是一种理智上的，甚至是精神上的联系。她也想不到我只是为了能对他有所影响才留下来的。现在，我终于感觉到自己错了，我根本没资格留下来，因为我无法快乐，而只是悲哀。虽然可以肯定，即使我离开，这种不快乐也不会消失。”

“邓巴小姐,”福尔摩斯说，“请你详细地给我们讲一讲那天事情的经过。”

“我可以把我所知道的告诉你，但我无法对此加以证实，另外有些情况——而且是极其重要的——我既不能解释也想不出有什么办法可以解释。”“你要做的就是说明事实真相，也许别人可以解释。”

“好吧，那天晚上我之所以去雷神桥，是因为上午我收到吉普森太太的一张条子。我是在给孩子上课那间屋的桌子上发现条子的，可能是她亲手放在那里的。条子上说，希望我晚饭后在桥头等她，有重要之事相告，还说她不想让任何人知道，让我把回信放在花园某处。我不明白这事有什么可保密的，但我还是照做了，准备赴约。她还让我把她的条子烧了，所以我就在课室的壁炉里把它烧了。她很怕她丈夫，因为他对她很粗暴，我常为此事指责他，所以



我想她这样做是为了不让他知道这次会见而已。”

“她却小心地留着你的条子?”“是的。我不解的是，听说她死时手里还攥着那个条子。”“后来呢?”“后来我准时赴约，到了雷神桥，她比我先到。直到那时，我才明白她是多么痛恨我。她发了疯一样，她当时像个疯子，有着精神病患者常有的那种虚幻和自欺欺人。否则，她怎么会表面上对我心平气和而心里却又对我如此仇恨呢?我不想重复她所说的话。她用最骇人听闻、最疯狂的语言倾泻了她满腔的怒火。我一个字也没说，根本说不出来。她那样子让人无法承受。我用手堵着耳朵转身就跑。我离开她时，她还站在桥头疯狂地叫着。”

“就是后来发现她尸首的地方吗?”“离那儿很近。”“但是，如果你离开不久她就死了，你听到枪声了吗?”“没有。不过，说实话，福尔摩斯先生，我被她的叫骂搞得心烦意乱，我直接逃回自己的屋里，根本不可能注意到发生了什么事。”

“你回到了屋里。那么，在次日早晨之前你又离开过屋子吗?”

“是的，出事的消息传来后，我和别人一同跑出去看。”

“当时你看见吉普森先生了吗?”

“看见了，他那时刚从桥头回来。他接着叫人去请医生和警察。”

“你觉得此事对他有所打击吗?”

“吉普森先生是一个自制力很强的人，喜怒皆深藏不露，不形于色，但作为一个能看透他的人，我看出他是深深地动了感情的。”

“现在谈谈最关键的问题，就是在你屋内发现了一把手枪。你以前看见过它吗?”“我发誓，我从未见过。”

“那你何时看见它的?”“次日早晨，警察检查时。”“在你的衣服里?”“是的，在我的衣橱底板上，也就是在衣服下面。”“你猜不出它放在那里有多久了吗?”“头一天早晨还没有呢!”“你怎么知道?”“我头一天早晨收拾过衣橱。”“这是最可靠的证据，说明有人把枪放在衣橱里，想要栽赃嫁祸。”“一定是这样。”“什么时候干的



呢?”“或者是在吃饭时间，或者是我在课堂给孩子上课的时候。”“也就是你收到条子的时候?”“是的，从那时起的整个上午。”“好，非常感谢，邓巴小姐。你看还有什么遗漏吗?”“没有了。”“在尸首对面的石栏杆上有一个新的痕迹。你知道是怎么回事吗?”

“是巧合吧。”

“但是非常奇怪。那个痕迹怎么会那么巧地出现在事发地点，并且又是在事发时间呢?”“对此我真的不知道。”福尔摩斯没有说话。他的苍白而深思的脸现出那种迷惑不解的表情，经验告诉我这是他的天才发挥的表征，在千钧一发的时刻表现得非常明显，以至于大家都不敢出声打扰了。我们的律师、拘留犯和我，都静静而紧张地看着他，不说一句话。他突然从椅子上一跃而起，浑身因紧张和急需行动而微颤起来。

“来，华生，来!”他喊道。“怎么了，福尔摩斯先生?”“别担心，小姐。卡明斯先生，你就静候佳音吧。上帝保佑，我要侦破一个全英国瞩目的案子，邓巴小姐，明天你就会得到消息，请信任我，阴霾即将散尽，真相即将大白，对此我信心百倍。”

从温切斯特到雷神湖本来有不远的路，但因我的心急如焚而显得很远，对福尔摩斯而言简直是更长了。由于神经极度亢奋，他如坐针毡，只好在车厢里来回踱步，要不就用他那敏感的细长手指敲打身边的垫子。快到达目的地时，他蓦地坐在我的对面——我们单独占着一节头等车厢，两手分别放在我膝上，以一种非常顽皮的眼光直视我的眼睛。

“华生，”他说，“我忽然想起，你同我外出办案时总是随身携带武器的，对吧。”这一点对他是大有裨益。每当他冥思苦想根本不顾自身安危时，我的手枪可以发挥重大作用。这些我以前曾对他讲过。

“是的，是的，我在此事上有点心不在焉。但是你现在带着手枪吗?”我把枪从后裤袋里取出来，那是一把精致、灵便而且非常



方便的小武器。他接过枪，打开保险，倒出子弹，翻来覆去地观察。“分量可够重的。”他说。“是的，很重。”他持枪想了一会儿。“你知道吗，华生，”他说，“这支枪将为咱们的侦查发挥重大作用。”“你在开玩笑吧。”“不，我说的是实话，咱们要做一个实验，如果成功，真相就会大白于天下。实验所需的物品就是这支小枪。拿出一枚子弹，把其余的装好，拉上保险，好！这下子重了许多，试验成功更有保证了。”我完全不解他此时的所思所想，而他也无意让我明白，只是一味出神地坐在那里。后来我们在汉普郡小车站下了车。我们雇了一辆破马车，一刻钟之后就到达我们那位以诚相待的友人警官家里了。

“福尔摩斯先生，发现了什么线索?”“这回可要看华生医生的手枪的表现了，”我的朋友说，“就是这支手枪。警官先生，你有十码绳子吗?”于是从本村商店买了一团结实的细绳。

“完全可以了，”福尔摩斯说，“如果你们方便，咱们就可以开始最后一段旅程了。”夕阳西下，一片连绵蜿蜒的汉普郡旷野变成一幅奇妙无比的秋色图景。警官不太情愿地陪着我们，不时用批评和怀疑的目光看着我的朋友，表明他对我朋友的精神正常与否非常忧虑。走近现场时，我可以看出，我的朋友虽然貌似镇静，内心实则非常激动。

“不错，”他回答我的疑问说，“你曾目睹过我的失败。尽管我对这类事情有着天生的本能，但本能有时也是骗人的，我上过当。刚才在温切斯特监狱我第一次有了这个想法，此时我已认定它了。但是灵活的头脑总是有一个弱点，那就是一个人总能想出不同的答案，因为答案的选择范围是较大的，自然容易把我们带入歧途。不过，话又说回来了，咱们只须一试便可以完全解决了。”

他一边走一边把绳子的一端牢牢地拴在手枪柄上。后来我们到了出事地点。在警官帮助下，福尔摩斯非常耐心地画出尸体躺的地点。然后他从灌木丛里找来一块很大的石头。他把石头拴上绳子，



再把它从石栏上往下吊在水面上。然后他站在出事地点，手里举着手枪，枪与石头之间的绳子已经绷直了。“开始！”他喊道。

只见他把手枪举到头部后倏地一松，手枪被石头一下子就拖跑了，“啪”的一声打在石栏上，然后就越过石栏沉入水中去了。福尔摩斯急速跑到石栏旁。他欢呼了一声，无疑他找到了期望的东西。

“还需要比这更有力的证明吗？”他喊道，“华生，快来瞧，你的手枪解决了一切！”他用手指着第二块凿痕，其形状大小与第一块凿痕完全相同。“今晚我们就住在此地，”他站起身来对诧异不止的警官说，“你可以找一些打捞用具，然后毫不费力地捞起我朋友的手枪，并且你还会在近旁捞到那位心存报复的女士所使用的手枪、绳子和石头，这些都是她掩饰罪行并将谋杀罪嫁祸给邓巴小姐的道具。请你转告吉普森先生，我明天上午要见他，我们要商讨一下释放邓巴小姐的事宜。”当天夜里，我们在本村旅店里一边吸着烟斗，一边听福尔摩斯简短地回顾事情的前前后后。

“华生啊，”他说道，“我看你就是把这个雷神桥案件收进你的记录里，也无法增加我的名声。我的思维有些迟钝，缺乏那种把想像力和现实合而为一的能力，而这种综合症应是我的事业的根基。我承认，石栏上的凿痕已经是解决问题最关键的线索，但我没能借此迅速找到答案。

“咱们不得不承认，这位不幸女人的思维是相当深沉精密的，所以揭穿她的诡计实非不易。我看，在咱们办过的案件里恐怕没有比这件案子更奇特的了，也没有比它更能表明畸形的爱是多么恐怖的了。她认为邓巴小姐不论是她的精神情敌还是她的肉体情敌，都是罪不可恕的，显然她把她丈夫对她的冷淡和粗暴举止都归咎于那个无辜的女士了。她下的第一个决心就是结束自己的生命，第二个决心是绞尽脑汁使她的对手陷于比猝死更加可怕的境地。

“现在咱们可以整理她所采取的每一个步骤，这表明她是一个

相当聪明的女人。她很聪明地让邓巴小姐给她写了一个条子，使人相信仿佛是后者选择了犯罪的地点。为了让人轻松地发现条子，到死手里还攥着条子，这一点她做得太过分了，聪明反被聪明误，只须这一点我就应该早些发现疑点。

“然后她偷偷地在宅子里的武器陈列室拿了她丈夫的一对手枪，一支留给自己用，一支在当天早上放掉一颗子弹之后塞进邓巴小姐的衣橱。她在树林里放一枪是不会引起注意的。然后她到桥头，开始设计这个极其精巧的解决罪证的办法。当邓巴小姐来赴约时，她就利用这最后一次机会把她对邓巴小姐的满腔仇恨发泄出来，等邓巴走远之后她就完成了这个可怕的任务。如今每一环，每一步都再清晰不过了，环环相扣，链条完整。报纸也许会问为什么当初没想到去湖里打捞，而事后讲漂亮无用的话，人人都会的。得了，华生，咱们总算解救了一个不平凡的女人，同时也帮助了一个刚强的男人，如果将来他们二人结合，也是可能的，金融界人士到时会发现，吉普森先生已在这个生活的伤心课堂里学到了一些东西。”

爬 行 人

我发表有关普莱斯伯利教授的奇闻轶事的事情，歇洛克·福尔摩斯先生一直赞成，这样做至少可以辟谣，因为二十多年前这个谣言曾经轰动大学和伦敦的学术界。然而，总是有些不悦之事使我未能遂愿，导致事情的真相一直藏在我那个装满福尔摩斯案情记录的铅盒子里。时至今日我们才获准可以发表这个在福尔摩斯退休前不久办理的案子。即使在今天，仍需谨慎从事，不可赘言。

那是一九〇三年九月一个星期天的晚上，我收到一张福尔摩斯惯用的那种自相矛盾、语意不详的条子：



如有时间请立即前来——如无时间亦要来。

S.H.

他晚年时我们之间的关系很特殊。他是屈从于习惯的人，有一些狭隘而根深蒂固的习惯，而我已经成了其中之一。作为一种习惯，我就像是他的提琴，板烟丝，陈年老烟斗，旧案索引，以及其他一些不怎么堂皇的习惯。每当他遇到棘手的案子，需要一个他多少可以依靠的有勇有谋的同伴时，我便有了用武之地。但除此以外我还有其他的用途，我是他思想的一块锐利的磨刀石，我可以激发他的思维，使之趋于活跃，他喜欢在我面前大声整理他的思绪。他的话也很难说是对我一人讲的，其实对墙壁讲效果也是同样的，但不管怎样，他已养成了对我讲话的习惯，因为我的表情以及我的感叹对他的思考还是有所用处的。如果说，我思想的一贯迟钝有时会让他感到无法忍受，感到烦躁不安，但正是这种烦躁促使其灵感更欢快地迸发出来。我的微不足道、不值一提的用处即体现于此。

我匆忙来到贝克街，但见他正深陷于沙发上，两膝高抬，叼着烟斗，沉思无语。他指了指我惯坐的沙发，除此之外没有任何表示可以表明我的存在，就这样地持续了半小时。后来他突然从默想中醒过神来，用他惯常的古怪笑容欢迎我回到老家。

“请原谅我刚才的怠慢，华生，”他说，“在过去的一天里，有人向我反映了一些极其怪异的情况，引起了我对某些更有普遍意义的问题的思考。我打算写篇小论文，讨论侦查工作中狗的用途。”

“不过，福尔摩斯，这个问题别人早讨论过了，”我说，“比方像猎犬，警犬——”

“不是这个，华生，这方面的问题当然是人尽皆知了。但问题还有更微妙的往往不为常人所知所觉的一面。你大概记得那个你用你那种惊世骇俗的方式处理的铜山毛榉案，我曾经通过观察小儿头



脑活动的方法，来推论那个目空一切、傲慢无礼的父亲的犯罪习惯，你记得吧。”“当然，我记得很清楚。”

“我也是这样看待狗的。狗能代表一个家庭，沉闷寡欢的家庭里不会有一条欢快的狗，反之亦然。主人残忍，狗必然凶恶；主人危险，狗也不好惹。狗的情绪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人的情绪。”我不禁摇了摇头。“这是否有些牵强附会？”我说道。他把烟斗重新装满后又坐下了，根本没理会我的评语。

“我方才说的那理论与我目前所研究的问题在实践方面有很大的联系。现在，我的思想有如乱麻，我正力求寻找出一个头绪。有一个头绪可能是：为什么普莱斯伯利教授的狼狗罗依会咬他呢?”

我失望地将头仰在椅背上，天哪，把我从繁忙的工作中召来难道就是为了这么毫无意义的一个琐碎的小问题吗？福尔摩斯朝我扫了一眼。

“华生，你还是老样子!”他说，“你还是没进步，不明白最重大的问题往往取决于最琐碎的小事。但是这件事即使从表面看上去也很古怪。你大概听说过剑桥大学的著名生理学教授普莱斯伯利，像他这样一位德高望重的老学者，他一向宠爱的狼狗怎么会突然咬起他来了呢？你怎么看待这个问题?”“狗生病了。”

“这只是一个可能，但问题是狗咬的不是别人，恰恰是宠爱他的主人，而且它只是在极特殊的情况下才咬主人，平时很乖的。华生，很古怪，非常古怪。铃声响了，看来年轻的伯内特先生比约定时间来得要早一点。我本来希望在他来之前跟你好好谈一谈。”楼梯上响起了很急的脚步声，敲门声也很急促，接着一位年轻人出现在我们面前。他身材修长，面容俊秀，三十岁左右；穿着考究、大方，举止之间流露出学者的儒雅风度，而没有交际场上的那种自命不凡的傲人之气。他和福尔摩斯握了握手，看我的眼光明显流露出他的惊讶。

“福尔摩斯先生，我委托的事情非常敏感，”他说道，“而且我



和教授在私人和工作上的关系亲密，我希望在没有第三者的情况下从容地讲述我的情况。”“不要担心，伯内特先生。华生医生最谨慎不过了，再者，这个案子我实在需要一位助手协助。”“好吧，悉听尊便吧。请不要介意我的慎重。”“华生，伯内特先生是那位著名教授的助教，就住在教授家里，而且是教授女儿的未婚夫。他替教授保密，对教授忠诚，这是义不容辞的，咱们当然能够理解这种合情合理的要求。不过，表示忠诚的最佳方式是想方设法来澄清这个古怪的谜。”

“我也希望如此，福尔摩斯先生。这是我此行的惟一使命。请问你向华生医生讲述基本情况了吗？”“我刚才还没有机会及时告知他。”“那么我来把情况再讲一遍，也好补充最近的新情况。”

“还是由我来重述吧，”福尔摩斯说，“这样可以看看我有无遗漏。华生，教授是个享誉欧洲的名人，生平过着学院式的生活，从无一丝流言蜚语。他是一个鳏夫，有一个女儿，叫易迪丝。他的性格刚强、果断，也可以说是好斗的。这就是基本情况，数月前也是如此，毫无变化。

“后来他的生活轨迹发生了变化。他今年六十一岁，但他和他的同事——解剖学教授莫尔非的女儿订了婚。照我看，这次订婚不是上年纪人的理智的求婚，而是像年轻人狂热的求爱，因为他的行为表现得过于热烈。他的未婚妻爱丽丝·莫尔非是一位品貌俱佳的少女，所以教授对她的痴情也是可以理解的。然而，他自己的亲属对此却是不同情和不理解的。”“我们认为他有些过分了。”

“是的。过分，过激，而且违反常理。因为教授很富有，所以女孩的父亲莫尔非是同意的。女儿的看法却非如此，她还有几个追求者。这些人在财产地位方面虽不如教授，但年龄毕竟与她相当。她似乎并不十分在意教授的怪脾气，对他还是有些喜欢的。惟一的障碍就是年龄。就在这时候，教授的正常生活成了一个谜。他竟然做了前所未有的事，离家外出，且不说去向，两个星期后他疲惫而



归。他对自己的去向只字不说，而平时他是极坦率的。凑巧的是，咱们这位主顾伯内特先生收到一个同学自布拉格寄来的信，信上说他偶然在布拉格见到教授但没来得及跟他说话。这样，教授的亲属才知道他的去向。

“现在讲重点，自从教授回来后，他就发生了奇不可解的变化。他变得鬼鬼祟祟，周围的熟人都觉得他不再是原先他们了解的那个人了，有一个魔影遮住了他美好的本性。他的才智一如既往，他的讲课还是那么生动丰富。但在他身上总是表现出一种新的东西，一种出人意料而不祥的东西。他的女儿向来是全心全意深爱父亲的，她屡次努力揭下父亲的面具，多次试图恢复以前的那种亲密无间的父女关系。伯内特先生也做了同样努力，但一切皆无济于事。现在，伯内特先生，请你亲自讲讲信件的问题吧。”

“华生医生，你能理解，教授一向对我毫无隐瞒，没有秘密，即使他有儿子或弟弟，他们的地位也不及我。作为他的秘书，他的一切信件都由我经手，也是由我拆开并加以分类的。但从这次他回来后这一点就发生变化了，他对我说可能有一些来自伦敦的信件，邮票下画有十字，这些信要单独放在一边，由他亲自拆阅。后来果然有几封这样的信经我手收到，上面印有伦敦东区的邮戳，字迹显然不是一个文化人所写。不知教授是否写过回信，即使回信也不是由我办理的，因为他从未把回信放在我们发信的邮筐内。”

“还有小匣子。”福尔摩斯说。“是的，小匣子。教授旅行回来时，带回一个小木匣子。这个东西是惟一能够表明他曾经到大陆旅行过的物品。那是一个精雕细刻的木匣，好像是德国手工艺品。他把木匣放在工具橱内。有一次我去找东西，无意中拿起这个匣子。不料教授勃然大怒，用相当粗野的话训斥我，而我不过是出于普通的好奇心罢了。第一次发生这样的事情，我的自尊心大受伤害。我极力辩解，说我只是无意地拿起匣子而已。而那天整个一个晚上我都觉得他凶狠地瞪着我，他对这事儿是记恨于心的。”说到这里，



伯内特先生从口袋里掏出一个小日记本。“这件事发生在七月二日。”他补充说。

“你真是一个严谨理智的证人，”福尔摩斯说，“你记的这些日期对我很可能是非常重要的。”“系统方法也是我向这位著名老师学来的一项知识。自从我发现他的行为变得古怪以来，我就觉得有责任研究他的病历。所以，我细心记下了在七月二日这天，当他从书房中走到门厅的时候，罗依咬了他的事。后来，在七月十一日及七月二十日都发生了同样的事情。后来我们赶紧把罗依关到马厩里去了。罗依本来是一条听话懂事的好狗，我这样说大概你会感到厌烦吧。”伯内特的口气是不悦的，因为福尔摩斯显然是在想着他自己的事情，没有听进他的话。福尔摩斯紧绷着脸，两眼瞪着天花板出神。后来，他猛地清醒过来。

“怪事，真是怪得很！”他喃喃地说道，“我还是第一次听说过这种事。原来的情况就这些了吧。你方才说事态又有了新的发展。”听到这话，客人那豪爽率直活泼的面庞顿时变了色。那是由于他想起了往事。“现在我要讲的事发生在前天夜里，”他说道，“大约在夜里两点钟左右，我醒了，躺在床上，突然听见一种沉闷的、模糊不清的声响，从楼道里渐渐移动过来。我打开屋门往外张望。教授是住在楼道另一端……”

“日期是……”福尔摩斯打断他的话。客人对这个突然的问题明显地表现出不耐烦。

“我已说了，是在前天晚上，就是九月四日。”福尔摩斯微笑地点一下头。

“请继续讲。”“他住在楼道另一端，要到达楼梯必须经过我的门口。那天我看见的情景实在可怕，福尔摩斯先生。我认为我的神经已经非比寻常，足够坚强了，但那天的情景把我也吓坏了。整个楼道是黑暗的，只有一道光从中间的一个窗户透出来，我看见有个黑乎乎的东西从楼道那边慢慢地爬过来。当它爬到光亮的地方时，



我一看却是教授。他在地上爬着，福尔摩斯先生，在地上爬！并且是手脚并用一起爬，脑袋向下耷拉，但他看起来却是一副轻松省力的模样。我吓得都呆了，直到他爬到我门口，我才醒过来，走上前去问他是否需要我扶他起来。他的回答是极其特别的，他一跃而起，骂了一句最难听的话，立刻下楼去了。我等了一个钟头左右，他也没回来。他可能直到天亮才回屋。”

“华生，你怎么看？”福尔摩斯仿佛是一个病理学家，拿一个罕见的病例来问我。

“也许是风湿性腰痛。我有一个患有严重此症的病人就是这样走路的，而且得这种病的人总是心烦，脾气暴躁。”“你真厉害，华生！你总是脚踏实地，言之成理。不过风湿性腰痛是讲不通的，因为他当时是一跃而起。”“他的身体棒极了，”伯内特说，“说实在的，这些年来我还从未见过他像现在这样如此结实健壮。但这些事实毕竟发生了。这不是一个可以找警察侦破的普通案件，而我们又实在一筹莫展，不知所措，我们预感灾祸即将降临而无力阻止。易迪丝，就是普莱斯伯利小姐，我们都感到不能再这样束手无策了。”

“这确是一个奇异、发人深省的案子，华生，你怎么看？”“从医生的角度来讲，”我说道，“我认为这该由精神病学家来处理。老教授的脑神经一定经受了恋爱的刺激。他外出旅行就是为了逃脱情网。他的信件和木匣可能与其他私人事务有关，比如借款或者股票证券，是放在匣子里的。”“而狼狗敌视他的证券交易？华生，不对，这里面肯定大有文章。目前我只能说……”后面的话无人能知道，因为门突然打开，一位小姐被引进屋来。伯内特顿时跳起来，伸手拉住了她也伸过来的手。

“亲爱的易迪丝，没出什么事吧？”“我必须来找你，杰克，实在是太吓人了，我再也不敢一人独自呆在那里。”“福尔摩斯先生，这就是我刚才说的那位小姐，我的未婚妻。”“先生，我说的对吧，这不正是方才即将得出的结论吗？”福尔摩斯笑着说，“普莱斯伯利



小姐，你是不是想告诉我们事态又有发展了?”她是一个传统英国型的漂亮姑娘，她礼貌地向福尔摩斯打了一下招呼，就坐在伯内特身边。

“我发现伯内特先生不在旅馆，就猜他或许在这儿。我自然知道他请你帮忙。福尔摩斯先生，请你帮帮我那可怜的父亲。”“希望还是有的，普莱斯伯利小姐，但案情还不够明朗化，我们还必须等待。你带来的消息或许可以说明一些问题。”“我要说的是昨晚的事。昨天一整天他都显得古里古怪。我想，他有时候就像做梦似的。昨天就是那样。他不像是我父亲。他的外壳虽然还是老样子，但实际上已经不是他了。”“请您把昨天发生的事情说一下。”

“夜里我是被狗的狂叫声惊醒的。可怜的罗依现在被锁在马厩旁边。我每天都是把屋门锁上才睡觉，杰克·伯内特先生会告诉你的，我们都有一种不祥的预感。我的卧室在楼上。碰巧昨晚我的窗帘没有拉上，月光很明亮，我躺在床上两眼盯着白色的窗户，想着狗会因何狂吠，却突然看见了我父亲的脸。我吓得几乎昏过去。他的脸贴在玻璃上，一只手举起来，仿佛扶着窗框。如果窗子真的被他打开，我一定会疯了。那不是幻觉，福尔摩斯先生，绝对不是幻觉。我肯定，估计有二十秒钟的时间，我就那样瘫在床上盯着他的脸。他后来就消失了，但我根本不能动弹，虽然我很想到窗口看他到哪儿去了，我躺在床上，出了一身冷汗。早餐时他的态度很粗暴，对夜里发生的事只字不提。我也没说什么，只是找了个借口就进城了，我来找伯内特。”福尔摩斯似乎十分惊讶于小姐的叙述。

“小姐，你说你的卧室是在楼上。园子里有高梯子吗?”

“没有，我正是因此而害怕，根本没有丝毫办法可以够得着窗子，但他偏偏在窗口出现了。”

“日期是九月五日，”福尔摩斯说，“这就更复杂了。”这回小姐倒是非常惊讶了。

“福尔摩斯先生，你又一次提到了日期?”伯内特说，“难道日



期对这个案子很重要吗?”

“可能，很可能，但我目前还没有掌握充分的资料。”

“你是认为精神失常与月球运转有关?”

“不，不是。我想的与此无关。也许你可以把日记本留下给我，我想核对日期。华生，我看咱们可以定下行动计划了。小姐已经告诉咱们，我信任她的直觉，她父亲在某些日子对自己做过的事情并没有记忆，所以咱们可在这种时候去拜访他，假装是应约前往。他可能会认为是自己的记忆出错，如此咱们就可以从近处观察他，这就是咱们首先要做的侦查。”

“这样很好，”伯内特说，“不过，我得提醒你，教授有时候脾气暴躁，行为粗鲁。”福尔摩斯微微一笑说:“如果我的设想正确的话，我们有理由，而且是足够的理由尽快见到他。伯内特先生，这样吧，明天我们一定到剑桥。如果我没记错，那里有一个切克旅馆，出售的葡萄酒还算可以，床单也勉强清洁。华生，咱们未来几天的命运或许比落到这个地步还糟糕呢。”星期一早晨我们已经走在通往著名大学镇的路上了。这对福尔摩斯倒很容易，因为他是孤家寡人，但有家有业的我却忙得焦头烂额，因为迄今为止我的业务范围已经有些规模了。一路上他没有提起案子的事儿，直到我们把衣箱在他说的那家旅馆内存好之后，他才开口说话。

“华生，我看咱们应该在午饭之前去见教授。他十一点要讲课，中午应该在家休息。”“找什么借口去访问呢?”福尔摩斯匆匆看了一下日记本。

“他在八月二十六日有过一段狂躁时期。咱们假设他脑子现在不大清醒，如果咱们坚持说是有人约咱们前来，他大概也不会否认。你能不能厚着脸皮试一下?”

“只能如此。”“华生，厉害！你既能脚踏实地，又能勇于进取，让我们去试试吧。找个当地人带咱们去吧。”我们坐着一辆漂亮的双轮马车，经过一排古老的学院建筑，拐进一条三排的马车道，在



一座漂亮的住宅门前停下了。这座宅子被周围种满紫藤的草坪所环绕，看来教授不仅生活得舒适，而且环境优雅奢侈。马车靠近时，前窗露出来一个头发花白的人头，浓眉下面，一双戴着玳瑁眼镜的锐利眼睛在打量着我们。很快我们就进了教授的府邸。他站在我们面前，其外貌、举止无丝毫怪异之处，但正是他先前的古怪行为才把我们从伦敦引来的。他身材高大，五官端正，举止庄重，身着礼服，具有大学教授应有的气质、尊严。他的眼睛格外引人注目，犀利而敏锐，机警到了近于奸诈的程度。

他看了我们的名片。“请坐，先生们。不知光临敝府有何见教?”福尔摩斯温和地微笑着说:“教授，这正是我要问你的。”“问我?”“也许是误解。我听别人说，剑桥大学的普莱斯伯利教授需要我们效劳。”

“原来如此!”在他那锐利的灰色眼睛里闪过一股恶毒的光芒。“你听说的，是吗?请问是谁告诉你的?”“抱歉，教授，这有些不便。如果是误解，也没什么，我道歉好了。”“不必。我对此事很感兴趣，一定要搞清不可。你有什么纸条、信件或电报什么的可以说明你的来意吗?”

“没有。

“你是不是想说我请你来的?”

“这个问题不太好回答。”

“当然不好回答,”教授厉声说，“不过，这个问题可以由他人轻松回答。”他走到电铃旁边，我们暗中的主顾伯内特先生便应着铃声走来。“伯内特先生，进来。这两位先生说是应约从伦敦而来。你处理我的全部信件，你登记过寄给一个名叫福尔摩斯的人的信件吗?”“没有，先生。”伯内特脸上一红。

“现在知道了,”教授愤然地瞪着我的同伴，“先生,”他两手按着桌子，身体向前倾着，“我认为你很可疑。”福尔摩斯不在意地耸耸肩。“我只能再说一遍，我们打扰你了。”



“事情可没那么简单，福尔摩斯先生!”这个老头儿尖声叫道，脸上流露出特别恶毒的表情。他站在门前拦住我们的去路，可怕地用两手威胁着我们。“想走？做梦!”他痛恨得脸上的肌肉都抽搐起来，高声向我们乱喊。要不是伯内特先过来调解，我们只有一路开战才能离开这间屋子。“尊重的教授，”他喊道，“别忘记你的身份!你应该考虑到这事传到学院会产生什么后果！福尔摩斯先生是一个有名的人，对他不能如此无礼。”于是这位教授无可奈何地让开了门口的路。我们幸运地离开了住宅，走到外面安静的马车道上。对于此事，福尔摩斯竟然感觉很有意思。

“这位学识广博的朋友的神经确实有点毛病，”他说，“咱们冒昧拜访也许有点无礼，但我还是达到了与他接触的目的。好家伙，华生，他在跟踪我们，这家伙大概后悔放咱们走了。”我们身后的确响起一阵跑步的声音，但是，我放心地发现，那不是可怕的教授，却是他的助手，在马车道的拐角出现了。他喘着气向我们走来。

“真对不起，福尔摩斯先生，我很抱歉。”

“没什么，伯内特先生。这是我的职业中常有的情况。”

“我从没见过他像今天这样骄横跋扈。他变得更加凶恶了，这正是他女儿和我担心出事的原因。但他的脑子是完全清醒的。”

“他太清醒了!”福尔摩斯说，“我事先没想到。他的记忆力显然比我估计的要好得多。对了，我们走之前想看一下普莱斯伯利小姐房间的窗子，可以吗?”伯内特拨开灌木引路，我们看见了楼的侧面。

“左手第二个窗子就是。”

“哇，它可不是一般的高。不过，你看窗子下面有藤子，上面有水管，可以攀登。”

“连我都爬不上去。”伯内特说。

“是的。对一个正常人来说，这太危险了。”“还有一件事，福尔摩斯先生，我搞到了跟教授通信的那个伦敦人的地址。教授今天



早上好像给他写了信，我从他的吸墨纸上发现了这个地址。竟然做这种可耻的事儿，我感到很难堪，但我没有办法。”福尔摩斯看一眼那张纸头，放进衣袋里。“多拉克——一个怪姓氏”，我想可能是斯拉夫人，不管怎样，这个情况很重要。伯内特先生，我们今天下午回伦敦，继续留在这儿已无用处了。我们不能逮捕教授，他没犯罪；也不能限制他的行动，因为没法证明他神经失常。目前只能以静制动。”

“那我们到底怎么办呢？”“耐心些，伯内特先生，情况马上就会有所好转，如果没出现错误，下星期二可能是一个危险时刻。到时我们一定前来。坐等的这段时期毕竟很不愉快，如果普莱斯伯利小姐能拖延她在伦敦的停留……”

“这容易。”“那就让她留在伦敦，直到我们通知她危险已过。目前让教授随意行动，不要忤逆他，只要他喜欢就好。”

“他来了！”伯内特惊恐地小声说。我们从树枝缝隙间看见教授那高大的身躯从前厅走出来，他左顾右盼四处张望着，身子向前倾，两手下垂摇摆着。秘书向我们摆手告别，就从树丛间溜走了。一会儿，我们见他回到教授身旁，两个人仿佛一边高声谈论着什么，一边走进屋内。

“看来教授已猜出了咱们的行动，”福尔摩斯一边跟我往旅馆走，一边说，“虽只是短短一见，但我仍发现他的思维相当清晰，具有缜密的逻辑。性情可真火爆，不过从他的立场看，这也不无缘由，因为他猜出了侦探跟踪他并且是他自家人要求这样做的。我看伯内特的日子不会好过了。”途经邮局时，福尔摩斯发了一封电报，当晚便收到了回电。他把电报扔给我看。

> 已走访商务路，见到多拉克。其人和蔼，为波希米亚人，略上年纪，经营一家大杂货商店。
>
> 麦希尔



“麦希尔是在你搬走之后才来的，”福尔摩斯说，“他是我管理日常事务的杂务工。了解教授秘密通信的对象是必要的，此人的国籍和教授的布拉格之行有内在关系。”

“真是太好了！总算有两件事可以联系在一起了。现在我们好像面对一大堆毫不相关的事件。比如说，狼狗咬人和波希米亚之行有什么关系？它们和夜里在楼道爬行又有什么关系？而你的日期是最神秘的了。”福尔摩斯一边微笑一边搓手。我们此时坐在旅馆里的陈旧起居间里，桌上摆着一瓶他要的著名葡萄酒。

“那好，咱们先来看一下日期之间的联系。”他说。他把五指并在一起，就像是在班上讲课似的。“有才干的伯内特的日记表明，七月二日首先出事，从此每九天仿佛便会有周期性的出事。只除了一次，最后一次是在九月三日，也符合九天规律，八月二十六日也不例外。这难道能以巧合解释吗？”我不得不同意他的看法。

“所以我们可以暂时假设，教授每九天用一种烈性药物，药效短暂但毒性较大。一经被烈性药物所刺激，其本身暴烈的性格就可想而知了，暴烈得骇人听闻。他是在布拉格学会使用这种药物的，供应他药品的就是这个波希米亚经销商。这样，所有看似不相干的事件都联系在一起了，华生！”“那狗咬，窗口的脸，楼道里爬行这些事怎么解释呢？”“目前还无法说清，不管如何，咱们总算有了好的开端。要等到下星期二才会有新的发展。目前我们只能在和伯内特保持联系的同时，享受这个迷人城市令人心旷神怡的景色。”次日早晨伯内特偷偷溜出来向我们报告最新的消息。正如福尔摩斯所说，伯内特处境难堪。教授虽未明确指责是他把我们找来的，态度却是极其粗暴，显然有所不满，但今早他又恢复了正常，照常给学生做了精彩的演讲。“暂且不谈他的异常发作，”伯内特说，“他的确比从前精力更为充沛，思路也更为清晰了，但他完全变成了另一个人，一个我们陌生的人，而不是记忆中熟稔的他了。”“看来这一



个星期我们是无事可做了,”福尔摩斯回答说,“我很忙，华生医生还有许多病人。咱们约好下星期二的这个时间在这里见面，相信下星期二我即使不能消除问题，也能对问题做出解释。在此以前，如果有情况发生请写信告诉我。”

后来，连续几天我也没再见到福尔摩斯。星期一晚上我收到他一张简短的便条，叫我在火车站等他。前往剑津的路上，他告诉我，情况很好，教授家里平静无波，他本人的行为也很正常。当天晚上我们在老地方切克旅馆安顿下来后，伯内特对我们也是这样说的。“今天他收到伦敦的来信，还有一个小包裹，上面都有十字，我没拆。就这些。”

“这些大概也就足够了,”福尔摩斯担忧地说，“伯内特先生，依我看今晚事情便会水落石出。如果我的推论正确，今晚便会出结果。要达到目的，须得仔细观察教授。你今晚最好不要睡觉，要警觉观察。如果你听见他经过你的卧室，千万别惊动他，要悄悄地跟踪他。华生医生和我将会隐蔽在附近。对了，你说的那个小匣子的钥匙在哪儿?”“在他的表链上。”“我觉得咱们的研究必须先集中在匣子上，如果迫不得已就强行开锁检查。宅子里有没有其他强壮的男人?”“有一个马车夫，叫麦克菲。”“他在什么地方睡觉?”“在马厩楼上。”

“会用得着他，现在做的只有这些，其他的只能坐观事态的进一步发展。再见吧，我相信晚上会看见你的。”接近午夜时分，我们埋伏在教授家前厅正对面的树丛里。夜色清朗，天气寒冷，我们都身着大衣。风不大，不知疲倦的白云不时地遮住半月。在这种环境中等候本来是沉闷乏味的，但期待的激动心情刺激着我们，我朋友还不时增强我的信心，说怪案马上就会水落石出了。“如果我对九天周期的估计是正确的，那么教授今晚一定会发作，而且很厉害。”福尔摩斯说，“以下几件事都指向同一结果：他的怪症状是自布拉格回来以后才有的，他与伦敦的一个波希米亚商人秘密通信，



这个商人可能是布拉格某个人的代理人，今天他还收到商人寄来的包裹。他用的是什么药及为什么用药，虽不可知，但那是从布拉格寄来的却毋庸置疑。他是按照严格规定用药的，这就是周期为九天，是它引起了我最初的注意。他的症状十分古怪。你注意他的指关节了吗？”我承认未曾注意。

“关节大且有老茧，我从未见过，华生，看人先看手，然后看袖口，裤膝和鞋子。他的古怪的指关节只有在某些职业……”这时福尔摩斯突然用力一拍脑门，“啊，华生，华生，我实在是太笨了！这看似难以置信，但一定是如此，一切关键的问题都说明了这一点。我居然没有看出这些概念的联系！那样的指关节，狗，还有藤子！我真该退到我梦中的农庄里去了。快瞧，华生！他来了！现在咱们可要亲眼目睹了。”前厅的门慢慢地开了，借着灯光教授的高大身材出现了。他站在门口，穿着睡衣，虽是直立着，身子却向前欠着，两手垂在身前，和我们上次见他的模样相同。他来到马路上，突然颇为奇特地弯下身去手脚并用地爬起来，不时跳跃一下，仿佛精力过剩，无处发泄。他沿着房子向前爬到尽头就拐过屋角去了。这时伯内特溜出房门，悄悄地跟着他拐过去。

“华生，快来！”福尔摩斯叫道。于是我们蹑手蹑脚地转移到树丛中一个有月光照耀、能看到房子侧面的地方。教授的一切清晰可见，他在长满长春藤的墙脚下趴着，突然间他以异乎寻常的矫健姿势向墙上跃去。他从一根藤爬向另一根藤，抓得十分牢固，显然是盲目地单纯地发泄精力而自娱。他的睡衣敞开了，在两边拍打着，使他看起来活像一只贴在墙壁上的巨大的蝙蝠，在月光照射的墙上投下了奇怪的影子。过了一会儿，他一定是玩得无聊了，又一根藤一根藤地降下来，爬向马厩，仍然是那副怪姿势。狼狗已经警觉起来并狂吠着，看见它的主人叫得更凶了。锁链被它挣得绷直，狗狂怒地要扑上来。教授故意趴在狗够不上他的地方，想尽办法激怒狼狗。他先是抓起一把石子朝狗的脸上摔过去，又抄起一根棍子去捅



狗，用手在狗狂吠的嘴前面左挥右舞，挑弄得狗更加疯狂地乱喊乱吠。在我们一生的探险生涯中，这真是如此奇特，前所未见，一个情感深沉且尊贵的人竟然会像蛤蟆一般趴在地上，去惹一只狂怒的狼狗，用各种精心而故意的残忍方式，弄得狗直立起来对他疯狂地扑叫。

事情突然发生了！锁链倒没被挣断，而是狗滑出了套在脖子上的皮圈，而那皮圈本是为粗脖子狗制做的。只听铁链落地的声响，接着只见人狗滚成一团，狗的吠叫和人的惊呼混杂在一起。教授几乎丧命。狼狗咬住他的咽喉，伤得极深，我们急忙赶上前去把他们分开。此时教授已处于昏迷状态，若非伯内特及时赶来，喝住了狗使它恢复了安静，我们的处境是很危险的。叫喊声把睡眼惺松的马车夫也引了出来。“我早就知道会这样，”他摇头说道，“我看见过他这样逗狗，狗早晚会咬到他。”

我们拴上狗，把教授抬进了卧室。伯内特也懂医，一直在协助我处理他那被咬破的喉咙。犬齿差点咬断颈动脉，出了大量的血。半小时以后，危险过去了。我给病人注射了吗啡，他昏昏入睡。直到这时，我们大家才松了一口气，面面相觑，开始估计形势如何。

“我觉得应该找一位外科权威来给他看病。”我说。“不行！”伯内特大声说，“现在只有家里人知道丑闻。咱们都靠得住，不会泄露，家丑一旦外传，结局是不难想像的。你们要顾及他在大学里的地位，他在欧洲的名誉，还有他女儿的感情。”

福尔摩斯说：“不错，我认为咱们应当保密，不再外传，还有，我们必须采取措施防止事态再发生变化。伯内特先生，把表链上的钥匙拿过来。麦克菲看守病人，发现情况立即报告我们。咱们去看看教授的神秘匣子。”东西不多，只有一个小空瓶，另一个用了少许，一个注射器，几封字迹歪斜、外国人写的信，但这些东西足够解释一切了。信封上画着记号，表明正是这些信是教授严密保管不容秘书经手的，每封都有商务路的发信地址，并用“多拉克”的签



名。里面装的只是邮寄新药瓶的清单，或货款的收据。但另外还有一封信，是文化人的字迹，上有奥地利邮票和布拉格邮戳。“这回可有证据了！”福尔摩斯掏出信纸说道。上面写道：

尊敬的同行：

自从您光临寒舍后，我再三考虑您的情况，虽有特殊需要治疗的理由，但我仍建议您谨慎从事，因为以往治疗效果表明该药具有相当的危险性。

类人猿血清效果可能甚佳。但诚如我所言，我所使用的是黑面猿，因为我只有它的标本。黑面猿属爬行及攀登类，不及直立类的类人猿更接近人类。

谨请您慎重行事，切勿在不成熟阶段将此疗法外传。我在英国还有一主顾，皆由多拉克做我的经纪人。

请每周按时报告疗效。此致

崇高的敬礼

H·洛文斯坦

洛文斯坦！这个名字使我回想起报纸上的一段摘录，讲述一位匿名的科学家正在以一种奇特的方法研究返老还童术和长生不老药。他研制成一种强壮血清，但因他拒绝公布成分，而被医学界列为禁用之列。我把这个消息简明扼要地向他们二人说了一下。伯内特从书架上取下一本动物学手册，读道：“‘黑面猿，喜马拉雅山麓大型黑面猿猴，是最大型类人的爬行猿，’这里还记载着许多。啊，福尔摩斯先生，谢谢你的帮助，终于找到根源了。”

“但真正的根源，”福尔摩斯说，“实际是教授不合时宜的恋爱，这使得他急于恢复青春。一个人如果超越自然之上，他必然会堕落于自然之下；最高等的人，一旦脱离人类命运的正道，必然会变成更低等的动物。”他手里拿着小瓶，坐在那里沉思了一会儿，双眼



凝视着透明的液体。“我马上写信告诉此人，他的这种行为无异于犯罪。教授和他的交易将会结束，我们这件事便会了结，但类似的事情还会发生，其他人会想更高明的方法，但那总是具有危险性的，对人类造成一种实际的威胁。华生，你想一想，那些一心已沉迷于物质追求和感官享受的人都想延长他们那无价值的生命，而注重精神价值追求的人则不愿违背更高的呼唤，结果是不善者生存下来，如此一来，世界岂不变成了污水浊泥?”然后，福尔摩斯从椅子上一跃而起。“伯内特先生，我看情况已经很清楚了，种种细节有了解释。敏锐的狗最先察觉到教授的变化，罗依咬的不是一个人，而是一只猿猴，而逗狗的是猴不是人。攀援是猴的一种本能，教授探头到女儿窗口纯属无心。华生，早晨有列火车开往伦敦，现在咱们先到旅馆喝杯茶还来得及。”

狮 鬃 毛

在我退休以后，居然有一件离奇难解的案子，其难度绝不亚于我从前所办的任何案件。这案子落到了我的身上，甚至可以说是找上门的。事情发生在我退居苏塞克斯小别墅以后，那时我已经全身心地投入到恬静的田园生活之中，这正是我在阴沉多雾的多年伦敦生活中所时常渴望的生活。退休以来，华生只偶尔来度过一个周末，这也就是我和他的全部来往了。所以，我不得已只好亲自记录案情。如果他在场，他一定会对故事的紧张开端大肆渲染，使读者的心绷成一条弦，会对我的最终胜利直露赞美之词。可惜啊，他毕竟不在场，所以我只好以我的方式平铺直叙，把我研究狮鬃毛之谜的每一步骤用我自己的话表现出来。

我的别墅坐落在苏塞克斯丘陵的南麓，面对着辽阔的海峡。在



这个海角，整个海岸都是白垩的峭壁，如果要到海边去，必须通过惟一的一条狭长崎岖、陡峭易滑的小径。在小路的尽头，即使在涨潮的时候，也有一百米的布满卵石的海滩。但随处可见弯曲的凹陷的地方，好像天然的游泳池，每次涨潮都蓄满了水。在这样一条向两边延伸数英里的海岸上，只有一个小海湾即伏尔沃斯村突兀地介入这条直线。

我的别墅里很冷清。我，老管家，还有我的蜜蜂，是这座房子里一切有生命的动物。哈罗德·斯泰赫斯特著名的私立学校——三角墙学校就坐落在半英里外。学校面积不小，有几十名为不同职业接受培训的青年学生，还有几名教师。斯泰赫斯特在年轻时代是一名小有名气的剑桥大学的划船运动员，也是全能的优秀学生。自从我移居海滨以来，我们相处得一直不错，也是我惟一的可以不经邀请就可以在晚上相互访问的好朋友。

一次来势凶猛的大海风在一九〇七年七月，自海峡向海岸登陆，把海水冲积到峭壁底，在潮退以后留下了一个大咸水湖。早晨风平浪静，被冲洗过的海滨焕然一新，空气异常清新，如此的良辰美景，坐在家中岂能忍受？于是我在早餐前出来散步，呼吸新鲜空气。我沿着峭壁在朝向海滩的小路上溜达，突然听见背后有人在喊，原来是斯泰赫斯特在向我招手。

"多么美好的清晨，福尔摩斯先生！我就知道会见到你的。"

"你是去游泳吧？"

"你又开始习惯式的推论了，"他笑了，用手指着鼓鼓的衣袋，"是的，麦斐逊一早就出来了，我要去找他。"弗茨罗伊·麦斐逊是一名科学讲师，很英俊，蓬勃的生命力因患风湿热之后得了心脏病而削弱。即使如此他也是一名天生的运动员，在各种各样不剧烈的运动中都是出类拔萃的。他一年四季坚持游泳，我也喜欢游泳，所以时常遇上他。就在这时，他出现了。他的头在小路尽头的峭壁边缘上露了出来，接着他的身影踉跄不稳，像喝醉了酒似的，出现在



崖上。突然他把两手往头上一举，痛叫一声，向前扑倒在地。斯泰赫斯特和我急忙跑过去——我们那时相距有五十多米——扶他仰过身来。他快死了，那失神深陷的眼睛和青得骇人的双颊显然是死前的征兆。回光返照时，他以认真警告的神情发出两三个字，声音含糊不清，但我听见他嘴里迸出来的最后一个词是“狮鬃毛”。其含义漫无边际，毫无头绪，但我实在不能把它读做别的字音。说完之后，他两手一伸，侧着倒下死了。

我的同伴被这情景吓得惊慌失措。而我，正如大家想像的那样，每一根神经立即活跃起来。这些事态表明，这是一个非同寻常的情况。他只穿着柏帛丽雨衣、裤子和没系鞋带的帆布鞋。倒地的时候，围在他肩上的柏帛丽雨衣滑落下来，露出他的躯干。看后，大家皆目瞪口呆，他的后背布满暗红色的条纹，仿佛他被人用极细的鞭子猛抽过。那鞭子一定是极富弹性的，因为他整个肩部和肋部全是肿胀的长鞭痕。他在极度痛苦中咬破了下唇，嘴边不断滴着鲜血，他那早已痉挛变形的脸表明他是多么痛苦啊！

我们正跪在死者身旁万分不解时，有一个人的身影罩过来，是伊恩·默多克来到我们身旁。他是一名数学教员，身材瘦高，肤色黝黑，因少言寡语和性情孤僻，极少有朋友。他似乎完全生活在高度抽象的圆锥曲线和极数的世界里，与日常生活毫无牵挂。他被学生当做怪物，时常成为他们嘲弄的对象，然而他那墨黑色的眼睛，黑黝黝的肤色以及他那偶尔发作，只能用狂暴形容的脾气表明他身上具有异样气质。有一次，他被麦斐逊的小狗弄得心烦意乱，最后一把抓起狗就把它从玻璃窗扔了出去。若非他是一名优秀教师，单凭此事就足以使斯泰赫斯特解聘他了。这位复杂的怪人来到我们身边，但此刻看来他是真的被死者的惨相惊呆了，尽管小狗事件表明他对死者没什么好感。

“真可怜！太可怜了！我该做些什么？我能帮忙吗？”

“刚才你们在一起吗？你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吗？”



“没在一起，今天我出来晚了，还没到海滨去呢。我刚从学校出来。我能做些什么呢?”

“你赶紧到伏尔沃斯分驻所去报案。”

他二话没说，转身即以最快速度奔跑开，我主动承担了办案的重任。早已吓呆的斯泰赫斯特还呆在死者旁边。我第一步就是记下留在海滨的人。我站在小路的顶端，这可以望见整个海滨，但那里无一丝人影，只有远远的两三个人影向伏尔沃斯移动着。之后，我走了下来。白垩的土质中掺杂着粘土和灰泥岩，我见小路上只有同一个人的上行和下行的脚印，这表明，今天早晨只有他自己沿着这条路去了海滨。我在一个地方看到了按在斜坡上的手掌的痕迹，是麦斐逊上坡时跌倒留下的。我还发现了一个圆形的小坑，看来他不止一次地跪下来过。在小路下端，是退潮留下来的咸水湖。一块岩石上放着毛巾，说明他在湖边脱过衣。毛巾叠得很整齐，且是干的，看来他没有下过水。当我在硬卵石之间搜寻时，还发现了他的帆布鞋印和赤足脚印。这说明他已准备下水。

问题已经很明了，这却是我生平所遇见的最怪异的问题之一。死者来到海滨最多不过一刻钟，斯泰赫斯特从学校出来紧随其后，这一点确定无疑。他去游泳，已经脱了衣服，赤足脚印可以说明。然后他突然披上衣服——衣服凌乱未扣好扣子——未曾下水或至少未曾沾湿身子就回来了。他改变主意的原因是他遭到令人惨不忍睹的、被折磨的难以忍受的鞭打。他得以离开那个恐怖的地方完全是凭借最后一口气。这种令人发指的事儿是谁干的呢?不错，在峭壁基部是有些小洞穴，但是初升的太阳直射在洞内，里面的东西毫无遁形，远处海滨虽有几个人影，但离得太远，不可能与本案有关，再说还隔着麦斐逊要游泳的咸水湖，湖水一直冲到峭壁。海上，有两三只渔船离得不太远，以后有时间可以查问一下船上的人。眼下有几条线索可供调查，却没有一条是明确的。

当我再次回到死者身旁时，已经有几个人在围观。斯泰赫斯特



自然还在那里，默多克找来了村里的警察安德森。后者是一个高大结实、黄髭笨拙的苏塞克斯类型的人——这种人笨重无声的外表往往掩盖着机智的头脑。他正一言不发地倾听着，把我们说的要点都记录下来后把我拉到一边说："福尔摩斯先生，希望你能帮助我。对我而言，这是大案子，如果出了差错，我的上级刘易斯就会训斥我。"

我让他马上找来他的上司，再找一个医生，在他们来之前任何人都不许破坏现场。趁此际，我搜查了死者的口袋，里面有一块手帕，一把大折刀，一个折叠式的名片夹子，里边露出一小片纸。我把它打开交给警察，上面是潦草女性的笔迹：

> 我一定来，请你放心。
>
> 莫德

这很像是情人的约会，但没有写明约会的地点与时间。警察把纸放回名片夹，连同其他的东西一起又放回柏帛丽雨衣的口袋。我建议我们彻底搜查峭壁基部后，便回家用早餐了。

一两个小时后，斯泰赫斯特过来告诉我尸体已抬到学校那里接受验尸。他还带来一些重要而真实的消息。不出我所料，壁底的搜查果然一无所得。但他检查了麦斐逊的书桌，发现了几封重要的信，写信者是伏尔沃斯村的莫德·贝拉密小姐。就是他身上那张纸条的书写者。

"警察拿走了信，"他解释说，"我没法把信拿来。但可以肯定这是一场严肃认真的恋爱。不过，这事儿和那个飞来横祸有什么关系呢？那个姑娘只不过和他约了一次会。"

"但至少不会在一个你们常光顾的游泳场吧。"我说。

"今天那几个学生没跟麦斐逊一起去，只是出于偶然。"

"真的是偶然吗？"斯泰赫斯特皱起眉头深思起来。"学生们被



默多克留下了,”他说道,“他坚持要在早餐前讲解代数。他对今天的事很伤心。”“但我听说他们两人有点矛盾。”“有一个时期是如此。但是这一年来,默多克和麦斐逊却非常接近,默多克从来没有和别人如此亲近过,他的性情不太容易接近。”“原来如此。我模糊记得你对我谈起过关于那只狗的吵架。”“那已经是过去的事了。”“或许俩人心存怨恨。”“不可能,绝对不可能,我相信他们是真正的好朋友。”“那调查一下那姑娘的情况吧。你认识她吗?”“无人不知。她是本地的美人,真正的美人,无论在什么地方都会受人关注。我知道麦斐逊追求她,可没想到他们已经开始约会了。”“能介绍一下她的情况吗?”

“她是老汤姆·贝拉密的女儿。伏尔沃斯的渔船和游泳场更衣室都是他的财产。他最初是个渔民,现在已经相当富裕了。他和他儿子威廉共同经营产业。”

“咱们是否要到伏尔沃斯去见见他们?”

“找什么借口呢?”

“借口总是能找到的。不管怎么说,死者总不是自杀而死的吧。一定是别人干的,如果真是鞭子造成创伤的话。在这个人烟稀少之地,与他交往之人有限,只要咱们查遍了每一角落,总能够发现某种动机,而动机又会引出罪犯。”如果心情不是被目睹的悲剧所影响的话,在这飘着麝香草味的草原上散步本来是愉快的享受。伏尔沃斯村坐落在海湾周围的半圆地带。在旧式的小村后面,盖了几座现代的房子。斯泰赫斯特领着我走向其中的一幢房子。

“这座有角楼和青石瓦的房子就是贝拉密所谓的‘港口山庄’。对于一个白手起家的人来说这已经很不错了——嘿,你看!”山庄的花园门开了,走出一个人来,身材瘦削,懒散,不是别人,正是数学教员默多克。我们在路上和他相遇了。

“喂!”斯泰赫斯特招呼他。他点了点头,用他那古怪的黑眼睛瞥了我们一眼就要过去,但校长把他拉住了。



“你去那儿干什么?”校长问他。默多克气得涨红了脸:“先生，在学校我是你的下属，不过我想眼下我没有义务向你报告我的私人行动。”

在经历了这一天的紧张变故之后，斯泰赫斯特的神经已经变得易怒了，否则他会耐住性子的。但这时他完全失控了。

“默多克先生，你的回答太放肆了!”

“你自己的提问也同样如此。”

“你再三表现出如此的放肆无礼，我再也无法容忍下去了。请尽快另寻高就!”

“我早就想走了。今天我失去了那个惟一使我愿意留在学校的人，即使你想挽留我，我也一定要走。”说罢他就大踏步走了，斯泰赫斯特忿恨地瞪着他。“你听听，他说的是什么话?!”他气愤地喊道。而他给我留下的深刻印象却是他抓住了一个他可以脱离犯罪现场的时机。这时在我脑海里开始形成一种模糊的怀疑，也许访问贝拉密家可以澄清这个问题。斯泰赫斯特振奋起来，我们进入住宅。贝拉密先生已近中年，大胡子通红。他似乎处于愤怒之中，脸也变得通红。“不，先生，我不想知道任何细节。”他指了指屋子角落里的一个身强体壮、脸色阴沉的小伙子，“我们都认为麦斐逊先生追求莫德是对我们的一种侮辱。先生，结婚之类的话他从未提出过，但是经常和莫德通信、约会，还有许多我们都不赞成的做法。她没有母亲，我们是她仅有的保护人。我们打算……”这时他没有继续说下去，因为小姐进来了。不可否认，无论走到哪里她都是光彩照人的，美得让人炫目。谁能想像，一朵如此娇艳的花怎么会生长在这样的环境里和这样的家庭中呢?对于我这个向来以头脑控制心灵的人来说，女人从来不会对我产生巨大的吸引力，但是当我看到她那充满草原新鲜气息、完美娇艳的脸时，我相信任何一个青年都心甘情愿做她的俘虏。她推门走进来，睁着紧张的大眼睛，站到斯泰赫斯特面前。



“我知道弗茨罗伊已经死了，”她说，“请别有所顾虑，把详情全部告诉我。”“是别人告诉我们这个消息的。”她父亲解释说。

“我妹妹和这件事无关！”小伙子咆哮道。妹妹狠狠地瞪了他一眼：“这是我自己的事，威廉。请你让我按自己的方式来处理。看来，他是被杀的，如果我能帮你们找出凶手，这就是我能为死者略尽的最微薄之力。”

我的同伴简要地向她介绍了情况。她那镇静而凝神的表情使我感到她不仅有惊人的美貌，而且有坚强的性格。莫德·贝拉密在我的记忆中将永远是一个完美优秀的女性。看来她已经知道我是谁，因为她对我说：“福尔摩斯先生，你一定要把罪犯抓住，让他接受法律的制裁。不管他们是谁，你都会得到我的理解和帮助。”我仿佛觉得她一边说着一边示威地瞟了一眼她父亲和哥哥。

“谢谢你，”我说，“我一向重视女人的直觉。你刚才说‘他们’，你是认为牵涉到不止一个人？”“因为我很了解麦斐逊先生，他勇敢而强壮，单单一个人欺负不了他。”

“我能与你单独谈谈吗？”“莫德，”她父亲生气地喊道，“你最好不要干涉这件事。”她无奈地看着我：“我能做些什么？”“事实很快就会传遍社会，所以我们在这儿先讨论一下也无妨，”我说，“我本来想和你单独谈谈，但如果你父亲不同意，只好让他旁听。”然后我谈到在死者衣兜里发现的纸条。“这个纸条在验尸的时候必然会公布。你能解释一下吗？”“这不是什么秘密，”她答道，“我们订了婚约。之所以没有宣布，仅仅是因为弗茨罗伊如果不按他叔叔的意愿结婚的话，他年老即将过世的叔叔极可能会取消他的继承权。就这样。”

“你应该早些告诉我们！”贝拉密先生怒吼着。“爸爸，如果你对我们表现出一点点同情，我早就告诉你了。”

“我不会允许我女儿跟社会地位不相称的人交往。”

“正是你对他的偏见才使我们向你隐瞒。至于那次约会……”她从衣袋里掏出一张团成团的条子，“这是他写给我的纸条。”



亲爱的：

星期二日落之时在海滨老地方相见。这是我惟一空闲的时间。

F.M.

“今天就是星期二，我本来是要去赴约的。”我把纸条翻过去看了看。“这不是邮寄来的，你怎么得到它的?”“这个问题我不想回答，它和你侦查的案情毫无瓜葛。其他一切有关的问题我保证尽力回答。”她遵守诺言，但没有提供有用的情况。她并不认为她的未婚夫有暗藏的敌人，但她承认自己有几个热烈的追求者。

“请问默多克先生是其中之一吗?”她脸红了，而且神情慌乱。“我曾经认为他是。但当他知道弗茨罗伊和我的关系以后，情况就大变了。”对那个怪人的怀疑再一次变得更加肯定了，必须调查他的档案，他的房间必须偷偷地检查一下。斯泰赫斯特自愿协助我，因为他也产生了怀疑。这样，我们从港口山庄回来时，感觉已掌握了乱麻中的一个头绪。

时光流逝，一个星期过去了。验尸没有什么新发现，只好暂停审理，寻求新的证据。斯泰赫斯特对他的数学雇员进行了谨慎的调查，也简单地查看了他的房间，都没有发现结果。我本人又把现场从头到尾仔细检查了一遍，不放过每个角落，也没有新的结论。在我们的探索记录上，细心的读者会发现我第一次对案子无能为力。我的想像力也无用武之地。后来发生了狗的事件，这是我的管家从那个奇妙的无线电里听到的，那里播报了许多乡村新闻。

“先生，坏消息，麦斐逊先生的狗。”一天晚上她忽然说道。

“麦斐逊的狗怎么了?”

“死了，先生，出于对主人的异常怀念而殉身。”

“谁告诉你的?”



"大家都在谈论这事儿。那狗异常激动，一个星期没吃东西。今天三角墙学校的两个学生发现它死在海滨，而且正是它主人死的那个地方。""就在那地方。"我深深地记住了这几个字。我已模糊地感到这必是极其重要的问题。狗为主人殉身，这倒也合乎狗的善良忠诚的天性。但在原地点！为什么这个荒凉的海滨对狗具有危险性？难道它也是仇家的牺牲品？难道……是的，感觉还模糊，但一种新的想法已在脑中渐渐形成。几分钟以后我就在学校斯泰赫斯特的书房里找到了他。在我的要求之下，他找来了那两个发现狗的学生——撒德伯利和布朗特。

"是的，那狗就躺在湖边上，"一个学生说，"它一定是顺着主人的足迹去的。"后来我去检查了那条忠实的小狗，这是一条艾尔戴尔猎犬，它躺在大厅里的席子上，尸体僵硬，两眼凸起，四肢痉挛，全身到处都是痛苦的特征。

从学校出来后我径自走到游泳湖。太阳已经西沉，峭壁的黑影笼罩着湖面，波光粼粼的湖水闪着暗光，犹如铅板。这里渺无人迹，惟有两只水鸟在天空盘旋鸣叫。在渐暗的光线中，我依稀辨得清印在沙滩上的小狗的足迹，就在它主人放毛巾的那块石头周围。天色越来越黑，我站在那里沉思良久，脑海中思绪翻滚。任何人都体验过那种噩梦式的冥想，你明明知道自己所寻找的是非常关键的东西，也明知道它就在你脑海里，但它偏偏无法清晰地形成，这就是那天晚上我独立于那个死亡之地时的精神状态。最后我转身茫然地走回家去。

当我走到小径尽头的时候，脑海里突然灵机一闪，我一下子抓住了那个我苦思苦等的东西。如果华生对我的描写已为众人所知，读者都知道，我这个人头脑中装了一大堆鲜为人知、且毫无科学系统性的知识，但这些知识对我的业务是大有用处的。我的脑子就像一间大型贮藏室，里面堆满了样式繁杂的包裹，数量之大，使我对它们也只有一个模糊的概念了。凭直觉我感到我脑子里有一种那样



的东西对目前这个案子很关键。它虽是模棱两可，但我有办法可以使它明朗化。它怪异得令人难以置信，但始终是可能的。我要验证它。

我家里有一个装满了图书的顶阁。我回家就钻了进去，折腾了一个小时。后来我捧着一本印着银字的咖啡色的书走了出来。我心急如焚地找到了我依稀记得的那一章。果然，上面的东西漫无边际而又奇异无比，但我一定要搞清实际情况，否则我无法安心。我睡得极晚，迫切地期待着明天做个实验。

但是工作遇到了恼人的打扰。我刚刚匆忙地咽下我的早茶，要起身到海滨去，苏塞克斯郡警察局的巴德尔警官就来了。他是一个沉稳、反应有些迟钝而有着深思的眼睛的人，他困惑不解地看着我说。

“先生，我知道你经验十分丰富。今天我来，不是正式的拜访，不须多说什么，但我对这个麦斐逊案实在感到不知所措。问题是，我是应该实行逮捕呢，还是不应该呢?”“你说的是默多克先生吗?”“对。除了他好像没有别人 ，地处偏僻就是这样。我们已经尽力把嫌疑人的范围缩到最小程度。如果不是他，又有谁呢?”“你有什么证据控告他?”他搜集情况的思路与我原来的设想完全相同。他注意到默多克的性格和他的神秘性，他那偶发的狂暴脾气，还有他过去和麦斐逊发生口角的事实，以及他可能妒嫉麦斐逊对贝拉密小姐的追求。我原先掌握的要点他都了解到了，此外，并无其他。但有一点是新的，即默多克似乎打算离开此地。

“既然一切证据都于他不利，如果我放他走了，我该如何了结此案呢?”这位迟钝壮实的警官确实感到极其苦恼。

“你再仔细考虑一下，”我说道，“你的猜测是有漏洞的。在出事的那天早晨，他有不在现场的证据。他和学生在一起，一直到最后一刻。在麦斐逊死后他才从后面那条路走来，和我们照面。还有他不可能独自对一个和他一样强壮的人行凶。最后，还要涉及行凶

所用的器具这个问题。”

“除了软鞭子还能有别的可能吗?”

“你研究伤痕了吗?”

“我看见了，医生也看见了。”

“但是我用放大镜非常仔细地观察过了，有些非常特别的地方。”

“怎么特别，福尔摩斯先生?”我从桌上拿起一张放大的照片：“这是我处理这类案件的方式。”我解释说。“福尔摩斯先生，你做事确实既细心又彻底。”“不然我也就不是侦探了。咱们来研究一下这条右肩上的伤痕。你能看出特别之处吗?”

“看不出来。”

“这条伤痕的深度显然不是均一的，这儿是一个渗血点，那儿也是一个渗血点。还有这条伤痕也是如此，你说这暗示着什么?”

“我想不出。你说呢?”“我现在还说不准。我也许很快能找出更为明确的答案。凡是能说明渗血点的证据都大大有助于找到凶手。”

“我有一个可笑的比喻，”警官说，“这有些像把一个烧红的网放在背上，血点就表示网线交叉的地方。”

“这个比喻很妙，也许我们可以更确切地说，是那种有九根皮条的鞭子，上面有许多硬疙瘩，你认为如何?”“对极了，福尔摩斯先生，我也认为如此。”

“但致创原因也可能完全相反，巴德尔先生。总之，一句话，你逮捕他的证据很不充分。再者，死者临终还说过——‘狮鬃毛’呢。”

“我曾猜想‘狮’是不是‘伊恩’……”“这个我也想过了，但第二个词绝不可能是‘默多克’。他是尖声喊出来的，我肯定是‘狮鬃毛’。”“还有其他的想法吗，福尔摩斯先生?”“有一点。但是在没找到更可靠的依据以前我不想说出来。”“那什么时候能找到呢?”“一小时以后，也许比这还早。”警官摸着下巴，不信任地看着我。



"我真希望能猜出你脑子里的想法，福尔摩斯先生。可能是那些渔船。""不可能，那些船离得太远了。""那，是不是贝拉密父子俩？他们对麦斐逊从无一丝好感。他们会不会教训他？""在我有确凿依据之前我想保持沉默，"我含笑说道，"警官先生，咱们都有自己的工作要做，如果你中午能来……"

这时我们的谈话被打断。本案的终结也从此开始。我外屋的门突然被撞开，接着过道里响起了跌跌撞撞零乱的脚步声，伊恩·默多克踉踉跄跄闯进屋来，面色惨白，头发蓬松，衣服零乱，瘦削的手抓住桌子勉强站立着。"白兰地！快拿白兰地！"他气喘吁吁地说，说完就呻吟着倒在沙发上了。

他不是独自一人，斯泰赫斯特紧随其后，没戴帽子，几乎像默多克一样衣衫不整。"快拿白兰地来！"他也喊道，"他快撑不住了。我用尽了力气才把他弄到这儿来，他已在路上昏过两次了。"他喝下了半杯烈酒后，突然一只手支撑着，抬起身子，把上衣甩了下来。"快，拿油来，吗啡，吗啡！"他喊道，"随便什么，快治治这非人忍受的痛苦吧！"

一看见他的背，警官和我不约而同地大声喊了起来。他的肩膀上布满相同的网状的红肿伤痕，与麦斐逊的致死创伤完全相同。那痛苦显然是极其恐怖骇人的，而且绝非局部症状，他的呼吸不时中断，脸色青白，两手死死地抓住胸口喘气，额头冒出大颗汗珠，他随时都可能死去。我们不断地给他灌下白兰地，每一次都能使他的身体好转一些。我们又用棉花蘸菜油涂抹了伤口，这似乎可以减轻他的痛苦。最后他的头沉重地歪在一边。当生命的机能陷于极度疲惫之际，就会躲进睡眠这个生命之库完全放松地休息，这种半沉睡半昏迷的状态至少可以使他暂时脱离苦海。

要他答话是不可能的，情况稍稳定之后斯泰赫斯特就对我说："天哪！你能否解释，福尔摩斯先生，到底是怎么回事啊？""你在什么地方发现他的？""在海滨，就在麦斐逊死的地方。如果他的心

脏也像麦斐逊那样衰弱，他早就去见上帝了。在路上有两次我都觉得他挺不住了。去学校的路太远，所以上你这儿来了。”“你看见他在海滨吗?”

“我听见他的喊叫声时他正在峭壁的小路上走。我过去一看，他站在水边上，像是酩酊大醉。我立即跑过去，给他披上衣服，扶他到了这儿。啊，福尔摩斯，看在上帝的面上，请你赶快想办法给这地方除去这个大祸害吧，这地方简直没法儿再居住了。难道连你这么有名望的人也没有办法解决吗?”

“办法不是没有。斯泰赫斯特，跟我来！还有你，警官，都来！我倒要看看凶手怎么逃出我的手掌!”昏迷的病人交给了管家后，我们三人来到那致命的咸水湖。在石头上还留着默多克的一小堆毛巾和衣服。我绕着水边缓缓地走着，他俩则有先有后地随我而行。湖的大部分地方很浅，但在峭壁下面海岸弯进去的地方有四五英尺深。湖水清澈似水晶，这自然是游泳者必来之地。在峭壁基部有一排石头，我沿着石头走去，向水里望去。就在水的最深最静的地方，我终于找到了我要搜寻的东西，我欢叫起来。

“狮鬃毛!”我喊道，“狮鬃毛！快来看狮鬃毛!”这怪东西真像是一团狮鬃毛，它粘在水下三英尺深的一块礁石上，随波摇动，在黄色毛束下面有许多银色的条条。它缓慢而沉重地一张一翕。

“这东西伤害了两个人，它该死了!”我喊道，“斯泰赫斯特，帮帮忙，打死这个凶手!”礁石上方恰好有一块大石头，我们合力去推，它“哗”的一声落入水中。等水波澄清以后，我们看见大石刚好压住了礁石，边上淌出黄色粘膜，显然水母被压在下面了。一股浓浓的油质粘液从石头下面挤了出来，把水染了一片，慢慢浮到水面。

“嘿，这东西我可是不知道!”警官喊道，“福尔摩斯先生，这到底是什么？我是在这一带土生土长的，但这种东西从来没见过。这不是苏塞克斯本地的产物。”“有它可太可怕了，”我说道，“也许



是西南风把它吹来的。你们俩跟我回家，我给你们读一段某人在海上遭遇它后永远也无法忘却的可怕经历。”

回到书房，默多克已经恢复到可以坐起来的程度。他感到头晕目眩和一阵阵痉挛性的疼痛。他断断续续地说，根本不知道怎么回事，只是突然间感到极度疼痛，拼了命才爬上了岸。

“这本书，”我说，“第一次阐明了这个也许永远也说不明白的问题。书名是《户外》，作者是有名的自然观察家J.G.伍德。有一次，他碰上这种动物，死里逃生，所以他详细阐述了它。这种害人不浅的动物的毒性堪与眼镜蛇相比，而造成的痛苦却大大地超过了眼镜蛇。我来读一点摘要：

> 若游泳者看到一团蓬松圆形的褐色粘膜和纤维，如同一大把狮鬃毛和银纸时，一定要倍加小心，它就是可怕的螫刺动物狮鬃毛。

你看，已经够清楚的了。

“下面伍德讲述了一次在肯特海滨游泳时碰上一个狮鬃毛的经历，他发现这个动物伸出一种几乎看不见的长达五十英尺的丝状体，凡是触到丝状体的人都有生命危险。伍德即使是在远处触及的，他也几乎被丧命。

> 无数的丝状体使皮肤迅速出现红肿的条纹，细看，则是细斑或小疱，每一斑点犹如有一烧红的细针刺伤神经。

“他解释说，局部疼痛只是整个笔墨难以形容的痛苦中最轻微的那一部分。

> 剧痛向整个胸部蔓延，我像中了枪弹一样仆倒在地。

心跳突然停止，继之以六七次狂跳，犹如心脏要冲出胸腔。

“他差一点就因此丧命，尽管他只是在流动的大海中触及毒丝，而不是在水波平稳的游泳湖中。他说，中毒后他都认不出自己的面目了：苍白异常、皱纹密布、憔悴失形。他吞了一整瓶白兰地，似乎借此得以保存性命。警官先生，我把这本书交给你，它已经充分说明了麦斐逊的悲剧。”

“而且同时还了我一份清白。”默多克插了嘴，脸上带着嘲讽的微笑。“警官先生，我不怪你。我也不怪你，福尔摩斯先生，因为你们的怀疑我是可以理解的。我觉得，我被洗刷了嫌疑，只是因为我可怜的朋友的悲剧在我身上重演。”

“不对，默多克先生，我已经着手揭开谜底了。如果我按预期计划早一点儿到海滨去，我可能就会使你避免这场灾难。”“但你是从何得知的呢，福尔摩斯先生?”“我是一个杂家，什么乱七八糟的知识都注意积累。‘狮鬃毛’这几个字始终在我脑子里盘旋，我知道我一定在什么古怪的记录上读到过它。你们都看见了，这几个字很形象，能准确地描述那个怪物。我相信，麦斐逊看见它的时候，它必是浮在水面，而这几个字是他当时能想出的惟一名称。”

“至少我是无辜的了，”默多克说着慢慢站了起来，“还想说几句，因为我知道你们私下里调查过我。我曾经爱过那个姑娘，但自从她选择了我的朋友麦斐逊那天起，我惟一的心愿就是帮助她得到幸福。我心甘情愿做他们的联系人，给他们互传信件。因为我是他们的知心朋友，而且我把她当做我最亲近的人，我才匆忙赶去告诉她麦斐逊的噩耗，我这样做是不希望别人抢在我前边用突然和冷酷的方式把灾难通知她。她不肯把我们的真实关系告诉你，是怕你们怀疑我。好，请原谅，我必须回学校去了，我需要躺上几天。”

斯泰赫斯特向他伸出手说：“对不起，这几天我们都太紧张了，



默多克，请你忘记过去的误会，咱们将来会更好地了解彼此。”说完他们携手走了出去。警官没有走，睁着大眼睛瞧着我。“哎呀，你可真了不起啊！”最后他喊道，“我虽然读过你的事迹，但一直是将信将疑。你真的让人很佩服啊！”

我只好苦笑着摇摇头，接受这种恭维等于降低我的水准。

“开头我也很迟钝——这种迟钝可以说是犯罪。如果尸体是在水里发现的，我会立刻破案。毛巾蒙蔽了我，我认定可怜的麦斐逊没下过水，其实他来不及擦干身上的水。这是我犯错误的关键处。哈哈，警官先生，过去我时常取笑你们警察厅的先生们，这回狮鬃毛算是为警察厅报了仇。”

带面纱的房客

我手中掌握着数量庞大的关于福尔摩斯办案的资料，这缘于福尔摩斯的业务活动已有二十三年之久，并且我在十七年中一直是他的忠诚的合作伙伴和案情记录者。对我而言，问题不是如何找资料，而是如何选择。书架上摆满逐年记录的文件，还有许多塞满了材料的文件箱，这一切不仅对于研究犯罪的人来说，即使对于研究维多利亚晚期社会及官方丑闻的人来说，也不亚于一个完整的资料库。关于官方丑闻，我可以保证，凡是那些写过焦虑的来信要求给他们的家庭荣誉和声名显赫的祖先保守秘密的人，都大可放心。我在选材时，依然深记福尔摩斯特有的谨慎态度和高度的职业责任感，绝不会辜负大家对我们的信任，对近来有人企图攫取和销毁这些文件的行为我是坚决反对的。此次事件的指使者为何人，我们早已了然于心，我代表福尔摩斯先生宣布，类似行为若再有发生，一切有关某政客、某灯塔以及某驯养的鸬鹚的全部秘密将公诸于世。



对此，我相信至少有一个读者是很了解的。

再者，我曾在回忆录中不遗余力地再三说明，福尔摩斯并非在每一个案件中都大显身手，显示出他那特异的洞察力和观察分析的天才。有的时候他也必须花费极大力气去摘果实，但有时果实则自动掉在他怀里。常常是最骇人听闻的人间悲剧却成了最不给他显示个人才能机会的案件，现在我要叙述的就是这样一件案子。我稍稍改换了姓名和地点，除此而外，皆为事实。

一八九六年末的一天上午，我收到福尔摩斯一张语气甚急的条子，要我立即前去。我赶到一看，他正坐在烟雾缭绕的屋里，在他对面的椅子里坐着一位年纪略大、唠唠叨叨的肥胖妇女。

“这位是南布利克斯顿区的麦利娄太太，”我朋友抬手介绍说，“麦利娄太太不介意吸烟，华生，你可以畅快地享受你那不良爱好了。麦利娄太太要讲一个有趣的故事，它可能有所发展，所以你不妨来听听。”“但愿我能够有所收益。”“麦利娄太太，如果我去访问郎德尔太太，我希望带个见证人同去。请你回去先把这话告诉她。”“没什么，福尔摩斯先生，”客人说，“她很急切地想见到你，即使你把全教区的人都带去她也不在意。”

“那我们今天下午早一点去。出发前，我们得保证准确掌握事实。咱们再来叙述一遍，帮助华生医生掌握情况。你刚才说，郎德尔太太已在你的房子住了七年，而你只见过一次她的脸。”

“上帝呀，我真的希望从未看见过！”麦利娄太太说。“她的脸伤是很可怕的吧！”“福尔摩斯先生，那简直不能称之为人的脸，可怕极了。有一次送牛奶的人看见她在楼上窗口张望，吓得连奶桶都扔了，弄得花园前面到处都淌着牛奶。她的脸就是这样，可怕吧？有一次我不经意看见了她的脸，她立刻就盖上了面纱，然后她说：‘麦利娄太太，现在你明白我为什么总戴面纱了吧。’”

“她的过去你知道吗？”“一点不知道。”“她刚来住的时候有介绍信一类的东西吗？”“没有，但她有的是现钱。预交给我了一季度



的房租，而且不讨价还价。这年头儿，像我这么一个孤苦无靠的人怎么能拒绝这样有钱的客人呢?”

“她说没说选中你的房子的理由?”“与大多数别的出租房子相比，我的房子离马路较远，更为僻静，再说，我只招一个房客。我自己也没有家眷，我猜她大概已找过别的房子，但最中意的还是我的房子。她需要的是僻静，她不怕花钱。”“你说她来了以后从来没有露出过脸，除了那次意外，这倒是一件奇特的事儿，非常奇特。难怪你想调查了。”“不是我要求调查，福尔摩斯先生。对我来说，只要能拿到房租，我就心满意足了。她真是最安静、最省心的房客了。”“那又是什么问题呢?”“是她的身体状况，福尔摩斯先生。她虚弱得要死了，而且心里仿佛有挥不去的阴影。有时她做梦会喊‘救命’一类的话。还有一次夜里她喊的是：‘你这个魔鬼！你这个残忍的家伙！’喊声全宅子里都听得见，我吓得全身都发抖。第二天一早上我就找她去了。‘郎德尔太太，’我说，‘如果你心里有不能对我说的负担，你可以找牧师，还有警察，他们会帮助你的。’‘哎呀，我可不要警察！’她说，‘牧师也无法改变往事，但是，如果在我死之前能有人倾听我的诉说，我倒可以舒心些。’‘哎，’我说，‘要是你不愿找正式警察，还有一个报上登的那个有名的侦探——福尔摩斯先生。’她呀，一听就同意啦。‘对啦，这个人最合适不过了，’她说，‘是呀，我怎么没想起他呢，麦利娄太太，麻烦你尽快把他请来。如果他不来，你就告诉她我是马戏团的郎德尔的妻子。你再给他一个地名‘阿巴斯·巴尔哇’。这个字条儿就是她写的。她还说：‘如果他就是我听说的那个人，见了地名他一定不会拒绝。’”

“是要去的，”福尔摩斯说，“好吧，麦利娄太太，我先跟华生医生谈一谈，现在可能要开午饭了。三点钟左右我们可以到你家。”我们的客人刚刚像鸭子那样扭出去，歇洛克·福尔摩斯就一跃而起钻到屋角那一大堆摘录册中去了。几分钟之内我只听得见翻纸页的



哗哗声，最后他满意地嘟哝了一声，一定是找到了既定的目标。他兴奋极了，顾不上站起来，而是像一尊怪佛一样两腿交叉坐在地板上，四周摆满了大本子，膝上还放着一本。

“这个案子当时就让我很是头疼，华生。这里的旁注可做证明。我承认我侦破不了这个案子，但我又深信验尸官的报告是错误的。那个阿巴斯·巴尔哇悲剧你不记得吗?”“一点也想不起来了，福尔摩斯先生。”“但你当时是和我同去的，现在我的印象也淡了，一方面是没有得出明确的结论，另一方面，当事人也没请我帮忙。你愿意看记录吗?”“你讲讲要点吧。”“这倒不难，也许我一说你就会马上想起来当时的事。郎德尔这个姓众所周知，他是沃姆韦尔和桑格的竞争者，而桑格是当年最大的马戏班子。不过，出事时，郎德尔已经成了酒鬼，他本人和他的马戏团都已经江河日下了。他的班子在伯克郡的一个小村子阿巴斯·巴尔哇过夜的时候发生了一个悲剧，当时他们是在前往温布尔顿的半路上。那时只能宿营，因为那个村子太小，不值得表演。

“马戏班子里当时有一只叫撒哈拉王的硕大而雄壮的非洲狮。郎德尔和他妻子经常在狮笼内进行表演。这儿还有剧照。郎德尔长得十分魁梧，像个野猪，但他妻子却是个十分漂亮的女人。验尸时有人发誓说当时狮子早已表现出危险的征兆了，但人们由于天天接触它而产生了轻视的心理，这种思维定势导致没人理会这些征兆。

“通常都是由郎德尔或他妻子在夜晚喂狮子。有时只有一人去，有时两人同去，但从来不允许别人去喂，因为他们认为，通过喂食会培养狮子对人的感情。七年以前的那天夜里，他们两人一同前去喂狮子，结果发生了惨剧，真相一直不明。

“接近午夜时分时，全营地的人都听到了狮子的吼声和女人的尖叫声。马夫和工人陆续拿着灯笼，从各自的帐篷里出来，举灯一照，看见一幕可怕的景象。朗德尔趴在离笼子一米多远的地方，后脑塌陷，上面有深深的爪印。笼门已打开，郎德尔太太仰卧在门



外，狮子蹲在她身上吼叫着。她的脸被撕扯得血肉模糊，谁也没想到她还能活下来。在大力士雷奥多纳和小丑格里格斯的带领下，几个马戏演员用长竿将狮子赶走。它一跳回笼子，大家立刻关上了门。但狮子究竟是怎么出来的却一直是个不解的谜。人们认为他俩想进笼内，但门一打开狮子就跳出来扑倒了他们。在证据中惟一值得深思的一点是那女人被抬回卧室后，在昏迷中总是喊‘胆小鬼！胆小鬼’，直到半年以后，她身体才逐渐恢复，但验尸早已照常举行完毕，判断的结论理所当然就是事故性死亡。”

“难道还有其他的可能吗？”我问。“你这样说也不无理由，但有那么一两点情况使伯克郡警察——年轻的埃德蒙颇费脑筋。他是个聪明的小伙子！后来他被派往阿拉哈巴德去了。我之所以介入这件事儿，是因为他来访问我，边抽烟边谈起了这个案子。”

“就是一个瘦瘦的、头发发黄的人吗？”

“正是。我就知道你会记起来。”

“他有什么担心的？”

“他和我都充满疑惑。问题在于我们根本无法想像出事件发生的全部过程。你从狮子的立场来想一想。它被放了出来，向前跃了五六步，到郎德尔面前，他转身逃跑，但狮子把他扑倒。然后，它不再继续向前，反而转身奔向女主人，并把笼边的她扑倒，咬伤了她的脸。她在昏迷中的叫喊好像是说她丈夫背叛了她，但那时他根本无法帮助她。这不是破绽吗？”“看出来了。”“还有一点，有证据表明，就在狮子吼和女人叫的同时，还出现了一个男人恐怖的叫声。”“也许是郎德尔的。”

“既然他的头骨已经那样了，大概很难再听见他的叫声。至少有两个证人证实有男人的叫喊声混杂在女人的尖叫声中。”

“我想当时大概全营地的人都在大声叫喊，其他疑点我倒是有一种看法。”“说吧。”“他们本是一同去喂食的，当狮子冲出来时，他们与笼子的距离有十米远。对于那女人来说，此时笼子是她惟一



可以避难的地方，于是她奔向笼子，快要跑到门口时，狮子跳过去把她扑倒。她恨丈夫临阵逃脱而刺激得狮子更加狂暴，如果他们和狮子直接相对，也许会吓退它。所以她喊'胆小鬼！'"

"很巧妙，华生！但有一处漏洞。"

"什么漏洞？"

"如果两人都离狮子十多米远，狮子怎么会出来呢！""也许是仇人给放出来的！"

"狮子平时跟他们一起嬉戏，跟他们在笼内表演杂技，为什么这次却恩将仇报呢？"

"也许那个仇人故意激怒了狮子。"

福尔摩斯沉思起来，有几分钟沉默。

"华生，有一点可以证明你的看法有纰漏。郎德尔生平多次树敌。埃德蒙对我说，他酒后狂暴不堪，他又长得魁伟，见人就胡骂乱打。我想，刚才客人说的郎德尔太太夜里喊魔鬼，一定是梦见死去的亲人了。但是不管怎样事实未明以前咱们也只能是猜测而已。好吧，华生，食橱里有盘冷山鸡，还有一瓶勃艮地白葡萄酒，咱们走访之前先补充一下精力。"

当我们的马车停在麦利娄太太家前面时，她的胖身体正堵在门口。那是一座简单而僻静的房子。显然她极怕失去这位稀有且富有的房客，在带领我们上去之前她一再嘱咐我们千万不要过多说什么或做什么使她失去这位房客。我们答应了她，接着又跟随她走上一个铺着破旧地毯的直式楼梯，然后被引进了神秘房客的房间。

这间房子很沉闷、有些霉味。显然通风不良，因为主人常年不到户外，这也就不足为奇了。因古怪的命运这个女人已从一个惯于把动物关在笼子里的人变成一个关在笼子里的动物了。她在阴暗屋角里的一张破沙发上坐着。常年不活动，使她的身材变粗了，但她那当初迷人的身材，现在也依然丰腴动人。她头上戴着一个深颜色不长的厚面纱，露出一张饱满的嘴唇和圆润的下颏。可以想像出，她当年必是一



位丰姿绰约、美艳绝伦的女人。她的音色抑扬顿挫，非常悦耳。

“福尔摩斯先生，你对我的姓氏应该还算熟悉吧，”她说，“我知道你会来的。”“是的，太太，不过我不明白你为何认为我会对你的情况感兴趣呢?”“我身体康复以后，当地侦探埃德蒙先生曾找我谈过，我从他口中得知的。我没对他讲实话，或许我聪明反被聪明误。”“一般地说，讲实话是最聪明的。但是你为什么对他说谎呢?”“因为另一个人的命运与我的话密切相关。我虽明知他的存在没有价值，但我还是不愿毁了他。我们的关系曾经是那么近——那么近!”“现在这个障碍消除了吗?”“是的，他已经死了。”“那你为什么不把一切都告诉警察呢?”“因为有另一个人需要照顾，这个人就是我自己。我受不了警察法庭审讯所带来的流言蜚语。我的日子不多了，但我要死个清静。在我死之前，我有一个心愿要了结，就是把我的可怕经历告诉一个头脑清醒的人，这样即使我死了真相也会大白于天下的。”

“太太，你太看重我了，我也肩负着社会责任，不能保证听完你的故事后一定不会报警。”“我同意你的想法，福尔摩斯先生。我对你的人格和工作方式很了解，因为这些年来我都在拜读华生的探案记录。命运带给我的惟一快乐就是阅读，因此，社会上发生的事情我很少有漏掉不读的。不管怎么说吧，我愿意碰碰运气，不管你怎样利用我的悲剧，事情说出来我就安心了。”

“我们很愿意听你讲。”那妇人站起来从抽屉里拿出一个男人的照片。他显然是一个职业的杂技演员，身材健美，粗壮的双臂交叉在凸起的胸肌之前，在浓胡须下面有张微笑的嘴唇，分明流露着一个多次征服异性者洋洋自得的神情。

“他叫雷奥纳多。”她说。

“就是作证的那个大力士吗?”

“正是。再瞧这张——我的丈夫。”

这张脸丑陋至极——一个人形猪猡，更准确地应该说是人形野猪，因为它具有强大可怕的野性。人们可以想像这张丑恶的嘴在勃然大怒时



喷着口水的狂叫，也可以想像这双凶狠的小眼睛对人射出的极其恶毒的目光。无耻，恶毒，野蛮——这一切就是这张大下巴脸的真实写照。

“先生们，这两张照片可以帮助你们了解我的经历。我是一个出身贫寒的马戏演员，十岁以前已经能表演跳圈了。我还没有长大时，这个男人就疯狂地爱上我了，如果他那种情欲可以称之为爱的话。我很不幸地成为他的妻子，从那一刻起，我就一直生活在地狱的底层，他就是百般虐待、折磨我的魔鬼，马戏班的人对此无人不晓。他甚至去找别的女人我都不敢抱怨，否则他会把我捆起来用马鞭子抽打。大家都非常怜惜我，也非常憎恶他，但谁都无能为力，没有不怕他的。他每时每刻都可怕，喝醉时就像一个凶狠的杀人犯。他多次因打人和虐待动物而受到传讯，但他有很多钱，根本不在乎罚款。如此行为愈演愈烈，最后导致许多优秀的演员离我们而去，马戏班开始走向下坡路。全靠雷奥纳多和我，加上小格里格斯那个丑角，才把班子勉强维持下来。格里格斯最可怜，他没有多少快乐的事儿，但他还是尽量撑着局面。

“后来雷奥纳多有意接近我，他的外表很英俊，但时至今日我才见识到他那优美身躯内潜藏着的卑怯。即使这样，与我丈夫相比，他仍然是天使。他可怜我，帮助我，后来我们之间产生了爱情——是深沉热烈的爱情，我多年来对这种爱情梦寐以求。但我丈夫却对我们有所察觉了。他虽然残暴，却惧怕雷奥纳多。他开始报复，我被折磨得痛不欲生。有一天夜里我喊叫得太凄惨了，雷奥纳多在我们篷车门口出现了，险些酿成悲剧。事后我俩觉得我丈夫不该再继续折磨我了，他不配活在这个世上，他应该去死。

“雷奥纳多十分聪明。那个办法是他想出来的，我并非故意推卸，因为我对他惟命是从。我一辈子也想不出这样的主意。我们做了一个棒子——是雷奥纳多做的，他在头上安了五根长钢钉，尖端朝外，正像狮爪的形状。我们打算用这棒子打死我丈夫，再放出狮子来，造成狮子杀死他的假象。



“那天我跟我丈夫照例去喂狮子时，天漆黑一片。我们的锌桶里装着生肉。雷奥纳多事先隐藏在我们必经的大篷车的拐角上。他动作太慢，我们已经过去了，他还没动手。但他偷偷跟在了我们背后，接着我听见棒子击裂我丈夫头骨的声音。一听见这声音，我的心兴奋地加快了跳动。我冲到笼子前，把门闩打开了。

“接下来的事十分可怕。你们大概听说过野兽对人血的味道是极其敏锐的吧，人血对它们有极大的诱惑力。那狮子立刻就闻出了鲜血的味道。我刚一打开门闩它就跳出来，立刻扑到我身上。如果雷奥纳多当时跑上前用那棒子猛击狮子，也许会把它吓退。这样就可能救走我，但他已经吓破了胆。我听见他吓得大叫，后来看见他转身逃走。这时狮子对着我的脸咬了下去。在它那又热又臭的呼吸气息下，我已感觉不到疼痛了。我用手拼命想推开那个冒着热气、沾满鲜血的巨大嘴巴，同时尖声呼救。我觉得全营地的人都被惊动了，后来才知道是雷奥纳多、格里格斯，还有别人，把我从狮子爪下拉走。这就是我最后的记忆，福尔摩斯先生，我一直沉重地过了几个月才好转过来。当我清醒之后，在镜子里看见我的模样时，我是多么痛恨诅咒那个狮子啊！——并非因为它夺走了我的美貌，而是因为它为什么没有夺走我的生命！福尔摩斯先生，这时，我只有一个愿望，并且我有足够的钱可以实现。那就是用面纱遮盖住我的脸，不让任何人看见，找一个没有熟人能找到我的地方隐居下来。我能做的也就这一件事。我实现了，就像一只可怜的受伤的动物爬回它的洞里去孤独地了却一生。”听完这位妇女不幸的经历，我们沉默了很久。福尔摩斯伸出他那长长的胳臂握了握她的手，表现出他那难得的深深的同情。

“可怜的姑娘!”他说道，“可怜的人！命运真是难测啊。来世是有报应的，否则这世界就是一场残忍的游戏。雷奥纳多这个人后来如何?”

“我再也没有看见或听说过他。也许我不该这样恨他，但一个女人的爱不是说想放下就能放下的。当我在狮子爪下的生命岌岌可



危时，他背弃了我，在我最需要他的关怀与安慰时，他离我而去。即使如此，我还是没忍心让他死。对我自己而言，不论什么后果我都无所谓，世界上还有比我现在这样活着更可怕的吗？但我最终还是留下了他的性命。”

“他现在死了吗？”“上个月我从报纸上得知他在马加特附近游泳时溺水而死。”“那个五爪棒他是怎么处理掉的？棒子是你的叙述中最奇特、最巧妙的东西。”“我也不知道，福尔摩斯先生。营地附近有一个白垩矿坑，矿坑下面是一个很深的绿色水潭，也许他扔在那里了。”“这些说出来关系也不大了，毕竟案子早已了结了。”“是的，”那女人说，“已经结案了。”我们刚要告辞，福尔摩斯忽然想起了什么似的，突然转过身来对她说：“你的生命不只属于你自己，”他说，“你没有权利自杀。”“难道它的存在还有什么意义吗？”

“你怎么知道没有意义呢？在这样一个缺乏耐心的世界里，坚强而忍受着痛苦，这本身就是最为宝贵的。”

她的回答是骇人的，她一把扯掉面纱，走到有光线的地方来。

“你能受得了吗？”她说。

那是异常恐怖的景象。脸已经被毁掉，在它面前，语言感到苍白无力。在那已经烂掉的脸底，一双活泼而美丽的黄眼睛透出悲哀的光芒，对比之下显得更加可怕。福尔摩斯怜悯而愤然地举起一只手。我们默默离开了这间屋子。

两天以后，我去拜访老朋友，他洋洋自得地用手指了指壁炉架上的一个蓝色小瓶。瓶上有一张红签，标有剧毒字样。我打开瓶盖，闻到一股杏仁甜味儿。“是氢氰酸？”我说。“不错，是邮过来的，纸条上写着：‘把诱惑我的东西寄给你。我听从你的忠告。’华生，这位勇敢的女人是谁，我看不需要再言明了吧？”



肖斯科姆别墅

歇洛克·福尔摩斯已弯着腰在一个低倍显微镜上面观察了许久，现在他直起身来，以一种胜利者的姿态看着我。

“华生，这是胶，”他说，“我确信是胶。你来看看旁边的这些东西！”我俯身到目镜前调好焦距。“那些纤维是花呢上衣的。那些各种形状的灰色团块是灰尘。左边还有上皮鳞层。中间这些褐色的粘团肯定是胶。”“好吧，”我笑着说，“我同意你的看法。这能说明什么问题吗？”“这是个力证，”他答道，“你能想起圣潘克莱斯案中被害的警察旁边发现的那顶帽子吧。嫌疑人否认那是他的，但他是一个经常用胶的画框商。”

“是你办的案子吗？”“不是，是我帮我的朋友——警场的梅里维尔办的一个案子。我在被告的袖缝中找到锌和铜屑，因此推断他是伪币制造者以后，他们就意识到显微镜的重要性了。”他不耐烦地看了看表，“我有个新主顾要来，已过了预约时间。对了，华生，你懂赛马吗？”“应该说懂一点，我的负伤抚恤金有半数浪费在这上面了。”

“那你就暂时充当我的‘赛马指南’。你听说过罗伯特·诺伯顿吗？记得这个名字吗？”“当然。他住在肖斯科姆别墅，我对那儿了如指掌，因为我曾在那里住过一个夏天。有一次诺伯顿差一点进入你的业务范围。”“怎么回事？”“他在纽马克特用马鞭几乎把萨姆·布鲁尔打死，此人是科尔曾街的一个放债人。”“嘿，他真有意思！他常那么干吗？”“是的，他可是有名的危险人物。据说他是英国最胆大妄为的骑手了——几年前是利物浦障碍赛马的第二名。他与自己生活的时代格格不入。如果在摄政时期，他一定是个公子哥儿



——拳击家、运动家、拼命的骑手、花花公子，并且一时走了下坡路就再也不会回头了。”

“了不起，华生！你的介绍简明扼要，就像见到真人一样。你能告诉我一些肖斯科姆别墅的情况吗？”“我只知道它位于肖斯科姆公园的中央，著名的肖斯科姆种马饲养场和训练场也在那儿。”“教练官是约翰·马森。”福尔摩斯说，“别惊讶，华生，我刚看的这封信就是他寄来的。咱们还是再谈谈肖斯科姆吧。我像是遇上了丰富诱人的矿藏。”“那儿有肖斯科姆长毛垂耳狗，”我说，“在所有的狗市上它们都是声名显赫的。这是英国一流的狗。肖斯科姆的女主人以此为荣。”

“女主人是罗伯特·诺伯顿爵士的妻子喽？”“罗伯特爵士没有结婚。这对于他的将来也是件好事。他和他丧偶的姐姐比特丽斯·福尔德夫人住在一起。”“你是说他姐姐住在他家里？”“不，不。这个宅子其实属她的前夫詹姆斯所有。罗伯顿先生在这儿没有任何产权。在夫人有生之年，产业的利钱归她，在她死后房产则归还她的小叔子。她只是每年收租钱。”“估计这些租钱就由罗伯特花了吧？”“差不多。他是一个随心所欲、不计后果的家伙，一定使她过得不舒心，可是我听说她对他非常好。那么，肖斯科姆出了什么乱子呢？”“啊，这正是我想知道的。我想能为我们解释此事的人来了。”门被打开，走进来一个整洁、高大的人，他那种坚定、严肃的表情表明他很适合去管教马或男孩子之类的，马森先生也确实如此，他身兼双职，而且同样胜任。他镇定自若地鞠了个躬，在福尔摩斯指给他的椅子上坐下。“福尔摩斯先生，我的信接到了？”“是的，可是你的信里没有什么解释。”

“这件事十分敏感，而且也相当复杂，不好一一写在纸上。我只能和你面谈。”“好吧，你说吧。”

“首先，福尔摩斯先生，我觉得我的主人疯了。”福尔摩斯扬起眉毛，“这是很严肃的事情，”他说，“你这样说有根据吗！”“先生，



一个人做一二件古怪的事情尚可理解，但是如果他做的每件事都那么不同寻常，稀奇古怪，那你就会不由自主地产生怀疑的。我觉得肖斯科姆王子和赛马大会把他给弄得神经失常了。”

“肖斯科姆王子？是你驯的一头小马吗？”“是全英国最好的马，福尔摩斯先生，这一点我绝对有把握。现在我可以坦诚相告，因为我知道你是一位正直的绅士，此事不会外传。在这次赛马比赛中，罗伯特爵士只能取胜。他已经铤而走险了，他把他能弄来的所有的钱都押在这匹马上了，而且赌注的比值很悬殊。一比四十已经足够了，但他押的是近于一比一百。”“如果马果真如此棒，他为什么要这样呢？”“但是别人不知道，罗伯特爵士可没轻视那些马探子。他把王子的同父异母兄弟拉出去兜风，谁也辨别不清它们。可一驰骋起来，跑上二百米它们之间就会出现距离。他心里装的全是马和赛马的事，这是他的生命。他目前尚可应付高利贷主，但是王子一旦失败，他也就破产了。”

“真是一场孤注一掷的赌博，可是你凭什么认为他疯了呢？”“首先，是他憔悴的面孔。没人相信他晚上睡过觉，他整天呆在马圈里。他两眼发直，神经绷得快断了。还有他对比特丽斯夫人的行为！”“什么行为？”“他们感情一直很好。他们兴趣相同，她也像他一样爱马。她每天准时坐车来看她最宠爱的王子。一听到石路上的车轮声，王子就立起耳朵，小跑到车前去吃那块糖，可现在一切都结束了。”

“为什么？”“她对马似乎已经完全失去了兴趣。一个星期以来她虽然每天驱车路过马圈，对王子却毫无表示！”“你认为他们吵架了？”“而且吵得很厉害，互相仇视。否则，他绝不会把她当儿子一样宠爱的狗送人的。几天前他把狗送给了老巴恩斯，他是三英里外克伦达尔青龙旅店的主人。”“很奇怪。”“她心脏不好，又浮肿，当然不能总出去，他一直每天晚上到她屋里坐上两个小时。他现在仍可以那样，因为她是他寥寥可数的好朋友之一。可现在这一切都不

存在了，他再也不亲近她了。因此她很伤心，心情变得郁闷，开始酗酒，福尔摩斯先生。”

“在俩人疏远以前她喝酒吗?”“也喝一杯，但现在她一晚就能喝一瓶，太吓人了。这是管家斯蒂芬斯告诉我的。突然间一切都变了样，福尔摩斯先生，简直莫名其妙，主人为什么深夜去老教堂的地穴？谁在等他?”福尔摩斯的神情更加专注。“讲下去，马森先生，你的话越来越有趣了。”

“管家看见他半夜十二点冒着大雨去了那里。于是，第二天晚上我也去了住宅。他果然又出去了。我和斯蒂芬斯万分小心地跟着他，心里紧张得要命，如果被他发现，我们的日子肯定不好过。如果惹怒了他，他的双拳绝不饶人，他无论对谁都一样。所以我们不敢跟得太紧，但我们的目光一直盯着他。他去的是那个常闹鬼的地穴，那儿还有人在等他。”

“这个地穴在什么地方?”“先生，在花园里有一个教堂的废墟，既古老又破旧，根本无人知晓它的年代。它下面有一个地穴，是本地有名的闹鬼地方。白天那地穴就很阴森恐怖，晚上更没有几个人敢走近它。但我们的主人胆子很大。他一辈子什么都不怕，问题是他夜晚到那儿去干什么呢?”“等一下!”福尔摩斯说，“你说那儿有人在等他，那一定是你们那儿的马夫或家里的什么人！你一定认识他，和他说话了吧?”“我不认识。”“你怎么知道?”“因为我们照面了，福尔摩斯先生。那是在第二个晚上，罗伯特爵士从地穴那儿回来经过我们身边，我和斯蒂芬斯则像一对兔子似的在灌木丛中紧张地发抖，因为那天晚上有一点月光，我们怕他发现我们。可是我们听见后面传来一个人的脚步声，我们根本就不怕他。所以，等罗伯特先生过去后我们就直起身来，假装散步不经意地碰见他，我问他：‘你好，伙计，你是谁?’他很可能是没听见我们走近的脚步声，所以看见我们时，就像是看见了地狱里的恶鬼。他大叫一声，撒腿就跑。他跑得可真快，眨眼间就踪影全无了，他是谁，是什么



人我们都不知道。”

“月光下，你看清他的脸了吗?”“是的，是张黄脸——是个下等人。他能和罗伯特爵士有什么关系呢?”福尔摩斯沉默起来。“谁陪伴比特丽斯·福尔德夫人?”他终于问道。“她的侍女卡里·埃文斯。五年来她一直跟随夫人。”“一定忠心耿耿啦?”马森先生神情不安起来。“她是忠心不贰，”他终于说，“但我不能说她对谁更忠心。”“哦!”福尔摩斯颇感奇怪。“我不应该谈论别人隐私。”“我非常理解，马森先生。当然情况已经很明显了。从华生医生对罗伯特爵士的描述中，我已经晓得，他天生是女人的克星。你不认为这可能是他们兄妹为此而争吵吗?”“他跟女仆的关系早已传得沸沸扬扬了。”

“我们可以假设她过去并不知道，现在突然发现了。她想辞退她的侍女，但她弟弟不同意。这个弱者由于身体不好，又不能走动，没法实现自己的意愿。她怀恨的侍女仍打发不走。于是她对任何人都不说话，独自生闷气，借酒浇愁。罗伯特爵士一气之下送走了她宠爱的小狗。这些不是都能联系起来吗?”

“是的，这些好像还能联系起来。”“对极了！但他去地穴去干什么呢？这还无法解释。”“确实不能，先生，而且还有别的情况我也不明白。罗伯特爵士为什么要去挖一具死尸呢?”福尔摩斯霍地站了起来。“给你写信后我们发现了这样一件事。昨天罗伯特爵士到伦敦去了，所以我和斯蒂芬斯下了地穴想看看，一切都是原样，只是在一个角落里发现了一小堆人的尸骨。”“你报告警察了吗?”他冷冷地一笑。“先生，他们不会在意的，只不过极可能是一具千年古尸的头和几根骨头。但它原先不在那儿，这我和斯蒂芬斯都可以发誓，它堆在一角用木板盖着，那个角落以前是空无一物的。”

“你们怎么办了?”

“我们什么也没做。”

“这样做是明智的。你说罗伯特爵士出去了，现在回来了吗?”



“今天应该回来。”

“罗伯特爵士是什么时候把他姐姐的狗送人的?”

“一星期前的这个时候。小狗在老库房外汪汪直叫，而那天早晨罗伯特爵士心情正坏得很，他就把狗抓了起来。我本以为他要把它杀了——但他把狗交给了骑师桑迪·贝恩，叫他去送给青龙旅店的老巴恩斯，他讨厌这条狗。”福尔摩斯沉思地坐了许久，然后点燃了他那个最老、烟油最多的烟斗。“直到现在我还不清楚你需要我做些什么，马森先生。”他最后说，“还有什么奇怪之处吗?”“你看看这个，福尔摩斯先生。”客人边说边从口袋里掏出一个纸包，小心翼翼地打开，里面是一根烧焦的碎骨头。福尔摩斯兴味很浓地查看起来。“你从哪儿弄来的?”“在比特丽斯夫人房间底下的地下室里有一个暖气锅炉，已经很长时间没用了，罗伯特爵士抱怨说天冷，让仆人开始烧暖气。哈维负责烧锅炉——他是我的好朋友。今天早晨他突然拿着这个来找我，说是在掏锅炉灰时发现的。他对炉子里有骨头感到大事不妙。”

“我也这样认为，”福尔摩斯说，“你能辨别一下吗，华生?”虽然骨头已经烧成黑色的焦块，但行家还能通过解剖学分辨出来。“这是人大腿的上髁。”我回答说。“不错!”福尔摩斯的神情立即变得非常严肃。“那个仆人通常什么时候去烧炉子?”“他每天晚上烧起来后就走。”“就是说晚上那里没有别人了?”“是的，先生。”“从外面能进到那里去吗?”“外面只有一个门，里边还有一个门顺着楼梯可与比特丽斯夫人房间的过道相通。”“这个案子非同寻常，马森先生，而且有浓浓的血腥味。你说昨晚罗伯特爵士不在家?”“不在，先生。”“那么烧骨头的不是他，而是另有其人?”“不错，先生。”“你刚才说的那个旅店叫什么?”“青龙旅店。”“旅店那一带是不是有个不错的钓鱼的地方?”

这位诚实的驯马师露出不知所措的神情，仿佛他在叹息他不幸的一生中又碰到了一个怪物。“我听说在那里能钓到鳟鱼和狗鱼。”



“那太好了。华生和我非常爱好钓鱼——对不对，华生？你先给青龙旅店送个信儿，就说我们今晚就过去。你有事也不能去那儿找我，写个纸条就行了。如果需要的话，我去找你。待我们进一步调查后，我会给你一个答案。”

于是，在一个爽朗的五月之夜，我和福尔摩斯单独坐在一等车厢里，向小站肖斯科姆驶去。我们头上的行李架堆满了钓鱼竿。鱼线和鱼筐之类，非常显眼。到了站台后又坐了一会儿马车，来到了青龙旅店，一个旧式的小旅店。热情好客的店主乔赛亚·巴恩斯热情地询问我们钓鱼的美好计划。

“在霍尔湖能钓到狗鱼吗？”福尔摩斯问。

店主的脸一沉。

“别打那个主意，先生。鱼没钓到，你就会先到水里了。”

“为什么？”

“因为罗伯特爵士非常不喜欢别人动他的鳟鱼。你们两位陌生人要是走近他的训练场，他决不会轻饶你们，他做事从来不马虎的！”“听说他有一匹马参加比赛，是吗？”

“是的，一匹非常好的马。我们大家和罗伯特先生一样，把钱都押在它身上了。对了，”他怀疑地望着我们，“你们不是马探子吧？”“看你说的！我们只不过是两个身心疲惫、渴望伯克郡新鲜空气的伦敦人。”

“那你们可找对地方了，这儿新鲜空气有的是。但是，请记住我说的有关罗伯特爵士的话。他可不是好惹的，你们离公园远些为妙。”“我们当然会的，你放心。对了，大厅里叫唤的那只狗长得可真不赖。”“是的，那是真正的肖斯科姆种，全英国最漂亮的啦。”“我也是个养狗迷。”福尔摩斯说，“冒昧地问一下，这条狗值多少钱呢？”

“我可买不起，先生。这条狗是罗伯特爵士自己送给我的。我要不把它拴起来，它眨眼间就会跑到别墅里去。”“华生，咱们手里

现在已经有几张牌了。”店主离开后福尔摩斯说道，“这个牌打起来可不容易，不过一两天咱们就会搞清一切。我听说罗伯特爵士还在伦敦，这样咱们今晚去一趟那个禁地或许用不着挨他的铁拳。有两点情况我需要证实一下。”

“你有什么假设吗，福尔摩斯？”“我目前只能确定一点，华生，那就是一星期前发生了一件对肖斯科姆家庭生活影响至深的事，事情究竟是什么，只能从其后果往回推，但结果好像是某几种因素的混合体，很奇怪，但无疑有助于我们破案。只有那种平淡无奇的案子才叫人伤脑筋，毫无办法。”

“让我们看看我们已知的情况：弟弟不再去看望亲爱的疾病缠身的姐姐了；他又把她宠爱的小狗送了人。送走她的狗，华生！你还看不出问题吗？”“我只看出弟弟的残酷无情。”“或许如此。或者——好吧，这儿还有一种可能。让我们继续看看自争吵以后发生了什么事儿，如果这场争吵存在的话。夫人闭门不出，一改常态，除了和女仆乘车外出就不再露面，而且不再在马房停车去看她宠爱的马，显然开始酗酒。都说了吧？”“还有地穴里的事。”

“那是另外一条线索。它们是不同的两件事，你不要把它们混为一谈。第一条线索是关于比特丽斯夫人的，闻没闻到犯罪的味道？”“没有。”

“第二条线索是关于罗伯特爵士的。他着了魔，心里装满赛马的胜利。他如果落到高利贷者手里，他随时可能破产，家产必须拍卖抵债，那么他的宝贝赛马也会落入债主手里。他一向随心所欲，为所欲为，现在是铤而走险。他的收入全靠他姐姐，他姐姐的女仆又是他的忠实奴仆。这几点没问题吧？”“可是那个地穴？”“啊，是的，还有地穴！华生，我们假想一下——这个当然是一个为了辩解的目的而提出的一个诽谤性的前提——罗伯特爵士杀害了他的姐姐。”

“老兄，这怎么可能？”“完全可能，华生。罗伯特爵士虽然出



身高贵，但不能说他因此就品质高尚。咱们先来研究一下这个问题。除非罗伯特爵士发了财，否则他绝不会离开此地，而发这笔财全靠肖斯科姆王子大获全胜。他现在还必须坚守阵地，因此他必须把受害者的尸首处理掉，而且还必须找一个能够模仿她的替身。反正女仆对他忠心不贰，这样做是可行的。这具女尸可能运到了人迹罕至的地穴，也可能深夜偷偷地在炉里销毁了，那烧焦的尸骨我们已见过了。你认为如何，华生？”“要是有这个可怕的前提，那一切都是可能的。”

“华生，为了检验我的设想，明天咱们可以做一次小小的试验。至于今天，为了不露馅，或许咱们可以用主人的酒热情招待主人，跟他大谈特谈鳗鱼和鲤鱼，引他高兴。然后，从他的口中得知一些有用的本地新闻。”第二天早晨，福尔摩斯“发现”我们没带钓鱼的诱饵，这样也就钓不成鱼了。十一点钟左右我们出去散步，主人允许他可以带着小黑狗和我们一道前往。

“到了，”我们走到挂着鹰头兽身徽章的高高的公园大门前时，福尔摩斯说道，“巴恩斯先生告诉我每天中午老夫人都要乘车出来兜风，开门时马车会减速的。华生，等车慢下来的时候，请你叫住车夫随便提个问题。别管我，我要站在这个冬青树丛后面观察。”等候的时间并不长。一刻钟后，我们就看见从远处驶来一辆黄色的敞篷四轮马车，拉车的是两匹漂亮、矫健的灰色马。福尔摩斯带着狗等在树丛后面，我则漫不经心地站在路中间挥动手杖。一个看门人跑出来打开大门。

马车放慢了速度，所以我能仔细地观察乘车的人。左边坐着的是面色红润的年轻女子，亚麻色的头发，有着一双大胆不知羞的眼睛。她右侧坐着一个年纪较大，背很厚的人，包着一大圈披肩，看来体弱多病。我在马车驶上大道时庄重地举起了手，车夫勒住了马，我就上前打听罗伯特爵士是否在家。这时，福尔摩斯走出来，急忙放开了狗。那狗兴奋地欢叫了一声，冲向马车，跳到踏板上，



但转眼间它那热情的讨好竟变成了狂怒，一边吠叫一边咬着上面的黑衣裙。

“快走！快走！”一个粗嗓门的人使劲儿喊着，车夫鞭打着马驶走了，在大路上只剩下我和福尔摩斯。“华生，我已经得到证实了，”福尔摩斯一边往激动的狗脖子上套链子一边满怀喜悦地说。“狗以为她是女主人，一嗅之下却发现是个陌生人。狗是不会弄错的。”“那是个男人的声音！”我叫道。

“对极了！咱们手里又多了一张牌，但打的时候还得认真才行。”我的朋友在办完这件事后仿佛没什么要做的了，于是我们真的用带来的渔具在河沟里钓起鱼来，结果我们的晚餐便多了一道鳟鱼。饭后福尔摩斯才又显得神清气爽，我们又像早晨那样来到通向公园大门的路上。一个身材高大、皮肤黝黑的人正等在那里，他就是我们在伦敦认识的驯马师约翰·马森先生。

“先生们，晚上好，”他说，“我收到了你的便条，福尔摩斯先生。罗伯特爵士现在还在外边，但我得知他今晚就回来。”

“那个地穴离寓所远吗？”福尔摩斯问。

“四分之一英里。”

“那我们就不用担心罗伯特。”

“我可不能跟你们去，福尔摩斯先生，他只要一到家就会找我问肖斯科姆王子的。”

“明白了！这么说我们只好独自行动了，马森先生。你可以把我们领到地穴。”天色漆黑，没有一丝月光，马森领着我们一直穿过牧场，我们面前出现了一块黑乎乎的影子，近看才发现是座古老的教堂。我们从昔日门廊的缺口走了进去，我们的向导脚步不稳地在一堆碎石中探到教堂的一角，那儿有一条坡度很陡的楼梯通向地穴。他擦亮火柴后，我们看到了这个阴森恐怖的地方——古旧的粗石墙的残垣，大量为铅制或石制的棺材散发着逼人的霉味，靠着一面摞放，高至拱门，隐在上方屋顶的阴影中。福尔摩斯点着了灯



笼，一缕摇摆不定的黄光亮起来。棺材上的铜牌因反射发出亮光，它们大多数都装饰着这个古老家族鹰头狮身的徽章。这徽章即使在死亡之地仍然保持着神圣不可侵犯的尊严。

“你说这儿有些骨头，马森先生，带我们去看看吧?”“就在这个角落里。”我们跟着驯马师走过去，然而灯光照过去时，他却呆住了。“没了。”他说。“我已经料到了，”福尔摩斯轻声笑着说，“我想就是炉子里的那些骨灰和未燃尽的骨头。”“我不明白，为什么竟有人要烧千年死尸呢?”约翰·马森问道。“我们来就是要找出答案的，”福尔摩斯说，“这也许要花费很长时间，我们就不打扰你了。我想我们离答案不远了。”

约翰·马森走后，福尔摩斯就开始仔细地查看墓碑，从中间的一个看来是属于撒克逊时代的开始，接着是一大堆诺尔曼时代的墓碑，最后我们看见了十八世纪威廉·丹尼斯和费勒的墓碑。一个多小时后，福尔摩斯来到了拱顶进口边上的一具铅制棺材前。忽然，他满意地欢叫了一声，从他敏捷的动作中可以看出他已经找到了既定目标。他认真地用放大镜细致查看那又厚又重的棺盖的边缘，然后，从口袋里掏出一个开箱子用的撬棍，将它塞进棺盖缝里，把表面上只有两个夹子固定着的整个棺盖撬了起来。棺盖开启时发出令人惊恐的响声，就在它刚刚撬开、还来不及完全打开时，一件突如其来的事打断了我们。

上面的教堂里传来脚步声。这是一个步履坚定、对此地极其熟悉的人坚定、匆忙的脚步声。一束灯光从楼梯上射了下来，随即就在哥特式的拱门里出现了持灯人。这是一个身材高大、面容狂暴的可怕人物。他手里提着个大号马灯，灯光照射出他的满脸胡须和喷射着怒火的眼睛。他的眼光扫视着穴里的每个角落，最后恶狠狠地停留在我们的脸上。

“你们是谁?”他大声吼着，“到这儿来干什么?”见福尔摩斯不回答，他又上前两步，并举起一根随身携带的沉重的手杖。“听见



没有?”他大叫道，“你们是什么人？干嘛到这儿来?”他愤怒地挥舞着手杖。福尔摩斯没有退缩，大胆地迎上前去。

“罗伯特爵士，我正想找你。”他异常严肃而镇定地说，“这是谁？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他转过身去，用力揭开身后的棺盖。在灯光下我看见一具全身裹在布里的尸体。这是一具可怕的女尸，凸出的鼻子和下巴扭向一边，面无血色，扭曲的脸上露着一双暗淡、呆滞无神的眼睛。男爵大叫一声不由自主地退了回去，倚在一个石棺上。

“你怎么知道的?”他大叫起来，转眼间又带上他那凶狠表情的面具，“你又是谁？干什么的?”“我叫歇洛克·福尔摩斯，”我的伙伴说，“也许你有些耳熟吧？不过我的职责和其他正直的公民是一样的——维护法律。我认为你有一大堆事情必须解释清楚。”罗伯特爵士敌意地瞅着他，然而福尔摩斯平静的声音和他镇静自若的神情发挥了作用。

“福尔摩斯先生，我可以对天发誓，我没做违法的坏事，”他说，“我承认此事表面上看来的确对我不利，但我也是逼得不得已才这样做的。”“我衷心希望事实果真如此，不过我想你还必须到警察局去解释。”罗伯特爵士耸了耸他那宽阔的肩膀，无所谓地说：“好吧，事已至此，也只能这样了。我可以领你到庄园去亲眼看看事情究竟是怎么一回事。”一刻钟后，我们已身处别墅的一个房间，玻璃罩后面陈列着一排排擦得很亮的枪管，显然这是老宅子里的一间武器陈列室。屋子布置得很舒适。在这之前罗伯特爵士出去了一会儿，回来时他身后跟着两个人：一个是我们中午见过的坐在马车里的那个面色红润的年轻女人，另一个是尖嘴猴腮、神态可疑、令人憎恶的矮个男人。这两个人满脸疑惑，显然男爵还没有来得及把刚刚发生的事情告诉他们。

“他们是诺莱特夫妇，”罗伯特爵士用手一指，“诺莱特太太娘家姓埃文斯，她是我姐姐多年的贴身女仆。我带他们来，把真实情



况告诉你，这是上策。而他们是世界上仅有的两个可以证明我无罪的人。”

“罗伯特爵士，有这个必要吗？你知道你在做什么？”那个女人喊道。

“我本人拒绝担负任何责任。”她的丈夫说。罗伯特爵士充满蔑视地瞥了他一眼。“全部责任由我来负。”他说，“福尔摩斯先生，我现在就简单讲讲事实的经过吧。”

“你显然对我的事情知道得不少了，否则我们不会在此相遇。你一定已经知道了，我为了参加赛马大会驯养了一匹黑马，而它能否取胜至关重要。如果我赢了，那么万事大吉；如果我输了，后果不堪设想。”“我明白你的处境。”福尔摩斯说。

“我完全依靠我的姐姐比特丽斯夫人，但是大家都知道她的地产收入并没有多少。我早就知道我姐姐一死，我的那些债主就会像一群饿鹰一样拥到我这儿，拿走一切——我的马厩、我的马——所有的一切。福尔摩斯先生，我的姐姐却在一星期以前去世了。”

“而你封闭了消息！”“我又有什么办法呢？我要破产了，但如果我能把此事推迟三个星期再为人所知，那么一切就顺利得多了。她女仆的丈夫是个演员——就是这个人。于是我就想，在这三个星期内他可以扮成我的姐姐。这比较容易遮人耳目，他每天只需坐着马车露个面，别的都不用了，因为除了她的女仆外不会有人进她的房间。这比较容易。我姐姐死于长久折磨她的水肿。”

“那应该由验尸官来确定。”

“她的医生可以证实，几个月前他就向我预示这个结局了。”

“后来你怎么办了？”“尸体不能被别人看见。她死后的第一个晚上我和诺莱特就把她运到废弃多年的老库房子去了。可是她的小狗跟着我们，还不停地狂吠，不得已我必须另找一个更安全的地方。我先把狗送走了，然后又把尸体移到教堂地穴里。福尔摩斯先生，我丝毫没有侮辱和不敬的意思，我深信自己没做任何对不起死



去的姐姐的事情。"

"我认为你做了一件蠢事，罗伯特爵士。"男爵无奈地摇了摇头："说起来容易，"他说，"如果你设身处地为我着想，你或许就不会持这种见解了。一个人不可能眼看着他的全部希望，在即将实现之时，要被毁灭而不去竭力挽救。我认为把她暂时放在她丈夫祖先的棺材里作为安息之处并没任何不妥，更何况那棺材停放的地方现在仍是庄严神圣的。我们打开了一个这样的棺材，移走了里面的东西，把她安置在里面，就像你刚才看到的那样。至于从里面移出的遗骸，我们不能把它们留在地穴里。于是我和诺莱特移走了它们，他又在夜晚去锅炉房把它们烧了。福尔摩斯先生，这就是全部经过，尽管我十分不情愿地讲出来，但你很高明，迫使我讲出了一切。"福尔摩斯长久地沉默着。

"你的叙述有一点瑕疵，罗伯特爵士，"他最后终于说，"既然你把赌注放在赛马上，那么即使是你的财产被债权人夺走了，你的大好前途也不会受到影响。"

"这匹马也是财产的一部分。他们不会关心我的马，他们也许根本就不让它参加比赛。最不幸的是我最大的债主，也就是我最痛恨的敌人萨姆·布鲁尔是个恶棍，在纽马克特我曾控制不住用马鞭抽过他一回。你想他会放过我吗？""到此为止吧，罗伯特爵士，"福尔摩斯站起来说，"这件事交给警察办理。我的责任只是发现真相，到此为止了。至于你的行为所涉及的道德或尊严问题，我无权发表看法。快到十二点了，华生，我们该回住所去了。"现在大家都已明了，此案的结局比罗伯特爵士的行为所应得的要圆满得多。债主在比赛结束前没有提出偿还债款的要求，肖斯科姆王子比赛获胜，马主净赚了八万英镑，所以罗伯特爵士还清了债款以后，他还有足够的钱财来重建优裕的生活。警察和验尸官在此事的处理上态度宽容，除了在拖延死亡注册一事上对他进行了并不严厉的训斥外。幸运的马主靠此投机业务轻松了却了麻烦事，现在此事已被人



们忘却，罗伯特爵士将体面地度过余生。

退休的颜料商

我记得那天早晨福尔摩斯心情忧郁，沉思不已。他那机警而现实的性格易受这种恶劣心情的影响。

“你看见他了？”他问道。

“刚走的那个老头吗？”

“就是他。”

“看见了，我在门口碰到他的。”

“你觉得他怎么样？”

“他很可怜，无所作为，穷困潦倒。”

“说得好极了，华生，可怜和无所作为。其实整个人生不就是可怜和无所作为的吗？他的故事不过是全部人类生活悲剧的缩影罢了。我们一直在追求，一直想抓住什么。但最后我们手中究竟剩下了什么呢？不过是一个幻影，甚至是比幻影更糟的痛苦。”“他是你的一个主顾吗？”“我想这样称呼他是正确的。他是警场打发来的。就像医生把他们无法医治或治愈不了的病人转给江湖医生一样，警场说这个人的案子不是一般的棘手，他们无能为力。”“怎么回事？”福尔摩斯拿起桌上的一张油腻腻的名片：“他叫乔赛亚·安伯利，自称是布里克福尔和安伯利公司的股东，他们是颜料公司，在油料盒上你能找到公司的名字。他攒了一点钱，六十一岁时退了休，在刘易萨姆买了一所房子，辛苦了一辈子之后终于歇了下来。人们认为他的未来可以高枕无忧了。”

“华生，他于一八九六年退休。一八九七年结婚，他妻子比他年轻二十岁，如果相片名副其实，她是个漂亮的女人。生活富足，



又有美妻，又有闲暇，在他面前似乎是一条幸福大道。但是如你所见，两年之内他已经变成世界上最穷困潦倒、最可怜的家伙了。”

“究竟是怎么回事?”

“老一套，华生，一个背信弃义的朋友和一个不忠贞的女人。安伯利有一个嗜好——象棋，有一位年轻医生离他家不远，也喜欢下棋。他名叫雷·欧内斯特。由于他经常到安伯利家中，所以和安伯利太太之间的关系自然而然地亲密起来，咱们倒霉的主顾不管有什么内秀，其外表是不尽人意的。上星期那一对私奔了至今下落不明。而且，不忠的妻子将老头一生大部分的积蓄用一个文件筒装着，当做私有财产拿走了。我们的任务是找到那位夫人和钱财。而且这仿佛是个普通的问题，但对安伯利却是重中之重。”

“你准备怎么办?”“亲爱的华生，那要看你了，请你理解我。我正在着手处理两位科普特主教的案子，今天将是此案千钧一发的关头。我实在无法脱身前去刘易萨姆，而现场的证据又尤其重要。老头再三坚持我去，我说明了自己的苦衷，他才同意我派个代表。”

“好吧，”我应道，“虽然我对自己能否胜任很是怀疑，但我愿意全力以赴。”于是，在一个夏日的午后我出发去刘易萨姆，丝毫没有料到我参与的案子竟然会很快成为国人万分瞩目、热烈讨论的话题。

当我回到贝克街见福尔摩斯时天色已经很晚了。福尔摩斯伸开瘦削的肢体深陷在沙发里，辛辣的烟草冒出来的烟圈在他头上盘旋。他睡眼惺松，我感觉他像睡了，只有当我的叙述停顿或有疑问时，他才睁开那双灰色、锐利的眼睛，用探索的目光注视着我，使我意识到他还醒着。

“乔赛亚·安伯利先生的寓所名叫黑文，”我解释道，“对此你会感兴趣的，福尔摩斯，它就像一个沦落到底层社会的贫穷贵族。你见过那种地方的，到处是单调的砖路和令人厌恶的郊区公路。他的家就坐落在这些路中间，像一个古典的意味浓厚、舒适安逸的孤



岛。四周是晒得发硬的、长着苔鲜的高墙，这种墙……”“别形容了，华生，’福尔摩斯打断我说，“我看那是一座高的砖墙。”“好。我向一个在街头抽烟的闲人打听之后才找到黑文，有必要提一下这个闲人。他个子高大、皮肤黝黑、大胡子，像个军人。他听见我的回答点了点头，还用一种奇特的疑问目光瞥了我一眼，对此我印象深刻，事后又不由自主地回想起了他的目光。

“我还没有进门就看见安伯利先生走下车道。今天早晨我只是匆匆看了他一眼，就已经觉得他是一个怪人，现在在日光下他的面貌一清二楚，就显得更加反常了。”

“这我已做过研究，但我还是想听听你的印象。”福尔摩斯说。“我觉得他弯着的腰倒真像是生活的重压所致。他并不像我最初想像的那么虚弱，因为尽管他的两腿细长，肩膀和胸脯的骨架却非常宽大。”“左脚的鞋有许多褶儿，右脚的却很平。”“这个我倒没注意。”

“你不会的，他用了假腿。请继续讲吧。”“他灰白色的头发从旧草帽底下钻出来，他的表情看上去十分残忍，脸上满是皱纹像个核桃。这些都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好极了，华生。他说了什么?”“他开始诉苦。我们一起从车道走过，我当然仔细地察看了四周。这是我所见过的最为荒芜的地方。花园里杂草丛生，我觉得这里的草木与其说是经过修整的，不如说是任其自然发展更为贴切。我真难以想像一个讲究的女人怎可能忍受这种情形。房屋也是破烂不堪，这个倒霉的人自己似乎也注意到这点，正试图进行修整，大厅中央放着一桶绿色油漆，里面有着一把大刷子，他正在油漆室内刷木建部分呢。他把我领进黑暗的书房，我们倾心长谈。你没亲自去使他感到失望。‘我知道，’他说，‘像我这样卑微的小人物，特别是在遭遇惨重的经济损失之后，怎么能赢得像福尔摩斯先生这样大名鼎鼎人物的关注。’

“我告诉他这与人的地位没有关系。他说：‘但就是从犯罪学的

角度来考虑，这件事也是值得研究的。华生医生，人类最卑鄙的莫过于忘恩负义了！我从未拒绝过她任何一个要求。有哪个女人比她更受宠爱？还有那个年轻人，我一直把他当做自己的亲生儿子。他可以随意出入我的家。现在他们却背叛了我！哦，华生医生，这真是一个残酷，可怕的世界啊！’一个多小时时间，他说的全是这个话题。看来他好像从未怀疑过他们私通。他们独自居住，只有一个每天早上来、晚上六点离开的女仆出入。就在出事的当天晚上，老安伯利为了取悦妻子，还特意在干草市剧院二楼定了两个座位。临行前她借口头疼没去，他只好独自去了。为给自己的话作证，他还掏出了为妻子买的那张未用过的票。”

“这非常重要，应引起我们的注意，”福尔摩斯说道，票的事似乎引起了福尔摩斯对此案的兴趣，“华生，请继续，你的叙述很吸引人。你看到那张票了吗？记没记住号码？”“我刚好记住了，”我有些洋洋自得地答道，“三十一号，和我的学号相同，所以我记住了。”

“太好了，华生，也就是说他本人的位子不是三十就是三十二号了？”“对，”我有点不解地答道，“而且是第二排。”“这太让人高兴了。他还说什么了？”“他领我看了他称之为保险库的房间，真是名副其实，像银行一样有着铁门和铁窗。他说这样可以防盗，但那个女人好像搞到一把复制的钥匙，他们俩一共拿走了价值七千英镑的现金和债券。”

“债券！他们怎么处理呢？”“他说，已经写了一张清单交给警察局，冀求债券无法出售。午夜他从剧院回到家里，发现门窗被打开，钱和债券不见了，罪犯也跑了，他妻子也不见了，此后更是杳无音信。所以他立刻报了警。”福尔摩斯琢磨了几分钟。“你说他正在刷油漆，油漆哪儿？”“他正在油漆过道。那间称做保险库的房子的门和木建部分都已经漆过了。”

“在这种时候干这种活你不觉得奇怪吗？”“‘为了减轻心中的痛



苦，人总得有点事做。’他自己是这样解释的。这虽反常，但看来他本来就不像是正常人。他当着我的面，一怒之下撕毁了妻子的一张照片。‘我再也不想见到她那张可恶的脸了。’他尖叫着。”

“还有什么吗？”“是的，还有一件事我印象最深。我坐车到布莱希思车站上了火车，就在火车启动的时候，一个人冲进了我隔壁的车厢。福尔摩斯，你知道我的记忆力。他就是那个个头高大、黑黑皮肤、在街上和我讲话的人。我在伦敦桥又看见了他的脸，后来他消失在人群中了。但我保证他在跟踪我。”

“这就对了！”福尔摩斯说，“一个高个、黑皮肤、大胡子的人。是不是还戴着一副灰色的墨镜？”“福尔摩斯，你真厉害。我虽然没说，但他确实戴着一副灰色的墨镜。”“还戴着共济会的领带扣针？”“你真神了！福尔摩斯！”“这很容易，华生。咱们还是谈谈实际情况吧。我承认，最初我认为简单而幼稚且不屑一顾的案子如今已迅速地显示出它非同寻常的一面。尽管在执行任务时你忽略了一切要点，然而这些你注意到的事儿已经值得我们认真思考了。”

“我忽略了什么？”“别伤心，朋友，你知道我并非在指责你。你已经做得很不错了，有些人或许还不如你。但邻居对安伯利和他妻子是怎么看的？欧内斯特医生人品怎样？他是那种放荡徒吗？这些显然极其重要的东西你却忽略了，视而不见。华生，凭借你天生的优势，没有女人会不愿做你的帮手的。邮政局的姑娘或者蔬菜水果商的太太是怎么想的呢？你完全可以在布卢安克和女士们轻柔地说着不着边儿的话，而从中得到一些可靠消息。可这一切你都没有做。”

“现在弥补也来得及。”“已经做了。这要感谢警场的电话帮助，我常常不须亲自调查就能得到最基本的情报。我的情报证实了这个人的叙述。当地人说他是一个十分吝啬、同时又极端粗暴和无理的丈夫。那个年轻未婚的欧内斯特医生，也的确来和安伯利下棋，或许还和他的妻子开开玩笑。所有这一切仿佛再简单不过了，人们会

觉得这没什么，然而……!”

“有什么不对吗?”“也许是我的想像。好，别管它了，华生，咱们去听听音乐会摆脱这沉重的工作。卡琳娜今晚在艾伯特音乐厅演唱，咱们还有时间换衣服，吃饭。”清晨我准时起了床，我的伙伴比我更早，我看到了一些面包屑和两个空蛋壳。在桌子上留有一个便条。

亲爱的华生：

我有事要和安伯利商谈，之后我们再决定是否接手办理此案。我大约三点钟回来，届时我将需要你的帮助，请提前做好准备。

S.H.

整整一天我都未看见福尔摩斯，但在三点钟他准时回来了，严肃至极，一言不发。这种时候不能打搅他。突然他问：“安伯利来了吗?”“没来。”“为什么？我在等他呢。”他并未失望，不久老头儿就来了，严厉的脸上写满了焦虑、困惑。“福尔摩斯先生，我收到一封电报，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他递过信，福尔摩斯大声念起来：

立即前来，可提供有关你最近损失的消息。

埃尔曼，牧师住宅

“两点十分自小帕林顿出发，”福尔摩斯说，“小帕林顿在埃塞克斯，离弗林顿不远。你应该马上动身。他是当地的牧师，放心吧，值得信赖。我的名人录呢？啊，原来在这儿：‘J·C·埃尔曼，文学硕士，主持莫斯莫尔和小帕林顿教区。’华生，看看火车时间表。”



“五点二十分有一趟自利物浦街发出的火车。”

“好极了，华生，你最好和他一道前去。他会需要你的帮助和劝告的，我们显然已接近该案最关键处了。”然而，我们的主顾似乎不乐于马上出发。

“福尔摩斯先生，这太荒唐了。”他说。“这个人怎么会知道所发生的事呢？这一趟只能是时间和金钱的白白浪费。”

“他要是不掌握一点情况不会给你打电报。马上发电说你就去。”

“我不想去。”福尔摩斯神情严肃起来。“安伯利先生，如果你拒绝这样一个重要的线索，只能给警场和我本人留下很不好的印象。我们只能认为你不想真心查清案子。”这样一来我们的主顾慌了手脚。

“好吧，既然你这么说，我只好去了，”他说，“表面上看他不可能知道什么重要情况，但如果你认为……”“我确实是这样认为的。”福尔摩斯认真地说，于是我们出发了。在我们离开之前，福尔摩斯把我叫到一旁一再叮嘱，可见他认为此行关系重大。“不管发生什么事，你一定要想方设法让他去，”他说，“如果他逃走或回来，你就到电话局给我捎个信，简单地说声‘跑了’就可以了。这边我会安排妥当，无论如何我都会得到信儿的。”

小帕林顿处在支线上，交通极其不便利。我对这次旅行的印象很不好。天气炎热，火车又慢，而我的同路又闷闷不语，除了偶然对我们徒劳无功的旅行抱怨几句外始终没有讲话。最后我们终于到达了目的地，又坐了两英里马车到达牧师住宅。一个身材高大、仪态威严、严肃骄傲的牧师在他的书房里接待了我们。他看着我们拍给他的电报。“你们好，先生，”他招呼道，“请问有何贵干？”“我们此次前来，”我解释说，“是因为你拍的电报。”“什么电报！我根本没拍过。”

“我是说你拍给乔赛亚·安伯利先生关于他妻子和钱财的那封电



报。”“先生，你在开玩笑!”牧师气愤地说 ，“我根本不认识这位先生，而且我也没给他拍过电报。”我和我们的主顾面面相觑，不知所措。“也许搞错了,”我说，“这儿可能有两个牧师住宅？这电报上面写着埃尔曼发自牧师住宅。”“此地只有一个牧师住宅，也只有一名牧师，那就是我。这封电报无疑是别人伪造的，这事得请警察调查清楚。同时，我想我们的谈话可以结束了。”于是我和安伯利先生回到村庄，那真像是英格兰最原始的村落。走到电报局时，已经关门了。幸亏小路警站有一部电话，我终于和福尔摩斯取得了联系。我们旅行的结果对他而言也是惊奇的。

“太蹊跷了!”远处的声音说道，“真是！亲爱的华生，我担心今夜没有往回开的车了，你只好在乡下旅店将就一下了。不过大自然的景色是可以欣赏的，华生，大自然、乔赛亚·安伯利可以和你做伴。”挂电话时，我竟然听到了他的窃笑。很快我就发现我的旅伴真的十分吝啬。他对旅行的费用极为不满，执意要坐三等车厢，后又因不满旅店的费用而大发牢骚。第二天早晨我们终于回到伦敦，此时已经很难判断我们俩谁的心情更糟了。“你最好随我到贝克街去一趟,”我说，“福尔摩斯先生也许会有新的见解。”“如果它还不如前一个有价值，我是不会采用的。”安伯利恶狠狠地说。但他还是和我一同去了。我已用电报通知了福尔摩斯我们回伦敦的时间，到了那儿却没见到福尔摩斯，只有一张便条，上面说他到刘易萨姆去了，希望我们也能去那里。对此我感到很惊讶，但更令人惊讶的是在我们主顾的起居室里不止他一人，一个面容严厉、残酷的男人坐在他身旁，他黑皮肤，戴灰色眼镜，领带上赫然地别着一枚共济会的大别针。

“这是我的朋友巴克先生,”福尔摩斯说，“他对你的事也很感兴趣，乔赛亚·安伯利先生，尽管我们都是单独进行调查，但却有个共同的问题要问你。”安伯利先生表情沉重地坐了下来。我从他那紧张的眼神和抽搐的脸上，看出他已经预感到了危险迫在眉睫。



“什么问题，福尔摩斯先生?”

“只有一个问题：你是怎么处理的尸体?”他疯狂地大叫一声跳了起来，枯瘦的双手抓向空中。他张着嘴巴，那样子就像是一只鹰落进了罗网。在这一瞬间，乔塞亚·安伯利暴露了他的真面目，他的灵魂像他的外表一样丑陋。他向后往椅子上靠时，用手捂着嘴唇，像是在抑制咳嗽。福尔摩斯像只老虎一样扑上去掐住他的喉咙，把他的脸扭向地面。接着他的双唇中间吐出了一粒白色的药丸。“不能就这样结束，乔赛亚·安伯利，事情得照规矩办。巴克，你看怎么样?”

“我的马车就停在门口。”我们少言寡语的同伴说。“这儿离车站仅有几百码远，我们一道去。华生，你在这儿等着，我半小时后就回来。”年老的颜料商居然有着强壮的身体和雄狮般的力量，但在两个经验丰富的擒拿专家手中，他也是无计可施。他俩连拉带扯才把他拖进等候着的马车，我留下来单独看守这不祥的住宅。福尔摩斯在预定的时间之前就赶了回来，与他同行的还有一个年轻精明的警官。

“那些手续我让巴克去处理了。”福尔摩斯说，“华生，你不认识他，但他可是我在萨里海滨最有力的对手，所以你一提及那个高个、黑皮肤的人，我就能轻易地接着你的话说下去。他办过几桩漂亮案子，是不是，警官?”“他当然参与过一些。”警官有所保留地答道。

“显然，他和我同样不讲求规律，无规律性有时是很有效的。以你为例，你一定会警告他说他所讲的每一句话都会作为证据，但这并不能有效地迫使这个流氓招供。”“也许如此，但我们却得出了与你相同的结论，福尔摩斯先生。不要以为我们对此案束手无策，如果那样我们就不会插手了。当你用一种我们无法使用的方法插进来，夺走我们应得的荣誉时，你应该原谅我们的恼怒。”

“你放心，不会夺走你的荣誉，麦金农。我可以保证这件案子



的后半部我绝不会再露面。至于巴克，他只做我所吩咐的。”警官似乎轻松了许多。

“福尔摩斯先生，你真慷慨。赞扬或谴责不会对你有什么影响，可是我们呢，只要报纸一质疑就不好办了。”“的确如此。他们肯定要提问题的，所以最好还是做好准备回答问题。比如，当机智、有才干的记者问起究竟是哪一点引起了你的怀疑，又是什么使你确认这就是事实时，你怎样回答呢?”这位警官开始犹疑不定了。

“福尔摩斯先生，我们手里似乎并未抓住任何证据。你说那个罪犯当着三个证人的面自杀未遂，是他谋杀了他的妻子和她的情人。你有什么事实依据吗?”“你想搜查这里吗?”“有三名警察马上就到。”“那你很快就会搞清一切的。尸体不会离得太远，到地窖和花园里找找看。在这些地方挖，不会花多长时间的。这所房子比自来水管还古老，废弃不用的旧水井肯定有，你试一试，看看运气如何?”“你如何得知的？能讲讲作案经过吗?”“我先说经过，然后再做解释，尤其是对我极辛苦、贡献很大的老朋友更应该有个详细解释。首先我告诉你们罪犯的心理，他这个人很是古怪，所以我认为他确切的归宿不是绞架，而是精神病犯罪拘留所。进一步说，他天性属于中世纪的意大利，而不属于现代英国。他对金钱的痴迷已经到了不可救药的地步，他妻子无法忍受他的极端吝啬，可能随时都会和骗子出走。这正好在这个喜欢下棋的医生身上实现了。安伯利善于下棋。华生，这说明他是善用计谋的。他如同所有的守财奴，嫉妒心极强，嫉妒甚至使他发了狂。不管真假，他一直疑心妻子与人私通，于是他心存报复，并用魔鬼般的狡诈计划好一切。到这儿来!”

福尔摩斯信心十足地领着我们走过通道，就好像他曾在这所房里住过似的。他在保险库敞开的门前停住了。“啊！这油漆味真难闻!”警官叫道。

“这是他给我们的第一条线索，”福尔摩斯说，“这你得感谢华



生的细心观察，尽管他没能就此继续追查，但却使我有了追踪的欲望。为什么他要在此刻油漆房屋呢？显然他想借此盖住另一种他想掩饰的气味，一种引人猜疑的臭味。再看这个有着铁门和栅栏的房间是一个完全封闭的房间。把这两个事实联系在一起会得出什么结论呢？我下决心亲自检查一下这所房子。我当然也检查了干草市剧院票房的售票表，这是华生医生的又一功劳。查明那天晚上包厢的第二排三十号和三十二号都根本没有售出时，我就感到此案十分严重了。安伯利没有到剧院去，这样他就有在场的嫌疑了。他犯了一个严重的错误，他本不应该让我那精明的朋友看清他为妻子买的票的座号。但存在的问题是我怎样才能检查这所房子。我派了一个助手到我能想到的与此案完全无关的村庄拍了一封电报，然后让安伯利去一趟，让他当晚根本不可能返回来。为了保证万无一失，我让华生跟着他。那个牧师的名字当然是我随便从名人录中翻出来的。你听明白了吗?”

“你真高明。”警察敬畏地说。“在没人打扰的前提下，我大胆闯进了这所房子。如果我想改行，一定会选择夜间行盗这一行的，而且肯定能成为能手。看看我发现了什么。这儿有一条沿着壁脚板的煤气管，它顺着墙角往下走，在角落有一个开关。这个管子伸进保险库，终端在天花板中央的圆花窗里，完全被花窗盖住，但口是开着的。任何时候只要打开外面的开关，屋子里就会满是煤气。如果门窗紧闭而开关大开，无论谁关在小屋里两分钟后都会昏迷。至于他是用什么卑鄙方法把他们骗进小屋的，我无从得知，可是一进了这扇门他们的性命就操在他手中了。”

警官大有兴趣地检查了管子：“我们的一个办事员提到过煤气味，”他说，“当然那时门和窗都已大开，墙上已经涂了一部分油漆。办事员说，他在出事的前一天就已开始油漆了。福尔摩斯先生，后来呢?”“噢，后来发生了一件我意料之外的事情。早晨当我顺着餐具室的窗户爬出来时，一只手抓住了我的领子，并有一个声

音说道：‘你这个流氓，干什么呢？’我挣扎着扭过头一看，原来是朋友和对头，戴着墨镜的巴克先生。这次奇妙的相遇把我们俩都逗笑了。他好像是受雷·欧内斯特医生家之聘进行侦查的，最后也得出被人谋害的结论。他一直在监视这所房子，还把华生医生当做一个可疑分子跟踪了。他没法拘捕华生，但当他看见一个人从屋子的窗户往外爬时，他就忍无可忍了。于是我把情况告诉了他，我们就协力办理这个案子了。”

“为什么不跟我们合作呢？”“因为那时我已着手准备进行揭穿谜底的试验。我担心你们不愿那样做。”警官笑了。

“是的，有这个可能。福尔摩斯先生，我看，你现在是想撒手不管此案，而由我们接手结果已出的案子。”“当然，这是我的习惯。”“好吧，我以警察的名义感谢你。你认为此案是再清楚不过了，而且找到尸体也不会太困难。”“我再让你看一点铁证如山的事实，”福尔摩斯说，“我相信这点连安伯利先生本人也没有察觉。警官，在寻求结论时，你应当假设自己是罪犯，在那种情形下你会怎么处理。这样做需要一定的想像力，但是很有成效。假设你现在被关在这间小房子里面，已经奄奄一息了，但你想留下破案线索、甚至想报复门外那或许正在嘲弄你的魔鬼，这时候你会怎么做呢？”

“写个条子。”“对极了。你想告诉人们你是如何被害的。写在纸上是不行的，那样会被发现。写在墙上也会引起凶手的注意。现在看这儿！就在墙壁脚板的上方有紫铅笔划过的痕迹：‘我们是……’没有下文了。”“这个怎么解释呢？”“很明显。这是可怜的人躺在地板上奄奄一息时写的，没等写完他就死了。”“他是想写‘我们是被谋杀的。’”“我也这样认为。要是在尸体上能找到紫铅笔……”“放心，我们一定仔细找。但是证券问题怎么办？盗窃显然是不存在了。但他确实有这些证券，我们已经证实过了。”“它们一定藏在一个隐蔽安全的地方。所谓的私奔事件被人遗忘后，他会找出这些财产，借口说那罪恶深重的一对突然良心发现，把赃物寄回



来了，或者说他们把赃物掉在地上了。”

“看来你确实解答了所有的疑问，”警官说，“他来找我们是可以理解的，但我不明白他为什么要去找你？”

“纯粹是自作聪明！”福尔摩斯答道，“他自视异常聪明，极端自信，任何人对他都没办法。他可以对任何怀疑他的邻居说：‘你们看，我不仅找了警察，甚至还向福尔摩斯请教呢。’”警官又笑了。

“我们能原谅你的‘甚至’二字，福尔摩斯先生，”他说，“这是我所知道的最奇异的一个案子。”两天之后我的朋友递给我一份双周刊杂志《北萨里观察家》，在一连串以“凶宅”开头，以“警察局出色的调查”结尾的大标题下，此案的经过报道整整用满了一栏版面。文章结尾的一段极具代表性。它是这样写的：

> 麦金农警官以非凡敏锐的观察力从油漆的气味推断出可能蓄意掩盖的另一种气味，譬如煤气；并大胆地推论出保险库即为行凶处；随后在一口以狗窝为巧妙伪装的井中发现了尸体；这一切将作为警探卓越才智的典范载入犯罪学历史。

“好，好，麦金农确实是优秀的，”福尔摩斯宽容地笑着说，“华生，把它也写进咱们自己的档案吧。将来人们总会了解真相的。”